◆迈向 21 世纪的语言学◆

主编 吴国华副主编 王铭玉

符号语言学

王铭玉 宋 尧 编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符号语言学/王铭玉,宋尧编.—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4

(迈向 21 世纪的语言学/吴国华主编)

ISBN 7 - 81095 - 485 - 7

I. 符···· Ⅱ. ①王···②宋··· Ⅲ. 符号学-文集 Ⅳ. H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29300 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总机),65422031(发行部)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ep.com.cn

知 址: http://www.sflep.com.cn http://www.sflep.com

责任编辑: 方梦之

印刷: 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开 本: × 1/32 印张 字数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册

书 号: ISBN 7-81095-485-7/H • 166

定 价: 0.00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本社调换

总 序

我在"对中国英语教育的若干思考"(《外语研究》2002 年第 3 期)一文的附注中曾有这么一段话:"感谢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由 干上外出版社和北外出版社的竞争,近两年它们分别引进出版了 大批语言和文学原版书,受到广大导师和研究生的欢迎。"人们可 以从不同视角去解读这两家权威出版社互动的深远意义.如这是 中国改革开放在外语出版界的反映,这是中国参加 WTO 的必然 结果,这是中国高等教育走向现代化、国际化、全球化的标志,不一 而足。我们教师是讲实际的,有书看比没有书看好,有许多许多好 书比一门课只念一本书好。但是,人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事物总是 两方面的:现代化、国际化、全球化不能光抓引进一面。 无论是老 师,还是学生,都想了解国内的情况,知己知彼,才能学得深入,学 以致用。何况我们也应立足于培养高水平的人才,拿出自己的且 有国际水平的科研成果。所幸解放军外国语学院的老师们早看到 了这一点,近几年来立项研究国内语言学界的研究动向和成果,这 套《迈向 21 世纪的语言学》系列丛书便是他们深邃远见所凝聚的 心血。

语言学的领域广,分支多,要在短时间内摸透所有的学科,未免强人所难,不合实际。幸好本书的编者们不愧是有素养的军人,能集中兵力,围攻主要战略目标,这主要战略目标便是当代语言学的最具代表性的学科和具有时代意义的前沿学科。在本丛书八个分册中:《普通语言学》和《应用语言学》是有关语言学的基本理论和实践的当家学科,当在首列;语言作为人们交际的符号之一,而

且是最主要的符号工具,说明《符号语言学》的重要性;语言是用来表达思想和做事的,《语义学》和《语用学》分别从语言本身和语境讨论意义的表述和理解;语言是人在所生活的社团中交际的工具,在这个意义上,《社会语言学》和《语言国情学》把我们引入探讨语言和使用者之间的关系,语言使用者和民族文化、习俗等关系,以及对语言使用的影响;最后,上世纪中叶启动的《计算语言学》必然在新世纪得到飞速的发展,它在多媒体教学、机器翻译、语料库建设、信息技术等领域的作用将关系到一个民族的存亡。

1987年,当我和一些老师合作编写《语言学教程》一书时,王 宗炎先生和许国璋先生在"第一版序"中曾给过一针见血的但又是 善意的批评和帮助。不妨转录如下:

- 1. 引进的理论,能用汉语说得清,讲得懂;能用汉语的例证加以测验。
- 2. 凡有可能,不妨采用现场工作法。我国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和测试学研究者已做出榜样,值得学习。
- 3. 凡在汉语诸范畴中验证外国某一理论,其有解释力者肯定之,其解释力太弱或不具解释力者指出之,其主观臆测者直言之,不以权威而护短,不以宗师而慑服。
- 4. 尊重我所不懂或不明白价值所在的理论,不以有用无用、 正统邪说为取与舍的标准。对理论有矢志不渝的精神,理解深,教 得熟,力求贯通、比较、自创。
- 5. 汉语研究者中的前辈已经做出的自创,外语系出身的研究者应该认真读,读懂,直至应用到自己的研究工作。

十五年过去了,上述情况是否有所改观呢?我认为是有的。本丛书所遴选的论文可以佐证。这些论文印下了同行们前进的足迹。有不少论文对国外的理论比过去说得更清楚,有不少论文注重现场调查,有不少论文选用汉语例证,有不少论文试图提出自创的理论,更令人高兴的是有许多论文出自汉语界研究者,为我们提供了学习的机会。如果考虑到本丛书作者群中有各个语种的研究

者,也有计算机科学的研究者,在我们眼前顿时涌现了一支生机勃勃的来自四面八方的语言学大军,我国的语言学研究自当会有更蓬勃的发展!

还应指出,解放军外国语学院的老师们的工作不仅仅是遴选论文,而是为每一分册整理了该学科的概观、发展和趋势的引论,并对每篇文章进行客观分析与评论。这一编辑思想保证了论文集走上一个新的台阶,也是对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师资力量和水平的检阅。愿他们今后取得更大成就。

胡壮麟 2002 年 11 月 北京大学蓝旗营

前言

近几十年来,国外语言学研究的进展迅速,国内学者的研究成果更是汗牛充栋。挖掘学科成果,提炼学术思想,形成系列研究,现固学科发展,弘扬民族精神,是编撰本从书的主要目的。

本丛书以八大语言学前沿学科为线索,以我国具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为基础,对各学科在我国的发展进行系统的总结,对我国语言学家的重要思想观点进行评析,对 21 世纪语言学的发展做出展望。丛书共有八个分册,分别为《普通语言学》、《符号语言学》、《应用语言学》、《语义学》、《语用学》、《社会语言学》、《计算语言学》、《语言国情学》。各部分的主体结构如下:(1) 总序;(2) 引论(包括学科概观、学科在我国的发展、学科在 21 世纪的发展趋势等内容);(3) 20 世纪(主要是 1978 年以后)我国学者的代表性研究成果;(4) 评析(对每篇学术文章进行客观分析与评价);(5) 主要文献索引。

应该说,中国的语言学研究成果并不算少,但各自为政、零散分布是主要问题。在进入 21 世纪之际,系统研究、合力共现,将对中国的语言学研究与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另外,我国高校的语言理论教学对国内外学术思想和科研成果的追踪和发展往往重视不够,重复性劳动普遍存在,造成严重的人才和资源上的浪费。本丛书将为展示前沿科研成果、促进语言理论的研究和教学提供较为完备的案头参考。

鉴于编者涉猎面有限,在遴选论文的过程中,难免会挂一漏万,"引论"中的一些观点和对每篇论文的"评析"也会有不够准确、

客观之处;另外,本丛书所收录的论文基本上选自国内的一些学术期刊,为便于读者查阅原作,编者未对论文的体例作大的调整和统一,尽量保持原来的样式。敬请同行专家批评指正。

需要说明的是,编者在选定论文之后,向每篇论文作者发去了联系函,并得到了他们的积极响应和大力支持。在此,我代表课题组向各位专家、学者表示衷心感谢。遗憾的是,由于个别原作者地址变更等原因,至今未能联系上。在此,敬请有关论文作者或其亲朋好友见书后及时将有关信息通知我们或出版社,以便取得联系。

吴国华 2002 年 10 月

语言符号及其前景化 ························ 张德禄	331
词语的符号性及其命名理论 孟 华	345
词语的指称关系 ······ 郭聿楷	360
论语言符号的象似性 ······················· 王 寅	374
语码选择的语用机制 · · · · · · · · · · · · · · · · · · ·	389
关于标记理论 ······ 王立非	403
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及其对语义理论的	
影响 ······ 徐海铭 王文琴	414
从符号学角度看转喻 ··········· 华 劭	422
从符号学角度谈翻译 ··················· 温洪瑞	437
符号类型及其在英语广告中的运用 李经伟	447
文学言语行为的符号功能 ················· 姜可立	459
能指与所指: 诗歌语言的符号学特性初探 任裕海	466
意象符号化与文化逻辑 齐效斌	476

主要文献索引 ······

488

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问题 …… 杨 忠 张绍杰 318

引论

王铭玉 宋 尧

符号一词现在用得非常广泛,可以说,我们生活在处处都是符 号的世界里。没有什么能够像符号问题那样与人类文明、与人的 生活联系得更密切的了。符号学, 顾名思义, 就是研究符号的科 学。它是一门诞生于 20 世纪初的新兴学科。现代符号学思想有 两个源头,一个是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Saussure, de F.),另一个 是美国逻辑学家皮尔斯(Peirce, C. S.)。他们几乎于同一时期提 出了"符号的科学"这一概念,被视为现代符号学的奠基人。作为 一门独立的学科,符号学的研究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法国,之后 迅速勃兴于美国和前苏联等国家。目前符号学的研究已形成一种 国际性的热潮。它不仅以强劲的发展势头向各个学科进行渗透, 而月已成为跨学科、跨领域的方法论之一。 正如英国哲学家 M. C. 比尔兹利所说的那样:"从广义来说,符号学无疑是当代哲学及 其他许多思想领域最核心的理论之一"。(转引自陈治安,1999, 9)对符号学的认识与运用正在成为一种科学大趋势。应该看到, 与西方的符号学研究相比而言,我国的符号学研究起步较晚。 但值得欣慰的是,我国的符号学研究从一开始就站在了较高的 起点上,从80年代初至今的短短20年间,我国的符号学研究迅 谏在语言学、哲学、逻辑学、美学、文学、人类学以及电影、戏剧等 领域全面展开,并取得了相当可观的成果。本书力图勾勒出现 代符号学的发展轨迹,将考察的重点放在符号学与语言学的交

叉研究上。

一、符号学历史回顾

符号学虽然是一门创立于 20 世纪的新学科,然而无论在西方还是东方,人类对符号现象的关注和研究源远流长。李幼蒸先生在《理论符号学导论》中指出,欧美很多符号学家都热衷于研究符号学史,目前符号学溯源学正在成为符号学世界的重要组成部分。(李幼蒸,1999: 44)符号学思想史或"符号学史前史"(prehistory of semiotics)涉及到许多学科领域,如哲学史、文化史、逻辑史、语言学史、自然科学史等。可以说,符号现象的存在及对符号问题的探讨几乎和人类文明的历史同样久远。

1. 符号学思想传统概述

1.1 西方

正如著名语言学家雅各布森(Jakobson, R.) 在他的《语言本 质的探讨》一书中指出的那样,早在古希腊时期已有语言符号学思 想。符号一词,最早出自古希腊语 semeion,该词的词义与医学有 关。据说,当时人们认为各种病症都是符号。医生诊病时,只要掌 握这些符号,便可推断出病因。因此古希腊名医希波克拉底 (Hippocrates)被公认是"符号学之父"。(苟志效,1993,55)对符 号问题的研究最早始于哲学领域,如柏拉图(Plato)、亚里十多德 (Aristotles)都曾论及符号问题。在柏拉图的各种对话录中就包 括一些有关语词和符号问题的片段,如《克拉底鲁篇》就反映了关 干事物与名称之间相互关系问题的争论。这里柏拉图介绍了两派 观点,一派认为名称是由事物的本质决定的,另一派则认为是约定 俗成的。例如,赫拉克利特(Heraclitus)认为,词是大自然创造的。 他的学生克拉底鲁(Cratylus)说:每一个事物,大自然都赋予它一 个专门的名字,就像把专门的知觉赋予每一个被感知的物体一样。 德谟克利特(Demokritos)则持相反观点,认为词和事物之间没有 "自然的"联系,名称是根据人们的习惯规定的,并根据现实中存在 的同音词、同义词以及专有名词的改名现象来论证自己的看法。 (见肖峰,1989:13)

古希腊哲学的集大成者亚里士多德也探讨了语言符号问题。他在《诗学》、《修辞学》中提出区分有意义符号和无意义符号的主张。在其逻辑著作《工具论》中以较大篇幅讨论语言问题。例如《范畴篇》讨论名词、动词、句子的定义以及各种命题之间的关系等等。后人是这样评价亚里士多德在语言符号问题上的贡献的:"亚里士多德在他的逻辑中分析了语言形式,分析了与它们的内容无关的判断和推理的形式结构。这样,他所达到的抽象和准确的程度,是希腊哲学在他之前所未曾知道的,他对我们的思想方法的阐明和建立思想方法的秩序作出了巨大贡献。他实际上创造了科学语言的基础"。(出处同上)

亚里士多德之后,斯多葛学派、伊壁鸠鲁学派以及怀疑论者都在各自的学科中,对符号问题做过大量的描述性研究。如斯多葛学派明确指出要区分对象、符号、意义三者的不同。他们主张对象和符号都是可感知的具体存在物,而意义则是纯主观性的东西。(参见苟志效,1993:55)伊壁鸠鲁学派的《论符号》(Designis)也是这方面的专著。

罗马时期对符号的讨论主要是在修辞学框架内进行的。这一时期符号研究的特点是偏于技术性和科学性。李幼蒸先生指出,这一倾向正是自然科学逻辑的前身。(李幼蒸,1999:65)当罗马时代修辞学和记号逻辑学与基督教神学结合后,对符号的讨论大幅度转向语义学方向。这一时期,即中世纪前期,奥古斯丁(Augustine)在符号方面的研究对后人的影响是非常重要的。他认为"符号(signum)是这样一种东西,它使我们想到这个东西加之于感觉而产生的印象之外的某种东西。"(何欣,1999:172)由此可知,符号既是物质对象,也是心理效果。李幼蒸先生指出,这一区分直接影响了索绪尔的符号观。(李幼蒸,1999:67)虽然奥古斯

丁的绝对真理论、信仰论、善恶论和认识论在现代西方思想界均为批评的对象,但是他的思想方式对于符号学思想的进步却具有特殊意义。他在向内思考的过程中,对心理对象和价值对象意义关系问题,首次做了较彻底的探讨,并第一次将语言问题与时间意指问题相连。

在经院哲学时期,一些学者围绕唯名论与唯实论展开了争论,语词符号问题便成为两派注意的焦点之一。唯实论者认为,名称即一般概念都是实在的、客观的,并且是先于物质的,先于事物的思想是神的内在语言。而唯名论则认为,只有具有独特品质的事物才是实在的,名称是事物的一般概念。作为事物的概念永远产生于事物之后。例如唯名论者奥卡姆认为,存在于人心之外的是个别事物,存在于"心灵和语词中"的是关于这些事物的"符号",不能把它们看做是在个体之外或先于个体事物而独立存在的东西。这里唯名论对符号与事物的关系做出了本体论上的正确回答。

在近代西方思想史上,培根(Bacon, R.)、洛克(Locke, J.)、霍布斯(Hobbes, Th.)、贝克莱(Berkeley, G.)、莱布尼茨(Leibniz, G.)等人都曾论及符号问题。这其中成果较为突出的当推洛克和莱布尼茨。洛克在其著名的《人类理解论》中将人类知识分为自然学、伦理学和符号学3类,并用专门1卷共11章的篇幅,论述了作为符号的语词。对语言符号的本性进行了分析,对语言符号的类型及其与不同类型观念的关系问题进行了阐发,还对语言文字的缺陷及其滥用进行了论述。尤其是他提出了关于符号意义的"观念论",成为时至今日仍为欧美分析哲学所十分关心的意义论研究的先导。洛克之所以对语言问题如此关心,是因为他认识到,在深入考察认识论问题时,必然要涉及到符号问题。

继洛克之后,莱布尼茨也对符号问题给予了极大关注。一方面,他在《人类理智新论》中用同样的篇幅逐章逐节地对洛克在《人类理解论》中的观点——进行了反驳。另一方面,莱布尼茨还潜心于数理逻辑的开创性研究,力图创造一种比自然语言"更精确"、

"更合理的"通用语言,将其引入逻辑推理中,从而消除自然语言的 局限性和不规则性。这是他在符号研究中对一个崭新领域的突破 性贡献。因此,他被公认为数理逻辑的创始人。

莱布尼茨之后,康德(Kant, I.)在他的《实用人类学》中提出了符号的分类这一研究课题。按照康德的观点,符号可以划分为艺术符号、自然符号、奇迹符号。康德对这几种符号进行了详尽的探讨。黑格尔(Hegel, G. W.)在他的《美学》中则认为,建筑是用建筑材料造成的一种象征性符号,诗是用声音造成的一种起暗示作用的符号。

1.2 中国

符号学思想并非西方文化所独有,我国对符号现象的关注也由来已久。

高乐田先生撰文指出,我们的祖先早在东周时期便开始了对汉民族独特的语言符号系统——汉语、汉字的研究,并在两汉时期达到了空前的繁荣,产生了《说文解字》这部解释古汉语文字的不朽之作。(高乐田,1997:53)从现代符号学观点看,《说文解字》中蕴藏着丰厚的符号学思想:把汉字作为一个符号系统来理解和阐释是《说文解字》中体现的语言文字思想的核心。《说文解字·叙》是许慎的汉字符号学理论纲领。其中,对汉字的符号性质、汉字符号的来源与演变、汉字的形体结构特点及其发展变化、字形与字义的关系以及构字写词的方法与条例等等都有明确的阐述。可见,符号,尤其是语言文字符号的重要特征和意义,也早为我们中华民族的先哲们所认识。

春秋战国时期各派哲学家围绕"名实之争"所形成的名辩思潮,是中国哲学史上对符号问题进行哲学探讨的高峰时期。当时的一些重要哲学家、思想家几乎都参与了名实之争,从各自的立场和观点提出了所谓"正名"的要求。这里,名就是名称,与现代意义的"符号"大致相同。对"名实关系"的争论往往成为对于概念与事物(即思想与存在)的关系的争论,成为对于哲学基本问题的回答。

(参见肖峰,1989: 8)孔子是最先提出"正名"主张的。当时旧制度(礼)正加速崩溃,"实"越来越不符合周礼之"名",出现了"名"存"实"亡或"名"存"实"变的局面。孔子认为"实"的变化是不应该的,因而要用"名"去纠正已经改变或正在改变的"实"。因此孔子说:"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我们看到,孔子的"正名"观点带有较浓重的政治和社会伦理色彩。

参与"名实"讨论的先秦诸子中能够称得上"名"家(即符号学家)的有邓析、尹文、惠施和公孙龙。其中对"名"的问题讨论得最深入的当属公孙龙,他的许多著作中含有丰富的符号学思想。李先焜先生认为,其著作的价值不亚于某些古希腊符号学家的著作。(李先焜,1993:62)公孙龙在著名的《名实论》中对"名"下了这样的定义:"夫名,实谓也"。就是说,名是对实的称谓或指谓。换言之,名就是表述、称谓事物的名称,也就是一种符号。公孙龙认为,名的使用也存在一个行不行、可不可、当不当的问题。如果一个符号只能称谓某个特定的对象,这样使用名是可行的,反之则不可行。用今天的话说,公孙龙所谓的"名正",就是要求"名"的精确性。名必须与实相符的这个观点体现了一定的唯物主义因素。但是,名实如何相符呢?在公孙龙看来,不是以实来正名,而是用名来纠实。这样他又倒向了唯心主义一边。

对名实关系做出唯物主义阐发的,首推后期墨家。墨经首先肯定"实"是第一性的,"名"是第二性的,名说明实,主张以名举实,要求所运用的名词概念必须正确反映客观事物。墨经还把名分为 3 类,即"名:达、类、私"。达名是最高的类概念或名词,如"物"这个词,包括了所有的物;类名是一般的类概念或名词,如"马",所有的马都包括在"马"这个词里;私名是指个别事物的概念或名词,专指某一事物,相当于专名。

作为战国时期杰出的思想家荀子,在名实关系问题上,以及在符号的其他一般问题上,做出了相当深刻的分析。荀子积极参加

了当时的名辩争论,并建立了自己正名论的逻辑思想体系。他首先提出了正名的必要性,认为人们在交流思想、区别事物时,必须有适当的名词概念作为工具,否则会造成语言和思想上的隔阂和混乱,分不清事物之间的贵贱同异等差别。因此,必须使名实相符。特别值得关注的是荀子关于名词"约定俗成"的思想,即什么名代表什么实,并非一开始就是固定的,而是"约定俗成"的,是人们在长期交流思想的习惯中形成的。而一经约定,习俗已成,什么名指什么实,什么实用什么名,就能为社会成员所接受和通晓,这时名就不是个人所能任意改动的了。荀子名实关系的精辟阐述,几乎可以说是中国哲学史上对符号本质认识上所达到的最高水平。

荀子以后,尽管仍然有哲学家及其派别对名实关系或符号的 其他问题进行了某些阐述,但多数是从唯心或神秘主义立场上去 进行的,其中有颠倒名实关系的,有割裂语言和思维关系的,等等。

上述简略回顾表明,对符号的研究,无论在西方还是在中国,都有相当久远的历史。只是过去人们对符号的论述总是依附于哲学、神学、语言学等学科。直到上世纪初,符号学才摆脱了它的侍从地位,发展成为专门研究符号及其意指活动之规律的独立学科。但客观地讲,仅从现代符号学的角度看,符号学作为一门科学,主要还是西方学术思想的产物。现代符号学运动的兴起,实质上是符号这一古老问题在现代社会文化条件下的重生。符号问题这种历久不衰的生命活力从一个侧面说明了符号学研究的重要意义。

- 2. 符号学的确立
- 2.1 现代符号学理论思想的来源

李幼蒸先生在《理论符号学导论》一书中对现代符号学理论思想的主要来源进行了细致的论述。王铭玉教授也在《符号学与语言学》(1999)一文中对现代符号学理论思想的来源进行了总结。总体上,现代符号学理论思想主要有四大来源:自然科学、社会与人文科学、现代哲学思想、现代语言学。

- (1) 自然科学。自然科学的原理和方法论部分对于现代符号学思想的形成至关重要。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创建的控制论、信息论等具有跨学科倾向的新学科,不仅直接包括主要与符号学通讯部分相关的内容,而且成为一些当代符号学思想的一般理论基础之一。
- (2) 社会与人文科学。20 世纪人类科学思想的发展也同样表现在社会人文科学诸领域中,如社会学、历史学、政治学、法律学、经济学、文艺学、心理学等。社会人文科学的全面发展使得人们对社会和心理领域对象的描述较之以前远为丰富和细致,出现了无数的名词术语和新的对象规定。结果,社会与心理世界整个范围内表达面和内容面各自的切分及其相关方式直接构成了各个部门符号学的具体内容。可以说,现代符号学思想的形成是与现代社会人文科学的发展密切相关的。
- (3) 现代哲学。现代哲学思想是现代符号学思想的主要内容和根据之一。而特别关注意指和指称问题的分析哲学、现象学、解释学、西方马克思主义以及其他各种语言哲学,都与现代符号学理论性探讨直接相关。现代哲学与现代符号学的密切关系还表现在一些哲学流派是以符号思想为主要内容的,如皮尔斯哲学、莫里斯哲学等。这些哲学构成了现代符号学哲学流派的主干。
- (4) 现代语言学。现代语言学是现代符号学的最重要来源和基础。李幼蒸先生认为,符号学与现代语言学的关系具有特殊的紧密性,可以说没有语言学的创建就绝不会有现代符号学运动的产生。尤其是索绪尔的思想以及各种现代结构主义语言学与现代符号学在内容上的重合性、理论上的根据性、应用上的相关性等方面都较前三大来源突出。其次,作为普遍语义研究学科的现代符号学,正是在现代语言学原理指导下提出了各种语义理论的。二者之间的密切关系还体现在,正是由于现代语言学在现代人文科学领域中具有较大的自主性和独立性,以其为根据之一的现代符号学活动才有了一定明确的和相对独立的

轮廓。

2.2 现代符号学的确立

如前所述,现代符号学发轫于索绪尔和皮尔斯。他们几乎 干同一时期提出了"符号的科学"这一概念。索绪尔在《普通语 言学教程》中写道:"我们可以设想有一门研究社会中符号生命 的科学:它将是社会心理学的一部分,因而也是整个心理学的一 部分:我们管它叫符号学(sémiologie,来自希腊语 sēmeion)。它 将告诉我们符号是由什么构成的,受什么规律支配。因为这门 科学还不存在,我们说不出它将会是什么样子,但是它有存在的 权利,它的地位是预先确定了的。"(索绪尔,1996,38)几乎在同 一时期,美国实用主义哲学先驱之一,逻辑学家皮尔斯也提出了符 号学思想:"我认为我已表明,逻辑学在一般意义上只是符号学 (semiotics)的别名,是符号的带有必然性的或形式的学说。"(转引 自霍克斯,1987,126)他们对于符号学的建立起了奠基的作用,为 促成符号学发展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做出了重要贡献。法国语言 学家吉罗(Guiraud, P.)指出,索绪尔对符号学的理解偏重干符号 的社会功能,而皮尔斯则偏重干符号的逻辑功能。(转引自李廷 揆,1986,89)

虽然符号学的先驱是索绪尔和皮尔斯,但符号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研究是 20 世纪 60 年代首先在法国开始的。1964 年罗兰·巴特(Barthes, R.)《符号学原理》的问世,标志着符号学正式成为一门学科,符号学理论开始形成,同时也确立了罗兰·巴特的符号学家的地位。这本书很快引起了欧美各国普遍的关注。符号学几年之中跨越了政治集团的分界而形成为统一的学术运动。国际符号学协会 1969 年成立后,英、美、希腊、巴西等国也都陆续成立了符号学协会。现在国际符号学协会已有 20 多个会员国。可以说,符号学的研究已形成一种国际性的热潮。

近几十年来,符号学研究从语言符号扩大到非语言符号,不 仅涌现出纷繁多样的符号学理论体系,而且,随着符号学向其他 学科的渗透,产生了诸如语言符号学、副语言符号学、动物符号学、嗅觉符号学、医学符号学、音乐符号学、舞蹈符号学、绘画符号学等部门符号学,在符号研究最为普遍的法国和美国,符号学的方法论已深入到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等几乎所有领域,研究热潮方兴未艾。

3. 符号学研究的意义

索绪尔和皮尔斯提出符号学的概念距今已近百年,但符号学的研究只是在最近的几十年才加快了步伐。到目前为止,统一的符号学科学体系尚未建立起来,各家理论处于并存状态。在一系列重要问题上,如对符号学的定义、作用、对符号的认识等,至今仍未形成统一的思想。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符号学还是一门正在发展中的学科。但同时我们也应看到,符号学发展的势头非常强劲,它所涉及的领域十分广泛,被公认为是一种跨学科、跨领域的方法论。

正因为符号与人类的文明、与我们所处的世界有着极其密切的联系,因此,符号学作为一门研究符号的本质及其运作规律的科学具有格外重要的意义和价值。具体说来可归纳为以下几点:

- (1) 由于我们身处于符号的世界,我们的思维、语言和交际都离不开符号,对符号的深入研究势必促进我们进一步加深对世界、对思维乃至对人自身的认识:
- (2) 符号学虽然是一门新兴的学科,但是在短短的几十年里就获得了较快的发展。不但在当今的学术界占有重要的位置,而且所涉及的研究领域十分广泛。这足以说明该学科具有巨大的学术张力和潜力;
- (3)目前符号学已成为一种跨学科、跨领域的方法论,"正在成为当代社会人文科学认识论和方法论探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其影响涉及一切社会人文科学。因此,对符号学的深入研究必然 会促进其他相关学科研究的进一步深化;
 - (4)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人文科学的"科学化"趋势愈加明

显。符号学的目标正在于促进社会人文科学的精确化和科学化。

- 二、符号学的研究范围、主要理论体系及流派
 - 1. 符号学的学科划分
 - 1.1 符号学的分类

在今日符号学研究中有越来越多的人在为当代符号学研究绘制全景"地形图"。西比奥克(Sebeok, T. A.)、艾柯(Eco, U.)、波斯纳(Posner, R.)、迪利(Deely, J.)等符号学家都提出过各自的符号学分类图。他们大多把自然和文化世界的各种现象均假定为符号学的对象。意大利的符号学家艾柯在其《符号学理论》(1976)一书中试图提出一幅符号学诸学科分类图。他按照对象或符号的性质异同的原则,尽可能广泛地把自然和文化的通讯过程分门别类地纳入符号学领域。如,他列举出以下各部门符号学:动物符号学、嗅觉符号学、触觉通讯、味觉符号学、副语言学、医学符号学、运动和动作符号学、音乐符号学、形式化语言研究、书写语言系统研究、天然语言研究、视觉通讯系统、物体系统、情节结构、文本理论、文化代码研究、美学本文研究、大众传播研究、修辞学。

李幼蒸先生在《理论符号学导论》一书中也提出了一种方案,他认为可从 5 个角度或轴心对符号学进行分类。(参见李幼蒸,1999:9)我们认为该提法有一定道理,简单明了,易于操作,具体引述如下:(1) 学科领域:一般符号学//部门符号学、现代符号学//历史符号学、西方符号学//东方符号学;(2) 机构活动方式:正式或独立//非正式或依属;(3) 方法流派:人文科学观点//自然科学观点、语言中心观点//非语言中心观点;(4) 分析层次:理论性//应用性;(5) 研究风格:严格//非严格、分析的//描述的、系统的//零散的、直接的//间接的。

1.2 符号学研究的分支

美国哲学家、符号学家莫里斯(Morris, C. W.)在 1946 年提出符号学三分野的思想——即语构学、语义学和语用学。至今这

一分类思想已成为最具有影响力的,并且被广泛采用的符号学研 究分类法。莫里斯在《符号、语言和行为》一书中指出,符号涉及到 三个方面的关系,即"符号对符号的关系、符号对对象的关系、符号 对人类的关系"。这三种关系表明了符号意义的三个方面或三维 (dimension)。 莫里斯把符号对符号的关系称作"MF", 即"意义的 形式方面或形式意义": 把符号对对象的关系称作"ME", 即"意义 的存在方面或存在意义":把符号对人类的关系称作"MP",即"意 义的实用方面或实用意义"。这样,符号的意义就是这三个方面或 意义的总和: M = ME + MP + MF。适用干发挥过程的三项关系, 草里斯认为符号学分支学科应由语构学(syntactics)(有译为句法 学)、语义学(semantics)和语用学(pragmatics)三方面组成。 (1) 语构学——它往往抛开社会因素, 抛开符号与所指事物之间 的关系,主要考察理想化的结构关系:(2) 语义学——主要研究符 号与思维反映之间的关系,研究符号所表示的意义:(3) 语用 学——它既研究符号对于人的功能,也研究人对于符号的创造和 应用。这种研究包含着对于符号的心理学特征和社会学特征的探 索。有学者指出三分法中尤以语用学的提出最具特色。研究语言 符号的学者们特别推崇草里斯的分类法,并将其运用到研究跨文 化交际、文艺理论、双语翻译等领域。

1.3 符号学的研究方向及主要流派

现代真正意义上的符号学研究发轫于索绪尔和皮尔斯,但是它的发展却和罗素(Russell, B.)、维特根斯坦(Wittgenstein, L.)等人的工作密不可分,而它向人类文化其他部门的渗透,又得益于卡西尔(Cassirer, E.)、苏姗·朗格(Langer, S.)等人那些富于创造性的研究成果。总之,符号学的现代形态,在很大程度上是哲学家、美学家、语言学家和文学家共同努力完成的。这既是现代符号学发展的一个基本特征,也是符号学流派研究中的一个难点,同时也是对符号学流派划分依据迥异的缘由所在。(参见苟志效,1993:56)目前,对符号学研究方向的归划主要有下列几种情况。

根据研究范围来划分——赫维(Hervey, S.)根据研究范围将符号学理论分为三种类型:宽式、中式和窄式。宽式理论的研究范围涉及交际的全部,任何表意的东西都在符号学研究范围之内。皮尔斯和莫里斯的理论属于此类。中式理论又分两种:一种仅涉及有意的和约定的交际形式,奥斯汀(Austin)、瑟尔(Searle)和普里托(Prieto)的理论属于这一类;另一种仅涉及系统的交际形式,即能构成表意系统的一切形式,巴特的理论属于此类。窄式理论原则上局限于研究交际惯例系统,即只研究作为交际惯例系统的信号。索绪尔及功能主义理论属此类。(乐眉云,1994:15)

根据研究领域来划分——吉罗认为符号学大致有三派:一派只研究非语言信号的交流体系;另一派,和索绪尔持相同的观点,把符号和信号的概念扩大到诸如礼仪、礼节、礼貌用语等社会交流形式;最后,还有一派认为各种艺术、各种文学使用的都是一些符号体系,都属于符号的一般理论。(李廷揆,1986;89)

根据理论的重点及研究背景来划分——苟志效认为,按符号学理论侧重点和研究背景的不同,可分为结构主义符号学、分析哲学符号学、前苏联的符号学及中国符号学这样四个流派。结构主义符号学的代表人物有索绪尔、卡西尔、苏姗·朗格、列维-斯特劳斯(Levi-Strauss)、皮亚杰(Piaget, J.)等,该流派对现代符号学的重生做出了奠基性的贡献。分析哲学符号学以皮尔斯、罗素、波普尔、莫里斯、维特根斯坦等为代表。(参见苟志效,1993:56)前苏联的符号学是以洛特曼为核心的塔尔图—草斯科学派为代表。

王铭玉教授在《符号学与语言学》中曾将符号学研究方向划分为语言学的、非语言学的和折中的三大类。索绪尔、叶尔姆斯列夫、巴特为第一类,即带有语言学倾向的符号学研究方向;皮尔斯、莫里斯和西比奥克为第二类;艾柯及其他意大利符号学家则为第三类。他们彼此的立场区别主要是语言结构是否应成为非语言文化现象的模型或蓝图。(王铭玉,1999:6—7)

李幼蒸先生将当代符号学的研究方向划分为语言符号学、一

般符号学和文化符号学三大类。注重对语言结构、语义结构和话语层面分析的各种符号学理论,被划入语言符号学。这是一种对语言符号深刻的微观研究,最早的代表性论点是索绪尔关于语言两个维面的理论。这方面的研究,从语言的结构分析到语义、话语、文本的结构分析,已相当深入、具体。从语言符号扩大到非语言符号(包括人工智能符号)的分析,即形成一般符号学(普通符号学),它把与人类生活相关的一切符号、象征现象都纳入符号学的视野。最后,运用符号学的观点、方法来分析社会文化中各种物质、精神和行为的现象,包括各部门符号学,如建筑、电影、戏剧、意识符号学等等,在李幼蒸看来,都属于文化符号学的范围。(参见李幼萎,1993.5—6)

以上概述表明,学者们对符号学流派的划分还不一致。我们认为将符号学划分为语言学的、非语言学的和折中的这样三大类,比较合理。我们在本书中讨论的主要是以语言为中心的符号学研究。

2. 符号学的理论体系

符号学理论是直到 20 世纪才出现的,而且到目前为止,尚未形成一个一致认同的符号学理论体系。研究表明,许多原来从事不同学科研究的学者转而研究符号学的某一个方面,他们的研究角度、方法及概念的运用都很不相同,于是符号学的旗下便形成了一个庞大而纷繁的跨学科的理论体系。据我们所掌握的资料来看,当今最通行的符号学理论系统有:瑞士索绪尔理论系统、美国皮尔斯理论系统、美国莫里斯理论系统、法国巴特理论系统、意大利艾柯理论系统、美国雅各布森理论系统、俄罗斯巴赫金理论系统以及劳特曼理论系统。由于这些理论覆盖面宽、影响大,所以很有必要对各家的符号学思想做一简要介绍。

- 2.1 索绪尔的理论系统
- 2.1.1 索绪尔的符号学思想

索绪尔被公认为是符号学,特别是欧洲符号学的创始人。索 绪尔认为符号学应研究社会生活中符号的生命,研究社会所接受 的、以集体习惯和约定俗成为基础的符号表达手段。提出建立符号学的设想之后,索绪尔建议将符号学作为一门独立于哲学、人类学及物理学等学科的独立学科和专业,而语言学将作为一般科学的符号学的一部分而存在。

2.1.2 索绪尔的语言符号观

索绪尔在《教程》中指出:"语言是一种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 (索绪尔,1980:37)在他看来,语言学是符号学中一个最特殊,也 是最为核心的部分,符号学的研究方法和规律同样适用于语言学。

(1) 任意性

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联系的任意性是索绪尔符号语言学思想的基础。任意性原则实质指的是语言现象的社会规约性、惯例性,强调任意性原则的意义在于发掘支配语言的底层系统和惯例体系,即"究竟是什么东西造成不同符号的不同意义的。"(刘润清,1995·103)

(2) 社会性

索绪尔认为:"它(指语言——本书作者注)既是言语机能的社会产品,又是社会集团为了使个人有可能行使这种机能所采用的一整套必不可少的规约。"(索绪尔,1980:30)正是以语言符号的社会性为依据,索绪尔确定了语言在言语活动中的位置,指出"它是言语活动的社会部分,个人以外的东西;个人独自不能创造语言,也不能改变语言;它只凭社会的成员间通过的一种契约而存在。"(同上:36)

(3) 心理性

索绪尔认为,"语言符号是一个两面的心理实体"。具体地讲:在对话出发者的脑子里,被称为概念的意识事实是跟用来表达它们的语言符号的表象或音响形象联结在一起的,即某一概念在脑子里引起一个相应的音响形象,这完全是一个心理现象;紧接着是脑子把与音响形象有相互关系的冲动传递给发音器官这样一个生理过程,随后是声波传递给接收方的物理过程;而在对话接收者

处,言语活动则与上述过程相反:生理过程——心理过程。(参见索绪尔,1980:32—37)显然,在言语活动过程中,索绪尔突出了语言符号的心理性特点,认为能指——听觉形象和所指——概念都属心理范畴。

(4) 语言符号能指的线条性

这是语言符号一个容易让人忽视的特点。索绪尔对此有一个明确的认识:"能指属听觉性质,只在时间上展开,而且具有借自时间的特征:(a)它体现一个长度;(b)这长度只能在一个向度上测定:它是一条线"。(索绪尔,1980:106)在这一点上,语言显示出与其他视觉能指不同的特性:视觉的能指可以在几个向度上同时并发,而听觉的能指却只有时间上的一条线:它的要素相继出现,构成一个链条。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不论在书面言语的文字中,还是在口头言语的话语中表现得都十分明显。

2.1.3 索绪尔的语言价值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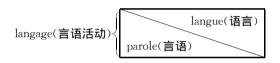
索绪尔指出,"语言是一个纯粹的价值系统"。他分别从概念、物质和符号的整体这三个方面对价值进行了分析。从概念方面看,索绪尔看到了概念与价值之间存在这样一种关系:一个符号的意义总是和它的声音形式相对立,而这个符号本身又必须同系统中的其他符号相对立,才能确定自身的价值。也就是说,每个符号的"能指/所指"关系都是在整个系统中获得的;每个符号的价值都是以其他所有符号及整个系统的存在为前提的。语言的特点恰恰在于它是一个能够确定所有语言符号的价值的这样一个价值体系。从物质方面来考察,价值的物质部分同样也是由它跟系统中其他要素的关系和差别构成的。语言的能指系统实际上就是一个差别体系,如"在词里,重要的不是声音本身,而是使这个词区别于其他一切词的声音上的差别,因为带有意义的正是这些差别"。(索绪尔,1980:164)最后,从整体来考虑符号。单独从能指和所指方面观察语言的价值,使索绪尔看到语言中只有差别。这些差别对于每个要素来说都是消极的、被动的。但是如果把能指和所

指结合起来看,从符号的整体去把握,就会看到在它的秩序里有某种积极的东西。他认为符号是积极的要素,差别造成符号的各种特征,一个符号利用它区别于其他符号的一切特征构成它自己,体现出它的价值,同其他的符号形成对立。所以符号是一种积极的因素,它是体现价值的。符号系统是一个积极的价值系统。

2.1.4 索绪尔的语言系统观

(1) 语言和言语

系统观是索绪尔语言观的基础。他认为,语言现象可以分解为:言语活动(langage)、言语(parole)和语言(langue),并在第二次讲课期间曾用示意图明确地解释了三者之间的关系。



这清楚地显示,语言和言语是一个统一体的两个面,它们共同构成言语活动。在此基础上,索绪尔做出了一个伟大的区分,即区分出语言和言语:① 语言是人们能够区分出来加以研究的对象,由于其系统性的存在,虽然人们已不再说死去的语言,但完全可以掌握语言的结构和价值系统;② 语言是同质的,它是一种符号系统、是社会代码、是用于组织言语并构成使用言语机能所必需的工具、是被动的,而言语是异质的、主动的和个人性的;③ 语言是一种"社会产品",言语总是通过一种语言起作用,言语是一种社会性惯约系统和个人言语机能的共同产物;④ 语言符号虽然主要是心理的,但并不是完全抽象的,它可以被触及到,即存在于我们脑子里并可固定在书写文字中。

(2) 内部语言学和外部语言学

索绪尔对内部语言学和外部语言学的划分也是其语言系统化 努力的一个重要方面。索绪尔指出:"我们的关于语言的定义是要 把一切跟语言的组织、语言的系统无关的东西,简言之,一切我们 用'外部语言学'这个术语所指的东西排除出去的。"(索绪尔, 1980: 43)因为外部因素是反系统的,虽然外部研究和内部研究同为语言学的组成部分,但对于认识语言的内部机构并不是必不可少的。而内部语言学,情况却大不相同:"它不容许随意安排;语言是一个系统,它只知道自己固有的秩序。……一切与系统和规则有关的,都是内部的。……一切在任何程度上改变了系统的,都是外部的。"(同上)也就是说,索绪尔为了系统的"纯洁",将研究更多地限制在内部研究的范围。

2.1.5 索绪尔的语言结构观

索绪尔语言结构观思想最集中的表现就是其对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的划分。

话语中的各个要素以线性原则连接在一起,一个要素在话语中的存在就否定了另一个要素在同一时刻同一位置出现的可能性。由这些语言要素依一定次序排列在言语链上的产物就是句段。句段中各个要素间的关系就是句段关系,亦即通常所说的组合关系(在《第三次教程》中,索绪尔称之为组合配合)。

同时,话语之外,相互有某种或某些关系的语言要素会在人的记忆中联合成一个集合体。集合体中某一要素在句段中的存在常常使人联想起该集合体的其他要素。以这种心理联想为基础建立起来的要素间的关系就称之为联想关系,即通常所说的聚合关系(《第三次教程》称之为联想配合)。

将这两种关系进行比较,索绪尔看到,"句段关系是在现场的;它以两个或几个在现实的系列中出现的要素为基础。相反,联想关系却把不在现场的要素联合成潜在的记忆系列。"(索绪尔,1980:171)句段关系常常涉及的是一定数量、按一定顺序组合的要素;而联想关系涉及的要素往往没有一定的数量,也没有确定的顺序。句段关系是以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为基础的,而联想关系是以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原则为基础的。但同时,这两种关系又相互依存,不可分割。句段关系的建立离不开对联想集合体中的要

素进行选择,而联想关系类型的确定也少不了句段关系所作的有益提示。正如索绪尔所言:"空间上的配合可以帮助联想配合的建立,而联想配合又是分析句段各部分所必需的。"(同上: 178)

2.1.6 索绪尔的语言研究方法论

索绪尔在语言研究方向和方法上的重大贡献在于他区分了共 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

早在 1894—1895 年讲希腊语变格时,索绪尔就一再强调,决不能把不同的时代混为一谈,各个时代必须分别研究。索绪尔认为,一切研究价值的科学都必须兼顾同时轴线和连续轴线两个方面,否则,研究就不严密、不科学。在索绪尔 1897 年或早些时候的手稿中也开始出现 diachronie(历时态)、synchronique(共时态)或 idiosynchronie(特定共时态)的概念。索绪尔认为,共时语言学研究同一个集体意识感觉到的各项同时存在并构成系统的要素间的逻辑关系和心理关系。与此相反,历时语言学研究各项不是同一个集体意识所感觉到的相连续要素间的关系,这些要素一个代替一个,彼此间不构成系统。简言之,前者是对非历史现象和关系的规则研究,后者是对语言历史现象及演变过程和规律的研究。

可以看出,索绪尔的基本态度是,同时性与历时性的对立,是 "观点"上的对立,此对立具有方法论的特性,它关系到研究者和其 对象……而非关系到事物的总合——研究材料。因此,我们有理 由相信,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首先是关于研究态度和方法的, 事实上,索绪尔共时和历时的划分对语言学发展的革命性作用就 是体现在方法论转型上。

2.2 皮尔斯的理论系统

查尔斯·皮尔斯(Charles Sanders Pierce, 1839—1914)是美国实用主义哲学的先驱者之一,逻辑学家和符号学家,也是现代符号学的奠基人之一。皮尔斯非常注重分析人们认识事物意义的逻辑结构,他把符号学范畴建立在思维和判断的关系逻辑上,注重符

号自身的逻辑结构的研究。自上世纪 70 年代起,哲学界和符号学界对皮尔斯的研究逐渐升温,对皮尔斯笔记式原典的解释和发挥构成了今日最具美国特色的符号学的重要内容之一。以往对皮尔斯的符号思想大多局限于哲学和逻辑学领域。实际上他的思想对语言学研究同样具有十分重要的价值,这也恰恰是我们所关心的。王铭玉教授曾撰文专门论述了《对皮尔斯符号思想的语言学阐释》这个问题。

2.2.1 皮尔斯的范畴思想

在皮尔斯的符号理论中,"范畴"思想占有重要的地位。他认为,范畴应建立在思维和判断的关系逻辑上。任何一个判断都涉及到对象、关系和性质这三者的结合,在语言中它表现为"主语—连词—表语"的形式。换言之,任何判断或命题的成分都应包括:(1) 第一项(表语)、(2) 第二项(主语)、(3) 第三项(连词)。而且要想确定"第二项"(对象),就必须已经知道"第一项"(特性),并且通过"第三项"(连词)将特性与对象相联系。这样,上述三项分别以基本范畴的身份共同构筑起"普遍范畴"。普遍范畴是皮尔斯符号思想的理论基础,它不仅在方法论上,而且在本体论和认识论上也具有重要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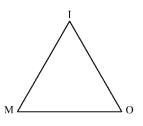
2.2.2 皮尔斯对符号性质的认识

符号或表现体(representamen)在皮尔斯看来是"某种对某人来说在某一方面或以某种能力代表某一事物的东西"。(霍克斯,1987:130)换言之,他把符号普遍地理解为代表或表现其他事物的东西,它可以被某人所理解或解释或者对某人具有一定意义。在此基础上,皮尔斯进一步指出,符号的性质是"三位一体"的,即与上述"普遍范畴"的三个基本范畴相对应,任何一个符号都是由媒介、指涉对象和解释这三种要素构成。具体表述为:① 媒介关联物(M——medium)、② 对象关联物(O——object)、③ 解释关联物(I——interpret)。这三个关联要素不具有分离性,而是"三位一体"。也就是说,任何一个符号都应具有此三要素,否则,它就不是

一个完整的符号。这一思想可用右列三角形图形来表示:

2.2.3 皮尔斯的符号分类思想

虽然皮尔斯的分类系统前后修改 多次,并且最终也没有完成,但是他的 符号分类思想仍称得上是符号学思想 史上最丰富的贡献之一。皮尔斯曾列 举出 10 种基本的符号分类的三分系



统,其中有三套得到确认,它们都是建立在"符号(表现体)——对象——解释项"的基础上的。(转引自李幼蒸,1999:482)

第一组分类法(比较的): 性态符号(或译性质符号)(qualisigns)、型例符号(或译单一符号)(sinsigns)、原型符号(或译法则符号)(legisigns);

第二组分类法: 肖似符号(或译图像)(icon)、指号(或译标志)(index)、符号(或译象征)(symbol)。这组三分法在现代符号学中运用得最广,它是按符号和其对象的关系建立的。具体而言,icon—符号和其对象有共同性质,二者在某方面有相似性,如照片与本人的符号关系;index—符号与其对象之间有存在性关系,如手指和所指对象之间,风帆与风之间,烟与火之间的关系;symbol—符号具有代表该对象的意义,并具有任意性,或二者的关系只按人为规则确定,如天然语言和其他象征标志。

第三组分类法:修辞素(rheme)、分送(dicent 或 dicisign)、中项(argument)。这种分类法是相对于符号的解释项来划分的。这一三分法相当于逻辑学中的命题函项、命题和变元。由于这一分类法与命题逻辑中的讨论相关,且含义也欠明了,因此在目前符号研究中较少运用。

皮尔斯继而提出,上述 9 种类型的符号可产生各种各样的组合,共可以分为 10 大类。例如: indexical-dicent sinsign 等。这 10 大类符号的基本组合最后又被细分为 66 种。

2.3 莫里斯的理论系统

莫里斯(Charles William Morris,1901—1979)是美国著名哲学家和逻辑学家。他在 20 年代开始研究作为逻辑分析工具的语义学,由此走向创立符号学。他在创立符号学方面,主要汲取了皮尔斯等人的符号学研究成果,还借鉴了逻辑学家,尤其是卡尔纳普(Carnap, R.)对符号的理解。他从皮尔斯那里借用了"符号学"这个名字来冠称关于通信的一般符号理论。

莫里斯的符号学理论系统大致包括以下 5 个方面的内容。

2.3.1 符号的概念

莫里斯认为,界定符号概念需要找出一个出发点。他提出,这个出发点就是行为。他非常明确地表明,符号的本质在于:符号过程是行为。

他据此给符号下了这样的定义:"如果任何一种东西 A 是一预备性刺激,而当激发某行为族的反应序列的刺激物并不存在时, A 也在某个有机体身体上引起一种倾向,即在一定条件下用这行为族的反应序列作为反应,那么,A 就是一个符号。"(莫里斯:《指号,语言和行为》英文版,p. 10)

简单地说,符号是这样的事物 A,它指导有机体 B 对并非当前刺激的某事物 C 的行为。例如,一条经过训练的狗 B,听到某一声响 A 的时候,就会流口水并且跑去某远处找寻食物 C。在这里,某一声响 A 是符号(sign),在远处的食物 C 是那并非狗的当前刺激的某物 (即所指物 denotatum 或 denotation)。除此之外,符号过程还有两个内在要素:一是解释项(interpretant 或 interpretation)即声响 A 在解释者 B 那里引起的做出反应(到某处寻找食物)的倾向;二是指表 (significatum 或 signification),即作为符号的所指物 C 应满足的条件(可供食用)。这样一来,某一声响 A 指导狗 B 对食物 C 产生了行为——使其流口水并且跑去某处找寻食物。因此,对于狗来说,某一声响是食物的符号。

2.3.2 符号和语言

莫里斯认为,语言在符号中占有特殊的、主要的地位。他的主

要符号学著作《指号,语言和行为》的书名就表明了这一点。实际上,语言是这部符号学研究专著的主要对象,他甚至常常就把语言 当做符号来研讨。(参见周昌忠,1992:138)

关于符号和语言,莫里斯的工作主要是从符号观点看待语言, 考察语言的符号本质,并相应地给语言下了符号学定义。

为了给语言下符号观点的定义,莫里斯通过分析表明,语言具有如下 5 个符号性质:

(1)语言由许多符号构成;(2)语言中每个符号都有一个对许多解释者共同的指表;(3)语言符号是共符号(cossign),即可由解释者族的成员产生,并对产生者也对其他解释者有共同的指表;(4)语言符号是多情境的符号,也即它们在所出现的每个情境中都保持指表的相对恒定性;(5)语言符号必定相互联结而构成一个系统,这种联结受到一定的限制(由语形或语法施加)。

莫里斯对语言下的符号学定义便是对以上 5 点的综合:"一种语言是多情境符号的一个集合(也可代换为'系统'),它们有着对一个解释者族的成员共同的人际指表,可由这些成员产生,可以某些方式但不以别的方式形成复合符号。或者更简单地说,一种语言是在结合方式上受到限制的多情境共符号的一个集合。"(参见莫里斯,1989: 42—43)

2.3.3 指表模式

莫里斯认为,在由符号概念和有关术语奠定的基础上,符号学的中心和前沿课题是"指表模式"(mode of signifying)的问题。莫里斯对此的主要贡献是划分了 5 种类型指表模式:(参见周昌忠,1992;140)(1)识别符号(identifior),包括 3 类:标志符号(例如指向手势和风向标)、描述符号(如"今晚十点钟")和命名符号(包括专名、人称代词、指示代词)。(2)标示符号(designator),可分为"对象标示指号"(如"鹿")、"性质标示符号"(如"黑的")。(3)评价符号(appraisor),其指表分为"正"和"负",例如"好"和"坏",这里,其"正一负"形成一个"连续统一体":"极好—很好—相

当好一好一(一般)一坏一相当坏一很坏一极坏"。(4) 规定符号 (presoriptor),包括 3 类:① 直言的,它不加修饰地指表规定的行动,例如"到这里来!";② 假言的,它指表在某些条件下规定的行动,例如:"如果你哥哥来电话,那么就到这里来!";③ 理由的,它不仅指表规定的行动,而且还指表这样规定的理由,例如"到这里来,这样我可以把东西给你!"(5) 构成符号(formator),也叫逻辑符号,包括"或"、"非"、"有"、"是"、"十"、"5"、变项、词序、前后缀、语法结构、标点符号等等。

2.3.4 论域的各种类型

论域(discourse)是"语言符号的复合体"。对论域的研究,实际上就是从符号学观点来揭示语言现实运用现象的符号本质和特征。

莫里斯对论域的符号学研究,主要在于从符号学观点来对论域进行分类。他依据语言符号复合体的两个符号学表征——指表模式和用途(use),把全部论域分 16 个类。具体分类如下表所示:

模 式				用	途			
	告	知	估	价	诱	导	系	统
标 示	科	学	虚	构	法	律	宇宙	目论
评价	神	话	诗	歌	道	德	批	判
规定	技	术	政	治	宗	教	宣	传
构成	逻辑	数学	修	辞	语	法	形而	上学

2.3.5 符号学的分支

莫里斯认为,作为符号学的开创者,他在如上所述规定了符号学的基本范畴之后,剩下的任务便是明确符号学的分野,指出它的主要应用。(参见周昌忠,1992:146)

莫里斯把符号学划分为语用学(pragmatics)、语义学(semantics)和语构学(syntactics)三个分支,由此界定符号学的分野。(见前文,1.2"符号学研究的分支")

他最早是在《指号理论基础》中引入这三个术语的,之后,它们便迅速流行开来,对语言以及语言哲学的研究产生了重要影响。后来,他在《指号,语言和行为》中又进一步强调,这三个术语"用来标定符号学的分野和部门"。

莫里斯的三分野学说是对符号学的一大贡献,正是这一学说 为符号研究提供了构架或者参照系,一切符号学问题都应当也可 以放在这个构架中进行研究。

2.4 巴特的理论系统

罗兰·巴特(Roland Barthes,1915—1980)是法国著名的语言学家、符号学家、文艺批评学家。他于 1952 年进入法国科学研究中心从事研究工作。1953 年便发表了《写作的零度》,这本书被认为是他的符号学思想的萌芽。1964 年,《符号学原理》问世,确立了他的符号学家的地位。1970 年,他还发表了《符号的王国》;此外,他的著作还有《S/Z》、《批评与真理》、《论拉辛》、《神话学》、《文本的意向》、《萨德·傅立叶》和《罗兰·巴特》等。

2.4.1 《写作的零度》(Writing Degree Zero, 1953)

巴特在书中主要探讨法国古典的写作风格。

自 1850 年来,文学史家承认各种风格现象:有作为呕心沥血获得的"技艺"的风格概念(例如福楼拜);有对风格的自学意识并常常导致吸取或排斥其他风格的混合风格(例如乔伊斯、艾略特);也有人做了各种努力,想要达到风格的"零度",即"无风格的"、空白的、透明的写作方式(如加缪、海明威)。作为结构主义批评家,巴特的重要前提是,写作即风格,"纯洁的写作"不存在也不可能存在;"写作决不是交流工具,它不是一条只供说话的动机通过的康庄大道"。当然,无风格或"无色彩"的写作方式最终也被证明是不可能获得的,因为它很快就成为引人注目的风格。(参见霍克斯,1987:110)

2.4.2 《符号学原理》(Elements de Semiologie, 1964)

巴特十分重视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并吸收了叶尔姆斯列夫、列维-斯特劳斯等人的思想,形成了自己独特的符号学理论。他在

《符号学原理》一书中,沿用了与他们相同或类似的术语,并借用了索绪尔的二分法,对符号学的原理进行讨论,提出了符号学构架的原则。他的观点发展了索绪尔的理论,同时也对其中的不完善或不合理部分加以修改。(参见巴特,1987:2)

(1) 关于符号学

巴特赞成索绪尔提出的建立符号学的设想,并且对他预料的符号学内容作了补充。但是,与索绪尔的观点相反,他认为符号学只是语言学的一部分,承认了这一点,符号学研究才不会局限于讨论诸如交通规则一类的代码。他认为任何符号学系统都有言语介入,比如电影、广告、照片必须配以文字说明证实其含义。

(2) 语言和言语

在语言和言语的关系上,巴特一方面承袭了索绪尔的观点,大体承认语言和言语的二分法。但同时,索绪尔重语言而轻言语,却又是巴特不愿苟同的。他认为,人只有从语言中吸收言语才能运用言语;而另一方面,只有从言语出发,语言才能存在。总而言之,语言既是言语的产物,又是言语的工具。因此,语言和言语的关系是辩证的关系。

(3) 所指和能指

巴特通过自己的研究支持索绪尔"所指和能指"的观点。他认为,在诸如衣服、汽车、食物、家具等符号系统中,它们的符号都是由能指和所指组成的。但他同时认为,符号学的能指和所指与语言学的能指和所指在实体层面上是有区别的,一些符号系统如实物、手势、图像,其本质不在于表示什么意思。比如衣服用于蔽体,食物用于维生,并同时又用于能指。符号系统的所指既不是语言学中的意识行为,也不是现实,而是在获得意义的过程中通过语义重复得到界定的。它与能指不同的是能指有中介作用,它可以同语言的能指联系在一起;所指既以能指为中介,也以言语片断为中介。巴特虽然认为符号学属于语言学范畴,但他发现在一些实物系统中,不能简单地用音响形象代表一切能指。因此,他提出,既

然能指方面构成表达方面,所指方面构成内容方面,那么,使用表达方面和内容方面的概念有其长处,既保留了能指和所指的本义,又更具灵活性。在这里,巴特丰富了索绪尔能指和所指的观点。(参见巴特,1987:8—9)

(4) 组合和聚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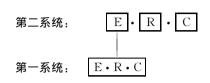
语言的词语之间联结的关系可以从两个方面发展,它们与精神活动的两种形式相对应,即意串(组合)与系统(聚合)。(同上: 49—79)巴特运用此理论对衣着系统、食物系统、家具系统以及建筑系统进行了很有想像力的分析,举例如下:

	系 统	意串
衣着 系统	一组件头、裙腰、饰物,它们不能同时在身体上的同一部位上穿戴, 其变化是与衣着意义的变化相一致的:无边女帽/无边软帽/阔边女软帽。	并存于不同成分的同一类 衣着 中:女 裙—女 衫—女 上装
食物系统	一组相似但又不相同的食物系统。在这组食物中,根据某种意图选择一道菜:各种第一道正菜、烤肉或者甜食。	一顿饭中,选定的菜的实际上菜顺序,这就是菜单(横读正菜名称相当于系统,竖读菜单相当于意串)。
家具 系统	同一件家具(如一张床)的各种不 同风格的种类。	同一空间不同家具的摆设 (床—衣柜—桌子等等)
建筑系统	一座建筑物同一成分的不同风格,各种形状的屋顶、阳台、入口等等。	整座建筑物里各部分的前 后排列。

(5) 第二系统

巴特还根据叶尔姆斯列夫的 ERC(所有符号系统包括一个表达方面 E 和一个内容方面 C,而意义则相当于这两个方面之间的关系 R)观点,大胆提出了建立第二系统的设想。(参见巴特, 1992: 80—84)

他假设,上述 ERC 系统本身也可成为另一系统中的纯粹成分,这样第二系统实际上就是第一系统的引申。该思想如用公式表达,即(ERC)RC;如用图表示,则为:



2. 4. 3 $\langle (S/Z) \rangle (1970)$

巴特对阅读和写作所包含的代码的本质以及对代码的潜能也进行了分析,这集中体现在他的《S/Z》一书中。

《S/Z》记录了巴特对法国现实主义大师巴尔扎克的短篇小说《萨拉辛》(*Sarrasine*)的分析,他所运用的"五种语码解读法"是符号学研究的一个杰作,耐人寻味。

A(S/Z)一书中,巴特把《萨拉辛》分为 561 个阅读单位,在每 个单位下稍作解释,然后注明这个单位所含的语码(或一个或同时 兼含数个不等),并在他认为可再进一步加以理论化或深化或归纳 之处,插入称之为 Kev(线索)的阐发,书中共有 53 个这样的 Kev。 语码共有5种类型,疑问语码、动作语码、内涵语码、象征语码和 文化语码。巴特阅读法的基础乃是把"文本"的构成与这 5 种语码 等同,视作一体。换言之,文本乃一个网,它由5种语码构成。 (1) 疑问语码——指文本中的"疑问"的设置与解答,属于结构上的 一个层面。它由 3 大部分、10 种状态组成。① 建构问题,主题(每 个疑问都涵摄着一个主词)、疑闭之构成(疑问的指陈)、疑闭之指出 (疑问号):② 延搁:答案之承诺、答案之延搁、答案之粘连(含糊其 辞)、陷阱、局部答案、模棱:③答案:解开答案。(2)动作语 码——主要指涉一些动作连续体,它是在阅读时被建构的。这些 类属性的动作名称,或取自我们琐屑的日常行为(如敲门、约会 等),或取自小说经常出现的设计(如引诱、示爱、谋杀等)。(3) 内 涵语码——是文本一些阅读片断所内涵的一些意义的片断,如女

性化、富有、国际化、神奇、复合、超越时空、幼稚、机械、空洞、世外等等,它们主要是从角色、物件里被解读出来的。(4)象征语码——这是小说代码化在巴特的表达中最具"结构主义的"一个方面。在词语文本中,象征性可以用诸如对偶的修辞手段来译成代码。(5)文化语码——指各种成规化了的知识或智慧,这些语码在文本里被作为参考的基础。(参见司格勒斯,1988,138—173)

2.5 艾柯的理论系统

乌蒙勃托·艾柯(Eco, U.)是意大利当今著名符号学家,著作甚丰。它的《符号学理论》(A Theory of Semiotics, Indiana U Pr., 1976)在西方学术界一直备受推崇,可以说是继索绪尔和皮尔斯之后的权威性符号学论著。这不仅是由于此书与同类书相比更具系统性,而且是因为这位勇于创新的学者提出了一整套超越于前贤的理论见解。

2.5.1 符号学分类

艾柯对符号学所作的分类一直被西方学术界公认为是有关这 一问题的最为全面的表述。

艾柯建议将任何依据事先确定的社会规范、可以视为代表其他某物的事物都界定为符号。他认为符号分为三大类:(1)自然事件类:人们用此类中的项目进行认知活动,如从烟认知火的存在;(2)人为符号类:人们用此类中的项目与他人通讯;(3)古意性(或废弃性)和诗意性符号类:这是文艺性表现的特殊活动。(参见李幼葵,1999:5)

对于符号学的分类问题,艾柯按照对象或符号的性质异同原则,尽量广泛地把自然和文化的通讯过程分门别类地纳入符号学领域。他开列出了一个详细的符号学清单,包括了 19 门学科。(见本节 1.1"符号学的分类")

- 2.5.2 代码理论
- (1) 代码

对于艾柯来说,"代码"首先是规则系统之意。70年代初时他

曾将其定义为: ① 符号载体单元的系统和诸单元的组合规则; ② 诸语义系统的系统和诸单元的语义组合之规则;③ 这些单元的可能匹配的系统和它们的转换规则;④ 诸环境规则的清单,这些规则预告了对应于种种解释的通讯环境。(转引自李幼蒸,1993:544)

同时,代码还是一种意指系统。当依据潜在规则,实际诉诸接受者感觉的东西代表他物时,存在着意指。意指系统是一种自动符号学系统,它具有抽象的存在方式,而不取决于任何促成其事的潜在交际行为。相反(刺激过程除外),每种指向人们或介于其间的交流行为——甚或任何其他生物或机械智能机制——都把意指系统预设为其必要条件。

(2) 非语言现象的分节结构

本世纪符号学研究的方向可以大致分为 3 大类:语言学的、非语言学的和折中的。他们彼此的立场区别主要是语言结构是否应成为非语言文化现象的模型或"蓝图"。在考察语言结构和非语言现象的意指结构问题时,重要的是文化对象结构的分节方式问题。

所谓"分节方式"(articulation),即诸部分之间的联结方式、组接方式。艾柯针对非语言现象,提出了6种符号分节类型(即由各种各样的组接方式形成的符号类型):(参见艾柯,1990:266)①无分节的系统(不具备组接形式的系统):"超符号"(super-sign即有独立意指作用的符号)为该系统的主体,它们的成分无法进一步分解下去。比如,"船上的司令旗"就是一种具有"零符号"载体的系统,其出现意指:"司令在船上",而其不出现意指:"司令已下船"。②只有第二分节的代码(只具备一级组接形式的代码):单元为超符号,其本身不能进一步分解成符号,而只能被分解为符号素(figure),而后者不表示主要的单元的内容部分。比如海军旗语信号系统,用左、右臂各种倾斜姿势表示各种分节元(即"符号素"),两个分节元的结合可表示一字母,字母不是词,无意义,只有

在作为一天然语言的分节成分时才有意义。③ 只有第一分节的代码(也是只具有一级组接方式的代码): 如单元可分为符号,但不会再分为符号素(即主体单元可以分解为符号,但不能由此分解为符号素)。如,旅馆房间号码"21"通常表示"第二层楼上的第一间房",它可以再分为符号/2/,意指"二层楼",进而分解为/1/,意指"第一个房间"。④ 具有两个分节的代码(带有两种组接方式的代码): 超符号可分为符号和符号素。如天然语言,音素或音位被分节联结为语素,语素又被分节联结为更大的单元——组合段。⑤ 具有流动性分节的代码(具备动态组接形式的代码): 在调式音乐中,音阶符号是符号素,它们可分节联结为符号,如中止符与音符,二者可联结为乐段。⑥ 三层分节代码。这类代码的惟一例子是出现在银幕画面中的,如视觉上无意指作用的光符号素,其组合可形成有意指的现象: 形象、肖像或超符号。(参见艾柯,1990:266)

(3) 肖似性编码

这类编码属于"非严格编码"的符号系统,其"肖似性"不是因其与被意指物内容的模式类似,而是因与表达形式的类似而被识别,它不是严格强制性的,往往含有许多"自由变元"因素。比如① 纹章特征、② 书写的拟声词、③ 被编码的宏观特征(建筑的风格特征)、④ 复杂客体及其惯约性形象(广告上描绘的汽车等)、⑤ 音乐样式("进行曲"式)、⑥ 文学或艺术样式("西部片"、"滑稽喜剧"类)、⑦ 识别代码(如斑点可意指"豹",条纹可意指"虎")、⑧ 物体的价值性涵义(如希腊庙宇引申意指"古典美")等。(李幼蒸,1999: 519)

2.6 雅各布森的理论系统

雅各布森(Jakobson, R. 1896—1982)是美国语言学家、符号学家,原籍俄罗斯,犹太人后裔。雅各布森是莫斯科语言学会的创始人之一,又是布拉格语言学会的创始人之一。雅各布森是国际上享有盛名的语言学家(尤其是语音学),并从语言学的范畴扩大

至符号学,而且同时以语言学、符号学来探讨诗学。雅各布森备受欧洲符号学先驱也同时是结构语言学奠基人索绪尔的影响,也受到现象学家胡塞尔(Husserl, E.)的一些影响。雅各布森的语言学思想以及符号学的一些见解扩大了"符号"的领域及语言学的视野。目前在广大的符号学领域里,在从事语言学与符号学(尤其是与诗学)合流的学者中,当以雅各布森的研究最有力度,影响也最为深远。雅各布森的主要论著有《论俄语语音系统的演变》(1929)、《儿童语言、失语症与语音共性》(1941)、《言语分析初探》(1952)、《语言原理》(1956)以及《选集》(1962 年起已出版数卷)。

2.6.1 对隐喻和转喻的符号学分析

作为形式主义者,雅各布森的一个主要兴趣在于试图说明语言的诗歌功能。为了这一目的,他提出两个具有普遍意义的语言学概念:极性概念和等值概念(polarities and equivalence)。(参见霍克斯,1987:76—82)

所谓"极性"概念,它来自索绪尔关于语言活动的句段的(组合的)和联想的(聚合的)的观点,它证实了即使在最低层次,二元对立也具有"激发"力量这一概念。在《语言的基本原则》(1956)和《言语行为的两个方面和失语症的两种类型》(1962)两本著作里,他通过对失语症这种语言错乱现象(失去或减少了理解和使用言语的能力)的分析,先后得出了相同的结论:两种主要的、并且对立的组合错乱("相似性错乱"和"邻近性错乱")竟然和两种基本修辞即隐喻和转喻紧密相关。

而隐喻和转喻都具有"等值"的性质,因为它们都独特地提出一个与己不同的实体,而这个实体同形成修辞格主体的实体相比具有"同等的"地位。比如,在隐喻"汽车甲壳虫般地行驶"中,甲壳虫的运动和汽车的运动"等值",而在转喻性的短语"白宫在考虑一项新政策"中,特定的建筑和美国总统是"等值的"。所以广义地说,隐喻是以人们在实实在在的主体(汽车的运动)和它的"比喻

式"的代用词(甲壳虫的运动)之间提出的相似性或类比为基础的。 而转喻则以人们在实实在在的主体(总统)和它的"邻近的"代用词 (总统生活的地方)之间进行的接近的或相继的联想为基础。

2.6.2 语言的六面六功能模式

1958年,雅各布森在其著名的"语言学与诗学"一文中提出了语言行为之六面及其相对六功能的模式。他指出,语言行为的成立,有赖于六个面的通体合作。每一面有独特的功能,在各种话语里,由于这六个功能在其建立的级阶梯次里的诸种安排,而成为不同类型的话语。

雅各布森的模式,不仅是语言模式,而且涵盖其他表意系统或符号系统,所以,它实际上是一个符号学模式:

context(语境或指涉)

message(信息或话语)

(说话人)addresser—addressee(受话人或话语对象)

contact(接触或通讯渠道)

code(代码或语规)

雅各布森的模式表明:任何交流都是由谈话者所引起的信息构成的,他的终点是受话者。但是这个过程并不那么简单。信息需要说话者和受话者之间的接触,接触可以是口头的、视觉的、电子的或其他形式。接触必须以代码作为形式:言语、数字、书写、音响构成物等等。信息都必须涉及说话者和受话者都能理解的语境,因为语境使信息"具有意义"。

雅各布森的六面模式的核心思想是:"信息"不提供也不可能 提供交流活动的全部"意义",交流的所得,有相当一部分来自语 境、代码和接触手段。简言之,"意义"存在于全部交流行为中。

同时,雅各布森利用布拉格学派对功能研究的成果,把交流模式的六个面中的每一个面都和一定的功能相对应。功能模式如下.

referential(指涉或指称功能)

poetic(诗歌的或诗功能)

(抒情或情感功能)emotive——conative(感染或意动功能)

phatic(交际或线路功能)

metalingual(元语言或后设语功能)

虽然每一语言行为必包括这六个面,但事实上,个别的话语可强调其中的一个面,发挥该面之功能,而显出该话语的特质。换言之,信息的性质最终取决于这样一个事实:信息把六个因素中恰巧占统治地位的那个因素的功能特征占为己有。

2.7 巴赫金的理论系统

米哈伊尔·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 1895—1975)被誉为 20 世纪最重要的思想家之一。巴赫金的一生饱经磨难。1928 年被捕,1929 年起被流放 5 年,之后便蛰居于莫斯科附近的萨维洛沃市。但不论是在流放中、战争年代,还是在一次次革命的动荡期间,巴赫金始终坚持创作。直到 60 年代初,65 岁高龄的巴赫金被"发现"了,许多被束之高阁的文稿出版问世。他的对话思想、狂欢化理论引起国内外轰动。随着他写于 20 年代至 40 年代的哲学、语言学和美学著作的不断问世,巴赫金的声誉日隆。80 年代至 90 年代以来,巴赫金的学术思想被广泛传播,世界各国的思想家几乎都在研究、探讨他的学说。巴赫金不只在学术上,而且在思想上给世界人文思想以巨大冲击。他在哲学、哲学人类学、语言学、符号学、美学、诗学、历史文化学等诸多方面都卓有建树,并在这些领域将发挥持续的影响。

巴赫金的符号学思想主要包括 3 个部分: (1) 巴赫金的符号学思想;(2) 巴赫金的语言学观点;(3) 审美观照的一种模式和人文科学方法论的基础——对话思想。

2.7.1 巴赫金的符号学思想

巴赫金可以称得上是最富创意的符号学思想家之一。他的符号学观点提出于 20 世纪 20 年代,而符号学直到 60 年代才成为热

门话题。所以伊万诺夫(Иванов, В.)在 70 年代初说:"提出于 20 年代,而仅仅在今天才成为研究者们注意中心的符号和文本系统的思想的功劳是属于巴赫金的。"(钱中文,1998:31)巴赫金在《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一文中较集中地论述了符号与意识形态、符号与意识、符号与心理、意义、感受以及内部符号的相互关系等问题。

作为最纯粹和最巧妙的社会交际手段的话语,在巴赫金看来,也是最纯粹和最典型的符号。巴赫金论述了话语的一系列特征:纯符号性、意识形态的普遍适应性、生活交际的参与性、成为内部话语的功能性以及作为任何一种意识形态行为的伴随现象的必然性。

- (1) 巴赫金认为只有在语言里,符号的特性和交际的全方位的制约性才能表现得那么清楚和充分。他说:"话语的整个现实完全消融于它的符号功能之中。话语里没有任何东西与这一功能无关"。(同上: 354)可以说话语是最典型、最纯粹的符号。
- (2) 话语不仅是最典型的和最纯粹的符号,它还是普遍适应性符号。话语之外的其他符号材料在意识形态创作的一些个别领域都被专门化了。这样,每一个领域都拥有自己的意识形态材料。这些专门化符号与象征在其他领域是无法被运用的。而话语是普遍适合于意识形态功能的,即它可以承担任何的意识形态功能:科学的,美学的,伦理的,宗教的等等。(同上:355)
- (3) 话语不仅是意识的重要工具之一,还是意识(内部言语) 的符号材料。意识之所以能够发展,就是因为它具有这样灵活的 物质材料——话语。
- (4) 话语伴随和评论着任何一种意识形态行为。话语作为意识媒介的这一特殊作用决定着,话语是伴随着整个意识形态创作的必不可少的成分。如果没有内部语言的参与,无论哪一种意识形态现象(绘画、音乐、仪式)的理解过程都不会实现。这并不意味着,话语可以替代任何一个意识形态的符号。"但是同时这一切无

法用话语替代的意识形态的符号都依靠着话语,由话语伴随着,就如同唱歌的伴奉"。(同上: 356)

- (5) 话语的社会性无所不在。话语只有在人们的一切相互影响、相互交往中真正起作用:劳动协作、意识形态的交流、生活交往、相互的政治关系等等。(同上: 359)
- (6) 话语的对话性。巴赫金认为话语总是针对对话者的,所谓的抽象的对话者(自我封闭的人)是不存在的。可以说,"话语是一个两面性的行为,它在同等程度上由两面决定,即无论它是谁的,还是它为了谁。它作为一个话语,正是说话者与听话者相互关系的产物。(同上: 436)巴赫金理解的对话不仅包括人们面对面的直接的言语交际,而且还可以是任何一种言语交际,甚至是书面的言语行为,因为这些话语都在"回答着什么,反驳着什么,肯定着什么,预料着可能的回答和反驳,寻求着支持等等"。(同上: 448)

正是上述特点使话语成为意识形态科学基本的研究客体。

- 2.7.2 巴赫金的语言学思想
- 2.7.2.1 超语言学理论

巴赫金的语言学思想可以称之为超语言学,因为他的研究对象超出了语言学的范围。巴赫金指出,"以语文学要求为主导的语言学,总是以完成的独白型表述出发。语言学研究这些死的独白型表述,或者更确切些,仅仅研究与这些表述同时存在着的、联系它们的语言的共性,在这种研究中提出自己的方法和范畴"。而他研究的则是具体的言语整体,即被传统语言学所排除的那些活生生的言语:"我们的分析,可以归之为超语言学(металингвистика);这里的超语言学,研究的是活的语言中超出语言学范围的那些方面,而这种研究尚未形成特定的独立学科。"巴赫金还提到语言学与超语言学的关系,他说"无论语言学还是超语言学,研究的都是同一个具体的、非常复杂而又多方面的现象——语言,但研究的方面不同,研究的角度不同,它们两者应相互补充,却不该混同起来。"(巴赫金,1998e: 239—240)

超语言学的核心概念是表述(высказывание),它的研究对象是对话关系。在巴赫金看来,人的语言活动的真正中心,不是语言体系,而是话语活动中的表述。并指出存在于语言学研究领域的术语是"如此模糊和混乱,乃是忽视言语交际的实际单位即表述所造成的结果。"(巴赫金,1998b: 153)表述既可以是口头的,也可以是书面的,它广泛地涉及人类交往活动的不同领域。表述的范围,小到一个词语、一个句子,大到一篇文章、一部艺术创作、一部论著。关于表述的一系列的特征,巴赫金在"言语体裁问题"一文及相关论文中予以集中论述,即表述的"指向性"、"意愿性"、"完整性"、"事件性"、"表现性"以及"对现实、真理的态度"等等。

巴赫金认为对话关系只存在于表述之间,而不能存在于"语言 体系中各种成分之间"。即对话关系是超语言学的研究对象,而在 作为语言学对象的语言之中,没有也不可能有任何的对话关系。 因为他看到,在表述与属于语言体系的词和句子之间存在着本质 区别。(1) 词和句子是无主的,不属于任何人,也不对任何人说:而 表述的参与者既有作者(以及相应的情态),也有受话人:(2) 表述 是言语交流单位。表述的完整性不同干词和句子的完整性,前者 具有引起回答的能力:(3)表述可以与他人的表述形成对话关系, 并且有评价能力。而语言体系中的词语和句子是中性的,它们与 他人的表述没有关系,因此单个词语只有在它们处于交往的语境 中、在富有表现力的语调中才能获得主体色彩,且有事件性、指向 性、意愿性、评价性,从而渗透着对话的泛音,才能够成为表述。 语 言是诵过表述讲入生活的,而生活则诵过表述讲入语言。语言学 研究对话语,只是把它当做纯语言学的现象,即从语言学角度来研 究它,因此,全然不会涉及交谈者对话语之间对话关系的特色。正 是由于这个原因巴赫金认为,语言学在研究对话语时应该利用超 语言学的研究成果。巴赫金还尖锐地指出了传统语言学的不足: 传统语言学把言语交际过程简化为"说话人的积极言语行为"和 "听话人对话语相对消极的理解和接受"。听话人实际上处于不被

注意的地位。而巴赫金在研究中却特别强调受话人在交际中的作用,并能够从整体上看待言语交际。

在表述的一系列特征中,巴赫金特别强调论述了表述的针对性(обращенность, адресованность),即表述要诉诸于某人。他说"表述的诉诸性、针对性是它的一个基本特征,离开这一特征没有也不可能有表述。"(巴赫金,1998b: 186)表述针对谁,说者如何想象和理解自己的受话人,受话人对表述的影响力如何——这既决定着表述的布局,又特别决定着表述的风格(语体)。(同上: 181—182)我们看到,构成对话关系的前提是"他人"(другой)的存在和介入。

2.7.2.2 巴赫金的语言观——社会语言观

在巴赫金关于语言的论述中比较突出的一点是,巴赫金强调语言的社会性。他认为语言是社会的、历史的产物。在《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一文中巴赫金分别批评了几个语言学流派,主要原因就在于它们非历史、非社会地解释语言现象,最根本的是在非交往中理解语言。而巴赫金强调的恰恰是语言的社会性,他多次指出"话语的无所不在的社会性"最重要。

通过语言的社会性巴赫金把语言与"人",与人的观点、立场联系起来;通过人的社会存在,在交际中看语言。在巴赫金看来,语言的本质在于交往,因为语言事实上只存在于交往中。而有交往必然就有对话,因为人一旦进入交往,就会有说话人和对话人的角色区分。话语出自于说话人,同时它又是针对对话者的,并回应他人的话语。正如巴赫金所述:"实际上话语是一个两面性的行为。它在同等程度上由两面所决定,即无论它是谁,还是它为了谁,它作为一个话语,正是说话者与听话者相互关系的产物"(巴赫金,1998a: 436)。因此巴赫金说"语言——言语的真正现实,不是语言形式的抽象体系,不是孤立的独白型表述,而是言语相互作用的社会事件,是由表述及表述群来实现的。"(同上: 446)简言之,"语言只能存在于使用者之间的对话交际之中。"(巴赫金,1998e:

242)由此他提出,应该从社会学、语言学和语言哲学的角度来研究语言和话语。

2.7.3 对话是审美观照的一种模式

巴赫金在对审美活动进行研究时提出复调(полифония)理论,这一理论被不少学者视为巴赫金符号学诗学及小说美学的主要内容。

巴赫金认为,复调小说与独白型小说的不同之处在于作者与主人公的关系。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主人公,是具有充分价值的言论的载体,而不是默不作声的哑巴,不只是讲述的对象。在复调小说里,作者不把他人意识变为客体,并且不在他们背后给他们做出最后的定论。作者会感到存在着平等的他人意识,这些他人意识同作者意识一样,是没有终结,也不可能完成的。"作者意识所反映和再现的不是客体的世界,而恰好是这些他人意识以及他们的世界,而且再现它们是要写出它们真正的不可完成的状态"。(巴赫金,1998e: 90)既然他人意识不能作为客体、作为物来进行观察、分析和确定,那么同它们只能进行对话的交际。思考它们,就意味着同它们说话。因此,作者对待主人公应采取对话的态度:他是在和主人公说话,而不是讲述主人公。只有采取对话和共同参与的策略,才能认真听取他人的思想,并把他人的话当成另一种思想立场。

巴赫金指出,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中的主人公和他们的世界同样处于对话关系中。他们相互间不是不闻不问、漠不关心的,而是互相得到反映,错综交织着的。主人公们相互是了解的,相互交流自己的"真理",相互争辩。在巴赫金看来,陀氏具有一种天赋的才能,他可以听到自己时代的对话,在这个时代里不仅能把握住个别的声音,更重要的是把握住了不同声音之间的对话关系,它们之间通过对话的相互作用。他能听到居于统治地位的、得到公认而又强大的时代声音,即居于统治地位的主导思想,还听到了一些较微弱的声音和一些还没有完全显露的思想,听到了潜藏着的思想

及刚刚萌芽的思想。

巴赫金的复调理论实质上是在倡导对话式的艺术思维,反驳 的是"独白型"的创作原则。巴赫金发现艺术创作中的他我互动, 即作者与主人公的相互关系,最接近现实生活中的他我互动,但又 有着原则的不同。在生活的认知中,认知者把被认知者视为独一 无二的发展变化着的具体个人,不断地对其进行深入观察而不做 定论。在文学认知中,作者则对主人公做出终极判断,一切尽在作 者的掌握之中,主人公再没有发展与变化。作者控制主人公,并予 以最终的完成和定论,这可以说是审美观照的通行的法则。巴赫 金将其称为独白小说的艺术思维模式。巴赫金在《陀思妥耶夫斯 基诗学问题》中揭示出陀氏对话艺术思维模式。巴赫金指出,"他 (陀氏)发现了个性和这一个性自我发展的逻辑"。这里强调的是, 人不仅应该有完善的人格,有其存在的价值,而且应有较高的自我 意识,有自己的生活立场和行为。这样的个性蕴藏着无限的发展 潜力。面对这样的个性,陀氏采取的是尊重的态度。因此在创作 中他努力复现流动变幻的生活原状,给主人公独立自由展示自己 的机会,给潜在的发展留有余地,而不愿意为他们画上句号。于是 作者与主人公的关系由传统的全面控制变为平等对话。这就是陀 氏独创的审美观照模式——对话小说的精髓所在。

2.8 劳特曼的理论系统

自 60 年代起,当代符号学几乎同时勃兴于法国、美国和前苏联,在短短几年的时间里发展成为一场跨越国界和政治集团的统一的学术运动。

前苏联是现代结构主义和符号学运动中最重要的国家之一。那里的符号学研究不仅开展得比较普遍,而且表现出强烈的独创性——它是俄罗斯传统的人文精神与现代科学思想的完美结合。 劳特曼则是这一方面的杰出代表,由他参与创建的莫斯科—塔图学派以及主要由他对俄罗斯文学、文化、历史的独特观察而形成的文化符号学理论在世界范围内享有盛名。

2.8.1 劳特曼及莫斯科—塔图学派

尤里·劳特曼(JTotman, IO, 1922—1992) 是出色的文艺学家、 文化学家、艺术理论家和符号学家。1922年,劳特曼出生在列宁 格勒的一个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知名律师,母亲是医生。他干 1939 年进入列宁格勒大学语文学系学习苏联文学,其间参加了卫 国战争并获得两枚勋章、七枚奖章。战后他重返校园继续学业。 1950 年毕业时,正逢"世界主义"运动的高潮期,身为犹太人的劳 特曼只得离开列宁格勒,在遥远的爱沙尼亚加盟共和国的塔图大 学谋得一份教职,在那里度过了一生。大学期间他就发表了自己 的第一篇学术论文。毕业后 1 年,他凭这篇论文获得了副博士学 位。1961年,劳特曼在列宁格勒通过博士论文答辩,成为文学理 论专业当时最年轻的语文学博士。1962年,前苏联科学院斯拉夫 学研究所和控制论研究中心共同组织召开了"符号系统的结构研 究研讨会",正式讨论了结构主义和符号学问题。其后不久,对此 同样产生了极大兴趣的劳特曼便亲赴莫斯科,着手建立了莫斯科 和塔图之间的学术合作。两地的学者在研究内容上虽各有偏重, 但同时又在密切的学术合作中相互补充,各自都得到了丰富和发 展。他们共同举办了 5 次暑期学术研讨会(1964—1974),出版了 25 期《符号学系统从书》(1964—1992),最终发展成为一支聚集了 大批优秀学者的学术团队,这就是赫赫有名的莫斯科—塔图学派, 劳特曼该成为这一学派的领军人物之一。

莫斯科—塔图学派以结构主义理论作为其符号学研究的方法论模型,以控制论和信息论倾向的文化论作为其哲学观和认识论的主要基础。他们认为,符号所表现的不是"事物",而是文化内涵,事物只能通过交际空间赋予它的文化底蕴才能被认识;符号学是人类文化的元语言,因此,符号学研究的主要对象应是文化。"而文化即文本的总和","文化符号学旨在研究各种文本间等级序列的原则和联系。但与西方文化符号学侧重异文化人类学对象不同,前苏联文化符号学基本限于本国语言文化的研究。"(李幼蒸,

1999: 593)

劳特曼一生勤于治学,著述达 800 多种,其中有不少已成为文化学、文艺理论和符号学方面的经典之作,被翻译成多种文字广为流传,在世界范围内产生了重要的影响。例如《论结构概念在语言学和文学中的区别》(1963)是主张把语文学与精密科学结合起来的第一批著作之一;《文学文本的结构》(1970)提出了文学代码的多样性、文本的分级建构、文本的组合与聚合、布局、情节、视点、文本和文本外结构的类型学等重要理论问题;《思维世界》(1990 年英文版,1999 年俄文版)作为他符号研究的代表作,提出"文本自身就是一个意义生成的机制"的观点;《文化与爆发》(1992,劳特曼生前最后一部书)讨论了文化发展的方式问题,并探讨了俄罗斯文化史动荡多变的原因。

作为一名世界级的著名学者,他生前拥有不少荣誉和头衔——他曾是世界符号协会的副主席、不列颠科学院院士、挪威和瑞典科学院正式成员、世界多所大学的荣誉博士、俄罗斯科学院普希金奖获得者,去世的前一年(1992)还当选为爱沙尼亚科学院院士。他是莫斯科—塔图学派的主要代表和领袖人物,他的文化符号学理论构成了该学派思想体系的基本内容。

2.8.2 劳特曼的符号学思想

劳特曼的思想经历了一个发展过程:他从 20 世纪 50 年代末起开始关注文学方法论的革新问题:从 60 年代起关心一般文学理论的建立问题,结构主义语言学、信息论和系统论成为他的文学符号研究的主要理论基础;70 年代以来,他日益倾向将符号分析应用于整个俄罗斯文化史领域,并于 1982 年在塔图大学建立了历史和符号学研究所。劳特曼提出的文化类型学理论旨在成为各种文化比较研究的方法论,解决不同时空中的异质文化现象问题。他后来还对语言文本和行为文本进行了类比研究,从而为文化史和历史的同时性结构研究提出了元语言学理论模型。

劳特曼的研究可大致分为两类,即对文学文本的系统性结构

理论的建设和按照其文化符号学观点对俄罗斯中世纪以来的历史 文化所做的一系列个例分析。从研究对象上看,他提出的符号学 范围十分广大,包括了语言、社会现实、历史、精神心理、文化表现 等,它们共同构成了他的文化符号学。由于我们的着眼点在于语 言符号学,所以下面我们主要介绍其相关理论。

2.8.2.1 文学文本

在文学研究中,劳特曼把文本(text,语言学中通常译作"篇章")作为文学的语言载体,作为符号学的一个基本范畴。

按照塔图学派的观点,符号世界包括 3 个部分: (1) 自然语言——第一模式系统;(2) 人工语言系统(如交通信号等);(3) 建立在自然语言基础上的文化结构——第二模式系统。(JIOTMAH,1992: 83—85)在上述 3 个领域中都有作为记号系统的文本存在。典型的文本首先存在于自然语言中,其他文本都以语言文本为基础。劳特曼在《文本类型学》中对文本做了如下描述:"一个文本是一离散的信息,……一个文本有开端、结尾和确定的内部组织。按定义,每一文本内均有其固有的内部结构。"(同上)文本因此首先是一个有组织的符号系统,组织性和结构性是任何类型文本的共同特点。更确切地说,文本是一个等级性结构,其结构是以层次组织形式出现的。

传统的结构主义认为文本是一个瞬时组织的封闭系统,现代符号学的结构一符号分析则把文本看做是历时的直接记忆,看做是与文本外记忆的联系。劳特曼等人把文本作为一个基本概念:它只是一种功能,而不是固定的客体,因为文本既可以是一篇独立的作品,也可以是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还可以是整个文学,乃至整个文化。文本作为文化最起码的组成部分和基础单位,是文学符号学和文化符号学的连接环节。

值得注意的是,劳特曼将文本的概念扩大到文化系统的每一个方面,将文本作为其研究任何一种符号系统的基本单位。比如, 行为文本(текст поведения)就是其中一个重要的符号学考察对 象。他从制约人的行为的社会等级系统出发来看待行为文本的社 会符号特性,他认为官衔、勋章、制服、地位等都为人的行为设定框 架。他在分析了纨绔子弟的行为和政治自由主义交叉的可能性之 后指出,花花公子习气是一种行为,而不是意识形态,因为这仅限 干很狭窄的生活范围。劳特曼重点考察了十二月党人的行为特 点,认为十二月党人的行为建立在两种不同规范,即他们业已掌握 的欧洲文化规范同与他们相关的地主经济的冲突之中。"正是这 种行为的多元化和行为方式依靠情景的可选择性,以及区分实践 和意识形态时表现出的双重性,构成了19世纪初俄罗斯先进人物 的特点。"(转引自 Tioyermon, 1998, 307) 严肃性、风格的统一性、身 势语的夸张性是十二月党人行为的另一个特点。通过分析行为文 本,劳特曼认识到符号世界对于现实世界的重要意义,言(cliobo) 与行(дедо)之间先言后行的传统关系在十二月党人行为文本的系 统特征面前似乎必须有所改变,现实层面的"行"为符号层面的 "言"所加强,对于"行"而言,"言"起着总结、评价及揭示其象征意 义的作用。

在此基础上,文化类型可区分为语法和文本两个方向,两类文化组织代码的方式不同。前者由规则系统支配,后者由制导行为模式的文本所支配。在前一类文化中文本由离散单元组合产生,并视其是否符合组合规则而判断其正误。对后一种文化而言,社会可直接产生文本。此外,文本方向的文化重表达,语法方向的文化重内容。

劳特曼在"文学文本结构"一文中首先提出了有关文学文本符号的问题。按照他的理论,文本中应提供不同的思想和交际主线,以便在各种结构层次上传递信息,或者说,以便实现多层面交际。劳特曼主张用结构主义的方法去研究文学文本的解读问题,把文学文本研究引入语言学领域。应该说,这是劳特曼对在世界范围内进行的关于现实与文学关系的探讨所做出的重要贡献。从此以后,全面系统地研究文本(篇章)问题成为 20 世纪语言学的一个显

著特点。

2.8.2.2 符号系统

劳特曼关心的首先是符号系统,也就是它们之间的结构关系, 而不是符号本身。他突破了索绪尔关于语言结构的理论,不再从 能指与所指关系的角度研究符号,因为他眼中的符号具有双重的 含义——既表示其解释系统的各个方面,也表示语言外的现象。 语言符号的意义就在干,它既能为其他符号系统解码,又是与符号 以外现实进行联系的环节。劳特曼同意什科洛夫斯基 (Шкловский, В.Б.) 有关有声言语万能性和雅各布森关于语言在 符号系统中占据中心地位的观点,同时也受巴赫金"整个文化不是 别的,而只是一种语言现象"的思想的影响,明确提出第一模式系 统(Первая моделирующая система)和第二模式系统(Вторая моделирующая система)问题。符号学的整个构成均以语言学为 原型,所以语言通常被理解为第一模式系统——它是现实世界的 一般模式化,是基础。构筑在语言之上的符号系统是第二模式系 统,它是在具有直接所指意义的自然语言基础上加以组织的,是现 实中某些方面的具体模式化。第二模式系统能转译成自然语言的 内容,但同时又具有自然语言结构以外的附加结构。不同的语言 使用不同的符号系统对世界进行模式化,也就拥有了不同的第二 模式系统。例如分析文学作品的语言时劳特曼认为,作家选择一 种样式,也就是选择了一种风格和艺术的方向,也就等于选择了一 种"(准)语言",作家在此(准)语言中进行构思和与读者交谈。这 种(准)语言继而又成为一个时代、一种文化、一个民族或全体人类 的一切艺术语言的复杂等级系统的组成部分。在这种理解的基础 上劳特曼提出,符号学的任务就是"研究所有形式的'第二模式系 统'的结构关系、组合机制,进而探讨对整个人类社会来说具有共 性的'第二模式系统'的特点和规律"。(杜桂枝,2002)显然,劳特 曼的文化符号学侧重的是第二模式系统。

2.8.2.3 研究方法

劳特曼博采众长,兼顾索绪尔和皮尔斯的研究路线,提出应区分语言符号学和一般记号符号学,由此区分了符号学研究中的两种倾向——按照索绪尔方向可以根据语言文本重构历史文化中的实在文本,按皮尔斯路线可以把现实当做逻辑运作对象,建立现实的逻辑模型。但在具体的文化符号学分析中,前者的作用显然超出了后者。

劳特曼在认识论上主要持控制论哲学的观点,他同时还运用 信息论中的一些概念来建立自己的分析模型。在他看来,"文化的 暂行定义可以规定为由人类社会各集团获得、保存和传递的非遗 传性信息总体"。(Дотман, 1992, 46) 在信息论整体观的影响下, 他把文化信息整体看做由各种准语言系统组成的整体:"文化可看 做是诸不同的、相对个别化的语言(记号系统)的整体"。(同上)在 《文学文本的结构》—书中劳特曼为符号下了如此的定义:"信息论 在引申意义上即符号学,它不仅研究在一定集体中运用社会记号 这类特殊情况,而且研究信息传播和存储的一切情况,因此信息 可被理解为相对干熵的组织性的度量。"(Почепшов, 1998, 301)在 他看来,文化是人的社会存在条件,它既表现为记号系统或结构, 也表现为信息传递系统。而"信息不是在空间中而是在时间中被 发生和被用作个性组织手段的"。(Лотман, 1992, 22)于是作为信 息系统的文化存在干作为社会单位的人和围绕人的现实之间,可 被看做对从外在世界达到人的信息予以加丁和组织的机制。与此 同时,文化并不总是一种信息的储积,它也是按照记号运行的一种 机制,一种认知的机制。作为记号系统的文化包括规则和反规则、 准则和反准则、规范和反规范。更重要的是,文化有语言结构和以 语言结构为基础的"二级模型系统"(也有人将其译为"二次模式系 统"),后者即塔图学派所说的各种非语言的文化系统。(李幼蒸, 1999.589 - 591)

在从文学文本走向俄罗斯文化史、文化思想史、意识形态的研究时,劳特曼明显受到雅各布森及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主义二分

法的影响,而偏爱二元分类法。事实上,劳特曼在其传统的文学分 析及后来对诗歌讲行结构分析时就一直沿用意义对立分析法。他 将俄国文化史上的历史结构分为中世纪型结构和启蒙型结构两 类,将古代俄罗斯社会分为魔术型和宗教型两类。并由此发掘出 俄国历史和思想史上的一些突出的二元对立观念。俄国与西方、 基督教与异教、直信仰与假信仰、知识与无知、社会上层与社会底 层等。俄罗斯及苏联符号学家格外青睐这种二元对立的符号学运 作机制,这与由索绪尔开创的二分法原则相联系,但更重要的原因 在于俄罗斯文化的两极性(биполярность)、两中心性 (двущентровость) 及俄罗斯民族个性的极性倾向(поляризация души)。事实上,莫斯科—塔图符号学派的成立本身就是莫斯科 和彼得堡两个中心、两种传统互相作用的一种表现。对比了斯拉 夫文化和西方文化之后,劳特曼认为,斯拉夫文化是一种二元系统 (бинарые системы),而西方文化则是一种三元系统(тернарные системы)。他看到独联体国家试图从二元文化向三元文化转向, 但认为,出现的秩序不会是西方世界的翻版,因为"历史不可能重 复。历史只喜欢新的、无法预见的道路"。(转引自 Почепцов, 1998: 313) 劳特曼由此提出了其关于"不可预知性" (непредсказуемость)的理论。他认为: 不可预知性成分就存在于 一般的日常对话中,不可预知性应该成为符号学的重要对象,直正 的艺术应该表现不可预知的事物。其最后一本著作的很大篇幅就 是对正常和不正常行为所做的分析。他把时尚(мода)也纳入不可 预知性范畴,可预知性和不可预知性这一对范畴的对立甚至让劳 特曼找到了动物与人的行为的区别。

劳特曼一生研究范围极广,著述丰富。他在研究中主要讨论符号学在文化分析中的具体应用问题,没有在理论建构方面花费很多精力。他提出的文化类型学理论主要是为各种文化比较研究提供方法论的指导,以解决不同时空中诸异质文化现象问题。广泛的研究兴趣、宽广的学术视野、独特的研究视角和方法、巨大的

研究能力和丰富的研究成果等一起构成了劳特曼学术生涯的 特点。

三、符号学在世界范围内的研究状况

- 1. 符号学在西方
- 1.1 美国

美国的符号学研究主要是由本世纪初美国哲学家皮尔斯为滥觞的,目前美国已成为当今的符号学大国。究其原因主要有两个:首先它是现代符号学奠基人之一皮尔斯的故乡,又是美国符号学学科建立者莫里斯的诞生地;其次,它还是国际符号学会会刊《符号学》(Semiotica)所在地,该刊主编西比奥克(Sebeok,T.)堪称今日符号学界首屈一指的宣传家和组织家。

20世纪前半叶美国符号学研究涉及的领域有:系统地研究符号问题的哲学家和逻辑学家皮尔斯学说、正式提出符号学理论系统的符号学家莫里斯学说、以音位分析和句法结构分析见长的美国古典语言学、逻辑实证主义结构观、行为主义心理学和社会学、普通语义学等等。这些研究如今都是现代美国符号学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在当时这些学术领域还未形成统一的研究方向。

至于 20 世纪后半叶美国的符号学研究状况,李幼蒸先生将其特点总结为"综合性和杂多性"。

综合性主要指的是美国当代符号学涉及的领域众多,包括:

- (1) 自 70 年代起日趋活跃的皮尔斯研究,对皮尔斯笔记式原典的解释和发挥成为最具美国特色的符号学:
- (2) 莫里斯符号学体系仍是研究对象之一,他所提出的符号学三分野——语构学、语义学和语用学,至今仍是普遍采纳的符号学研究分类法。对皮尔斯学说的研究热潮再度掀起之后,莫里斯学说目前在美国符号学学界的地位相对减弱:
- (3) 东欧最早的语言和符号学家之一的雅各布森也为美国的符号学发展做过贡献,尤其是对于美国本土语言符号学观念的形

成有较大影响。不过,就美国符号学整体来看,语言学所占的比重相对较弱:

- (4) 美国的控制论、信息论和生物系统论成为当代符号学通讯论和语用学的主要基础之一,对美国符号学的研究方向起到了决定性的影响;
- (5) 认知领域和人工智能研究是当今美国符号学的正式内容之一,从而使传统符号学概念扩大了;
- (6) 发达的美国语言哲学也极大地促进了美国符号学的发展,特别是英美日常语言哲学流派对意义理论和语用学的贡献尤为突出:
- (7) 美文艺理论界对法国方向的研究成为当代欧美思潮交汇的重要领域;
- (8) 以皮尔斯思想、现代生物学观念和当代认知科学为基础建立一般符号学理论或宇宙符号学分类图式的工作。这是美国一般符号学理论的兴趣所在,西比奥克是这一领域的代表人物。

美国符号学研究呈现出的杂多性可以理解为:方法论的综合性,认识论的行为主义和非语言主义方向及学科存在的寄生性。当代美国一般符号学理论试图以皮尔斯符号学思想为基础,结合信息论和生物学,提出关于自然和文化世界的普遍符号过程的描述。正如李幼蒸先生指出的那样,由于皮尔斯符号和符号过程思想本身的综合性和实验主义观点,使得这类一般符号学观念具有明显的折中性和实用主义色彩。并且,皮尔斯思想所具有的逻辑方向有效地排除了任何语言学的符号观念,其结果是,符号过程或符号行为的通讯面压倒了符号的意指作用。从学科社会学角度看,符号学作为独立学科,至今在美国只具有次要地位,它的存在在相当程度上依赖于哲学、语言哲学、认知科学、生物学等具有独立学术基础的学科。

1.2 法国

法国符号学具有学术社会性规模。就符号学的学术影响范

围、文化影响规模和国际影响大小而言,法国的符号学运动较之美国和前苏联更具影响力,在世界的学术和文化社会中占有更大的比重。法国的符号学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当代法国语言学、一般符号学理论、人文学科的部门符号学和各种科学方向的符号学、

当代法国符号学研究的主流具有 3 个主要特点:

- (1)语言学方向:语言学方向是与哲学方向、逻辑学方向、自然科学方向相对而言的,其理论基础是由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奠定的。50年代以后,这一学术方向经过雅各布森和叶尔姆斯列夫(Hjelmslev, L.)的发展,影响了法国的符号学运动。具体说来,法国符号学具有鲜明的语言学倾向,主要有两层含义。首先,40年代以来的法国语言学家,如本维尼斯特(Benveniste, E.)、马丁内(Martinet, A.)、吉罗(Guiraud, P.)等语言学理论均成为今日法国符号学理论的组成部分。其次,法国著名符号学家,如巴特和格雷马斯(Greimas, A.)等都是按照索绪尔和叶尔姆斯列夫的基本理论建立一般符号学理论的。此外,人文科学符号学还广泛参照了其他语言学流派,如当代美国语言学。因此,当代法国符号学运动被称作结构主义方向的。
- (2) 当代法国符号学具有极强的"文学性"。这首先是指,法国符号学最初是实现于文学领域的,而且法国符号学家中大多数是从事与文学有关的研究。而更深一层指的是,法国的一般符号学主要是按照文学符号学策略拟定的,如巴特最初提出的符号学原理和后来以格雷马斯为主要代表的一般叙事学理论。文学分析模型成为一般符号学分析的基础之一。文学符号学策略也体现在各个学科的研究特点上,如热奈特(Genette, G.)和托多罗夫(Todorov, T.)的文学修辞学研究,德里达(Derrida, J.)哲学中的文学式符号学分析,列维—斯特劳斯人类学中的文学式神话分析,克里斯托娃(Kristeva, J.)等文化意识形态论中的文学式符号学分析,以及麦茨(Metz, Ch.)等以文学符号学为原型的电影符号学分析。法国是今日世界上文学理论最活跃的国家,也是文学符号

学的发源地。在此背景下,法国一般符号学和部门符号学的认识 论和方法论都具有明显的文学符号学特点。

(3) 跨学科和应用符号学研究趋向。法国当代符号学不仅表现在语言和文学符号学的一般领域和部门领域,它也表现在人文科学的各个领域中。因而在当代法国人文科学界,一方面出现了独立的部门符号学学科,如语言、文学、电影等;另一方面在许多其他学科中也程度不等地运用了符号学分析方法,如哲学、美学、史学、社会学、人类学、政治学、科学史、人工智能和各门艺术科学。符号学在法国绝不仅是专业符号学家、文学家和语言学家的研究活动,它也被人文科学各领域中其他研究者所广泛运用。这一特点是其他国家很少见的。

1.3 俄罗斯

符号学作为一种与思想、文化、艺术等领域密切相关的人文学科,自其诞生之日起,就带上了独特的历史人文特性,这使得符号学在各个国家的发展呈现出各自不同的特点。事实上,符号学研究的国别特色正是当代符号学关注的一个重要方面。作为现代符号学研究的三大中心国之一,俄罗斯的符号学研究一方面继承了世界符号学发展的哲学和语言学传统,表现出与之相应的跨学科特性和方法论本质,另一方面充满了对俄罗斯民族的深层文化结构及历史发展背景的分析和思考。两个方面的因素综合起来,使得俄罗斯符号学研究从一开始就打上了文化的烙印,文化符号学因此而成为俄罗斯符号学研究的代名词。

俄罗斯民族深厚的文化积淀和特殊的历史环境造就了一大批思想精深、学识广博、影响深远的符号学思想家,其中最为著名的是:十月革命后流亡出走的雅各布森(Якобсон, Р. О.)与特鲁别茨柯依(Трубецкой, Н. С.),早年活跃、随后蛰居苏联国内的普洛普(Пропп, В. Я.)和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以及当代参与世界符号学活动的劳特曼(Лотман, Ю. М.)和伊万诺夫(Иванов, Вяч. Вс.)。(李幼素,1999: 616)雅各布森和特鲁别茨柯依因在布

拉格语言学小组(Пражский лингвистический кружок)发挥的核心作用及其对音位学、语法学等领域的创造性研究而在现代结构主义语言学界享有盛誉。普洛普的叙事结构分析法直接影响了二次大战后的结构主义运动。巴赫金有关复调式小说和狂欢节诗学的思想给西方思想界和文学评论界以极大的冲击。劳特曼及其所代表的莫斯科—塔图符号学派(Москово-тартуская семиотическая школа)作为俄罗斯符号学的集大成者集中了最为优秀的俄罗斯符号学家,与同时代最有影响力的人文学者保持着频繁的学术交流和对话,最终为俄罗斯符号学研究赢得了广泛赞誉,几乎成了俄罗斯符号学的代名词,在世界符号学研究中占有显著位置,至今仍是世界符号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1.3.1 十月革命后到 20 世纪中期的苏联符号学研究

可以说,这个时期到 20 世纪中期是俄罗斯符号学研究的成形时期,一些历史学家、解释学家、文化学家都对符号学做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

以比齐利(Бицилли, П.)、卡尔萨温(Карсавин, Л.)和维·伊万诺夫(Иванов, Вяч.)为代表的持历史主义态度的历史学家对符号学的发展做了许多工作,主要表现在:根据保存下来的零散的符号重构整个符号系统;看到了中世纪符号存在的普遍性,并以中世纪文化为个例探讨文化符号机制的特点,对象征和象征性问题提出了自己的观点。比齐利属于彼得堡学派的文化学者,将其毕生的精力都投入到中世纪的研究中,用象征主义(символизм)和等级主义(иерархизм)来描述中世纪的特点,并最终在上帝这一永恒符号那里找到了对许多符号现象的解释。他认为,中世纪的认知主体为象征符号所包围,他们将象征主义日常化,同时把等级关系看做一个表示从属关系的自上而下的统一体。比齐利研究文化的历史问题时,特别强调文化的双语性,认为文化本质上正是用别的方法无法表达的象征性表述,文化本质上是象征性的,文化的多样性取决于象征表达手段的多样性。卡尔萨温也对中世纪的特点

讲行了深入的分析,他区分了集体意识的两个特征──理智和本 能的作用,强调了中世纪缺乏个性这一事实,认为宗教作为一种符 号系统,提供的是对世界的惟一解释,以此排除对世界和人自身的 任何个性的解释。此外,卡尔萨温还对个性实现的符号学特点、社 会个性的分类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研究。历史研究在对比两种观 点、对比两种态度中所体现出的这种符号学特点在俄罗斯符号学 的形成过程中得到了长足的发展,特别是在乌斯片斯基 (Успенский, Б.)、古列维奇(Гуревич, А.)、克纳别(Кнабе, Г.) 和拉比诺维奇(Рабинович, В.)的研究中。(同上,1998, 168) 维·伊万诺夫从对酒神和其宗教仪式的描述出发,分析了仪式交 际现象及宗教仪式中人的忘我和本能状态。这与巴赫金狂欢式的 符号世界和当代宗教仪式中的表演相呼应,形成一条连续的符号 学研究线索。维・伊万诺夫在分析宗教仪式各个组成成分的特点 时引入了对抗(диада)这一概念,并将其发展为二重性这一重要的 符号学方法论原则:他认为仪式是最为古老的交际形式,因此赋予 其特別重要的意义:同时,作为象征主义理论家,维・伊万诺夫看 到了象征符号的神秘性和多义性及其所反映的系统性,并以此为 基础将其与一般符号区别开。

什佩特(Шпет, Г., 1879—1937)是解释学(Герменевтика)的代表,他是俄罗斯学术界最先直接使用术语 семиотика 的学者之一。同历史主义学家一样,什佩特也是从历史的角度,在试图使历史主义的方法客观化、使历史成为精确科学的道路上开始其符号学研究的。他认为解释学思想的产生源于人们对认识作为表述符号的词之作用的愿望;词是文化的原型,是理智的表现;作为符号的词的理论是形式本体论或者符号学范畴中的对象学说的研究任务。由此可见,词在什佩特的研究中充当着从起点到终点全过程的主要角色。什佩特从意义本身的主观内容和客观内容出发,看到了解释学的两种方向,一种走向阐释的多义性,一种走向阐释的单一性。同时,他区分了意义(значение)和意思(смысл),认为前者是

字典中体现的,具有不确定性和多义性的特点,而后者则与具体的 言语语境相关,是单义的。他认为,作为解释词的意义的解释学不 仅要研究意义,还要研究词汇使用的多样性及使用者的心理。什 佩特在《美学片段》(《Эстетические фрагменты》) 一书中将符号学 定义为"关于符号的本体论学说",并以词为操作单位,对一系列符 号学问题讲行了精辟的论述。总的说来, 什佩特对解释学和符号 学研究的基本贡献在干, 明确地划出了作为解释学基础的交际方 面:从符号学角度对词进行细致的分析,同时并不把符号学等同于 词汇符号学:提出应从符号学角度来看待人:分析了词由多义向单 义转化的过程;强调了语境对于理解符号的重要意义;认为形式和 内容不可分割:与形式主义学者为追求所谓严格的科学性而只注 重交际链中的单个成分的做法不同,他将词、语境和个体均纳入交 际链。什佩特在俄罗斯符号学史上是一位十分重要的人物。他关 干表述 (сообщение) 的观点在雅各布森的《语言学和诗学》 (《Лингвистика и поэтика》) 一书中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以至于 后者称他为老师。他提出的语言是艺术等符号领域的方法论样板 的观点直接影响了劳特曼的草斯科—塔图符号学派的方法论,也 得到了雅各布森的高度评价。

从整体上来看,十月革命后二战前的俄罗斯符号学研究有两个主要方向:一个是形成了统一流派、具有统一的方法论基础、占据主流地位的形式主义方向;另一个则没有形成统一的流派,主要表现为各个学者多样性的研究。在这种多样性研究中,弗洛连斯基(Флоренский, П., 1882—1943)因为其充满宗教色彩的独特的符号学观点在学术界影响颇深。他留下的符号学遗产主要涉及五个方面:关于符号的学说、语言学和交际学中的词、魔幻理解中的词、空间和时间符号学、可视符号学领域。(Почепцов, 1998: 195)比如,他对符号的基本定义是:符号是一种不是它自身,高于它而本质上又是借助它加以表达的东西。随后他在另一个定义中表现出明显的宗教色彩:"符号是这样一种本质,它的能量同另一个更

高的本质相互融合,因此尽管显得有些矛盾,但也可以说符号是一种高于它自身的现实。"(转引自 Почепцов, 1998: 197)同时,他强调符号没有明确的边界,具有无限性,想列举出它的所有方面是无法做到的。他认为词在最高程度上符合这种符号定义,受其科学观念的影响,弗洛连斯基试图实现词和符号从其主观平面向客观平面的转移,从符号性向物质性的转变。他认为词是一种"两栖动物",因为它是内部和外部世界之间的中介,由此他看到了词的"魔幻"特性。针对"魔幻"词起作用的方式问题,他认为词是一个有自己的结构和能量的有机体,只要词与个体的联系得以确立,交际过程中的其他事都是自然而然的了。可见弗洛连斯基赋予了词强大的交际能力,他甚至认为词就是说话者。

俄罗斯形式主义文学理论对俄罗斯文化符号学的影响是多方 面的,对俄罗斯符号学的发展且有重要的标志性意义。俄罗斯形 式主义运动发起人和主要代表是彼得堡诗语研究协会成员的埃亨 巴乌姆(Эйхенбаум, Б. М.)、什科洛夫斯基和特尼亚诺夫 (Тынянов, Ю. Н.)。形式主义学派最重要的贡献在干确定了文 学研究的一些基本原则,揭示了文学文本的一些结构手段。其中 对 20 世纪文学符号学影响最深的是其"偏离观"(octpanenue),即 将被描述的对象脱离开大家所熟知的意义系列, 造成一种陌生化 的效果。例如 1926 年成立的"现实艺术联合会"(Объединение реального искусства)的成员们反对传统文学遵循的典型原则,而 追求转瞬即逝的、即时的、奇特的效果,而当偶然的、奇特的东西经 常化时,它就不再是一种偏离。受人文学科科学化思潮的影响,在 文学的学科定位上,形式主义者认为文学作为一门科学应该独立 干其他学科或理论之外。以此思想为指导,形式主义者开始关注 文学文本形式方面所体现出的结构性、系统性、客观性等特征。作 为对这种倾向某种程度上的认同,波切普采夫($\Pi_{OYE\PiIIOB}$, Γ . Γ .) 指出,"如果说人文科学领域在科学态度的框架内产生了符号学的 话,那么同样的问题(结构性、系统性及其他)也存在干文学。"

(Почеппов, 1998, 248)

这些不同的态度和方向为俄罗斯符号学进入当代提供了多角度、多领域的理论保障,为当代符号学的顺利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3.2 现当代过渡时期

在俄罗斯符号学史上雅各布森和巴赫金的研究属于过渡型研究,他们两人分别是莫斯科语言学传统和彼得堡文学传统中的重要人物。一方面,他们接受的是传统的教育,如雅各布森与莫斯科结构主义语言学存在着直接的渊源关系,巴赫金则深受 20 世纪初俄罗斯形式主义文学理论的影响,在他的理论中能明显感受到形式主义的存在;另一方面,他们又对莫斯科—塔图符号学派的产生有着最为直接的影响,如劳特曼偏爱二分法是直接受雅各布森结构主义方法的影响,巴赫金关于法国诗人拉伯雷的文集直接导致莫斯科—塔图学派向文学符号学的转向。从时间上看,雅各布森和巴赫金也正好处于俄罗斯符号学从成形到成熟、从现代进入当代的过渡时期。

雅各布森(1896—1982)无论是在俄罗斯符号学的形成过程中,还是在形成以后的发展过程中,都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他一方面是莫斯科语言学小组的首任会长,另一方面是彼得堡诗语研究协会的积极分子(他将捷克诗歌与俄罗斯诗歌进行对比的著作是协会出版的第一批专著之一),后来又成为 1926 年成立的布拉格学派的重要成员,丰富的学术活动及与同时代一些知名学者的广泛接触和对话为他的学术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1952 年,雅各布森就开始强调建立关于符号系统的一般科学的必要性,并经常谈到广泛开展符号学研究的必要性,这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符号学60 年代在世界范围的迅速发展:先是在苏联,然后在美国,稍后又在西欧和中欧的不同国家。雅各布森参加了 1965 年华沙国际符号学研讨会和 1966 年莫斯科—塔图学派的符号学夏季研修班,表现出了对一般符号学问题和符号学个别问题的浓厚兴趣。

在思考皮尔斯的符号学观念时,雅各布森试图解决当代符号 学最为现实的一些问题,这些思索体现在《寻找语言的本质》(《B поисках сущности языка》) 一文中。雅各布森对皮尔斯根据能指 与所指的不同关系类型(семиозис)将符号分成索引符(инлексные знаки)、相似符(иконические знаки)和象征符(символические знаки)的符号三分法进行了进一步的解释。他指出,象征符(如语 言)能指与所指之间的约定性联系也存在干另外两种符号中,如写 生画以相似性为基础,应属相似符,但将三维物体投射成一幅二维 的写生画,这其中是有一些约定性的规律的。作为象征符的语言 符号的各个层级中也都存在相似性的成分。由此出发,雅各布森 认为,这三类符号并不是各不相同的、自主的符号类型,这种分类 考虑的只是能指与所指之间起主导作用的不同关系类型。事实上 也的确存在过渡型的符号,如象征—相似符、相似—象征符等等。 同时,雅各布森进一步扩展了皮尔斯的三分法理论,从相似性/相 关性、事实的/约定的这两组二项对立的不同组合中,雅各布森看 到,除了皮尔斯所说的三类符号,事实相关符号(即索引符)、约定 性相关符号(即象征符)和事实相似符号(即相似符)外,还应存在 第四种组合,即约定性相似符号,他认为,这第四种组合对于音乐 是非常典型的。

关于符号的分类,除了能根据能指和所指的关系确定类型外,雅各布森还区分了新符号的产生和现有事物的简单复制两种情况,区分了纯符号结构和应用符号结构,区分了同质结构和综合结构,根据发出者和接收者的关系类型划分出个人内部的、人际间的、多人进行的交际。雅各布森还从符号的生成方式将符号分为直接由机体产生的符号(如手势)和借助工具产生的符号(如钢琴曲)。

伊万诺夫指出,"符号学由对各种符号仅凭印象的研究慢慢变成一门严肃科学,这个转变正是由雅各布森开始的。"(Иванов, Вяч. Вс., 1985: 26)雅各布森首先是从交际的角度认识符号学的,

他通过对符号学、语言学和一般交际科学的关系来给符号学定位。他认为三者构成一组同心圆,符号学研究那些借助表述(cooбщение)进行的交际,位居中间;语言学研究借助言语表述进行的交际,在最里层;而一般交际科学研究任何形式的交际,包括社会人类学、社会学和经济学,位于最外层。他认为,研究符号不能归结为研究语言这样的纯符号系统,它应该包含对应用性符号结构,如建筑、服装、饮食等的研究。雅各布森进一步指出,每一幢建筑,都是一种建筑类型,同时也是一种表述类型;每一件服装都符合这样或那样的实用性要求,同时也表现出不同的符号特征。

在归纳由洛克、皮尔斯、胡塞尔等思想家所形成的符号一逻辑 传统时,雅各布森指出符号学中语言学方向的独立地位。而他对 符号学的贡献正体现在其语言符号理论上。雅各布森认为,无论 从列维—斯特劳斯对社会交际所作的三个层次划分来说,还是从 儿童的发育过程来看,语言在各种符号体系中都占据着中心地位。 这种语言中心论的观点事实上与俄罗斯一贯的符号学传统是一脉 相承的。在此基础上,雅各布森进一步指出,"很明显,语言是文化 的一个组成部分,但是在文化的框架内,语言是作为其底层结构、 基础和万能的手段发挥作用的。"(Якобсон, 1985, 379)雅各布森 反对沃尔夫假说,认为语言的特点是由其在同文化的关系中所处 的地位决定的,这一点为儿童早期习得语言过程,以及世界上的语 言其语音形式和语法形式根本反映不出社会的文化发展水平这一 事实所证实。雅各布森依靠交际行为的一般模式,提出了著名的 语言通讯理论,即六面六功能模式。雅各布森明确提出,应该将这 个模式扩展到其他符号系统中。他认为,对那些主要指向表述本 身,即完成诗学功能的结构进行对比分析,对各种艺术形式,如文 学、音乐、绘画、芭蕾舞剧、戏剧、电影等进行平行分析是符号学最 有前景的任务。分析文学作品本身属于语言学家的兴趣和职责之 所在,因而他们自然会将注意力投向复杂的诗学问题。正因为此, 雅各布森对诗学语言问题作了深入的研究。雅各布森另一个具有

典型符号学意义的贡献是他发展了其在布拉格学派的同行特鲁别 茨柯依提出的标记理论。Edwin Battistella 在《标记概念的逻辑》 (1996)一书中将雅各布森 50 余年对标记概念的研究工作归结为 5 个互相联系的主题: (1) 意义和语音特性与价值的关系; (2) 非对称性作为范畴化的一条组织原则所具有的作用; (3) 语言各个层次之间具有同型性的可能性; (4) 价值和以价值为依据的变化的可能性; (5) 在分析符号系统、美学系统、交际系统的信息结构的时候,标记概念可能发挥的作用。(钱军, 2000: 153)

巴赫金(1895—1975)是一位有着文学理论家、美学家、符号学家、语言学家等多种头衔的学者,埋没多年后被重新发现的 20 世纪俄罗斯乃至世界的重要思想家。1965 年发表的他于 40 年代写出的有关法国诗人拉伯雷的研究文集,有力地影响了塔图学派的学术方向,使后者从早期控制论和科学符号学方向转向文化符号学方向。(李幼蒸,1999: 616)因此他被莫斯科—塔图符号学派视为师祖。巴赫金的学术活动主要集中在 20—30 年代,但其著作和文章要不当时没有被发表,要不没有引起别人的注意。概括地说,巴赫金的符号学思想主要集中在哲学符号学和文学符号学两个方面。前者集中体现在《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语言科学中的社会学方法基本问题》一书中,后者则集中体现在《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一书中。

对于符号,巴赫金没有给出一个完整的定义,而是从多方面论述了符号的独特性,具体表现在:(1)物质性:符号是有物质基础的,即以物示物,由此产生意义;(2)历史性:任何意识形态的符号,都与所处的时代有关;(3)社会性:只有在两个个体社会组织起来的集体中,个体之间才会形成符号环境;(4)意识形态性:当形象转化为象征后,构成意识形态。(胡壮麟,2001:13)

巴赫金强调符号的历史性与社会性是与其自身的历史社会观分不开的。他认为记号系统并非只是个别意识现象或个人心理的内在现象,而且也是社会性的、客观的、在个人意识之外被给予的。

(李幼蒸,1999:618)对于符号与意识形态的关系,巴赫金认为意识形态的范围与记号的范围是一致的,"符号的意义属于整个意识形态"。(胡壮麟,2001:4)由此,他认为作品(作为特定的符号)的内容是一种意识形态表现,文学与哲学、科学、宗教、艺术、法律一起构成社会的意识形态大厦。

巴赫金是从对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复调式小说的分析、对叙事 文本的对话性结构分析踏入文学符号学的殿堂的,对话理论是他 对符号学的重大贡献。他认为,"小说——是社会各种话语,有时 是各种语言的艺术组合,是个性化的多声部。"(转引自董小英, 1994:23)小说中的对话语言是文学的"最强形式",排除了统一 的、绝对主义的独白通讯形式,即排除了个人意识形态的统一性, 而代之以"民族的和社会的语言多重性"。(李幼蒸,1999,631)其 对话理论的基础是作者与他人话语在个体话语中的广泛存在,由 此出发,他认为,话语具有双重指向性,一方面指向言语的内容本 身,另一方面还指向他人话语。这种双声语(двуголосый)的本质 是两种意识、两种观点的交锋。巴赫金根据利用他人话语的方式 及使用目的不同,将双声语的语体划分为故事体、讽刺性模拟体、 讽拟体、暗辩体等几种类型。除了看到生活中人类思想本身存在 的对话关系以外,巴赫金在说者和听者范畴中拟出了这样几个对 话性关系,人物与人物、人物与白我、作者与人物、作者与读者、人 物与读者,并重点分析了作者与人物(即主人公)的对话关系。他 将这种作者与人物的对话关系概括为三种类型,主人公堂握作 者、作者堂握主人公、主人公即作者。作者与读者的关系是巴赫金 走出作者——主人公的对话关系和对陀氏作品的个例分析,进入一 般叙述学范畴时才被提到重要位置上来的。按照巴赫金的观点, 作者应该充分重视读者的统觉背景和积极理解,换言之,文本接受 者——读者的主体地位是在巴赫金对普通说者与听者之间往返式 的对话指向过程进行分析后才被其认同。他认为,托尔斯泰的话 语充满着内部对话性(即说者在揣摩听者的特殊视野和独特世界 之后,在话语中暗含的表达信息的因素),"托尔斯泰能敏锐地洞察读者的意义及表达特点",(转引自董小英,1994:44)其作品的指向是直接向社会开放的,他与之进行论争的各种社会声音在文本中都有其代表人物。欧洲小说发展有三条线索:史诗式、修辞学时代和狂欢节时代,巴赫金在分析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时将其纳入第三种类型,由此开始其狂欢节诗学研究。狂欢节本质上表现为对所有限制、所有规则、所有等级现象的完全颠覆,将狂欢节的特点引入文学之后形成的狂欢节式文学是对话形式在新的甚至是错乱的时空范畴内的一种表现:压缩情节拓展的时间流程,扭曲情节场景的空间特质,将作者、人物、读者置于全新的时空范畴,使其对话呈现出狂欢化的特点。

1.3.3 莫斯科—塔图符号学派

草斯科—塔图符号学派实质上是两个学术方向或称两种语文 学传统——莫斯科的语言学方向和彼得堡的文学方向-流。这两个方向在学术研究中各自侧重点的不同可以追溯到莫斯 科语言学派先驱福尔图纳托夫(1848—1914)和彼得堡"诗语研究 协会"(Общество по изучению поэтического языка—简称 ОПОЯ) 先驱韦谢洛夫斯基的研究。莫斯科语言学传统在 20 世纪初为莫 斯科语言学小组所继承,该小组干 1915 年 3 月成立,首任会长是 雅各布森,杜尔诺沃(Дурново, H. H.)、特鲁别茨柯依、雅各布森、 沙赫马托夫(IIIaxmator)及后来作为小组继承者的"布拉格语言学 小组"的知名语言学家都是该小组的成员,他们与草斯科的语言学 学科传统有着紧密的联系。小组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兼容并蓄, 其成员除了以上语言学大家外,还有同时代一些非常著名的诗人, 如马雅可夫斯基、帕斯杰尔纳克、曼杰尔什塔姆。值得一提的是, 小组的图书馆就位于马雅可夫斯基曾经住过的房子内,现在已成 为马雅可夫斯基博物馆所在地。因此,莫斯科语言学小组从一开 始就关注诗学、诗律学和民间文学,但受莫斯科语言学传统影响, 其对文学的关照出发点仍然主要是语言学研究。

在莫斯科结构主义语言学传统的影响下,伊万诺夫、列夫津(Ревзин, И. И.)和乌斯片斯基在 50 年代中期文化解冻初期创建了机器翻译协会,提出了一般符号通讯论,1960 年又创立了科学院斯拉夫语结构类型学研究室,成为人文科学符号研究的一个中心。1962 年在科学院斯拉夫学研究所召开了符号系统结构研究研讨会。

就在"莫斯科语言学小组"成立差不多一年之后,1916 年春季在彼得堡成立了"诗语研究协会",协会仍然延续彼得堡的文学传统,其主要成员包括波利瓦诺夫(Поливанов, Е. Д. ,1891—1938)、什科洛夫斯基(1893—1984)、埃亨巴乌姆(1886—1959)、特尼亚诺夫(1894—1943)、布里克(Брик, О. М.)(1899—1945)、雅库宾斯基(Якубинский, Л. П., 1892—1945)、别尔恩什捷因(Бернштейн, С. И., 1892—1970)等,大都是彼得堡人。这个主要由年轻学者组成的协会试图重新审视语言和文学创作的基本原则,建立新的诗学。与莫斯科语言学小组不同的是,协会主要遵循彼得堡的文学传统,其成员即使研究语言也多是诗歌语言,而且是从文学角度切入的。

塔图学派实质是彼得堡文学传统在塔图的延续,如塔图学派的核心人物劳特曼及重要成员明茨(Минц, З.Г.)就其出身和文化教育而言,都属于彼得堡的文学传统。塔图大学本身就有着良好的语文学传统,喀山语言学派创始人库尔特内从 1883 年至1893 年在塔图大学长达十年的教学生涯也为塔图大学能成为莫斯科语言学传统和彼得堡文学传统和谐共存的基地作了恰如其分的历史铺垫。爱沙尼亚在苏联专制时期相对比较宽松的政治和人文环境也为塔图大学担负起重建自由的文化气候、恢复人文科学历史地位的重任创造了客观条件。正因为此,"塔图大学在那个年代成为前苏联知识界'异教徒们'的港湾,而劳特曼教授当之无愧地扮演起领导者的角色。"(Почепцов,1998: 311)劳特曼生于彼得堡,中学时代就听过时任列宁格勒国立大学语文系教授古科夫斯

基的课程,1939—1940 年在该大学语文系就读,当时在列宁格勒 大学任教的有希什马罗夫(Шишмаров, B. Φ.)、谢尔巴(Щерба, Л. В.)、泽列林(Зеленин, Д. К.)、日尔蒙斯基、普洛普、阿扎多夫 斯基(Азаловский, М. К.)、艾亨巴乌姆、托马舍夫斯基、吉比乌斯 (Гиппиус, В. В.)等著名语文学家,其中日尔蒙斯基和普洛普直接 教讨劳特曼。劳特曼延续的是彼得堡的文学传统,其早期著作就 是对俄罗斯形式主义文学理论的发展,随后致力于研究 18 世纪下 半叶到 19 世纪中期的俄罗斯文学。1952 年完成的副博士论文 《与卡拉姆辛的社会政治观念及贵族美学斗争中的拉吉舍夫》, 1960年通过答辩的博士论文《十二月党人之前的俄罗斯文学道 路》构成了劳特曼 50 年代研究的主要内容。50 年代劳特曼受到 什科洛夫斯基等形式主义理论家观点的影响,将机械论和信息论 的相互关系纳入对文学交际的理解之中。60年代初出现的一系 列新的思想,控制论、结构主义、机器翻译、人工智能、文化描写中 的二元对立,这些迫使劳特曼反思他先前在马克思主义文学理论 指导下的文学研究。在他与明茨和叶戈罗维(Егоровый, Б. Ф.) 的共同努力下,由他当教研室主任的塔图大学俄罗斯文学教研室 吸引了众多优秀的学者,并成为符号学的另一个研究中心。

1962 年莫斯科符号系统结构研究研讨会是莫斯科—塔图符号学派形成过程中的里程碑。会议提交的报告涉及语言符号学、逻辑符号学、机器翻译、艺术符号学、神话学、非言语交际系统(如交通指示灯等)的语言描写、聋哑人的交际符号学、仪式符号学等方面,而参加会议的学者有博加特廖夫、伊万诺夫、托波罗夫、热金(Жегин, Л.Ф.)、扎利兹尼亚克(Зализняк, А.А.)等。莫斯科会后,塔图大学学者切尔诺夫(Чернов, И.А.)来到莫斯科并带回了会议召开前出版的论文集,劳特曼看到集子后,来到莫斯科大学建议进行学术合作。之后,劳特曼与莫斯科符号学派的众多符号学家相识,开始了密切的学术对话。在劳特曼的领导下,1964 年组织了第一个夏季符号系统研究研修班,此后每两年举办一次,一直

持续到 1970 年,同年开始出版《符号系统论著》(《Труды по знаковым системам》),到 1998 年已经出版到第 26 期,该出版物成为学派新思想的讲坛。这样的学术交流与学术合作使得莫斯科和塔图的两种学术方向能够有效地相互借鉴、相互补充,并形成统一的认识论和方法论模式,莫斯科—塔图学派得以正式形成。

总而言之,莫斯科—塔图符号学派是两种学术传统相互影响、 相互融合、相互促进的产物,来自莫斯科的教授凯萨罗夫 (Kaŭcapon, A. C.) 和来自彼得堡的教授维斯科瓦托夫 (Висковатов, П. А.)似乎可以作为已经形成、趋于稳定的莫斯科 —塔图符号学派传统的代表。(Успенский, 1998: 36) 20 世纪 20-60 年代的俄罗斯语言学、文学、戏剧理论、艺术理论、信息论、 控制论等人文科学的一切成果均成为学派进行文化符号学研究的 理论依据。学派60年代主要以文学文本作为最主要的研究对象, 运用结构主义语言学的方法探索文本符号的结构规律、文学交际 参与者的关系、意义阐释等问题:70-80 年代把结构主义方法扩 展到其他符号领域,如图像、电影、绘画直至文化整体:90 年代至 今,学派仍主要从结构主义符号学的角度,围绕文化符号学的活 动、文化符号活动的类型、普通文化类型学等问题展开。(李肃, 2002)学派对法国、意大利、美国、德国、英国及东欧广大国家的符 号学研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学派自身也成为这些国家符号学家 研究的对象。需要指出的是,与两方文化符号学不同的是,莫斯科 塔图符号学派对文化的探讨基本上针对的都是俄罗斯文化,而 很少涉及他国文化。

回顾俄罗斯符号学的历史流变,我们或许能感到如西方学者 所批评的那样俄罗斯符号学缺乏对一些本质问题的足够的哲学思 考,或许会感到俄罗斯的符号学思想一直笼罩着一种绝对化的趋 向,或许会感到俄罗斯符号学缺少足够清晰的发展线索,但我们应 该可以看到,各个历史时期的俄罗斯符号学研究在语言与其他符 号系统的关系,符号与文化的关系,符号与符号使用者的关系,符 号的社会性、心理性、历史性等问题上表现出了研究的连续性,能够大致呈现出俄罗斯符号学的发展轮廓。

2. 中国的符号学研究

西方的符号学研究开展得较早,目前已形成各种理论体系和研究流派。与西方相比,我国的符号学研究起步较晚。虽然我们早在庄子时代就有了符号的概念,但真正成规模的符号学研究是从20世纪80年代才开始的。自80年代初起,中国学者就开始参与国际符号学术活动,及时向国内传达、介绍国际符号学研究动态。1988年中国社会科学院首次召开了京津地区部分学者参加的符号学研讨会。会后,中国逻辑学会和现代外国哲学研究会分别成立了符号学研究会。尤其值得一提的是,1994年、1996年、1998年、2000年、2002年、2004年分别在苏州、济南、重庆、洛阳、南京、青岛召开了第一、二、三、四、五、六届全国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极大地推动了中国符号学的发展。

2.1 中国符号学研究现状综述

从整体上看,我国的符号学研究在研究领域、研究的深度等方面与西方相比还是有相当的差距。目前还没有全国性的符号学研究专业性刊物,我国在国际上享有盛誉的符号学家还寥若晨星。 尽管如此,我国学者在符号学研究方面已经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2.1.1 自80年代起,我国学术界不仅翻译了一系列国外的研究专著,还陆续出版了我国学者的研究专著。国外符号学研究专著的译介有《符号学入门》(〈日〉池上嘉彦著,张晓云译,1985)、《结构主义与符号学》(〈英〉霍克斯著,瞿铁鹏译,1987)、《符号学美学》(〈法〉巴特著,董学文、王葵译,1987)、《符号学与文学》(〈美〉司格勒斯著,谭大立等译,1988)、《符号·神话·文化》(〈德〉卡西尔著,李小兵译,1988)、《符号学概论》(〈法〉吉罗著,怀宇译,1988)、《指号,语言和行为》(〈美〉莫里斯著,罗兰、周易译,1989)、《符号学理论》(〈意〉艾柯著,卢德平译,1990)、《福尔摩斯的符号学.皮

尔斯和福尔摩斯的对比研究》(〈美〉西比奥克著,钱易、吕昶译, 1991)、《符号学原理》(〈法〉巴特著,黄天源译,1992)、《结构—符号 文艺学,方法论体系和论争》(〈俄〉波利亚科夫编,佟景韩译, 1994)《话语符号学》(〈法〉高概,干东亮编译,1997)、《诗学与文化 符号学,从语言学诱视》(〈日〉池上嘉彦著,林瑄译,1998)、《神 话——大众文化诠释》(〈法〉巴特著,许蔷蔷、许绮玲译,1999)、《声 音与现象: 胡寒尔现象学中的符号问题导论》(〈法〉雅克・德里达 著,村小直译,1999)、《流行体系——符号学与服饰符码》(〈法〉巴 特著, 敖军译, 2000) 等。这些译著的出版, 为我国学者借鉴国外符 号学思想提供了便利条件。我国学者的专著有:《符号:语言与艺 术》(俞建章等著,1985)、《符号・心理・文学》(林岗著,1986)、《结 构主义和符号学, 电影理论译文集》(李幼蒸选编,1987)、《从哲学 看符号》(肖峰著,1989)、《艺术符号与解释》(杨春时著,1989)、《科 学符号学》(王德胜著,1992)、《语词符号结构探索》(张绍麒著, 1992)、《生活中的神秘符号》(王红旗著,1992)、《理论符号学导论》 (李幼蒸著,1993)、《修辞符号学》(杨习良著,1993)、《符号与神圣 世界的建构,宗教语言学导论》(高长江著,1993)、《少数民族色彩 语言揭秘: 从图腾符号到社会符号》(朱净字、李家泉著,1993)、 《数学符号学概论》(刘云章著,1993)、《超越本体》(丁尔苏著, 1994)、《现代诗歌符号美学》(周晓风著,1995)、《你身边的符号, 符号学入门》(连甫著,1997)、《广告的符号世界》(吴文虎著, 1997)、《意义与符号》(荀志效著,1999)、《传统的界限,符号、话语 与民族文化》(蔣原伦著, 1999)、《新闻文化与符号》(刘智著, 1999)、《符号表达原理》(孟华著,1999)、《叩寂寞而求音:〈周易〉 符号美学》(王明居著,1999)、《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陈治 安、刘家荣主编,1999)、《高科技时代的符号世界》(李伯聪著, 2000)、《符号学研究》(王铭玉、李经伟主编,2002)、《语言符号学》 (王铭玉著,2004)等。以上所列举的译著、著作充分表明我国符号 学研究正以较快的速度全面展开。

- 2.1.2 1994 年在苏州大学召开了首届全国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1996 年在山东大学、1998 年在西南师范大学、2000 年在解放军外国语学院、2002 年在南京师范大学、2004 年在中国海洋大学分别召开了第二、三、四、五、六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这标志着我国的符号学研究已步入正轨。前两届研讨会还属于草创阶段,相当一部分论文是介绍性、启蒙性的。后四届研讨会则在各方面都有了较大的发展。不但与会学者和文章的数量在逐年递增,而且研究的深度和广度也在逐年加大,在许多理论问题上都提出了独到的见解。
- 2.1.3 纵观我国符号学研究 20 余年的发展历程,大致可以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1980—1986 年——起步阶段(发表论文约 45 篇,年均不足 7 篇); 1987—1993 年——平稳发展阶段(发表论文约 87 篇,年均 12 余篇);

1994—至今——符号学研究在各个领域全面展开(至 2000 年 发表论文约 280 篇,年均 40 余篇)。

仅从以上统计数字上看,近 10 年特别是 94 年以后,符号学方面的研究可以说是突飞猛进。从研究内容上看,80 年代初期的研究重点是对国外各符号学家主要思想的引介、对符号学基本理论的总体论述和研究工作。其中研究介绍索绪尔、巴特等符号学家理论思想的文章占了总数的近 40%,如关于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语言和言语学说、组合和聚合学说、语言层次和语言单位等)、巴特的符号学思想的各种文章。应该说这是我国符号学研究的起步阶段。

1987年后研究重心逐渐发生转移。第一,从对符号学、语言符号学基本理论的总体的、粗线条的论述转而开始对符号学具体理论的更细致、更深入的分析研究。例如:对符号的线性、任意性的讨论,对各符号学家理论的比较研究。其次,符号学作为一门方法论及崭新的视角开始被应用于具体的语言学研究中,如语义学

和语用学的研究。第三,符号学研究开始涉及语言学以外的如文学、翻译和艺术等领域,如从符号学角度看翻译、用符号学观点来阐释文学作品的语言艺术。第四,有一些学者开始挖掘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符号学思想,例如对公孙龙、荀子等名家著作中符号学思想的论述。

1994 年后,符号学的研究明显地上了一个台阶。这一阶段的符号学研究有以下几个特点:

(1)除了继续对一般符号学和语言符号学理论进行深入的探讨外,还注重引进诸如叙述符号学、社会符号学、电影符号学、话语符号学和主体符号学等其他部门符号学思想。(2)对语言符号学的研究进入了一个更高的层次,特别是关于索绪尔语言学思想、观点的研究:我国学者开始对索绪尔的某些观点提出质疑(如针对符号的任意性的理论);随着《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的出版,索绪尔某些观点得到了澄清,掀起了一股对索绪尔语言学观点再认识的热潮。(3)符号学向各个学科的渗透进一步加强,符号学作为一门方法论和研究视角已被应用于越来越多的领域和学科的具体研究中,符号学的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大。可以说,符号学研究在语言学、哲学、文学、文化、艺术、传播学、民俗学等各个领域已全面展开。(4)对非语言符号的地位、功能开始予以关注,如对体语符号交际功能的探讨和研究。(5)对中国传统文化、历史典籍中符号学思想的挖掘和研究工作进一步深化,学者们试图用符号学方法阐释中国的历史文化现象。

我们看到,中国的符号学研究虽然起步晚,但研究的起点却较高,并在非常短的时间内追赶上了国际研究潮流。这主要是因为我国学者对国外同行的研究成果吸收、消化得非常快。其次,我国文化传统中有极为丰富的符号学内涵,因此根植于这种文化背景中的中国符号学研究,从起步就显示出与众不同的勃勃生机。目前符号学研究的扩大和深入对我国当代哲学和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领域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从研究领域看,我国的符号学研究已经涉及到哲学、语言学、逻辑学、文学、美学、民俗学、传播学、国情语言学及中国传统文化、电影等诸多领域。在哲学、语言学、逻辑学和文学等领域的符号学研究具有相当的规模和深度。

从研究方向看,行为主义、形式主义与结构主义并存。也就是说,美国符号学方向和法国符号学方向都有相当的影响力,同时前苏联文化符号学的影响也已产生作用。

- 2.2 中国符号学界的主要研究课题
- 2.2.1 对符号学基本理论的探讨
- (1) 对国外符号学名家理论的引介及研究

我国研究者的目光主要集中在索绪尔、皮尔斯、巴特、巴赫金等著名符号学家的思想理论上。研究从最初的翻译、介绍逐渐发展到对上述大家理论深入细致的研究、对各家理论的对比研究和应用研究,研究的内容多集中在对其语言符号学理论的阐述方面。比如,"对皮尔斯符号思想的语言学阐释"(王铭玉,1998)、"皮尔斯的符号学观评述"(张良林,1999),"略论罗兰·巴尔特的符号学"(李廷揆,1986)、"罗兰·巴尔特的语言哲学"(易江,1990),"巴赫金与社会符号学"(胡壮麟,1994)、"走进巴赫金的符号王国"(胡壮麟,2002)、"巴赫金语言哲学思想分析"(杨喜昌,1999)等。

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学思想对我国学者的影响是最大的,因此对索绪尔的研究也始终是语言学者们主要的研究对象之一。我国学者对索绪尔语言学、符号学思想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主题上:

1) 索绪尔语言学思想及其根本原则。如:"瑞士著名语言学家索绪尔和他的名著《普通语言学教程》"(岑麒祥,1980)、"索绪尔的语言理论"(徐志民,1980)、"论索绪尔的语言哲学"(刘耀武,1981)、"索绪尔的语言理论"(刘润清,1992)、"索绪尔语言观的理论层次"(皮鸿鸣,1992)、"索绪尔语言学的根本原则"(皮鸿鸣,1994)、"语言·符号·结构——索绪尔结构语言观探析"(鲁苓,

1996)等。

- 2) 对索绪尔语言学理论中的二元对立思想的论述,主要关注:语言和言语、共时与历时、组合与聚合(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以及符号任意性原则等问题。如:"德·索绪尔的语言价值理论"(索振羽,1983)、"索绪尔语言——言语理论评析"(兰江,1983)、"索绪尔的共时语言理论"(杨茂勋,1986)、"异质中的同质区分——论索绪尔语言理论中言语、语言的区分及正确理解"(聂志平,1987)、"语言:语法系统,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索绪尔语法思想初探"(聂志平,1990)、"论索绪尔符号任意性原则的失误和复归"(李葆嘉,1994)、"评索绪尔的语言符号任意观"(杨信彰,1994)、"索绪尔的'语言'和'言语'理论"(杨信彰,1996)等。
- 3) 对索绪尔符号学语言观的讨论及对索绪尔与其他学者思想的对比研究。如:"索绪尔对乔姆斯基的影响"(刘耀武,1984)、"班威尼斯特对发展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所做的贡献"(周忆宁,1985)、"布龙菲尔德和索绪尔"(许国璋,1989)、"分析比较索绪尔的 semiology 与皮尔斯的 semiotics"(毛翊,1993)、"从索绪尔到布龙菲尔德"(史存直,1993)、"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乐眉云,1994)、"索绪尔语言理论与陈望道之'功能说'"(卢凤鹏,1996)、"试论索绪尔的语言符号观"(镡冬玲,1999)等。
- 4) 索绪尔研究的新发现及对索绪尔思想的再认识。随着新版本的出现和人们对其著作的深入挖掘和研究,我国学者对索绪尔语言学和符号学提出了许多新的解释。如:"关于索绪尔的两本书"(许国璋,1983)、"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札记》(俄文本)评介"(信德麟,1993)、"索绪尔语言理论的德国根源"(姚小平,1993)、"索绪尔研究的新发现"(戚雨村,1995)、"再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语言符号的性质"(乐眉云,1997)、"追寻索绪尔语言学思想:读《索绪尔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王克非,1997)、"索绪尔两个教程的比较与诠释"(张绍杰、王克非,1997)、"再读索绪尔"(王全智,1998)、"丸山圭三郎对索绪尔语言学手稿等原始资料的研究"(魏

育邻,1999)、"索绪尔符号观再评价"(卢德平,2002)等。

- (2) 对符号的认识及界定
- 1) 对符号的界定

研究符号学,首先要对符号概念本身有一个正确认识。我国 学者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和探讨尚不深入,大多数学者接受的是索 绪尔、皮尔斯及艾柯等著名符号学家的观点。

索绪尔认为符号是"概念和音响形象的结合"。这个定义区分 了符号中的能指和所指,这一区分对语言学研究者来说是具有重 要意义的。皮尔斯把符号定义为"某种对某人而言在某一方面或 以某种能力代表某一事物的东西。"(Peirce, 1995, 99)(见李经纬, 1999. 253)符号学家艾柯的定义更加简洁明了,他说,符号是"能 用来明确指代某一其他东西的一切指号"。从以上定义可以看出, 符号且有指称性、象征性,并且是人加之干某种代替其他事物的代 号。如果要更深一层地揭示符号的性质和特征,我们不得不把目 光投向双重意义学派提出的定义。比如前苏联语言学家别列津 $(Березин, \Phi.)$ 和戈洛温(Головин, Б.)认为,"符号是社会信息的 物质载体"。从这个定义我们可以看出,符号应该具备以下三个特 征, ① 符号必须是物质的,只有这样,它才能作为信息的载体被人 所感知、为人的感官所接受:② 符号必须传递一种本质上不同于 载体本身的信息,代表其他东西,否则就没有意义,不成其为符号: ③ 符号必须传递一种社会信息,即社会习惯所约定的、而不是个 人赋予的特殊意义,只有规约性质的信息才能是符号的所载之物。 这一观点把符号的物质性和思想性有机地统一起来,因此得到了 大多数学者的认可。(见王铭玉,1999.5)

目前,由于不同的研究者在研究中使用的术语和定义很不统一,国际符号学会杂志主编西比奥克建议使用一个单一的、普通的词语来指符号,以便让每个人能讨论同样的事情。但有关符号的定义仍是摇摆不定。

2) 符号的分类

由于符号的复杂性所致,对符号的分类始终没有统一的认识。

意大利符号学家艾柯按照符号的来源、产生方式以及意指功能把符号分成自然事件类、人为目的类和诗意表现类 3 种类型。美国哲学家皮尔斯则根据符号三要素(媒介、对象和解释)的相互关系建立了"符号的三合一分类方法",其核心类别有 3 种:图像符号(icon)、标志符号(index)和象征符号(symbol)。美国符号学家西比奥克将符号分为 6 种:信号(signal),这种符号机械地、自然地促发信息接收者的某些行为;第二种叫症状(symptom),它往往与医疗实践联系在一起,是一些带强制的、自动的、非任意性的符号;第三类是图像(icon),这种符号的能指与所指在局部结构上相似;第四种符号叫标志(index),这种符号的能指接近其所指,或者就是这种符号的一个样例;第五种是象征(symbol),这种符号的能指与所指既不相似也不接近,而是具有一种任意的联系,具有主观性;第六种是名称(name),具有客观性。

法国语言学家乔治·穆南将形形色色的语言以外的符号分为 4 类:第一类是用其他介质或特殊标记来代替语言符号的代替物,以及类似此种代替物的东西。比如摩尔斯电码、电报。各种密码、盲文、聋哑人的手势语、语音符号及海上信号等等均属此类。第二类是数字或者符号逻辑学的符号所代表的,其本身与语言形成独立的体系,只是为了方便,给各种符号以名称(如"3"英语读成"three")。具有此种复杂体系的,还有交通信号和路标、火车与汽车的时刻表。这两类符号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都按照时间的流逝而排列,也就是具有索绪尔所说的线性特征。第三类是地图、图解图表。这类符号也具有线性特征,但不同的是从空间的哪一点来读都是可以的,所以它又缺乏此种线性的特点。第四类是绘画、照片、广告画等。这一类符号与第三种不同的是它没有形成某种体系。

伯杰也把符号分为 4 类:第一类是广告符号。第二类是实物及物质文化符号。物质文化是人类学的一个术语,指人工物品及

其他实物。第三类是活动及行为符号。第四类是声音和音乐符号。

连甫认为,将生活中的语言以外的各种符号归纳起来分为如下5种主要形式似乎更为合适:广告符号、实物符号、行为符号、 音像符号和自然符号。(连甫,1997:69)

王铭玉教授撰文指出,可以对符号进行"指谓关系"分类,即以符号的能指与所指关系性质为依据进行分类。这种方法把符号概括为 5 大类:① 征兆符号——这是一种广义上的符号,或准符号,其媒介与信息之间有着自然的、有机的联系(如林中起烟表示篝火,水面波动表示有鱼);② 象征符号——这类符号以所传达信息和自身的特征和性质作为符号(如五角星和八一象征中国人民解放军,鸽子图案象征和平);③ 信号符号——这类符号以视觉物或听觉物作为信息的载体、作为传递信息的假定的符号(如我国古战场上的击鼓进攻、鸣锣收兵,城市交叉口的红绿灯);④ 语言符号——因为语言是音(形)、义结合的统一体,所以它构成交际和信息符号的基本形式,被称为特殊的,也是最重要的符号系统;⑤ 替代符号——这类符号不是代表事物、现象或概念,而是替代第一性符号,所以也称第二性符号(如数理化中的各种符号、谓词逻辑中的操作关系符号、人造语言等)。(王铭玉,1999:5—6)

- (3) 对符号学的界定、对符号学研究领域及作用的认识
- 1) 什么是符号学?

符号学在英语中有两个意义相同的术语: semiology 和 semiotics。它们的区别在于前者是由索绪尔创造的,而后者则出自皮尔斯。

关于"什么是符号学"目前仍然没有定论。如托宾(Tobin)认为,"符号学通常被界定为研究作为交流信息的代码系统组成部分的符号及象征符号的产生和使用的一种一般的哲学理论。"(转引自乐眉云,1994:15)艾柯在《符号学理论》(1978)一书中把符号学界定为"有关任何被视为符号"的学科。而西比奥克则主张,符号

学研究的是"符号系统传递意义的方法"。(Sebeok, 1977)理查兹(Richards, J.)等人则将符号学简单地界定为"关于符号的理论"。克里斯托尔(Crystal)认为符号学是"对自然的或人工的信号系统的特征的科学研究"。哈特曼认为"符号学是系统地研究语言符号和非语言符号的学问"。(哈特曼,1981:311)(转引自王铭玉,1999:6)以上观点各有所长。鉴于上述情况,有的学者干脆提出没有必要非得为符号学下一个清晰的定义,只要在研究中使用大家认同的基本术语就可以了。我国学者对这个问题的讨论尚不够充分。

2) 对符号学研究领域的认识

对符号学的研究领域的认识目前大致有三种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符号学的研究范围涉及交际的全部,任何表意的东西都在符号学研究范围之内。如皮尔斯和莫里斯就持此观点。这里还应包括各种艺术、文学所使用的符号体系。另一种观点认为,符号学研究领域涉及到有意义的和约定的交际形式。第三种观点原则上局限于研究交际惯例系统,即只研究作为交际惯例系统的信号,索绪尔及功能主义理论属此类。国内的相关研究有:"论符号学的研究对象"(许艾琼,1994)、"当代符号学研究的若干问题"(胡壮麟,1999)等。

3) 对符号学作用的认识

对符号学作用的认识,当代符号学家有两个极端,一类是过于武断和自负,另一类则过于沮丧。前者把世界万物都看做符号,认为符号学的学说是最全面的领域,能预告未来。这一观点被评价为"符号帝国主义"。后者则认为符号学作为一门学科只存在于讨论话题中,并认为符号学理论本身出现危机,比如至今尚未弄清许多问题的实质,像符号是怎么组成的,它受什么规律支配等。其次,持该观点的学者还认为,目前符号学研究过于理论化,导致理论与实践脱节。应该说,我国学者对此问题的认识还比较客观。比如,"符号学的研究和作用"(张卫汀,1995)、"试论符号的功能"

(涂德钧,1996)等。

- 4) 符号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 ① 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

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究竟如何,看法也不一致。总体说来有三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语言学从属于符号学,语言学只是符号学的一部分。另一种观点认为符号学从属于语言学。介于二者之间的这种观点则认为语言学和符号学是两个独立学科,各有其独立的研究范围。

多数名家持第一种观点,认为语言学是符号学的分支,符号学的法则也适用于语言学。其代表人物有早期的索绪尔和皮尔斯等人,当代的有雅各布森和韩礼德(Halliday, M. A. K.)等人,此外还有研究人类学的拉康(Lacan, J.)。这些学者的思想观点正如皮亚杰(Piaget)所言,"语言符号仅仅是符号功能的许多方面中的一个,虽然在大多数情况下是最重要的。"

巴特和其他一些符号学家把符号学看做语言学的分支。他认为,只要人们走进具有社会学的真正深度的一些领域时,就会遇到一些语言学之外却仍然属于符号学范围的集合,而这些集合又只能用言语行为才能解释。并且任何符号学体系都有言语行为介入。总之,在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上,索绪尔从概念出发,认为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部分,巴特从人文现象的观察出发,认为符号学是语言学的一部分。这一点也被法国语言学家杜布瓦(Dubois, I.)和穆南所承认。

作为一种折中,艾柯认为,"语言是人类创造的最强有力符号 工具,由于语言学的地位比其他符号系统更为确定,符号学在许多 方面依靠语言学概念。"(见胡壮麟,1999:2)王铭玉也持类似观 点,他把语言学和符号学视为两门相对独立的学科,但同时认为, 它们彼此交叉更能发挥综合学科的优势。"虽然'符号学'的思想 是由语言学家索绪尔首先提出的,然而,'符号学'从其萌芽之日起 却始终未能真正与'语言学'联姻,对此,符号学家和语言学家均有

- 一种'失衡'与'缺憾'感,所以建立一门语言符号学早已是大势所趋。"(王铭玉,符号学和语言学,1999)
- ②除了对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进行讨论外,我国学者在研究中还涉及到符号学与哲学、逻辑学、传播学及语言国情学等学科的关系。比如,"符号学与国情语言学的关系"(吴国华,1994)、"符号学、汉字、测字法与诗歌批评"(杜青钢,1996)、"传播学与符号学散论"(陈道德,1997)、"符号学与语言学和逻辑学"(向容宪,1998)、"民俗学与符号学"(高乐田,1998)、"名学与符号学"(曾祥云,1999)等。研究表明,符号学的确是一门具有极强渗透力的学科,它几乎可以与任何一门学科形成交叉学科。
 - 5) 对符号学历史及发展现状的总结概述 这方面的研究主要围绕以下几个主题在开展:
- ① 对西方符号学发展史的介绍。比如:"美国言语符号学的新进展"(翁义,1990)、"西方符号学的诞生及发展述略:兼评科尔蒂的《文学符号学导论》"(户晓辉,1991)、"符号学的由来及其发展"(苟志效,1993)、"西方现代符号学美学述评"(周晓风,1994)、"现代符号学理论源流浅探"(周祯祥,1999)、"从片断到体系:西方符号学研究一瞥"(李彬,1999)、"现代西方符号学理论初探"(林笳,2000)、"洛特曼文化符号学思想发展概述"(李肃,2002)等。
- ② 对我国历史上符号学思想的追溯。以我国古代丰富的实物资料和文献资料为对象,努力探寻其中丰富的符号学思想。如"公孙龙'名实论'中的符号学理论"(李先焜,1993)、"荀子正名理论的符号学意义"(许艾琼,1993)、"《易》的符号学的性质"(周文英,1994)、"论先秦名家的符号学"(李先焜,1995)、"论先秦哲学的符号学致思趋向"(荀志效,1995)、"《墨经》中的符号学思想"(李先焜,1996)、"'说文解字'中的符号思想初探"(高乐田,1997)、"论张载的易学符号学思想"(荀志效,1999)等。同时,许多研究者在此基础上将中西方符号学思想进行了对比研究。我们认为,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将会大大推动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符号学的研究。

- ③ 对当代符号学研究现状的综述。这一方面包括对符号学在各国的研究情况的简介,其中以美国、法国等符号学强国为主线。另一方面对当代符号学研究的主要课题及其研究水平进行述评。如:"符号学综述"(黄晖,1988)、"回顾与展望:中国符号学研究5年"(苟志效,1993)、"当代符号学研究的若干问题"(胡壮麟,1999)等。
 - 2.2.2 对语言符号学的研究
 - (1) 索绪尔语言符号学思想的研究

如前所述,索绪尔及其语言符号学思想一直是我国学者们的研究重点之一。就索绪尔提出的"语言与言语"、"共时与历时"、"组合与聚合"、"符号的线性"、"语言符号的任意性"等问题展开了较为充分、深入的讨论。比如: "索绪尔的'语言'和'言语'理论"(杨信彰,1996)、"从言语系统看语言结构和体系"(巨芸,1999);"论语言的共时性和历时性"(徐思益,1980)、"索绪尔的共时语言理论"(杨茂勋,1986)、"论索绪尔共时态的时间性"(刘耀武,1997);"组合和聚合"(徐盛桓,1983)、"语义的组合和聚合"(王德春,1987)、"符号学横组合/纵聚合理论及其对广告的运用"(杨婧岚,2000);"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问题"(杨忠、杨绍杰,1992);"语言符号的任意性问题——语言哲学探索之一"(许国璋,1988)、"符号的任意性与词的理据性"(于鑫,1994)、"从符号的层级理论看语言符号的任意性与理据性"(于鑫,1998)、"关于索绪尔符号任意性原则的争鸣与启迪"(周琴,1999)。

- (2) 语言符号的研究
- 1)语言符号的概念——托宾认为语言符号应该包括以下各部分:①词、词的部分、合成词等大于词的单位,②零词位等词素或语法标记,③词序等更复杂和抽象的"句法"标记,④词组、表达式、习语、甚至整个句子。(Tobin,1990:30)张德禄对此加以补充,他指出某些大于句子的语义单位内或之间存在的模式、逻辑关系、类比等亦可视为语言符号。(见张德禄,1994:10)

2) 语言符号的特性和功能——我国学者对索绪尔论述的语言符号特性进行了较多的论述。如乐眉云教授在《再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1997)这篇文章中比较详细地讨论了索绪尔符号语言学思想中包含的语言符号的性质,并将其总结为六对矛盾的统一: 任意性与约束性,社会性与心理性,不变性与可变性,相关性与区别性,形式与物质实体,组合关系与联想关系。论述语言符号特性的文章还有不少,如:"语言的生成性"(徐盛桓,1984)、"论汉字符号的隐喻性特征"(越洋,1993)、"语言符号的可逆关系"(王铭玉,1997)、"能指与所指: 诗歌语言的符号学特性初探"(任裕海,1997)、"浅析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关系性和社会性"(王文宇,1997)、"论语言符号的论证性特征"(金基石,1998)等。

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越来越多的学者发现索绪尔的思想存在一定的缺憾。如一些学者发现索绪尔的理论对许多语言现象束手无策,比如同形异义、一词多义等。因此程雨民、张德禄等学者指出,符号的能指与物质实体是分离的,可以有多能指与同一所指和同一能指与多所指相互匹配现象。同理,符号的所指与其所指意义是分离的,所以可以有一个所指与多个意义相匹配及多个所指与一个意义相匹配的现象。他们还指出,符号不仅具有指义功能,还具有结构特性和系统特性,三者共同组成符号所指的本体。恒义不再是包容所有变义的特征,而是连接各变义的纽带,或是变义的核心。(见张德禄,1999)

索绪尔思想受到的另一挑战表现在对其符号任意性原则的争论上,并由此导致了许多学者开始纷纷论述符号的象似性(iconicity)问题。比如:"语言的象似性探微"(杜文礼,1996)、"论语言符号的象似性"(王寅,1999)、"论语言符号的拟象性"(文旭,1999)、"再论语言符号的象似性"(王寅,2000)等。目前这方面的研究已成为形态学、句法学、语言类型学、认知语言学等研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3) 语码转换的研究。语码转换是近年来社会语言学、语法

学、心理语言学、语用学和会话分析等领域的研究热点之一。从以上 5 个角度的研究分别揭示了语码转换的不同方面。如"论书面语语码转换"(阳志清,1992)、"语码对位探讨"(龙日金、彭宣维,1993)、"语码转换与称呼语的标记作用"(李经伟,1999)、"语码转换的社会功能与心理"(许朝阳,1999)、"语码转换的心理语言学分析"(镡冬玲,2000)、"语码选择的语用机制"(刘承宇,1999)、"语码转换研究述评"(何自然,2001)、"从 Scotton 的标记模式看语码转换研究的新进展"(李经伟,2002)等文章就是其中的代表性文章。

- 4) 指称的研究。所有的语言符号都具有意义,即使是"毫无意义"的语言表达式也不例外,这就是符号的普遍性质之一。关于"是否一切语言符号都具有指称"及"意义同指称的关系"等问题一直是众说纷纭。郭聿楷、刘家荣等学者对词语的指称进行了深入的探讨("词语的指称关系",1995;"有关指称的若干问题",1999)。
- 5)标记理论的研究。标记理论是结构主义语言学中重要的理论之一,是由布拉格学派于 20 世纪 30 年代初创立的。任何语言符号系统中都存在着两极对称现象,即有标记与无标记的对立。这种对立在语言分析的所有层次上都发挥着作用。标记理论发展到今天已经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理论体系,不仅广泛运用于语言学诸学科的研究(语音、语法、语义、语用、心理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而且作为一种分析方法,还可以对人类学、历史学、跨文化交际中的某些不对称现象进行分析。标记理论研究是近年来的研究热点之一,相关文章不断问世,比如:"语言的'有标记'和'无标记'"(徐盛桓,1985)、"关于标记理论"(王立非,1991)、"布拉格学派标记理论管窥"(张家骅,1992)、"关于标记理论和语言改革等问题的再探讨"(伍铁平,1995)、"类型学中的标记模式"(沈家煊,1997)、"论语言单位的标记性"(李生春,1997)、"标记象似性"(王寅,1998)、"标记理论的再评价"(张风,1999)、"文化符号的标记阐释"(李天贤、汪顺玉,1999)、"标记主位及其语用功能"(王扬,

2000)等。

2.2.3 符号学的应用研究

符号学理论作为一门新的方法论和研究视角,在其他学科的研究中具有较强的指导意义和广阔的应用前景。这一点在语言学研究中体现得最为鲜明。

- (1) 符号学理论在语言学诸学科研究中的应用
- 1) 符号学在语义学研究中的指导和应用

符号学研究的不断深入、理论的不断完善也相应地促进了语义学的发展。单就索绪尔的符号学思想而言,他关于语言符号关系的思想,尤其是其中的关系原则和对立原则,对语义学理论中的语义场理论,对帕默、莱昂斯和艾伦的语义理论,对利奇的意义理论,对语义成分分析和选择性限制等理论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符号学思想应用到具体的语义研究中的实例比比皆是,例如考察索绪尔的符号学思想对语义学理论的影响——"索绪尔的语符关系及其对语义理论的影响"(徐海铭、王文琴,1998);用组合与聚合思想来研究语义——"语义的组合和聚合"(王德春,1987);用符号关系来解释词汇的意义——"符号关系与词义"(郭聿楷,1996);用符号系统的层级性理论研究民族文化语义——"试论民族文化语义与两级符号系统"(刘佐艳,1999);从符号学角度考察语义的研究近年来呈上升趋势,例如:"从符号学角度看俄汉词义的分化及组合"(刘佐艳,1999)、"从符号学角度看俄汉词义的分化及组合"(刘佐艳,1999)、"从符号学角度看词汇意义及其教学启示"(王电健,2000)。

2) 符号学在语用学研究中的指导和应用

按照莫里斯的设想,作为符号学三分野之一的语用学涉及到"符号与人类的关系",它既研究符号对于人的功能,也研究人对于符号的创造和应用。目前语用学的研究与符号学理论结合得越来越紧密,在语用学的研究中也越来越多地运用到符号学理论。同时这也为语言学界带来了新的研究方向:从语言系统的研究转而研究语言的使用,研究语言在具体交际中的运用,语言在具体语境

中的编码和解码,语言的使用者给语言系统带来的影响等问题。以下文章就是语用学与符号学理论结合的产物:"从语言系统的研究到语言使用的研究"(戚雨村,1983)、"语言符号的局限和语用学"(钱冠连,1991)、"语篇理解中的符号解释过程——对符号学原则,语篇研究和外语教学的思考"(张亚非,1993)、"符号学与跨文化交际"(刘英凯,1995)、"符号学与'颜色词'在跨文化交际中的运用"(唐振华,1996)、"知识、策略和编码——与语言使用相关的三个侧面"(彭宣维,1997)、"对'理解'的理解"(涂德钧等,1999)、"索绪尔的符号理论对跨文化交际研究的启示"(何欣,1999)、"语言符号的语用功能"(徐继宁,1999)等。

3) 符号学与翻译理论及实践

英国学者霍克斯在《结构主义和符号学》一书中指出:"翻译讨 程的第一步是必须承认,虽然翻译的核心是语言活动,它却属于符 号学,属于研究符号系统或结构、研究符号过程与符号功能的科 学"。(霍克斯,1987)将符号学应用于翻译领域已成为国内外一些 学者和翻译理论工作者的共识。一些学者从符号学的角度对"翻 译"的概念有了新的认识、对翻译的标准重新进行审视,如"略论符 号学的翻译观"(罗进德,1988)、"符号学翻译观与文化翻译学"(隋 **然.**1994)、"符号学的意义对翻译的启示"(唐国全.1995)、"从符号 学角度谈翻译"(温洪瑞,1997)、"从符号学角度看翻译"(张新木, 1998)、《翻译等值限度的符号学探讨》(郑伟波,1989)等。 还有一 些学者认识到,社会符号学理论中的社会背景、文化背景、作者的 文体风格等因素在正确地理解原文(作为文字符号系统表现的多 种符号系统的集合)过程中的重要性,进而提出,只有用社会符号 学观点来分析语言,才能确保对语言信息及其社会意义的正确和 全面的理解,也才能保证在翻译过程中更全面地再现原文的意义 和功能。如:"符号结构・文化差异・语际翻译"(张亚非,1988)、 "论翻译中的等值,一种社会符号学的方法"(李广荣,1993)、"社 会符号学历史渊源及其翻译原则"(李明,1997)、"社会・意义・功

能——社会符号翻译法的核心"(何家驹,1999)、"文化比较和符号学理论在翻译实践中的运用"(徐继宁,1999)、"文化・翻译・语用等值,兼谈符号学理论在翻译中的运用"(孟建钢,2000)等。

4) 符号学在具体语言现象研究中的指导作用

随着符号学理论的不断完善,以及我国学者对符号学理论研究的深化,用符号学理论来探究具体的语言现象、从符号学角度重新考察具体的语言运用是近年来的研究热点之一。如在"从符号学角度看转喻"(华劭,1996)、"从符号学的角度看隐喻的生成"(周红红,2000)、"符号学理论在象征词语分析中的应用"(王铭玉,1989)、"话语序列的符号学含义"(陈忠华,1994)、"歧义句的符号学问题"(车晓燕,1998)、"委婉语的符号学分析"(辜同清,1999)等论文中,作者对隐喻、象征词语、话语句、歧义句、委婉语等现象从符号学角度进行了新的研究和探讨。

- (2) 符号学理论在其他领域中的应用
- 1) 广告设计、创意

符号在我们的生活中无处不在,各种类型的符号在广告中得到了最充分的展示。近年来我国学者们对广告语言创意、设计中所使用的符号学方法、符号类型进行了初步的探讨。如"论符号学方法在广告语言创意设计中的运用"(苟志效,1994),"符号学与广告语言"(王少琳,1994)、"从符号学原理谈广告的创意特征"(黄鹂,1997)、"符号类型及其在英语广告中的运用"(李经伟,1999)、"符号学横组合/纵聚合理论及其对广告的运用"(杨婧岚,2000)等。

2) 非语言交际中的符号学问题

非语言符号作为符号的组成部分,在交际过程中也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因此交际中的非语言符号引起了许多学者的关注。那么非语言符号能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进行研究?怎样看待非语言符号的地位?非语言符号是否能被视为"表达概念的符号系统"?如何对非语言符号的研究做学科界定?应把它视为符号学

的分支学科还是将其纳入跨文化交际学、传播学的范畴?一些学者开始对这些问题进行初步的探讨和研究。如:"非语言交际的思考"(王水莲,1996)、"非言语交际:非语言符号的地位与阐释"(顾嘉祖,1999)等。

除了上述理论问题外,体语符号(身势语)受到了研究者们的普遍关注,围绕着身势语的符号功能、体语符号的交际功能等课题展开了深入的研究。如:"论身势语及其符号功能"(庄和诚,1995)、"体语符号的交际功能与文化差异"(陈良旋,1999)等。

- 2.2.4 文化艺术、文学等领域的符号学研究
- (1) 文化艺术领域的符号学研究带有明显的中国特色,尤其是在文化领域,有一批学者试图用符号学方法解释中国的历史文化现象。如《艺术现象的符号——文化学阐释》(何新,1987)、"传统文化典籍的符号学特征与典籍阐释"(邓生庆,1993)、"从符号学看中国传统文化"(李幼蒸,1995)、"伏羲与中国文化.关于中国文化发生的符号学研究"(刘尧汉,1995)、"意象符号化与文化逻辑"(齐效斌,2002)等论文及专著的作者都试图从符号学这一新的视角重新诱视文化现象,并尝试用符号学观点解释人类艺术的起源。

还有一些学者把艺术形式也看做是符号体系,他们尝试讨论艺术符号的功能、艺术符号的解析等问题。如"论艺术文化的符号学功能"(李西建,1992)、"艺术接受的符号学阐释"(董强,1995)、"科学符号与艺术符号:符号学思考之一"(蹇河沿,1999)、"再论艺术符号的转换规律"(齐效斌,1999)等。

(2) 文学领域的符号学研究可分为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对文学符号学理论的研究和探讨,另一方面则是运用符号学理论对具体的文学作品进行符号学分析和解读。

理论研究包括: ① 对西方的"文学符号学"等理论的介绍和评论;② 对符号学与文体学关系的探讨;③ 文学语言的符号学特性、符号功能的探讨等。如"漫谈法国叙述符号学"(黄晓敏,1995)、"走向文学的符号学研究"(王宁,1995)、"能指与所指: 诗歌语言

的符号学特性初探"(任裕海,1997)、"文学言语行为及其符号功能"(姜可立,1999)、"试论诗歌意象符号的交际价值"(王少琳,2002)、"符号学与文学作品的理解"(章志萍,2002)等。

将符号学理论应用于具体文学作品的分析和解读也是近年来文学领域的符号学研究特点之一,如"符号学阐释.周作人散文小品的语言艺术"(张光芒,1993)、"美学、符号学视野中的童话与神话"(李秀云,1999)、"从社会符号学角度解读兰斯顿—休斯的诗歌形式"(罗良功,1999)、"'红楼梦'符号学分析小引"(宋常立,1999)、"从弗莱的象征理论符号学解读看 The Sorrow of Love"(林璇菲,1999)等。

四、中国的符号学研究展望

通过以上对中国符号学研究现状及主要研究课题的概述,我们对中国符号学研究现状有了一个初步的了解,大致上可以总结为以下几个特点:

- (1) 我国学者对一般符号学基本理论的探讨尚不够深入,这方面的研究还有待干进一步深化和细化:
- (2) 与其他部门符号学相比,有关语言学方面的符号学研究 开展得最早、成果最丰富,从研究的深度和广度来说,已经远远地 走在了其他领域符号学研究的前面,创建语言符号学的时机已经 成熟:
- (3) 符号学思想和理论在其他学科领域的应用研究在我国开展得比较迅速,涉及的领域多,且成果非常显著;
- (4) 近年来出现了一批具有中国特色的研究,如对传统文化 典籍中符号学思想的挖掘和整理,研究汉字的符号特征等。这些 研究能够为世界符号学研究带来新的启示。

在考察世界符号学研究现状及中国现阶段符号学研究状况的基础上,我们认为中国 21 世纪的符号学研究将会呈现出以下几大趋势.

- (2) 符号学理论对语义学、语用学、交际理论、翻译等学科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和推动;反之,随着我国上述学科的研究不断深化和细化,这些领域的研究成果必然会对符号学理论产生根本性的影响,使符号学理论愈加完善,使符号学的研究在整体上更上一层楼:
- (3) 中国的符号学研究将逐步融会到国际性研究中。中国的符号学研究将与世界符号学研究水平靠近,并在许多领域能够站在符号学研究的前沿;
- (4) 中国文化领域的符号学研究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中国的灿烂文化、博大精深的哲学思想及我国的象形文字等领域,都蕴藏着极大的研究潜力。这一领域的符号学研究最具中国特色,必将会在世界符号学研究中占有独特的地位。

参考文献:

- [1] **白春仁. 巴赫金——**求索对话思维[J]. 文学评论,1998,(5).
- [2] 陈力丹. 符号学: 通往巴别塔之路: 读三本国人的符号学著作[J]. 新闻与传播研究,1996,(1).
- [3] 陈治安,文旭. 语言与符号学研究会第三届研讨会综述[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1).
- [4] 高乐田.《说文解字》中的符号思想初探[J]. 湖北大学学报(哲社版), 1997,(2).
- [5] 苟志效. 符号学的由来及其发展[J]. 宝鸡师院学报(哲社版), 1993,(1).
- [6] 何 欣. 索绪尔的符号理论对跨文化交际研究的启示[A]. 语言与符号 学在中国的进展[C]. 成都: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7] 胡壮麟. 当代符号学研究的若干问题[J]. 福建外语,1999,(1).
- [8] 李经伟. 符号类型及其在英语广告中的运用[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

85

1997.(4).

的进展[C]. 成都: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9] 李廷揆. 略述罗兰·巴尔特的符号学[1]. 法国研究, 1986, (2).
- [10] 李先焜, 公孙龙《名实论》中的符号学理论[J], 哲学研究, 1993, (6),
- [11] 李先焜. 论先秦名家的符号学[1]. 湖北大学学报(哲社版),1995,(5).
- igl[12igr] 李幼蒸. 理论符号学导论igl[Migr]. 北京igr.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igr.1999.
- [13] 连 甫. 你身边的符号——符号学入门[M]. 哈尔滨: 黑龙江人民出版 社,1997.
- [14] 皮鸿鸣. 索绪尔语言学的根本原则[J]. 武汉大学学报,1994,(4).
- [15] 索振宇. 索绪尔及其《普通语言学教程》[J].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94,(2).
- [16] 王铭玉. 对皮尔斯符号思想的语言学阐释[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1998, (6).
 - [17] 王铭玉. 符号学与语言学[J]. 外语研究,1999,(2).
 - [18] 王铭玉,李经伟. 符号学研究[C]. 北京: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19] 向容宪. 符号学与语言学和逻辑学[J]. 贵阳师专学报(社科版),1998,(1).
- [20] 肖 峰. 从哲学看符号[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
- [21] 袁 影. 异中求同——全国首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述评[J]. 外国语,1994,(6).
- [22] 乐眉云. 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J]. 外国语,1994,(6).
- [23] 乐眉云. 再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 语言符号的性质[J]. 外国语,
- [24] 张德禄. 论符号语言的本体[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成都: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25] 张德禄. 语言符号及其前景化[J]. 外国语,1994,(6).
 - [26] 张光明. 关于中外符号学研究现状的思考[J]. 外语与外语教学, 1995, (5).
- [27] 张绍杰,王克非. 索绪尔两个教程的比较与诠释[J].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97.(3).
- [28] [瑞士] 索绪尔(Saussure, F.)著,高名凯译.普通语言学教程[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
- [29] [法] 罗兰·巴尔特(Barthes, R.)著,黄天源译. 符号学原理[M]. 南

- 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92.
- [30] [英] 霍克斯(Hawkes. T.)著,瞿铁鹏译. 结构主义和符号学[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
- [31] [俄] 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 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A]. 巴赫金全集(中译本第二卷)[C].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a.
- [32] [俄] 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 言语体裁问题[A]. 巴赫金全集(中译本第四卷)[M].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b.
- [33] [俄] 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 论人文科学的哲学基础[A]. 巴赫金全集(中译本第四卷)[C].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c.
- [34] [俄] 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 人文科学方法论[A]. 巴赫金全集(中译本第四卷)[C].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d.
- [35] [俄] 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 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A]. 巴赫金全集(中译本第五卷)[C].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e.
- [36] [日] 池上嘉彦著,张晓云译. 符号学入门[M].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

当代符号学研究的若干问题

胡壮麟

1. 对符号学的认识

1.1 定义

符号学的定义要用一句话概括甚为困难。Umberto Eco 在《符号学理论》(1978)一书中说符号学是"有关任何被视为符号"的学科。显然,在我们对"符号"的概念未明确之前,这个定义是很空洞的。为此,Eco 不得不进一步给符号下定义:"符号是可以代替另一些东西的任何东西。"这个定义也失之过宽,做菜时没有葱姜放些大蒜,是否也算符号?其实,Eco 试图在符号学框架中引入指称的理论(Simkins,1977),这样,所谓的"代替"是人们在交际中以一事物指某事物。

被认为是当代符号学的美国印第安那学派的 Thomas A. Sebeok 传布的多种观点之一为,符号学研究的是"符号系统传递意义的方法"(Sebeok,1977)。这就是说,当我们用一事物意指某事物并为对方理解时,你想表达的意义就被"传递"了。但这种传递应当是"系统"的,如果符号使用者随心所欲,交际的另一方便无所适从。

Crystal (1980)采用的说法为,符号学是"对自然或人工信号系统的特征的科学研究"。这个定义除保留"系统"的概念外,与众不同之处有二:一是以"信号"代替"符号",二是用来做信号的事

物可以是自然的,也可以是人工的。

鉴于上述情况,Chandler (1994)认为没有必要非得采用清晰的词语下定义,只要讨论时使用大家同意的"基本"术语就行了。 "如果使用其他符号学术语,你应当说明你使用了谁的定义。"即使如此,实际情况比 Chandler 想象的远为复杂,因为所有术语和概念总会受符号学变化的影响而变化。

1.2 作用

从最近的讨论看,人们不仅对符号学有不同认识,对符号学作用的期望值也做出大相抵牾的判断。当代符号学家有两个极端: 一类是过于武断和自负,一类是过于失望和沮丧。

Jonathan Culler (1989)曾对前一极端有过评论:"符号学的最大问题是野心勃勃","符号学的价值在于它不愿意珍重边界,它把世界万物都看做是符号。"这样,赞扬符号学的说它是最全面的领域,是一个大工地,不时燃放思想的火花,最能预告未来。但也因此被谴责为帝国主义的学科。

走另一极端的则认为符号学作为一门学科,有些夸大,它可能只存在于讨论话题中。其原因是符号学家对符号学作为学科的目的和联系文化、社会和自然各层次的符号化的理据仍缺乏统一理论(John Deely, 1990)。人们至今仍未弄清符号是怎么组成的,受什么法则支配,这种现象被认为是"符号学的痛苦",意味着理论出现危机,"处于十字路口"(Blonsky, 1991)。其次,在符号学的研究中过于理论化,使符号学家免去了实践的重担。对于这种理论与实践脱节的现象,普通符号学很少讨论其挽救办法。最后,有人说:"符号学以我们从来不会懂得的语言告诉我们早就知道的事情。"

针对上述情况, Chandler 认为, 虽然符号学这门学科尚未确立, 现在没有人能说清楚它的实质, 但符号学还是要的, 它有权利存在。

1.3 科学性

符号学研究者争论的第三个问题是符号学的科学性,即符号学是不是科学的问题。

持肯定观点的为 Chandler,他认为符号学是符号的科学,它涉及对作为符号学的"符号系统"的任何媒介或类别的研究。我们从符号学获得的观点适用于任何人类产生的现象。

多数人则持保留意见。James Monaco(1981: 140)认为把符号学说成"科学"会造成误解,因为它与物理学或生物学所代表的科学不同。虽然在分析内容时有定量分析,如 Bob Hodge 和David Tripp 在 Children and Television(1986)一书的研究中采用了验证方法,但符号学不是一门严格的验证科学。符号学在对媒体语篇分析时总是把它作为有结构的整体,因此符号学不是那么定量的。对此,Olivier Burgelin(1968: 119)很有说服力地指出:没有理由认为,最频繁出现的词语是最重要的,或最有意义的,因为语篇是一个有结构的整体,不同成分所占的位置比出现的词语更重要。Nazarova(1998)的观点认为科学应当能改变它所说的事物的状态,而符号学做不到这一点。

怎么样把符号学的科学性说得合情合理呢?John Fiske (1982: 118)注意到"符号学基本上是对交际所作的理论探讨,其目的是确定能广泛适用的原则"。符号学家不打算以客观的科学的方法对他们的理论作证明或反证。这样,符号学是接近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定性的学科,不同于人文科学。Sonesson (1989)有更具体的看法:"符号学关心的是不同手段的形式和构造,人类认为通过这种手段可以接触世界。符号学试图超越人类自己的观点。"

1.4 符号学与语言学

就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来说,多数名家认为语言学是符号学的分支,符号学的法则也适用于语言学。其代表人物早期的有Saussure 和 Peirce 等人;当代的有 Umberto Eco 和 Christian Mets 等人。在符号学框架内从事语言学研究的有 Roman

Jakobson 和 Michael Halliday 等人。此外,还有研究人类学的 Clausde Levi-Strauss,研究心理分析的 Jacques Lacan。正如 Piaget (1970: 45—46)所言,"语言仅仅是符号功能的许多方面中的一个,虽然在大多数情况下是最重要的。"

但 Roland Barthes 和其他一些符号学家把符号学看做语言学的分支(Burgin, 1982: 50)。John Carroll (1974: 156)认识到图画形式的教育意义,他注意到这些形式"几乎总是与语言一起出现的,需要语言使它们可被理解"。

作为一种折中,Eco 说,"语言是人类创造的最强有力的符号 工具",由于语言学的地位比其他符号系统更为确定,符号学在许 多方面依靠语言学概念(1978: 174)。

2. 对符号的认识

由于 Locke 和 Peirce 等人对符号各有各的观点,国际符号学会杂志主编 Sebeok 曾建议使用一个单一的、普通的词语来指符号,以便让每个人能讨论同样的事情。但学术界意见不一,有关符号的定义仍是摇摆不定。

2.1 相似性

在符号学界,Joseph Ransdell 认为符号的机制在于符号和它指称的事物存在"相似性"(见 Simkins, 1997)。这个观点源自Charles Morris,他曾说过:"任何符号与它指称的东西在某些方面是相似的。"但 Eco (1978: 191)对这个观点有所补充,认为"图式符号并不具有它们所指事物的'同样'的物质特性,但它们依赖的是'同样'的感知'结构',或同样的关系系统"。这样,按后一解释,符号只是互相关联的符号关系网中的一部分。

2.2 符号的解码

有关符号的解码有两种观点。

第一种观点认为符号与所指事物存在着因果关系,如我们看 到天空中乌云密布,便可以把它看做即将下雨的符号。这里,传递 者不一定是人,它们只要提供信号(或信息),然后由人类信息接受者按规则系统解释,这样的东西即可视为符号。

Morris 和 Eco 所持的另一种观点则认为符号成分外在于所指实体,而与解码者有联系。如 Charles Morris 曾说:"有些东西是符号,只是因为它是由某些解释者解释为某些东西的符号。"根据这个观点,符号是由解码者构筑而不是由发送者构筑?发送者对某事物采用的某一特定符号工具最后不能左右接受者了?

为此,Simkins 指出,许多符号交换类型的确有源自所指实体本身的编码作用,但这一情况被 Eco 忽略了。Simkins 举的实例为,他给某女士送一便条,虽然女士在解码过程中有多种考虑,如她的语言能力、她对便条语类的社会意识、她对传递便条作为社会事件的知识等等,其中必然含有发送者的意图。因此,Paul Perron(见 Simkins,1997)认为符号首先是一个建构过程,它是可以由某人和某施动者进行构筑或传递的。

2.3 符号的互动

针对符号既涉及发送者,也与接受者有关,Sebeok 提出符号起源的二重性的观点。他一方面承认符号的起源是主动的,发送者是符号化的必要成分。另一方面他把解释者比喻为"符号接受者或终端"。这个观点的前提为:某种符号的创造者、编码者和解码者之间有一个符号传接过程。Sebeok 把它描写为"符号化过程"(semiosis),Deely 则称之为"主观互动",结果表现为信息传递,"一件信息是一种符号,或一串符号,从符号产生者或源头,传递至符号接受者或目的地。"(1990: 23)

根据上述观点,"符号"是具体的,是可"传递"给某人的。任何人在对外部世界解码时,可认为它在意识上具有"符号能力",如姿势、语调、编码者的反馈、编码者和解码者事先的互动等。由此可见,符号化过程首先是 Deely 所谓的吸收过程。

2.4 符号、概念和意义

我国学者齐效斌(1995)对符号、概念和意义三者的关系和区

别提出了如下观点:

- (1) 符号的概念反映了事物的本质,因而一个事物只能有一个概念:有些事物虽然以不同的名称出现,但概念只能有一个。
- (2)"概念"不同于"意义",意义包含概念又不同于概念。概念是内涵的,意义既指内涵又指外延。说符号的概念是"概念群",实质上是将概念等同于意义。
- (3)即使符号的意义具有多重性的功能,那也是有条件、有范围的,而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原理。
 - 2.5 符号与语言
 - 2.5.1 非工具主义

Stewart (1995)批驳了把语言作为符号的工具观。工具主义的缺点是它把活生生的事件实体化了,并在语言学中引入主客观的区别。

Stewart 强调符号学要分析活语言,把语言看做交际形式,而不是无生命的系统。对作为活事件的语言的理解最好是认识到语言的第一任务是"接触"。这一观点令人想起 Malinowski 的"寒暄功能"。

由于 Stewart 坚持认为把语言作为符号肯定是人类的事,不是生而有之,因而他认为把人们的精力完全放在将语言简约为原子上意义不大。语言不是表示世界,而是人们用来构筑世界或发展世界的。与其说语言在两个世界中调节,不如说语言是建构的。

对 Stewart 观点持质疑者认为 Stewart 否定了由系统分析产生的人类主观性。

2.5.2 符号成分

尽管 Saussure 是符号学的先驱者,他对符号成分说得很少。在他的《教程》中只是说,"我把概念(或所指)和语音意象(能指)的结合叫做符号"。

与 Saussure 相反的是 Peirce, 他说得太多, 并多次修改模式。 他使用三分法, 将符号分成 10 个类。之后, 又将 10 个类组成 66 个符号类,但未能作出清楚的解释。人们对其权威性表示怀疑。

2.6 符号的局限性

中国学者陈立中注意到符号所传达的信息和符号所寓指的事物之间永远不可能达成完全同一的关系,这是符号的局限性。语言符号也是这样,语言符号所传达的信息不可能完整地反映人们复杂的内心世界,更不可能等同于客观物质世界,而只能反映某时某地现实世界的某些特征和人们在某时某地对现实世界的某些认识。

陈立中(1995)以大量例证说明中国传统文化早已充分认识到语言符号的这种局限性,其中以"言不尽意论"影响最大。如孔子重视言传身教,但有时也不免发出"予欲无言"的感慨。

老子认为"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多言数穷,不如守中",因此"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庄子亦称:"道不可闻,闻而非也;道不可见,见而非也;道不可言,言而非也。""语有贵也,语之所贵者意也。意有所随,意之所随者,不可言传也。"这些都说明语言文字所表达的只是个别有限的东西。

陈立中指出,虽然语言有其局限性,在交际过程中完全否定语言的作用而主张"去言"显然是不可能的。于是,人们转而力求用最节省的语言符号,传递一定的意象,使符号接收者(听者或读者)能够运用这些意象充分展开想象和联想,悟出符号发送者(说话者或作者)的真意。这样就形成了汉民族独特的重意会轻言传的语言表达方式。陈的观点可认为是中国学者对符号互动论所作的贡献。

2.7 符号的过剩

蒋原伦(1995)论述了当今社会里符号过剩化的现象。

他首先承认符号能指的系统化、规范化与所指的精密化、清晰化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在漫长的农业社会,无论是符号还是符号意义,其产生的速度相当缓慢。但进入工业社会后,符号产生的频率加快,符号的种类繁多,虽然人们整理符号的能力亦随之加强,但是,现代人文文化远比传统文化来得松散、活泼,其边缘模糊,组合性强。这是由符号能指和所指的膨胀、交叉、覆盖及由此

而带来的歧义、含混所导致的。

当人类进入后工业社会后,这种现象日益加剧,高科技高信息时代几乎每时每刻都在制造大量品类相同或相异的符号,并且由商品社会和大众传媒迅捷地将它们传递开去。商品社会和大众传媒还能将原本不供交流、不具意义的对象变成符号,进入意义系统。难怪罗兰·巴特在《符号学原理》中把许多意义行为符号化,将它们分别归入诸如"衣着系统"、"食物系统"、"汽车系统"、"家具系统",或其他新的符号系统。

鉴于上述情况,蒋认为现在由商品社会和大众传媒所提供的每一种新事物、新现象都能作为符号来读解,这不仅取决于文化人、批评家的读解能力,从根本上说,这取决于社会的生机、活力和各种生活形态的丰富性、多样性,因为所有这些决定了该社会制作符号的能力。在信息社会的今天,人们是大批量地生产符号,以至学说与学说之间的创造尚未来得及沟通、融会,文化的发展尚未有一个去芜存精、优胜劣汰的过程,便立即被大量后起的符号覆盖,接着是新的阐释、新的系统产生,伴随着新的阐释系统而蜂起的是更新的一代学者。现代的文化工业在大批生产符号的过程中不是细致地、有条不紊地,而是急促地、粗放地催生了现代型学者和文化阐释者,而现代型学者和文化阐释者的产生,反过来又促进了符号的生产和它的文化形态的转换。

蒋对这种现象持批评态度。他认为批评家们制造出种种体系本来是为了更有效地、更合乎逻辑地阐释文化,更主动地掌握文化的精髓,但是,实际情形恰恰相反,批评体系越多,人们对文化的认识就越模糊和游移不定;批评家越多,在某种意义上越加重加深了文化认识的难度。文化的总量增加了,结果是人们必须付出更大的精力去对付它。

3. 对索绪尔符号学观点的再认识

索绪尔通过对语言学理论的再研究,最早提出建立更高层次

的符号学。随着新版本的出现和人们对他著作的深入挖掘和研究,对索绪尔符号学已提出不少新的解释,应引起我们的注意。

3.1 系统比发声器官更重要

传统上人们接受索绪尔有关符号是概念和语音意象的结合的 说法,但 Thibault (1996)指出,索绪尔更感兴趣的是将对语言系 统的解释建立在社会符号学标准上,而不是在人体解剖的生物学 标准上。

在索绪尔看来,语言符号可由不同的感觉肌动方式体现,在发声所涉及的神经生理过程和作为整体的语言系统之间没有必要的或自然的联系。发声器官是第二位的。它是低级的生物学构成,应与高级的社会符号学系统相结合。因此,索绪尔认为,在各器官之上,存在着一个控制符号的更全面的能力,这个能力可能是语言能力。

语言系统的社会符号资源提供稳定的调节环境,使个体的符号生成能力得以发展。

3.2 符号的非任意性

对索绪尔理论修正的第二方面的内容是语言符号的非任意性。90 年代,李葆嘉(1994)对索绪尔的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原则提出了质疑:语言符号系统同客观的物理世界(包括精神世界、心理世界)之间的关系,并不是绝对任意的,李提出的理据有:

- ——语言符号受物理世界的大系统的制约;
- ——它受人类认识能力的制约:
- 一一它受人类发音能力和极限的制约,人类只能由人类的生理机制能发出来的声音来制作语言符号;
- 一语言符号并不直接同客观物理世界接轨,它们是通过人类的文化世界而相互联系的,换句话说,有什么样的文化,便有什么样的语言符号系统,音响同概念(语义内容)的组合也不是绝对完全任意、偶然的,而是一定的民族文化选择的结果。

那么,我们现在为什么只看到语言符号的任意性的一面呢?

97

李采用历史沉淀论作解释:这是因为在若干万年之前,人类语言诞生、形成、发展过程中文化中介的轨迹逐步被时间磨灭的结果。

李进一步阐述了这样的观点:如果我们承认,是民族文化中介物联系着并制约着语言符号的音响和概念的组合模式和选择关系,那么,人类的语言符号系统,也是人类最古老、最宝贵的遗产,是人类思维、文化的活的化石,它可以帮助我们揭示远古人类的思维和文化之谜。

3.3 语言与言语

索绪尔为了扭转在语言学研究中轻口语的现象,在他的讲学中较多地谈到语言系统(langue)和言语(parole)的关系。他认为语言系统在两个方面是具体的:(1)它存在于约定俗成的规范中;(2)它存在于每个个体的大脑中。

李幼蒸(1993)在总结归纳索绪尔的语言和言语的区分时说, 这是显性和潜性的对立:语言是语言世界中的潜在物,而言语则 是语言世界中的显性的经验的事实。这一对立的语言概念所具有 的特性可列表如下:

(1) langue (语言系统)	parole (言语)
社会性(集体性)	个人性(意志性)
同时性(空间性)	同时性(时间性)
结构性	事件性
形式性	实质性
意志性	受制性
齐一性	多样性
内在性	外在性
系统性	过程性
规则性	事实性
关注性	个别性
潜在性	实在性
静态性	动态性

李认为,语言的本质并不是言语世界诸现象的简单的记录和描述,真正的人类语言指的是潜性语言显性化的过程和显性语言潜在化的过程之总和,语言本身是运动着的开放的系统和过程。因此,语言学的目的是研究潜性语言显性化和显性言语潜在化的运动轨迹和自我调节机制,从而揭示其奥秘。

3.4 语言与文字的关系

索绪尔对语言的研究着眼于语言系统和言语的关系,而言语 指的是口语,因而在语言学界长期认为文字是语音符号的再次符 号化。

Paul J. Thibault 最近提出,这是对索绪尔思想的误读,索绪尔并未声称字母文字系统是口语语音的直接笔录。索绪尔的真正观点是把文字系统看做独立的符号系统,它有自己的表达层,即视觉图像能指。或者说,文字系统是在语言系统下与语音系统相并立的系统,是视觉能指的系统。试见下例:

(2) 字位序列

音位系列

「「c+a+t]+「s]→**语法意义→词语语义→** 「kæts]

从文字的接受者来说,他对所看到的词语不是从音位来解码的,而是从这个词语所具有的语法—语义值的整体来接受的,因此语音和文字两者不是对应的。文字与语音可有不同组合,表示有时相同,有时相异的意义。例如,

- (3) 文字 语音 意义 举例
- ① 同 异 异 lead [led/lixd]; 磨 [mo2/mo4]
- ② 异 同 异 air/heir;加/佳
- ③ 异 同 同 goal/jail;匪/非
- ④ 同 同 异 ear (听觉器官/谷物含种子部分);

(勇)敢/敢(情)

⑤ 异 同 同 girl/lass;老虎/大虫

下面的例子也可说明字素在书面系统中有区别性价值,不管 其音素是否有区别性。 (4) In. inn

Night, knight

See, sea

To, too, two

Site, sight, cite

Bite, byte

索绪尔本人也举过法语例子,如 tant, temp; tend, tan 等。但他过分强调书面语表示口语时有"缺陷",未进一步考虑其区别性价值和特殊功能。

总的来说,索绪尔的观点与时下流行的新的观点相似:语言不是控制听说的大脑特有的机制,也涉及手臂的和视觉的感觉—肌动系统。(Armstrong et al, 1995: 19)正如索绪尔自己所言,"语言系统是一种用来表达思维的符号系统,由于这个原因,可与文字、聋哑人的手语、符号礼仪、礼貌的形式、军事信号等等相比。"索绪尔在这里只是说明语言系统可以由口语、书面语或其他方式体现。从符号学看,语音、视图或手臂动作都表示意义,口语是语音和概念的结合,文字是图画和概念的结合,聋哑语是手臂动作和概念的结合。它们都是语言系统的下义词。当然,所有文字系统中都有不同程度的交叉。真正基于语音的书写系统是使用音标的系统。

4. 语言哲学

在 2. 2 和 2. 3 节,我们曾谈到符号的建构、释义和互动的关系。从根本上说,符号学的发展与语言哲学的发展是分不开的。 人们在符号学研究中碰到的新情况和难点要求从语言哲学的高度 对其作出阐述,而人们在语言哲学中的新思维将推动符号学的研究。

4.1 语言转向和信息转向

王希杰(1994)和李伯聪(1997)都曾谈到,20世纪的欧美哲学

的主流为语言哲学和解释学,于是有了所谓"语言转向"和"解释转向"之说。他们又指出,语言乃是人类交际时最重要的信息载体或符号,所以,人们又进一步讨论"信息转向"。虽然狭义的信息哲学同语言哲学、解释学在形式上是疏离的,可是在对象上、性质上它们却是相通、相合的。这样的研究将为符号学的发展提供理论导向。

4.2 信息三角

许多人认为:欧洲哲学的第一个阶段是以本体论为中心的哲学,第二个阶段是以认识论为中心的哲学。在某种意义上,本体论研究是以"一元研究"为特点的哲学研究,认识论研究是以"二元研究"为特点的哲学研究。那么,在对信息问题进行哲学研究时,能否继续简单地沿用传统的一元研究法或二元研究法而获得成功呢?李伯聪和王希杰的答案是否定的。因为信息问题是新类型的哲学问题。信息哲学的研究需要有方法论上的突破,那就是向信息三角的过渡。

语言、世界(存在)和人(讲话者)本是三角关系,可是基于逻辑分析传统的哲学家,如弗雷格、罗素,前期的维特根斯坦和卡尔纳普等人只对语言符号与所指示的对象之间的关系感兴趣,在研究中忽略了人这个因素。虽则"三角式研究"不可避免地包括"一元研究"和"二元研究",然而其"灵魂"都是不能还原和归结为"一元研究"和"二元研究"的。后期维特根斯坦、斯特劳森、奥斯汀和瑟尔等人虽然把人的因素带入话题,但在他们的讨论中,人只不过是语言承载者,不以自己的特性影响语言。

李、王两人将卡西尔的"人是符号动物"的说法,扩展为"人是信息动物"的说法。他们认为,人在进化和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和内容就是信息能力,而信息能力又是人"创造"的。

在"信息世界"的进化和发展过程中,人创造出语言符号作为信息载体是一个关键性的"事件"。通过信息创造和信息活动,人 又成为了"文化动物"。语言符号之所以能成为信息载体,是由于 主体间约定的"赋义活动"。约定性是信息传送的必要条件。没有 发出信息方与接收信息方的约定,信息传送是不可能的。因此,在 信息哲学、语言哲学的研究中,对符号的赋义和释义的循环互动的 研究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

4.3 "指物"和"名实"的关系

符号学在我国有悠久的传统。朱前鸿认为公孙龙子作《指物论》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解决先秦名学的一个焦点问题,即"符号与对象"(亦即"指物"、"名实")的关系问题。它是我国最早的一篇符号学专论。

在《指物论》中,公孙龙子首先澄清"实"与"物"的概念,"天地与其所产焉,物也;物以其所物而不旷焉,实也"。这就是说,"实"是对"物"的一种限制,"物"的外延比"实"大。与此同时,公孙龙子讨论了"指"与"名"的关系。"夫名,实谓也",即名是对实的称谓。正如朱前鸿所说,"指"是符号,"名"亦是对"指"的一种限制,"名"的外延比"指"小。"名实"和"指物"是两对不同的范畴,但是关联甚密:"名实"是"指物"的基础和主体;"指物"是"名实"的概括和推广。

"指"可理解为符号,它相当于弗雷格所讲的专名。所谓"指",就是代表事物属性并指称对象的符号。"属性"和"指称"是"指"的两个方面,两个基本要素,凡"指"都同时具有"属性"和"指称"。

5. 汉语文字与符号

按照一般的想法,在甲骨文出现之前我国的早期文字就应该有一个相当长的发生和发展过程。因此,人们自"殷墟"甲骨文字发现之后,一直期待着比它更早的文字的发现。但靳维伯(1995)提出新的观点,认为文字的产生,不是通过由简单到复杂,由少量到大量,经过漫长过程逐渐完成的,而是一个创造性的飞跃;在系统文字产生之前的各种刻画或绘制的"符号",都不应该称之为文字。他认为汉字的形成需要具备许多条件和标

准, 主要有:

- (1)每个文字符号必须有固定的书写方式,这是我们所说的"文字"的基础。
 - (2) 这种投入使用的文字符号必须达到一定的数量。
- (3)每个文字符号必须有一个固定的读音,可根据文字符号读出相应的语音,又根据文字和读音知道其记录的语义。
 - (4) 开始使用合适的载体。

只有具备了上述四个起码的条件和标准,才可以认为我国的 古代文字已经诞生。但靳维伯认为,新石器时代的"绘画"与文字 有本质上的区别。绘制者本人完全可以根据自己对客观事物的理 解,来掌握图案的构成,不要求别人有完全相同的解释,其他人可 以凭直觉去加以理解,可能与绘制者的想法一致,也可能不一致。 即使其理解一致,在大多数情况下也只是明了大概的意思,而不会 有确切的定义,更不会有读音。其次,新石器时代留下数量颇多的 "记号",它所表示的意义与载体是一体的,表示的意义有多种内 容, 如表明对象的归属,制造该器物的人或地点、记数,该器物的 用途和放置的固定位置等内容,代表某种原始宗教的意义,等等。 这些记号有的在创制文字时被采用了,有的则不被采用。最后,有 的符号虽然所表达的内容要比图画、记号丰富,包含有更多的信息 和人们的思想,在刻画或绘制的方式上有形象思维的意义。但是, 孤立的符号,即使有确定的含义,并不能构成文字,文字是记录某 种特定语言的符号体系。这样,靳维伯坚持只有商代甲骨文才是 我国最早的确切文字。

此外,高乐田(1997)从符号学视角,提出可把许慎的《说文解字·叙》看做是汉字符号学的纲领。在《说文解字·叙》中,对汉字的符号性质、汉字符号的来源与演变、汉字的形体结构特点及其发展变化、字形与字义的关系、构字造词的方法与条例、字符的分类原则等等都有明确的阐述。《说文解字》的正文则是对上述符号学理论的应用与实践。

参考文献:

- [1] Armstrong, David E., and others. 1995. Gesture and the Nature of Langua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2] Barthes, Roland. 1972. Mythologies. New York: Hill and Wang.
- [3] Blonsky, Marshall (ed.). 1985. On Signs: A Semiotics Reader. Oxford: Blackwell.
- [4] Burgelin, Olivier. 1968. "Structural Analysis and Mass Communication". In Denis McQuail (ed.). (1972). Sociology of Mass Communications. Harmondsworth: Penguin.
- [5] Burgin, Victor (ed.). 1982. Thinking Photography. London: Macmillan.
- [6] Bouissac, Paul. 1997. "Semiotics On Line", The Semiotic Review of Books, Volume 7(3).
- [7] Carroll, John B. 1974. "Potentialities and Limitations of Print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In Media and Symbols: Forms of Expression, Communication, and Educ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8] Culler, Johathan. 1989. "Semiotic Ambitions", American Journal of Semiotics, 6(2-3)1989.
- [9] Deely, John. 1990. Basics of Semiotic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0] Deely, John, and others. (eds.) 1986. Frontiers in Semiotic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1] Eco, Umberto. 1978. A Theory of Semiotics. Bloomington: University Press.
- [12] Fiske, John. 1982. Introduction to Communication Studies. London: Routledge.
- [13] Fiske, John. 1987. Television Culture. London: Routledge.
- [14] Halliday, M. A. K. 1985. Spoken and Written Language. Victoria: Deakin University Press.
- [15] Monaco, James. 1981. *How to Read a Fil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6] Morris, Charles. 1946. Signs, Language and Behaviour. New York: Braziller.
- [17] Nazarova, T. 1998. Linguistic and Literary Semiotics. Moscow State University.
- [18] Peirce, C. S. 1933. Collected Paper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19] Peirce, Charles Sanders. "Division of Signs", In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Vols. I - VI (Edited by Charles Hartshorne and Paul Weiss).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20] Piaget, Jean. 1970. Genetic Epistemology. (Translated by E. Duckworth)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1] Saussure, Ferdinand de. 1959.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New
- York: McGraw-Hill Book Co.
 [22] Sebeok, Thomas A. (ed.). 1977. A Perfusion of Signs.
-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23] Simkins, Scott. 1997. "The Ligua Franca of Semioticians", Critical
- Semiotics (Annual).

 [24] Stewart, John. 1995. Language as Articulate Contact: Toward A Post-
- Semiotic Philosophy of Communication.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Press of New York.
- [25] Thibault, Paul J. 1996. Re-reading Saussure: The dynamics of signs in social lif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26] 陈立中,"论汉语实词的多功能性与中国传统思维方式意会特点之关系",《湘潭大学学报》(哲社版),1995年第4期,103—107页。
- [27] 高乐田,"《说文解字》中的符号学思想初探",《湖北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2期,53—58页。
- [28] **蒋原伦**,"符号泛滥: 当代审美文化剖析",《天津社会科学》,1995 年第 1 期,65—70 页。
- [29] 李葆嘉,"论索绪尔符号任意性原则的失误和复归",《语言文字应用》, 1994 年第 3 期。
- [30] **李伯聪**,"赋义与释义:多元关系中的信息",《哲学研究》,1997 年第 1 期,48—56 页。

- [31] 李幼蒸,《理论符号学导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
- [32] 齐效斌,"符号意义研究的开放性与适切性——从'符号的概念是概念群'谈起",《陕西师大学报》,1995年第3期,82—86页。
- [33] 靳维伯,"关于中国古文字产生的讨论——图画,记号,古文字的三个来源",《北方文物》,1995 年第 4 期,19—22 页。
- [34] 罗兰·巴特,《符号帝国》,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
- [35] 王希杰、《修辞学新论》,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年。
- [36] 王希杰,"语言本质的再认识",《云梦学刊》(社科版),1994 年第 4 期, 60—67 页。
- [37] 朱前鸿,"以符号学析公孙龙子的《指物论》",《学术研究》,1997 年第 2 期,40—44 页。

(原载《福建外语》1999 年第1期)

评 析

中国的符号学研究从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开始进入了一个较高一级的发展阶段,无论是符号学基本理论的探讨,还是符号学思想在其他学科领域中的应用研究,都体现出较高的理论水平。符号学研究已经涉及到语言学、哲学、逻辑学、文学、美学、国情语言学、民俗学等多个领域,在某些领域(如语言学和哲学)的研究具有相当的规模和水平。但从整体上看,符号学的研究范围、具体的研究对象等问题还不十分明确。胡壮麟教授恰恰是针对这一点,站在全局的高度,对当代符号学研究所涉及的热点问题进行了分类论述,勾勒出了符号学研究的大致范围。

文章的整体结构十分清晰,作者把符号学研究中的诸多问题

分成 5 大类进行论述.符号学概述,对符号的认识,索绪尔 (Saussure, de F.)的符号学观点,语言哲学和汉语文字与符号。 论述的顺序不仅反映出事物发展的规律性,更体现了作者思维的 逻辑性。这5个方面几乎涵盖了符号学研究的所有领域。由于符 号学还是一门年轻的学科,其理论体系尚未健全,人们对它的定 义、作用、与语言学的相互关系等问题还有不同甚至是对立的认 识。在符号学的相似性、解码、互动、符号与概念和意义的区别、符 号与语言的关系、符号的局限性以及符号的过剩等方面还存在争 议。作者在文中分别列举了艾柯(Eco. U.)、西比奥克(Sebeok, T. A.)、巴特(Barthes, R.)、克里斯托尔(Crystal)等知名学者的 观点,阐述了他们对上述热点问题的认识以及目前存在的争议。 随着索绪尔《普诵语言学教程》新版本的出现以及人们对其思想的 重新认识和解读,语言学界对索绪尔的"符号的任意性"、"语言与 言语"、"语言与文字的关系"等问题提出新的解释或质疑。对此作 者指出,研究中出现的新情况和难点要求研究者站在语言哲学的 高度才能做出合理的阐述。

这是一篇反映当代符号学研究范围及主要课题的文章。作者 对符号学思想理解颇深,并且熟知各家之说。本文最大的特点是 它的客观性和全面性,作者避免了评判的主观性,尽量客观地反映 学者们在各个问题上的不同观点、主要分歧和研究的深度。因此 文章能够客观地展现符号学研究的现状及存在的问题,并为符号 学的后续研究提出了新课题。文章涉及面极广,颇具理论深度,层 次清晰,不愧为大家之谈。

符号学的由来及其发展

苟志效

符号学是 19 世纪末以来随着信息论、控制论、传播学等新兴学科的出现而出现的一门新学科。目前,符号学的研究已经形成一种国际性的"热潮"。国际符号学协会 1969 年成立后,英、美、希腊、巴西等国接着也都陆续成立了符号学协会。现在国际符号学协会已有 20 多个会员国,会长为波兰的佩尔兹。该会已出版了多种符号学专著和一套符号学百科辞典,同时还出版多种符号学期刊。总之,符号学已成为当今西方社会科学研究的一个热门话题。这正如英国哲学家 $M \cdot C \cdot$ 比尔兹利所指出的那样:"从广义来说,符号学无疑是当代哲学以及其他许多思想领域的最核心的理论之一。"

然而,无论西方还是东方,人们对符号现象的关注却由来已久。

在西方思想史上,古希腊名医希波克拉底被公认是"符号学之父"。希波克拉底对从临床观察中得到的经验进行了符号学的解释。他认为人的面部表情、精神状态等都是符号现象——它们是人体健康状况的表征。后来,罗马皇帝的御医,自称为希波克拉底弟子的盖伦曾著有《符号学》一书,提出了较为完整的医学符号论思想。

单纯从哲学角度谈符号大概是从毕达哥拉斯开始的。毕达哥拉斯派创制了许多数学符号,并以此建构、解释宇宙模型。毕达哥

拉斯之后,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斯多葛学派都曾论及符号问题。柏拉图在他的《克拉底鲁论》中指出,符号的意义和对象之间没有直接联系,而是人为约定的。亚里士多德则在他的《诗学》、《修辞学》中提出区分有意义符号和无意义符号的主张。斯多葛学派明确指出要区分对象、符号、意义三者的不同。他们主张对象和符号都是可感的具体存在物,而意义则是纯主观性的东西。伊壁鸠鲁派的菲洛泽穆斯则著有《符号学》一书,可惜这一珍贵文献由于维苏威火山的喷发而埋没于庞贝城下。

欧洲中世纪,司格脱、奥卡姆、奥古斯丁等人都关注过符号问题。奥卡姆认为,人的意识之外的存在物都是个别的,而意识和语词中的则都是关于个别事物的符号,符号能给人提供一般的、抽象的知识。奥古斯丁则给符号下过一个明确的定义:符号是一个可以代表另外物体的东西。

近代,西方思想史上关于符号问题的研究论述已非常多了。培根、洛克、霍布斯、贝克莱、莱布尼茨等人都曾论及符号问题。这其中成果较为突出的,当推洛克和莱布尼茨。洛克在《人类理智论》中将人类知识分为自然学、伦理学和符号学三类,并用专门一卷(第三卷)共十一章的篇幅,论述了语言符号的一般规定、种类、意义和缺陷等问题。而莱布尼茨在他的《人类理智新论》中用同样的篇幅针对同样的问题提出了与洛克完全不同的观点。

莱布尼茨之后,康德在他的《实用人类学》中提出了符号的分类这一研究课题。按康德的观点,符号可以划分为艺术符号、自然符号、奇迹符号。康德对这几种符号进行了详尽的探讨。^② 黑格尔在他的《美学》中则认为,建筑是用建筑材料造成的一种象征性符号,诗是用声音造成的一种起暗示作用的符号。^③

由上述简略回顾可以看出,符号问题确实是古已有之。现代符号学运动的兴起,实质上是符号这一古老问题在现代社会文化条件下的重生。符号问题这种历久不衰的生命活力从一个侧面说明了符号学研究的重要意义。

现代真正意义上的符号学研究发轫于索绪尔和皮尔斯,但它的发展却和罗素、维特根斯坦等人的工作密不可分,而它向人类文化其他部门的渗透,又得益于卡西尔、苏珊·朗格等人那些富于创造性的研究成果。总之,符号学的现代形态,在很大程度上是哲学家、语言学家、美学家和文学家共同努力完成的。这既是现代符号学发展的一个基本特征,也是符号学流派研究中的一个难点。但是,如果抛开一些枝节问题,对现代符号学流派进行分类研究仍是可能的。按其理论侧重点和研究背景的不同,我们可将其分为结构主义符号学、分析哲学符号学、前苏联的符号学研究及中国符号学这样四个流派。

结构主义符号学的代表人物有索绪尔、卡西尔、苏珊・朗格、列维—斯特劳斯、皮亚杰等。其代表著作有《普通语言学教程》、《人论》、《符号形式的哲学》、《符号·神话·文化》、《符号逻辑论》、《符号学美学》等。

索绪尔对现代符号学的重生有着奠基性的贡献。他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率先提出了建立现代符号学的理论目标。索绪尔还提出: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他区分了语言符号和文字符号这两种不同的符号系统。最为关键的是,索绪尔首次明确提出了能指、所指这两个符号学的基本概念,并且研究了二者之间的关系。因此,称索绪尔为现代符号学之父是有道理的。

结构主义符号学的另一个特点是将符号学方法运用于人类文化发展研究,用符号学的眼光审视人类文化史和人类情感活动。卡西尔在他的《人论》中把人看做是符号动物,认为人类文化史实质上就是符号创造的历史。他从符号的视角,具体分析了神话、宗教、语言、历史、艺术、科学等人类文化现象,得出了一些令人耳目一新的结论,创立了自己的符号哲学。卡西尔的学生苏珊·朗格则用符号学方法,创立了本世纪中叶风靡一时的符号学美学。另外,列维一斯特劳斯、罗兰·巴特、皮亚杰等人的研究中,也都弥漫着浓厚的符号学味道。

分析哲学符号学以皮尔斯、罗素、波普尔、莫里斯、维特根斯坦等为代表。其主要观点反映在:《符号,语言与行为》、《意谓和意义》、《符号理论的基础》、《人类的知识——其范围与限度》、《逻辑哲学论》、《从逻辑的观点看》等一系列著作中。

皮尔斯师承洛克和莱布尼茨的符号理论,但又拓宽了符号学研究的视野。他不仅强调符号的逻辑意义,还强调符号的价值功能,这给日后符号学的发展以极大的影响。查·莫里斯继承和发展了皮尔斯的这一观点,他说:"几十年来我的工作都集中地围绕着两个问题进行:发展一种关于符号的一般理论和发展一种关于价值的一般理论。"事实上,经过莫里斯几十年的潜心研究,符号学的确出现了发展为一门独立学科的趋势。莫里斯所研究的主要问题有:符号和行为,价值、符号和行为,符号学、价值学和行为科学,艺术、符号与价值,符号、价值与人格错乱等。

分析哲学符号学所关心的另外一个问题是符号的意义问题。 正如有的论者已经指出的那样,符号的意义问题是从弗雷格和罗 素以来分析哲学家们下功夫最大、研究最多、争论最激烈的问题。 可以说,专注于符号意义的研究是本世纪英语世界哲学家的"职业病"。^④ 但是,由于这一课题本身难度太大,至今尚未有多少令人满意的结果出现。但是,分析哲学家们观察问题时独有的视角和研究中已展开的层面,无疑为符号意义理论的研究奠定了可由之出 发的坚实基础。

前苏联的符号学研究起步相对较晚。1962年,苏联召开了首次符号体系的结构研讨会。1964—1968年间,类似的会议又先后召开过三次。此后,前苏联关于符号问题的研究有了较大进展,成为一支突起的异军。H·B·布劳别尔格和 H·K·潘京编的《新编简明哲学辞典》已专门列入了"符号"、"符号学"、"意义和涵意"、"记号"等符号学条目。另外,一批专著和论文,如《符号系统在科学创造中的作用》、《符号与信息》、《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符号概念》、《审美符号的本性》的相继问世,反映了前苏联符号学研究的

最新水平。

我国的符号学研究较之前苏联更晚一些。1988 年 1 月 21 日,中国社会科学院首次召开了京津地区部分学者参加的符号学讨论会。会后,中国逻辑学会和现代外国哲学研究会分别成立了符号学研究会。

我国的符号学研究虽然起步晚,但研究起点却较高,成果也较多。这主要是由下述两方面情况决定的:其一,在改革开放的形势下我们吸收、消化国外同行有关成果比较方便;其二,我国文化传统中有极为丰富的符号学内涵。考古发现中有大量符号出土,如半坡遗址中,山东大汶口文化遗址,都发掘出了大量先民创制的符号。我国古代文献中关于符号问题的论述不仅广博而且独到深邃,如《易经》中的宇宙图式,魏晋时的言意之辩,都曾达到较高理论水平。植根于这种文化背景中的中国符号学研究,从起步就显示出与众不同的勃勃生机。目前,中国的符号学研究大致上集中在以下几个问题上,或者说围绕以下问题形成了几个流派。

首先,有一批学者试图用符号学方法解释中国的历史文化现象。如《从八卦符号系统看〈易经〉的思维模式》(载《社会科学战线》引 1988)、《艺术现象的符号——文化学阐释》(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符号:语言与艺术》(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等论文与专著的作者,都试图从符号学这一新的视角重新透视人类文化现象,并尝试用符号学观点解释人类艺术的起源。

其次,有一批学者致力于建立我们自己的符号学体系,如《哲学研究》开辟"理解与解释"专栏以来陆续发表的一批论文,大多都属于这种努力的范围。

第三,有一批学者试图用符号学观点丰富重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如《符号学与认识论》(载《内蒙古社会科学》,4/1984)、《论客体及其在科学认识过程中的符号化》(载《哲学研究》,10/1988)等文的作者,都在探索符号学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结合的途径。

最后,据笔者所知,还有一部分学者正致力于中国符号思想史

的研究。他们以我国古代丰富的实物资料和文献资料为对象,努力探寻其内在规律。可以预料,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将会大大地推动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的符号学研究。

从世界范围看,符号学的研究正方兴未艾。随着这一国际性思潮的发展,人类对自身,对自己世界的看法都将产生根本性的变革。根据目前的研究状况,我们可以看出,符号学研究的未来趋势不外乎以下几点:第一,符号学研究将进一步国际化,不久将会作为一门新的元理论跻身于人类知识的行列。第二,符号学向其他知识部门的渗透将进一步增强。用符号学方法研究人类文化历史的人将会越来越多,最终必将导致一批交叉学科的出现,从而促进人类知识的迅速进步。最后,由于人实质上是符号动物,而随着符号学研究的进步,关于人本身的诸多学科,如心理学、历史学、哲学等,也都会发生相应的变化。总而言之,未来的学术研究将会越来越侧重于符号学方法。因而,跟踪符号学思潮,全方位展开符号学研究,是我们面临的一个不容忽视的任务。

注释:

- ① 李普曼编《当代美学》,光明日报出版社,1986年版,第7页。
- ② 参看康德《实用人类学》,邓晓芒译,重庆出版社,1987年版,第74—81页。
- ③ 参看黑格尔《美学》第3卷(下册),第13页。
- ④ 参看从《逻辑的观点看》中译者序,第23页。

(原载《宝鸡师范学报》1993 年第1期)

113

评 析

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现代符号学的研究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法国,之后迅速勃兴于美国和前苏联等国家。我国的符号学研究起步较晚,至今仅有 20 余年的发展历史。本文是一篇综述性文章,比较全面地介绍了符号学在西方的起源及符号学研究在各国的发展状况。这对于处在起步阶段的中国符号学研究而言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

该文的前一部分主要介绍了西方符号学思想史。作者沿时间 脉络分别就古希腊、中世纪以及近代的一些重要哲学家、思想家对 符号的认识作了简要介绍。作者在这里强调指出,对符号问题的 关注古已有之,现代符号学运动的兴起,实质上是符号这一古老问 题在现时代社会文化条件下的重生。文章的后一部分对符号学流 派进行了分类论述,并重点考察了中国的符号学研究现状。尽管 在符号学流派研究中存在着较多难点,作者仍按照理论侧重点和 研究背景分出了 4 个流派,结构主义符号学、分析哲学符号学、前 苏联的符号学研究和中国的符号学。针对每一研究流派作者还列 出了代表人物、主要著述,并着重指出各个流派的特点、研究热点、 及其对符号学的突出贡献。在我们看来,作者对 4 个流派的划分 依据并不统一,尤其是前苏联符号学和中国符号学研究被称为流 派有点牵强。但是瑕不掩瑜,这一部分论述仍具有较大的学术价 值和重要的现实意义。特别是在关于中国符号学研究状况的论述 中,作者较系统地总结了我国符号学研究的成就和现状,并把当前 中国符号学研究归结为 4 大研究方向。最后,作者还对世界范围 内的符号学研究趋势进行了展望。

这是一篇系统、全面介绍符号学由来及其发展的文章,详略得当、重点突出是本文的特色。文章涉及面广,颇具理论深度,既使读者能对符号学有个全面深入的了解,也能为符号学及相关学科

的研究提供重要的资料。从世界范围看,符号学研究的发展趋势 是国际化、多元化和综合化。可以预见到,符号学的研究方法在未 来的学术研究中将越发显得重要。因此,跟踪符号学发展,全方位 展开符号学的研究,是我们面临的一个不容忽视的任务。

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

乐眉云

与语言学作为一门公认的独立学科相比,符号学是一门尚未 完全定型的年轻学科。其界定、研究范围及性质都有待确定。

理查兹等人(J. Richards et al.)将符号学简单地界定为"关于符号的理论"(1985: 255)。克里斯托尔(D. Crystal)则认为符号学是"对自然的或人工的信号系统的特征的科学研究"(1985: 275)。托宾(Y. Tobin)的界定比较详细,他说:"符号学通常被界定为研究作为交流信息的代码系统组成部分的符号(signs)及象征符号(symbols)的产生和使用的一种一般的哲学理论。"(1985: 6)

赫维(S. Hervey)根据研究范围将符号学理论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理论为宽式,研究范围涉及交际的全部,任何表意的东西都在符号学研究范围之内。皮尔斯(Peirce)和莫里斯(Morris)的理论属此类。第二种理论为中式,这种理论又分两种:一种仅涉及有意的和约定的交际形式。奥斯汀(Austin)、瑟尔(Searle)和普里托(Prieto)的理论属此类;另一种仅涉及系统的交际形式,即能构成表意系统的一切形式。巴特(Barthes)的理论属此类。第三种理论为窄式,这类理论原则上局限于研究交际惯例系统,即只研究作为交际惯例系统的信号。索绪尔(Saussure)及功能主义理论属此类(pp. 3—4)。

关于符号学的性质,赫维认为符号学研究的是一种表现为特殊类型的相关关系现象,即信号(signals)与信息(messages)的关

系(p.2)。

至于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历史上曾有三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符号学从属于语言学,因为符号学只不过是借用语言学的基本概念,加以改造用于自然语言以外的交际领域。与此对立的观点则认为语言学从属于符号学,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部分,因为符号学研究的范围包括语言学研究的范围,语言学的概念只不过是用于描写自然语言的特殊化符号学概念。介于二者之间的中间观点认为符号学与语言学是独立的两门学科,二者各有其独立的研究范围,其概念和研究方法也只有很少的联系。

本文不去评论以上各种论点的长短,而将着重探讨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

索绪尔既是现代语言学之父,又是现代符号学的先驱。对于索绪尔,语言学与符号学密不可分。笔者认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主要包括以下三点:

- 1. 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部分;
- 2. 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
- 3. 语言是一个特殊的符号系统。

本文将从这三个方面探讨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

一、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部分

现代符号学有两个源头,一个在欧洲,一个在美国。欧洲符号学的创始人是索绪尔,他称符号学为"Semiology"。美国符号学的创始人为皮尔斯,他称符号学为"Semiotics"。两个词都源于希腊语"sēmeîon",意为"符号"(sign)。托宾认为这不仅是个用词问题,二者的着重点不完全相同。"Semiology"着重符号的社会性,而"Semiotics"则着重符号一般意义的逻辑。这两个术语原来代表研究符号诸方面的不同方法及学术传统,但现在这一区别已不明显,二者已相互重叠,都指一个国际性的、多学科的研究符号的专业(p. 24)。

现代符号学与现代语言学可以说是索绪尔孕育的一对孪生兄弟。他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一书中对二者同时界定并阐明了二者的关系。他说:"语言是一个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因此,它可以与文字、盲哑人的字母、象征礼仪、客套用语、军用信号等等相当。但它是所有这些系统中最重要的。

我们可以设想一门研究社会中符号生命的科学。它将是社会心理学,因而也是普通心理学的一部分。我将它叫作符号学……符号学将说明符号由什么构成,受什么规律支配。由于这门科学现在还不存在,谁也说不清它是什么样子。但它有权存在,它的地位是预先标定了的。语言学只不过是符号学这门一般科学的一部分。符号学发现的规律也可以应用于语言学,而后者在全部人类学事实中占有一个明确界定的领域。确定符号学的确切地位是心理学家的事。语言学家的任务则是要弄清究竟什么使语言成为众多的符号事实中的一个特殊的系统。……在此我只想指出一点:如果我能在各门科学中为语言学指定一个位置,那是因为我使它归属于符号学。"(p. 16)

值得指出的是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一书是他的学生巴利和薛施蔼根据索绪尔在 1906—1911 年期间讲授普通语言学课程时他们自己及同学所作的笔记整理成书的。在索绪尔讲授该课程时还不存在符号学这个专业,也没有符号学这门学科。但索绪尔在讲授这门课时对符号学就已有了总体构想。

第一,他确定了这门新学科的名称,将它叫作符号学。

第二,他建议将符号学作为一门独立于哲学、人类学及物理 学等学科的独立学科和专业。

第三,他将符号学界定为研究社会中符号生命的科学并规定符号学研究交际中社会的、约定俗成的和系统的现象。这样,他就为符号学规定了其独特的研究领域。

第四,索绪尔将符号学置于当时的新兴学科社会心理学中是 为了强调符号学的社会性和心理现实性。这是一切符号现象都具 备的共同特件。

第五,索绪尔不仅确定了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为整体与部分的关系,提出了他的符号学语言观,而且从符号学的角度规定了语言学的性质和任务。

- 1. 他指出,语言学只不过是符号学这门一般科学的一部分,它属于符号学。笔者认为对这种整体与部分的关系应当从两方面来理解。一方面强调符号学对语言研究的重要性。索绪尔认为应当从符号学的角度来研究语言,因为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只有依靠符号学才能对语言进行恰如其分的界定,符号学发现的规律也可以应用于语言学;索绪尔认为语言问题主要是符号学问题,要发现语言的真正本质就必须知道语言和其他符号系统有什么共同之处。另一方面强调语言学在符号学中的核心地位。索绪尔虽然认为符号学是比语言学更广泛的人类行为和认知科学,但他却指出语言是各种符号系统中最重要的,因为他认为语言比任何别的东西都更有助于人们了解符号学的问题,使符号系统区别于一切其他机制的特征在语言中表现得最清楚。正因为此,《教程》的大部分篇幅讨论的是语言学的问题。
- 2. 他指出语言学家的任务是要弄清,究竟是什么使语言成为众多符号事实中的一个特殊系统,并在《教程》中指出了语言这一符号系统的一些特殊性(详见本文第三部分)。

综上所述,索绪尔实际上认为语言、语言学和符号学三者之间是一种相互作用的辩证关系。只有将语言看做为一种特殊的符号系统才能正确了解语言的性质;语言学的任务就是要弄清这一符号系统的性质;对语言的了解又有助于了解更广泛的符号学问题。因此,托宾称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为索绪尔的符号革命(Saussurian Sign Revolution)(p. xii),他认为其意义绝不亚于乔姆斯基的生成转换语言学革命。遗憾的是后来语言学并没有沿着索绪尔指出的符号学方向发展,因而这一革命并没有发生,所以托宾写了《符号学与语言学》(Semiotics and Linguistics)一书以促使

这场革命发生。

二、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

索绪尔认为语言是一个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他强调语言具有一般符号系统的主要特征。笔者认为语言与其他符号的共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首先,目的相同:各种符号系统虽然采用的手段不同(如声音、光线、颜色、气味、姿势,等等),复杂程度不同(如从简单的红绿灯到复杂的人类语言),但其目的却相同,都是为了传递信息。

其次,构成成分相同:无论是用简单的手段还是复杂的手段,传递简单的信息还是复杂的信息,交际结构的基本单位都是符号(sign)。一切符号都是由两个部分组成的:一个部分是标记(token),即索绪尔所说的"能指"(signifier)(一个词、一种姿势或一种颜色……)。另一部分是指称对象(referent),即索绪尔所说的"所指"(signified)(一棵树、一只猫、一个抽象概念或一种感情)。指称对象是标记代表的真实事物,即世界上的树、猫、某一概念或某种感情。

第三,內涵相同:一切符号之所以能传递信息是因为它们与意义(meaning)相联系。意义是符号的内涵,是符号在使用该系统的人的头脑中激发的概念。"树"这个词在我们的头脑中激发起一种有主干和分枝,长着叶子的植物。这就是概念。

此外,一切符号都具有以下5个共同的特性:

1. 任意性: 索绪尔指出"能指与所指之间的联系是任意的"。 (p. 67)他说:"符号在某种程度上总要逃避个人或社会的意志,这就是它的主要特征。"(p. 17)笔者认为,符号的任意性指的是构成符号的标记(如"树"这个词)和它所指的现实中的实物(如世界中的树)之间很少有任何自然的内在联系。但我们不能理解为使用符号的人可以随心所欲、自由选择所用的符号。相反,一个符号一旦确立之后,个人是不能随意改变它的。例如,红灯表示"停",绿

灯表示"通行"。如果我们随意改变它,就必然造成交通混乱,引起 交通事故。

- 2. 社会性: 索绪尔指出"符号在本质上是社会的。"他说"同表面现象相反,语言任何时候都不能离开社会事实而存在,因为它是一种符号现象,它的社会性就是它的一个内在特征。"(p. 77)托宾在解释语言的社会性时说:"······语言的这一特征也是和符号学的符号概念有关的,即共同的标记与意义是社会中人类个人和集体的共同知识。"(p. 43)因此,索绪尔指出:"语言是一个社会事实",(p. 6)"言语有个人的一面,又有社会的一面。没有这一面就不能设想有另一面"(p. 8)。
- 3. 心理性: 索绪尔指出"语言符号是一个两面的心理实体。"他说:"语言符号联结的不是事物和名称,而是概念和音响形象。音响形象不是物质的声音……而是声音的心理印迹,是声音给我们的感觉留下的印象……。我们观察一下自己的言语活动,就可清楚地看到音响形象的心理性质。我们不动嘴唇和舌头,就能自言自语或在心里默诵一段诗。"(p. 66)由于概念是抽象的,音响形象是感觉的,作为二者结合的语言符号当然是心理的。事实上,一切符号所传递的信息、代表的意义、激发的概念或感情都只存在于使用符号交际的双方的心里。
- 4. 连续性: 索绪尔说:"所有的符号都受到一个普通符号学原则支配,即在时间上连续性与可变性并存。"(p. 76)索绪尔所说的连续性就是不可变性。他认为"能指对其所表达的观念来说,虽然从各方面看是自由选择的,但对使用它的语言社团来说却是固定的、不自由的……任何人都不能对已作的选择作丝毫的更改,即使他想这样做。就连该社团一个词也无法控制,因为它只受制于语言……。语言看来总是前一个时代的遗产。"(p. 71)"特定语言的现状总是各种历史因素的产物。正是这些因素可以解释符号为什么是不可变的……。"(p. 72)
 - 5. 可变性: 索绪尔说:"时间保证语言的连续性,但同时又对

它产生看起来矛盾的影响,即语言符号或快或慢的变化。因此,在某种意义上,我们可以称之为符号的不变性和可变性。……归根结蒂,这两种现象是相互依存的。符号正因为是永存的,因而总是可变的……可变性原则是以连续性原则为基础的。"(p. 74)为了防止人们产生误解,索绪尔指出他所说的变化是指"所指和能指关系的变化。……语言根本无力抗拒那些随时促使所指和能指关系变化的因素。这正是符号任意性的后果之一"。(p. 75)关于符号的不变性原则与可变性原则这一矛盾现象,《教程》编者解释说:"索绪尔……仅仅想强调尽管说语言的人不能改变语言,但语言还是在变化这一事实。"(p. 74)

三、语言是一个特殊的符号系统

索绪尔认为语言不仅是一个符号系统,而且是一个特殊的符号系统。他规定语言学家的任务是弄清究竟是什么使语言成为众多符号事实中的一个特殊的系统,而且指出:"……语言是最复杂、最具有普遍性的表达系统,同时也最具代表性"。(p. 68)从《教程》一书中可以看出语言这一符号系统主要在以下三方面区别于其他符号系统:

第一,语言实体的难辨认性:索绪尔认为语言区别于其他任何符号机制的一个特征是"它的实体不是一下子就能看得出来的,可是谁也无法怀疑它们的存在。正是这些实体的作用构成了语言"。(p. 107)因为"语言不是许多已经预先划定好、只需研究它们的意义和排列的符号,而是一团浑然之物。只有熟悉它并集中注意力才能揭示其具体要素。"(p. 103)还因为"语言实体存在于能指与所指的联结中"(p. 102)。"……正如化合物水是氢氧结合的产物一样。如果将二者分开,任何一个要素都不具备水的特性。"(p. 103)因此,索绪尔认为"只有将语音链中围绕着语言实体的一切与它分开,才能准确划定语言实体的界限"。(p. 103)

第二,语音链(即能指)的线条性:索绪尔认为语言符号与视

觉符号不同。他说:"语音链的主要特征是它是线条性的。" (p. 103)又说"能指属听觉性质,只在时间上展开,而且具有源于时间的以下特征: (a) 它代表一个长度。(b) 这个长度只能在一个向度上测定;它是一条线……与此相反,视觉的能指(航海信号等等)可以同时在几个向度上组合。听觉能指却只有时间这一个向度,其要素只能相继出现,构成一个链条。"(p. 70)索绪尔还指出,"视觉符号能存在于空间而不混淆。语音链就其本身考虑,只是一条线,一根连续的带子。仅用耳朵听不出任何明确的分界线。只有求助于意义才能切分它。"(p. 103)"如果我们知道语音链的每一部分应该具有的意义和作用,这些部分就相互脱离开来了。" (p. 104)

索绪尔在谈到静态语言学(即共时语言学)与演化语言学(即

第三,语言符号系统的复杂性:

历时语言学)时指出,"价值系统越是复杂,组织得越严密,就更有 必要按两条轴线(即同时轴线与连续轴线)加以研究,这正是由于 它的复杂性。其他任何系统都不且备这种可以与语言相比的特 点。任何别的地方都找不到这样准确的价值,这样众多、纷繁而又 这样严密地相互依存的要素。我们在解释语言的连续性时提到的 符号数量之众多使我们不可能同时研究其时间方面的关系和系统 中的关系。"(p. 81)语言符号为什么如此复杂呢?索绪尔认为: 1. "因为语言是一个纯粹的价值系统,除了系统中各项要素暂时 排列的状态之外,别的什么也不能决定这个系统。"(p. 80)2. "别 的科学都是预先确定了研究对象,然后进行研究,于是可以从不同 的观点加以考虑。语言学却不是这样……远不是研究对象先干观 点,倒仿佛是观点创造研究对象。而且我们也无法事先知道思考 有关现象的各种方法孰优孰劣,孰先孰后。"(p. 8)3. "·····不管我 们采用哪种观点,语言现象又总有两个相关联的方面,其中一个方 面的价值来源于另一个方面。"(p. 8)索绪尔列举了语音与发音器 官、语音与观念、言语的个人方面与社会方面、言语的系统与演变

等等相互依存的对立方面来说明语言系统的复杂性。

参考文献:

- [1] Crystal, D. (1985). A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and Phonetics. New York: Basil Blackwell Inc.
- [2] Hervey, S. (1982). Semiotic Perspectives.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Publishers) Ltd.
- [3] Richards, J., Platt, J. & Weber, H. (1985). Longman Dictionary of Applied Linguistics. Essex: Longman Group Ltd.
- [4] O'Grady, W. & Dobrovolshy, M. (1987). Contemporary Linguistics Analysis: An Introduction. Toronto: Copp Clark Pitman Ltd.
- [5] Saussure, F. de. (1959).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Edited by Bally, C. & Sechehaye, A. and translated by Baskin, W.) London: Peter Owen Ltd.
- [6] Tobin, Y. (1990). Semiotics and Linguistics. New York: Longman Group UK Ltd.

(原载《外国语》1994 年第 6 期)

再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 ——语言符号的性质

乐眉云

为什么要讨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因为索绪尔认为语言符号是语言学的基础和出发点。他说:"对我来说,语言问题主要是符号学问题……。我们要想发现语言的真正性质,就必须知道它和其他符号系统的共同点……。"(p. 17)他还说:"从这个意义上说,虽然语言只是一种特定的符号系统,但语言学能够成为所有符号学学科的典范。"(p. 68)托宾(Tobin)认为"如果说创造一门崭新的语言科学是索绪尔的功劳,这恰恰是因为他强调将符号作为符号学和语言学分析的理论和方法的单位。"(p. 14)但遗憾的是"索绪尔后的绝大多数理论,不是忽视语言符号,就是干脆抛弃语言符号。"(Tobin: 13)然而,正如卡勒(Culler)所说的,"如果给予符号以索绪尔赋予的作用,就一定会开创语言学的新方向。"(p. 88)因此,笔者认为有必要讨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笔者在上次讨论中对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进行了初步的论述(乐,1994)。经过两年的思考,感到有必要对这个问题作进一步的探讨。

笔者认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的要害是: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语言符号是语言分析的惟一的和/或主要的单位。"(Tobin:12)由于弄清语言符号的性质是正确理解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的关键,因此,本文着重探讨语言符号的性质。

按照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语言符号的性质可以概括为以

下六对矛盾的统一: 1. 任意性与约束性; 2. 社会性与心理性; 3. 不变性与可变性; 4. 相关性与区别性; 5. 形式与物质实体(substance); 6. 组合关系与联想关系。现分述如下:

一、任意性与约束性

语言是任意性与约束性的统一体。索绪尔说:"语言符号是任 意的。"(p. 67)他将任意性作为其语言学理论的第一个原则,因为 这是符号的根本性质,这个原则"支配整个语言的语言学"。 (p. 68) 索绪尔所说的任意性首先指能指与所指的关系。他说:"能 指与所指之间的联系是任意的。"(p. 67)能指与所指之间"没有自 然的联系"。(p. 69)这就是说,没有内在的理由解释为什么英语用 dog 这个能指来指"狗"这个概念。卡勒(Culler)认为任意性远远 超出能指和所指的关系。他说:"所指本身是任意的,能指也是如 此。"(p. 23)他认为这是因为"一种语言不是简单将任意的名称分 配给一组独立存在的概念,而是在其自选的能指与所指之间建立 一种任意的联系。每一种语言不仅产生一组不同的能指,而且产 生一套不同的所指:每一种语言都用一种独特的,因而也是任意的 方法将世界构建成概念和类别。"(p. 23)因此,他认为"既没有固定 的、普遍的概念,也没有固定的、普遍的能指。"(同上)他说:"各种 语言的历史都充满了概念变化、改变其界限的例子。"(p. 22)如英 语的 cattle, silly 等词经过不同的历史时期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这是因为"这些概念或所指是对一个连续体的任意的切分……而 不是独立的实体(entity)······。"(p. 24)巴特(Barthes)解释说:"所 指就是使用某个符号的人所指的某一事物"(p. 34)"所指不是'一 个事物'而是这个'事物'的心理复现。"(p. 33)因此,卡勒得出结 论:"一种语言不仅能任意选择能指,它还能随意切分各种可能的 概念系列。"(p. 24)莱昂斯(Lyons)还认为"就语言而论,任意性不 限于形式和意义的联系,就一种语言与另一种语言的语法不同而 言,在某种程度上任意性也适用于语言的许多语法结构……。如

果不是这样,学外语就要容易得多了。"(p. 20)

那么,任意性是否意味着使用语言的人可以随心所欲地用任何能指来表达任何所指呢?否。使用语言的人必须遵守该语言共同体公认的规约,即语言的约束性。索绪尔说:"能指对它所表示的观念来说,看起来虽然是自由选择的,但对使用它的语言共同体来说,却是固定的、不自由的。"(p. 71)他又说:任意性"这个术语的含义并不是说能指的选择完全由说话人自主决定"(pp. 68—69),因为"社会所用的每一种表达方式,原则上都是以集体行为或……规约为基础的"。(p. 68)这就是说,说话人必须"按特定的规则"使用语言。因此,巴特认为语言是"一种社会规约……作为社会规约……任何人不能独自创造它、改变它;它基本上是一种集体契约,如果要进行交际,那就必须完全遵守这一契约。"(p. 2)

二、社会性与心理性

索绪尔指出"言语活动有个人的一面,又有社会的一面;没有这一面就不可能设想有另一面。"(p. 8)他说:"当我们把语言和言语分开时,我们同时也就把……什么是社会的和什么是个人的……分开了。"(p. 14)他解释说:"语言在任何时候都不能离开社会事实而存在,因为它是一种符号现象,它的社会性就是它的一个内在特征。"(p. 77)"相反,言语则是个人的意志和智力的行为。"(p. 14)索绪尔所说的社会的一面指的是语言,个人的一面则指言语,即语言的社会性与言语的心理性,因为"言语的使用以先天机能为基础,而语言却是后天习得的、约定俗成的。"(pp. 9—10)

语言的社会性表现在哪里?索绪尔说:"语言是一个社会事实。"什么是社会事实呢?法国社会学家迪尔凯姆(Durkheim)认为"社会事实……是社会集体意识(collective mind)中的观念"(引自 Sampson: 44)。桑普森(Sampson)解释说:"社会集体意识超越社会的个别成员而存在,其观念在构成社会的成员的意识中只得到间接而不完整的反映。"(同上)索绪尔认为这是"因为在任何个

人的头脑中,语言都是不完整的,它只完整地存在于集体中。……它只凭借社会成员公认的某种契约而存在。"(p. 14)"它既是言语机能的社会产物,又是社会集团为了使个人能够行使这一机能所采用的一套必不可少的规约。"(p. 9)卡勒认为索绪尔强调"当我们分析语言时,我们分析的是社会事实,是物质事物在社会中的使用。"(p. 51)他认为"索绪尔语言学理论的一个功劳就是强调符号问题,从而将社会契约和社会事实置于语言学研究的中心。"(同上)

言语则不同。巴特说"语言是一种社会规约……。与之相对的言语,基本上是个人进行选择并加以实现的一种行为。言语首先是由'说话者利用语言代码表达个人思想时所需要的各种组合'构成……;其次,它还由'使说话者得以运用这些组合表示出来的心理—物理机制'构成"(p. 3)。这就是说言语是心理的。索绪尔说:"语言符号是一个两面的心理实体。"(p. 66)因为"语言符号所包含的两项要素都是心理的,由联想的纽带在我们的头脑中联结起来的。"(pp. 65—66)"我们观察自己的言语活动,就可以清楚地看到音响形象的心理性质。我们不动嘴唇和舌头,就能自言自语或在心里默诵一段诗。"(p. 66)

三、不变性与可变性

索绪尔说:"所有的符号都受到一个普通符号学原则支配:即在时间上连续性与可变性并存。"(p. 76)连续性指语言符号的不变性,指使用语言的人不能随意改变语言规约。索绪尔说:"能指对其所表达的观念来说,虽然从各方面看是自由选择的,但对使用它的语言共同体来说却是固定的、不自由的……任何人都不能对已作的选择作丝毫的更改……。"(p. 71)这是因为"语言是从前代继承的产物,而且必须作为继承物而加以接受。……特定语言的现状总是各种历史因素的产物。正是这些历史因素可以解释符号为什么是不变的……。"(pp. 71—72)索绪尔列举了四个根本的理由:

- 1) 符号的任意性:"正是任意性才使语言避免一切旨在改变它的企图。"
- 2) 构成任何语言所需的符号的多样性:"另一个阻止语言变化的原因是构成任何语言都必须有大量的符号。"
- 3)语言系统的过分复杂性:"一种语言就构成一个系统。在这方面……语言不是完全任意的,而是在某种程度上受逻辑支配的,然而也正是在这方面最明显地表现出大众不能改变语言。"
- 4)集体对创新的惰性:"这一点超过其他理由。语言每时每刻都是每个人关心的事;它扩散到社会各方面,受社会支配,所有的人每天都在使用它。"因此,"在一切社会设施中语言是最不适宜创新的。"(pp. 73—74)

然而,不变性并不意味语言是绝对不变的。索绪尔说:"时间保证语言的连续性,但同时又对它产生看起来矛盾的影响,即语言符号或快或慢的变化。……归根结蒂,这两种现象是相互依存的。符号正因为是永存的,因而总是不变的。"(p. 74)索绪尔所说的变化指的是"所指和能指关系的转移"。(p. 75)他说"语言根本无力抗拒那些随时促使所指和能指关系转移的因素。这正是符号任意性的后果之一。"(p. 75)

索绪尔总结说:"由于语言是社会因素和时间因素的共同产物,谁也不能对它作任何改变;另一方面,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在理论上又赋予人们在语音物质实体和观念之间建立任何关系的自由。其结果是……语言在能够影响其语音或意义的一切因素的影响下变化着,或更确切地说,演变着。演变是不可避免的,没有一种语言能抗拒它。"(p. 76)

四、相关性与区别性

索绪尔认为"语言是一个纯粹的价值系统······。"(p. 111)他从概念方面和物质方面对价值进行分析。从概念方面看,"语言是一个由相互依存的要素构成的系统,每一要素的价值完全来自同时

存在的其他要素。"(p. 114)他说:"把一项要素简单地看做某个声 音与某个概念的结合是极大的误解。这样界定价值势必使它脱离 其系统:这就等干认为可以从各项要素着手,将其相加就能构成系 统。事实与此相反,我们必须从相互依存的整体出发,加以分析而 得出其要素。"(p. 113)他说:"价值完全是相对而言的······价值的 存在完全依赖于用法和被普遍接受·····。"(p. 113)他指出"一切价 值都显然受似乎矛盾的同一原则支配。价值总是由下列因素构 $\vec{\mathbf{n}}$.(1) 一种能与价值待定事物交换的不同事物:(2) 一种能与价 值待定事物比较的类似事物。只有具备这两个因素,价值才能存 在。"(p. 115)索绪尔认为"我们说价值与概念对应,我们的意思是 概念纯粹是区别性的,它们不是由其正面的内容来界定,而是从负 面由它们与系统中其他要素的关系来界定。它们最确切的特征在 干它们是别的要素所不是的东西。"(p. 117)"一个词可以与某种不 同的东西(即概念)交换;此外,它还可以与某种相似的东西(即另 一个词)比较。因此,只说明一个词可与某个概念'交换'(即它具 有某个意义)还不能确定它的价值,还必须将它与类似的价值、和 与它对立的词比较。只有同时考虑到词之外的东西才能真正确定 其内容。词作为系统的一部分,不仅具有意义,而且特别具有价 值……。"(p. 115)如,法语 mouton 与英语 sheep 具有相同的意义, 但价值却不同。因为法语 mouton 既指羊也指羊肉,而英语 sheep 只指羊而不指羊肉。这说明"在同一语言中所有表达相关概念的 词都是互相限制的。"(Saussure: 116)因此,卡勒认为"我们不能将 符号价值看成一个自主的实体而必须将它看成系统的一个部分。" (p. 25)他说:"所指和能指都纯粹是相关的或相互区别的实体。" (p, 23)"它们是一个系统中的成分,由它们与该系统中其他成分的 关系来界定。"(p. 24)如,要说清英语 stream 这个词的意思,就要 说清 stream 与 river 和 rivulet 等词的区别。

索绪尔说:"如果说价值的概念方面只是由它与语言中其他要素的相互关系和区别构成,它的物质方面也是如此。"(pp. 117—

118)从物质方面看,"一个词重要的不单是声音,而是使这个词区别于所有别的词的语音差别,因为正是这些差别才负载意义。""音位的特征不像人们认为的那样在于其正面性质,而在于其区别性。音位首先是对立的、相关的和负面的实体。"因此,他认为"任意性和区别性是两个相关的特性。"(pp. 118—119)

综上所述,语言符号的相关性指的是语言作为价值系统中各项要素之间相互依存而又相互对立的关系。区别性则指同一系统中的每项要素都区别于其他要素。

五、形式与物质实体

进行语言分析所面临的一个问题是:语言单位的本体 (identity)是什么?是形式还是物质实体?索绪尔认为"这个问题 更为重要,因为静态语言学中任何基本概念都是直接取决于我们 对单位的看法,甚至与之融为一体。"(p. 107)他的回答是:"语言是 形式而不是物质实体。这是千真万确的,怎么强调也不为过,因为 我们所用术语的错误和我们用于表示语言事实的一切不正确的方 式都是由于不自觉地假设语言现象中有物质实体而引起的。" (p. 122)索绪尔说:"语言研究的是声音和思想这两个要素的结合 部,二者的结合产生的是形式而不是物质实体。"(p. 113)但他没有 明确界定这两个术语,而只是分别举了晚上8:25 日内瓦到巴黎 的快车、一条拆掉重建的街道及一件衣服为例,说明"语言学的本 体与衣服不同,而与火车和街道相同。"(p. 109)因为火车和街道的 例子"不是由纯粹的物质实体构成的,而是以某些条件为基础的。 这些条件区别于构成它们的物质实体。……每当相同的条件得以 实现,就能得到同样的事物本体。"(pp. 108—109)他进一步举例 说:"我每次说'先生'这个词,我都更换了这个词的物质实体:因为 每说一次都是一个新的发音行为和心理行为。使用这个词两次之 间的联系既不在于物质实体相同,也不在于意思相同,而在于我们 必须探索的能够使我们接触到语言单位的本质的要素。"(p. 109)

巴特却对这两个术语进行了界说,他说:"这两个术语的新界说必须加以强调······。先说形式,它是语言学家无须求助于任何超语言学前提,就可以对它作出透彻、简要而严密的描述的事实;而物质实体则是不求助于超语言学前提就无法描述的语言现象的方方面面的总和。"(p. 31)他认为语音是表达的物质实体,纵聚合规则和句法规则为表达的形式。索绪尔还认为"声音本身只是一种物质要素,不可能属于语言。它只是语言使用的物质材料,是次要的东西。一切约定的价值的特性都在于它不同于负载它的实在的因素。"(p. 118)他举一枚五法郎硬币为例说该硬币的价值在于能换取相当于五法郎的物品,而不是它所包含的金属。索绪尔认为语言符号的能指也是这样,它"不是由物质实体,而是由它的音响形象与其他能指的音响形象的区别构成的。"(pp. 118—119)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语言是形式,以系统性和单一性为特征; 言语是物质实体,以多样性和区别性为特征。

六、组合关系与联想关系

索绪尔说"符号不是通过它们内在的价值而是通过其相对位置起作用的"(p. 118)。"在语言状态中一切都是以关系为基础的"(p. 122)。进行语言分析就要分析这些关系。索绪尔认为"语言要素间的关系和区别可以分为两类,每一类产生一组价值"(p. 123)。"一方面,在话语中,由于词与词相互连接,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以语言的线性性质为基础的……这些要素按先后顺序排列在言语的链条上。这些按线性排列的组合称为组合体,它总是由两个或更多的按先后顺序排列的单位组成,……在组合体中一个要素只是由于与其前后的要素对立才获得其价值。"(同上)这就是组合关系。巴特称之为"意串"(p. 49)。

索绪尔认为"另一方面,在话语之外,词与词之间却获得另一种关系. 有某些共同点的词在人们的记忆里联系起来,因而形成具有各种关系的词群。……这些在话语之外形成的联系和话语之

内形成的联系决然不同。话语之外的联系不是线性的,它们只存在于人们的头脑中,构成每个说话人的内部语言库的一部分。" (p. 123)这就是联想关系。"除了那些有某种共同点因而可以比较的要素之外,心理联想还可以创造别的词群。由于头脑能理解将要素联结在一起的各种关系的性质,因而有多少关系,就有多少联想系列。"(p. 125)巴特认为,"自索绪尔以来,对联想方面的分析取得了巨大的进展,其名称甚至也改变了,今天我们不再称之为联想方面,而说纵聚合方面,或者……称之为系统方面。联想方面很明显与作为系统的'语言'紧密相关,而意串则更接近'言语'。" (p. 50)

索绪尔说:"组合体的概念不仅适用于词,而且也适用于词组和各种长度和类型的复杂单位(复合词、派生词、短句、全句)。" (p. 124)"组合关系是同现关系,其基础是两个或更多的要素在实际系列中出现。相反,联想关系联结的却是在记忆系列中潜在的要素。"(p. 123)"组合体直接表明要素的连续顺序和固定数目,而联想群体中的要素既没有固定的数目,也没有一定的顺序。" (p. 126)"组合体之间……有一种相互依存而又相互制约的联系。事实上,空间上的协调关系有助于创造联想中的协调关系,而后者又是分析组合体成分所必需的。"(p. 128)

由此可见,"构成语言的整套声音和概念差别都是由两种比较产生的;这些关系有时是联想的,有时是组合的。大多数情况下这两类集合方式都是由语言确定的。"(Saussure: 127)

总之,人们为了进行交际,就必须按一定的规则发出一连串的语音以产生有意义的话语。这就是言语行为(langage)。索绪尔将人类的言语行为分为语言(langue)和言语(parole)两部分。巴特说:"语言/言语(二分法)概念是索绪尔语言学理论的核心。"(p. 1)"言语行为同时具有物质的、精神的、心理的、个人的和社会的因素。所以,为了创立著名的语言学理论二分法,索绪尔是从研究言语行为的这种多样的、不规则的特性开始的。……从这混杂

的整体中抽出一种纯社会性的客体……。这纯社会性的客体就是交际所必需的整个约定俗成的系统,……。这个系统便是语言。" (p. 2)"换言之,语言就是指不包括言语的言语行为……。"(同上) "与之相对的言语……是由某些同一符号的重复所构成。言语从根本上说是一种与个人行为而不是与纯粹的创造相符的组合物。" (p. 3)

上述六对矛盾不是孤立的,而是有机联系的。第一对矛盾说明语言符号的根本性质。第二至第六对矛盾则说明语言和言语的性质和辩证关系。"语言和言语这两个术语只有在两者之间相互联系的辩证过程中才可以得到各自完整的界说:没有言语就没有语言。反之,也不存在语言之外的言语……。"(Barthes: 3)可以说,语言和言语这对矛盾是最根本的,是上述六对矛盾的基础。

参考文献:

- [1] Barthes, Roland (1964). Elements de Semiologue. Seuil. Paris.
- [2] Culler, Jonathan (1976). Saussure. Glasgow: Williams Collins Sons & Co. Ltd.
- [3] Lyons, John (1981).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An Introdu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4] Sampson, Geffrey (1980). Schools of Linguistics.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5] Saussure, F. de (1959).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Edited by Bally, C. & Sechehaye, A. and translated by Baskin, W.) London:

 Peter Owen Ltd.
- [6] Tobin, Y. (1990). Semiotics and Linguistics. London: Longman Group U. K. Ltd.
- [7] 罗兰·巴特(1992),《符号学原理》(黄天源译),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
- [8] 费尔迪南・徳・索绪尔(1980)、《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北京: 商务印书馆。

[9] 乐眉云(1994),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外国语》1994 年第 6 期, pp. 15—18, 26。

(原载《外国语》1997年第4期)

评 析

结构主义语言学奠基人和现代符号学的先驱索绪尔认为,语言学的对象是语言符号体系,因而语言学从属于符号学。本文作者于 1994 年和 1997 年先后发表两篇介绍索绪尔符号学语言观的文章。前者主要从宏观上阐述了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后者就索绪尔对语言符号性质的认识做了全面深入的论述。这两篇文章在相关研究中颇具代表性。

在《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一文中,作者将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概括为 3 点: 1) 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部分; 2) 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 3) 语言是一个特殊的符号系统。关于索绪尔强调语言具有一般符号系统的主要特征这一观点,作者还进一步指出语言与其他符号系统的共性,这就是:"目的相同"、"构成成分相同"及"内涵相同"。此外,作者还把索绪尔对符号性质的认识总结为 5 点: 任意性、社会性、心理性、连续性和可变性,并认为这些性质属于包括语言符号在内的所有符号。关于语言符号系统的特殊性,作者将之概括为:语言实体的难辨认性、语言链的线条性及语言符号系统的复杂性。文章条理清楚,论述由浅入深,说明作者对索绪尔思想的理解和把握是很到位的。

正如乐眉云教授指出的那样,要正确理解索绪尔符号学语言观就必须弄清语言符号的性质。为探讨索绪尔关于语言符号性质的思想,在第一篇文章的基础上乐眉云撰文《再论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语言符号的性质》。作者运用辩证统一的思想,将索绪尔对语言符号的认识概括总结为彼此关联的6对矛盾的统一:任意性与约束性;社会性与心理性;相关性与区别性;不变性与可变性;形式与物质实体;组合关系与联想关系。作者还明确指出,上述6对矛盾不是孤立的,它们之间存在着有机联系;其中语言和言语这对矛盾是最根本的,是上述6对矛盾的基础。这篇文章的特

点在于其独特的研究方法——作者运用了辩证统一的思想,将索绪尔庞杂的思想概括总结为彼此关联的6对矛盾,逻辑清晰,易于读者掌握。其次,在具体的论述中还大量引用西方著名学者的观点和论述,如引用卡勒(Culler)、巴特、莱昂斯(Lyons, J.)、迪尔凯姆(Durkheim)等人的观点,大大加强了文章的说服力。全文结构紧凑,逻辑性强,行文流畅,引证准确。

作者先后发表的两篇文章系统、深入地阐释了索绪尔的语言符号观及对语言符号性质的认识,观点明确、条理清晰,对索绪尔思想的评说恰如其分,对读者全面、客观认识索绪尔的符号语言学观点大有裨益。

对皮尔斯符号思想的语言学阐释

王铭玉

现代符号学的发端可以说有两个源头:一个是逻辑学,一个是语言学。前者的代表是美国人皮尔斯,后者的代表是瑞士人索绪尔,他们都对理论符号学的建立起了奠基的作用,为促成符号学发展成为一门独立的分支学科做出了重要贡献。

皮尔斯(Charles Sanders Peirce, 1839—1914),美国实用主义哲学的先驱者之一,逻辑学家和符号学家。他是通过对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的钻研开始符号学探讨的。皮尔斯一生并未出版过符号学的专门著作,他的理论散见于相关理论和布尔代数的逻辑学论文中。直到 20 世纪 30 年代,随着皮尔斯文集和全集的出版(美国哈佛大学在 1931—1958 年间曾出版《皮尔斯著作全集》八卷),他的符号学理论才引起人们的重视。皮尔斯非常注意分析人们认识事物意义的逻辑结构,他把符号学范畴建立在思维和判断的关系逻辑上,注重符号自身的逻辑结构的研究。从 70 年代起,哲学界和符号学界对皮尔斯的研究逐渐升温,不仅对皮尔斯笔记式原典的解释和发挥构成了今日最具美国特色的符号学的重要内容,而且其符号分类思想也被视为人类现代符号学思想史上最伟大的贡献之一。

1.1 皮尔斯符号思想的基础

在皮尔斯的符号理论中,"范畴"思想占有重要的地位。我们知道,"范畴"概念是从亚里士多德开始提及的。他认为,任一对象或事件只有当它作为一个实体并至少具有一种属性时,它才能被表述出来,或者人们把这个对象作为一个命题的主语至少可以表述出一种特性或一个谓语。因此在一个"命题"中把"存在物"描述为实体与属性的统一体,就命题方面而言是看做主语与谓语的统一体,从而这些范畴才涉及到对象本身。许多哲学家都提出过"范畴表",力图利用可以表达综合的、普遍的上位概念的"范畴"将一切存在物加以分类。亚里士多德曾提出过著名的"10 种范畴"思想(即1种实体范畴和9种属性范畴),康德提出过"12种范畴"说,黑格尔和哈特曼提出的范畴则是数量不定的。

皮尔斯在研究了哲人们的"范畴"思想之后,也尝试性地提出了自己的"范畴"观点。他认为,范畴应建立在思维和判断的关系逻辑上。任何一个判断都涉及到对象、关系和性质这三者之间的结合,在语言中它表现为"主语—连词—表语"的形式。换言之,任何判断或命题的成分都应包括:(1)第一项(表语);(2)第二项(主语);(3)第三项(连词)。而且要想确定"第二项"(对象),就必须已经知道"第一项"(特性),并且通过"第三项"(连词)将特性与对象相联系。这样一来,皮尔斯为人们勾勒出了另一个范畴表,它的构成要素只有三个范畴,可以抽象地表述为"第一项"、"第二项"和"第三项",三项分别以基本范畴的身份共同构筑起"普遍范畴"。

"普遍范畴"是皮尔斯符号思想的理论基础,它不仅在方法论上(三分法是他偏爱的研究原则),而且在本体论和认识论上也具有重要意义。皮尔斯的"普遍范畴"并不是一个空洞的概念,他对三项基本范畴分别做出了定义。

第一项(表语)是它本身所呈现出来的一种肯定的存在样式,与其他事物无关。这是一种自身独立的自在的存在,系第一性存在,皮尔斯称它为"感觉质"。例如在"红色"意义上的红的色彩,不论它是否被某个人所知觉或想到,它是何时并在何地出现的,它都

存在着。这也就是说,第一项或感觉质,因为它是独立于时间和地点的,所以它是依据可能性的存在。

第二项(主语)是它本身所呈现的一种存在样式,关系到一个第二者,但不考虑第三者。例如对两种知觉"冷"、"热"的比较,它是相对的,它始终依存于一定的地点和时间,因此如同一切实际的事件和一切具体的单个物体,它是依据现实性的存在,是经验性的、第二性的存在。

第三项(连词)是它本身所呈现的一种存在样式,它将第二者与第三者相互连接起来。此项属于所有精神的、意识的存在方式及活动所确定的东西,如思维的认识、规律性、秩序、表达和交往等,同时,也是作为一种"解释"用于符号本身的,所以它是一种以思维或符号为核心的第三性存在。精神活动和作为其基础材料的符号既不是依据可能性又不是依据现实性而存在的,它始终是依据于必然性的存在。

皮尔斯"普遍范畴"的三个基本范畴之间的关系可用下表表示。

范畴项	内容	特点	存在样式	存在依据	表现形式		典型形式化举例
第一项	性质	质	知觉或感觉	可能性	表	语	"血是红的"
第二项	对象	量	经验或活动	现实性	主	语	"沈阳比武汉冷"
第三项	关系	表现	思维或符号	必然性	连	词	"长春位于沈阳 与哈尔滨之间"

1.2 符号的"三位一体"性质

皮尔斯认为,与"普遍范畴"的三个基本范畴相对应,任何一个符号都是由媒介、指涉对象和解释这三种要素构成,这就是符号的"三位一体"性质。下面我们对此思想略加分析。

每一个符号学者的研究都离不开对符号本身的界定,皮尔斯也不例外。他把符号普遍地理解为代表或表现其他事物的东西,

(图1)

它可以被某人所理解或解释或者对某人具有一定意义。根据这一定义,我们可以把它解释为:每一个任意的符号必须本身是一种存在,与它所表征的对象有一定关系,这种"表征"必定由某一解释者或解释意识所理解,或具有一定"解释"或意义。也就是说,符号应具有三种关联要素:(1)媒介关联物(M—medium);(2)对象关联物(O—object);(3)解释关联物(I—interpret)。

这三个关联要素不具有分离性,而是"三位一体"。换言之,任何一个符号都应具有此三要素,否则,它就不是一个完整的符号。例如,我们发现了一个物体(叉道口的石头)或听到一种声响(三声中继性敲门声),如果没有什么意义或无可解释,它就还不是符号,这里至多是存在一种符号的媒介关联物。如果人们了解了这一媒介涉及到什么以及它可以如何解释(石头——指明方向、路标、分界石等;敲门声——自己人来了、来者不是一人等),那么它才成为一个完整的符号。

符号的三种关联物相应于"普遍范畴"第一项、第二项和第三项三个基本范畴,即:(1)表达第一项的媒介关联物;(2)表达第二项的对象关联物;(3)表达第三项的解释关联物。这里,从本体论来看,作为一个第三项的完整符号是"最高存在物",任何一个符号作为一个整体正是由此才构成世界的一个真正的"说明项",但它本身所包含的一切可能的"存在物",是由第一项、第二项和第三项综合把握的。所以说,三个关联因素互为依赖,构成符号"三位一体"的本性。

符号学家伊丽莎白·瓦尔特 (Elisabeth Walter)用一个三角形图形来 表达皮尔斯的这种"三位一体"的符号性 质,见图 1。

另一位符号学家马克斯・本泽 (Max Bense)用表达式来描述这种"三位一体"的关系:

- (1) S(sign) = R(relation) (M, O, I)
- (2) 为了表示出(O)依随于(M),(I)依随于(M)和(O),还可以写作:

$$SR = \lceil (M > O) > I \rceil$$
或者 $SR = (M > O. > I)$

("SR"表示符号关系,">"表示发生过程,"."用以代替小括号)

(3) $SR = \lceil (1. > 2.) > 3. \rce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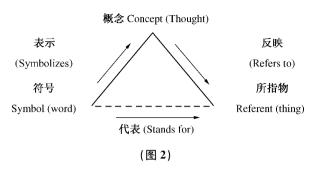
(这里,将符号的三角形关系同基本范畴的第一项、第二项和 第三项联系了起来)

通过这些表达式我们可以看出:一、符号关系必须被理解为一种"排列的三位关系",不能将这种排列打乱,即媒介关联物作为第一项,对象关联物作为第二项,解释关联物作为第三项;二、任何符号都依存于一定的解释或解释者,只有解释者才能使用符号或将任何事物作为符号解释。换言之,当某一事物作为符号使用时,它必须在一定人群范围内约定俗成才可以,如果人们不知道这种习惯,那么这些事物也就不能作为符号被理解。

2.1 "三位一体"与"语义三角"

按照皮尔斯的观点,符号必须本身是一种存在,与它所表征的对象有一定关系,而且这种表征必定由某一解释者或解释意识所理解。这也就是上面所阐释的——每个符号始终处于媒介、对象、解释三位一体的三角关系之中(见图 1)。

皮尔斯的符号三角形关系图无论从图形本身还是要素标示都使我们联想到语言学中的"语义三角关系图"来。这个图是语言学家奥格登(C. K. Ogden)和理查兹(L. A. Richards)在描述"意义"时(The Meaning of Meaning, New York, 1930)所勾勒的图形(见图 2):



图中,Concept(概念 C)是和 Referent(所指物 R)相联系的,这种联系是直接的联系(用实线表示),它表明:概念是反映客观事物的,是在客观事物的基础上概括而成的;Concept 与 Symbol(表意符号)之间也是直接的联系(用实线表示),即概念是个抽象的东西,它要通过"表意符号"(也就是词)才能表达出来,反过来说,词是表示概念的;而 Symbol 与 Referent 之间就没有直接、必然的联系(用虚线表示),换言之,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武断的、"约定俗成"的(词是代表所指物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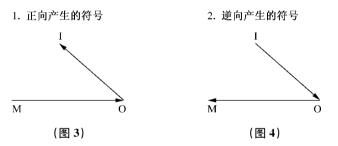
两个图(即图 1 和图 2)形成的时间并不相同(我们这里并不打算考究它们彼此间的渊源关系),但它们却具有极大的类似性(的确,在语言研究中,正因为二者相似,它们时常被人混用)。

首先,二者的核心都是要反映主客观世界,无论是借助词来反映事物,还是借助媒介来表映对象,本质都在于.一方为有思想的主体,另一方为具有广义"存在性"的客体。

再则,二者的三角要素具有诸多的相同之处: M 为媒介,S 为符号(主要指词),二者同属"材料",归属物质世界的一部分,都起"表征"功能;O 为对象,R 为所指物,二者组成相同,都由真实的(或虚拟的)物体与事件组成,归属存在世界的一部分,都起"显征"功能;I 为解释,C 为概念,二者同属"心理"范畴,归属精神世界的一部分,都起"释征"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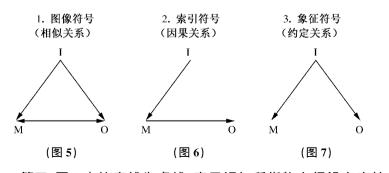
但两个三角形关系图也有着明显的区别:

第二,图 2 的要素间具有明显的"恒定方向性"(可用固定箭头标示): 词是用来表达概念的;概念是反映客观事物的;词是代表所指物的。而图 1 是一个"无恒定指向性"图形,它是各点(或节点)与各线(或边)的联系,其箭头标示是依据理解的出发点不同而随之变化。例如: 如果我们把符号理解为正向产生或逆向产生的构成物,就会得出下列两种符号图形:



在图 3 中媒介关联物先于对象关联物,而对象关联物先于解释关联物;在图 4 中整个过程颠倒了过来。

再从对象关联物的下位符号来看,图像、索引、象征符号的图 形具有各自不同的"指向性",可分别标示如下:



第三,图 2 中的底线为虚线,表示词与所指物之间没有直接 的、必然的联系,二者之间的关系具有任意性。而图 1 所显示的是

144

一种广义的符号内部关系,由于下位符号的类型所决定,其底线经常可用实线连接,表示一种直接的联系。最典型的例子要属图像符号和索引符号了(见图 5、图 6),它们的媒介与对象的关系要么具有一种相似性,要么具有一种因果性,但无论如何不具有"任意性"和"武断性"。

第四,语义三角形理论(图 2)只是集中注意力研究一个个孤立的词的语义现象,却忽略了词与词之间的语义关系,忽略了不同的词是怎样组成句子和话语去表达完整的思想的,以俄语句子为例:

- (1) Он активно участвует в этом соревновании. /他积极参加这次竞赛。
 - (2) Сестра работает в школе. /姐姐在学校工作。
 - (3) Отец работает на заводе. /父亲在工厂上班。

在句(1)中,前置词"в"基本上是没有"词汇意义"的,它只表示语法搭配关系,而这种情况是可以预见的,因为语法事先规定了在动词 участвовать 之后要用前置词"в";而句(2)中的前置词"в"是有词汇意义的,而且句中用它是不可预见的,因为根据不同实际情况,在动词 работать 之后还可能出现句(3)的情形。

与此相比,符号三角理论(图 1)就不同了,媒介"B"(前置词)与其他词组合表征对象时,既可以解释为一种"句法媒介"(如句(1)),也可以解释为一种"句法—语义媒介"(如句(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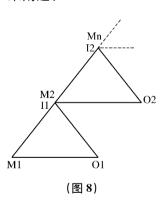
最后,语义三角形(图 2)的顶角要素为"概念",这往往引起人们的争议。当代语义学家对"概念"的看法是不一致的,他们经常提出"在建立语义学理论体系过程中,有无必要一定要把概念扯进来"的问题。对此,符号三角形理论(图 1)具有更大的可接受性。它的顶角要素是"解释"项,我们既可以把它理解为一种心理效果或思想,也可以把它作为精神世界的一部分,看做是一定法则、规律、意义的体现。由此来看,符号三角形理论(图 1)的适用面是相当广阔的。

2.2 "符号的增长"与"符号层级系统"

符号理论研究表明,符号的形成不仅需要内部要素的关联,而且任何符号都不可能单独地与其他符号不相关联地出现。也就是说,我们不可能去谈论一个单独的、孤立的符号,因为每个符号若要能被解释,它需要至少通过另一个符号来说明,因为对一个符号的解释本身就是一个符号了。就这方面可以说,解释可以无限地继续下去。

皮尔斯也认为,"符号是通过符号来说明的"。解释性符号可以或必须在其自身方面被说明,从而将第一解释项转化为第二媒介,这一媒介又是对其自身方面的解释。"解释过程"原则上可以无限地进行下去,只要认为这种说明已经够了,那么它就可以中止了。"说明过程"可以用图 8 来阐述:

皮尔斯把图 8 这个过程称为 "符号的增长"。这一过程不仅表现 了若干符号或若干命题联系的上下 文的构成情况,而且还显示了符号 类别的形成过程。一个"对象符号" 将通过一个"元符号"来说明,一个 "对象命题"通过一个"元命题"来说 明。例如,若"英国国王是女的"是一个涉及外部对象的对象命题,那 么谈及到第一个命题的命题(如"这



是真的,英国国王是女的")就是一个元命题,因为它的对象已经是一个符号,即一个命题。如果在符号复合体、符号联结或超级符号中也可以确定符号等级,那么不论是视觉符号(如图画或图形)或言语符号(如文学或科学的文本),也都可以找出其"符号层次"。

从皮尔斯"解释过程"、"说明过程"到"符号的增长"、"符号的 层次"等一系列观点中,我们可以明显地感到一个潜在思想的萌 生,那就是符号的完成,尤其是复杂符号的完成不是一次性的,而是叠垒性的、阶梯性的。

皮尔斯是用命题来阐释自己的思想的,我们这里以词为例来 讲一步延伸其思想。

语言学知识表明,词的意义基本上是通过符号形式和符号内容之间的相互关系构成的,当构成这种关系时,"符号"自然存在于其间。然而,根据不同情况,已经形成的符号整体还可以变成符号形式与一些新的符号内容对应,产生出更高一级的意义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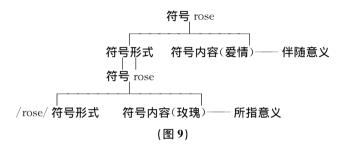
以名词"玫瑰"来说,rose 一词作为符号形式与符号内容"玫瑰"对应,词的基本词义在这一层次形成。但 rose 还经常表示"爱情"的意思,此时,"玫瑰"的意义依然存在,因此可以说在两个不同的层次上产生了双重的意义作用。为了说明这两个不同层次的意义作用,需要引进两个概念:所指意义(denotation)和"伴随意义"(connotation)。首先在第一层次里,rose 是通过符号内容"玫瑰"产生意义作用,这种符号内容就是"所指意义"。下一步,已经包含了"玫瑰"意义的 rose 的符号整体变成符号形式,它又获得了"爱情"这个新的符号内容,在更高一级的层次中产生意义作用,这时的符号内容是"伴随意义"。

两种意义相比,所指意义是第一性的,而伴随意义是第二性的,即所指意义可以不以伴随意义为前提,而伴随意义原则上却必须以所指意义为前提。这就是说,rose 通过符号"玫瑰"在所指意义层次上产生意义作用时,不会出现伴随意义——"爱情"的意义作用;与此相反,rose 通过符号内容"爱情"作为伴随意义产生意义作用时,背后则包含着第一性符号内容"玫瑰"的所指意义层次的意义作用。

再以两种典型的文本为例。我们知道,在植物学书籍这种科学性文本中出现的 rose,其意义作用是"所指意义"层次的东西,在这里恐怕感觉不到"爱情"这种伴随意义;而在诗歌文本中,当玫瑰

被比喻成"充满爱情"之意时,依附于 rose 一词的"爱情"通过出现在所指意义层次的"玫瑰"的形象传达出来。这不同于 love 一词对"爱"的信息传达。后者的"爱"是所指意义,而前者是以所指意义"玫瑰"为前提的伴随意义。

这样,结合皮尔斯的"符号的增长"思想,以 rose 为例,进一步把符号层次构图如下:



接下来,我们以索绪尔(F. de Saussure)和巴特(R. Barthes)的符号思想为基础,可以把"符号层次"继续向"符号层级"延伸。

索绪尔认为,符号是个两面的心理实体,就语言符号而言,符号由音响形象和概念构成,前者称能指,后者谓所指。(参见[7]: 101—102)巴特在《当代神话》这篇论文中提出,任何符号学的分析必须假定能指和所指这两个术语的关系,即它们之间不是"相等的",而是"对等的"关系。我们在这种关系中把握的不是一个要素的前后相继的序列,而是使它们联合起来的相互关系。(参见[5]: 134)

为了加深理解,我们仍以一束玫瑰花表示爱情为例。这里,一束玫瑰花就是能指,爱情就是所指。两者的关系(联想式的整体)产生第三个术语,这束玫瑰成了一个符号。我们必须注意:作为符号,这束玫瑰不同于作为能指的那束玫瑰,即它不同于作为园艺实体的一束玫瑰花。作为能指,一束玫瑰花是空洞无物的,而作为符号,它是充实的。

当然,这个例子还是一般的例子。在研究具有深刻内涵的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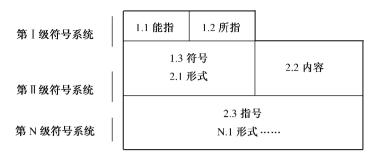
学文本的过程中,我们除了可以发现上述那种鼎立的符号活动(能指、所指以及它们的产物:符号)以外,还会发现:这些文本非同一般,因为它们经常作为第二级的符号系统发生作用,即表征活动建立在它们之前就存在的符号链上了。在第一系统中具有符号(即能指和所指的"联想式的整体")地位的东西在第二系统中变成了纯粹的能指。

因此,如果说语言为我们所谓第一级符号活动(如在一束玫瑰那个例子中)提供了模式,那么第二级的(如一些文学文本)符号活动的模式则更为复杂。它们之所以能发生作用,在于借助先前已确立的符号并且一直"消耗"它,直到它成为"空洞的"能指。巴特的一个著名例子最能说明这一切:

我坐在理发店里,有人给我一期《巴黎竞赛画报》。封面上有一个身着法国军服的黑人青年正在致军礼,双目向上,可能凝视着飘扬的三色旗。这就是画面的全部意义。但是,不管是幼稚与否,我非常清楚地看到它对我指示的东西. 法国是一个伟大的帝国,她的全体国民,不受种族歧视,踏实地在她的旗帜下效力,这个黑人在为所谓他的压迫者服务时表现出来的热忱,再好不过地回答了那些诋毁所谓的殖民主义的人。因此,我又遇到一个更大的符号系统. 有一个能指,其本身已由先前一个系统形成(黑人士兵致法国军礼);还有一个所指(在这里是故意把法国性和军事性混合在一起),最后还有一个通过能指而获得的所指的存在。(见《神话学》p. 116)

第二级符号系统是在第一级符号系统的基础之上构筑而成,第二级符号系统并不是终极符号层级,随着寓意的加深、解释作用的影响,符号系统还会扩大层级,朝着第 N 级符号系统发展。为了区别于第一级基础符号系统,有必要对第二级以后的符号系统的三要素给予特殊的命名:用"形式"相对于"能指",用"内容"相对于"所指",用"指号"相对于"符号"。这样,我们就可以对以上所

述总结性地勾勒出一个符号层级图来:



(图 10)

参考文献:

- [1] 李幼蒸. 理论符号学导论.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 [2] [日] 池上嘉彦. 符号学入门. 张晓云译.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
- 「3] 「法] 罗兰•巴特. 符号学原理. 李幼蒸译. 三联书店,1988.
- [4][意]乌蒙勃托·艾柯. 符号学理论. 卢德平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社,1990.
- [5][英]特伦斯·霍克斯. 结构主义和符号学. 瞿铁鹏译. 上海译文出版 社.1987.
- [6][德]马克斯・本泽,伊丽莎白・瓦尔特. 广义符号学及其在设计中的 应用. 徐恒醇编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 [7] [瑞士] 费尔迪南・德・索绪尔. 普通语言学教程. 高名凯译. 商务印书 馆.1985
- [8] А. Соломоник. Семиотика и лингвистика. Москва: Молодая гвардия, 1995.
- [9] Ю. С. Степанов. Семиотика. Москва: Радуга, 1983.

1995.

150

(原载《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8年第6期)

评 析

查尔斯·皮尔斯(Peirce, C. S.),美国实用主义哲学的先驱者之一,逻辑学家和符号学家,也是现代符号学的奠基人之一。他的符号分类思想被视为人类现代符号学思想史上最伟大的贡献之一。20世纪70年代后,西方哲学界和符号学界对皮尔斯的研究逐渐升温。但我国的学术界对皮尔斯符号学思想的研究多局限于哲学和逻辑范畴。王铭玉教授则另辟蹊径,将皮尔斯思想同语言学理论联系起来进行横向阐释,目的在于说明,皮尔斯的思想对语言学研究同样具有十分重要的价值。

作者从分析皮尔斯符号思想的根基入手,着重论述了符号的 "三位一体"性质,并在此基础上把皮尔斯的符号"三位一体"观点 与语言学的"语义三角"理论联系起来进行对比分析。总体上看,皮尔斯的符号三角理论的适用面更广,语义三角应看做是它的下位图。该部分的论述理论性较强,颇富新意。作者认为,皮尔斯的 "符号的增长"思想与"符号的层级系统"极其相似。以具体词 "rose"为例,结合索绪尔及巴特的符号学理论,论述了符号的层级关系,指出可以把"符号的层级系统"看做是"符号的增长理论"思想的延伸,并以图示的方法将符号的层级性清晰地表示出来。

这是一篇理论性较强的符号学研究论文。由于皮尔斯的理论比较艰涩,加之皮尔斯的符号理论在我国符号学界研究的深度和广度还不能同索绪尔学说相比,因此对于我国的语言学及符号学研究者来说,理解皮尔斯的思想还有一定的难度。该篇文章对皮尔斯符号学理论基本思想的阐释深入浅出,还多处使用图表,力求使读者能够准确地理解皮尔斯理论的精髓。其次,本文通过对比的方法,深入挖掘皮尔斯理论中与语言学相关、相近的思想,这方面的研究必将有助于促进符号学与语言学进一步的交叉融合。此外,本文最大的特点在于,作者在这里展示了一种开放式的研究思

路。如果仅局限于某一个学派或某一个学者的理论观点做研究,必然会受到该学派或该学者理论的局限,这样的研究很难上升到更高的层次。而在深厚的理论修养基础上,能够对其他相关理论、思想进行横向的思考,往往会有质的飞跃。这一点会给语言学研究者带来非常有益的启示。

略述罗朗•巴尔特的符号学

李廷揆

远在 17 世纪,英国哲学家洛克在他的《人类理解力论》的最后 一段(IV, 21, 4)里就用了 semiotica 这个词, 意指"符号的理论"。 他认为"符号论的任务在王考察符号的性质。人的心灵要理解事 物或要把他的知识传达给其他人,总是要使用符号的"(见图利伊 奥・德・毛罗《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评注本》,注[73])。到了近 代,美国逻辑学家皮尔斯就把符号的一般理论叫作符号论 (semiotic,即法语的 sémiotique)。与皮尔斯差不多同时的索绪 尔,在他的《普诵语言学教程》里却提出了符号学(sémiologie)这个 词,他认为"我们可以设想有一门研究社会生活中符号生命的科 学,它将构成社会心理学的一部分,因而也是普诵心理学的一部 分:我们管它叫符号学。"因此,法国语言学家吉罗说,索绪尔强调 的是(符号的)社会功能,而皮尔斯强调的是(符号的)逻辑功能。 吉罗认为符号论与符号学同属一门学科,尽管这两种功能不同,但 二者是密切相关的。只不过英美人用符号论,欧洲大陆人用符号 学(见吉罗,《符号学》,1971,《我知道什么从书》)。其实,欧洲学 者用符号论的也不乏其人。例如,法国拉鲁斯小百科从书出版的 《语言学》(1979)一书中有格雷马斯写的一章, 题目就是符号论。

格雷马斯认为在近代,符号论(或符号学)的先驱虽是皮尔斯

和索绪尔,但作为一门学科来研究是 20 世纪 60 年代先在法国,后来在苏联开始的。法国对这门学科的研究是受雅各布逊的影响,但叶尔姆斯列夫则起了更有决定意义的作用。苏联的研究和雅各布逊的接触有关,也与莫斯科学派的涌起有关。这门学科在很短时间里发展很快。不过各派对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各持不同见解,没有归并成一个明确的体系。

吉罗认为对符号学的领域在看法上大致有三派:一派只研究 非语言信号的交流体系;另一派,和索绪尔持相同的观点,把符号 和信号的概念扩大到诸如仪礼、礼节、礼貌用语等社会交流形式; 最后,还有一派认为各种艺术、各种文学使用的都是一些符号体系,都属于符号的一般理论。

吉罗的分法影响很大,上述他那本《符号学》一直再版了十几次就是明证。但是吉罗也好,格雷马斯也好,都是把符号学和符号论混作一门学科看待的。这也难怪,这门学科始终在建立之中。例如,吉罗的那本《符号学》,除了《序言》概括地介绍符号学之外,第一章讲功能与"媒介"(media),第二章讲意义:形式与实质,第三章讲逻辑代码,第四章讲美学的代码,第五章讲社会的代码,最后是结论,讲的是我们时代的神话。可见他认为符号学的领域包括着一些符号论中所常提到的问题。而格雷马斯那一章,除前言外,讲到符号论与语言学的关系、非语言学的符号论、符号场(champ sémiotique)、话语符号论。

然而,尽管符号学与符号论有相近之处,二者都是以符号为研究对象,但它们根本上还有明显的区别。近代的符号论总是防止优先考虑语言符号。不仅如此,看来它还要改造语言学的各种体系化以及各种数理的、逻辑的模式,它要成为一门超科学(métascience)。因为比起各种能指体系来说,它采取冷静的观察的立场,旨在研究意义的各种方式。

而符号学的研究总是与语言学有联系的。但是符号学与语言 学的关系究竟如何,看法也有不同。按照索绪尔的设想,符号学的 对象是研究社会生活中符号的生命。符号学与心理学结合成为社会心理学的分支。这样,语言学只是符号学的分支了。但是,索绪尔在这里遇到了困难。他说:符号学"将告诉我们符号是由什么构成的,受什么规律支配。因为这门科学还不存在,我们说不出它将会是什么样子,但是它有存在的权利,它的地位是预先确定了的"。可见索绪尔对符号学的存在纯属推理上的设想,但他明确了一点,即语言学属于符号学的一个部分,并且指出,符号学要到它的领域里的一些非任意性的能指的实践(即不是建立在符号的任意性的实践)中去考察,例如礼貌的规矩是和有人赋的天然表达力有某种关系的。这种规矩是一种符号体系。言外之意,他认为礼貌属于符号学范畴,却不属于语言学。

在语言学与符号学的关系上,罗朗·巴尔特(Roland Barthes)与索绪尔恰恰观点相反。1964年,法国的《交流》(Communications)杂志第四期是讨论符号学的专号。在这一期里,巴尔特除了专门写了一篇《符号学的基本概念》(Eléments de sémiologie)之外,还为这一期写了总的介绍。在这篇介绍里,他开宗明义地写道:"大众交流研究中心(Centre d'études des communications de masse)的几位研究人员决心研究意义的分析(analyse des significations)已经有一段时间了。《交流》杂志今天请他们发表意见,这就是我们奉献给读者的一期'符号学的'专号。"

他不但肯定要使用由索绪尔提出的符号学这个词,还肯定索绪尔给符号学下的定义。但他又进一步说:"从长远观点看,……符号学的对象是指任何符号体系,不论其实质如何,其界限如何,各种映像、姿势动作、旋律声音、物体以及在一些仪礼礼节或演出中的所有这些实体的复杂体都构成符号体系,如果不是一些言语行为,至少也是一些意义体系(systèmes de signification)。在像语言学、信息论、形式逻辑、结构人类学这样一些学科的成就为语义分析提供一些新手段的今天,各种大众交流(Communications de masse)活动的发展(尽管一定不要把交流和意义二者相混淆)肯定

给予意义这个广阔的场以很大的现实性。"这里,他一方面补充了 索绪尔所设想的符号学的内容,一方面含蓄地说明语言学的核心 问题固然是意义问题,而他所提到的一些领域,如果不用言语行为 加以说明,也就无从看出它们能够构成意义体系了。他承认符号 学的发展有困难,它正在缓慢地进行自我认识。 困难的原因在于 主要的符号学者多接受索绪尔的设想,认为语言学是符号总科学 的一部分,因而符号学讨论的只是像交通规则这样的一些代码,其 内容事实上过于空疏。只要人们走进具有社会学的真正深度的一 些领域时,就会遇到一些语言学之外却仍然属于符号学范围的集 合,而这些集合又只能用言语行为才能解释。巴尔特认为任何符 号学体系都有言语行为介入。很有说服力的例子比比皆是。电 影、广告、连环画、报刊上的照片等等一类视觉实体一般都用配有 语言信息的办法来证实其所含意义,只不讨它们使用的大量的言 语行为却不是以自主的方式表现的。至少有一部分图像信息是和 语言的体系处于一种多余信息的结构关系。至于另外一些物体的 集合(如服装、饮食等),只有通过语言的替换,才能看出它们的体 系,即以术语形式的语言才能勾画出它们的各种能指,并以说明用 途或说明理由的形式给它们的能指定出名来。尽管映象的蔓延, 我们的文化和过去相比,仍然是一种文字的文化(une civilisation de l'écriture)。这是从一种更为广泛得多的方式来说的。人们越 来越难以设想得出,一个映象(或物体)体系的所指是不靠言语行 为而独立存在的。的确,一个实体意味着什么,必须求助于语言方 能清晰地领会它。因为任何事物只有有了名称,才能明白它的意 思(sens)。而名称是通过语言定出来的。各种所指的世界只不过 是语言的世界。

然而巴尔特所指的言语行为和语言学者所指的言语行为有何不同呢?他说,符号学说的言语行为是一种第二言语行为 (langage second),其单位不再是语素或音素,而是话语(discours)的一些片断。这些片断范围更为广阔,是针对一些物体、一些事件

的片断,这些片断永远离不开言语行为,否则将失去其意义。所以,符号学的任务也许属于一种大型语言学(translinguistique)范围的研究。符号学的题材很广,有时是神话、故事、报刊文章,总之包括所有能指的集合,有时是指我们的文化的各种事物,只要它们能通过报刊、节目单、会见、谈话,或者通过无一定方向的内心言语行为(langage intérieur)等等来显示出来。但这种种集合的原始实体仍是分节的言语行为(langage articulé)。这是巴尔特对符号学与语言二者之间的关系的基本论点。他的结论是:"总之,总有一天有推翻索绪尔提法的可能性:语言学不是符号的总体科学的一部分(甚至不是优先的一部分),符号学是语言学的一部分。非常明确地说,这一部分承担着属于话语的所有能指的大单位,这样就出现了目前进入人类学、社会学、精神分析学、文体学等的研究单位,因为这些学科都是围绕着'意义概念'进行研究的。"

总之,在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上,索绪尔从概念推理出发认为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部分,巴尔特从人文现象的观察出发,认为符号学是语言学的一部分。这一点被法国语言学家杜布瓦(J. Dubois)和穆南(G. Mounin)所承认,在他们分别主编的两本语言学词典里都是这样看的。至于符号论,他们都同意是以非语言的符号研究为对象。

现在再着重谈谈巴尔特的《符号学的基本概念》(下称《基本概念》)的一些观点。

《基本概念》这篇文章(或书),除引言和最后的结论外,共包括四个部分,标题分别为:语言与言语、所指与能指、体系与结构体(syntagme,有的译者在别的文章或著作中译为"句段",这里译为"结构体"似更妥)、所指意义(dénotation)和附加意义(connotation)。从这些标题看,他用的都是二分法形式。对语言学进行二分法的分类是索绪尔的首创(如语言/言语、能指/所指、

并时/历时)。这里可以看出他的用意。一是巴尔特认为,在研究当代人文科学的推理中,二分法有其优越性,可以在杂乱无章的群体中整理出个条理来;二是暗示符号学属于语言学范畴,何况像语言/言语、所指/能指等都是索绪尔在《教程》里用过的。可是巴尔特的目的,却是"要把一些分析性的概念从语言学中分解出来,而我们根据臆测,把这些分析性的概念加以概括就足以开始符号学的研究了"。弦外之音:尽可以用相同或类似的术语,但分析的方法却有同有异,而结果则大相径庭了。

在"语言与言语"这一部分,巴尔特继承索绪尔的提法。有很多地方,他接受索绪尔的观点。例如索绪尔认为言语行为减掉言语就是语言。巴尔特也这么说。他也承认:"作为社会惯例,它(指语言)根本不是一种行动,不受任何事先考虑的约束;它是言语行为的社会部分,单靠个人既不能创造它,也不能修改它。它本质上是一种社会制度。谁要想进行交流,必须按这种制度行事。"他还说:"和作为社会制度和体系的语言相对立的是言语,言语基本上是有选择的、具体化的个人行动。"

然而,索绪尔把语言和言语截然分开了。他说:"把语言和言语分开,我们一下子就把(1) 什么是社会的,什么是个人的;(2) 什么是主要的,什么是从属的和多少是偶然的分开了。"又说:"语言这个对象在具体性上比之言语毫无逊色,这对于研究特别有利。"巴尔特对这些看法不愿苟同。他和有些学者持相同看法,认为索绪尔是受实证主义者涂尔干的影响。巴尔特看过马克斯的理论,他认为语言和言语的关系是辩证的关系。他说:"(语言和言语)这两个字眼中的每一个肯定都只有从把二者联系起来的辩证过程的角度才能得出它的圆满的定义,因为没有无言语的语言,而语言之外也就没有语言之可言了。正如麦尔娄—彭迪所指出的,真正的语言学的活动的良好协调(praxis)处于两者的这种交流关系中。布隆达尔也说:'语言是一个纯粹抽象的实体,是超乎个人之上的一种规范,是一些基本型类的一个总体,而言语则以无穷变化的方

式去实现它'。所以语言与言语处于一种相互包含的关系中;一方面,语言是'把属于同一共同体的人们的言语实践储存于其中的宝库'。因为它是一些个体痕迹的一个集体总和,所以,单从每个孤立的个人水平上看,它只能是不完全的。语言只能完整地存在于说话人的群体(masse parlante)之中;人只有从语言中提取出一种言语时才能使用言语。但另一方面,如果不从言语出发,语言又是不可能的。因为从历史上说,言语现象总发生在语言之前,是言语使语言得以发展;从发生学上看,语言是由言语组成;个人首先学习的是他周围的言语(谁也不教婴儿语法和词汇,语法和词汇大体上也就是语言)。总之,语言既是言语的成果又是言语的工具。这确实是一种真正的辩证关系。"巴尔特的论证是多么的精辟,相比之下,索绪尔的看法,重视语言而轻视言语,从语言体系说,有失于偏颇。

巴尔特把索绪尔简单提到的言语的问题大加发挥。他还引了一些语言学者对语言与言语二者关系的各种观点。尽管如此,他大体上还是承认语言与言语的二分法。其立意似乎在语言以外的一些人文现象都可以辩证地用索绪尔的一些语言学术语去解释,最终目的恐怕还想要证明(虽然如他所说,有的地方还有困难)符号学是语言学的一部分。这是可以理解的。从常识看,也可以被接受的。因为人文现象必然靠言语行为(包括语言和言语)才能分析出它的存在意义。当然他要人们注意:索绪尔的区分法,由于符号学处于过渡阶段,用起来有经受修改的可能。

例如服装问题,"可能分为三种不同的体系,视从属于不同的交流的实体而定。描述服装的文字,指一本时装杂志用分节的言语行为所描述的服装,可以说没有'言语',因为'被描述的'服装从来和按时装规则的个人裁剪不是一码事。这种描述是一些符号和规则体系的总和,是一种单纯状态的语言。如按照索绪尔的模式,一种没有言语的语言是不可能的。但在服装问题上却是可能接受的。因为,一方面,时装语言不是出自'说话人的群体',而是出自

一个'裁决人组',所用的代码是这个裁决人组有意特定的;另一方面,任何语言所固有的抽象作用在这里都以文字语言的形式被物质化了。用文字描述的时装是在服装交流层级上的语言,而言语是从口头交流的层级上说的。至于服装照片(vêtement Photographié)(这里指没有配以文字说明的服装照片),语言总是出自流行式样组(fashion-group),但这种语言已经没有抽象作用。因为服装照片总是由某一位妇女穿着的,这种服装是服装的一种半体系的状态(état semi-systématique),可以说是一个合乎规范的个体,是按其典型的一般性选出来的,因而代表一种固定的'言语',没有任何组合的自由"。总之,根据巴尔特上面的分析,把服装看成一个语言学的符号体系,只有言语,而语言却是零。但总是可以用语言学的术语去解释的。

特鲁别茨柯依在他的《音系学原理》里暗示. 服装的"语言"的组成要看.

- (1) 服装各件的对立情况、裙腰或"细节"的组合,其差异必然 带来一些意图的变化(戴贝雷帽还是圆顶帽,意图不同);
- (2) 各件配合上有指导性规则,或看身量高低,或看身围 期细。

而服装的"言语"包括所有违反社会常规的(式样已经过时,几乎已无人穿戴了的)缝制现象,或属于个人穿戴(服装的腰身、清洁程度、新旧(磨损)程度、个人癖好、各件的自由配合)。

至于风尚(语言)与个人衣着(言语)统一起来的辩证法却与言语行为的辩证法不同。当然,个人衣着总是从风尚中汲取的。但是社会风尚总是先于个人的选择。

巴尔特还提到饮食的语言构成问题。

饮食的"言语",相当丰富,包括所有个人的(家庭的)在准备上、配合上的变化。例如,菜单很能说明语言与言语二者的功能:任何菜单都是参照一种民族的、地方的或社会的结构,但是完成这种结构却因日期、季节与食用人不同而不同,犹如完成一种语言的

"形式"要看说话人为了一种特定信息所做的各种自由变化和组合。在饮食问题上,语言与言语的关系和在言语行为中的关系很近似。

他还提到汽车的与家具的体系和属于大众媒介的电影、电视、 广告等体系。总的说来,把语言/言语的概念扩充到符号学,巴尔 特承认不是没有某些问题的。看来只有把语言模式加以调整才能 做得更近于理想,所以,符号学仍然处于过渡阶段。

关于"所指与能指"部分。索绪尔在他的《教程》里说:"语言符号联结的不是事物和名称,而是概念和音响形象。"他又说:"我们建议保留用符号这个词表示整体,用能指和所指分别代替概念和音响形象。"巴尔特认为索绪尔的看法对研究符号学的符号也很重要。但巴尔特像叶尔姆斯列夫一样,都说:能指的平面构成表达平面(plan d'expression),而所指的平面构成内容平面(plan de contenu)。估计巴尔特虽然认为符号学属于语言学,但如前所述,像时装、饮食、家具、汽车等等的能指与所指不容简单地用音响形象去代替一切能指。用表达平面和内容平面就不失所指和能指的本义,却有更大的灵活性。同时,巴尔特还认为上述的两种平面实际上包含两个样层(strata)。既存在于表达平面又存在于内容平面的两个样层是形式与实体。结果将是:

- (1) 一种表达的实体:例如,语音的、发音的、非功能的实体是语音学而非音系学的研究范围;
- (2) 由聚合体规则(照巴尔特的术语是体系规则)和句法规则构成的一种表达形式(注意,一种形式可以有两个不同的实体:一个语音的、一个图形的);
- (3) 一种内容的实体:例如,所指的情感、意识形态或简单的概念以及所指的"正面"意思;
- (4) 内容的形式。这指的是各种所指之间的形式组织,不论 其有无一种语义的标记。

这最后的概念是难以捉摸的,因为对于人类的言语行为,我们

无法把所指和能指分开;但用这种概念把形式/实体加以再分,在符号学方面又可以变得容易、变得有用:

- (1) 当我们遇到一种体系,其所指不在它本体系而被另一体系所实体化时(前述描述时装的文字即属于这种情况);
- (2) 当一个事物体系包含一种实体,这实体不是直接地起能指功能,但也许在某一层级上只是有用而已,例如某一道菜用于一种情境,但也用于饮食。

巴尔特对于符号学的所指联系到语义学的问题讲了很长一段话。大意是,结构主义语言学虽然发展很快,但在他发表这篇文章时还没有建立起一种语义学,因而对言语的所指(signifié verbal)的形式也就无法作出分类。当然更提不到对符号学的所指进行分类了。语义学建立之前,要对符号学的所指进行研究,只有借助于他所谓的意念场(champ notionnel)。他提出三个要注意的问题:

(1) 关于符号学所指的现实化的样式(mode d'actualisation)问题。符号学的所指可能或以或不以同构异素体的方式(façon isologique)出现。这些所指如果不是同构异素体,那就通过有声的言语行为,或由一个词,如"周末"(week-end)或由一个短语,如"longues promenades à la campagne"(乡村漫步)来承担。一旦有了这种承担关系,所指就更容易掌握,因为分析者不是非要把他自己的纯理语言硬加在所指上不可,不过也更容易出毛病,因为这样,所指就会不停地返回到语言本身的语义分类上(再说,由于语义学尚未建立,也不知如何分类),而不是以所观察到的体系为基础的一种分类。例如,时装的各种所指,即使被报纸言语所简化,也不一定会作为语言的所指来分配,因为这些所指毕竟不总是有同样"长度"的(有时是一个词,有时是一句话)。

这些所指如果是属于同构异素体体系之一时,那么,所指除了在它典型的能指外,没有其他办法体现。所以只有硬加给它一种纯理语言才能掌握。例如,放一段音乐给受试者听,问他们这段音乐的意义,同时给他们一张言语所指的单子(焦急的、激烈的、阴沉

的、痛苦的等)。事实上,所有这些言语符号形成惟一的一个音乐所指,只能指独一的低音数字,既不包含任何言语切分,也不包含任何暗喻的铸定。这些纯理语言,有的来自分析者,有的来自体系本身,可能都是不可避免的,这就使所指的分析或意识形态分析成了问题。解决的办法,至少必须从理论上把其地位放在符号学的所指上。

- (2)关于符号学所指的扩展问题。一个体系一旦形成,其各种所指的集合构成一项大的功能。然而很可能,各种语义的大功能,从一个体系到另一个体系,在它们之间不仅交流,而且部分地互相覆盖。服装的各种所指的形式可能和饮食的各种所指的形式有部分相同。这两种形式在工作日与节日、活动与闲暇这种大的对立上却较合在一起。必须预见到,对于处在同一共时性的各种体系上的二者,要做出一种全面的、意识形态的描述。
- (3) 在各种所指的平面上,有一个实践的、技术的主体(corps)与每个能指的(词汇的)体系相一致的问题。这些所指主体,从一些体系的消费者(即"读者")来看,包含着不同的知识(视"文化"而异)。这就说明,同一词汇单位(lexie)(或大的阅读单位)不同的个人可以有不同的辨认。某些词汇单位不断地归某一种"语言"所有,属于好几种所指的好几种词汇可以共存于同一个人身上,这就决定了对读物理解的深度也因人而异了。

关于意义,(semiosis, signification)他先介绍了四种探讨的观点:

- (1) $\frac{Sa}{Se}$: 索绪尔用图示的方法把符号作为一种深层情境的竖向扩展。从某种程度上,所指在能指之后,只有通过能指才能达到所指。这种譬喻过于从空间上考虑,一方面缺乏意义的辩证法,另一方面把符号封闭起来只对于明显的非连续体系,如语言,才是可行的。
 - (2) E R C: 这是叶尔姆斯列夫喜欢用的表象法。在表达

平面(E)与内容平面(C)之间有着关系(R)。这个公式可以经济地而不用暗喻的伪造办法说明一些纯理言语行为,或中断的体系:ER(ERC)。

- (3) $\frac{S}{s}$: 先是拉康(Lacan)而后是拉普朗什(Laplanche)和勒克莱尔(Leclaire)用的一种空间化的表达法。它和索绪尔的表象有两点不同: 1. 能指(S)是指整体,由一个多层级链组成,即能指与所指处于一种游动关系(rapport flottant)。二者只在某些停泊点(points d'ancrage)上"重合"; 2. 能指(S)与所指(s)之间的分界短杠有一个自身的值(显然这是索绪尔的表象中所没有的)。这个值代表所指所起的抑制作用(refoulement)。
- (4) Sé \equiv Sé: 在各非同构异体的体系中(即在这些体系中,各种所指都通过另一体系而物质化了),以一种等值(\equiv)而不是以一种等同(\equiv)的形式把二者之间的关系(relation)扩展了,这显然是可以的。

巴尔特认为,症结就在于对能指是所指的一个(物质的)介质的理解。语言学上对媒介作用属于什么性质的争论主要是术语之争。因为实质上,对事物本身都是清楚的。当然,在符号学上,事物都指的是什么,仍有待探索。

关于值的问题,他接受索绪尔的观点。在索绪尔看来,值变成了一个基本概念,比意义的概念更重要。值和(与言语对立的)语言的概念有一种紧密的关系。值使语言学从心理学化解脱出来(dé-psychologiser)而使它与经济原则接近起来。所以值是结构主义的中心问题。索绪尔观察到,在大多数的科学里没有历时性和共时性的二元性。天文学是一门共时性科学(虽然星体在变化),地质学是一门历时性科学(虽然它能研究一些固定的状态),历史主要是历时性的。然而有一门科学必须有两个相等部分的二元性,这就是经济学(政治经济学不同于经济学史);但索绪尔接着认为语言学也是这样。因为这两门科学都要对付两种不同事物之间

的一种等值体系。一种劳动与一种工资,一个能指与一个所指(这种现象至今都叫做意义)。可是这种等值不是绝对的,只要等值各项之一一有改变,整个体系也逐渐改变。要有符号(或经济的值),那就必须能"交换"一些不相似的事物,另方面又必须对相似事物之间进行"比较"。人们可以用一张 5 法郎的钞票换面包、肥皂或电影票,也可以与 10 法郎、50 法郎的钞票比较。同样,一个"词"可以用一个"概念"来换,也可以和另外一些"词"相比较。英语的mouton(羊肉)只有与它共存的 sheep(羊)相比较时才有其值。只有在双重决定(意义与值)完结之后,意思才能真正地定下来。巴尔特认为这确是有预见的话。

巴尔特的《基本概念》的第三部分是《结构体与体系》。用索绪尔的提法是"组合体(或译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巴尔特说这是言语行为的两个轴。结构体是一些符号的组合,组合的前提是占有广度;在发音的语言行为里,这种广度是线性的,不能逆转的。在言语链里的各词是联系在一起出现的(in proesentia)。至于体系(即索绪尔的联想关系)是在话语(即结构体)之外,彼此之间有共同之处的各单位联系在记忆里,因而形成一些受各种关系支配的组。每个组构成一个潜在的记忆的系列——"记忆库";每一个系列的词是在未出现的(in absence)状况下联系在一起的。总之,体系是与"语言"联系得很近的,而结构体是与"言语"更接近的。叶尔姆斯列夫把结构体关系叫做关系(relations),雅各布逊叫做邻接关系(contiguités),马丁内叫做对比关系(contrastes);叶姆斯列夫把体系关系叫做相关(corrélations),雅各布逊叫做相似性(similarités),马丁内叫做对立(oppositions)。

后来,雅各布逊把暗喻(即体系类)和换喻(即结构体类)的对立用于一些非言语行为,所以就有暗喻型类的"话语"和换喻型类的话语,由此才引出从语言学到符号学的过渡。巴尔特把服装、饮食、家具、建筑都说成有各自的结构体和体系,并分别做了详尽的说明和细列。三年之后,巴尔特出版了《时装的体系》一书,对一些

166

相关问题讲得更详细了。

《基本概念》第四部分是"所指意义和附加意义"。这是索绪尔的《教程》没有提到,而由巴尔特从叶尔姆斯列夫的 E R C 的观点发挥而来的内容。

E R C是一个体系,但它反过来又成为一个第二体系的延伸成分。因此就形成两个相互叠盖又彼此脱离各成一体的两个体系。这样就引出两个对立的集合。第一体系(E R C)成为第二体系的表达平面或能指:

或可以写作(E R C) R C。这就是叶尔姆斯列夫的附加意义的符号论(sémiotique connotative)。第一体系构成了所指意义平面,而第二体系构成了附加意义平面。

如果第一体系(E R C)不再像在附加意义里作为表达平面 而作为第二体系的内容平面或所指:

或者可以写作 E R(E R C)。这是一切纯理语言的情况。因为纯理语言是一个体系,其内容本身是由一个意义体系组成的,或者说,这是一种讨论符号论的符号论。

在《基本概念》的结论里,他说到研究符号学的目的:按照结构主义的设计,旨在建立各种观察到的事物一种模拟物(simulacre)的语言之外,还要重建各种意义体系的功能。首先要确定研究的素材,素材是由分析者的任意性定下来的,再根据这些素材进行工作。例如,如果要想组建今天法国人的饮食体系,就要找出有关的全部资料(corps de documents)(报纸上登的菜单、饭馆里的菜单、真正看到的菜单、听人家说的菜),而且要严格照已定的素材行事。也就是说,一方面在研究过程中不能再在这个素材

上添加任何东西,还要把这份素材全部分析完,即凡包括在素材里的任何现象都要分析。当然,由于无法预断各种体系变化的节奏规律,必然有武断之处。他最后说,符号学研究的目的,最基本的,正是要发现各种体系的各自的时间、各种形式的历史。

=

极可惋惜的是巴尔特因车祸过早地离开了人间。《符号学的基本概念》(也译《符号学原理》),正如他自己所说,不是心血来潮或有意独出心裁之作。他博学多览、治学谨严。在符号学问题上,他下了很大功夫。1957年出版的《神话》,1961年发表的《当代饮食的心理社会学》、《照相的信息》,1970年出版的《S/Z》都与他的符号学理论有关。最早的要算他 1953年出版的《文学的零度》,这本书也可以说是他的符号学思想最早的萌芽。他不仅是语言学家,他还是著名的文学批评家,是"后结构主义的先驱"(见《作品与争鸣》1984年11期,林泰写的《后结构主义》)。他逝世五年了,我们应该纪念他。

(原载《法国研究》1986 年第 2 期)

167

评 析

我们知道,符号学的先驱是皮尔斯和索绪尔,但它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历史却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法国,这个研究的先锋就是罗兰·巴特。1964 年,他的《符号学的基本概念》(多译为《符号学原理》)发表,这标志着符号学正式成为一门学科,意味着符号学理论正式开始形成,同时也确立了巴特作为一名符号学家的地位。李廷揆的《略述罗朗·巴尔特的符号学》对巴特的符号学观点进行了较为全面的介绍和评说,对了解巴特的学术思想很有帮助。

文章开篇就介绍了著名符号学家吉罗(Guiraud, P.)和格雷马斯(Greimas)的符号学观点。作者指出,吉罗和格雷马斯都把符号学和符号论混为一谈。由此作者引出了关于语言学和符号学关系的争论,并论述了巴特和索绪尔在这个问题上的分歧。文章着重论述了巴特《符号学的基本概念》中的一些观点。在论述巴特基本观点时,作者始终把巴特和索绪尔进行对比研究,分别比较了二者在语言和言语的关系、能指和所指、结构体和系统(索绪尔称为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等问题上观点的异同。进而,作者阐释了巴特关于第二性系统的思想。ERC理论虽来自于叶尔姆斯列夫(Ejelmslev, L.),但巴特却对其做了进一步的发挥,推导出以涵义意义为主的第二性系统,这就为解释各种文化现象提供了理论依据。

综观全文,作者行文流畅,说理充分,立意明晰,语言通俗,深入浅出。作者没有生涩地介绍巴特的基本思想,而是在探讨符号学的一般理论时才引入了对巴特的介绍,并且通过与索绪尔理论对比的方法使读者逐步理解巴特的理论框架。文章写于 20 世纪80 年代中期,正是中国符号学研究刚刚起步阶段。文章对巴特符号学理论的介绍对我国符号学研究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但由

于时代所限,本文也存在美中不足之处,那就是没有从我国学者的 角度对巴特的理论进行评析。这也正是中国学者们在未来的研究 中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

主体符义学

王论跃

在《格雷马斯与符义学》[©]一文中,笔者简单介绍了巴黎学派符义学及其创始人 Greimas。本文试就符义学(sémiotique)的发展近况,介绍巴黎学派内的主体符义学(sémiotique subjectale)及其倡导者 J. C. Coquet(高凯,下用 Coquet),并对这种理论提出笔者的自我感受。

一、主体符义学产生的背景

Greimas 符义学的发展,就如在《格雷马斯与符义学》一文中提到的那样,经历了三个主要阶段。第一阶段是 1966 年他的《结构语义学》一书的出版。此书可以被称作符义学产生的宣言书,包含了符义学的定义、研究范畴和研究方法。它既是方法论,也是具体分析的结果。Greimas 在此书的后一部分直接用符义学方法论分析作家 Bernanos(贝尔那诺斯)。

Greimas 理论发展的第二阶段是《意义》的发表(1970)。此书的续集《意义』》发表于 1983 年。这两部收集了 Greimas 发表于 20 世纪 60、70 年代的论文集代表了符义学理论的成熟。 Greimas 在其中发展的一些理论思想,如行为理论、价值理论、叙事语法 (grammaire narrative)等,都已成为符义学的指南。

Greimas 符义学发展的顶峰是他与图尔兹大学(Université de Toulouse-Le Mirail)教授 J. Courtès(古尔代斯)合编的《符义学:

语言理论的理性词典》(第一卷出版于 1979 年)的出版。该词典收集了符义学的所有重要术语,其第二册发表于 1986 年。第二册是巴黎学派符义学家集体智慧的结晶,各词条分别委托此方面的专家编写。除了 Coquet,巴黎学派的所有符义学家都参加了合作编写工作,著名的有 P. Fabbri (法布里)、J. Fontanille (冯丹尼)、E. Landowski(兰涛斯基)、J. Petitot(伯蒂托)等。正因为第二册是集体合作的结果,其理论非常丰富,但不难发现很多专家在其中各抒己见,观点并不统一,尽管他们都是 Greimas 的门徒。

以上综述了 Greimas 及其代表的巴黎学派符义学发展的几个重要阶段。除了这些理论作品,Greimas 也很重视分析,并还写了一部专门分析莫泊桑(Maupassant)短篇小说的专著^②。 Greimas 的这种符义学理论被另一符义学家 Coquet 称为陈述体符义学 (sémiotique de l'énoncé),又称它为客体符义学(sémiotique objectale),或者干脆把它叫作第一代符义学(sémiotique de la première génération)。 Coquet 这样批评 Greimas 符义学的原因是他认为 Greimas 的理论只重视陈述体(énoncé),而不顾陈述机制(énonciation)。 陈述机制与陈述体的区别在于前者是后者产生的条件,而后者则是前者产生的结果。 陈述体是一种现成的现象或结构,只研究陈述体而不顾产生陈述体的陈述机制,也就意味着只研究陈述体或语言现象的内在性(immanentisme)。 这也是当初符义学被视为反人道主义的原因之一,因为陈述机制的核心是陈述主体。

Coquet 在批评 Greimas 符义学的同时,逐渐发展建立起他自己的理论体系。其主要思想分别体现在 1984、1985 年出版的两部名为《话语与主体》[®]的著作中。Coquet 把自己的符义理论称作主体话语符义学(sémiotique discursive et subjectale),或者陈述机制符义学(sémiotique de l'énonciation),也自称是第二代符义学(sémiotique de la seconde génération)。这样称谓自己符义理论体系的目的是以示与 Greimas 符义学的根本区别。其实 Coquet 与

Greimas 的分歧由来已久。Coquet 的国家博士论文《话语与主体》的一些大胆理论提法曾使 Greimas 非常震惊,以致认为前者的符义学是一种反常的符义学。可是 Coquet 一直沿着自己的研究方向,另立门户,并借用他本人与 Petitot 共同主持的研讨班 (séminaire)作为推广他的符义学理论的场所。

应该说,直至 20 世纪 80 年代初,Coquet 的理论影响远远不及 Greimas 及其学派。80 年代中叶以来,他一直担任国家科研中心 (CNRS)的话语研究室(Laboratoire de L'Analyse du Discoucs)主任,作为巴黎八大语言文学系教授,他还设有不少研讨班。1992年 Greimas 逝世,确定了 Coquet 作为现代巴黎符义学派大家的地位,因此他的理论也开始被引用、研究和发挥。连著名哲学家 P. Ricoeur(利柯)也开始引用 Coquet 的思想。

二、主体符义学基本原理

第一节我们介绍了主体符义学的背景及符义学发展的整体状况。这一节我们阐述主体符义学的主要思想和原则。

1. 主体符义学的理论依据

主体符义学的语言学依据主要是 Benveniste(本维尼斯特)的语言学理论。Benveniste 是位极具远见卓识的语言学家。他所受的比较语法教育使他在结构主义盛行的时代,一方面从事语言的内在结构研究,另一方面又不忽视语言的比较研究。他是少有的将 Saussure(索绪尔)提出的共时性(synchronie)和历时性(diachronie)融为一体进行研究的语言学家之一。

Benveniste 是从语言学高度研究陈述机制(énonciation)的先驱,他的重要文章《陈述机制形式工具》(L'appareil formel de l'énonciation^④)确定了陈述机制的三要素。Je-Ici-Maintenant(我一此时一此地)。这三要素包含了主体、时间和地点,是产生陈述体的必要条件。这一启发为法国语言学界普遍接受,并成为现代交流(Communication)理论的基础。Benveniste 还十分重视语

言的主体性,指出只有称自我才成为自我(Est ego celui qui dit ego)。因此语言中的自我是一种自我承认,自我负责,这种自我承认便是后来 Coquet 符义学中的主体(sujet)概念。

Benveniste 对历时性的重视以及他从印欧语系比较研究中得出有关行动者(Acteur)与代理者(Agent)的区别也将被 Coquet 所采纳,并吸收到他的符义学理论体系中。对陈述机制的研究使得语言学和符义学离开了内在性(immanentisme)研究的束缚,也为结构动态化甚至走出结构主义提供了可能。

从哲学上讲,主体符义学并没有彻底摒弃结构主义,但是在结 构主义方法论上提出新的理论,并尤其注重结构的动态和历时性 研究。强调结构的变换(tansformation)和横向(syntagmatique) 性。主体符义学由于极其重视陈述机制(énonciation),因此也不 可避免地研究语言的现实性(réalité)问题。语言现实性的问题曾 一直是结构语言学家忌讳的话题。突破在语言现实性问题上的禁 忌就意味着哲学向现象学(phénoménologie)靠拢。因为现实与现 象学研究的现象(fait)都是属于客观范畴。现象学家强调认识问 题,主体符义学也将现实跟真假性放在一起研究。现实性是一种 客体(objet), 而真假性(vérité)则从属于主体(sujet)。应该注意 到,主体符义学里的现实性研究跟结构主义的内在性研究有着本 质的区别,前者是一种开放的概念,也包含语言现象外的参照 (référent)系统,而后者则是一种封闭语义学(sémantique clos)的 方法论。现实性的引入使得符义学更加注重表层结构的研究,而 不光再是单一的探讨深层结构,并将机械搬套的 Greimas 的著名 符义方阵(carré sémiotique)加以概括。对 Coquet 主体符义学影 响最深的现象派哲学家当数 M. Merleau-Ponty(梅朗—庞蒂)和 P. Ricoeur(利柯)^⑤。Merleau-Ponty 的有关本体(corps propre)的 概念被 Coquet 在其符义学中发挥得淋漓尽致; Ricoeur 作为哲学 家,他对语言学、符义学难得的敏感,他提出的《行为语义学》 等 一系列理论都对 Coquet 的理论体系产生过巨大影响。

2. 主体符义学的基本理论

如上所述,主体符义学的主要形成标志是 J. C. Coquet 的《话语与主体》的出版。此后 Coquet 在研讨班(séminaire)和巴黎八大的课堂及其后来发表的不少论文中对主体符义学都有所发展。其理论特征大致可以作如下综述:

(1) 主体与非主体(sujet et non-sujet)

Coquet 认为,要研究话语(discours),研究大单位能指(grandes unités signifiantes)的意义(sens)或符义(signification),必须从主体出发,更广义地讲,应该从陈述机体(instances énonçantes)出发。因此,他干脆把话语定义为"与一个或几个陈述机体相关的超句子组织"。[©]这也是为什么他把主体符义学与话语符义学等同的原因所在,因为他的符义学里主要包括主体(suiet)或非主体(non-suiet)和指令体(destinateur)等陈述机体。

符义主体既有论述(prédication)能力,也对它的论述内容负责,具有判断力(jugement)。这一定义不难为语言学家或符义学家所接受。我们平常对事物进行理性论述时,都属于这种主体范畴。Coquet 把主体与时间概念联系起来又细分出各类不同性质的主体,这些细则我们暂不在本文研究。

非主体概念的提出曾经震惊巴黎学派符义学家。他们当中大多数人都认为,符义是一种理性的范畴,主体的范畴,而非理性、非主体的范畴本应是精神分析学的研究对象。然而,在 Coquet 之前,分析符义学(sémanalyse)的代表人 J. Kristeva(克里斯托娃)早已经在研究法国哲学家狄德罗的《拉摩的侄儿》(Le Neveu de Rameau)时提出无逻辑主体(sujet zérologique)的概念。Coquet 再把这一概念加以发展,并揭示非主体确为语言的基本属性之一。不仅精神分析中的它(ca)是一种非主体,一种凭无意识、原欲冲动行为并论述的陈述机体;并且语言中一些纯粹从属于某种功能(fonction)行事,而不以个人原则行为的主体也是一种非主体。譬如,皇帝作为一种功能,只能机械地、毫无自由地去完成他作为皇

帝的一切礼仪和公事,这就是一种非主体。因为皇帝根本没有自由选择自己想做的或不想做的,他根本不加判断地去完成一切已经安排好的例行公事。当然,他在处理某一具体公务时,若回到自我的原则上来,即凭自己的判断或感觉行事时,此时他就成为主体。非主体一般只论述或行动,而不对论述或行动负责,也不具有判断力。"皇帝"的例子简单地说明陈述机体、主体或非主体的位置并不是一成不变的。

Greimas 的符义学主要地被应用于分析叙事(récit)或故事(conte)作品等。这些文学作品一般地说结构性比较强,因此内在性研究的效率较高。人们往往可以不顾陈述机制就可以找出代表这些作品框架的意义(sens)或者意素(sème)。而在现代文学作品中,语言现象错综复杂,陈述机体层层叠加,主体、非主体互相交汇,因此,主体符义学为研究这些文学、语言现象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工具。

(2) **主体与情态**(sujet et modalités)

Coquet 的主体符义学对普通符义学的重要贡献是他在情态 (modalité)研究上的独到之处。巴黎学派符义学家们对情态的研究主要局限在对法语 vouloir(愿望)、savoir(知道)、pouvoir(能够)和 devoir(应该)四个情态词的研究上。对主体符义学来说,区别一行动体(actant)为主体还是非主体,就看它是否具有 vouloir(简单记作 IVI)情态。主体是行动者(acteur),他想做某事,并承担自己的行为(acte)或言语(parole);而非主体是无意识行动体,或者只完成某种已经安排好的(programmé)作用(fonction),他不对也无需对自己的行为或言语负责,因此他没有 vouloir 情态。从符义学角度讲,vouloir 可以被视作 assumer(承担)或 affirmer(肯定)的同义词,具有判断性。然而,vouloir 只是主体的必要条件,并不是充分条件。要实现主体过程,还必须具备另两种情态 savoir 和pouvoir,这两种情态使得主体得以实现。因此,vouloir 是主体的潜在(virtuel)情态,savoir 和 pouvoir 则是主体的现在(actuel)情

态。具备了这两种情态,符义主体才有行动的能力(pouvoir)或知识(savoir),有可能成为一种行为主体(行为主体的主情态是pouvoir)或者认识主体(认识主体的主情态为 savoir)。

在提到第四种情态 devoir 之前,我们还必须知道 Coquet 将符义关系分成两大类,即双向关系 (relation binaire,简称 R. B.)和 三向关系 (relation ternaire: R. T.)。在 R. B. 中,存在主体 (Sujet: S)或非主体 (non-sujet: NS) 跟客体 (objet: O) 两种行动者 (actant),可以用法文记作 R(S,O)或者 R(NS,O);而在R. T. 中存在除了主客体 (也被 Coquet 叫作第一和第二行动者: prime actant 和 second actant)以外的第三行动者 (tiers actant),这一行动者具有对主体的支配权,Coquet 也用 destinateur 来称呼。因为这一行动者可以对主体发表指令,我们将它翻译为指令体,因此三向关系可以用法文记作 R(S,O,D)或者 R(NS,O,D),其中 D是指令体 destinateur 的简称。在三向关系中,主体对指令体只有服从,有一种义务,即具有 devoir 情态。其实 Coquet 的符义理论都是围绕着上面提到的三种行动者及其与情态之间的关系展开的。

情态研究是符义学的一大难题,Greimas 和其学生们都对此作过研究,有的学者甚至认为一切都可以归结到情态。如丹麦著名学者,Greimas 的弟子 P. A. Brandt(布朗特)认为可能产生意义的三要素,即时间性(temporalisation)、体态性(aspectualisation)和情态性(modalisation)三者缺一不可®。Coquet 主体符义学的特色在于他从组合的角度考虑情态(Suite modale)并以此确定符义主体(sujet sémiotique)的性质与属性。他的这种组合还渗入时间性,因此是一种动态(dynamique)理论。譬如,一组合 Vouloir-Pouvoir-Savoir(简称 V-P-S)可以被解释为一主体(V)将获得 P•和 S•情态并作用于某一客体(O),这是一种将来式行为,因此这种组合的主体是一种展望式主体;而组合 savoir-pouvoir-vouloir (S-P-V)则是某一主体已经具有 S•和 P•并已完成某一动作,或

拥有某一客体(O),并对此作出承认(V),这种主体则是相对于过去已经完成的一动作而言的,因此这种组合的主体是一种回溯型主体。本文只局限于上述两种简单组合,如果再加入第四种devoir情态,情形就更为复杂,这些我们将另文讨论。

情态问题一直是 Coquet 符义学思想的中心,他的国家博士论文《话语与主体》一书的副标题就是"情态语法论",可见情态在其符义学中的位置,我们甚至可以认为 Coquet 提出的主体、话语符义学其实就是一种情态符义学。

应该指出,各种不同语言对情态的表示是不同的。在英语和汉语里,情态更为复杂,pouvoir 和 savoir 两种情态经常互相包含,互相交叉。Coquet 的情态语法(grammaire modale)是建立在法文情态研究的基础上,并对各种不同语言具有一定的适用性,这种语法是否具有普遍意义,还有待进一步研究和证明。从形式表达上,符义情态跟情态逻辑又是什么关系,这些也是并没有解决的问题。

三、主体符义学的影响

如果说 Greimas 对陈述机制与主体不屑一顾,那也未免有失偏颇。确实,Greimas 在 20 世纪 60 年代和 70 年代初主要致力于结构主义研究,那是时代的局限。但是在 70 年代末和 80 年代,Greimas 意识到在这些领域存在的缺陷,并开始直接或间接地研究这些问题。Greimas 的客体价值理论(objets de valeurs)其实已经包含了主体概念。因为价值(valeur)隐含了评价(évaluation)和判断(jugement),而这些全是一种出于陈述机制的主体行为。Greimas 的门徒,像意大利著名学者 P. Fabbri、法国列摩日(Limoges)大学文学院院长 J. Fontanille 等教授都非常重视主体与主体相互性(intersubjectivité)的研究,并有一大批可喜的研究成果。只不过是他们的出发点与 Coquet 不尽相同,如 Fontanille偏重于语言的离合性(embrayage et débrayage),而这些都是跟陈

述机制密切相关的符义学或语言学重要现象, Greimas 本身也早 在 70 年代初就对此作出过恰当的阐述。即使在研究诸如社会学、 建筑学等客观性相当强的学科里, Greimas 的弟子们, 如 E. Landowski、M. Hammad (哈马德)都非常重视陈述机制 (énonciation), 历来都是将 énonciation 跟 énoncé(陈述体) 一起讲 行研究的。当然,上面提到的学者大多数离不开 Greimas 的符义 方阵(carré sémiotique),并把它作为分析的有力工具,但事实上他 们不断地对符义学注入新的内容,并从各自的领域大加发挥。因 为他们本身都是某一相关领域的专家,如 Fabbri 是哲学家,曾跟 意大利著名符号学家、代表美国 Peirce(皮尔斯)传统的 U. Eco (艾柯)一起丁作讨: Fontanille 是文学评论家和语言学家, 其国家 博士论文研究的是 Proust(普鲁斯特): Landowski 是社会学家和 法学家: Hammad 则是建筑学家。他们在这些学科中应用 Greimas 的符义学,并已经造成世界范围的强大声势,使 Greimas 的知名度远远超过巴黎学派的任何一个符义学家。因此,在这一 点上是 Coquet 和数学家兼符义学家 Petitot 所望尘莫及的。 Coquet 自己也充分意识到这一点,他一人根本无法抵抗 Greimas 及其追随者的强大势力,因此,他不得不与 Petitot 联合主持研讨 班并与 Greimas 的研讨班抗衡,尽管 Coquet 与 Petitot 的理论风 马牛不相及,因为后者是数学家,倾向于认知理论研究,完全是纯 理性派的,从某种意义上说,Petitot 比 Greimas 还要客体 (objectale)得多。当然, Coquet 跟 Petitot 也有巧合处, 那是因为 两者都提倡动态结构,而在这一点上 Greimas 派中也不乏人才。 在 Greimas 晚年, 巴黎学派已四分五裂, 1992 年他逝世后,

在 Greimas 晚年,巴黎学派已四分五裂,1992 年他逝世后,更是缺了学术带头人。Coquet 现在的位置为他推广主体符义学起了一定的作用,并且现在他带了众多博士研究生,几乎每个都应用他的理论进行某一主题的研究。另外,外省符义学家 I. Darrault 倒是将 Coquet 的理论在病理分析研究话语中予以发挥甚至发展。直至目前为止,主体符义学的应用范畴和影响主要

还是文学作品,尤其是现代文学作品。Coquet 本身曾对 Claudel (克洛代尔)、Proust 和 Duras(杜拉丝)的作品都有过精辟分析,并从陈述机体的角度来论证其主体符义学,很有说服力。近年来,Coquet 有意识地吸收了一些其他学科,如建筑学、病理学等专业的学生,目的在于使其理论影响到其他学科。但 Coquet 毕竟起步较晚,当他的主体符义学还处在发展阶段时,整个符义学的学术影响,乃至整个语言学的黄金时代已经成为过去。如何扩大主体符义学的影响与应用范围,还是摆在 Coquet 及其追随者面前的一项严峻的任务。

注释:

- ① 王论跃. 格雷马斯和符义学[J]. 外国语,1990(6).
- ② A. -J. Greimas, "Maupassant/La sémiotique du texte: exercices pratiques", Paris, Seuil, 1976.
- 3 J. -C. Coquet, "Le discours et son sujet", 1, 2, Paris, Klincksieck, 1984, 1985.
- 4 E. Benveniste, "Problèmes de linguistiques générales", 2, Paris, Gallimard, 1974, pp. 79 88.
- ⑤ J. -C. Coquet, "Réalité et Principe d'immanence", in Languages, No 103, Paris, Larousse, 1991, pp. 23 35.
- 6 P. Ricoeur, "La sémantique de l'action", CNRS, 1977.
- ⑦ J. -C. Coquet, "Instances d'énonciation et modalités: 'Le loup et l'agneau' de La Fontaine", in aneiro Semiotico, 6, 1987, pp. 5 14, Porto, v., p. 5.

(原载《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3年第4期)

评 析

符义学研究的是抽象意义上的"符义"(signification),它的创始人是法国符号学家格雷马斯(Greimas)。高凯(Coquet)是继格雷马斯之后的另一位法国符号学家,也是符义学的积极倡导者。这篇文章主要介绍了主体符义学的背景、基本原理及高凯的观点。

王论跃在 1990 年发表的《格雷马斯和符义学》一文中,曾简单地介绍了巴黎学派的符义学及其创始人格雷马斯。并就"符号学"和"符义学"这两个概念的区别加以阐释。他认为, semiology 和 semiotics 是两个意义不同的词,前者应译为"符号学",后者应译为"符义学",因为符义学的研究对象是"符义"。

从结构上看,《主体符义学》一文可分三大部分: 1) 主体符义 学产生的背景; 2) 该学科的基本原理; 3) 主体符义学的影响。第一部分, 作者重新对格雷马斯符义学的诞生和发展进行了回顾, 并提出了主体符义学与客体符义学之分。第二部分, 作者介绍了主体符义学的理论依据, 并对基本理论作了比较详尽的阐述, 提出了主体与非主体、主体与情态等基本概念。最后一部分, 作者谈到了格雷马斯的符义学对其他学科的影响, 尤其是符义矩阵(carre semiotics) 在分析文学作品中的作用, 同时也从动态的角度肯定了高凯的主体话语符义学。

高凯是继格雷马斯之后另一位著名的法国符号学家。他批评格雷马斯只注重陈述体的研究,而不注重陈述机制。高凯建立了自己的符号学体系——主体符义学,其最大的特点是把主体纳入了研究的范畴。所谓主体,就是一种"自我承认,自我负责"。它是陈述机制的主体、时间和地点(我—此时—此地)这三个要素中的核心成分。主体既有论述功能,又对它的论述内容负责。主体符义学的另一个特点是对情态的研究。总之,高凯的主体符义学由于重视对陈述机制的研究,使得语言学和符义学离开了"内在性"

研究的束缚,从而为结构动态化提供了可能。

本文介绍并点评了高凯的主体符义学思想。高凯虽然创建了与格雷马斯相对立的主体符义学,但它的影响还远不及格雷马斯的符义学,"至目前为止,主体符义学的应用范畴和影响主要还局限于文学作品的研究,尤其是现代文学作品。"目前我国学术界对符义学还知之甚少,本文起到了传播"符义学"基本理论思想的作用,有利于开阔研究者的理论视野。

走近巴赫金的符号王国

胡壮麟

1. 引言

前苏联学者米哈伊尔·巴赫金(Bakhtin)在学术舞台上最早被认为是文艺学家、语言学家、符号学家和美学家。这是因为人们早期是通过他 1929 年以沃洛希诺夫(Volosinov)署名的《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语言科学中的社会学方法基本问题》一书认识他的。随着世界各国对巴赫金理论的研究不断系统和深入,他的学术地位蒸蒸日上,人们把他美誉为伦理学家、哲学家、历史文化学家、人类学家,以至思想家。钱中文先生曾对巴赫金其人其事作过全面介绍,并以"理论是可以常青的"一文概括巴赫金学术思想的长远意义(1998)。我在本文局限于谈谈他的符号学观点。

2. 符号的定义

巴赫金之所以被称为"符号学家"主要是他在《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中较多地讨论了符号问题,其余论述散见于"人文科学方法论"(1975)和《文学问题》(1976)等文章。我有这样的印象,巴赫金没有对"符号"作直接的、明确的界说,没有下"符号是 X"这样的定义,但他的一些观点却是值得品味的,使我们知道"X 是符号"。

早在 1929 年,巴赫金从思想意识形态谈到符号,"一切意识形态的东西都有意义;它代表、表现、替代着在它之外存在着的某个东西,也就是说,它是一个符号"。(巴赫金,1975: 349)^①这番话可简约为"意识形态的东西—意义—以 A 物代替 B 物—符号"。这提示自然存在的客观的物不是符号,只有纳入人们"意识形态的东西"才能"代表、表现、替代着在它之外存在着的某个东西",才具有意义,才是符号。看来,巴赫金认为人们对符号的表层特性具有共识,但对其深层特征的认识则不尽相同,需要深入讨论。

至 20 世纪 70 年代,巴赫金提出"象征=符号"这样的观点。他说:"形象转化为象征(符号),这会使形象获得涵义的深度和涵义的前景。……既要把形象理解为它实际的情形,又要理解为它所表示的东西。"(巴赫金,1998: 376)举例说,"火"既指"燃烧的火焰",又代表"火气"、"热情"等。前者是形象,后者是"象征",两者都是通过人的视角观察到的,但后者需要纳入人的意识形态,这个观点与他早期的论述基本一致。不过,巴赫金使用的俄语原文为CMMBOJI,相当于英语的 SYMBOL,但后者在当代符号学文献中,在狭义的情况下,只指符号的一种,即语符。另两种为 icon(图像)和 index(索引)。巴赫金的形象似乎更接近于 icon。这样,图式的"火"与文字的"火",都给人以火的形象,是象征,还是尚未转化为符号的形象呢?

巴赫金接着说,"对象征(符号)所做的任何阐释,其本身就是象征(符号),不过是较为理性化了的,也即多少接近于概念的象征(符号)"。(巴赫金,1998: 377)我们可以把这个观点简约为"对象征的阐述=概念的象征=符号"。这就是说,当我们一进入符号王国,再也离不开它的疆域了。

3. 符号与物

在上文中提到的"意识形态的东西"意味着符号与物有联系, 但又不等于物。

3.1 符号的物质形式

巴赫金认为,"任何意识形态的符号不仅是一种反映,一个现实的影子,而且还是这一现实本身的物质的一部分。任何一个符号思想现象都有某种物质形式:声音、物理材料、颜色、身体运动等等。"(巴赫金,1975:350)因此,符号具有二重性,它作为符号的现实性完全是客观的,而符号本身是外部世界的现象。例如,演员表演时的自然手势(即身体运动),既是物质的,又具有符号意义。(巴赫金,1998:304)但巴赫金也认识到,符号毕竟不等于物,如生产工具本身没有意义,因而不是符号。

3.2 物体转换成符号

物体什么时候能转换成符号呢?巴赫金说:"任何一个物体都可以作为某个东西的形象被接受,比方说,作为这一单个事物的一种自然的稳定性和必然性的体现。这一物体此时的艺术象征形象就已是一个意识形态的产品。"(巴赫金,1975:349)这时,这一物体已不再是物质现实的一部分,它反映和折射着另外一个现实。在这个情况下,物体被转换成符号了。如人们使用铜器或铁器劳动,这些铜器或铁器不是符号,只有人们把这些工具视为生产水平的标志时,才具有符号意义,如青铜时代,铁器时代等。又如,星星与红旗都是物,但当人们把"五星红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个观念联系时,它具有符号意义。

同理,消费品也可成为意识形态的符号。如"奥迪"、"红旗"、 "别克"都是汽车的品牌,由于这些车型的高品质高价位,蕴涵着 "名牌"的符号意义,并由此引发对车内人物的社会地位的联想: 此人或是高干,或是大款。这时,产品的品牌起到符号的作用。

3.3 物与精神

物体可以转换为符号,那么,精神该如何看呢?巴赫金认为,精神(无论自己的精神还是他人的精神)不能作为物(物是自然科学的直接对象)出现,无论对自己和他人来说精神都只能表现为符号,体现于文本中。(巴赫金,1998: 304)这表明,精神早已是符号

185

化了的概念。这样,神话和宗教的实质都是符号。

4. 符号、意识形态、意识

4.1 符号与意识形态

巴赫金非常重视符号与意识形态之间互相依存的关系。他认为,"哪里没有符号,哪里就没有意识形态。""符号的意义属于整个意识形态。"(巴赫金,1975:349—350)既然符号事关意识形态,那么对于每个符号必然存在各种意识形态评价标准,如虚伪、真实、正确、公正、善良等等。但人们在掌握评价标准时,不是千篇一律的,而是表现出极大的差异。这是因为意识形态具有它的独特性。一方面,在符号领域的内部,即意识形态领域的内部,存在着深刻的差异,诸如艺术形象、宗教象征、科学公式、法律准则等等。另一方面,人们总是以自己的方式来面向现实,以自己的方式来折射现实。这必然表现出由个体组成的不同群体的差异。

如果我们忽视符号意识形态材料的独特性,意识形态现象就会被简单化,或者我们对所考虑的和解释的符号,只看到其理性的内容因素,或者我们只能区分出意识形态的外部技术因素。(巴赫金,1975: 358)

4.2 意识是意识形态的事实

从巴赫金以上的观点可以看到,他谈的是意识形态,而不是意识。意识形态与意识两者是不同的概念,因为意识形态是社会学的事实,而意识是心理学的事实。巴赫金反对唯心主义的文化哲学和心理文化学把意识形态归入意识的观点。(巴赫金,1975:351)这种唯心主义观点错误地:

- ——把意识形态看做是意识的事实;
- ——认为符号的外部躯体,只是一个外壳,只是一种技术手段,可用以实现内部效果,即理解;
- ——把意识形态科学变成意识及其规则的科学,成了先验的 或心理经验的规则。

唯心主义观点的危害在于"意识形态创作——物质的和社会的事实——被硬塞入个人意识的框架。另一方面个人意识也失去了任何的现实基础。它要不就是一切,要不就什么也不是。"(巴赫金,1975: 352)正是基于这个原因,巴赫金认为,意识只有在符号体现的材料中成为现实的事实。

巴赫金为什么坚持"个人意识是社会意识形态的事实"的观点呢?这要从符号只产生于众多单个意识之间的相互作用的过程之中来解释。首先,单个意识本身就充满着符号。而意识,"只有当它充满思想的、相应的符号内容,只有在社会的相互作用的过程之中,才能成为意识"。(巴赫金,1975:352)这样,符号的存在不是别的,就是这一交际的物质化,而意识的客观定义只可能是社会学的。可见,如果把意识形态看做是个人意识的事实,是舍本而就末。

只有弄清意识与意识形态之别时,才能弄清符号与意识的关系。意识是在由有组织的集体的社会交际过程而创造出来的符号材料中构成并实现的。个人意识有赖于符号,自身反映出符号的逻辑和符号的规律性。如果我们剥夺意识的符号的意识形态内容,那么意识一无所存。

4.3 符号与心理学

意识与意识形态的区别,以及意识有赖于符号,而符号决定于意识形态的正确认识,这使我们能进一步正确摆正符号与心理学的关系。我们知道,心理实证主义者把意识仅仅看做是一些偶然的心理物理反应的综合。其结果是"意识形态创作的客观社会规律性,被错误地解释为个人意识的规律性,不可避免地必然会在存在中丧失现实位置,或是进入先验论的超在之上,或是进到心理物理的生理主观体的前社会的底层里去。"(巴赫金,1975,352)

在这个基础上,巴赫金从符号学多方面阐明心理学的实质(巴赫金,1975:367):

——内部心理的现实即符号的现实;在符号材料之外没有

- ——机体与世界在符号中相遇:
- ——心理感受是机体对外部环境的符号表现。

所有这些说明,心理感受依靠符号材料而不是物体来实现。因为,意义只能属于符号,符号之外的意义是虚假的。总之,符号学是意识形态科学,不是心理学。其次,意识形态属于上层建筑。

4.4 心理和意识形态的辩证关系

巴赫金认为,心理和意识形态之间存在辩证关系,心理在成为意识形态的过程中,自我消除,而意识形态在成为心理的过程中,也自我消除。于是内部符号通过心理语境(作品)从自我吸收中解放出来,不再是主观的感受,从而成为意识形态符号。意识形态符号应该深入到内部符号的领域中去,发出主观的声调,以便成为活的符号,不致落入不能被人理解的"珍品圣物"的名义境地。(巴赫金,1975: 384)

5. 符号的理解和解码

按照巴赫金的观点,只有符号(其中包括语词)才有意义。而研究任何符号的意义,不管这种研究的取向如何,都必然始于对符号的理解。(巴赫金,1998: 316)

5.1 理解的实质

人们是如何理解符号呢?巴赫金谈到以下三种情况:

- ——通过熟悉的符号弄清新符号的意义。这种方法把符号归入一个符号群,是一个整体,其意义的发展是连续不断的。(巴赫金,1975: 351)
- ——无论是外部符号,还是内部符号,对它的理解都是与该符号实现的整个环境的密切联系中得以完成的。因为符号的符号性在于它和社会环境的不可分割的联系。(巴赫金,1975; 381)
- ——内部符号使人们得以感受和理解外部符号。因为没有内部符号就没有外部符号。不能够进入内部符号的外部符号,也就

187

是不能被理解和感受的外部符号,就不再是符号,而变成了一个物体。(巴赫金,1975:384)但巴赫金又接着说,"心理感受是内部的,逐渐转化成外部的,意识形态符号是外部的,逐渐转化成内部的。"这里,巴赫金的提法有些矛盾,他一方面说"没有内部符号就没有外部符号",一方面又肯定在没有"逐渐转化成内部符号"前,作为意识形态符号的外部符号已经存在。

5.2 解释与理解

巴赫金认为,"解释"(explanation)与"理解"(understanding) 有本质上的不同,这决定于何者具备对话关系。在解释的时候,只存在一个意识,一个主体,这时解释对客体不可能有对话关系,所以解释不含有对话因素。反之,在理解的时候,则有两个意识、两个主体,是解释者和符号使用者之间的互动和交流,因而理解在某种程度上总是对话性的。(巴赫金,1998,314)

5.3 理解的过程

就理解而言,巴赫金列举出了它的四个过程。(1) 对物理符号(词语、颜色、空间形式)的心理上和生理上的感知。(2) 对这一符号(已知的或未知的)的认知。理解符号在语言中复现的(概括的)意义。(3) 理解符号在语境(靠近的和较远的语境)中的意义。(4) 能动的对话的理解。(巴赫金、1998、376)这个模式可简约为。

感知→认知(概念意义)→认知(语境意义)→能动的对话

第一阶段之所以纳入理解过程,是因为所感知的不是物体,而是"物理符号",即人们经由意识形态所感知的意识。第二和第三过程都是认知过程,由概括而具体,由一般而特殊。到第四阶段,则是积极的能动的对话过程。这关系到符号接受者个人的思想意识形态的参与和交流。

5.4 符号体系与文本

巴赫金把"语言"看做"符号体系"的一种,他认为任何的符号体系原则上都总是可解码的,即译成其他的符号体系。因此,存在着各种符号体系的共同逻辑,有一个潜在的统一的语言之语言,当

然这一语言任何时候也不可能成为一个具体的语言,成为诸语言中之一种。(钱中文,1998:304)正是这个原因,他坚持在实际使用中,符号体系只能表现为具体的文本,但恰恰是这个文本,任何时候也不能彻底翻译。之所以不能彻底翻译,巴赫金提出的理据为:(1)这个潜在的统一的文本之文本实际上是不存在的;(2)就文本而言,一切能够重复出现的成分都只是材料和手段。它的表述则是某种个人的、惟一的、不可重复的东西。具体说,关系到真理、真、善、美、历史的东西。

巴赫金的上述理论实际上对翻译理论中有关可译性的讨论持辩证的看法。从符号的角度,对作为一种符号体系的语言的文本,既可译又不可"彻底"译。但就符号系统来说,他的观点更涉及到语言 普遍性(language universal)和语言类型性(language typology)的关系,语言(langue)和言语(parole)的关系。

6. 符号,存在和社会性

在本节中,我们可以看到巴赫金对符号是如何进行哲学思考的。具体的问题是"真正的存在(基础)是如何决定着符号的,符号又是怎样反映和折射着形成中的存在的?"(巴赫金,1975:359)

6.1 客体的存在

巴赫金的观点是,在社会发展的每一阶段,存在着能够引起社会关注和由此加以特别强调的客体的特殊的和有限的范围。只有客体的这一范围才具有符号形式,成为符号交际的客体。(巴赫金,1975:363)由此可见,符号客体的存在要从历史性和社会性两个方面去把握,其中又以社会性为重点,因为"在社会发展的每一阶段"都存在着"能够引起社会关注"的客体。社会性对客体的存在起决定性作用,因为任何符号都建立于具有社会组织的人们之间,在他们的相互作用的过程之中。离开有社会组织的人们,不存在对符号形式的使用。改变这些形式,也就改变了符号。在这个意义上,话语符号具有社会生命,它具体表现了符号与存在的相互

关系。换言之,在满足社会性这个条件下,存在对符号具有因果决定过程,能使存在真正转变为符号的过程,以及符号能真正辩证地对存在具有折射过程。(巴赫金,1975:362)

6.2 重音符号

在上节中谈到社会组织对某些特别强调的客体存在,规定了特殊的和有限的范围。对此,巴赫金采用"社会重音化"的表述,而反映社会重音化的客体则为"重音符号"。(巴赫金,1975:364)社会重音化和重音符号的概念实际上是意识形态的折射。但巴赫金指出,由于社会重音符号渗透进个体的意识,这些重音符号看起来是个体的重音符号,实际上该是社会的重音符号,因为它们的源泉不是个体意识。其次重音符号毕竟存在于个体之间。在社会环境中创造符号,必须使客体具有个体间的意义,从而成为符号形式的客体。也只有这样,才可以进入意识形态世界,在这一世界中定性和巩固,具有社会价值。(巴赫金,1975:363)

6.3 符号的折射

巴赫金关于符号折射的观点把我们引向一个人们忌讳的问题。他说:"符号不只是作为现实的一部分存在着的,而且还反映和折射着另外一个现实。所以,符号能够歪曲或证实这一现实,能够从一定的角度来接受它,等等。"(巴赫金,1975:350)产生这种折射的原因在于阶级斗争。"符号折射是由一个符号集体内不同倾向的社会意见的争论所决定的,也就是阶级斗争。"(巴赫金,1975:365)在这些问题上,巴赫金有以下一些观点值得我们注意:(1)由于中国的历次政治运动,"阶级斗争"在中国人心目中成了贬义词,而巴赫金把它界定为"一个符号集体内不同倾向的社会意见的争论"。这个提法符合客观实际,也容易接受。(2)阶级不是一个符号集体,不是一个使用同一意识形态交际符号的集体。这是因为不同的阶级使用同样的语言。30年后斯大林的语言观没有超越这个观点。(3)符号是阶级斗争的舞台。在每一种意识形态符号中都交织着不同倾向的重音符号。

社会的多重音性导致不同倾向的重音符号。巴赫金认为此点非常重要,由于重音符号的相互交织,符号才是活生生的、运动的、不断发展的。这不仅见之于一个符号集体内不同倾向的社会意见,也见之于持有同一倾向的社会集团内部的争论。同样,他指出统治阶级总是力图赋予意识形态符号超阶级的永恒特征,扑灭它内部正在进行着的社会评价的斗争,使它成为单一的重音符号。我国"指鹿为马"这一典故最能说明单一的重音符号是如何作用的。巴赫金的这些论点分别与他有关文艺创作的"多声部"和"独语"理论相一致。(巴赫金,1975:365)

7. 符号与话语

巴赫金的符号学观点也见之于有关话语的论述。由于符号和话语都是意识形态的现象,话语的整个现实完全消融于它的符号功能之中。话语里没有任何东西与符号功能无关,而符号交际的一些基本的一般意识形态形式正是在话语的材料中能最好地揭示出来。因此,话语是意识形态科学的基本研究客体。(巴赫金,

1975: 355—356)

7.1 话语符号的普遍适应性

在讨论符号与话语两者关系时,巴赫金强调话语不只是最典型的和纯粹的符号,话语还是具有"普遍适应性"的符号。这是因为许多符号材料在意识形态创作的一些个别领域都被专门化了,以致每一个领域都具有自己的意识形态材料,形成自己的,在其他领域无法运用的专门化符号与象征。与之相比,话语却是普遍适合于专门的意识形态功能的。它可以承担任何的意识形态功能:科学的、美学的、伦理的、宗教的。(巴赫金,1975:355)鉴于"科学的、美学的、伦理的、宗教的"意识形态功能本身就是专门化的,巴赫金似乎承认两种符号的同时存在,一种有关专门化意识形态领域,一种有关普遍性较强的意识形态领域。譬如说,英语教材的每

191

一课文都涉及某种专门化的领域和相应的语言,但每一课文中都存在 Core English。

7.2 话语作为内部符号

巴赫金一方面把话语看做是灵活的和物质表现的材料,它保证了意识的发展,另一方面又把话语看做是内部符号,因为话语如同任何一个符号,它的现实存在于众多的个体之间,它能够像符号那样存在着,用不着在外部彻底表现出来。其次,话语的产生存在于个体的各种手段之中,无需丁具或者躯体以外的材料的帮助。

7.3 话语与理解

正是话语的特性为内部语言,才能实现一切意识形态创作的表现,才能实现对任何一种意识形态现象(绘画、音乐、仪式、行为)的理解过程。根据巴赫金的解释,一切其他的非话语符号都被言语因素所包围。因此,话语存在于任何的理解活动和解释活动之中。或者说,任何一个文化符号,都要进入话语所形成的意识统一体。(巴赫金,1975: 356)其根本原因在于语言符号是众多符号系统中最重要的一种。

8. 结束语

现在,我们不妨对巴赫金的符号学观点作些归纳。

首先,尽管巴赫金没有给符号下一个完整的定义,但他从多方面论述了符号的独特性,这表现在:

- (1) 物质性: 符号是有物质基础的,即以物示物,由此产生意义;
 - (2) 历史性: 任何意识形态的符号,都与所处的时代有关;
- (3) 社会性:只有在两个个体社会地组织起来的集体中,个体之间才会形成符号环境;
 - (4) 意识形态性: 当形象转化为象征后,构成意识形态。

当然,我们还可列举交际性和对话性,以及其他,但这些独特性实际上可为社会性所包涵。

从巴赫金的论述,我们可以看到研究符号学具有深远的意义。

- (1)推动语言学的研究。传统的语文学把语言视为个人的心理现象,使内在符号完全心理学化,从而使话语失去了它本身具有的意识形态性,不能解释领域内的交往的本质特征。此后,结构主义把语言学当成一种抽象的概念体系,一种规则一致的形式体系,从而根本无法阐释无限丰富的活生生的言语现象,这是从另一个极端使语言与语言的意识形态或生活的内容分离。巴赫金不同于索绪尔及其后的传统,他关心能指和所指的联系甚于两者的分离。
- (2) 推动人文科学的研究。对人及其生活(劳动、斗争等等)的研究,只有通过他已创造或正创造的符号文本,舍此无他途径。人的身体行动应该当做行为来理解;但要理解行为,离开行为可能有的符号表现(如动因、目的、促发因素、自觉程度等等),是不可能的。因此,在研究人的时候,我们通过符号,力求理解它们的意义。

至于符号学研究与哲学、心理学、人类学、伦理学的关系在此 从略。

最后,对巴赫金的符号学理论也有人提出一些争论的问题。 主要的有:

(1) 二元现象。伯纳德·唐纳尔斯认为巴赫金理论中存在着二元现象。(森原,1997)根据现象学观点,巴赫金提出人的主体是在与其他主体的关系中定义的,他要探索在语言创作中这种关系被表现出来的方法,他要发现语言符号怎样被内在化(interiorized),且最后又怎样在主体的相互关系中被重新使用。巴赫金的马克思主义倾向表现在他对含有意义与价值的社会话语的特点与形成的求索之中,也表现在对语言和符号怎样产生了主体的知识(knowledge)及其知识的社会构成的研究之中。

这样,一方面,巴赫金肯定超语言事件的存在,但另一方面,又 对能否超语言地建立对这些事件的知识表示怀疑。我们赖以认识 世界的媒介是语言,而语言又是意识形态的一种形式,那么我们是 否有可能建立起关于物质生产力的科学知识?

第二,现象学认为可能的知识只能通过阐释学获得,肯定的知识则通过科学获得。这个模式的两个领域并不相容.科学家研究科学,读者研究阐释。唯物论的观点则认为这两个领域并行不悖。事实上,二者都提供了进入同一世界的途径,只是以不同的方式,通过不同的媒介:科学家通过可重复的过程检验可观察得到的材料,而阐释学家则在独特的环境下检验可能的信息,于是在这个问题上巴赫金摇摆于唯物论与现象学之间。

第三,巴赫金一方面要建立一种语言哲学,这种哲学将提出言语不与语言形式的审美对象相脱离的方法;另一方面,他又得提出一种方法,能对这种对象的审美特性与人的认知能力联系起来加以研究。问题本身的复杂性与方法论也使他处于马克思主义和现象学之间。

- (2)符号的局限性。巴赫金把世界看做是文本,符号学,或符号系统,爱默生(Emerson, 1966)认为这是不够的。人类使用符号,但从不受制于符号。文本本身不会彼此说话,而人可以。人类说话、发脾气、睡觉、建立预想不到的联系;文学或科学语篇为这些活动打基础,但只有整个活的人类意识使它能重新发生,以新的方式发生。在这个意义上,人类的智慧比符号更具有创造性、惊人性。因为人们所说的语段和构成现实的所观察的事件都不能穷尽它(现实)。鉴于这个原因,爱默生认为符号学方法不能打开文学或文化语篇的所有方面。
- (3) 语境。对语境是否有关解构主义的观点,其赞成者用以证明巴赫金世界观是系统的、一致的。巴赫金本人则把它叫做 cobeingness(共在)。西道金(Sidorkin, 1999)持不同意见,他认为在一个语境下正确的,不一定在另一个语境下正确。

对于巴赫金的学术思想,包括它的符号学观点,正在深入讨论。我觉得自己只是走近,还没有走进他的符号王国,还没有充分

注释:

① 指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巴赫金全集》中译本第 2 卷第 349 页,下同。

参考文献:

- [1] 巴赫金. 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语言科学中的社会学方法基本问题. 巴赫金全集(第二卷).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69. 344—526.
- [2] 巴赫金. 人文科学方法论. 巴赫金全集(第四卷).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75. 376—392.
- [3] 巴赫金. 文本问题. 巴赫金全集(第四卷).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 1976. 300—325.
- [4]钱中文. 理论是可以常青的——论巴赫金的意义. 巴赫金全集(第一卷).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 1—67.
- [5] 森原、巴赫金: 在现象学与马克思主义之间——评伯纳德·唐纳尔斯的新作. 国外文学,1997,(1): 124—128.
- [6] Emerson, Caryl. Keeping the self intact during the culture wars: a centennial essay for Mikhail Bakhtin. *Literary History*. 27. 1 (1996). 107-128.
- [7] Sidorkin, Alexander. bakhtin-dialogism@sheffield.ac.uk. 24 April; 26 April; 7 May, 1999.
- [8] Stephen, 1999. stephen=kuepper@rz. hu-berlin. de. 5 May, 1999.

(原载《符号学研究》,2001)

195

评 析

前苏联学者米哈依尔·巴赫金(Mихаил Бахтин)的学术思想直到 20 世纪 60 年代初才被世人"发现"。随着许多被束之高阁的哲学、语言学和美学著作的陆续出版,他的对话思想、狂欢化理论在国内外引起了轰动。巴赫金不只在学术方法上,而且在思想上给世界以巨大冲击。他在哲学、哲学人类学、语言学、符号学、美学、诗学、历史文化学等方面都卓有建树。

巴赫金可以称得上是最富创意的符号学思想家之一。早在 20 世纪 20 年代他就提出了自己的符号学观点。维亚切斯拉夫• 伊万诺夫($B_{\text{ЯЧЕСЛАВ}}$ $U_{\text{ВАНОВ}}$)在 70 年代初指出:"提出于 20 年代, 而仅仅在今天才成为研究者们注意中心的符号和文本系统的思想 的功劳是属于巴赫金的。"(钱中文,1998,31)巴赫金在《马克思主 义与语言哲学》一文中较集中地论述了符号与意识形态、符号与意 识、符号与心理、意义、感受以及内部符号的相互关系等问题。胡 **壮麟教授在这篇文章里集中地阐述了《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 文所体现出来的符号学思想。由于原著中对符号的认识、对符号 学思想的阐述比较分散,没有形成一个完整的体系,作者在这里讲 行了大量的分析整理和归纳工作,从6个大方面介绍了巴赫金对 符号的认识,并在每一个方面的论述中都进一步把巴赫金的思想 观点细分为若干小标题,如"符号的定义"、"符号与物"、"符号与意 识、与意识形态的关系"、"符号与心理学"、"符号的理解和解码"、 "符号的社会性"、"符号的社会重音化"、"话语符号的普遍适应性" 等,充分展示了巴赫金博大精深的符号学思想。在文章最后,作者 把巴赫金从多方面论述的符号的独特性精辟地归结为符号的物质 性、历史性、社会性和意识形态性,给读者以深刻的启示。

在客观介绍巴赫金符号语言学观点的同时,作者也列举了学术界关于巴赫金符号学理论的一些争论,如"二元现象","符号的

局限性"和在"语境"上的不同看法。本文作者对巴赫金的理解非常深刻,言简意赅地阐发了巴赫金博大精深的符号学、语言学思想和观点。文章的论述客观全面,有助于符号学和语言学的研究者了解巴赫金的思想,也为今后相关方面的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论先秦名家的符号学

李先焜

一、名家的符号学特征

1. 名家的"名"的广泛社会意义

在先秦诸子中,其学术观点遭到当时及后世学者的误解、指责、非难最多的恐怕要数名家。例如,《庄子·天下》中就说过:"桓团、公孙龙,辩者之徒,饰人之心,易人之意,能胜人之口,不能服人之心,辩者之囿也。"这里说的辩者,主要指名家。但是从现代符号学的观点看来,先秦名家并非像古希腊那样的诡辩学家,他们的著作包含有丰富的符号学思想,提出了当时人们从常理难以理解的一些问题,虽然其中确有论证不够充分之处,有些可能是由于文献失缺而造成的。他们的理论值得我们从现代符号学的角度认真地加以挖掘和研究。

先秦诸子一般都对"名实"问题有兴趣,各家都提到"正名"问题,这是由于当时社会处于急剧变化发展的阶段,社会上存在大量名实不当的现象,引起了一些思想家的广泛注意。不过先秦诸子往往是从政治或伦理的角度谈"名实"和"正名"的问题。例如,孔子说:"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错手足。"(《论语》13.3)他要求:"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同上,12.11)《左传·桓公二年》中说:"夫名以制义,义以出礼,礼以体政,政以正民。"《管子》说:

"刑法不颇,则下无怨心,名正分明,则民不惑干道。"(《君臣上》)又 说,"物固有形,形固有名,此言名不得讨实,实不得延名,姑形以 形,以形务名,督言正名,故曰圣人。"(《心术上》)"是以圣人之治 也,静身以待之,物至而名自治之,正名自治之,奇名自废,名正法 备,则圣人无事。"(《白心》)《尸子》说,"正名以御之,则尧舜之智必 尽矣,名分以示之,则桀纣之暴必止矣。"《申子》说,"为人臣者,操 契以责其名。名者,天地之纲,圣人之符。张天地之纲,用圣人之 符,则万物之情无所逃之矣。……昔者尧之治天下也以名,其名 正,则天下治。桀之治天下也亦以名,其名倚,而天下乱。是以圣 人贵名之正也。主处其大,臣处其细。以其名听之,以其名视之, 以其名命之。"(《大体篇》)这里的"名"大部分涉及的是社会上的名 位以及与此相应的尊卑问题,也就是尹文所说的"毁誉之名"、"况 谓之名",或荀子所说的"刑名"、"爵名"、"文名",而不是尹文所说 的"命物之名"和荀子所说的"散名"。显然,名家提出的"名"较之 儒家、法家所说的"名"有其更广泛的范围。名家的"名"超出了名 位、名分、政治统治与社会伦理的局限性,例如,名家不限于讨论那 些表示社会等级关系的"君"、"臣"、"父"、"子"之名(这些名只占名 称中的很小部分),而比较注重讨论生活中一般常用的"名"(即前 面所谓的"散名"),例如"山渊"、"天地"、"鸡犬"、"白马"、"白石"、 "好马"、"好牛"等等。这样的名称数量大,因此也且有更广泛的社 会性。

2. 名家对"名"进行了符号学的研究

名家是以"名"这种符号自身作为其主要研究对象,而不是以 "名"所指称的"实"为其主要研究对象,虽然它不可能完全撇开 "实"来讨论"名"的问题。先秦时期,不少思想家提到名实关系,但 能够明确地阐述"名"的符号性的只有名家。什么叫做符号?依据 现代符号学创始人皮尔斯的定义,"符号是对某个人来说在某些方 面或有某种能力代表另外某个事物的东西"。这说明,首先,"名" 本身是某种东西;其次,有另外某个事物的存在;再次,"名"具有代 表另一事物的功能。皮尔斯还明确提出符号的三个要素,一是符号自身,二是"符号"所代表的"对象",三是符号的"解释者"。中国古代将人们所使用的语词统称为"名"。关于"名",公孙龙给予了一个比较科学的定义:"名,实谓也。"(《名实论》)就是说,"名"是用以称谓"实"的。"名"能用来称谓"实",就是说它能代表它所称谓的那个对象,而且"谓"表示说话者在说话,它预设有某个说话者的存在。这样,公孙龙的定义与皮尔斯的定义有其相近之处。另从汉字的结构上也看出,"名"是由"夕"和"口"两字结合而成,上面的"夕"表示在幽冥之中,不见其人;下面的"口"表示人用"口"呼之,这个呼出来的声音就是"名"。这也就是说明"名"是当那个事物不在或不见的时候,能代表那个事物的东西。这也正是"名,实谓也"的意思。所以说,公孙龙的定义揭示出了"名"的符号性。因此,名家在先秦各学派中是一个真正以研究"名"的符号性为主要任务的学派。

3. 名家在研究中充分地运用了分析的方法

所谓分析的方法,是指把一个研究对象分成若干组成部分,以研究其性质和确定各个部分相互之间的关系以及各个部分与整体之间的关系。分析总是与综合结合在一起的。综合就是将分析过的各个组成部分又组合成一个整体。这种方法的运用在公孙龙的著作中表现得最为突出。例如他在《白马论》中分析了"白马"这个词,他认为"白"这个符号的性质在于"命色","马"这个符号的性质在于"命形",而"白马"这个符号则是"白"这个符号与"马"这个符号的结合,因此,它是名色与命形两种性质的结合,这种综合的性质与单纯命色或命形的性质显然有区别。于是他提出"白马非马"的命题,就是说"白马"这个符号与"马"这个符号不能看做具有相同意义的"名",它们之间是有着一定的区别的。公孙龙当时是由于"疾名实之散乱",以此为例说明使用任何名都要"审其名实,慎其所谓"(《名实论》)。在先秦诸子中,对"名"能进行这样深入分析的,恐怕要数名家,特别要数公孙龙了。

4. 名家"正名"的准则不同于儒家

儒家正名的准则是一切遵从周礼。孔子就说过:"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论语》3.14)就是说合乎周礼的就是名正,否则,名就不正。而名家的正名准则是:"其名正则唯乎其彼此。"完全不受周礼的限制,也就是要求名做到"彼彼止于彼,此此止于此。"(《名实论》)即"名"必须具有单义性和确定性,这是关于理想语言的设想,具有明显的理想主义的特征。这种理想语言只有在数学和逻辑学中得到实现,在自然语言中是很难实现的,因此自然语言为了节省符号的使用,以及社会的发展和社会关系的复杂性,经常出现一词多义的现象。但自然语言中的"名"并非完全不能做到单义和确定,只要将它结合在一定的语境之中,它是可能实现"彼彼止于彼,此此止于此"的,即在一定的语境中,一个符号只与一个特定的对象相联系的。这时人们使用和理解是不会产生歧义的。

二、名家符号学的主要内容

名家的代表人物有邓析、尹文、惠施和公孙龙。邓析、尹文、惠施等的现存著作,虽然经由后人转述,并掺有后人仿作之嫌,但据考证大体上还反映了他们的观点。而公孙龙的著作虽有部分失佚或错简讹夺,但从总体上说,还算保留得比较完整、系统,因此也更具有代表性。公孙龙的现存六篇著作中,五篇(《白马论》、《指物论》、《通变论》、《坚白论》和《名实论》)是他的原著,而另一篇《迹府》则是其弟子对他言行的记载。我们可以依据这些材料探索出以公孙龙为代表的名家的符号学思想。

1. 邓析的符号学

《汉书·艺文志》在名家部分首先列了"邓析二篇"。现留有《无厚篇》与《转辞篇》,据考证并非他的原作,但仍反映了他的思想。伍非百在其《中国古名家言》中也说:"名家之学,始于邓析。"邓析(大约公元前 545—约公元前 501 年)是春秋末年的人,曾做

过郑国大夫,制过"竹刑"。其所以称为"竹刑",是由于他"欲改郑所铸旧制,不受君命,而私造刑书,书之于竹简"之故。

邓析的语义理论就是"循名责实",要求"见其象,致其形,循其理,正其名,得其端,知其情。"可见,邓析认为"名"是在"见其象,致其形,循其理"的基础上得出的,"名"与客观对象的"象"、"形"有联系,而且通过人们"循其理"而求的。这种理论说明表达"名"的"字"还是有一定道理的,但是用来说明"名"自身却不一定恰当。

对邓析的评论历来认为他善于"操两可之说"。《列子·力命篇》中说:"邓析操两可之说,设无穷之辞。"汉朝刘向在其《别录》中也有这样的话:"邓析者,郑人也。好刑(形)名,操两可之说,设无穷之辞。"这里所谓"两可之说",其典型事例就是《吕氏春秋·离谓篇》中所记载的一个故事:"洧水甚大,郑之富人有溺者。人得其死者,富人请赎之;其人求金甚多,以告邓析。邓析曰:'安之,人必莫之卖矣。'得死者患之,以告邓析。邓析又答之曰:'安之,此必无所更买矣。'"《吕氏春秋》接着说:邓析"以非为是,以是为非,是非无度,而可与不可日变,所欲胜因胜,所欲罪因罪,郑国大乱"。这里说他"是非无度""可与不可日变",也就是说他"操两可之说",认为这种"两可之说"可以导致严重的政治后果。

认为邓析在这里"操两可之说"在于他说了两个"安之",而这两个"安之"从意义上说是相对立的。但是我们看到,邓析这两段话语是在不同的时间、对不同的对象(赎尸者与得尸者)、就不同的方面(买与卖)作出的回答,应该说这两个回答都是恰当的。因为从言语行为的角度来分析,这两个话语的语旨行为都是一种"建议",语旨行为"建议"的恰当性条件是:(1) 听话者可以做事件 A,而且说话者相信听话者可以做事件 A;(2) 对说话者与听话者来说,并不显而易见听话者在事件 A 的正常过程中会自发地去做A;(3) 说话者说出该话语是为了使听话者去做 A 的一次尝试。符合上述条件的"建议"都是恰当的。邓析的两段话语应该说都是符合这些条件的。我们很难找出这两个回答有什么立论上的错

误,因为从买者与卖者的不同角度来考虑,两个"安之"都有其合理性,从逻辑上看它们既未违反矛盾律,也未违反排中律,在常理上它们也都无可指责,("安之"这句话的涵义是说要他暂时耐心等待,并非要他不买或不卖。当然,如果双方真的长时间僵持,则两人都将遇到无可解脱的困难)。由此可见,邓析在此并未犯什么错误,前人对他的指责只能说是对他的一种误解。

这里关键在于那些责难者忽略了一个根本性的问题,即语境问题,忽略了邓析是在不同的语境中说的两段不同的话语。因为对于同一个人在不同的语境中说出不同的话语是完全允许的。不幸的是邓析为了别人的责难甚至遭到杀身之祸。

邓析在其《无厚篇》与《转辞篇》中还对其他语用问题作出阐述。例如,他提出"大辩"与"小辩"的区分:"所谓大辩者,别天下之行,具天下之物,选善退恶,时措其宜,而功立德至矣。小辩则不然,别言异道,以言相射,以行相伐,使民不知其要,无他故焉,故知浅也。"(《无厚篇》)"辩"是一种语用行为,"辩"必然有辩论的双方,有一定的时间、地点,有一定的辩论主题与辩论的准则。邓析提出"大辩"、"小辩"之分,其用意显然在于提倡"辩"要有重大意义的主题,不宜搞一些文字游戏,搞诡辩,认为"非所宜言,勿言"(《转辞篇》)。他还提出依据辩论对象的不同而采用不同的辩论策略。他说:"夫言之术,与知者言依于博,与博者言依于辩,与辩者言依于安,与贵者言依于势,与富者言依于豪,与贫者言依于利,与勇者言依于敢,与愚者言依于说,此言之术也。"(《转辞篇》)这就是说,辩论对象的不同,也就是语境的不同,谈话的方法也应不同。说话者应根据不同的对象使用不同的方法以达到说服对方的目的。由此可见,语境对话语的形式与内容都有相当的制约作用。

2. 尹文的符号学

尹文(约公元前 350—前 250 年)是战国时齐国人,曾到齐国都城临淄的稷下学宫讲学。相传公孙龙曾是他的学生。现留有《大道上》与《大道下》两篇,主要讨论名实的语义问题。如他提出:

"名者,名形者也:形者,应名者也。"这里正确地阐述了名与形的关 系。他还说:"有形者必有名,有名者未必有形。形而不名,未必失 其方圆白黑之实,名而不可不寻名以检其差,故亦有名以检形,行 以定名,名以定事,事以检名。察其所以然,则形、名之与事物,无 所隐其理矣。"他将名分为三类,说,"名有三科,……一曰命物之 名,方圆白黑是也:二曰毁誉之名,善恶贵贱是也:三曰况谓之名, 贤愚爱憎是也。"他将"命物之名"放在第一位,体现了名家的特点。 他还提出"名"的作用,说:"名称者,别(原作"和",依孙诒让改)彼 此而柃虚实也"。他多次提及:"名不可不辩也。""名称者,不可不 察也。""名分不可相乱也。"强调了辩名、察名的重要性。他还研究 了"复名"的问题,说:"语曰:'好牛'。又曰:'不可不察也。''好', 则物之通称:'牛',则物之定形。以通称随定形,不可穷极者也,设 复言'好马',则复连干马矣。则'好'所诵无方也,设复言'好人', 则彼属于人矣。则'好'非'人','人'非'好'也;则'好牛'、'好马'、 '好人'之名自离矣。"(以上均见《大道上》)尹文对复名的分析,可 能给公孙龙对复名的研究提供了基础。

尹文提出"世有违名以得实,亦有因名以失实"的情况。前者的事例是:"齐有黄公者,好谦卑。有二女,皆国色,以其美也,常谦辞毁之,以为丑恶,丑恶之名远布。年过而一国无聘者。卫有鳏夫失时,冒娶之,果国色·····此违名而得实矣。"后者的事例是:"[齐]宣王好射,说人之谓己能用强也,其实所用不过三石·····而终身自以为九石。三石,实也;九石,名也,宣王悦其名而丧其实。"(《大道上》)尹文还另外举出过好几个例子以说明"因名以失实"的。如有一个丈人,将长子取名为"盗",次子取名为"殴"。当他呼叫他儿子的名字时,引起别人误解,以为真是坏人来了,于是将他的儿子捆起来,猛打一顿,几乎打死。这些例子说明"名"也可能有欺骗性。意大利著名符号学家艾柯在其《符号学原理》一书中说过:"符号学原则上是一种研究可以用来撒谎的每一事物的学科。"(英文本第7页)这是因为"符号学涉及的是每一种可以看做符号的东西。符

号是每种可以有意义地代替另外某个事物的东西。这另外的事物 在该符号代表它的某个时刻在某个地点并不必然存在或事实上存 在。"(同上)尹文正好强调了"名"的这种欺骗性,为此提醒人们不 可不察,不可不辨。

在《公孙龙子》的《迹府》篇中有这么一个故事:

齐王之谓尹文曰:"寡人甚好士,以齐国无士,何也?"尹文曰:"愿闻大王之所谓士者。"齐王无以应。尹文曰:"今有人于此,事君则忠,事亲则孝,交友则信,处乡则顺,有此四行,可谓士乎?"齐王曰:"善!此真吾所谓士也。"尹文曰:"王得此人,肯以为臣乎?"王曰:"所愿而不可得也。"是时齐王好勇,于是尹文曰:"使此人广庭大众之中见侵侮而终不敢斗,王将以为臣手?"王曰:"钜士也?见侮而不斗,辱也!辱则寡人不以为臣矣。"尹文曰:"唯见侮而不斗,未失其四行也,是人未失其四行,是未失其所以为士也。然而王一以为臣,一不以为臣,则向之所谓士者,乃非士乎?"齐王无以应。

这个故事涉及定义问题,尹文以"四行"给"士"下定义,却针对"齐王好勇"这一特点,有意遗漏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即"见侵侮而终不敢斗"的人是否能称为"士"。齐宣王为这个问题而陷于自相矛盾之中,从而使齐王认识到他口头上说"好士",却并不真正知道何以为"士",而并非齐国真正无"士"。这种定义只对齐宣王有效,如果换成另一个不"好勇"的君王,则这样的定义不一定能够产生说服齐王的效果。这种从特定对象出发用定义的方法,以揭露对方的自相矛盾,达到说服对方的目的,也是一种语用学方法。

尹文还反对"佞辩"之说,所谓"佞辩",就是"佞人之辩",这种人善于"探人之心,度人之欲,顺人之嗜好而不敢逆,纳人于邪恶而求其利,人喜闻己之美也,善能扬之;恶闻己之过也,善能饰之,得之于眉睫之间,承之于言行之先。"(《大道下》)这种人善辩,但很不正派,为了达到一己私利的目的,不惜一切手段。"顺人之嗜好",

"纳人于邪恶",善饰人之过,吹牛拍马。它很容易荧惑人,所以尹文说:"夫佞辩者,虽不能荧惑鬼神,荧惑人明矣。""佞巧之辩,靡不入也。"所以要人特别注意防止。

3. 惠施的符号学

惠施(约公元前 370—前 310 年)战国时宋国人,曾任魏相,博 学善辩,也是名家的一个代表人物。《庄子・天下》中专门一段写 惠施的:

"惠施多方,其书五车,其道舛驳,其言也不中,历物之意, 曰:至大无外,谓之大一;至小无内,谓之小一。无厚,不可积也,其大千里。天与地卑,山与泽平。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大同而与小同异,此之谓小同异;万物毕同毕异,此之谓大同异。南方无穷而有穷,今日适越而昔来,连环可解也,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泛爱万物,天地一体也。"

这就是哲学史上所谓"历物十事"。这些命题,由于古代文献已经失传,无从考证其具体论证的方法。从一般常理上看,似乎觉得不太好理解,但是如果将它们放在一定语境中,这些命题也都有其合理性。例如,"天与地卑,山与泽平",如果从无穷宇宙的某一定点(近的来说,如从月球或其他行星,甚至从在轨道上运行的宇宙飞船上)来观察天与地、山与泽,它们之间的高低差距,就可以忽略不计,以致完全可以看做一个平面。从这一例子来看,上述这些命题如果都加上某个或某些参考点的话,也就是说给予一定语境,它们都是可以理解的。

惠施不仅"善辩",而且"善譬",他的"譬"是他的"辩"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刘向《说苑·善说》记有这么一个故事:

客谓梁王曰:"惠子之言事也善譬,王使无譬,则不能言矣。"王曰:"诺。"明日见,谓惠子曰:"愿先生言事则直言耳,无譬也。"惠子曰:"今有人于此,而不知弹者,曰:'弹之状若何?应曰:'弹之状如弹。'则喻乎?"王曰:"未喻也。"于是更

应曰:"'弹之状如弓,而以竹为弦。'则知乎?'王曰:"可知矣。" 惠子曰:"夫说者固以其所知喻其所不知,而使人知之,今王曰 无譬,则不可矣。"王曰:"善。"

这是一个很典型的"譬"的例子,它是用"譬"来说明"譬"的特 点、作用与重要性的。"譬"就是"隐喻",通称"比喻",隐喻的最主 要特征在干"意义的转换"。当说话者使用一个隐喻时,说话者除 了表达语句的字面意义外,还向听话者传达了语句隐涵着的另一 个意义,这种隐涵着的另一意义通称"话语意义":而这隐涵的意 义,正是说话者所直正需要传达给听话者的意见。诗歌中经常使 用这种方法,例如《诗经》中的"硕鼠"篇,表面上说的是大老鼠,实 际上指的是贪得无厌的剥削者,这就出现意义的转换现象。 隐喻 是一种间接言语行为(所谓"间接言语行为",是指说话者说出话语 的意义与语句的字面意义不相一致,前者往往超出后者,甚至背离 后者。但并非所有间接言语行为者都是隐喻)。隐喻不仅且有修 饰词句的作用,而且具有极其重要的论证作用,只要使用恰当,是 很有说服力的。中国古代的思想家(特别是老子、庄子、孟子、荀 子),都很注意使用隐喻,在他们的著作中,隐喻比比皆是。庄子的 著作,有时通篇都是隐喻。惠施的著作由于早已失传,他所使用的 隐喻已经无从查考。但是从上述故事中可以看出,惠施不仅善于 使用隐喻,而且对隐喻的特征与作用有着深刻的理解,而且将隐喻 看做是一种重要的论证方法。

4. 公孙龙的符号学

公孙龙(约公元前 320—前 250 年),战国末期赵国人。由于他的著作保存得比较完整,我们可以从他的著作中具体地了解名家的符号学思想,在先秦诸子中,如此集中地、深入地讨论"名"(符号)的问题的,要数公孙龙了。

公孙龙所留下的诸篇著作中,比较简明扼要、易于理解的,要数他的《名实论》。《名实论》主要讨论名实关系问题。"名"就是表述、称谓事物的"名称",也就是一种符号。公孙龙认为"名"的使用

也存在一个行不行、可不可、当不当的问题。如果使用一个名确实 做到"唯平其彼此焉",即一个符号只能称谓某个特定的对象,称谓 这个就只称谓这个,称谓那个就只称谓那个。这样使用名是可行 的;如果称谓这个的符号也能称谓那个,称谓那个的符号也能称谓 这个,这样使用名是不可行的,("谓彼而彼不唯乎彼,则彼谓不行, 谓此而不唯乎此,则此谓不行。""故彼彼止于彼,此此止于此,可。 彼此而彼日此,此彼而此日彼,不可。")这样就要求人们在使用 "名"的时候,如果知道这个东西不适于用这个名称去称谓,就不要 用这个名称去称谓:知道那个东西不适干用那个名称去称谓,就不 要用那个名称去称谓,(知此之非此也,知此之不在此也,则不谓 也;知彼之非彼也,知彼之不在彼也,则不谓也)公孙龙认为用一个 能"唯平其彼此"的名称去称谓某个对象,就算恰当,否则就不恰 当。如果以不恰当的名称当做恰当的名称去使用,就会产生混乱。 (不当而当,乱也)这种乱,不仅是名称的混乱,而且会引起社会的 混乱。可见,公孙龙完全是从名称的使用中(即从语效中)了解一 个名称的当与不当。用今天的话说,公孙龙所谓的"名正",就是要 求"名"的精确性,要求一个名称指称一个确定的对象,具有一种确 定的涵义。正如前面所说,这是一种极为理想主义的要求,但是, 在当时能提出这种要求,是很有远见的。公孙龙这种根据语效,即 社会效果,来检验"名"的正确与否,较之孔子的单纯依据周礼来检 验"名"的"正"与"不正"的确是讲了一大步。

公孙龙在《白马论》中,提出一个非常著名的命题,即"白马非马"。历史上有些人认为这纯属诡辩,这是由于他们没有从符号学的角度去考查这个命题。实际上这是一个元语言的问题。公孙龙并不是说作为客观对象的"白马"不属于"马"的范围,而是说"白马"这个符号与"马"这个符号有区别。很多对"白马非马"的异议还产生于对"非"这个词的理解,有的人认为"非"是"不属于"的意思。说"白马非马"就是说"白马不是马",这样理解不可能不产生困难,我们想公孙龙也没有必要这样去强辩。因为这样强辩也太

违背常理了。公孙龙在这里所说的"非",实际上是"异于"的意思。 公孙龙在与孔穿的辩论的过程使用"楚王遗弓"的故事来驳斥孔穿 的观点,他说,"仲尼异楚人干所谓人,而非龙异白马干所谓马, 悖。"(《迹府》)这里公孙龙明确说出,既然孔穿的先人孔子可以说 "楚人异干人",为什么我公孙龙就不能将"白马异干马"呢?公孙 龙用的就是《墨经·小取》中所说的"援"的论式,即"子然,我奚独 不可以然也。"而日,我们还看出,这里的"白"、"马"与"白马",这些 都是指这些"名"本身,即这些都是指的符号而不是指的这些"名" 所指称的实体。按照现代语言学的区分"对象语言"和"元语言"的 观点,这些词用的都是元语言,因此都需要在其词前加上括号,即 写为"白马"这个词有异干"马"这个词。这样理解起来,谁也不会 认为会有悖于常理,这也完全符合公孙龙的原意,因为公孙龙确实 是从这些"名"本身进行了分析。他说:"马者,所以命形者也:白 者,所以命色者也。命色形者,非名形也。故曰:白马非马。"如果 是指客观的马,它就无所谓"命形"的问题,如果是指客观的白的颜 色,它也无所谓"命色"的问题。说它们"命形"、"命色",就是说它 们本身是一种符号。

在《白马论》中,一个重要的语用学概念就是"离"。公孙龙说:"有白马,不可谓无马者,离白之谓也;不离者,有白马不可谓有马也。故所以为有马者,独以马为有马耳,非以白马为有马。""离"是指一种抽象过程,"抽象"一般应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将一些事物中的某些共同的属性抽出来,以形成一个普遍的类,例如,将白马、黑马、黄马……中的"马"的共同属性抽出来,以形成"马"这个类;二是将这类事物中的一些非共同属性加以舍弃。不舍弃这些非共同属性也就不可能抽象出那些共同的属性。一般的心理学与逻辑学教科书比较强调第一个方面,而往往忽略第二个方面。公孙龙在《白马论》中正好强调第二个方面。因为当说"白马是马"时,在说话者的心里实际上是舍弃了"白"这个"命色"的因素,因为他这时并不考虑这些或这匹马究竟是什么颜色,而只考虑它们是

否具有"马"的形状,如果他还是强调"白"这个颜色因素,那么,"白马"这个既"命形"又"命色"的复合名称(公孙龙称为"复名",他说:"合白与马,复名白马。")就必须看做有异于单纯命形的"马"这个名称。

《白马论》还注意区别了"不定所白"与"定所白"。中国古代没有注意区别词性,即名词、动词、形容词等。公孙龙是第一个提出要区别"不定所白"与"定所白"的符号学家。所谓"不定所白",就是说作为抽象名词的"白",相当于英文的"whiteness";而"定所白"是指作为附在了名词之前的形容词的"白",相当于英文的"white",如"白马"、"白纸"、"白布"、"白云"等等。公孙龙说:"白马者,言白定所白也,定所白者,非白也。"就是说,当说"白马"的时候,这个"白"是"定所白"的"白",而这个"定所白"的"白"与那个"不定所白"的"白"是有区别的,前者不是后者,("定所白者,非白也。")公孙龙在此区别了处在一定语境中的"白"与抽离一定语境中的"白",而这一点长期为人们所忽视。一直到两千年后清朝末年,严复在翻译弥尔(J. S. Mill)的《逻辑体系》一书时,才再次提出这类问题,严复在翻译该书的"论名"一章的第四节"言名有玄、察之别"时说:

"名之分殊莫要于玄、察。察名何?所以名物也。玄名何?所以名物之德也……名可玄可察,视其用之如何。若'白'。前云'雪白',其'白'为察名,此尤言'雪为白物',凡白物之名也。今设言'白马之白':前'白'为区别字,合'马'而为察名;后'白'言色,谓物之德,则为玄名,不可混也。"

严复于此专门加了一个注,说:

"案玄、察之名,于中文最难辨,而在西方固无难,其形音皆变故也。如察名之'白',英语'淮脱'也;玄名之为'白',英文'淮脱业斯'也。独中文玄、察用虽不同,而字则无异,读者必合其位与义而审之,而后可得。"(以上引自《穆勒名学》第

26-27 页)

可以说,严复是直接继承了公孙龙的理论,而公孙龙在两千年前就已经注意到玄名(抽象名称)与察名(具体名称)的区别,这不能不说是在中国符号学史上的一个重要事件。

总之,中国古代的名家,研究了不少符号学方面的重要问题, 名家──实际上就是中国古代的符号学家。

参考文献:

- [1] 王启湘:《周秦名家三子校诠》,古籍出版社,1957年版。
- 「2] 王琯:《公孙龙子悬解》,中华书局,1992 年版。
- 「3] 谭戒甫:《公孙龙子形名发微》,中华书局,1983年版。
- [4] 伍非百:《中国古名家言》,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
- [5] 庞朴:《公孙龙子译注》,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出版。
- 「6 〕周云之:《公孙龙子正名学说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
- 「7] 李幼蒸:《理论符号学导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年版。
- [8]《皮尔斯哲学著作选》,1955年英文版。
- [9][美]莫里斯著,罗兰、周易译《指号、语言和行为》,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9年版。

(原载《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5年第5期)

211

评 析

正如李幼蒸先生在《理论符号学导论》一书中指出的那样,符号学溯源学正在成为符号学世界的重要组成部分。(李幼蒸:1999,44)目前有一部分学者正努力挖掘我国历史上的符号学思想,这不但对中国符号学研究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对世界范围的符号学研究也是一个相当重要的补充。李先焜先生近年来一直致力于挖掘我国古代典籍中的符号学思想,如对公孙龙《名实论》及《墨经》中的符号学思想的探讨。本文以先秦名家为研究对象,从现代符号学角度对他们的思想进行了深入探讨。

"名"在中国古代是所有语词的统称,先秦时期的名家是一个以"名"的符号性为主要研究对象的学派。作者以严谨的态度、详实的论据阐述了名家的符号学特征和符号学的基本观点。首先,名家研究的"名"超出了名位、名分、政治统治与社会伦理的局限性,较之儒家和法家所说的名涉及的范围更广。因此名家的"名"具有较广泛的社会意义。其次,从现代符号学角度看,名家对"名"的探讨就是对"名"的符号学研究。这里作者将公孙龙的思想和皮尔斯"符号"理论进行了细致的对比,结果表明,公孙龙对"名"的定义揭示了"名"的符号性。可以说,名家实际上是中国古代的符号学家。作者还就名家的研究方法和正名准则提出了看法。

文章还具体分析了以邓析、尹文、惠施、公孙龙等为代表的符号学思想。其中,作者运用心理学、哲学、符号学、语用学等理论思想分析了他们的现存著作,指出他们已经在其研究中运用了被今天称为"符号、隐喻、语旨行为、语用学和语义学"的理论。如,将邓析的"循名责实"概括为语义理论,又用语旨行为分析了邓析的"两可之说",同时提出语境问题和语用的作用。在评析尹文的符号学时主要讨论了名家的语义问题,指出尹文将"命物之名"放在第一位,体现了名家的特点,同时涉及了"定义问题"。评析惠施的符号

学时则突出地指出"譬"(隐喻)和特点、作用与重要性。作者的分析表明,先秦名家的某些符号学思想是非常有远见的。

这是一篇评论中国先秦时期名家学术思想的文章,评论与对 比相结合是本文的特色。作者在评论过程中对中国先秦名家思想 做出了客观的、辩证的、历史唯物的评价。文章论据充分,理论性 颇强,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

《说文解字》中的符号学思想初探

高乐田

虽然符号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加以研究尚不足百年,但符号现象的存在和符号问题的探讨却几乎和人类文明的历史同样久远。在西方,符号学思想可以追溯到古希腊罗马时期。古罗马哲学家奥古斯丁就曾给符号下过一个简明的定义:"符号是这样一种东西,它使我们想到在这个东西加诸感觉的印象之外的某种东西。"[©] 20 世纪初,这一思想传统得到了极大的深化与扩展,并形成了现代符号学。现代符号学是以符号现象为研究对象的理论体系,它"关心的是人类的'给予意义'的活动结构和意义,即这个活动如何产生了人类的文化,维持并改变了它的结构"。[©] 由于语言是人类迄今最典型、最完善的一种符号系统,因此,语言问题占据了符号学的中心地位。

符号学思想并非西方文化所独有,符号、尤其是语言文字符号的重要特征和意义,也早为我们中华民族的先哲们所认识。我们的祖先早在东周时期便开始了对汉民族独特的语言符号系统——汉语、汉字的研究,并在两汉时期达到空前的繁荣,产生了《说文解字》这部解释古汉语文字的不朽之作。从现代符号学观点看,《说文解字》中蕴藏着丰厚的符号学思想:把汉字作为一个符号系统来理解和阐释,是《说文解字》中体现的语言文字思想的核心。《说文解字·叙》是许慎的汉字符号学理论纲领。其中,对汉字的符号性质、汉字符号的来源与演变、汉字的形体结构特点及其发展变

化、字形与字义的关系以及构字写词的方法与条例等等都有明确的阐述。《说文解字》正文则是对上述符号学理论的应用与实践。 另外,它还在对文字的具体解说中,向我们提供了"以形索义"、"因 声求义"以及"直陈词义"等与汉语言文字特点相适应的语义学 方法。

一、汉字的起源、演变、孳乳是一个符号化过程

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开宗明义,对汉字起源问题从符号学角度作了总结性描述:

古者庖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 视鸟兽之王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易、八 卦,以垂宪象。及神农氏结绳为治而统其事,庶业其繁,饰伪 萌生。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远之迹,知分理可相别异也, 初造书契。

从这段话中,我们可以得出如下两个结论:

1. 符号的来源是客观之"物"

符号的来源是什么?人们是怎样学会使用语言文字符号的?汉字作为符号是怎样产生的?许慎从朴素唯物主义立场出发,对上述符号学的根本问题作了回答:"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易、八卦,以垂宪象。"向人们描绘了一幅史前时代符号产生的真实图景。先民们在劳动与生活的实践中,逐渐发现了两物并立、两物对比的事实,并从这种并立和对比中看到了物与物之间的"天然联系",这种联系使得用某物记录和标示另一物成为可能。而"一个符号,……即一种可以通过某种不言而喻的或约定俗成的传统,去标示某种与它不同的另外的事物的事物。"^⑤于是,符号的观念和使用符号的行为便产生了,这即是许慎所说的"易、八卦。""易者,象也。物无不可象也。""卦者,挂也,言悬挂物象以示于人。"这样,不仅符号表现的对象是客观之物,就连原始符号本身也是一种客

观之物。这充分表明了符号与对象间密不可分的关系。符号作为对象的标志和指称物,是随着人们生产、生活和交际的需要而产生的,离开了客观的对象世界,就不会有符号世界的存在。这样,许慎给汉字符号的产生找到了源头和依据。正如郭沫若所说:"文字和语言一样,是劳动人民在劳动生活中,从无到有,从多头尝试到约定俗成,所逐步孕育、选练、发展出来的。"^⑤ 当然,许慎囿于时代和历史的局限,不可能站在历史唯物主义的高度,把创造符号的功劳归于劳动,但他对符号来源于物的解释,却是值得称道的。这也导致了他的符号意义观上的"指称论"立场。

许慎不仅正面阐明了汉字符号的客观来源,而月对当时文人 儒生中流行的靠主观臆断、望文生义来解字释经的做法甚为反感, 称他们"诡更正文,向壁虚造不可知之书",以至于造成了"人用己 私,是非无正"的混乱局面。像"马头人为长,人持十为斗,虫者屈 中也"等等都是毫无根据的主观臆断。许慎作《说文解字》的一个 重要目的,就是要对上述猥言谬说加以匡正。《说文解字》自始至 终都力求按照实际语言中确曾用过的,符合客观实际的词义来求 得与字形的一致,而不是以字义的说解去附会字形。例如:"若,择 菜也。从艸从右。右,手也。""斩,截也,从车斤,斩法车裂也。"都 是从客观现实中来找依据的。关于这一点,陆宗认先生在《训诂方 法论》一书中有讨详细论述。如同王筠在《说文释例•序》中所总 结的:"其字只为事而作者,即据事以审字,勿由字以生事;其字之 为物而作者,即据物以察字,勿泥字以造物。"这一原则正是许慎在 《说文解字》中所倡导和贯彻的。当然,由于历史的局限性和形、 音、义关系的复杂性,许慎不可能完全做到"据事以审字"、"据物以 察字",在其对文字的解释中也不乏牵强附会的情况。例如:"哭, 哀声也,从吅从狱声"、"球,玉声也"等等解释,并没有什么可靠的 依据,对此,段玉裁曾提出过尖锐的批评。

2. 汉字的起源、演变和发展是一个符号化过程 在许慎看来,汉字是从原始符号逐渐发展而来的,"易、八

卦"——"结绳"——"书契",展示了一个从以物记物、以符记事再 到以字记言这一符号演变的历史轨迹。许慎有关文字起源的上述 论断,并非一种臆断,而是对前人经验和论述的总结与发挥。在 《说文解字》之前的《易经·系辞》、《尚书·序》中均能找到类似的 描述。从现代符号发生学角度看,许慎的论述也是合理的。先民 们在劳动生活中发现了这样一个事实, 自然界的万事万物都可以 用另一物来表现,于是产生"易"的符号观念,在"易"的观念引导 下,人们进行了无数次"挂物记事"、"结绳记事"的符号性实践活 动。符号的观念和行为使得人们解决问题的思路拓宽了。由于符 号的使用给劳动和生活带来了极大的便利,这就鼓励人们去创造 大量形式更简便, 意思更复杂的符号。于是, 人类终于掌握了用刻 画的线条和图形来作记录的符号,以记载更为复杂的内容,这就是 许慎所说的"书契"。它作为中华民族的"形象符号集",构成了汉 字的雏形,即具有了"画成其物,随体诘诎"的特点。但是,由于最 初的这些线条和图形往往表述一个全息形象,不能自由组合与交 换,于是先民们发明了以笔画拼构图形表字的方式,扩大了文字表 述信息的自由度和准确性,文字得以迅速地产生和孳乳。这便是 许慎随后论述的以独体之"文"向合体之"字"的演化过程。这个过 程反映了文字作为一种记录符号,是随着社会和语言的发展,在实 践过程中逐步走向符号化的。因此,汉字的发展演变过程,就是一 个象形性渐趋减弱,而符号性渐趋增强的符号化过程。

二、汉字作为符号具有系统性,这一系统是稳定性与变动性的 统一

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对汉字的诸多符号性质作了揭示。诸如它的指示性、约定性、人文性等等都有所论及与暗示。这里仅就许慎着重强调的汉字具有系统性,且是稳定性与变动性的统一这两个方面进行符号学分析。

1. 汉字符号具有系统性

文字作为记录语言的符号,其形体结构、流变发展、字形与字义的关系等等都有一定规律可循。只有将文字作为系统性的符号看待,从形、音、义的关系入手,才能对汉字作出系统性的整理和描述。反过来说,对文字符号的系统性描述,也反映了对文字本身所具有的系统性的发现和理解。《说文解字》正是将汉字作为形、音、义的统一体,按汉字符号构成的内在规律,首次加以系统性整理和阐释,使得 10 516 个汉字"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为此,段玉裁给予高度评价,"此前古未有之书,许君之所独创,若网在纲,如裘挈领,讨原以纳流,执要说详,与史籀篇、凡将篇乱杂无章之体例,不可以道里计"。⑤北齐颜之推也称赞《说文解字》:"隐括有条例,剖析求根源。"⑥

许慎之所以使得《说文解字》条分缕析,井然有序,正是基于对 汉字符号系统性的认识。这集中体现在他对汉字本义的诠释和对 字形的解说上。

首先,许慎全面分析了汉字的形体结构,认为汉字构造虽然复杂,但却不是杂乱无章的。不同的汉字,在笔画结构上有许多相同相近的地方。这是因为汉字的发展是通过将有限数量的独体字拆开作为构造新字的基本元素(偏旁),然后用"形声相益"的方法重新组合,从而使汉字"孳乳而寖多"的。而这些相同相近的笔画、偏旁为把汉字"据形系联"、分别编排提供了可能。许慎在述及《说文解字》编排体例时说:"凡部之先,以形之相近为次。"这一点,从《说文解字》第一卷上的几个部首的编排次第中可以清楚地看出:

二 蒙一而次之。

示 示从二,蒙二而次之。

王 蒙三而次之,从一母三也。

王 亦蒙三而次之。

玨 蒙王而次之。

• • • • • •

这里许慎显然是把汉字作为一个符号系统,由初始符号,根据一定的形成规则,而渐次展开的。

其次,字词的意义也不是孤立的、不可捉摸的,而是相互关联,有规律可循的。如上所述,人们把独体的象形、指事字拆开来构造新字的时候,不仅给新字提供了形体相同的偏旁,而且还把原字的本义也带入了这些偏旁中,因此,人们往往把汉字叫做"会意字",即是说根据字的构形,便可考知词的义类。比如凡是"木"旁的字,便一定与树有关,带"鱼"旁的字,则往往表示某种类型的鱼。基于此,许慎将《说文解字》部首内部的意义相关、相近的字排在一起,"凡每部中字之先后,以义之相引为次。"

例如:

敂,击也。

攻,击也。

敲,横也。

戮,击也。

关于这一点,黄季刚先生有过精当的论述:"许书列字次第,大 氐先名后事,如玉部自璙以下,皆玉名也;自璧以下,皆玉器也;自 瑳以下,皆玉事也;自瑀以下,皆附于玉者也……。"[©] 这种编排足 以反映出许慎对汉字系统性的深刻认识和理解。

2. 汉字作为符号是稳定性与变动性的统一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它也必然随着社会历史的变迁和语言的发展而变化,这就是许慎所说的"改易殊体……七十有二代,糜有同焉。"许慎在这里特别强调文字的易变性,主要是针对当时流行的文字"父子相传,何得改易!"的"巧说邪辞"而言的。为此,他在"叙"中,用大量篇幅描述了字体变化的历史,旨在表明,语言文字的流变发展,造成了形义关系的复杂性,给人们正确理解词义造成困难。但是,另一方面,许慎又表明,汉字形体的变易并不是任意的、不可捉摸的,只要找到了文字发展演变的内在规律,就能排除障碍,求得正确的途径,进而"厥义可得而说"。

《说文解字》中对汉字的分析和说解是以篆文为主,并参以古籍而进行的,即许慎所谓"今叙篆文,合以古籍"。这里所说的"篆文"即秦代统一的文字小篆,它是根据史籀大篆省改而成的,其字形能较好地体现商周古文字的印痕,是汉字形体演变的一个重要的中间环节,因而鲜明地体现了汉字形体稳定性与变动性的统一。在许慎看来,尽管文字有着"六书"、"八体",后来"诸侯为政"又造成"言语异声,文字异形",但文字的世代更替却是有规律可循的。比如小篆就是在古文、籀文基础上省改的,因此,它可以为字的形、义说解提供线索和方便。

我们这里姑且不论许慎论述的文字演变的具体过程是否有错漏之处,仅就这一表述反映的文字符号是稳定性与变动性的统一这一点来说,是具有深刻的符号学意义的。从现代符号的生产理论来看,具有了确定形式和意义的符号,并非一成不变的,历史的变迁和社会的进步,不断要求人们创造出更方便、更丰富、更有效的表达手段来,这也迫使已相对稳定的符号作出让步,从相对的稳定状态又进入到变动状态,从而生成或约定出新的符号。汉字的演变同样适合符号形式的演变规律。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认识成果的丰富、语言交流的增多,必然对汉字的形式提出更高的要求。从象形字到会意字,从古文到篆文,从繁难的字到简便的字,都是适应这一要求的结果。因此,应当说许慎对汉字符号性的认识是深刻的,在他看来,正是因为文字的不断发展、孳乳,才有通过说解以寻本求源的必要;反过来,有了文字内在的规律性和稳定性,才有对文字正确说解的依据和可能。

三、汉字符号系统与汉语词符号系统的关联与重合

文字符号系统与语词符号系统是不同层次的两种符号体系。但对于汉语言文字来说,二者却是密不可分的。尤其在上古,往往一个字就表示一个词,绝大多数字与词都有着一一对应的关系。符号学创始人索绪尔早就注意到这一特点:"一个词只用了一个符

号表示,而这个符号却与词赖以构成的声音无关,这个符号与整个词发生关系,因此,也间接地和它所表达的观念发生关系。这种体系的典范例子就是汉字。"[®] 由此看来,在中国古代,文字符号系统与语词符号系统有着很大程度的关联和重合。

许慎著《说文解字》也正是基于这两个符号体系的联系。显然,在他看来,词汇系统是个极不稳定的符号体系,它总是处于不断的丰富和替变中,而文字系统则相对稳定得多。如果直接解释词义,不仅工程浩繁,而且容易使人迷失,不易举一反三,而文字与语词有着密切的对应关系,对文字本义的说解足以使人们从词源意义上了解和推知词义,从而达到正确理解经义,服务于"王政"的目的。清代江源说:"许书以说解名,不能不专言本义也。本义明而后余义明,引申之义亦明,假借之义亦明。"这充分揭示了许慎由字义而达词义最后以明经义的思想脉络。也可以说《说文解字》虽是对文字意义的说解,却是以解释词义为直接目的的。这在《说文解字》正文中不乏例证。比如,许慎并非对每个字都进行本义的分析,对某些常用字则是直接分析词义的。"群,辈也。""周,密也。""浅,不深也。"都不是字的本义,而是对词义的直接解释。

当然,文字系统和语词系统是本质不同的两种符号体系,许慎将其混淆起来是有局限性的。但是,对于古代汉语言文字来说,从文字系统和语词系统的联系入手,将二者统一起来考察,这对认清汉语言文字的特点,及对具体字词意义的理解,都是一条简便有效的途径。

从符号学的角度看,汉字从一开始的象形文字,就不仅仅是用直接记录语言的方式来表达语言的符号,而是通过"象形"、"指事"、"会意"等直观的方式直接与人们的思想观念及其背后的客观事理相通。就是说,汉字不单单是汉语的书写符号,更重要的它还能直接作为汉民族的一种文化符号,通过各种视觉符号形式,显示出汉文化历史发展的线索,蕴涵着汉民族的哲学、艺术、宗教和文化心理。许慎对汉字研究的重视,应该是基于对汉字这一独特的

符号性的认识。其目的在于探究字的本义,以及从本义引申开去的更为深层的文化隐义。很显然,这本质上属于一种语义学研究。

四、汉字符号的发生学分类

如何对众多的汉字符号进行界说和归类,是《说文解字》的又一重要符号学内容。在《说文解字·叙》中,许慎从符号发生学角度指出了"文"与"字"的区别,厘定了"六书"造字写词的方法,并以此作为符号分类的依据和线索,制定了540个部首,使得成千上万个汉字符号能够对号入座,各有所归。

1. "文"与"字",汉字符号的两种基本类型

《说文解字》顾名思义,是对"文"与"字"的说解。在许慎看来,"文"与"字"是两种不同的汉字符号。他在《说文解字·叙》中简明扼要地指出两者的区别:"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字者言孳乳而寖多也。"许慎在这里明确指出,根据形与声两个构成汉字的要素,可以把汉字分为两大类。第一类"文"是用"依类象形"的方法制造的,这一类字直接指称某一具体事物,具有独立的形体,不能再拆开来分析了,拆开以后,就不成其为字了。

例如:

屮,左手也,象形。

₩,女阴也,象形。

米,木芒也,象形。

第二类是用"形声相益"的方法构成的,严格地说,这是一种写词的方法,它是由独体之"字"拆开和拼并构成的。

例如:

倌,小臣也,从人官声。

竝,并也,从二立。

泣,无声出涕曰泣,从水,立声。

归结起来,许慎对"文"与"字"的区别,有如下几个标准。

第一,"文"与"字"是汉字的两个发展阶段,从产生的时间上看,"文"在前,而"字"在后。

第二,"文"代表的是字源,"字"是在文的基础上派生出来的。 关于这一点,段玉裁在《说文解字注》中表述得很清楚。他在许慎 的论述中加了"文者物象之本",强调指出了"文"与"字"的这种源 与流的关系。

第三,"文"体现的是造字的方法,而"字"则体现写词方法。因此,实际上"文"与"字"的区分也是文字符号与语词符号的区分。

第四,从汉字的形体结构上看,独体为"文",合体为"字"。

2. 以"六书"为依据的分类

许慎在作了"文"与"字"的区别后,进一步认为,就"文"与"字"的内部来看,各符号间也有很大差异,还可根据不同的造字写词方法,再作具体分类。这就是以六书为依据的分类。

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对前人的六书之说进行了理论总结,并 首次给出了明确简要的定义:

《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以六书:一曰指事,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义,上下是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诎,日月是也;三曰形声,形声者以是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四曰会意,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伪,武信是也;五曰转注,转注者建类一首,同意相授,考老是也;六曰假借,假借者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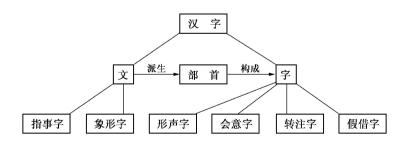
在这里,许慎不仅给出了每种方法的定义,而且还举了两个实例,这种六书分类法经许慎的阐发,得到后世的公认和普遍采纳。有了上述界定,在《说文解字》中,许慎几乎对每个字都按六书作了分析,指出其为"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者,都以六书的定义为依据,而不是主观臆断,盲目立论。这样,以六书为依据,《说文解字》将 9 000 多个汉字分别作了归类。

许慎的六书之说虽得到了普遍赞同,但也有人提出不同的看法。比如,对六书的次序问题,转注与假借的性质问题,六书是造字之法还是写词之法等等都有过一些争论。但无论如何,许慎首次用六书之法对汉字符号作了全面系统的分类整理,功不可没。

3. 以偏旁部首为依据的分类

许慎的六书之说只是给汉字的分类提供了线索和依据。为了把成千上万个汉字理出头绪,找出它们的共同点,并据以分类,编成字书,《说文解字》中编制了540个部首,按照汉字的特点进行了细致的划分和归类,并用六书的方法来分析每个汉字。从语形学角度看,实际上许慎是把为数不多的象形字和指事字充作部首,并看做整个字符系统的初始符号,然后以六书原则为形成规则,刻画出一个不太严格的汉字符号形式系统。这确实是中国语言文字史上的一件创举。

综上所述,我们将许慎所作的层次分明、条理清楚的系统性分类列图如下:



除此之外,《说文解字》中的符号学思想还在许多方面体现出来,比如探索语义的方法,常用的文字符号学术语,与西方语言文字思想的差异等等。对此,我们将另文探讨。

注释:

- ① 转引自《符号:语言与艺术》,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 12页。
- ② [日] 池上嘉彦著,张晓云译《符号学入门》,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年

版,第3页。

- ③ [美] 苏珊·朗格:《艺术问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年版,第 125 页。
- ④《奴隶制时代:古文字辩证的发展》。
- ⑤《说文·叙段注》。
- ⑥《颜氏家训·书记》。
- ⑦《文字声韵训诂笔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86页。
- ⑧《普通语言学教程》,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50页。

(原载《湖北大学学报》1997年第2期)

评 析

现代符号学作为一门学科,主要是西方学术思想的产物。但不容忽视的是,无论在西方还是东方,人们对符号现象关注和研究的历史同样久远。对中国符号学思想的发掘和整理表明,语言文字符号的重要特征和意义,也早为中华民族的先哲们所认识。本文正是一篇从现代符号学角度入手,对中国东汉时期《说文解字》中的符号学思想进行研究的文章。

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是中国最早的一部系统的文字学著

作,其内容博大精深,是古今学术史上一部划时代的巨著。作为研 究汉语文字的典籍,它对于研究汉语词源,文字及词义的学者而言 是必不可少的一部参考著作。历来的研究者可谓是难以数计,但 这些研究多限于文字学、训诂学、社会学等领域。 作者高乐田另辟 蹊径,从符号学视角对《说文解字》加以新的观照,把《说文解字。 叙》看做是汉字符号学的纲领。作者将《说文解字》置于现代符号 学的框架之下,站在辩证唯物史观的高度,通过详实可信的实例, 循序渐进地阐释了《说文解字》中体现出的符号学思想。作者认 为,许慎为汉字符号系统的建立做出了突出贡献。第一,许慎强调 汉字具有系统性,是稳定性与变动性的统一。对此作者指出,这一 论述与现代符号的生产理论相吻合,仅就这一点来说,就已具有非 常深刻的符号学意义。第二、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将文字符号系 统与语词符号系统统一起来进行考察,既是一条有利于认识汉语 语言文字特点的有效途径,也体现出许慎对汉字研究的重视,以及 对汉字符号性的深刻认识。第三,从语形学角度看,许慎以六书原 则为形成规则,刻画出基本的汉字符号形式系统。许慎的六书之 说对中国语言文字的发展可谓"功不可没",是一伟大的"创举"。 从全文来看,作者旁征博引,论点鲜明,论据充分,条理清晰,文章 具有相当的广度和理论深度。从中可使我们领略到作者深厚的文 化功底和丰富的理论知识。

这是一篇采用新视角研究传统问题的成功之作,它给我们带来的启示是相当深刻的:首先,把符号学理论引入了汉字符号的研究,具有突出的新意;其次,拓宽了符号学理论的应用范围,这也从另一方面证明了符号学理论对其他学科具有广泛的指导意义;再则,文章挖掘并整理了《说文解字》中的符号学思想,其研究成果对汉语语言学的研究和符号学研究而言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并为符号学在世界范围内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参考。

符号学与语言学

干轺玉

"符号"一词现在用得非常广泛,如果从正面来评价它,可以说它就像阳光与空气一样,无所不在;如果从反面相讥,可以说世界正在经历着一个"符号帝国主义"时期。(霍克斯,1987:2)

"符号学"的思想是在 20 世纪初由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Saussure)首先提出的,在其《普通语言学教程》一书中写道:"我们可以设想有一门研究社会中符号生命的科学……我将把它叫做符号学。符号学将表明符号是由什么构成,符号受什么规律支配。因为这门科学还不存在,谁也说不出它将会是什么样子,但是它有存在的权利,它的地位预先已经确定了。"(索绪尔,1985:38)

符号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勃兴于 60 年代的法国、美国以及前苏联,之后,它很快就跨越了政治集团的分界而成为统一的学术运动。目前,符号学正以强劲的发展势头向各个学科进行渗透,对符号学的认识与运用正在形成一种科学大趋势。

1. 关于"符号"

研究符号学,首先要对符号概念本身有一个正确认识。现象学派认为,符号的功能作用就是它的物质化,符号是指认识主体的模式行为、直观形象方面的信号,即符号就是信号或特征;逻辑一心理学派则认为,符号是指意念的或功能的结构,这种结构对于其物质方面是漠不关心的,也就是说,符号的功能就是用事物内容和

意思内容来充满它。显然,上述两个学派对符号的理解均有偏颇之处。与其相比,双重意义学派的观点较为科学,它把符号的物质性和思想性有机地统一起来,得到了大多数学者的认可。比如,前苏联语言学家别列津(Березин)和戈洛温(Головин)的观点就备受推崇。他们认为,"符号是社会信息的物质载体。"(Березин и Головин, 1979: 111)从这个定义我们可以看出,符号起码应具备以下三个特征:(1)符号必须是物质的,只有这样,它才能作为信息的载体被人所感知、为人的感官所接受;(2)符号必须传递一种本质上不同于载体本身的信息,代表其他东西(如用镰刀和锤子表示工农政党力量),否则就没有意义,不成其为符号;(3)符号必须传递一种社会信息,即社会习惯所约定的、而不是个人赋予的特殊意义,只有规约性质的信息才能是符号的所载之"物"。

由于符号的复杂性所致,历来对符号的分类并不统一。意大利 符号学家艾柯(Eco)按照符号来源、产生方式以及意指功能把符号 分成自然事件类、人为目的类和诗意表现类三种类型;美国哲学家 皮尔斯(Peirce)则根据符号三要素(媒介、对象和解释)的相互关系建 立了"符号的三合一分类方法",其核心类别有三种,图像符号、标志 符号和象征符号;此外,从符号思维方式出发,还可把符号分为机械 性符号、抽象性符号以及创造性符号。但各种分类因为出发点的不 同,其科学性和适应性并不理想。我们认为,以符号的能指与所指 关系性质为依据,对符号进行"指谓关系"分类是十分可取的。这种 方法把符号概括成五大类 \cdot (1)征兆符号——这是一种广义上的符 号,或称准符号,其媒介与信息之间有着自然的、有机的联系(如林 中起烟表示篝火,水面波动表示有鱼);(2) 象征符号——这类符号 以所传达信息自身的特征和性质作为符号(如五角星和八一象征着 中国人民解放军,鸽子图案象征着和平):(3) 信号符号——这类符 号以视觉物或听觉物作为信息的载体、作为传递信息的假定的符号 (如我国古代战场上的击鼓进攻、鸣锣收兵,城市街道叉口的红绿 灯);(4) 语言符号——因为语言是音(R)、义结合的统一体,所以它

构成交际和信息符号的基本形式,被称为特殊的,也是最重要的符号系统;(5)替代符号——这类符号不是代表事物、现象或概念,而是替代第一性符号,所以也称第二性符号(如数理化中的各种符号、谓词逻辑中的操作关系符号、人造语言等)。

2. 关于"符号学"

"符号学是系统地研究语言符号和非语言符号的学问。"(哈特曼,1981: 311)

符号学在英语中有两个意义相同的术语: semiology 和 semiotics,这两个词都用来指这门科学,它们的惟一区别在于,前 者由索绪尔创造,欧洲人出于对他的尊敬,喜欢用这个术语;操英语的人喜欢使用后者,则出于他们对美国皮尔斯的尊敬。

现代符号学理论思想有四大来源: (1) 自然科学——二次世界大战后创建的控制论、信息论等具有跨学科倾向的新学科不仅直接包括有主要与符号学通讯论部分相关的内容,而且成为一些当代符号学思想的一般理论基础之一; (2) 社会与人文科学——社会与人文科学整个范围内表达面和内容面各自的切分及其相关方式直接构成了各个部门符号学的具体内容; (3) 现代哲学思想——分析哲学、现象学、解释学、西方马克思主义以及其他各种语言哲学都特别关注意指和指称问题,它们与现代符号学理论性探讨直接相关; (4) 现代语言学——现代语言学是现代符号学的主要来源和基础,尤其是索绪尔的思想以及各种现代结构主义语言学与现代符号学在内容上的重合性、理论上的根据性、应用上的相关性方面都较前述其他三大来源突出。

在今日符号学研究中,有越来越多的人在为当代符号学研究全景绘制"地形图",西比奥克(Sebeok)、艾柯、波斯纳(Posner)、迪利(Deely)等符号学家都提出过各自的符号学分类图。然而,逐渐受到重视、最有影响力的符号学分类思想则是由美国哲学家莫里斯(Morris)在1946年提出的。他在《符号、语言和行为》一书中指

出,符号涉及到三个方面的关系,即"符号对符号的关系、符号对对象的关系、符号对人类的关系"。这三种关系表明了符号意义的三个方面或 3 维(dimension)。莫里斯把符号对符号的关系称作"MF",即"意义的形式方面或形式意义";把符号对对象的关系称作"ME",即"意义的存在方面或存在意义";把符号对人类的关系称作"MP",即"意义的实用方面或实用意义"。这样,符号的意义就是这三个方面或意义的总和: M=ME+MP+MF。适应于符号过程的三项关系,莫里斯认为符号学分支学科应由语构学(通常译为句法学)、语义学和语用学三个方面组成。(1) 语构学(Syntactics)——它往往撇开社会因素,撇开符号与所指事物之间的关系,主要考察理想化的结构关系;(2) 语义学(Semantics)——主要研究符号与思维反映之间的关系,研究符号所表示的意义;(3) 语用学(Pragmatics)——它既研究符号对于人的功能,也研究人对于符号的创造和应用,这种研究包含着对于符号的心理学特征和社会学特征的探索。

从 20 世纪符号学的发展状况来看,符号学研究的方向可以大致分为三大类:语言学的、非语言学的和折中的。索绪尔、叶尔姆斯列夫(Hjelmslev)、巴特(Barthes)为第一类,即带有语言学倾向的符号学研究方向;皮尔斯、莫里斯、西比奥克为第二类,即通常所说的一般符号学方向;艾柯和其他一些意大利符号学家则为第三类。他们彼此的立场区别主要是语言结构是否应成为非语言文化现象的模型或"蓝图"。

3. 关于"语言符号学"

谈论语言符号学首先要涉及符号学和语言学的关系问题,对此看法也不一致。总体说来有三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语言学从属于符号学,语言学只是符号学的一部分。另一种观点认为符号学从属于语言学。介于二者之间的这种观点则认为语言学和符号学是两个独立学科,各有其独立的研究范围。

多数名家持第一种观点,认为语言学是符号学的分支,符号学的法则也适用于语言学。其代表人物有早期的索绪尔和皮尔斯等人,当代的有雅各布森(Jakobson)和韩礼德(Halliday)等人,此外还有研究人类学的拉康(Lacan)。这些学者的思想观点正如皮亚杰(Piaget)所言,"语言符号仅仅是符号功能的许多方面中的一个,虽然在大多数情况下是最重要的。"

巴特和其他一些符号学家则把符号学看做语言学的分支。他认为,只要人们走进具有社会学的真正深度的一些领域时,就会遇到一些语言学之外却仍然属于符号学范围的集合,而这些集合又只能用言语行为才能解释。并且任何符号学体系都有言语行为介入。总之,在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系上,索绪尔从概念出发认为,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部分,巴特从人文现象的观察出发,认为符号学是语言学的一部分。这一点也被法国语言学家杜布瓦(Dubois)等人所承认。

作为一种折中,艾柯认为,"语言是人类创造的最强有力的符号工具,由于语言学的地位比其他符号系统更为确定,符号学在许多方面依靠语言学概念。"(见胡壮麟,1999.2)我们也持类似观点,因为虽然语言作为一种特殊的符号系统可以归作符号的下位概念,但语言学作为一门科学它并不仅仅研究语言符号本身,还要研究语言的普遍性质和规律,所以它和符号学是并行的,二者是两个相对独立的学科。需要强调指出的是,这里的"独立"是针对各自的"完整性"而言的,它并不排斥两门学科的"接缘",恰恰相反,它们彼此合理的交叉能在更大的程度上发挥综合学科的优势。

我们知道,"符号学"的思想是由语言学家索绪尔首先提出来的,然而,"符号学"从其萌芽之日起却始终未能真正与"语言学"联姻,对此,符号学家和语言学家既感到无奈又感到遗憾,这也是语言符号学所要面临的第二个问题。

那么,形成这种局面的原因是什么呢?

一方面,符号学的无限扩张使得语言学无所适从。符号学自

从问世以后,迅速蔓延,几乎渗透到了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甚至自然科学所有领域,而研究对象的无限扩张对于一门学科来说有时是一种致命的打击,因为它会使人们对"什么是符号?"什么是符号学?之类的本源性问题产生模糊的认识,从而承受起本体论上的巨大压力。对此,俄罗斯学者尼基京(Никитин)指出:"符号学试图将下述所有领域都扣上符号性的帽子:心理学和心理分析,精神病学和性学理论,知觉、暗示、愉悦理论;女权论和男性化理论;个性、交往和个体相互作用理论,交际理论和意义理论;通灵术和占卜术(意识形态、神话学和宗教),语言学,文学批评,艺术理论(电影、戏剧、绘画、音乐等),诗学,结构主义,相对主义,形式主义,象征主义和其他一般性或个别性的不同层级上的众多现象。……以此各不相同的广阔领域为学科覆盖的范围,符号学的意义最终只能归于使用能指和所指的术语来对所有这些现象进行无谓的范畴化。"(Никитин, 1997: 3)这样一来,语言学家对符号学的"恐惧感"油然而生,"敬而远之"自然是一种合情合理的无奈选择。

另一方面,符号学作为人文科学分析方法又使得语言学与其若即若离。虽然符号学在本体论上时常处于一种较为尴尬的地位,但它却在方法论和认识论上彰显出独特的魅力,在各个学科的研究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如文学批评、建筑、音乐、电影、民俗文化等。针对这种情况,李幼蒸一语中的:"符号学作为专门科学领域的较弱地位和符号学作为人文科学分析方法的较高功效间的对比,不仅反映了符号学本身的内在学术张力的存在,而且反映了它所从属的人文科学全体构成的特点……学科身份的不明与实质影响的深刻互不一致。"(李幼蒸,1999:3)我们知道,语言学是一门意欲取得"领先科学"地位的人文科学,如果它不去吸收符号学认识论的营养,不去获取符号学方法论的精华,语言学的发展速度迟早会令人遗憾地放慢,甚至停滞不前。

面对上述矛盾,我们的任务并不是为符号学寻找非常恰当的 本体依托,而在于如何对语言学现象进行符号学分析,从而建立一 种语言学与符号学之间"实实在在"的关系。实际上,从索绪尔提出符号学的构想、皮尔斯建立符号学体系起,语言学与符号学就有着天然的联系。具体可从两个侧面谈起.

- (1)源自索绪尔的欧洲符号学传统就一直强调语言学对符号学的影响。理由是:语言学作为其他科学的研究模式,是符号学领域中研究得最为充分、最为完善的部分;一些语言学概念,如系统、句法、语义、区别性对立等在其他学科领域中的运用获得程度不同的成功;语言学的研究对象——语言担当着其他符号系统解释者的角色。叶尔姆斯列夫提出了语言的"可译性"特征,即语言是一种能够翻译它以外的一切符号体系的符号体系;雅各布森也强调语言在符号系统中的中心地位,进而将语言学的方法成功地延长至诗学研究领域;巴特甚至认为符号学是语言学的一部分;俄罗斯符号学界的传统看法是将语言符号视为第一模式系统,而将其他符号,如宗教、文学、艺术、建筑等视为第二模式系统,第一模式系统起着解释第二模式系统的作用。
- (2) 符号学作为一般认识论和方法论科学,对语言学也施加着毋庸置疑的影响。① 符号学推动语言学研究地位的改变,即实现从边缘学科向主导学科的转变,在这方面,索绪尔的语言系统观、价值观、结构观等思想均源自其将语言视为一种符号系统这一理论出发点,而他提出的将语言学纳入更为广阔的学科环境以摆脱封闭性的任务实际上已经完成。② 根据索绪尔的计划,符号学将与句法学和语义学相关的语言学部门作为更为优先研究的领域,以此削弱音位学研究的影响。莫里斯对句法学、语义学、语用学符号学三部门的划分彻底改变了语言学传统问题的研究视角。③ 对待语言的符号学态度使得人们开始关注语言单位的符号特征,这一方面对于摆脱将符号同其所意指的现实割裂开来的唯心主义有重要意义,另一方面也克服了将符号与其所指等同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倾向。语言学问题由此得到了哲学上的本体论阐释,更为重要的是,意义问题终于获得了其在语言研究中应有的地

位。④ 符号学跨学科的本质特点促进了语言同人类生活其他现象的比较研究。符号学为语言学者将其他知识领域的素材,特别是民族学、文学、考古学等与文化相关的材料纳入研究的跨学科态度提供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在这一点上,符号学提供了研究不同现象的统一的理论和方法基础。⑤ 语言学研究的符号学方面纠正了将语言看做名称表的错误观点,使研究者对语言个别单位和语言整体的功能给予足够的重视。(参见 Ермоленко и др. ,1992: 281—282)

由此看来,语言学和符号学相互影响和相互制约、互动和互融的基础早已存在,二者的结合不仅是可行的,同时也是理想的选择:可以使符号学"触地",可以使语言学"着天"。为此,结合上述原因,我们再次强调指出:

首先,语言本身就是一个特殊的符号系统。它不仅具有符号的一般特征,而且以其任意性、稳定性、演化性、通用性、兼容性、第一性、线条性、分节性、依存性、能产性、系统性等一系列特点构成符号系统的一个特殊分支。语言一方面是阐释符号学的元语言工具,另一方面,而且更重要的是它本身的性质与特点就反映着符号学精深的内涵,体现着符号学的科学价值。再则,符号学与认知科学、思维科学具有密切的联系,其方法论思想对语言学研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第三,符号学研究的对象是本体(符号+符号)、客体(符号+所指)和主体(符号+使用者),这一方面深刻地反映了主、客观世界的本质,另一方面,研究对象的共有性使其与语言学的三个最重要前沿学科——句法学、语义学以及语用学有机地结合起来。

语言符号学是一门交叉学科,如果试着给这门学科下个定义的话,它是研究语言符号以及用符号学的思想观点来研究语言学的学科。

语言符号学的基本构架要素应包括:① 语言符号学导论:符号与语言,符号学与语言学,语言符号学的理论基础;② 语言符号 学的基本思想:语言符号的二元对立,语言符号的层次,语言符号 的意义,语言符号的指称,语言符号的关系,语言符号的时态,语言符号的功能观,语言符号的主体观,语言符号的双喻观,语言符号的可逆性,语言符号的标记性,语言符号的象似性;③语言符号学的研究及展望。

创立语言符号学属于一项填补空白、与世界先进科学文化接轨的开创性工作,也是当代语言学和符号学工作者的神圣任务和职责。这项工作不仅可以在一定的广度和深度上促进语言学和符号学这两个学科的研究,推动它们本身的发展与完善,更重要的是,能够实现语言学和符号学的交叉融合,开拓一个新的研究领域,为语言学向领先科学的发展提供重要的科学依据。

参考文献:

- 「1] 胡壮麟. 当代符号学研究的若干问题. 福建外语,1999(1).
- [2] 李幼蒸. 理论符号学导论.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
- [3]哈特曼, 语言与语言学辞典,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1.
- 「4 〕霍克斯. 结构主义和符号学. 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
- 「5] 索绪尔. 普通语言学教程. 商务印书馆,1985.
- [6] Morris Ch. Signs, Language and Behaviour, Prentice, 1946.
- [7] Березин Х. М., Головин Б. Н. Общее языкознание. Москва: Просвещение, 1979.
- [8] Ермоленко С. С. Методологические основы новых направлений в мировом языкознании. Киев, 1992.
- [9] Никитин М. В. Предел семиотики. ВЯ, 1997(1).

(原载《外语研究》1999年第2期,此次选入文集时略有修改)

评析

近十年来符号学发展得十分迅速,但这门学问作为一门独立 学科的历史较短,因而在学科的定义、范围、与其他学科的关系以 及未来发展等问题上,至今仍无定论。王铭玉教授从学科发展的 角度出发,阐述了自己对符号、符号学基本问题的理解,并提出了 创立语言符号学的设想,尤其是他关于符号学与语言学关系的探 讨对于符号学、语言学研究的进一步深化有一定的启示意义。

文章思路非常清晰,共分三个部分,对符号的认识:符号学思 想的来源、符号学的分类思想和研究方向:符号学与语言学的关 系。在阐述符号的定义时,王铭玉教授认为双重意义学派比较全 面地揭示了符号的性质,其定义体现了物质性和思想性的有机统 一,比现象学派和逻辑心理学派的观点更为科学。在论及符号的 分类时,作者倾向干根据"指谓关系"将符号概括为五大类的方法, 为这个争论不休的难题提供了一个较为理想的解决方案。文章第 二部分诱彻地阐释了莫里斯(Morris)提出的符号学三分野的思 想,即依据符号过程的三项关系把符号学一分为三,形成了三个分 支学科——语构学、语义学和语用学,目前,莫里斯的这一思想被 语言学研究者广泛地运用干语言研究中。文章最有价值之处体现 在第三部分,作者颇有见地地论述了语言学与符号学的关系。我 们知道,关于二者的关系是符号学研究中讨论得较多的一个问题。 目前有三种观点并存:一种观点认为语言学从属于符号学,语言 学只是符号学的一部分:另一种观点认为符号学从属于语言学:第 三种观点介于前二者之间,认为语言学和符号学是两个独立学科, 各有其独立的研究范围。在这个问题上我国学者绝大多数赞同第 一种观点,而王铭玉教授认为,语言作为一种特殊的符号系统可以 归作符号的下位概念,但语言学作为一门科学是和符号学并行的, 二者是两个独立学科。在此基础上,作者进一步提出:"独立"是针 对"完整性"而言的,它并不排除和其他学科的交叉,语言学和符号学之间就存在着彼此"联姻"的基础,于是,促进二者的结合,创建语言符号学的时机已经成熟。王铭玉教授不仅呼吁开创新学科,而且还大胆尝试,就语言符号学的基本框架提出了初步设想,为一个新的研究领域的诞生做了必需的准备工作。

通观全文,观点鲜明、论证充分、语言简练、论述透彻是本文的 突出特色。特别需要着重指出的是,作者能够站在学科发展的前 沿,对符号学界提出了新的任务——与语言学结合,建立语言符号 学。相信,这一思想的提出对符号学界和语言学界都具有重要的 意义。

符号学与语言国情学的关系 ─兼论语言是一种多层级的符号系统

吴国华

符号学(semiotics, semiology)有两层意思: 1) 指符号的一般理论,它把语言的、心理的、社会的、哲学的因素放在一起来研究; 2) 指对以交际为目的的符号系统的分析。语言是最重要的符号系统。在人类社会里,语言明显地起支配作用并被普遍认为是占支配地位的交流手段。但任何言语行为又都借助于非语词手段和社会背景来完成信息的传达。因此,"语言符号不同于信号和象征符号,它是交际和信息符号的基本形式,是可被感知的具有携带信息能力的两重性单位。"^①

从外语习得的角度看,其目的无非是为了交际,而文化背景知识无疑又是交际的基础。实践证明,掌握语言不仅仅是指掌握语言的语音、词汇和语法,还应掌握许多超语言信息。掌握语言的标准绝非仅仅依据掌握词语的数量,还应以了解隐含在语言单位中的文化背景知识的多寡来衡量。也就是说,学外语者的水平高低取决于在对所学语言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现象的知觉揭示的覆盖面的程度。这正好与符号学的概念相吻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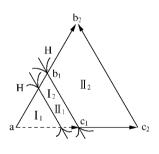
语言是最主要的符号系统,而符号则是信息的组成部分,并通过自身反射出人的感知和观念。美国符号学先驱皮尔斯(Charles

S. Peirce, 1839—1914)曾说:"如果我们不能说这宇宙完全由符号所构成的话,我们至少可以说这宇宙是渗透在符号里。"^② 我国古代文献中也有不少类似的说法,诸如"象外之象,景外之景","睹一事于句中,反三隅于字外"。符号是记录语言的手段,但语言和文字绝不是所指示的事物本身,而只是"符号"的"替代物"。这说明:研究语言不应仅仅局限于语言本身,也当重视语言深层的文化机制。

自从索绪尔(F. de. Saussure)奠定了结构主义理论开始,语言学主要是把语言作为一个稳定的结构系统进行研究,用一套精确的术语来分析和描述语言,以揭示语言内部的本质和规律,为语言的发展和进一步的深入研究建立了坚实的基础。

索绪尔认为,符号有两个关系项,能指(signifier)和所指 (signified)。能指是一种带有任意性的、约定俗成的音响形象,而 所指是附着在上述形象上的概念或意义®。词作为一种符号有能 指和所指两个方面。对能指和所指的关系,我们采用李锡胤先生 的观点,他在《双语词典的灵魂——语义对比》一文中指出:"前者 是音位系列或字母系列,后者是该符号所表达的观念,以及诵讨观 念所反映出来的实物、性质、事件等等。"符号是用来装载和传达意 义的。任何语言中的词形本身原来只是字母或笔画的缀合,无所 谓符号或者不是符号,因此本身没有什么意义。可是,一旦我们用 其作为表达的丁具,那些笔画就成了符号,被我们赋予了意义。由 此,有三个因素不可忽略(1)符号(2)符号代替的事物(3)符号的 使用者。法国符号学家巴特(R. Barthes, 一译巴尔特)认为,在意 指过程中存在着多重层次或多重符号系统。他说:"能指和所指之 间不是'相等'的,而是'对等'的联系。我们在这种关系中把握的, 不是一个要素导致另一个要素的前后相继的序列,而是使它们联 合起来的相互关系。"④

他举一束玫瑰花为例,用玫瑰花来表示激情,这样它就是能指,激情就是所指。两者的关系(联想或整体)产生第三个术语 signification(意含),一个新的充实的符号。这里,这束玫瑰不同于作为能指的那束玫瑰,即不同于作为园艺实体的那束玫瑰。"作为能指,'玫瑰'是空洞无物的,而作为符号,它是充实的,而使其充实的正是我自己的意图和社会的常规及渠道本质之间的结合。"⑤这就是说,在第一级符号系统中具有"符号"(即能指和所指的"联想式整体")地位的东西在第二级符号系统中变成了纯粹的能指。"可见,词内部的符号关系是多层级的。"⑥由此,可以认为语言是一种多层级的符号系统。见下图.



 I_1 = 一级符号系统的能指 I_2 = 一级符号系统的所指 I_1 = 二级符号系统的能指 I_2 = 二级符号系统的所指 I_3 = 三级符号系统的所指 I_4 = 三语形式 I_5 = 词义 I_5 = 客观对象 I_5 = 民族文化 I_5 = 新的词义

c₂=新的客观对象

241

"不同的语言是由不同的文化背景中产生出来的,在不同的文化里,人们对事物可能有不尽相同的情怀,因而对于表达这些事物的语言就有不尽相同的表情意含。"^②就文字作品而言,题材内容和事实是第一层次的,可以看做是一种能指,而寓意或主旨则要在更深层次上去考察。在这里符号的"充实的"内容被"抽干"后成为空洞的"能指",然后又被赋予新的"所指",成为"充实的"符号。在"新的符号"形成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受到民族文化因素的制约。

如果从符号学角度对携带有民族文化语义的词汇进行分析, 也自然会涉及到该民族的文化背景问题。研究表明,"词义的民族 性远远超过语法和语音表现出的民族性。这是因为词汇是语言中 最直接、最具体地反映全民族共同生活的因素。词义的民族性首 先表现在各民族都有自己与他民族不同的特异生活、习俗和心理状况。"®一方面,不同民族间概括词义互相对当的两个词所概括进去的具体内容往往因民族而异;另一方面,在第二级符号系统中,能指和所指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民族的宗教信仰、审美、价值观念等诸多因素。例如:рябина (花楸树、花楸果)在中国鲜为人知,在俄罗斯却"家喻户晓"。据统计,这种树在世界上有80个品种,而在俄罗斯大地就有34种®。因此,俄罗斯人常说:"Рябина живётснами от рождения до старости, тоскует, радуется и поёт. (花楸树同我们永远在一起,忧我们之所忧,乐我们之所乐,唱我们之所唱。)"它是俄罗斯大自然的象征,无怪乎作家雅申在小说《Угощаюрябиной》中写道:"Рябина,это сама Россия!(花楸树,就是俄罗斯的化身!)"这里的"Рябина"就是一个"换挡加速"了的"充实的"符号。词汇中的潜在的社会文化意义为使用者的形象表达提供了可能性。

可见,对所学语言词语的掌握和对外国文学作品的赏析,不具备所学语言的文化背景知识是不行的,否则将无法理解其中的信息量,无法准确理解符号的意指功能。这里我们想引用一下雅各布森(P. Якобсон)所提出的信息交流模式[®]:

语境 信息 说话者- - - - - - - - - - - - → 受话者 接触 代码

从上图可以看出,有六个要素制约着交流过程。首先是"信息",其次是"说话者"和"受话者",以及两者间的"接触"。此外,在发送和接收的过程中,信息要进行某种形式的转换,即必须经过说话者一方"编码",再由受话者一方"解码",才能完成交流过程,这就要求说话者和受话者双方有一种共同的"代码"。最后,信息的意义还受制于"语境"。正如雅各布森所指出的,信息具有对语境

的敏感性,其意义取决于它所出现的环境条件®。

北京医科大学严仁英教授在 1992 年 8 月 8 日的《健康报》上曾提及这样一件事: 1982 年她随"中国儿童发展研究中心"所派代表团去美国访问,在学术交流过程中,中国代表在谈到"优生"时,使用了 eudenic 一词,美国朋友顿时愕然。经解释,才弄清原委。二战时期,德国纳粹头子希特勒叫嚣"大日耳曼民族是优等民族",随即大肆屠杀犹太人,并宣称要 eudenic(优生)日耳曼民族。正是由于希特勒的这一使用,使该词被仇视纳粹、富于反战情绪的人们赋予了色彩。经历过战争的人们,听到"eudenic"时,往往会回忆起希特勒屠杀犹太人的惨景。因此,美国朋友善意地提醒,最好不要把"优生"译成"eudenic",以避免人们产生"淘汰劣等"的误解。这个例子说明了第一符号系统向第二符号系统的"换档加速"现象的第二级 signification 的形成过程和原因我们将另文探讨。

 \equiv

符号学对语言国情学的"渗透"是多层次的、多角度的。一个人名、地名,由于各民族的生活条件、地理环境等各具特色,会被赋予不同的内涵。汉族人经常想"戚继光",西伯利亚人也会想到他们传说中的英雄"Ермак"(叶尔马克)。本族人涌起崇敬之感,而外族人却无这种心理机制,即便意识到符号学这一问题,有时也很难接受这一事实。地理名称包孕着丰富的文化内容,从来都为语言大师所青睐,久而久之成了俄语谚语和俗语的一部分。例如,由于 Киев(基辅)是俄罗斯城市之母(мать городов русских),所以人们常用"Язык до Киева доведёт"指"只要张嘴就能找到路"。Бородино(波罗金诺)是莫斯科州莫扎伊斯克区的一个村落,在1812年的波罗金诺战役中,俄国统帅 Кутузов(库图佐夫)在此挫败拿破仑;伟大的卫国战争初期(1941年10月)苏联红军在此使希特勒的闪电战化为泡影。以上历史事件在作家、诗人的作品中

均有所反映。因此,不难看出,当 Бородино 用作普通的地理方位名称时,它是一个普通的能指,而当它(在一定的语境中)意指"俄罗斯人民胜利的象征"时,整个第一级符号系统又成了一个新的"能指"。值得注意的是,这时的 Бородино 不同于作为普通能指的那个 Бородино,也就是不同于作为纯粹地理名称的能指,使其由第一级符号系统上升到第二级符号系统的是以上述文化背景为基础的"联想式整体"。

华劭教授认为,近几十年来语义研究实际上已过渡到知识研究。知识虽是哲学和心理学科类的研究对象,但知识主要是用词语表示的。因此,他建议应形成认知语言学^②。这里华劭教授为语言学研究者提供了一个如何走出"为语言研究语言"困境的合理思路。对"知识"的研究不可避免地会涉及到民族文化问题,因为,"从认知语言学的角度看,一个人网络状态的语言能力和线性的连贯话语不完全等于其客观知识、自我意识、认识过程;然而通过这两种语言形式去认识后者,又是认知科学的重要组成部分。"^③

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同语言和语法相比,词汇的变化最为迅速,因此探究其符号意义也就成了一大难题。词汇的变化主要体现在词义数量的增多,但词义增多不完全等于词数的增多,因为一批新义增加,必有一批旧义死亡。有的新义则寄合在旧词中,不一定必须要造新词。词在词汇中不是孤立的,一个词的意义起了变化,会影响到其他的词。如"红",本义是红色,后引申为"喜事",故"红事"指结婚。有了"红事",就影响到"白"义,故"白事"指丧事。值得一提的是,"白"义的引申同汉民族的民俗观念也有关。装"红脸"、"白脸"也是这样的,"红脸"指好人,"白脸"指坏人。此外,词义的变化使词义质量愈加完善。以俄语词 товарищ 为例,该词是借用了两个突厥语 tavar 和 is(或 es)构成。前者指"牲口、财产以及其他贸易品",后者意为"朋友"、"旅伴",因此,товарищ 最初是指"一

起经商的人或伙伴"。14、15世纪以后,该符号所揭示的内容外延逐渐拓宽。在19世纪的文学作品中,товарищ министра 指"副部长",不了解这一点,不了解该符号当时的所指,势必出现理解上的障碍。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该词义附着很浓的政治色彩,表示同一政党内工作的志同道合者,为推翻沙皇制度、建立工农政权而斗争的人;后来凡有共同的观点、活动和生活条件的均可称同志。但到20世纪80年代末至现在,该符号的"所指"又有所变化。因此,用符号学理论对词汇进行语言国情学分析时,必须考虑到符号的历时性特点。

从符号学的角度看,日常言语交际中的某些"借词"现象,也应纳入语言国情学的研究范围。例如,陀思妥耶夫斯基在《一件糟糕的事》中写道,构成彼得堡俄罗斯人和真正俄罗斯人的区别特征之一,即前者从来不用 3aBTPAK(早饭),而是说德语词"fühstück"。这里,显然同说话人的心理作用有关。在语义研究中,有的学者排斥语义中的心理学成分,以为不科学[®]。我们认为,词义的主观心理作用是客观事实,个人心理作用当然价值不大,但词义的社会心理作用反映的是社会现实,不可不注意。值得注意的是,日常言语交际中的借用,不是简单的"音译"或"照搬"(如汉语中的"拜拜"等),而是使符号由"空洞的"过渡到"充实的"。从说话者的角度看,上例显然包含了特定的社会文化内涵和某种情感,而成为了一个新的真的"符号"。

信息在传递时会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如说话者同受话者之间的关系,各自的特点、语境等。要完成交际过程,就必须了解组成信息的符号的"所指"。有时同样是一个词、一句话,看起来是对应的,实际是我们在"解码"时处在一种错觉的状态中。正如李锡胤先生所指出的那样:"语言是'代码依赖型'符号,经过破译,意义自明;文学是'语境依赖型'符号,除了破译字面意义外,还得根据语境加以阐释。"⑤这是因为"……自然语言和文学作品的形式和意义之间正好都有一层'馅儿',那就是文化"。⑥从这个意义说,所

兀

语言国情学的主要任务之一,就是揭示隐含在词语或语篇中的民族文化语义。不同民族的文化差异是造成跨文化交际障碍的主要原因。如何系统地揭示词语的民族文化语义,如何提高对语言国情学的理论阐述,这正是我们有意将符号学对语言国情学渗透的主要目的。掌握语言中所隐含的"代码",并能"解码",是克服跨文化交际障碍的有效途径之一。因此,我们认为用符号学的理论来指导语言国情学的研究是大有潜力的,这除了因为语言同符号的紧密关系外,更重要的是两者都具有跨学科的特点,只有使之相辅相成,才能促进各自的发展。尤其是语言国情学从 20 世纪70 年代初创立至今,可以说是知识性充足,理论表述上尚存在着不完善性,而借助符号学的帮助,可望"柳暗花明又一村"^⑩。

注释:

- ① 柯杜霍夫:《普通语言学》,常宝儒译,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7 年版,第 165 页。
- ② 转引自古添洪:《记号诗学》,台湾东大图书公司,1984年版。
- ③ 参见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商务印书馆,1982 年版,第 100—106 页。
- ④⑤ 转引自特伦斯・霍克斯:《结构主义和符号学》,翟铁鹏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版。
- ⑥ 参见 Ю. С. Степанов: «Основы общего языкознания», М., 1975, с. 10。
- ⑦ 何秀煌:《记号学导论》,台湾大林出版社,1984年版。
- ⑧ 陆宗达,王宁:《训诂方法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
- ⑨ 参见 A. A. Брагина: Ягода рябина—Русский язык за рубежом, 1987, №1。
- ⑩ 同④,第83页。
- ① 同④,第83—84页。

246

- ②(3) **华劭**.《语言、语言能力和语言人格》,载《俄语教学与研究论丛》,第 9 期 (1992)。
- ⑭ 参见朱星:《汉语词义简析》,湖北教育出版社,1985年版,第72页。
- ⑤⑥ 李锡胤:《写实与象征》,载《李锡胤论文选》,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1 年版。
- ① 俞约法教授在谈及语言国情学发展时提到,该学科应拓宽自己的疆域,扩大研究范围,从表层浅层转入深层,在那里将会"柳暗花明又一村"的。见俞约法:《语言国情学及其背景》,载《外语教学与研究论丛》第9期(1992)。

(原载《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4年第1期)

评 析

语言是最重要的符号系统,同时也是占支配地位的交流手段,它具有可被感知和携带信息的能力,并能够反射出人的感知和观念。国情语言学的主要任务之一,就是要揭示词语或语篇中的民族文化语义,揭示隐含在语言单位中的文化背景知识。这表明,符号学与语言国情学之间存在着紧密的联系。吴国华教授正是基于对符号的这种阐释,进行了开拓性的研究。他在《符号学与语言国情学的关系》一文中首次将符号学理论引入语言国情学的研究,利用词语内部符号关系的多层级性,将词语的民族文化语义置于层级符号系统中进行考察,主要论述了民族文化因素在第二级符号系统中的作用,以及如何从符号学角度来研究语言国情学的问题。可以说,这是一篇富有创新意义的论文,对符号学、语言学,尤其是语言国情学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文章的出发点是巴特的"词语内部符号关系的多层级性"思想。作者指出,民族文化语义在两级符号系统中都有所体现:在第一级符号系统中,语言的民族文化特点体现在词的理据方面;而在第二级符号系统中,能指和所指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民族的宗教信仰、审美、价值观念等诸多因素。并且,使符号由第一级符号系统上升到第二级符号系统的正是以文化背景为基础的"联想式整体"。如果在编码和解码的这一流程中探讨信息的意义,就必须要考虑到包括民族文化因素在内的各种语言外因素对该信息的制约。作者指出,符号学对语言国情学的渗透是多层次、多角度的,符号学理论对语言国情学研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本文从符号学角度系统描述了词语的民族文化语义的生成和 发展,揭示了俄语词语的民族文化语义的类型和特点。文章既有 理论上的突破,又极具实践价值。作者将符号系统的层级性与民 族文化语义结合起来,大大拓宽了民族文化语义的研究之路,使这 方面的研究更深入了一步。作者的这一思想受到了国内外学者的高度评价,被认为是语言国情学领域的一个重大突破。由此也启发我们:要使语言国情学有更大的发展,就必须不断扩大研究的视角,不断探索新路子、开拓新领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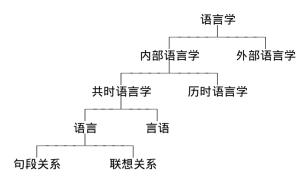
巴赫金与社会符号学

胡壮麟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前苏联的思想家、文艺批评家、语言学家、哲学家米哈依尔·巴赫金(Mikhail Bakhtin)的学术思想,被认为与西方后现代主义文艺批评学派有许多相通之处,而受到西方学术界的关注,其著作被陆续翻译成英、日、法、汉等语种,对巴赫金的研究已成为当代思想界的一个热门课题。本文旨在论述巴赫金在语言学理论方面也有卓越建树,这表现在他能对语言从社会符号学的高度研究,从而对统治语言学界达半个世纪之久的日内瓦学派索绪尔的经典理论进行挑战,对当代系统功能语言学的理论框架的完善则且有重要启示意义。

一、巴赫金对索绪尔理论的挑战

我们知道索绪尔理论是在批判 19 世纪历史比较语言学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他的理论明显地具有辩证法的特色,即对事物一分为二,并确定其主要方面。具体说,把语言学分成内部语言学和外部语言学,在两者中以内部语言学为主;在内部语言学中区分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在两者中以共时语言学为主,在共时语言学中区分语言(系统)和言语,其中又以语言(系统)为主,在语言(系统)中区分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以句段关系为主。①我曾把索绪尔的上述观点图示如下:②



其次,索绪尔认为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符号由所指和能指,即概念和音响形象两个方面组成。第三,语言单位的价值由它在语言系统里的地位和与其他单位的关系决定。最后,索绪尔提出统帅一切符号的"符号学"(semiology)的概念。虽然符号学这门学科在当时尚未诞生,索绪尔已预见到符号学将显示构成符号的要素和管辖各符号的法则。语言学仅是符号学的一个组成部分。

索绪尔理论问世后,在欧洲和前苏联十月革命前后产生巨大影响,索绪尔被认为是现代语言学、结构主义和符号学的创始人。然而任何事物都会有其对立面,在欧洲,叶尔姆斯列夫对索绪尔片面强调语言而置言语于不顾持有异议。他温和地提出"系统"(system)和"过程"(process)的区分,过程是系统的体现,两者是不能截然分开的。更主要的是叶尔姆斯列夫的"系统"不是素绪尔的句段关系,而是强调了聚合关系。③在前苏联则有巴赫金明确提出语言学研究的重点应放在言语上,并对索绪尔的观点提出一系列的挑战。④⑤⑥ 也许巴赫金当时还是一个处于基层的青年学者,也许他的几部得力之作是用他人名义发表(如用 Volosinov, Medvedev, Kanaev 等名义发表的著作或合著),也许他曾经因宗教活动被捕流放从而在政治上不可信任,更也许他的思想过早地超越于他所处的时代而未能受人理解,巴赫金和他的理论在前苏联的学术界长期默默无闻,直到 20 世纪 60—70 年代在他进入迟暮之年后才被新一代的学者发现,开始闪现划时代的光芒。这是一个过去了的时代的悲喜剧。下面我们比

较巴赫金和索绪尔在语言学观点上的异同。

1. 内部语言学和外部语言学

索绪尔虽然承认外部语言学的若干重要方面,他关于语言的定义却"以排除机体或系统以外的一切东西为前提",这就是只搞内部语言学的研究。[©] 巴赫金则反对把语言本身与外部世界分离。他认为构成任何话语、任何经验的中心不在其内部,而是在其外部——在围绕个体的社会环境中。即使最原始的人说话,他要说的内容、意旨和意义是在社会环境的机体外条件下产生的。归根结蒂,话语结构和正在表达的经验的结构就是社会结构。语言交际离开了具体语境和听众就不能实现、理解和解释。[®] 从 20 世纪由内部语言学衍化而来的自主语言学已停滞不前,它所碰到的问题正好说明两者是不能截然分开的。另一方面,近年来像语境语言学、语用学、社会语言学、语篇分析、会话分析等新学科的诞生都反映了语言与外部世界的密切关系。

2. 共时性和历时性

就个体说话人的时间经验而言,索绪尔和巴赫金似有共同之处。如索绪尔认为"引起我们注意的是当我们研究语言事实时,这些语言事实在时间中的连续对说话人来说是不存在的"。^⑤ 巴赫金也同意在认知上,自我的时间是"一种无始无终的即时状态"。但与索绪尔得出对语言应作共时的和静态的研究的结论不同,巴赫金指出如果从真正的客观角度看,语言呈现出的是不断流动的处于形成过程中的画面。举例说,尽管我们把现代汉语看做一个共时系统,有许多表达方式已有上千年的历史。同样,有许多表达方式在原来的所谓的共时系统中没有而是在最近几年刚出现的,如"面的"、"大款"、"艾滋病"、"追星族"等。因此,"在时间中没有一个可构筑语言共时系统的真正时刻"。语言形式对说话人的重要性在于语言形式总是可变化的、可调节的符号。他认为索绪尔关于历史的观点典型地代表了继续笼罩在语言哲学中的理性主义精神,把历史看做扭曲语言系统的逻辑纯洁性的非理性力量。^⑥ 西方

语言学界最近好用"grammaticization"或"grammaticalization"(意 指"语法化")这个术语,就在于点明语言学家可以对语言中某些个 别的具体现象描写其"法则化",但是描写不受历史影响也不存在 流动变化的总体的共时系统实际上是做不到的。

3. 语言和言语

受笛卡尔二元论的影响,索绪尔严格区分实际的语言行为和经说话人语言能力内化了的抽象规范系统。他说,"在将语言从说话中分离时,我们同时(1)从个体的东西分离出社会的东西;(2)从附属的、多少偶然的东西分离出基本的东西。"他并认为"我们必须在不能同时跑动的两股车道上作出选择。"[®]对此,巴赫金不同意把语言系统和话语绝对分离。他的论点包含以下方面:(1)意识不应当与符号的物质现实脱离;(2)符号不应当与社会交往的具体形式脱离;(3)交际和交际形式不应当与物质基础脱离;(4)符号只有在社会成员共享时才具有意义。这四点说明人的思想和意识都要通过符号才能表现,而符号的功能就是为了实现社会交往的需要,但它又受物质基础的制约,如人类交际在初期采用了手势、舞蹈等非语言形式,后来有了口语,以后又有了书面语等。不管采用哪一种符号,都是社会成员共同确认的。这一点在巴赫金讨论所指与能指关系时阐述得更为清楚。

4. 所指与能指

索绪尔关于所指与能指的论述长期以来被认为是把词语作为符号的经典解释。他把语言符号看做是包括概念和语音意象两个方面的心理实体,前者是所指,后者是能指。[®] 巴赫金认为这种区分的适用性是极其有限的。所指一能指理论只能用来说明表示具体事物的名词,如在发/tri:/这个音时,唤起我们对某一实物的观念,即通过能指/tri:/我们能联系到其所指——tree。但这一联系对有些(抽象)名词来说,就难以办到。其次,我们对代词也很难建立这种联系,如表示自我的第一人称"I",是随话语情景不断变化的。推而广之,一些词的词义需根据特定的具体的语境确定。如

我们骑车到路口看到"红灯",或听到伙伴说"前面是红灯",通过语音意象虽然掌握了所指与能指关系,即产生了"红灯"的概念,但这并不意味着真正了解其语义。在该情景下,"红灯"的具体意义应当是"停止前进"。当我们一个审批报告被上级拒批时说:"闯上红灯了",又把"红灯"这个语音意象当做另一个符号使用。由此可见,所指一能指理论有时只能解决识别问题,只起"信号"(symbol)的作用,只有被理解了的东西才具有"符号"(sign)的属性。最后,"词不是一种东西,而是交谈过程中的永远活动着的、永远变化着的媒介。"词的生命存在于从一个说话人向另一个说话人,一种语境向另一种语境,一个社会集体向另一个社会集体,一代人向另一代人的传递中。[®]在这个意义上,所指与能指都不是一成不变的。

在方法学上,如上所说,索绪尔的论证方法得益于辩证法和二

5. 二元论和对语性

元论,这本来无可非议,但索绪尔只看到事物一分为二,以及二者 之一为其主要矛盾方面,却忽视了两者互为依存的方面,因而没有 直正掌握对立统一规律。因此,巴赫金不同意把事物的两个方面 截然分开,尤其是不能同意把言语简单地看做是个体特异的不能 进行分析的杂乱的东西。如果承认这一点,那么二元中只剩下社 会性一面了。这里需要介绍一下他在小说理论研究中提出的"对 话"(dialogue)理论。对话理论后又被他人发展为"对语性" (dialogism)这个术语。巴赫金在不同时期的著作中提到对话理 论,但比较完整的说法为"各角色从私人的立场说话,受这样那样 的限制,而作者从更高的性质上更为不同的立场描写整个世界。" 当我们说角色之间的关系是对语性的,我们不仅仅指对话两方来 回交流,而是指整个话语,他们的世界观,他们的观点。49 精炼地 说,对语性的基本精神是人们说话时往往是"自我"(self)和"他人" (other)的对话。说话人的措辞和思想中包含着"他人"的措辞和 思想,反之亦然。这里包含着两层意思,一个意思指"自我"和"他 人"之间存在着同时性的关系,两者互为依存,而不是互相排斥。

另一个意思进一步指所说的话或所表达的思想中"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这就是说,索绪尔的一分为二的、非此即彼的论断不能概括语言中有时两者兼备的情况。举例说,作者在小说中既要让角色说话,有时又要让该角色代自己说话,反映自己的观点。即使说了自己的观点,还得考虑政府能否同意,读者能否接受等等因素。从语言学理论说,语言和言语是同时存在的,任何言语必有一定的语言系统制约着,任何语言系统必表现为一定的言语。要抛开言语去研究抽象的语言系统是不可能的。又如,当说话人使用语言符号时,既要考虑自己对该语言符号的理解,也要考虑他人对该语言符号的理解,不然无法进行有效的社会交往。

由于对语性中的"自我"和"他人"只是程度和比例上有差别,这又引申出几层新的意思,即两者关系是可以量化的,区别是渐进的,这就是说,对一个符号的意义的理解,有多少人是这么理解的,有多少人是那么理解的。某人说话,在多大程度上说了自己的心里话,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他人"的意图,言不由衷。这是很难用一条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规则来描写清楚的。其次,事物的对立关系从来不是静态的,而是处于此消彼长的变动过程。语言系统中的语音、词语、结构、意义都处于变动之中,有的历史悠久,表现出顽强的生命力;有的使用面越来越窄,正在消亡;有的初露头角,正在受到人们的青睐。可见,语言系统的研究不能脱离对言语的研究。

6. 语言杂合性

继对话性理论之后,巴赫金又发展了"语言杂合性"(heteroglossia)的观点。他说:"在历史存在的任何已知时刻,语言从上到下具有杂合性,它表示了现在与过去,过去的不同时代,现在的不同社会意识集团、不同倾向、学派、团体等等之间的社会意识矛盾的共存,各有自己的体现形式。这些具有杂合性的语言以种种方法互相交叉,形成了新的社会上典型的语言。"^⑤这里,巴赫金再次肯定了任何一种语言都是继承、借鉴和融合的产物,不受时空和人类活动影响的纯而又纯的语言基本上是没有的。就拿英语来说,姑且不谈

乔叟英语、密尔顿英语、莎翁英语,也不谈《咆哮山庄》中的乡巴佬英语,今天我们不得不承认美国英语、美国黑人英语、加拿大英语、澳大利亚英语、新西兰英语、南非英语的合法地位,也不时提到印度英语、新加坡英语、香港英语、肯尼亚英语等的公认的交际价值,以至于欧洲英语、日本式英语、中国式英语等的特殊风格。巴赫金在上述一段话中还确认不同社会意识集团、不同倾向、不同学派、不同团体等社会群体的语言各有自己的体现形式。因此,在研究语言时必须考虑语言杂合性这个因素。索绪尔虽然像巴赫金一样承认"从整体来说,言语是多面的、异质的,同时跨越若干个领域——物理的、生理的、心理的",但他得出与巴赫金相反的结论:"我们不能把它(言语)置于人类事实的任何范畴里,因为我们未能发现其一致性。"⑩显然,语言杂合性才体现了人类事实,而索绪尔追求的"一致性"多半是理想化的一致性。

当然,语言杂合性只揭示了语言的一个特征,并未解决索绪尔的困惑,即一个语言中有这么多时间方言、地区方言、社会方言,千头万绪,该如何研究呢?那么,巴赫金在另一篇文章中提醒人们,"在语言形式之外,还存在着这些形式组合的形式。" 此点颇有启示意义。我们知道,语言学界有一部分学者致力于语言普遍性的研究,除了得出诸如人类自然语言都是发声的,人类自然语言都是可切分的,以致自然语言的语音主要由元音和辅音等构成这样一些泛泛的结论之外,乔姆斯基开创的转换生成学派至今还停留在不断假设的阶段。但已有一些学者采取较灵活的办法,把普遍性和类型学(typology)结合起来。这种做法正好与巴赫金的如何进行语言杂合性研究的建议相符合,即在不同语言形式之外,进一步探索这些形式组合的形式。这是将语言与言语结合研究的范例。

二、巴赫金与系统功能语言学

在 20 世纪 60 年代以前,国际学术界对前苏联的巴赫金思想 一无所知。1929 年以 Volosinov 名义发表的《马克思主义与语言 哲学》一书直到 1973 年才译成英语。其余著作多半在 80 年代出版。由于当代语言学界的系统功能学派在 60 年代末已具雏形,故巴赫金与系统功能语法学派的关系可分两个阶段讨论。

1. 系统功能语法学派与巴赫金思想的一致性

巴赫金思想与当代系统功能语言学的理论有不少共同之外, 如巴赫金与该学派的先驱者弗斯(Firth)都对语言的异质性感兴 趣,都认为这种异质性表现于所有语篇中。®系统功能语法学派的 创始 人 韩 礼 德 (Halliday) 把 小 句 的 - 个 功 能 视 为 " 交 换 " (exchange)和语言是交换的商品的观点与巴赫金的对语性有异曲 同丁之妙。所谓"交换", 韩礼德是这么解释的, 人们说话不外平向 他人主动提供信息或劳务,或要求他人向自己提供信息或劳务。 这样,形成陈述、提供、讯问、命令四种言语功能。 听话人在理解这 些言语功能的基础上,或予以证实,或否认:或接受对方实物或劳 务,或婉言相拒:或给以正面回答,或表示不知其情:或满足对方要 求,或借故推托,这样又引出多种配套功能。® 巴赫金的对话性蕴 含的意思是:对另一个人的词语可作为热情交际的题目,可作为 解释、讨论、评价、反驳、支持、发挥的对象,等等,因为人们说话总 是就他人的谈话内容展开——他们传递、回忆、衡量、判断他人的 话、意见、断言、信息:他们对别人的话或感到不安,或表示同意,或 给以且体语境,或加以引用,等等。@ 还应当提到,巴赫金的量化理 论与韩礼德的盖然率的理论一致,即对某一语义功能在语言中不 同层次的体现形式是一个程度差别的问题。

2. 系统功能语法学派对巴赫金思想的消化和借鉴

自80年代以来,系统功能语法学派接触到巴赫金思想以后,立即表现出极大的兴趣,对巴赫金思想持消化接受态度,并对巴赫金思想按当代人的观点做出解释。如哈桑对巴赫金的语言杂合性有四点认识:(1)社会生活的物质条件在各文化之间或同一文化的不同阶层之间有显著的不同,社会交往的形式将会不同。(2)如同一社会不同部门之间的社会交往有所不同,则意识形态

也将有不同形式。(3) 如意识形态是执行社会功能的中心点,意识形态的不同形式将表现出意义的不同走向;在这样的社会中,可从逻辑上预示语义的变化。(4) 具有不同语义走向的说话人之间的交际将出现问题,因为某人所用的词语将受到他人的不同观点的过滤。②这里,巴赫金与哈桑实际上都认为不同社会集团在意识形态上不全相同,这种意识形态的不同在语言表达的形式上会有差别,即使同一形式在语义理解上会出现不同走向,按自己的思想意识去理解和使用某词语。两方协调不好,交际便不能顺当进行。说轻一些,这与"话不投机半句多"的情况颇为相似;说重一些,这反映了不同的政治立场。我们与西方国家在"人权"一词的理解上南辕北辙便是一例。我们认为人权问题首先是生存权的问题,而西方国家则要推行资产阶级民主。虽然语言没有阶级性,是全民族共享的一种交际符号,但代表不同利益的不同社会集团对语言的实际使用还是产生巨大影响的。近年来社会语言学的兴起都反映了语言学界对这个问题的重新认识。

但是巴赫金的"言语体裁"(speech genres)的理论对系统功能语法的影响最为巨大,这里要多费些笔墨。我们知道韩礼德早在1964年就开始从事语义和语境的关系的研究,至1978年趋于成熟。©他一方面把语义统括成三个元功能,即"概念功能"(ideational)——观察者的功能、"人际功能"(interpersonal)——闯入者的功能和"语篇功能"(textual)——相关功能;另一方面把话语语境概括成三个主要方面,即"语场"(field)——语篇具有显著功能的活动类型;"语旨"(tenor)——涉及话语参与者的地位和角色的相互关系;"语式"(mode)——采用的符号方式和修辞渠道。这个模式可对应比较如下:

元功能情景语境概念功能语场人际功能语旨语篇功能语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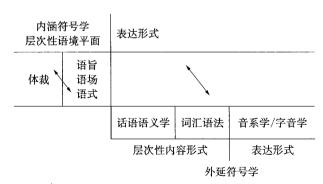
但韩礼德的模式缺少一个很重要的内容。我们不妨先比较系统功能语法学者的不同模式³:

韩礼德	格利戈里	尤尔/爱丽斯	韩礼德	福赛特
1964	1967	1977	1978	1980
语场	语场	语场	语场	题目
语式	语式	语式	语式	信道
风格	个人语旨	正式度	语旨	关系
?	功能性语旨	角色	?	语用目的

从上述比较可以看到系统功能学者对语境三要素的认识是一致的,但其他学者都注意到在语境三要素之外还存在着某种决定语义的更重要的成分,即有关"功能性语旨"(functional tenor),"角色"(role),"语用目的"(pragmatic purpose)这些内容。不管它们以什么名称出现,对语篇的生成分析和理解都是不能回避的³³。当我们回顾弗斯的著作也发现他曾经注意到类似的情况。弗斯在描写情景语境时曾提到四个特征:即(1)话语参与者所在社会的经济、宗教和其他社会结构;(2)话语的类型,如独语、会话、叙述、朗读、解释、说明;(3)人际交换,如参与者人数、年龄、性别等,以及说话人和听话人,作者和读者等关系;(4)言语功能的类型,如操练和口令、种种指令和统治技术、奉承、祝福、咒骂、表扬和责备、隐蔽和欺骗、社会压力和制约、寒暄等。³³前三项分别相当于语场、语式和语旨,但第四项放在语境三要素的哪一种都不合适。

正是在这个背景下,系统功能语法学家从巴赫金的"言语体裁"理论受到启示。巴赫金的言语体裁理论包括三个内容: (1) 某些主题典型地表现出高度标准化,其穷尽性受控严格,如军事口令:"立正!"在表达形式上很少变化;(2) 说话人的言语计划对要说的东西的形成起很大作用;(3) 说话人的计划得通过选择某一种言语体裁体现而不是任何情况下的另一种体裁来体现。[®] 总之,

学说话意味着学习构筑语段,给自己的言语以某种体裁形式。同样,当别人说话时,我们常常可从自己已掌握的体裁形式去把握其意义。为此,有必要在系统功能语法的模式中引入巴赫金的理论。在引入过程中,人们注意到巴赫金的"体裁"虽也涉及语场、语旨、语式,其内涵宽于这三项,如主题和言语计划等所包含的内容要广得多。其次,构成语域的语场、语旨、语式可分类处理,而体裁突出的是整体观念,即主题内容、语言风格和组成结构在语段中是不可分的。但在不同领域里,这些语段表现出相对稳定的类型。第三,韩礼德本人强调语域概念应与语义层相接,而不是在其更高的层次上。改变语域意味着可能产生的语义层的重新组合,而语场、语旨、语式范畴应在高一层次。②这样,人们倾向于把体裁和语域作为两个交际平面对待,体裁处理的是文化语境,语域处理的是情景语境。语域起到体裁表达形式的功能,同时语言起到语域表达形式的功能。这个关系可以下列图表示意: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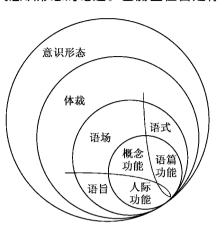
注:表中\表示双向体现关系

考虑到系统功能语法采用系统网络的描写方法,而巴赫金好作整体描写。马丁还认为前者采用了类型学的方法,后者采用了拓扑学的方法。上述图式也可用同心圆的方法表示,因为位于大圆圈中的层面逻辑上包含小圆圈,如体裁包括由语场、语旨、语式构成的语域,而语域包括三大元功能。

261

最后再提一下巴赫金有关意识形态的论述。巴赫金在否定存

在着"中"性的词和形式的同时,强调了"所有的词和形式充满着意图",特别是充满着"他者的意图"。为了与已经公认的意识形态系统,如艺术、伦理、法律、科学、宗教等表示区别,巴赫金把有关生活经验的总体及其外部表达叫做"行为性意识形态"(behavioural ideology)。行为性意识形态是不系统的,



不固定的内部和外部言语,这种言语给每一种行为、动作和每一种 "意识"状态以意义,相当于马克思主义文献里的社会心理学。已 经确立的意识形态是行为性意识形态的结晶,反讨来又影响行为 性意识形态。③显然,意识形态对体裁,以至于对词语意义的走向 起决定作用。举例说,选择陈述性的、论辩性的、劝诱性的,以至命 令性的体裁都与说话人的思想意识有关,如他为什么要与他人交 往?跟谁交往?用什么方式交往?两人有没有共同语言?认识上 是否一致?当然,意识形态不是僵化的,一成不变的。本来熟悉的 东西会变得疏远、陌生,本来疏远、陌生的东西会变得熟悉。 像"市 场经济"、"炒股票"、"炒鱿鱼"、"油斯科"这些词语已不像洪水猛兽 那么可怕。这说明与词义一样,意识形态的价值标准也永远处于 不断变化、不断调节的过程。从符号学的角度说,人们使用符号的 正确与错误,美与丑都受制于意识形态的评价标准。反过来说,任 何意识形态的东西都具有符号价值。由于极左路线的干扰,人们 一提意识形态往往有谈虎色变的感觉,但在符号学上,意识形态对 语言使用的统帅作用是不可抹杀的。中国如此,西方国家也是如 此。我们对客观世界在认识上会有片面性,会出现这样那样的错 误,但不能因此而把客观真理一概否定,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鉴于这些原因,马丁认为上述的同心圆之外应包含于一个以意识形态为核心的更大的同心圆。

从以上的讨论不难看出,索绪尔预言的符号学在前苏联是由 巴赫金开创的。不论是巴赫金研究,还是社会符号学都是当前国 际学术界的研究热点。但我国在这方面的研究起步较识,应尽快 扭转这种落后局面。1994年5月将在苏州大学召开第一届语言 与符号学大会。会议组织者在通知中有以下一段话值得一读:"西 比奧克(Sebeok)曾干一九八六年编辑出版了一本题为《符号学领 域》的文集,该书分别介绍了包括日本、苏联、印度等世界二十七个 主要国家的符号学研究现状。我国这个具有五千年文明史的国家 没有被收集在内,其理由是我们'缺乏足够的符号学机制及研究活 动'。"这种情况的确发人深省。开展对巴赫金和社会符号学的研 究会有助干缩小我们与国际学术界的差距。但也应该看到,由干 时代、国情和年龄的限制,巴赫金在后期未能把研究工作深入下 去,特别是他的许多理论和思想该如何既方便又有效地操作,都有 待我们继续向纵深发展。又如巴赫金本人把对语性限制于小说类 体裁,而坚持独语是诗歌体裁的特征。学者们有的认为两者同等 重要(如穆卡洛夫斯基),有的认为对语性适用干所有体裁,有普遍 性。这些都有待进一步讨论。对社会符号学的研究还应当结合我 国的历史、文化、意识形态,突出研究的目的性、功能性,为改革开 放政策服务。

注释:

- ① Saussure, F. de. 1959.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Tr. by Wade Baskin, London: Peter Owen Limited.
- ② 胡壮麟等:《系统功能语法概论》,湖南教育出版社,1989年。
- ③ Hjelmslev, Louis. 1961. *Prolegomena to a Theory of Language*. Tr. by Francis J. Whitfield. Madison: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 Woloshinov, V. N. 1929. Marxism and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tr. by L. Metejka & I. R. Titunik. New York: Seminar Press, 1973.
- ⑤ Bakhtin, M. M. 1981. The Dialogic Imagination. tr. by C. Emerson & M. Holquist.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 (6) Bakhtin, M. M. 1986. Speech Genres and Other Late Essays. tr. by Y. Mcgee.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pp. 60 122.
- ⑦ 见注①第20页。
- ⑧ 见注④第 93,95 页。
- ⑨ 见注①第81页。
- ⑩ 见注④第 66,68,167 页。
- ① 见注①第 14,19 页。
- ③ 见注④第 167 页。
- ① 见注⑥第 131 页。
- ⑤ 见注⑤第 291 页。
- ① 见注①第9页。
- ⑤ Bakhtin, M. M. 1979. Author and hero in aesthetic activity, in C. Γ. Βουαροφ et al. Moscow. pp. 7 - 180.
- Martin, J. R. 1992. English Text. System and Structure. Philadelphia/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 574.
- (19) Halliday, M. A. K. 1985.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London: Edward Arnold.
- ② 见注⑤。
- Masan, R. 1987. Language in the Processes of Socialism: Home and School. L. Gerot, J. Oldenburg & T. van Leeuven [eds] Language and Socialism: Home and School. Sydney: Macquarie University. pp. 36 - 96.
- Malliday, M. A. K. 1978. Language as a Social Semiotic: The Social Interpretation of Language and Meaning. London: Edward Arnold.
- ② 见注®第 500 页。
- Hu, Zhuanglin. 1984. Differences in Mode. Journal of Pragmatics, 8 (1984), pp. 595 - 606.

符号语言学

- (5) Firth, J. R. 1957. Papers in Linguistics 1934 195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 178.
- 26 见注⑤。
- Thibault, Paul J. 1987. An Interview with Michael Halliday. in Ross Steele & Terry Threadgold eds. Language Topics.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p. 601 627.
- Martin, J. R. 1993. A Context for Genre: Modelling Social Processes in Functional Linguistics. A paper presented at the 20th International Systemic-Functional Conference, University of Victoria, July 1993.
- ② 见注⑤第 293—294 页。
- ③ 见注④第91页。
- (3) Holquist, Michael. 1990. Dialogism. Bakhtin and His World.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原载《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2期)

评析

前苏联学者米哈依尔·巴赫金(Бахтин М. М., 1895—1975) 被誉为 20 世纪最重要的思想家之一。他在哲学、符号学、语言学和诗学等方面给世界人文思想带来了巨大的冲击。我国学者对巴赫金思想的研究是从 90 年代中期开始的,目光主要集中于巴赫金的诗学、语言哲学思想、对话理论等方面,而对其符号语言学思想关注得较少。胡壮麟教授在《巴赫金与社会符号学》一文中,以一个语言学家独有的眼光着重论述了巴赫金语言学和社会符号学理论思想,开创了这方面研究的先河。

文章由两大部分组成。第一部分,胡壮麟教授通过对比的方法,从内部语言学与外部语言学、共时性与历时性、语言与言语、能指与所指、二元论与对语性、语言杂合性 6 个方面概述了巴赫金与索绪尔思想的异同,反映了巴赫金理论对索绪尔理论的挑战性,意在说明巴赫金对语言学理论的发展所起的积极促进作用。第二部分,作者重点论述了系统功能语言学理论与巴赫金思想的一致性,以及巴赫金思想对当代系统功能语法学派的影响。作者指出,系统功能语言学理论与巴赫金思想的共同之处体现在对语言"异质性"的认识方面,而且韩礼德的句子"交换"功能思想也与巴赫金的理论之间存在着异曲同工之处。作者还将巴赫金的思想与韩礼德的观点进行了进一步的对比论述,从而证明了巴赫金的"言语体裁"理论内涵宽于韩礼德的"语场、语旨、语式"理论。最后,作者又用了很大的篇幅来阐释巴赫金关于"意识形态"的观点,彰显巴赫金对社会符号学的发展所起的重要作用。

通观全文,条理清楚,论证充分。文章一方面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另一方面作者在行文中注意使用通俗语言、简单例证和图表说明,使文章深入浅出、浅显易懂。文章的价值还体现在,它既阐释了巴赫金的符号学思想,同时也加深了读者对索绪尔思想的认识。这对于我国的符号学、语言学研究来说,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索绪尔两个教程的比较与诠释*

张绍杰 王克非

众所周知,费尔迪南·德·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简称《教程》),是他去世后由他的同事和学生根据他 1907—1911 年期间在日内瓦大学讲授普通语言学的三次课堂笔记加工整理后,于1916 年编辑出版的。由于编辑者注入了"再创造"的成分,《教程》中的表述存在着"不严谨"和"前后不一"之处。尽管学者们^①几十年的研究已证实了《教程》的编辑者所做的出色工作,但读者仍渴望读到索绪尔的遗稿或学生们的真实课堂笔记。现在这已成为现实。索绪尔《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法英对照本)(简称《第三次教程》)于 1993 年由 Pergamon 出版社出版。本书由 Eisuke Komatsu 和 Roy Harris 根据索绪尔的学生 Emile Constantin 的第三次普通语言学课程的笔记手稿编辑并译成英文。

《第三次教程》全书 173 页,除正文外还有编者自序、编者关于 Constantin 笔记手稿的介绍、本书的缩略形式和符号及译者前言。 正文由两部分构成:第一部分包括三本笔记手稿,第二部分为四 本笔记手稿。最后附索引。第一部分论述外部语言学问题,涉及 语言学研究的历史、语言与地理、语言与文字,还涉及音位学;第二 部分论述内部语言学问题,主要论及语言符号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如任意性原则、线性原则、共时研究方法和历时研究方法,但侧重

^{*} 此文的撰写得到刘润清教授精心指点和修改,作者表示衷心的谢意。

共时语言学内容,略去了历时语言学部分。同《教程》相比,《第三 次教程》有两点主要差别,其一、《第三次教程》按索绪尔讲授的时 间顺序编辑,而《教程》则按普通语言学涉及的部门分类编排。有 关地理语言学内容是索绪尔在第一部分讲授的,他意在通过阐述 语言和地理的关系说明时空对于产生语言差异所起的作用,进而 为区分语言和言语铺平道路。而《教程》则把有关内容分离出来, 并专设"地理语言学"部分编排在后,这样安排似有悖索绪尔的意 图。其二,《第三次教程》侧重于讲授普通语言学的原则和方法,前 后内容截然有别又不乏内在的联系,从外部语言学出发引入内部 语言学问题,形成一个完整的统一体。而《教程》的编排结构似乎 体现了 Husserl 的语言哲学思想(见《第三次教程》序言,xi),但事 实上索绪尔意义上的普通语言学主要研究语言的共时符号系统。 贯穿索绪尔《第三次教程》有一条主线,即语言是一种符号系统,这 也是索绪尔创立结构主义语言学的理论支柱。他正是围绕这条主 线辩证地阐述了语言学研究的基本问题。 这样,由于《教程》的编 辑和整理工作未能完全体现索绪尔的原始思想,读者也就难以从 整体上把握他的语言哲学观。

本文比较《第三次教程》与《教程》,着重解释两个教程中的差异,意在澄清《教程》中的疑惑或误解,以便更全面、准确地领悟索绪尔的语言哲学观。

1. 关于语言和言语

什么是语言?什么是言语?语言和言语之间有何差别又有何 联系?语言学的研究对象为什么是语言而不是言语?对于这些问 题,《教程》阐述得不够明白。通过比较可以发现,《第三次教程》对 这些问题提供了比较明确的解答。

(1) 语言、言语和泛言语活动

索绪尔区分语言和言语时使用过三个法语词, langue, parole 和 langage, 这三个词中 langue 和 langage 两个词最易混淆, 而且

有时用作单数,有时用作复数,有时加冠词,有时不加冠词,这就给理解语言和言语的区别造成了困难,甚至产生误解。由于《教程》中 langue 和 langage 两个概念没有明确加以区分,读者对语言和言语真正涵义的理解常常似是而非。译成英文时找不到完全对应的词,译成中文也是如此。在《第三次教程》中,索绪尔则对这三个概念作了明确区分。根据索绪尔的解释,我们认为 langue 指"语言",parole 指"言语",langage 则指"泛言语活动"。他概述了泛言语活动、语言和言语之间的关系和区别,认为泛言语活动包括语言和言语,语言是被动的,它位居于群体之中,它是社会代码,用于组织言语并构成使用言语机能所必需的工具;言语则是主动的和个人的(p. 70)。索绪尔认为,语言既存在差异性,也具有普遍性。他说.

全人类的语言表现为无限种个别语言:语言是社会的产品,但不同社会不具有相同的语言。这种差异源出哪里?它时而表现为相对的差异性,时而表现为绝对的差异性,但我们最终在这种产品中找到了可以被认为是储存在我们每个人大脑中的具体对象。然而,这种产品随着我们在世界上的位置不同而变化;我们被赋予的不仅是语言,也是各个不同的语言。语言学家首先应研究各个不同的语言而别无其他选择,他必须首先研究尽可能多的语言,尽可能开阔视野,这正是我们将采用的方法。语言学家会依据对这些个别语言的观察和研究抽象出普遍特征,保留他认为是基本的和普遍的东西,抛弃特殊的和偶然的东西,他因此终将发现一整套抽象概念,即'语言'(pp. 9—10)。

这里,索绪尔实际上阐明了他所说的对象语言有两层含义:一是带有社会属性的个别语言,二是从各个不同语言中抽象出来的带有普遍意义的语言。但应该说明的是,有些学者对于上述三个概念的理解有不同意见,如 Holdcroft (1991)认为,索绪尔使用

269

langue, parole 和 langage 分别指个别语言、言语和自然语言 (p. 20)。

(2) 语言和言语的关系

《教程》中关于语言与言语的关系有这样的表述:"……语言是 群体心智的产品"(p.5),"它既是言语机能的社会产品,又是社会 集团为了使个人有可能行使这种机能所采用的一整套必不可少的 规约"(p. 9),"语言和言语是互相依存的;语言既是言语的工具,又 是言语的产品"(p. 19)。这三种表述由于出现在不同的地方,使人 不易干准确地把握语言和言语的关系。上述第一种表述体现出语 言的社会特征,第二种表述提及"言语机能",体现出语言的物理和 生理特征,第三种表述提出了言语的作用,体现出语言的个体特 征。而在《第三次教程》中,索绪尔突出了语言的社会性这一根本 特征,他明确地说:"通过区分语言和言语机能,我们认识到语言是 一种'产品': 它是一种'社会产品'……言语总是通过一种语言起 作用,没有语言,言语不会存在;语言则完全独立干个体,它不可能 是个体的创造,而基本上是社会的,并以群体为前提"(pp. 7—8)。 其中"产品"和"社会产品"是加引号的,说明他是借用的。但是索 绪尔的解释同前人如洪堡特的解释完全不同。洪堡特认为语言绝 非是一种产品,而是个体内在活动的创造(参见姚小平,1995. 121—129)。索绪尔在概述语言和言语的关系时强调,语言和言语 这两个对象互为前提,不能相互分隔而存在。这一点十分重要。

(3) 语言研究和言语研究

索绪尔区分语言和言语是意在说明两者之间的差别,还是武断地把语言和言语割裂开来?《第三次教程》给予的回答是前者。索绪尔一方面阐述了语言和言语的辩证关系,一方面认识到,"它们本质上相似之处甚微,各自要求不同的理论,任何采用同一个观点把泛言语活动的这两部分结合起来的荒诞企图只能产生混乱无序的学科。泛言语活动所形成的这个完整体是无法分类的,因为它不是同质的统一体。因此,〈语言研究中一部分包括泛言语活动

的个体部分〉发声行为的研究:这是言语研究,而另一种研究包括泛言语活动存在于个体意志之外的部分即社会惯例研究:这是语言研究"(p. 92)。这说明语言学既包括语言研究也包括言语研究。索绪尔还强调,语言学要么视言语为研究对象,要么视语言为研究对象,两者必选其一。在他看来,语言学是一门科学,而"科学"的内涵是"明晰的",不是"混乱的"。"科学"一词把语言学同所有早期的研究区别开来。这就是他坚持把语言视为研究对象的原因所在。可见,索绪尔并未说言语不能研究,所以不能责备他"武断地把语言和言语割裂开来"。近期也有资料证明,索绪尔不反对研究言语,他主张既研究语言,也研究言语(戚雨村,1995)。

2. 关于任意性和线性

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和线性原则是索绪尔语言哲学思想的核心内容。学者们对此的议论较多,智者见智,仁者见仁。主要原因在于《教程》对任意性原则阐发得不够。对比两个教程,有关语言符号性质的表述未见本质上的差别,但《第三次教程》对任意性作了进一步阐发和论证。

(1) 施指和所指都是心理的

语言符号是听觉形象和概念的联系或结合,或者说语言符号是由施指(signifying)和所指(signified)构成的,施指和所指都是心理的,施指和所指的联系是任意的。对于任意性原则提出的质疑之一,在于施指和所指是否都可看做是心理的,为什么索绪尔明确指出施指和所指都是心理的。产生这一疑惑的原因有两个:一是按传统理解声音具有物理属性,代表意义的声音不能是心理的,虽然《教程》中明确阐述过"听觉形象"不是语言的声音,两者不能划等号;二是《教程》中未明确表述出索绪尔的哲学观。根本原因在于后者。在《第三次教程》中,索绪尔反复强调并进一步阐发了听觉形象和概念都是心理的这一观点。"言语的〈听觉〉形象是转换成心理感觉的声音〈就像依附于它的概念是心理的一样〉。②概

念和听觉形象同样是心理的"(p. 68)。"语言符号建立在两种非常不同的事物通过心智所形成的联系的基础之上,但这两种东西都是心理的;在主体中:某一听觉形象和某一概念是联系着的,声觉形象〈不是物质的声音〉是声音的心理印迹"(p. 74)。他进而解释说,物质的部分〈声音〉是以听觉形象的形式位居于主体之中的(p. 75)。他在阐述的过程中使用了"主体"和"客体"两个哲学概念,并批判了传统上命名主义的语言观,表明了他对传统哲学的态度。传统哲学史上的命名主义认为,语词和所指对象之间存在着直接的联系,这种认识方法在索绪尔看来是荒谬的。Harris(1989)指出,索绪尔提出听觉形象和概念都是心理的,这是对传统哲学的反叛,因为根据索绪尔的解释"语言符号联系的不是名称和事物,而是概念和声音的结构"(p. 66)。实际上,索绪尔的理论突破为他确立共时的语言符号系统学说奠定了基础。有人认为索绪尔的上述观点是唯心主义的,这种说法过于简单,虽然他的观点反映出心智哲学的倾向(参见 Beaugrande,1991)。

(2) 绝对任意性和相对任意性并存

索绪尔在《第三次教程》中对《教程》第二部分第六章第3节提出的绝对任意性和相对任意性概念作了进一步阐发和某些补证。他认为任何语言中的符号都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绝对任意的,即符号的施指和所指之间的联系是无理据的(unmotivated);一种是相对任意的,即施指和所指之间的联系相对来说是有理据的;而且"任何语言中只有某些符号是绝对不可论证的"(p. 85)。为进一步阐明任意性原则在语言系统中的作用,索绪尔作了下面这段精辟的论述,他说:"每一种语言都包含两种并存的成分——完全不可论证的成分——两种成分以不同的比例混合在一起。每一语言所包含的两种成分各自的比例也都大相径庭,这种比例构成一定语言的特点之一。一种语言可以依据包含这些成分的数量多少同另一种语言形成对比,某一语言演化的整个过程,可能表现为在完全不可论证成分和相对可论证成分之间的整

体平衡中上下波动"(p. 87)。这里索绪尔似乎已经注意到,语言符 号的相对任意性是语言历时演化的结果。但索绪尔的本意在干说 明绝对任意性成分和相对任意性成分在语言中是易于观察到的。 他分析说,每种语言中无理据成分和有理据成分的含量有多有少, 但前者不可能降低到零。我们可以这样说,无理据成分含量最大 的语言趋向于词汇类型,而含量最小的语言趋向于语法类型,这并 非说两者有着直接或同义的对应关系,但在任意性原则中可找到 两者的共同点。事实上,我们可假定所有语言中都存在着对立的 两极,或两种相反的趋向:一种趋向于使用词汇手段,一种趋向于 使用语法手段。词汇手段像由孤立的不同类别筑起的鸽巢,语法 手段像连接在一起的一串链环,链环上的每一单位彼此相联。 例如,极端词汇类型可在汉语中找到例证,极端语法类型可见于 原始印欧语、梵语、希腊语(p.89)。 索绪尔进而指出相对任意性 涉及两种关系:一方面涉及符号的内部关系,即概念和听觉形象 之间的联系,另一方面涉及符号的外部关系,即要素 A 和要素 B 之间的联系。索绪尔的解释是建立在对屈折语的分析基础之 上,中国学者对他的看法也许会不赞同,但我们从他的分析中看 到,他承认语言中绝对任意性成分和相对任意性成分并存。应 当指出,当今语言科学的发展对任意性学说提出了挑战,限于篇 幅本文不予讨论。

关于线性原则索绪尔在《第三次教程》中阐发得不多。他这样解释:语言符号〈作为符号使用的听觉形象〉是可展开的,具有听觉属性的符号只在一条线的维度上随时间展开。跟可能在几个维度上表达复杂概念的某些符号〈如视觉符号〉相比,听觉符号只能在由一条线代表的空间内表达复杂概念,这种符号的全部要素必须前后相互联结,构成一个链条(pp.77—78)。他指出,这一原则是制约语言中所有材料的条件之一,它使听觉形象可按适当的方式通过线性的表现手段转换成空间形式。但有两点值得注意:其一,《教程》中语言符号的第二原则称作"施指的线性特征",而在

《第三次教程》中未见这样明确的表述;其二,如果线性原则只是一种建构语言系统的手段,那么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并不排除语言中包含着非线性的层次问题(参见杨忠、张绍杰,1992)。

3. 关于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

划分静态语言学和历史语言学的方法问题,是索绪尔语言哲学思想的又一重要内容。他为什么要对这两者加以区分?他是否忽视时间的作用而排斥历史语言学?这是《教程》留给读者的又一疑点。《第三次教程》为我们解除这些疑问提供了宝贵的资料。

(1) 非理性任意性原则和时间连续性原则的辩证关系

为了阐明静态语言学和历史语言学之间的区别,他首先讨论 了语言符号的不变性(immutability)和可变性(mutability),这是 认识语言学二重性的出发点。为什么语言符号既是不变的也是可 变的?索绪尔认为,从语言的内部看,符号的施指和所指之间的联 系是任意的,因而施指对所指的选择是自由的。从语言的外部看, 也就是从符号和使用它的人类社会的关系看,符号不是自由的而 是受制约的,一种符号不能随随便便被另一种符号所替代。符号 的不变性和可变性包含着自由和自由中的非自由之间的矛盾,似 平语言可自由选择但同时又没有选择的权利(p. 94)。索绪尔认为 导致符号的不变性和可变性的根本原因应从语言的内部寻找,关 键应考虑语言符号和时间的关系。语言符号的不变性和可变性都 建立在时间的连续性原则基础之上。"时间对任意性既没有限制 作用又起限制作用,这不会混淆相互对立的时间问题和任意性问 题两者的联系。〈概括起来讲〉,构成一种语言的符号的非自由性 是历史进程的结果,或者说是时间因素在语言中的表现,因为符号 的非自由性建立在语言中时间因素的连续性基础之上。……时间 因素的另一种表现〈一种似乎同第一种表现相矛盾的事实〉是符号 多代相传后所发生的变化"(p. 97)。也就是说,时间因素既使语言 符号具有不变性的一面(体现在语言的历史继承性),也使语言符 号具有可变性的一面(体现在语言的历时变化性)。正如索绪尔所概述的那样:不考虑时间因素,语言符号具有任意性,因此是自由的,而考虑时间因素,语言符号既是非自由的,具有不变性,也是变化的,具有某种程度的可变性(p. 98)。这里,索绪尔把了无理性基础的任意性原则和时间连续性原则间的辩证关系阐述得如此透彻,不但体现了他的辩证语言哲学观,而且显示了他作为语言哲学家的功力。

(2) 在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十字路口中的选择

索绪尔在《第三次教程》中区分静态语言学和历史语言学时首 先注意到时间因素会改变语言的事实,但他指出时间因素对于制 约语言学的条件不会产生重要后果,然而很少语言学家会这样考 虑。因此,我们走到了"十字中心路口","是跟随时间还是跳越时 间,你不得不在两者之间作出抉择"(p. 102)。索绪尔认为语言学 研究更类似政治经济学,涉及价值的概念。他说:"价值系统本身 和跨越时间的价值系统不能相提并论"(p. 103)。对于研究价值的 科学来说,不把这两者区分开来将无法建立自足的科学体系。因 此,他提出"语言学必须一分为二,价值系统中存在着由相关事物 的本质所创造的不可调和的二重性"(p. 104)。索绪尔强调,区分 静态语言学和历史语言学的目的在于强调研究共时事实,即研究 语言的共时系统,因为共时事实构成系统而历时事实不构成系统。 他说:"我们研究的是共存的要素〈语言的静态事实〉,而不是连续 的事实,同时研究两个学科是不可能的"(p. 106)。"静态语言学只 能研究关系和价值"(p. 126)。在这两种研究方法中,"我选择静态 语言学"。显然,索绪尔并非在静态语言学和历史语言学之间设下 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他只是从符号系统的思想出发,阐明了共时 研究和历时研究的区别,并主张语言学应走共时研究之路。同时, 他承认历史语言学研究的作用,明确指出:"历史语言学研究的有 益结果之一,是改进了我们对静态概念的认识,〈甚至静态语言学 也将受惠于历史语言学〉"(p. 106)。

4. 关于组合关系和联想关系

索绪尔认为静态语言学是研究关系和价值的科学,因此,组合 关系和联想关系便成为他讨论的首要问题。学者们对组合关系和 联想关系的解释几乎没有什么分歧,但对于组合体的性质问题却 有不同意见。《第三次教程》在这方面也有新见。

《第三次教程》中使用了组合配合(syntagmatic coordination)

(1) 组合配合和联想配合

和联想配合(associative coordination)两个术语分别指组合关系和 联想关系。组合配合,即要素与要素(或单位)之间以某种方式连 接的配合关系。它涉及到词的部分和这个词整体的关系,也涉及 到一个词与另一个词之间的关系。这种结合所产生的某种关系称 作组合体(syntagma)。组合体是先后出现并按顺序相接的两个或 几个单位的组合而构成的序列。他说:"属于组合体的连接关系是 展开的,它是按物理方式展开的〈而且,由单位构成的序列只以一 个维度按一个方向展开 \rangle "(p. 129)。这里,组合配合关系体现出符 号的线性特征。根据索绪尔的解释,联想配合,即一个要素(或单 位)是通过心理的联想同存在干语言中的其他要素所建立起来的 配合关系。他列举了三种不同的联想关系,(1) 施指和所指共同 构成的联想系列:(2) 根据所指构成的联想系列:(3) 根据施指所 构成的联想系列。因此,他说:"必然形成的联想系列有时基于意 义和形式的双重一致性,有时完全基于形式(或意义)。这些相关 关系可以被看做同这些词一起存在干大脑之中"(p. 130)。联想配 合关系不是根据不同单位在它们所构成的链条中的位置而建立起 来的。《教程》中也提到了"配合",但只是在一般的叙述中提出来 的(p. 123)。在索绪尔看来,虽然组合配合和联想配合都属于配合 关系,然而是性质完全不同的配合,前者以符号的线性特征为基 础,后者本质上属于符号的内部关系,涉及施指和所指两个要素。 换言之,联想配合是以符号的任意性为基础的。应指出的是,索绪 尔专论这两种关系时改用了新术语,但在其他场合仍使用组合关系和联想关系,其原因是"配合"一词更具有概括性,包含着两种关系。这也体现出索绪尔的整体语言观(holism)。

(2) 组合体属于语言,句子属于言语

《第三次教程》明确提出了区分组合关系和联想关系的重要概 念,即语境。索绪尔解释说:"以组合方式围绕一个词出现的,是其 前后成分,即语境,而以联想方式围绕一个词的,不出现在语境中, 它们源于心智(由心智联结,无空间的概念)"(p. 131)。这里,索绪 尔表明,组合关系本身就构成了一定的语境。既然组合关系涉及 语境,那么组合体属于言语还是语言?索绪尔认为,虽然组合体足 以作为句子类型,但句子属于言语而组合体则属于语言,不过他同 时承认这个问题会产生疑义。他说:"在言语外部,具有共性的语 词之间在记忆中建立起的联想形成不同的组别、系列、类族,它们 之间确立起不同的关系〈但属于同一范畴〉,即联想关系。在言语 内部,语词从属于一种独立于联想关系而基于它们自身的连接而 确立的关系,即我所说的组合关系。当然,这里存在问题,因为第 二种关系〈顺序〉易被看做言语事实而不是语言事实"(p. 132)。这 与"组合体属干语言"的看法并不矛盾,组合体可能是个短语,也可 能是个句子,但体现的却是组合关系。句子也有"句子类型" (sentence type)和"句子例型"(sentence token)之分(参看 Lyons, 1977.1.4),组合体属于句子类型,是抽象的元语言单位。

5. 关于价值和意义

索绪尔关于语言符号价值的思想并未引起足够的重视,其原因可能是由于这个问题涉及语义,比较复杂,但更直接的原因可能是《教程》没有把这个问题讲清楚。而《第三次教程》以"要素的价值和词的意义,两者的异同"为题,专章作了深入的阐发,对我们理解索绪尔的语言系统观有新的启发。

(1) 价值与意义的关系

索绪尔首先指出,意义不能与价值混同,"价值是意义的成分, 但重要的是应避免把意义看成是价值以外的其他什么东西。""要 认识到意义既依赖于价值而又不同于价值,是语言学中最微妙的 问题之一,对此,语言学家的观点和简单把语言视为命名系统的观 点应当截然不同"(p. 134)。因此,讨论这个问题应从语言符号的 系统出发。从符号的内部来看,词并不是一个孤立的自足的整体, 它是由概念和听觉形象两个成分构成的。意义(即概念)是听觉形 象的对等物,所以词的内部包含着听觉形象和作为它的对等物的 概念。然而从由一定关系联系起来的共存要素所构成的系统来考 察,每一种关系中都是由若干个要素(词)所组成,这样便产生了矛 盾,作为听觉形象对等物的意义和作为系统中共存要素对等物的 意义两者便合二为一。那么如何理解这一看似矛盾的现象?索绪 尔认为应从语言学的外部进一步分析什么是价值。他指出,价值 是由两种成分构成的,即由(1)可交换的非类似物所决定(比如 10 元的纸币可与值 10 元钱的东西相交换),也由(2) 可比较的类 似物所决定(比如 10 元的纸币可兑换 10 元钱的硬币)。所以,价 值同时既是非类似物的对应物,也是类似物的对应物。而一个词 的意义情况大不相同。如果只考虑可交换这一方面,词的意义将 无法确定,我们必须要比较一系列可比的词,而且不能把词孤立地 来看。因此说,"系统是价值的来源之一。词的意义等于可比要素 与其对立的被交换的概念之和。"(p. 136)索绪尔进而指出,词的价 值只有在限制它的共存要素之中才能加以确定。换言之,一个词 的价值是由它在系统中与其他词的关系所决定的。例如: 法语中 的 mutton 同英语中的 sheep 没有相同的价值,是因为英语中存在 着 mutton 一词,限定了 sheep 一词的价值。所以,单从符号的内 部关系分析价值是不够的,必须始终考虑到符号的外部联系。

(2) 语言中的价值体现于差别

索绪尔从系统出发讨论了意义和价值的关系后,进而从心理 学的角度分析了价值与系统的联系。他说,"〈根据哲学家和语言 学家〉没有语言〈自然赋予的内部语言〉的帮助,我们可能无法〈清 楚地)区分两个概念"(p. 138)。在索绪尔看来,若把语言从思想中 分离出来,思想中纯粹是一团浑然不清的概念集合,不存在预先确 定了的清晰的概念,也不存在预先界定了的清晰的声音单位。由 干语言符号在声音和概念之间建立起任意的联系或配接 (marriage),因而产生了语言的价值。换言之,构成语言符号的施 指和所指不可能孤立地产生价值,只有当它们达成某种契约关系, 概念和听觉形象任意的结合才能产生确定的价值。所以,"这种关 系是系统中形成对比的价值的惟一另一种表现形式"(p. 139)。 "概括起来讲,词离开了所指或施指成分是不能存在的,但所指成 分惟一是语言价值的概括,在每一语言系统中它都以要素间的相 互作用为前提"(p. 141)。索绪尔指出,既然施指和所指两者的契 约关系完全是任意的,那么所产生的价值将完全是相对的了。为 什么呢?索绪尔的回答是,如果人类心智中的概念在成为语言价 值之前是预先确定了的,那么语素在不同语言之间就会完全相互 对应。我们不难看出,索绪尔提出语言价值的相对性,是要说明一 种语言的系统对语义的制约作用。这就好比说,一个人大脑中有 一套母语概念,他似乎可自由地表达思想,然而他又不能想怎么说 就怎么说。只有承认语言符号的价值是相对的,我们才有可能看 到符号的差别。所以他概括出一条体现价值的原则:"语言〈即语 言状态〉中只有差别"(p. 141)。差别表现为要素间由干施指和所 指的关系所产生的二元对立,整个语言系统可视为声音差别和概 念差别结合的汇集,也只有通过符号间的差别才有可能赋予符号 以功能和价值。符号的价值正体现于差别之中。追根溯源,是符 号的任意性原则在起作用。"语言中只有差别"这句名言在《第三 次教程》中给读者以一条思辨的哲理。可见,索绪尔所阐述的意义 完全不同于传统上"指称关系"的那种意义。当然,对他的语言和 思维关系的观点可能有不同看法。索绪尔曾说过"静态语言学只 研究关系和价值",这一思想在这里体现得非常明显。

最后应指出,有关价值和意义的论述,两个教程差别明显。例如:《教程》在"语言的价值"一章开头有这样的表述:"要了解语言只能是一个纯粹的价值系统,我们考虑在语言的运行中起作用的两个要素即概念和声音就够了"(p. 111)。实际上《第三次教程》的表述与此截然相反。索绪尔有句名言,"语言是形式而不是质料"。这句话也是在《教程》的这一章中所说的(p. 122)。此章的另一处也有类似的表述。这一论述被学者们看做是索绪尔符号系统思想的要点。然而,在《第三次教程》中我们未发现这种表述。这能否说明索绪尔在后来的讲座中有意修正了他的观点,还是第三次课堂笔记中有遗漏?这个问题值得深思。

6. 结束语

最后想说明三点:一、本文中采用的个别术语未完全参照《教程》中译本的译法,根据我们的理解作了某些改动。二、本文限于篇幅只能依据《第三次教程》对索绪尔的基本语言理论思想和观点作评述,未触及的问题还很多。三、我们通读《第三次教程》时感受到,第三次讲座标志着索绪尔思想理论体系转向成熟。有些资料介绍索绪尔每次讲座后都不留讲稿,都要进行反复修改。这一点在《第三次教程》中得到证实。

注释:

- ① R. Godel, T. de Mauro 和 R. Engler 等索绪尔研究学者从 50 年代起对《教程》作了严谨的考订和评注工作,有关研究的介绍参看《国外语言学》 1983 年第 1 期和 1993 年第 4 期。
- ② 引文中的尖括号里的文字系 Constantin 据其他听课笔记补充的。下同。

参考文献:

[1] Beaugrande, R. 1991. Linguistic Theory: The Discourse of Fundamental Works. Longman.

- [2] Culler, J. 1976. Ferdinand de Saussure.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 [3] Harre, R. and Harris, R. 1993.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Oxford: Pergamon Press,
- [4] Harris, R. 1987. Reading Saussure. London: Duckworth.
- [5] Harris, R. and Taylor, T. J. 1989. Landmarks in Linguistic Thought. London: Routledge.
- [6] Holdcroft. D. 1991. Saussure: Signs, System, and Arbitrarines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7] Lyons, J. 1977. Semantics. (Vo. I)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8] Saussure, F. de. 1959.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Translated by Wade Baskin, New York, London: McGraw-Hill Paperbacks.
- [9] Saussure, F. de. 1993. Saussure's Third Course of Lectures on General Linguistics (1910 - 1911). Edited and translated by Eisuke Komatsu & Roy Harris. Oxford: Pergamon Press.
- 「10〕索绪尔,1982,《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 [11] 刘润清,1995,《西方语言学流派》。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12] 戚雨村,1995,索绪尔研究的新发现,《外国语》第6期。
- [13] 许国璋,1991,《论语言》。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14] 信德麟,1993,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札记》(俄文本)评介,《国外语言学》 第4期。
- [15] 姚小平,1995,《洪堡特》。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16] 杨忠、张绍杰, 1992, 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问题,《外语教学与研究》第 1期。

(原载《外语教学与研究》1997年第3期)

评 析

费尔迪南·德·索绪尔是现代语言学的奠基人,他的符号语言学思想是当今语言研究中的基石。他去世后,他的同事和学生对他在 1907—1911 年间在日内瓦大学讲授普通语言学的课堂笔记进行了加工和整理,于 1916 年编辑出版了《普通语言学教程》(简称《教程》)一书,我们所认识到的索绪尔的结构主义语言学思想基本上是从此书中读到的。但此书的编者在书中注入了"再创造"的成分,致使《教程》中的表述存在"不严谨"和"前后不一致"的地方。1993 年,索绪尔的《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简称《第三次教程》)(法英对照本)出版,该书是按照索绪尔授课的时间顺序编辑的,基本重现了索绪尔学生的第三次普通语言学课程的笔记手稿。本文作者正是从这两个版本出发,再次解读索绪尔,澄清原有的一些概念,还索绪尔以本来面目。

作者分别从语言和言语、任意性和线性、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组合关系和联想关系、价值和意义等 5 个方面对两个教程的差异——进行了详细的诠释。《第三次教程》的突出之处在于:强调语言和言语这两个对象互为前提,不能相互分隔而存在;区分二者的目的并不是反对其中一个,主张既研究语言也研究言语;认为任何语言中的符号都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绝对任意的,一种是相对任意的,两种可能性同时并存;在主张语言学应走共时研究之路的同时,承认历史语言学研究的作用,而且正是后者改进了对前者概念的认识;明确提出了区分组合关系和联想关系的重要概念——语境;深入阐发了价值与意义的关系,认为意义既依赖于价值而又不同于价值,从心理学角度来看,语言中的价值体现了差别。显然,通过新旧版本的比较不但消除了目前普遍存在的误解,还使读者对索绪尔的思想有了更明晰的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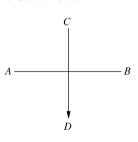
这篇文章使用比较的方法来评析索绪尔语言学理论的两个版本,帮助读者澄清第一个版本《普通语言学教程》所造成的疑惑或误解,深刻认识第二个版本《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的重要意义,以便语言研究者们更全面、准确地把握索绪尔的符号语言学思想。作者对于所评析的两个版本的研究很深入,对索绪尔的语言哲学思想体系在宏观和微观上都领悟得很透彻,深入的分析和公允的评论相结合是本文的特色。

论语言的共时性和历时性

徐思益

19世纪以前的语言研究,无论在中国或外国,都是以古代语言为研究对象,而不注重研究现存的活的口语。研究的目的是为了读懂古书。研究的方法大多是注疏式地解释古语词的音义,而不大注重语法研究,特别是不重视语言系统的描写。针对这种情况,结构主义学派的奠基人,著名的瑞士语言学家费尔狄南·德·索绪尔(F. de. Saussure, 1857—1913),在他提出区分语言和言语之后,又系统地提出了划分语言共时性(synchrony)和历时性(diachrony)的原则。今天我们来重新认识索绪尔提出的这一理论原则,在语言研究的方法论上仍然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索绪尔根据语言在时间和空间所处的位置,他用下列图式表示语言的这两种关系。索绪尔说:"1. 同时性的轴(AB),牵涉到存在的东西之间的关系,在那里排除任何时间的干扰;2. 连续性的轴(CD),在它上面从来也不能一下子看到多于一个以上的东西,它被安排着



带有一切变化的第一轴上的现象。"[©] 索绪尔强调说:"绝对区分这两方面,是语言学家的义务,因为语言是纯粹的价值(有意义)系统,除了作为在它自己组成的要素中所形成的状态外,什么也不能确定。"索绪尔认为,"目前已有的术语完全不能表现出这种区分。

'历史'和'历史语言学'这样的术语是不适用的,因为它们同不清楚的概念相联系着的。术语'进化'和'进化语言学'更确切些,我们常常使用它;在它的对立面可以谈到语言的'状态'(静态)的科学,或者'静态语言学'。但是为了更鲜明地指出这两种对立和这个序列现象的交叉点是牵涉到同一对象,我们宁愿说'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共时的一切,牵涉到我们科学的静态方面,历时的一切,牵涉到进化方面。名词'共时'和'历时'将适合于表示语言的状态和进化的阶段。"^②

接着,索绪尔进一步阐明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的区别和关系。 他说:"这两种观点的对立——共时性的和历时性的——是绝对的 和不容许妥协的。系统在任何时候也不直接变化,它本身是不易 变的; 变化的仅仅是个别要素, 而不管它同整体的联系。在历时性 的情景中,它无论如何也不牵涉到系统,虽然系统制约着它。语言 是一种系统,它的一切部分能够和应该被看做是处在共时的联系 中。变化永远不是整个地在系统之中产生,而仅仅是在它的要素 中一个或另一个的联系中产生,我们只能够在系统之外来研究。 当然,一切变化都重新反映在系统上,但是最初的事实只牵涉到这 一点,它不能够在同那个结果的任何内部联系中找到。"③索绪尔 又用形象的比喻来说明这两者的关系,"共时和历时是有独立性的 又是互相依赖的,这好比把树干加以横切和纵切后所看到的情景 一样,它们是一个依赖于另一个的:纵的切口表明植物构成的纤维 本身,而横的切口是纤维组织的个别的平面;但是第二个切口与第 一个切口不同,在纵的切口平面上要求发现纤维之间的某些关系 是不可能的。"④索绪尔认为,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的研究方法也 不同,"a. 共时仅仅知道一个情景,它的一切方法可以归结为事实 的收集。而历时语言学可以随着时间从上往下探究或从下往上追 溯。b. 共时的研究只是联系到每一种语言的事实的总和:在必要 的范围内达到方言和土语。恰恰相反,历时语言学不仅不需要,而 日拒绝类似的专门化。认为它的要素不一定属于一种语言。这

285

样,共时的'现象'同历时的'现象'没有任何共同之处;前者是在同一个时期内存在的要素之间的关系,后者是在时间之中一个要素为另一个要素代替。"^⑤

索绪尔最后的结论说:"语言中一切历时的事实都是这样通过:言语的。言语是一切变化的源泉;最初它当中的每一个在进入一般使用以前,开始是为某些数目的个人使用的,这样的形式常常被重复着,集体采用了就变成了语言的事实。但是,不是言语的一切革新都是同样成功的。语言在历史中任何革新,我们常遇到两个不同的时期: 1. 它作为个人所有的出现时期; 2. 它为集体所采用变成语言事实的时期。我们下面所列的表是合理的,它应当为语言科学所采纳:

• • • • • •

共时语言学研究的是联系同时存在并且构成系统的各成分之间的逻辑的和心理的关系,这些成分是同一集体意识所感觉到的。历时语言学恰恰相反,它研究联系不为同一集体意识所感觉到的连续的各个成分间的关系,这些成分一个代替一个,互相间不构成系统。"®

我们把索绪尔以上说的这许多话简单地概括为:共时语言学要排除时间的干扰,它只描写语言的静止状态,研究组成语言系统各要素之间的关系。历时语言学是在时间流程中去研究,它只研究语言各个要素的变化,而各个要素的变化又只能在语言系统之外去研究,不牵涉到语言系统,虽然要素变化的结果最终要反映在系统上。因此,语言的共时性和历时性是绝对对立的,是不容许有妥协的。

对于索绪尔的这套理论,语言学家们有毁有誉,持有不同的

评价。

契珂巴娃(А.С. Чикобава)说:"在德·索绪尔以前,语言的静 态分析的基本的方法问题还没有被人认为有意义:这些问题第一 次在德·索绪尔的观念里得到原则上的承认,但不是拿历史语法 学的成就来做基础,而是以损害历史主义的当然权利作代价 的。"『"在索绪尔和结构主义的概念中的脱离历史主义是用静态 语法学各主要原则没有研究的意义来提出论证的,动态语言学和 系统语言学的对立渐渐地发展为泛时间主义,最后又发展为超时 间主义。" 布达果夫(Р. А. Будагов)认为: "索绪尔关于断代研究 和历代研究的学说是和他对语言体系的理解不可分离的;同样,他 对脱离开语言的历史形成过程的语言体系(秩序和系统性)的理解 使他建立了关于断代研究和历代研究的学说。因此,我们认为某 些苏联语言学家下面的意见是错误的,他们认为索绪尔把断代研 究和历代研究割裂开来是不正确的,但是他关于语言体系的学说 则是正确的。"⑨"索绪尔坚信语言的变化本身是偶然的,因此他就 不仅否定了语言的历史变化的规律性,同时也断言无论在什么时 候都看不出语言有什么发展或日趋完善的趋向。"⑩谢列勃连尼柯 夫(Б. А. Серебренников)说:"索绪尔把割裂历代和断代看做是一 种方法论手段的时候,绝对没有低估研究语言历史的必要性。索 绪尔把历代和断代割裂开来也不是绝对的。""批评索绪尔的人有 时给语言现象的历史主义提出完全歪曲的解释,说历史主义要求 只在历史方面研究一切现象。马克思主义辩证法认为人类语言是 一种历史地发展着的、处于运动和发展状态中的现象。但是马克 思主义辩证法绝不排斥研究局部问题的可能性。往往有这样的情 况,为了更深入研究一个复杂整体的个别细节,必须暂时集中研究 一些现象而抛开其他现象。因此,抽象、限制研究对象、缩小情况 以及其他研究方法,都是研究过程中不可避免的。在这里,重要的 是不要离开了一般的方法原则——历史主义。""可是我们不能完 全同意索绪尔的论断。断代和历代的划分作为一种方法论手段是

完全可以接受的,但是这绝不意味着,这种划分不能有任何妥协。"®列弗尔玛茨基(A. A. Peфopмatckun)的评价是:索绪尔的这一划分,"正确在于语言里的共时方面和历时方面是真实的并且必须区分它们;在实践上'共时方面比历时方面更重要,因为对于说话的大众是真实的现实'。""在任何研究上我们不能忘记,辩证法的基本要求在学科中是要研究既是联系的现象,又是发展的现象。索绪尔宣称共时性和历时性割离,两次违反了这个原则,因为他的共时的语言研究是研究联系的现象,可又是发展之外的联系的现象;而历时的研究是研究发展中的现象,可又是联系之外的发展中的现象。"®我国已故语言学家高名凯教授认为:"德·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有许多不正确的地方,他把横序语言学和纵序语言学对立起来,更是一个错误,但这不等于说把语言学分为横序语言学和纵序语言学两者是错误的,相反的,这种概念的确立是德·索绪尔的一个贡献,而德·索绪尔之提起人们对描写语言学或描写语法学的注意也有其不可磨灭的功绩。"®

对于索绪尔划分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这一理论原则,我们如何评价呢?

第一,为了深入研究语言系统,划定研究范围,限制研究对象,作为一种描写语言系统的有效方法,划分语言的共时性和历时性是完全必要的和正确的。索绪尔机智地提出这一划分原则,可以说是语言研究在方法论上的一次革新。在索绪尔以前,欧洲传统语言学,可以说都是历时语言学。正是索绪尔提出划分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原则之后,描写语法学才成为现实。当欧洲传统语言学(语言的历时研究)占统治地位的情况下,索绪尔提出划分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并强调两者的绝对对立,也是有其鲜明的时代针对性,是可以理解的。

索绪尔强调语言共时研究比历时研究更重要,也并非是忽视语言的历史。索绪尔说:"共时方面比历时方面重要,因为对于说话的群众只有它才是真正的和惟一的现实。这对于语言学家来说

也同样是正确的,假如他只注意历时的情景,他所看到的绝不是语 言,而仅仅是它的现象变化的序列。"图语言是交际工具,广大人民 群众天天使用的语言才是直正的惟一现实的语言:至于这种要素 的语源考察对于使用这种语言的人民群众来说未必是重要的。鲁 迅的一段话很能说明这个问题:"诚然,如太炎先生说:"乍见熟人 而相寒暄曰'好呀'、'呀'即'平'字: 应人之称曰'是唉'、'唉'即 '也'字。但我们即使知道了这两个字,也不用'好平'或'是也',还 是用'好呀'或'是唉'。因为白话是写给现代的人们看,并非写给 商周秦汉的鬼看的,起古人干地下,看了不懂,我们也毫不畏 缩。"⑤列弗尔玛茨基也有类似的看法,他说:"的确,一切说话的人 在共时性的范围内找到了这种语言,他把这种语言当做听从的丁 且,为了便干堂握它,他应当知道这种机构,他决不深入到历史的 语音、历史语法和历史的词的事实。这些知识可能妨碍他在语言 实践上的兴趣。把'马'叫 лошаль,把'狗'叫 собака,如果知道第 一个词是借自土耳其的,而第二个词是借自伊朗的,又未必有利。 尤其是,如果他知道口语 кавардак(乱七八糟)是从哈萨克语里借 来的,原义是'很多块烤肉',也未必有利。这些知识可能在许多情 况下把说话者弄糊涂,并妨碍他正确地表达思想。"⑩我们认为,索 绪尔强调语言共时研究的重要性,正是从使用语言的现实考虑问 题的,并非是割断语言历史或"反历史主义"的。

第二,索绪尔的语言共时研究(即语言的静态描写),并不否定语言在时间上的变化,而是作为一种方法论手段暂时撇开微小的变化罢了。索绪尔说:"绝对的'状态'被规定为无变化的状态,可是语言总是一点一滴地变化着的,所谓研究一种语言状态,实际上是把轻微的变化抛开不论罢了,有如数学家在计对数时把微小的数字舍去不算一样。""静态语言学也可以说是处理一个时代的,可是还是说'状态'较为好一些。在一时代的开头和结尾里,一般是多少有些较大的变化表现出来,'状态'一词在语言学里可以不会发生类似的事实。""总之,'语言状态'这个概念仅仅是近似的。在

静态语言学中正像在其他科学中一样,对于既定的材料若不加以限定使之单纯化,任何论证都是不可能的。"[®] 细心研读索绪尔的这些话,就会消除人们的误解——认为语言的共时研究是"泛时间主义",甚至是"超时间主义"的。

第三,索绪尔认为,在历时的轴上只看到个别要素的变化,其中一个要素被另一个要素所代替,而不牵涉到整个系统,它是在系统之外发生的。这既否定了语言发展历史规律性,也忽视了要素交替和系统调整的辩证关系。

我们认为,语言的发展是有规律性的,而不是杂乱无章的;往往一个要素的发展变化影响到同类要素有规律的变化,并非孤立的个别要素任意变化。以语音为例,如现代汉语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的/tg、tg、g/,一是来源于中古汉语齐齿呼的/k、k·、x/,一是来源于中古汉语齐齿呼的/ts、ts、s/。这些舌根破裂音、舌根摩擦音、舌尖破裂摩擦音、舌尖摩擦音,都是由于受舌面前元音/i、y/的影响,而变为舌面前辅音/tg、tg、g/的。这是语音学上所谓同化作用。®这些例证说明,语音变化是有条件的,如中古汉语的/k/或/ts/变化为现代汉语的/tg/,是由于受舌面前元音/i、y/的影响;也是有规律的,即发音部位相同的/k、k·、x/或/ts、ts、s/在同样条件下都变为/tg、tg、g/。这并非如索绪尔所说的只是一个个孤立的要素的变化。这种变化也必然要影响到汉语的整个语音结构,最终改变汉语的语音系统,也并非如索绪尔说的是在系统之外发生的变化。

再以语法的演变为例,如现代汉语表示复数的"们",最初产生大约是在 10 世纪和 11 世纪之间,但在当时既不稳定,也不规范,并且不一定表示复数。在宋元白话文学中,"们"也可以写作"懑、瞒、门、每"等;而不表示复数的例子,王力教授举的有:

自家懑都望有前程。(晁元礼词)

我扶你门归去。(元曲张协壮元)

教他好看承我爹娘,料他每应不会遗忘。(巾箱本琵琶记)[®]

可是,"五四"以后,在印欧语的影响下,在翻译的作品里,"们"才逐渐地普遍运用起来,形成了现代汉语表示"数"的语法范畴。

这个例证也说明,要素交替将会影响到系统的改变。语法系统也不是被动地接受孤立的要素,如索绪尔所说的,"一个要素被另一个要素所代替",而是通过类推作用和规范化的途径调整同类的要素。所以,我们认为,索绪尔在这一点上用他的机械论的观点来看待要素交替和系统的变化,是完全错误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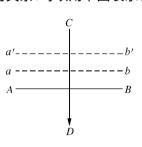
我们上面对索绪尔划分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原则作了全面的分析批判,然而我们今天又怎样划分和运用这一原则呢?

我们认为,语言是在时间过程中流动,它是有发展的;现代汉 语不同于古代汉语,这是汉语历史发展的结果。但是,我们今天说 的现代汉语, 跟解放初期, 跟三十年前的汉语还是一个样子, 没有 感觉出有什么质的变化,这是汉语的相对的静止状态。一切事物 的发展过程,既呈现出相对的静止状态,又显现出绝对的变化状 态,这是矛盾运动的普遍法则。毛泽东同志指出:"无论什么事物 的运动都采取两种状态,相对静止的状态和显著变动的状态。两 种状态的运动都是由事物内部包含的两个矛盾着的因素互相斗争 所引起的。当事物的运动在第一种状态的时候,它只有数量的变 化,没有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好似静止的面貌。当事物的运动在 第二种状态的时候,它已由第一种状态中的数量变化达到了某一 个最高点,引起了统一物的分解,发生了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显 著地变化的面貌。"⑩事物静止的面貌和显著变化的面貌,就是我 们划分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的理论根据。我们把语言发展过程中 的某一相对的静止状态,叫做语言的共时性,而把语言在历史讲程 中逐渐质变的发展过程,叫做语言的历时性。

语言的共时性,从严格的科学意义上来说,几乎是不可能存在的。因为,作为人们交际工具的语言,总是在时间上活动着的,它或多或少是在变化的。无论从形式方面看,还是从内容方面看,语言都在永恒地变化。一个词的语音或语义,总是一代一代、一年一

年、一天一天地在起变化,甚至说话者在几秒钟内说同一句话都不可能完全相同。因此变化是绝对的。语言的共时性是一种科学的抽象。"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全面地反映着自然。"②这是从方法论的角度截取语言发展过程中的横断面,把它看成是纯粹静止状态的现象,而不管它的细微变化。这好比数学家在计算数目时舍去小数点三位数以后的数字一样,或者好比一江春水,尽管它日夜不停地流逝着,但始终保持在平静的一个水平面上。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就把握住了语言的共时性。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的关系,可以用下图表示:

CD 代表历时性的轴,在它上面反映出语言变化的面貌,即语言要素沿着从C 到D 的方向逐渐变化着。AB 代表共时性的轴,它截取历时性轴的一个横断面,从而排除时间因素的干扰,在它上面反映出语言的静止状态。语言的共时性指的是共存的语言状态。其最主要的



是正在作为人们交际工具的活的语言状态;当然它也包括历史上一定时期的语言状态。假定可以把我们的汉语划分为上古汉语、中古汉语、近代汉族和现代汉语的话,那么,这不同时期的汉语就是它所服务时代的共存的语言状态。如上图所示: AB 代表现存的活的语言状态,而 ab 和 a'b'代表语言发展过程中不同时期的语言状态,它已成为历史遗物,故用虚线表示它是拟构的语言状态。这好比打井取样,不同地层的土质反映出不同的地质年代。语言的共时性同历史上时代划分没有必然关系。一种共存的语言状态可以存在于历史上几个不同时代,如古代汉语可以代表包括秦汉在内的以前一个很长历史时期的语言面貌。切分语言共时性的平面图,是根据语言内部结构的质的状态,而不是语言要素交替的数量变化。

语言的共时性是同一平面的语言要素构成的系统,其中最重

要的是语法系统。现代汉语不同于古代汉语,不是量的变化,不是某个语词的内容或形式的变化,而是语言要素的组合关系发生了变化,也就是语法系统的不同。比如"来",在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里都是动词,孤立地看它,几乎古今一样,没有什么变化。可是,从"来"与其他语言要素的组合关系看,情况就大不一样。上古汉语的"来"不带宾语。比如:"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论语·学而》)"叟,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以利吾国乎?"(《孟子·梁惠王上》)"荣辱之来,必象其德。"(《荀子·劝学》)这些例句的"来"都不带宾语。可是在现代汉语里,不仅可以说"来人"、"来客了",而且可以说"来一瓶果露"、"你唱得好,再来一个"等等。"来"的组合关系不同,反映了古今汉语的语法系统不同。语法系统只存在于语言的共时性之中,也是语言共时性和语言历时性赖以划分的根本标志。

语言的共时性是获得语言要素现存价值的基石。使用这种语 言的人民群众最根本的是掌握现存的语言要素的价值,即这些语 言要素在系统里的职能,应该怎样说怎样用才算正确,才能达到交 际的目的。至于这些语言要素的形式和内容的历时性,即它的演 变情况,不必追根溯源去探究;这虽然对于语言历时性的研究是必 要的,但在语言共时性里弄清这些问题,反而给学习和使用这种语 言的人增加不必要的负担。比如说吧,"钱"这个词所代表的物体, 在古代是用铜造的,中间有小孔,可以用绳子穿起来,可以说"一吊 钱"。后来,用金子、银子、镍等铸造的货币,也可以统称为"钱"。 可是现在通行的"人民币"是用棉纸造的,我们还是叫"钱",即"钱" 这个词的内容已经改变了。我们现在说"有钱"、"无钱"的时候,谁 还考虑它是什么造的呢?只要它是社会上流通的货币,具有交换 价值,就是"钱"。这好比下象棋,假定我的棋子丢了一个"马",于 是我们就随便找一个物体——纽扣、镍币、石子去代替,只要这个 代替物体能够与其他的棋子区别开来——赋予它"马"的价值就行 了。"文章"这个词,在先秦是指"刺绣品":"处分"这个词,在唐以 前是指"委任"或"安置"。我们现在说"写文章","给他警告处分",

谁还管它的古代的用法呢?

这对干借词和外语翻译更能看出语言要素在语言共时性系统 里的现存价值。比如"世界"、"现在"、"因果"、"法宝"等词,都是随 着佛教传入, 翻译佛经创造的新词, 原来这些词义与佛教的教义有 直接关系:但是我们现在使用这些词,完全按它在现代汉语里诵行 价值使用,一般人根本不会联想到佛教用语上去。"五四"以后的 一些音译借词,如 beer(啤酒)、jeep(吉普车)、TPAKTOP(拖拉机)等, 我们却用"音十义"的方法来借用,即"啤"表 beer 的音,"吉普"表 jeep 的音,"拖拉机"表 TDAKTOD 的音,然后再加上"酒"、"车"、"机" 的中文意义,变成中外合璧的词,完全本十化了。而表音的部分也 完全按照汉语语音系统模拟,根本不同干这个词的"原籍"的语音 了。特别是在翻译文学作品时,有些用语用直译的办法会损伤原 义,必须选择该民族语言中能够引起心理文化的联想的语义去表 达,才算佳作。例如英国学者 David Hawkes 翻译我国的《红楼 梦》,其中的"怡红院"、"怡红公子"应该怎样翻译呢?Hawkes 认 为,"红"在中文里往往与春天、幸福、昌盛连在一起,在英文里足以 引起相应的联想的(即具有同样信息价值的)颜色是绿色与金黄 色。"怡红院"取义"怡红快绿",于是 Hawkes 就取了"快绿"的意 思,把它译为 grand lights,并把"怡红公子"译为 green boy。这从 字面上来看,中英两种语词的含义几乎完全无关,然而却且有同样 的信息价值。

以上例证说明,无论是古代语词、外来语词以及作品翻译,最 重要的是根据它在语言共时性系统里现存价值来运用,完全不必 考虑它的"语源"。这是语言共时性的根本立足点。

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是语言客观存在的纵横交错的两个方面,把它们明确地划分开来,不仅符合语言实际,而且在语言研究的方法论上具有重要的意义。它使人分清什么是历史的和现在的东西,什么是要素和系统的东西,以及怎样去描写现存的语言系统。不这样划分,人们往往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只看到要素交替,

而看不到语言系统的演变,甚至认为古今语言没有质变。

曾经有人主张,在汉语语法研究上,"语体文和文言文可用同一架格的文法来处理,决不会遇到窒碍"。认为"语体文和文言文的文法不分",就可以"接得上本国语言演变的历史的线索"。②这就是说,语言有历史继承关系,不必划分古今汉语,因而可以写一部适用于古今汉语的语法。这种主张不仅违背语言事实,混淆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的界限,而且在研究方法上会造成极大的混乱。提出这种主张的人,就在当时,已遭到我国已故语言学家方光焘教授的批评。方光焘说:"我以为建立一时代的文法体系,应该以同时代的,用这言语的民众的共同意识为基础。文法体系的建立,和语源研究不同;若以单语的历史,作为建立体系的根据,那一定也会引起许多无谓的纠纷。""我不相信有什么'文法的历史的体系'。我也不相信有一个可以通用于文言和语体的中国文法体系。"◎

又有人强调"汉语语法的历史继承性",说"自周秦到现在,中国有三千多年的历史,然而汉语的基本结构却没有什么变动"。 认为有一种情形,看起来与古代汉语语法不同,"其实只是写法不同,语音变化,或词汇变化的结果"。举出的例证有:现代口语的"的",就是古代的"之"[tjəg],现代口语的"吧",就是古代的"夫"[pjiu];现代口语的"在泰山举行旅祭",古代就说"旅于泰山","在"和"于"是同义词,等等。也就是说,这一切只是要素交替,不涉及语法系统的变化。

我们认为,这种看法是片面的。语音变化或词汇变化,这是语言的要素交替,而要素交替的结果必然要引起语法系统的变化。比如说古音"之"念为[tjəg],似符合古无舌上音的音变规律;"夫"念为[pjiu],也符合古无轻唇音的音变规律。然而,"之"变为"的"、"夫"变为"吧",仅仅是语音变化可不影响语法系统吗?现代汉语可以单独说出"我的"、"你的",而在古代汉语中却没有"吾之"、"汝之"、"尔之"的单独说法,现代汉语说"三分之一"、"光荣之家",也不便把"之"换成"的"。这说明"之"和"的"与其他语素的组合关系

是不同的。同样,"夫"在古代汉语里,可以助句、助词,表感叹或表疑问。例如:"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论语·子罕》)"仁夫公子重耳!"(《礼记·檀弓》)"吾歌,可夫?"(《史记·孔子世家》)而"吧"在现代汉语里,只用于句末,不用于句中,并且主要是表祈使语气。如"我们走吧!""请说吧!"这说明"夫"和"吧"在古今汉语里的组合关系也发生了变化。再说"旅于泰山"就是"在泰山举行旅祭",即"于"等于"在"吧。"于"和"在"虽是同义词,即使在古代用法也有分别。例如:"子在齐闻韶。"(《论语·述而》)"在陈绝粮。"(《论语·卫灵公》)"子击罄于卫。"(《论语·宪问》)"子畏于匡。"(《论语·子罕》)即"在"带宾语用于动词前,"于"带宾语用于动词后。我们现在说"他在学校学习",似也不便把"在"换成"于"。以上用例,孤立地看,都是要素交替,然而无一不涉及到系统的演变。如果不从系统着眼看问题,就不能把握住语言的共时性,而在研究方法上有可能回复到诠释词语的老路上去。

还有人看起来很注意把语言的共时性和历时性分开,但由于含混不清,而陷入自相矛盾。如说:"有一些文言词,在现代普通话里已经不用或很少用了,只在许多古典作品当中可以见到。……至于这里所讲的文言词,不但不属于现代语的基本词汇,而且也不属于现代语的一般词汇。"可是在后面,作者又从八个方面谈了现代汉语吸收文言词的情况,如"酝酿"、"诞辰"、"矛盾"、"父母"等等都是吸收的文言词。②这里所谓"文言词",究竟是汉语共时性的东西,还是历时性的东西?按照作者前面讲这段话的意思,应该是属于历时性的东西。可是又说"酝酿"、"诞辰"、"矛盾"、"父母"等是现代汉语的文言词,这就令人难以理解。如果说"文言词"是具有"历史性的、陈旧的、书面性的"这三种性质,那么,像"天、地、人、马、牛、羊"等词最有资格算文言词,因为它们在汉语历史上和书面上至少比"酝酿"、"诞辰"出现得早。如果按照这个标准给现代汉语的词汇分类,恐怕绝大部分词都应该算成历时性的文言词,而真正算得上共时性的现代汉语的词汇,就可能为数不多而且十分贫

乏了。我们以为,在现代汉语里提出"文言词"的说法在理论上是没有什么意义的。虽然从来源上说,似乎也可以分文言词(古语词)、方言词、外来词等等,但是对于文言词,划界困难,且没有多少实用价值。各种来源的词作为共时性的现代汉语的词汇,都要受现代汉语语法系统制约,是现代汉语的有机组成成分,谁还管它原来怎么用法?

我们以上谈到的这三种情形,都涉及到划分语言共时性和历时性在研究方法上的问题。由此可以看出,不分清语言的共时性和历时性,认为古今语法一体,不仅否定了语法的发展,而且在研究方法上必然陷入绝境。只看到语言的要素交替,看不到语言的系统演变,好比玩万花筒,使人眼花缭乱,抓不住要领。这在研究方法上使人陷入迷宫,认不清一种语言的本来面目。把不同来源的语言要素糅杂在一起,弄成个大杂烩,这不是语言,也不是语言研究;只考察个别要素的"出身",而不看它的现实表现(使用价值),这样研究的结果,是脱离现实的、无益的。总之,这样的研究方法都不能科学地描写出一种语言的系统。语言是一种符号系统,这是认识语言内部结构的基本观点。这又只能立足于语言的共时性,才能科学地描写出一种语言的系统。因而执着语言的共时性,同样是描写语言学或描写语法学的基本出发点。

注释:

- ① 德·索绪尔:《一般语言学教程》,俄文译本《Курс общей лингвистики》, 1933 年,草斯科版,第 88 页。
- ② 同①,第89页。
- ③ 同①,第93页。
- ④ 同①,第94页。
- ⑤ 同①,第96页。
- ⑥ 同①,第 102—103 页,重点是原有的。
- ⑦《语言学中的历史主义问题》,五十年代出版社,第22页。
- ⑧ 同⑦,第77页。

- ⑨ 参见《语言学论文选译》第七辑,中华书局,第54页。
- **同9,第**55 **万**.
- ⑪ 见《有关语言学的几个问题》,科学出版社,第19—21页。
- ⑫ 见《Введение в языкознание》,1955 年莫斯科版,第 30—31 页。
- ③ 高名凯:《语法理论》,商务印书馆,第31页。按:高氏把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译为横序语言学和纵序语言学。
- (4) **同**(1),第95页。
- ⑤ 鲁迅:《名人和名言》,见《且介亭杂文》二集。
- (f) 同(12),第30页。
- ⑪ 同①,第104—105页。
- ⑬ 参看王力:《汉语史稿》上册,科学出版社,第119页。
- ⑩ 参看王力:《汉语史稿》中册,科学出版社,第274页。
- ②《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306—307页。
- ② 列宁:《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56年,第155页。
- ② 参看《中国文法革新论丛》,中华书局,1658年,第44、46页。
- ② 同②,第51页。
- ② 高名凯:《论汉语语法的历史继承性》,见《北京大学学报》,1655 年,第 1期。
- ② 参看张世禄:《普通话词汇》,新知识出版社,1957年上海版。

(原载《新疆大学学报》1980年第1期)

评 析

索绪尔是 20 世纪最著名、最具影响力的语言学家之一,也是符号学的创始人之一。他提出的许多观点和概念对语言学和符号学的发展都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其中关于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的思想,不仅在语言研究方法论的转型上起到了革命性的作用,并有着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本文针对索绪尔的这一思想进行了较全面客观的介绍和评述,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阐明关于语言研究中如何运用共时和历时的研究方法的问题。

本文的突出特点之一反映在作者对索绪尔这一理论的评述上。作者一方面给出了非常客观、恰当的评价,并颇有见地地提出了一些不同意见。这是不同于其他介绍索绪尔共时性和历时性观点的文章之处。作者认为:第一,作为一种描写语言系统的有效方法,区分共时性和历时性是完全必要的和正确的。第二,批评索绪尔的共时研究是"泛时间主义"、"超时间主义"都是错误的,因为索绪尔所说的语言共时研究"并不否定语言在时间上的变化,而是作为一种方法论手段暂时撇开微小的变化罢了"。第三,针对索绪尔提出的"历时的轴上只看到个别要素的变化,……而不牵扯整个系统"这一观点,作者有异议。认为这忽略了要素交替和系统调整的辩证关系,也就是否定了语言发展的历史规律性。作者以汉语语音的变化为例,论证了索绪尔用机械论的观点来看待要素和系统的变化的错误性。

对任何一种传统理论的分析批判,不仅仅是为了批判本身,更重要的是要对现实的理论发展有所启发。探寻学科发展的现实意义也是本文的一个重点。作者在对索绪尔划分语言共时性与历时性原则作了全面的分析批判之后,进而又提出了在我们今天的研究中,应该怎样划分和运用这一原则的问题。作者主要针对汉语研究中的三种主张进行了分析和批评,富有创意地将共时语言学

和历时语言学置于一个全新的时代背景之下进行研究和探索。

这是一篇评论语言研究方法的文章,评史与论今、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是本文的成功之处。文章分析透彻,旁征博引,颇具理论深度。本文创作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我国的语言学研究同其他学科一样刚刚起步,这篇文章所涉及的许多观点与研究方法,对当时的语言学研究者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更为可贵的是,作者能够将索绪尔的理论同汉语研究相结合,为我国的汉语研究注入了新的生机。

聚合和组合

徐盛桓

0. 引言

0.1 索绪尔(F. de Saussure)指出,语言各要素的关系和差别,都是在"组合关系"(syntagmatic relation,又译"句段关系"、"横结构关系"等)和"聚合关系"(associative relation,又译"关联关系"、"联想关系")内展开的,语言的运用是通过运用这两种关系实现的 $^{\circ}$ 。索氏所阐述的这两种关系,对于语言研究有很大的指导意义。有的学者认为,经过半个多世纪实践的检验,以这两种关系为经纬来进行语言研究是"比较稳妥的、可靠的 $^{\circ}$ 。但索氏本人只是作了原则性的提示;国内也尚少看到对这两种关系作较详尽阐释的论著。本章拟对这两种关系的意义、性质、特点、应用作一些讨论。

1. 意义

- 1.0 通俗地说,相同类型的事物聚结在一起叫"聚合",这些事物彼此的关系叫"聚合关系",所结成的集合(set)叫"聚合体";不同类型的事物有条件地作有序化的排列叫"组合",相应地也就有"组合关系"和"组合体"。这就是通常所说的"物以类聚"和"编而成组"。
 - 1.1 应用到语言学的研究,就成了索氏所提到的这两种

1.1.1 例如,下面 A 和 B 分别为两个聚合体:

A	В
work	-ed
walk	-ing
help	-s
read	-er
write	

A 为动词聚合体,B 为词素聚合体。它们的聚合,分别按各自一定的语法特征和功用为分类依据。

- 1.1.2 A和B内的个体还可以按A+B的方式组合在一起,但应是有序化的、有条件的,如work+ed/work+ing/work+s/work+er/walk+ed/·······"有序化"指只能以A+B排列,不能相反;"有条件"指要看条件限制(conditional restrictive),如A中的read。write 就不能同-ed 排列在一起,write 也不能无条件地同-er,-ing 排列在一起。
- 1.2 再进一步说,由于 A 聚合体内的各个个体有某些共同的语法特征和功用,因而它们都能出现在相同的语言环境 (linguistic environment),例如,都可以出现在 I, we, they, John and Jack 等之后,而 I 等可以出现在 work 等之前;它们彼此互为出现的条件,这就构成了两个相连续的语言环境。我们从语言学的角度来认识"聚合"和"组合"的意义,可作如下的表述:
- 1.2.1 可在相同的语言环境中出现的一组语言单位共同聚结在一起称为"聚合";这些单位彼此结成的关系叫"聚合关系"。
- 1.2.2 出现在前后相连续的语言环境中的语言单位所编排成的序列叫"组合";在一个组合体内各单位彼此的关系叫"组合关系"。

- 2.0 从静态看,聚合体同组合体是两种性质完全不同的集合。
- 2.1 聚合体有如下的性质:

聚合体内各个体均可出现在同一语言环境之中,故性质相同;

整个聚合体的性质同聚合体的任何一个个体性质一致;

聚合体内个体数量的增减只引起聚合体量的变化,不引起性质的变化;

当一聚合体的个体按一定条件和序列同其他聚合体的个体组合成组合体时,能出现在按严格的意义说是相同的语言环境中的各个个体可以相互替代;

聚合体可能是有限集(finite set),也可能是无限集(non-finite set),例如,从词类来看,冠词和名词分别为有限集和无限集.

Art.
$$\rightarrow$$
{a, an, the}
N \rightarrow {n₁+n₂+n₃+····n ∞ }

2.2 组合体有不少情况是与此相反的:

组合是由不同类型的聚合体排列而成,故组合体内各个体总有某些方面其性质是互不相同的:

各个体的性质同整个组合体的性质也不同;总的来说,是同一层级的聚合体排列成上一层级的组合体,例如,处于同一层级的音段音位(segmental phoneme)可排列成音节,音节又排列成上一层次的词的语音表现形式(phonetic presentation):

又如处于同一层级的词素,可排列成上一层级的词:

词 co-workers

词素

co/work/er/s

处于同一层级的词,又可以排列成上一层级的句子:

句子

He is an Englishman.

词

he/is/an/Englishman

显而易见,音位、音节、词素、词、句子等,其性质是互不相同的;

组合体内个体的增减,有可能引起组合体的质的变化,这种质变可能表现为两个方面:

① 层级相同,但类型不同。例如:

1)
$$f_{\underline{o}}$$
 2) $f_{\underline{o};\underline{k}}$ \uparrow $/f/o$;/k/

- 2)比 1)增加了一个个体,但二者均排列成上一层次的音节,这两音节同时也是词的语音表现形式,故层级相同,但二者分属不同类型: 1)是 C(辅)V(元)型,属开音节,2)是 CVC型,属闭音节,从这个意义上说,两种音节类型有不同性质。
- ② 层级不同,性质也全异。例如: /w/+/ə:/只是两个音位,再增加一个/k/就成为一个词; 这个词,本身同时可看做一个词根词素,再加以一个/ə/,(词素 er 的语音表现形式)这个词根词素也可成为一个词:

 $/w/+/e/+/k/\rightarrow/we/k/(work)$

音位

词的语音表现形式

work+er→worker

词素

词

音位、词素、词分属不同层级,性质也全异。

一种语言的音位数量总是有限的,音位不表示意义,有限音位可以排列成一万几千个词素的语音表现形式,词素已经是形式与意义的结合体了;词素可以排列成词、词的数量不但大大多于词素,而且有质的不同:词素不能入句,词可入句;词可以排列成无穷多的句子,词是静态的备用的交际单位,句是应用的交际单位。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组合体内个体数量的增减,有可能造成组合体性质发生变化。

2.3 但是,聚合体与组合体又是可以转化的。音节相对于音位来说是一个组合体,但相同类型的音节也可以结聚成某类型音节的聚合体。词素、词、句等均仿此。这种可以相互转化的性质,使我们有可能运用聚合和组合关系研究任何一个层级的语言单位和语言现象。正因为如此,索氏才指出,语言机制中各要素都是通过这两种关系联结起来的。

3. 特点

- 3.0 两种关系各有不同的特点,分述如下:
- 3.1 聚合
- 3.1.1 类型性:可按不同类型、不同特点、不同层级进行聚合:反过来说,可以有不同特点、不同类型、不同层级的聚合体。

例如,动词相对于词素、句子和相对于其他词类来说,它可以构成一个动词聚合体。在动词聚合体内,还可以按次范畴再划分动词次聚合体,次聚合体下又可再划分下一级的次聚合体。我们在上文所说的"按严格的意义说是相同的语言环境",指的就是不但同属大的聚合体,也同属下分的各级的次聚合体。举例来说,动词至少可划分为如下不同的次聚合体。



^{*} 准确地说,应为"动词聚合体",为节省排印篇幅,省略为"动词",下面的"及物动词"等均同,不一一另注。

305

以上的各次聚合体还是可以再分的。由于可以从不同角度来聚合,有些聚合体可能重迭。例如,动词也可如下划分次聚合体。

一行为动词 动词— 准行为动词(或准连系动词) —连系动词

在行为动词次聚合体中,就包括及物动词和部分不及物动词。

- 3.1.1.1 聚合体有类型性这一特点,要求我们在研究某一语言或某一语言现象时,要采取的重要步骤之一,就是要区分和确定主要的聚合体,例如,汉语无法划分出一个"冠词聚合体",但如英语不确定出一个"冠词聚合体",则对研究和学习这种语言都会有困难。把握住了最主要的聚合体,才有可能把握住这种语言或这一语言现象的基本特征。例如,为了准确描述音位,不少语言学家几十年来致力于探讨音位的哪几对对立的特征应成为音位区别特征(distinctive features)的主要二分对立面。有人提出十二对,有人另有主张^⑤,说明确定聚合体类型的重要性。反过来说,例如:格语法(case grammar)本来是一种很有解释能力的语言理论,但至今未能确定常用的、主要的"格"(有人提出几个、十几个,有人多至六十多个),即无法确定格的主要聚合体,造成了格语法进一步研究的困难^⑥。
- 3.1.1.2 聚合体有这一特点还要求我们在给聚合体归类时要准确、科学、便于运用。古今中外许多英语学者对英语的语音、词法、词汇等现象,提出了许多不同的分类,部分地反映了他们为使划分的聚合体既有科学性又有实用性的努力。例如,有的学者认为在句子一层可首先分为"主要成分"、"次要成分",有人认为不然;有人认为时态可分十六种(如张道真:《实用英语语法》),有人认为只分为现在时、过去时较为科学;再如动词非谓语形式有人分为不定式、动名词、分词三个次聚合体,有人提出分为不定式、ing分词、ed 分词;在研究否定句时,有人认为可分为部分否定、特指

否定等七八种以至十多种,Quirk 等则不划分这些次聚合体,而代之以研究否定句这个组合体内 not 同其他单位的制约关系⑤,等等。本文不打算评论这些划分孰是孰非、孰优孰次,我们只是想根据这些现象指出:具体语言学(如英语语言学)任务之一,就是要准确地、合理地、科学地对语言各层级的聚合体加以区分和确定,力图做到简明、确切、抓住本质特征、运用方便。怎样划分才算科学,有时往往一时难作定论,要在实践中检验,并可在语言学理论的发展中反复考察。如 Jespersen 认为英语名词可分出一个"连系式名词"聚合体。长期以来,评价不一。最近有人根据生成语法重新作了考察,提出了肯定的意见,认为划分这一聚合体有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⑥。

3.1.2 可置换性:同一个聚合体内的各个体可以在组合体内相互置换。

例如 saw/hit/helped/followed/······可同属动词下的某一次聚合体,因此,这些词可在 He saw me 句子中互相置换。

但是,正如上文提到的,聚合体下还可再分若干级的次聚合体,因此,确定是否属于"同一聚合体",可能要作很细致的区分。例如,上例在某一级的聚合体中它们是属这同一聚合体的,因此可以相互置换;但从词形变化分、从带宾语的情况分,又可能不属同一聚合体;因此,是否属于严格的同一聚合体,就成为置换的条件。研究置换的条件,使置换能通过简易的、有把握的程序进行,是语言学研究的任务之一。不少语言学家曾致力于研究置换的条件。例如 $Zellig\ S.\ Harris\ 曾详尽地研究了英语词素和话语之间各单位置换的条件,并开列出"方程式"。比方,光动词就开列了从 <math>Va\$ 至 Vn 八种情况,具体列出每种 V 出现的条件和环境。如:

Vc: 出现于 N 和 V-ing 之间,如在 Mac will—walking 里的 stop, try, be。也就是说,Harris 根据特定的条件限制,把 stop, try, be 一类动词归在同一聚合体,它们出现在 N 与 V-ing 之间的语言环境时可相互置换^②。

另一个显著的努力是 Chomsky 在 The Aspect of the Theory of Syntax 中对初期转换语法所作的修正及这一学派随后所作的 研究。乔氏发现,改写规则既可生成 John drank wine,也可生成 Wine drank John 这类不合格的句子甚至更荒唐的句子。于是他 们提出了动词与名词之间有"选择限制"(selectional restrictive)。 选择限制就是从语义方面对名词的置换条件作出形式化的规定。 例如, The boy kicked the ball 中的 boy 不能用同属于名词聚合体 的 fish 来置换,这是因为从选择限制中可以看出,fish 它们实际上 分属不同的次聚合体:

boy	fish	
(+N)	(+N)	
(+Animate)	(+Animate)	
(+Human)	(-Human)	
····	(···)	

再如 The Aikens have moved into that area 中的 the Aikens 不能 被 Aiken 置换,也因分属不同次聚合体:

(the) Aikens	Aiken
(+N)	(+N)
(-Common)	(-Common)
(—Singular)	(+Singular)
(···)	(···)

- 3. 2 组合
- 序列性, 指组合体内各单位必须按一定次序排列。

语言的许多单位均为不同层级的组合体,如句子、词组、词、词 素、音节等。 这些组合体均是以线性序列出现的,体内各单位"彼

此结成了以语言的线条特性为基础的关系,排除了同时发出两个要素的可能性"[®]。线性序列内各单位按照连续出现的语言环境的要求依次排列,不能错位,不能空缺,体现出了语言组合体内的序列性[®]。

语言组合体的序列性具体表现为:

- 3.2.1.1 组合体的组合规律,往往首先表现为序列安排。例如句法类型学所研究的各种语言的基本结构,如归纳为 S-V-O型、S-O-V型、V-S-O型等,以及句型总结、词组的构成、词的结构、音节的构成等,无不首先要注意排列的顺序。
- 3. 2. 1. 2 序列的改变,就会造成: ① 组合不能成立;或② 组合类型或性质的改变:

$$\langle cv/+/v/ \rightarrow /cv/(of)$$
 $\langle cv/+/v/ \rightarrow /cv/(of)$ $\langle cv/+/c/ \rightarrow /cv/(of)$ $\langle cv/+/c/ \rightarrow /cv/(of)$

英语中没有以/vɔ/作为语音表现形式的词素或词,故/vɔ/单独不能作为一个组合。off 和 for 是两个不同的词。

He is a worker. ≠Is he a worker?也是一明显例子。

再如,下面三组句子中的 A 和 B,过去一般均认为可看做同义句:

- (A. Washington is the capital of the United States.
 - B. The capital of the United States is Washington.
- ② (A. They made really good cocktails at that hotel. B. Really good cocktails they made at that hotel.
- (A. He was born in London.(B. In London he was born.

随着语义学、语用学、话语语言学研究的深入,我们发现,在实际的语言运用中,二者关系并非是简单的同义关系,而是有区别的。简言之,① A 是对 Washington 性质的陈述,B 表示"is"前后两部分等同;② A 是正常的陈述,B 则对 Really good cocktails 有一定的强调;③ A 以 he 为陈述的出发点,说明"he"的情况,B 以

In London 为出发点,说明在 London 发生了什么[®]。这些细微的

区别启发我们注意:句子内词序列的改变,即使句子可以成立并且基本内容不变,也会导致语义意图的改变。研究句子同研究语言其他组合体一样,不能不注意序列。

- 3. 2. 2 整体性: 由各个个体组成的一个组合体,是一个"由相互作用的若干元素构成的复合体"^①,具有作为一个整体系统的特性。具体表现为:
 - 3.2.2.1 组合体作为一个整体起作用。

各个个体构成一个组合体后,作为一个组合体的整体,扬弃了各个个体部分质的特性,而又因各部分相互作用形成了组合体新的特性。因此,作为一个整体,组合体可能具有各个个体所没有的性质、特点、规律和作用。从音位→音节→词素→词→句子这样一些组合过程,都可以看出这一点。正因为如此,形成了组合体后,组合体就按自身的规律和功用在交际中起作用;也正因为如此,句子的规律和作用就不同于词,词也不同于词素,如此等等,各自作为一个整体,在语言运用中起作用。

- 3.2.2.2 组合体规定了各个个体起作用的范围。也就是说,组合体对各个体有限制、支配的作用,各个体在组合体内表现出自身什么特性,保留什么功用,主要地是由组合体规定的。 up the river 中的 up 保持一定词汇意义; look up the dictionary 中的 up 就几乎看不出原来的词汇意义。这些是由组合体决定的。单个音节具有一定的音重(weight),但音节组成单词后,哪一个(些)音节保持什么音重,由单词决定。同是 re-组成的单词,record 中的 re-获得了重音(['rekəːd]),recommend 中的 re-获得次重音((rekə:d)),recorder 中的 re-没有重音,并弱化为(recorder)),recorder 中的 re-没有重音,并弱化为(recorder))。 He has come.是一个句子;但在 I think he has come中,相应的部分却成了宾语。这些都是由组合体决定的。索氏说:"部分的价值决定于它们在整体中的地位。"
- 3.2.3 制约性:指共处于一个组合体内的各个体彼此建立起一定的关系,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在相互作用的过

程中,有如下三点值得注意:

- 3.2.3.1 相互作用的范围广泛。从相互作用的平面来说,可能是语法上的、语音上的、语义上的、语用上的;从位置来说,可能是紧邻的一些单位,也可能是相隔开的单位;从性质上说,可能是显性的关系,可能是隐性的关系,等等。现仅举一个语法平面上的例子:He washes himself every morning 中,wash 要加 es,是因为受了 he 和 every morning 的影响(也可以反过来说,wash 加了 es,其前面的主语只能是 he 一类表第三人称单数的词,下面仿此,不一一反过来说);主语与宾语(he 与 him)指同一个人,所以 him 要改变为 himself 的形式;morning 前有 every,所以只能是单数,等等。
- 3.2.3.2 可能同时产生不同的影响、不同的制约。例如,在 The chicken is too hot to eat 中,chicken 除同紧邻的词能建立各种关系外,同较远的 eat 也建立起语义关系(同时也是隐性关系),而且既可能成为 eat 的逻辑主语(施事者),也可能成为逻辑宾语(受事对象)。又如:
 - (1) He did not kill Mary(, but Jack did).
 - ([]) He did *not kill* Mary(, but hurt her).
 - (III) He did *not* kill *Mary*(, but killed Jane).
 - not 可在不同的语境中制约不同的词,产生歧义。
- 3.2.3.3 在不同的语境中,同时发生的不同的影响和制约,又会表现出一定的倾向性。如上文 chicken 一句,在看见小鸡进食时说,可能取逻辑主语义;在餐厅用膳时,可能取逻辑宾语义。He did not kill Mary 句,也因有不同的后续句而使 not 同其他词的搭配显出一定的倾向性[®]。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组合体内各个体"虽然安装在单个向度上,但彼此间却有一种相互作用","它们是相互制约的"[®]。

- 3.2.4 扩展性:指组合体内的各单位可以扩展成较大的单位,从而使组合体也扩展了;同时,组合体本身也可以扩展。
 - 设 pen 为一个组合体,其组合模式为 CVC。模式内各单位可

以扩展,如:

CCVC (plan)/CCVCC (spend)/CCVVCC (speaks)/CCCVC (spleen) \cdots

组合体本身可以通过模式的重现加以扩展:

CC+CV(hero)/CV+CV+CV(tomato)···

从理论上说,这种扩展可以是不受限制的,所以英语据说有一个由二十多个字母组成的近十个音节的词。但是,由于人们的记忆、思维、发音、视觉、听觉等器官的限制,实际语言中不存在无限扩展的组合体。

下面举一个语法上的例子:

- (I) The flowers are beautiful. \rightarrow
- (\parallel) The *red* flowers are beautiful. \rightarrow
- (III) The red flowers in the garden are very beautiful.
- (\mathbb{N}) He always thinks that the red flowers in the garden are very beautiful.

(V) ···

(\mathbb{I})把(\mathbb{I})的 flower 扩展为一个词组的组合体;(\mathbb{I})在(\mathbb{I})原来的组合体前加上另一个组合体,使(\mathbb{I})成为一个更大的组合体。(\mathbb{I})还可以再扩展:

(VI) He always thinks that the red flowers in the garden are very beautiful, because he loves them very much.

(\mathbb{W}) *People say that* he always thinks that the red flowers in the garden are very beautiful because he loves them very much.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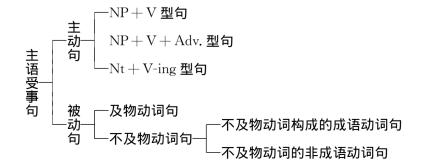
理论上讲,还可以再加以扩展以至无限长。同样,由于记忆、思维等的限制,语言中也不存在过长的句子。

语言的组合体有扩展性,才能用有限的规则和模式生成各个平面、各个层级的为数众多的以至无限的语言组合体,满足交际的需要。

4. 应用

- 4.0 翻开一本语音、语法、词汇的书,无不发现聚合体和组合的运用。这是前人运用这两种关系研究某一语言所取得的成果。例如,音素的分类(从元/辅音分,从元音的长短/高低/前后/唇形分,从辅音的清浊分,从辅音的发音方法/部位分,等等)、超音段音位(supra-segmental phonemes)的分类、词类及词类次范畴的划分、构词/构形词素的分类、句子成分的总结、句子种类的划分等等,都是聚合关系的运用。而音节、语流音变、句子语调、构词/构形法、词组句子结构规律等,都是组合关系的运用。近几十年来,语言研究的方法有了很大的发展,但其中往往也包含有运用这两种关系的因素。下面简略地说一说这两种关系在语言研究中的运用。
 - 4.1 归纳:广泛用于总结归纳语言现象和语言规律。

从大的方面说,可以通过对某一语言主要的、具有本质特征的聚合体的概括、描述,达到对某种语言有总体性的、全貌性的了解(例如,记录、整理某种尚少为外界知晓的某民族、某部族的语言)。从较狭的范围来说,也可以用来总结、研究局部范围的语言现象、语言规律。近几年来,我国外语刊物刊登了不少探讨英语近一二十年来新用法的文章,较多的也是以聚合关系进行总结的。例如,我国学者提出,英语主语受事句的被动句类型中,应包括一类不及物动词的非成语动词构成的被动句。



4.2 分析:通过组合聚合关系的运用,可以对某些语言现象进行更深入、细微的分析,某些微观语言学(microlinguistics)现象的研究,往往可以借助这一手段。分析义素和音位的区别特征可作一例。我们现在在有关的论著上看到的,往往是已经详细开列的区别特征的矩阵。这个矩阵是如何作出的?这要追溯到聚合一组合关系。以音位为例,首先,根据某一语言的特点,划分出最能反映这一语言各音位普遍特征的若干个二分对立面,如有阻/无阻、唇音/舌音、舌前/舌后等等,然后找出这种语言音位中全部发音有阻/无阻、唇音/舌音·····的音位,亦即建立起有阻/无阻聚合体、唇音/舌音聚合体·····。这主要是聚合关系的运用。进而根据已排列的聚合体,登记出某一音位属于哪一些聚合体(通常以十/一表示),这就成了这个音位发音的主要特征。例如:

313

有/无阻 鼻/舌音 唇/舌音 塞/擦 清/浊

$$/p/$$
 + - + + + + $/b/$ + - + + -

这就是说,英语/p/发音主要特征是有阻+口音+唇音+塞音+清音。这主要是组合关系的运用。音位之间相互比较,就可以看出它们之间主要的区别特征。

4.3 类推:通过聚合关系或组合关系的排列,可以对某些语言现象或规律作出合理的推论,从而较易理解掌握,或可对某些规律作出较易接受的说明。

例如,英语的学者对〔ŋ〕会感到较难捉摸。其实通过聚合关系的类推,可以较易加以说明:

部 位方 法	双唇音聚合体↓	舌前音聚合体↓	舌后音聚合体↓
清塞音聚合体→	p	t	k
浊塞音聚合体→	ь	d	g
鼻音聚合体→	m	n	ŋ

从两个聚合体的排列可以看出,根据[k]、[g]音的口型并发鼻音,就会很容易发出[n]。甚至可以利用这个聚合体自己揣摸某些音素的发音。例如国际音标中有 $[y,\emptyset,\omega]$,通过类推,其发音不难掌握:

从上表可以看出,〔〕、〔y〕均属前元音聚合体、高元音聚合体,但〔i〕属圆唇,〔y〕属展唇,故发〔i〕音的舌位改发圆唇音,即可得〔y〕;同理,发〔e〕音舌位改为圆唇,亦可得〔ø〕;发〔u〕音舌位改为展唇,即可得〔 ω 〕。原则上,各个音位都可以从聚合体的比较中得出较易的发音方法。这样来说明语言现象,可能于学习者有一定好处。

- 4.4 置换:通过对某一语言项目以其同一聚合体中的其他 个体进行置换,研究其置换的可能性和置换的条件,探讨有关语言 现象的性质、特点。例如,刘绍隆在《英语连系式动词再研究》一文 中就是通过对如下句子进行置换,论证了连系式名词也具有逻辑 主语,从而论证了连系式名词这一理论的正确性:
 - (I) The garden is full of liveliness.
 - () * The garden is full of confidence.
 - (Ⅲ) He is full of liveliness.
 - (IV) He is full of confidence.

liveliness confidence 均属连系式名词这一聚合体。(Ⅱ)以

confidence NP — is — confidence 有别于像 tree, fish 之类的名词[®]。

4.5 扩展:利用组合体有扩展性的特点,通过对组合体扩展的可能性及扩展条件的研究,探讨某些语言现象的特点。例如,在讨论连系式名词的语用价值时,刘绍隆提出,它有时能用在其相应的动词不易运用的场合,因为它比动词易于接受修饰成分。为了证明这一点,刘绍隆用的是扩展法:

I shall like to remind you of ¹their use ²of the word ³in the conference ⁴to relax our vigilance ⁵ when we…

作为名词 use 可接受多个修饰语(如用作动词则没有那么方便), 这些修饰语实际上是用来扩展"····remind you of (the) use"的基本句子的。又如:

He is under arrest = He is arrested,但 He is under house arrest.则难于以 arrest 作动词表达。He is under house arrest 就是从上句扩展来的,而 He is arrested 却难于作如此扩展,从而比较出 arrest 用作名词的方便之处[®]。

总之,对聚合关系和组合关系加以灵活运用,我们就可以获得研究语言的一些有效的程序和方法,这些程序和方法,主要地是根据这两种关系的性质和特点演绎来的。因此,对索氏提出的这两种关系作一些深入探讨,对语言学习、语言教学和语言研究,都有现实的指导意义。

注释:

① 详见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中译本),高名凯译,商务印书馆,1982 年版,pp. 170—176。

- ② 叶蜚声等:《语言学纲要·序》。
- ③ 详可参看吴宗济:《什么叫"区别特征"》,《国外语言学》,1980, [,pp. 44—46。
- ④ 详可参看菲尔摩谈格语法,《国外语言学》,1982, Ⅲ, pp. 1—2。
- ⑤ 参看 Quirk 等: A University Grammar of English, pp. 187—189。
- ⑥ 刘绍隆:《英语连系式名词再研究》,《外语教学与研究》,1983,1,p. 1-8。
- ⑦ 详可参看 Harris: From Morpheme to Utterance, *Language*, 1946, 22,pp. 161—183。
- ⑧ 同注①,p.170。
- ⑨ 试比较:有些组合,如数学上的组合,却不要求有序列性,a,b,c可排列为abc,acb,bac,bca,cab,cba等。
- ⑩ **参看徐盛桓:《主位和述位》,《外语教学与研究》**,1982, [,pp. 1—8; 另注 ⑤,pp. 412—413。
- ① L. V. Bertallanffy: General System Theory, N. Y. 1968, p. 55.
- ② 见注①,p.178。
- ③ 详见徐盛桓:《否定范围和否定中心的新探索》,《外语学刊》,1983,I,pp. 1-8。
- ④ 见注①, p. 178。
- ⑤ 见徐盛桓:《英语主语受事句》,《外语教学与研究》,1981,Ⅲ。
- 16 见注6。
- ① 见注⑥。

(原载《山东外语教学》1983年第3期)

010

评 析

结构主义鼻祖索绪尔所提出的有关现代语言学的几对重要的基础性概念("语言和言语"、"历时和共时"、"能指和所指"、"聚合和组合")早已成为普通语言学最重要的理论来源,其后的许多理论都是在此基础上生根发芽、逐渐发展起来的。在这几对概念中,以"聚合和组合"理论的"影响最为显著,最被广泛接受",也是语言学研究中最重要的两种关系。

1983年正值我国改革开放的初期,语言学研究处于十年动乱后的复苏阶段。我国语言学界开始大量引介国外语言学理论,以弥补文革所造成的"断层"损失。这篇文章是徐老师早期的语言学论文之一,是在国内尚少看到对这两种关系作较详尽阐释的情况下写出来的。文章对这两个概念进行了深入浅出的阐释,使对普通语言学理论仍知之甚少的广大外语教学及语言研究工作者对语言的这两个关系有了一个完整的认识。作者首先从普通语言学的角度对聚合、聚合关系、组合、组合关系的定义进行了界定,接着分析了聚合体和组合体的不同性质特点,最后提出了5种建立在两种关系基础上的语言学研究方法,即"归纳、分析、类推、置换和扩展",充分体现了作者一向提倡的"化理论为方法"的思想。

本文是在中国社会的一个特殊转型期问世的,是作者的课程讲稿内容,其主旨在于引介和启蒙。从现在我国语言学研究的现状来看,作者的目的完全达到了。正是通过该类文章的中介,我国语言学工作者逐步加深了对语言学理论,尤其是索绪尔基本理论的认识。所以说,此文的时代意义重大,对我国的语言学研究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当然,时代的发展、语言学的进步还给我们提供了就此问题在广度上和深度上进一步挖掘的空间,比如两种关系在时空上的特点(如隐性和显性、在场和不在场)等。相信,作者的奠基性工作及对语言学习、语言教学和语言研究的期望会在语言学工作者的不懈努力之中得到回报的。

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问题

杨 忠 张绍杰

结构主义语言学奠基人索绪尔在《普通语言学教程》第一部分第一章论述语言符号的本质时指出,符号的能指(signifier)具有线性特征(linearity)。正面论述这一特征者前无古人,引用索氏这一观点者不乏其人。田中春美(1986:13)在介绍索氏这一观点时写道:"应该说,语言基本上是线性的。"霍克斯(1987:16)这样解释索氏的观点:

由于语言基本上是一个听觉系统,能指和所指的关系只在一般时间内展开。一张画可以在同一时间里展示和并列它的各种要素,而说话则缺乏这种同时性,它不得不以某种序列或顺序(这种序列或顺序本身就具有意义)表达自己的各种要素。简言之,能指和所指的关系模式可以说基本上是(尽管是最低限度的)序列性的。

一个说"语言"基本是线性的,另一个说"能指和所指的关系模式"基本是线性的。可见,线性特征并非一个简单的概念。本文旨在说明对线性特征的理解涉及到对语言符号的基本认识,并通过分析对比不同视角下线性特征的含义来探讨语言符号的基本特性。

一、"线性特征"究竟指什么?

语言观决定了语言学家们的研究方向。索氏在《教程》中开宗

明义,首先界定了语言与言语,并将语言科学分为以语言为对象和以言语为对象两部分。紧接着他又将语言要素分为内部的和外部的两类。他断言,只有将外部要素剔除,以语言为研究对象的科学方成为可能。正是在这个前提下,索氏探讨了语言符号的本质。把语言符号(sign)分为能指和所指之后,他分别论述了语言符号的两个特性——任意性和线性。前者是就能指和所指之间的关系而言的,后者是能指所具有的特性。他明确指出:

听觉的能指只能随着时间的流逝展开,因此它具备两个特点: 1) 它占据一定的空间; 2) 它只在一维空间内可以度量,它是线性的。……听觉的能指不同于视觉的能指(如航行信号等)则在于: 后者可以在多维空间内同时组合成信息,而前者只能在一维空间内组合成链。(Saussure, 1916: 70)

至此,索氏所讲的线性特征指的是什么已很清楚了。但须指出的是,索氏所说的线性是仅就能指而言的,用这一术语来描述语言符号的整体特性则有失偏颇。关于这一点索氏自己说得十分明白:

只有符号能指与符号所指两者结合在一起时语言实体才存在。二者缺一,语言实体便荡然无存,我们面对的便只是一个抽象概念而不是有形实体。……我们知道,音链的主要特征是线性。就其自身而言,它只不过是一条线,是只凭听觉无法切分的连续体。要切分这样一条音链,我们必须参照语义(同上,102—103)。

这个观点,被后来的结构主义者所忽略,但被 60 年代以来的心理语言学实验结果所证实(参见 Slobin,1979)。

索绪尔(1916: 123)在论述组合关系和联想(聚合)关系时再次谈到线性特征。他指出,因为话语是由次线性序列组合起来的语词构成的,所以语词之间的关系是建立在线性特征之上的。结构段(syntagm)是由线性构成的组合。索氏指出的次线性为特征

的组合关系不仅成为后期美国结构主义语言学家的主要研究对象 (参见本文第二部分),而且也是系统功能语言学的四个范畴(单位、类、结构和系统)之一。

Halliday(1961) 视语言为一种具有一定模式的活动 (patterned activity)。这种活动是随时间推进的,其模式的特征是直线性。这与索氏关于线性的陈述极其相似。但 Halliday 的独到之处有两点: 1) 他明确指出,显性的线性序列是就语言实体 (substance)而言的,它只是隐性的语言形体的具体呈现形式; 2) 结构(组合关系模式的最高抽象)的线性序列(sequence)可以与语序(order)一致,也可以不一致,如例(1a)和(1b)所示(S 为主语, P 为谓语, A 为状语):

(1) a. 序列 He ran out.

语序 S P A

b. 序列 Out he ran.

语序 A S P

对比了两位名家有关线性特征的陈述之后,我们可以对前面 的问题作答如下:

- 1. 线性不是语言符号的整体特性,它是就语音或书写符号的组合形式而言的,不涉及能指与所指之间的关系。
 - 2. 线性序列是组合关系的呈现形式,与聚合关系无关。
 - 3. 线性序列是具体的,它表达的组合关系是抽象的。

这后一点引出我们的第二个问题。

二、线性序列中存不存在非线性关系?

如果说显性的线性特征存在于语言的实体之中,线性序列背后的隐性组合关系是语言的形体,那么正是形体中的复杂关系成为半个多世纪间语言学主流的研究对象。从美国结构主义到转换生成语法,以线性序列为表象的组合关系一直是语言研究的重心。就音系这一层面的组合关系来说如何认识线性特征?结构主义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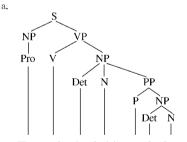
言学家 Wells 把音波、重音和音高都当做语素,并主张把这类超音段语素也跟音段语素一样处理成线性的(详见赵世开,1989:76)。这与索绪尔的观点是一致的。索氏在《教程》中也特别指出,重音不改变能指的线性特征。而倾向于功能主义的 Lamb 却认为,"音位系统就是一个网络,线性是音位系统产生的特性,而不是音位系统本身。换言之,音位系统是非线性的,系统的表现才是线性的"。(参见胡壮麟,1991:7)我们认为这后一种观点更有见地。

在句法这一层面的分析上,Bloomfield 之后的结构主义语言学家成绩卓著。"直接成分"这一概念的提出开辟了句法分析的新领域。直接成分分析法把一维的传统句法分析方法变成了二维的分析方法。树形图同时显示了句内各成分之间的线性关系和层次关系(hierarchy)。如例(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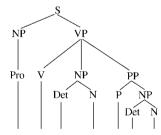
(2) They made the decision on the boat.

(他们做出了关于那条船的决定/他们在那条船上做出了该项决定。)

b.



They made the decision on the boat



They made the decision on the boat

例(2)中各成分的线性序列中包含着两种不同的层次关系。在(2a)中 PP 是 NP 的直接成分,在(2b)中 PP 是 VP 的直接成分。可见,直接成分分析法(用树形图这一表现形式)能直观地把歧义结构中的不同层次关系展现出来。这不能不说是一大创造。但是遇到非连续成分它就不那么得心应手了。

非连续成分与歧义结构截然不同。前者序列不同,层次关系

相同;后者序列相同,层次关系不同。Chomsky 等转换生成语法 学家认为,(3a)和(3b)是序列(他们称表层结构)不同的同义结构:

(3) a. John turned off the machine.

b. John turned the machine off.

(约翰关了那台机器。)

(3b)是(3a)的衍生结构,转换过程中应用了助词移位(particle movement)规则。他们把诸如此类的转换过程视为语言的心理实在性来探究。因此可以说,Chomsky 生成语法理论的问世又开辟了句子结构分析的新领域。生成语法学家对句子内部的组合关系不做静态分析而试图做动态分析。从 Bloomfield 到 Chomsky,尽管理论目标不同,方法各异,但他们的研究对象大体上都是组合关系。他们的研究成果揭示了这样一个语言事实:线性序列中存在着非线性关系。

三、语言符号的基本特性是线性还是非线性?

上文说到线性特征是就语言符号的物质外壳而言的,是组合关系的呈现形式。而组合关系中又存在非线性。换句话说,语言符号系统中既有线性特征又有非线性特征。如果这个说法符合语言的实际,那么人们不禁要进一步问:语言符号的基本特性是线性还是非线性?

对语言学家来说,这或许是个心照不宣的问题。没人正面提出这个问题,但谁也无法回避它。描写也好,解释也罢,总有个对象问题。形式主义者侧重研究组合关系,认为这是语言的主要事实。Chomsky强调人类语言的创造性,即用有限的规则造出无限的句子的特性。句子之所以是无限的,其主要原因在于有限的句法规则可以无穷重复使用,即利用语言符号的递归性(recursiveness)。乔氏认为语言学家的任务是要把潜存于理想化的说/听话人头脑中的遣词造句规则明确地描述出来,以解释人脑生成无限句子的能力(详见 Chomsky,1965)。乔氏早期著作中的

句法自足论反映了形式主义者的语言观,把语言系统视为音系和 句法两个层次的组合。从广义上说这两个层次都属于索氏的能指 范畴。

功能主义者认为语言是系统的系统,包括语义、词汇、句法和音系等相互关联的子系统。Firth 把聚合关系称为系统,把组合关系称做结构。Hjemslev 用"过程"而不用"结构",过程的底层是链接关系。韩氏把语言系统视为一种可进行语义选择的网络,当有关子系统的每一个步骤一一实现后便产生结构(参见胡壮麟,1988)。功能主义视角下的结构(组合关系)是在各子系统中做出适当选择后才出现的产物,是第二位的。而说话人根据用意和语境所做出的选择才是第一位的。也就是说,功能主义者把聚合关系看成是语言的基本特性。

两派研究的对象都是语言的事实,关于那部分事实各自有其理论框架加以解释。综合这两大理论框架所解释的语言事实,我们可以对上面的问题简答如下。1)语言符号系统中存在组合和聚合这两种类型的关系;2)组合关系的呈现形式是线性的,聚合关系是非线性的;3)组合关系的实质是非线性的(是层次关系),所以从大体上说语言符号基本上是非线性的。这个结论的三个前提是语言学家所认定的事实。

哲学家波普尔(Popper,1972)的"三个世界"理论对我们进一步认识语言的基本特性颇有启发。他在《客观知识》一书中把物质世界称作"世界1",它包括物质的对象和状态。把精神世界称作"世界2",它包括心理素质、意识状态、主观经验等。波普尔用"世界3"来指人类精神活动的产物,即思想内容的世界或客观意义上的观念世界。他认为这三个世界都是实在的,它们之间直接或间接地发生作用。衣食能给人以温饱和充沛的精力,这是"世界1"作用于"世界2"。人的坚强意志能克服暂时的物资缺乏,这是"世界2"作用于"世界1"。炽热情感可激发音乐家写出优美动听的乐章,这是"世界2"作用于"世界3"。反之,优美的音乐能

激发听众的热情,这是"世界 3"作用于"世界 2"。"世界 1"与"世界 3"通过"世界 2"间接地相互作用。他认为这方面的最佳例证 莫过于脑(世界 1)和语言(世界 3)之间的相互作用。它们通过 "世界 2"(人的意识)而相互作用。其结果不仅促使人脑不断进 化,也促进了语言的发展。在波普尔看来,"世界 3"一方面是人 类智力的产物,是人造的;另一方面它又是超人的,即超越了自己的创造者。但是这种人造性并不排除它的实在性。它的实在性表现在:其一,它在"世界 1"中物质化或具体化;其二,它有自身的自主性和独立性。

借用波普尔的术语,我们可以说:线性是语言在"世界 1"中的物质化或具体化;非线性表现在它自身的自主性和独立性。不过,这并无助于回答我们的问题,因为我们还不十分清楚自主性和独立性的含义是什么,无法比较这两种实在性的重要程度。

Leech 对波普尔的理论做了阐释和补充。Leech (1983) 说波氏并未声称"三个世界"的认识论是完美的,于是便"见缝插针",把三个世界扩充为四个世界。他认为波氏所说的"世界 2"和"世界 3"之间缺少一个世界,即社会事实(Searle 称为 institutional facts)。用"世界 3"指社会事实,"世界 4"指人类精神活动的产物。"世界 4"包容其他三个世界。语言属于"世界 4"这个范畴,它以其表达功能、信号功能、描述功能包容其他三个世界,以论述功能承载"世界 4"(或次元语言功能承载其自身)。一本书一旦出版,它包含的内容便成为独立于主体的客观存在。同样,一个语言也可以独立存在于言语社团之中。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语言被视为是独立的、自主的。但是既然它包容其他三个世界,这种独立性和自主性就是相对的。它的存在毕竟是以其他三个世界为条件的。因此可以说,语言符号既存在于又独立于其他三个世界。

现在我们可以借用 Popper 和 Leech 的理论来分析一下语言符号在包容并具体化于其他三个世界的同时呈现出的线性和非线性特征,列表如下:

			世界 1(物质的)	世界 2(精神的)	世界 3(社会的)
语言符号	线	性	+	_	_
	非线性		+	+	+

如上文所述,语言符号在"世界 1"中物质化、具体化,其呈现形式是线性的。但它的表达功能可以将有关物质世界中的状态与动作转化为信息,使说/作者与听/读者之间的信息交流成为可能。对于作者来说,语篇谋略要解决的正是如何把非线性的物质世界映现于线性表达上。画家是在二维空间内塑造形象,雕塑家是在三维空间内塑造形象,而作家只是在一维空间内塑造形象。作为语言的艺术,文学就是以线性来表达非线性的内容。只要言之有物,语言符号就不单单是一个音链。所以说语言在"世界 1"中既有线性特征又有非线性特征。

语言符号中能指与所指的联系是在"世界 2"中建立起来的(参 Ogden and Richards,1923)。如前所述,索氏所说的线性特征是就能指而言的,能指与所指之间的联系是非线性的。认知心理学的图式(schema)理论已证实了这一点(参看 Brown and Yule,1983)。就能指而言,单位与单位之间也存在层次关系。这种层次关系可心领但无法目击。所以说它存在于"世界 2"。从这两层意义上讲,语言在"世界 2"中呈现出非线性。

语言符号作用于"世界 3",同时又以"世界 3"为其组成层面。Austin(1962)的言语行为理论说明,与"世界 3"发生作用时,语言呈现出非线性特征。表述性行为、施为性行为和成事性行为的划分(尽管尚有争议)雄辩地说明语言在通过"世界 2"作用于"世界 3"时是分层次的。Austin 等人的言语行为理论还从哲学角度为伦敦学派的语境论进一步提供了理论依据。在许多情况下,听话人只能推知发话人的施为性行为(详见 Leech,1983),推断则必须参照情景语境,即参与者的有关特征、相互关系、所从事的活动、周围有关事物等。不参照这些就难以正确理解话语。离开情景语

境,听话人无法理解(4)中所传递的信息,也无法推断(5)中所包含的用意。

- (4) He went there last week. (他上周到那去了。)
- (5) Are you free this evening?(你今晚有空吗?) 不难看出,语境("世界 3"的一部分)是语言符号(世界 4)通过"世界 2"作用于"世界 3"的接触面。以上这两方面说明,语言符号与"世界 3"相互作用、相互关联所呈现出的特征也是非线性的。

综上所述,语言(世界 4)在包容、体现于、作用于其他三个世界的过程中所呈现的基本特征是非线性。它是既独立存在又体现于、作用于其他三个世界的多层次主体网络。线性是其表象,非线性是其实质。

四、结语

本文的标题之所以加上"问题"二字,原因有二:其一,某些语言学著述中对线性特征这一概念做了不同的解释;其二,在一定意义上不同的语言学理论决定了语言描述与解释的语言事实不同。因此对什么是语言的基本事实没有统一的认识。线性特征问题关系到语言的基本事实。关于这个问题本文试图说明的可概括为:线性与非线性构成语言实在性的二项对立,其实质是"表"与"里"的对立。说语言基本是线性的(如开头引文所述)不免有些以"表"代"里",以偏概全,是对语言基本事实的曲解。

当然,对语言符号线性特征的不同看法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不同的语言观,难免见仁见智。形式主义者和功能主义者各有自己的理论体系和研究对象,分别描写、解释了部分语言事实。说二者是互补的,自然也顺理成章。然而,如果语言的基本特征是非线性,那么乔氏的逻辑句法学在解释力上就略逊一筹。因为高度的形式化和理想化把自然语言简约得面目全非,只解释了语言的线性一面而忽略了语言的基本特征——非线性一面。

探讨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问题不仅是语言学领域内的事,它

对语言教师也有启发。正如 Corder(1973: 19)指出的,"假如我们教的是语言,我们处理工作的方法会受到我们对语言的看法的影响,也即受到关于语言的某种或几种看来和我们面临的特定问题有关的非正式理论的影响,甚至取决于这些理论。"关于语言基本特性的认识直接影响语言教师对"教什么"和"怎么教"这两个根本问题的回答,即影响教学大纲的制定和教学方法的选择。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另文探讨。

参考文献:

- [1] Austin, J. L. 1962.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2nd E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2] Brown, G. & Yule, G. 1983. Discourse Analysi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3] Chomsky, N. 1965. Aspects of the Theory of Syntax.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 [4] Corder, S. P. 1973. *Introducing Applied Linguistics*.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Penguin Books.
- [5] Firth, J. R. 1957. A Synopsis of Linguistic Theory, 1930 1955. Reprinted in 刘润清等,1988.
- [6] Halliday, M. A. K. 1961. Categories of the Theory of Grammar. Reprinted in Gunther Kress (ed.) 1976. Halliday: System and Function in Langua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7] Hjemslev, L. 1943. *Prolegomena to a Theory of Language*. Reprinted in 刘润清等,1988.
- [8] Leech, G. N. 1983.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New York: Longman Group Limited.
- [9] Ogden, C. K. & Richards, I. A. 1923. The Meaning of Meaning.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 [10] Popper, K. R. 1972. Objective Knowledge: An Evolutionary Approach.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 [11] Saussure, F. de. 1916.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New York:

McGraw-Hill, 1966.

- [12] Slobin, D. J. 1979. *Psycholinguistics* 2nd Ed. Glenview, [.]. Scott, Foresman.
- 「13〕胡壮麟,1991,功能主义纵横谈,《外国语》第3期,3─12。
- [14] 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禄,1988,《系统功能语法概论》,长沙:湖南教育 出版社。
- [15] 特伦斯·霍克斯,1987,《结构主义和符号学》(中译本),上海译文出版社。
- 「16」刘润清等,1988,《现代语言学名著选读》,测绘出版社。
- 「17] 田中春美,1986,《语言学漫步》(中译本),陕西人民出版社。
- [18] 赵世开,1989,《美国语言学简史》,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原载《外语教学与研究》1992年第1期)

评 析

20 世纪 90 年代初是我国的语言学研究在经历了起步阶段之后走向深化和迅速发展的阶段,正是在这个时期,人们开始向语言学大师索绪尔的语言符号思想提出了一些质疑,发出了耐人寻味的挑战,《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问题》一文就是在此背景下产生的,它对索绪尔提出的"线性原则"展开了富有成效的探讨。

文章主要采取对比的方法,从不同视角来阐释线性特征的含 义。作者的分析研究是围绕三个密切相关的问题依次展开的:"线 性特征"究竟指什么?线性序列中存不存在非线性关系?语言符 号的基本特征是线性的还是非线性的?为澄清第一个问题,作者 引述了索绪尔和韩礼德的观点,对比之后得出如下结论.线性特 征不是语言符号的整体特性,它不涉及能指与所指的关系:线性序 列属组合关系范畴:虽然线性序列是具体的,但它表达的组合关系 却是抽象的。针对第二个问题,作者把它置于音系和句法这两个 层面,运用美国结构主义和转换生成语法的理论来证明:"线性序 列中存在着非线性关系"。文章最有价值的论述集中在第三个问 题上,即语言符号的基本特性到底是线性的还是非线性的?因为 它直接涉及到如何建立真正的符号语言学以及如何认识符号学与 语言学的关系这些根本性的问题,所以作者着墨较多。首先,他们 分析了语言学的两大主流方向,即形式主义和功能主义的相关理 论,进而又引进了哲学理论,利用哲学家波普尔(Popper, K. R.) 的"三个世界理论"以及利奇(Leech, G. N.)的"四个世界理论"对 此作了进一步的分析与论证,最后得出结论,线性与非线性是语 言实在性的二项对立,二者实质上是表与里的关系,语言符号的基 本特性是非线性的。

关于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问题的讨论还会持续下去,无论结果如何,本文的作用是不能忽视的。一是作者敢于面对棘手的问

题;二是论证讲究客观,以其他理论和方法帮助论理;三是富于创新,引用理论但不囿于理论,有自己独到的见解。相信,此文的价值日后会逐渐得以显现的。

语言符号及其前景化

张德禄

1. 符号与语言符号

1.1 符号

符号学是一种"哲学理论,研究作为代码系统(code system)的一部分的符号和象征的产生,以及研究如何用符号和象征来交流信息(Tobin, 1990:6)"。符号是表示另外的事物的事物,包括视觉符号、发声符号、触觉符号、嗅觉符号等,如下雨的征兆、路标、数学符号等。社会交际中的任何事物均可视为符号。有一幢洋楼是富有的符号:穿破衫褴褛是贫穷的符号。

符号,根据它与其指称对象之间的关系,通常分为三类(见 Peirce, 1931: 58, 2. 249): (1) 图像(icon),由其自身的特性来表

示另一事物的符号,如图画、路标上标示车辆的图形等。(2)标志(index),与其所指物在因果关系上相联系的符号,如表示火的烟。(3)象征(symbol),与其所指之间的关系是任



图 1 符号的类型

意性的(arbitrary)、规约性的(conventionalized)符号,如英语用 "tree"来表示"树"这类事物,而汉语则用"树"来表示它。

符号 都 具 有 形 式 (form) 和 概 念 (concept), 或 称 能 指 (signifier)和所指(signified)两个方面。例如,玫瑰花是一个从物

质上讲实际存在的物体,形成符号的形式。在英美文化中,它除可在观察者的脑海中产生"玫瑰花"的实际"映象"外,还会产生"爱情"、"美丽"等联想。这种联想就是其所指。从心理学的角度讲,大脑思维对符号的印象在一定范围内是比较固定的,从而形成这一符号的所谓"不变意义"(invariant meaning)。从社会学的角度讲,这一所谓"不变意义"实际上是通过社会交际而被创造和普遍接受的。根据托宾(Tobin,1990)的观点,符号的不变意义可以涵盖所有它在不同语境中所表达的具体信息(messages),也就是说,它是一种"潜势"。

1.2 符号系统

有意义的符号在社会文化交际中都不是孤立的,都要在聚合关系上,或在作为潜势的意义上,形成一个个符号系统,来与其可表达的意义系统形成对应关系或体现关系。如果拥有高楼大厦、豪华汽车可作为富有的象征,那么住茅草屋、穿破衫褴褛可作为贫穷的象征,处于中间状态的符号可作为较富有、一般、较贫穷的象征。那么,这几种符号便可形成拥有财产多少的符号系统。交通路口的红、黄、绿三色灯也组成一个完整的交通信号中的符号系统。

符号系统亦具有层级性。较具体的符号系统可与和其相关的、相同层次的符号系统共同组成更抽象的符号系统,在更加广泛的层次上起作用。例如,指示里程的路标、指示道路行车方向的路标、指示驾驶速度的路标等可形成车辆驾驶路标系统。表示不同类型的车辆以及行人应走什么路线或车道的标记或符号也形成一种交通符号系统。这三种符号系统和其他同类交通符号系统共同组成了整个交通符号系统,共同控制着交通系统中的交际过程和交际事件。

这样,整个社会文化的交际系统就是由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的符号系统组成的一个符号系统潜势(semiotic system potential),即社会文化符号系统(socio-cultural semiotic system),控制着整

个言语社团的社会文化交际。

1.3 语言符号及其系统

语言系统也是一种符号系统。从某种意义上讲,它是整个社会文化符号系统中的符号系统之一。然而,语言符号系统又是一种特殊的符号系统。一方面,它比任何较低层次上的符号系统都要复杂得多、庞大得多,且更具系统性。从某种意义上讲,它可与整个社会文化符号系统相比拟。另一方面,它又是体现其他符号系统的系统之一。反过来讲,其他符号系统可最终由语言符号系统来体现,如社会阶层、社会地位、图画、音乐、贫富符号系统、权位符号系统等都可以由语言系统体现出来。

由此作为一种社会符号系统,语言系统主要用以体现其他符号系统。这样,语言符号系统,即罗兰·巴特(Roland Barthes)所称的第一性系统(1964),就成为其他社会符号系统,即罗兰·巴特所称的第二性系统的"代形式层"(Proformal level)。例如,"木材"这一社会交际意义可体现为实际的物质实体(原符号),也可由图画来体现(代符号),亦可由语言符号"tree"来体现(代符号)。其他符号系统则成为位于语言符号系统之上和之外的情景层(level of situation)的符号系统。

"语言符号"是一个十分复杂的概念。托宾认为,语言符号可包括(Tobin, 1990:30):

- (1) 词、词的部分、合成词等大于词的单位;
- (2) 零词位等词素或语法标记;
- (3) 词序等更复杂和抽象的"句法"标记;
- (4) 词组、表达式、习语,甚至整个句子。

笔者认为,某些大于句子的语义单位内或之间存在的模式、逻辑关系、类比等亦可视为语言符号。

从语言符号与其所指的关系来讲,索绪尔(Saussure)的能指与所指的关系的表达方法与奥顿与里查兹(Odgen and Richards: 1923)的语义三角(Semantic triangle)必须作进一步扩展才能表达

出语言符号的特性和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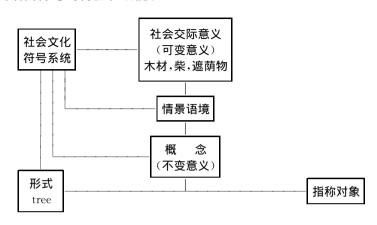


图 2 语言符号的特性

同其他符号一样,语言符号也来自于社会文化符号系统。语

言符号形式通过与其相联系的约定俗成的概念与外界实际事物相联系。这一概念就是语言符号的所谓"不变意义"。它身兼"二职":(1)作语言符号的所指;(2)作语言符号所体现的其他符号系统的"代能指"(pro-signifier)或"代形式"(pro-form)。它通过情景语境来表达社会交际意义。情景语境是社会文化符号系统的具体体现,控制着对社会交际意义的选择。然而,具体的情景语境并不是完全按社会文化符号系统给它规定的模式出现,可有程度不同的创新和变异,由此,受其控制的社会交际意义亦有程度不同的创新和变异。这种创新和变异反过来又对社会文化符号系统形成"反馈",促使其作部分调整和更新。作为"树"这一具体语言符号来说,它可在不同的情景语境中分别表达"木材"、"建筑材料"、"烧柴"、"遮荫物"等,甚至可被喻化,象征"坚贞不屈"、"顶梁柱子"、"后台"等抽象意义。如果在某一情景语境中它具有了"坚贞不屈"的意义,且它以前从未有过这一意义,那么,它这一创新意义就会丰富或扩大"树"这一语言符号的所指范围,也就是说,丰富和扩大

社会文化符号系统,尽管这一创新对整个社会文化符号系统来说是微不足道的。

2. 前景化

"前景化"(foregrounding)是布拉格学派在研究诗学及诗歌的文体时所创造的术语,原文为"actualisace",直译为"现实化"(actualization)。加文(P. Garvin)在翻译莫卡罗夫斯基(Jan Mukarovsky)的《标准语言与诗歌语言》(Standard Language and Poetic Language)一文时将其译为"前景化"。前景化是对"标准常规的系统违反"(Mukarovsky, 1964),是"引人注目的,新颖的"。莫卡罗夫斯基认为:语言的日常习惯用法使语言习惯化、常规化,即使其"背景化"(backgrounding),由此,使其用者难以观察到其美学价值。诗歌语言则必须违背日常语言的常规,使其"非自动化"(de-automatized)、"陌生化"(estranged)以及非熟悉化(defamiliarized),即前景化。后来,"前景化"这一术语逐渐泛化,在文体学领域,不仅可用以指文学作品中的文体特征,而且还用以指非文学语篇的文体特征。

同时,其意义也逐渐多样化,围绕其意义而产生的争议也逐渐增多。有的将其视为"偏离"(deviation),特别是转换生成学派(见 Traugott & Pratt, 1980:31)。然而也有的争辩说:"偏离说太注重怪异的东西,并暗示常规形式对文体研究没有用处"(Halliday, 1973:113)。由此,有些文体学家将其称为"突出"(prominence),包括数量上的突出和质量上的突出。然而不是所有的突出特征都有文体效应。与情景语境,包括主题、讲话者的地位、态度、及其目的、交际媒介和渠道,不适宜的突出特征可能会视而不见,或者会产生负面效应,由此不能视为文体特征。有的(如韩礼德,1973;利奇:1969)把前景化定义为"有动因的突出"(motivated prominence)。本文主要以其第三类定义为基础来讨论"前景化"。

3. 确良语言符号的前景化

3.1 不变意义与可变意义

托宾认为:"从符号学的观点来看,基本的和实际的语言协同(synergetic)原则大概是不变意义和可变意义的对立。……具有一个单独的不变意义的语言符号可被认为在不同的话语语境中具有许多不同的信息,以及句法和语用功能。"(Tobin, 1990:51)他还认为:语言的不变意义可以涵盖所有的可变意义,包括词典中的意义,语境中的意义或信息(同上,Ch. 3)。从语言符号是符号的符号角度来看,语言符号的不变意义是语言符号的所指。从共时的角度看,它显示出隐定性,并不受语境的制约。然而,从历时的角度看,随着语言的发展和变化,这一意义也发生转化或迁移。例如,"girl"一词原指"young person",现只指"female young person";而"bird"原来只指"young bird",现指"any kind of bird"。对符号的"不变意义"的研究主要是从共时的角度进行的,所以其在历时意义上的"可变性"通常忽略不计。

语言符号用以代替其他符号是通过语言符号的不变意义实现的。由此,语言符号的不变意义成为语言符号所代替的其他符号的代形式或代能指。语言符号所代替的符号形式及其代形式大部分都具有多所指性,显示出符号的经济性,由此人类可以用尽可能少的符号来表达尽可能多的意义。这种符号的多所指性就是其多义性,或称意义可变性。

然而,符号的多义性不是在同一语境中显示出来的。在某一语境中,通常只是其中的一种意义比较突出,其他意义通常被排除掉或"过滤掉"(filtered out)。这种过滤符号的不相关所指的"机制"就是情景语境。

由此,语言符号本身并无前景与后景之分。它被前景化是因为它所代替的其他社会文化符号被前景化。然而,一旦它所代替的符号被前景化,它本身就会显得十分突出。而且在长期的社会

交际中已形成了体现前景化的较稳定的突出形式和模式。下两节分别探讨突出形式的类别和前景化的动因因素。

3.2 突出的语言符号形式

"前景化"最终要体现在符号的形式上,在语言交际中要体现在语言符号的形式上。这些符号形式通常都具有在常规的基础上变异的特性,即具有突出性。由此许多文体学家都把前景化与突出等同起来。然而,虽然前景化可以说都以突出的形式体现出来,但突出的形式在实际语言运用中不一定都可以前景化。只有那些被情景语境所促动的突出形式才可得以前景化。

语言符号的突出形式没有大小与范围的限制。它可以是一个音节、一个词素、一个标点符号,甚至是零位或词序,也可以是整个段落、整个篇章表现出来的特征,如某类词汇或语调,或句式的高频率重现。

符号的突出形式主要包括两大类。一类为质量上的突出,即韩礼德所称的"失协"(incongruity),指在一般情况下需 A 符号出现时出现了 B 符号;一类为数量上的突出,即韩礼德所称的"失衡"(deflection),指某一符号或符号模式的重现率超过常规或预料。当然,质量上的突出亦可从数量的角度来衡量,即出现了在特定的环境中出现率极低的符号,如在应选择"enjoy"的环境"(ye loveres that)—(gladness)"中选择了"bathen in";"ye loveres that bathen in gladness"。

这两类符号突出形式都可进行更细致的区分。质量上的符号突出形式可再分为三大类: (1) 转移,把 A 符号的所指转移给 B; (2) 非规则性,在常规形式上产生异化形式;(3) 非逻辑性,即在符号的内部结构上产生矛盾现象,如"living death","War is peace."等。

数量上的符号突出形式可再分为相邻重复与间隔重复。前者常被称为超规则形式。两者又都有结构性重复与非结构性重复之分。语言符号的突出形式的类别可简略地表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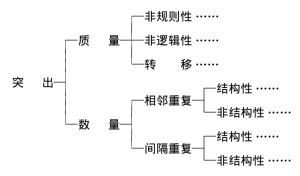


图 3 突出符号形式的类别

3.3 突出符号形式的动因化

研究语言符号的前景化,从理论上讲,可以从两个方向进行: 符号形式──所指,代形式──交际功能。

以语言符号形式为起点进行研究是探讨语言符号如何代替其他符号形式,以及如何在情景语境中被促动,即被前景化,在情景语境中发挥其交际功能。

在实际的社会交际过程中,在情景语境的促动下,交际者首先选择的是交际的意义,即所谓"可变意义"。对"可变意义"的选择促动了对符号形式的选择。在一般情况下,讲话者可根据语式或者选择某一种非言语符号,如客观物体"树"或者选择其代形式:语言符号,如"tree"或"树"。对意义符号的每一次选择都要与社会文化符号系统相联系,一方面要受到社会文化符号系统的控制和调节,另一方面又要从中作出选择。

本文主要采用第二种研究过程来探讨语言符号的动因化。

在社会交际过程中需选择什么交际意义是受情景语境制约的。韩礼德认为(1985:12):情景语境是一个由三个组成部分组成的概念框架:语场(field),指实际发生的事;语旨(tenor),指参与者及其之间的关系:语式(mode),指语言在情景中的作用。

所选择的交际意义,根据情景语境,一部分担当主要的交际任务,一部分用以提供背景信息,"履行常规的义务"。前者为前

景化的意义,后者为背景化的意义。前景化意义与背景化意义的一个显著区别是:前景化意义总伴随着不同程度的对常规的变异或创新;而背景化意义则是完全按常规产生的意义。这是因为,社会交际的目的是交流和传达新的意义,"新",本身就具有冲破常规,创新的含义。它可造成社会文化符号系统"资源不足",需要在原有"资源"的基础上作些调整或改造,或者创造新的意义。意义的变异与创新促动了对体现意义的符号形式的变异与创新反过来对社会文化符号系统形成反馈,对其进行丰富、纠正、调整、完善和改革,推动其发展。这一方面是语言符号系统及其他社会文化符号系统对社会文化变化的适应;另一方面是语言系统及其他社会文化符号系统对社会文化的影响和促进作用。

体现前景化意义的符号及其代符号都具有了突出的特性。它可以使非言语符号获得新意,有时是临时的,有时可延续下去;也可以使用新的符号形式。例如"玫瑰"可用以代表"爱情",或"美丽"。如用其象征"美人计",那么,这一符号就获得了新意,或者说,"美人计"这一意义有了新的符号形式。

如果根据语式,前景化的意义必须由语言符号来体现,那么体现这一意义的语言符号就有了突出的特征。这类突出符号形式可以是已被接受或认可的突出符号形式,如对偶、反衬、拟人等,也可以是新的形式,如临造词(nonce words): "unchilding", "unfathering"等;也可以是变异不十分明显的形式。如:

(1) The rainbow comes and goes.

And lovely is the rose.

(Wordsworth)

在此例中,华兹华斯所选择的词汇都是普通词汇,从句法上也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只出现了"lovely is the rose"的倒装句),然而,普通词汇在诗歌中的高频率出现亦是一种变异形式或称突出形式,

在此语境中被高度前景化,产生了很强的文体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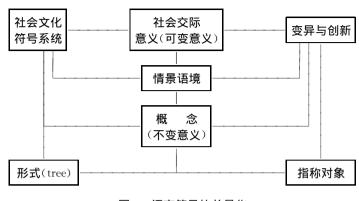


图 4 语言符号的前景化

4. 符号的类型与前景化

语言符号的任意性特性决定了语言符号主要为象征符号,即它们与其意义(其不变意义)之间没有因果或逻辑关系。前景化意义主要是由这类符号来体现的。

然而,语言符号的前景化总是在尽量降低符号的任意性,增加符号与其所指之间的因果关系或逻辑关系而取得的,尽管这种所谓因果关系或逻辑关系是暂时的,意象性的,甚至是虚幻的。例如,尽管在例(1)中"rose"和"lovely"与"玫瑰"和"美丽"之间无必然联系,然而"rose"似乎带上了玫瑰的意象;"lovely"本身也似乎是"美丽的"。这就是说,前景化的象征符号都临时带有"图像性"(iconicity)或"标志性"(indexicality),这样的语言符号通常更易于前景化,都是突出特征。

当然,图像语言符号与标志语言符号的前景化及其程度,与象征语言符号的前景化一样,也需要从情景语境获得动因。若不适合情景语境,也不会得到前景化。它或者引不起听话者的注意,或者产生负效应,影响信息的交流。

5. 结语

综上所述,语言符号的基本功能是充当其他社会文化符号的符号。语言系统一方面是社会文化符号系统中的符号系统之一,另一方面又是体现其他任何一种符号系统的符号系统。由此,语言符号的前景化依赖于它所体现的其他社会文化符号的前景化。当语言符号所体现的其他社会文化符号得以前景化时,语言符号也相应被前景化。在长期的社会交际过程中,语言符号系统形成了其体现前景化意义的被认可的符号特征,称为"突出特征"。这类特征最易于被前景化。当情景语境没有为其提供动因时,其突出特性又易于被忽略。这大概是为什么许多文体学家都不区分突出特征与前景化特征的原因。

参考文献:

- [1] Barthes, Roland (1964) Elements de Semiologie. Seuil, Paris.
- [2] Chao Yuen Ren (1968) Language and Symbolic System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3] Halliday, M. A. K. (1973) Explorations in the Functions of Language. London: Edward Arnold.
- [4] ——(1978) Language as Social Semiotic. London: Edward Arnold.
- [5] with R. Hasan (1985) Language, Context and Text. Victoria: Deskin University Press.
- [6] Leech, G. N. (1969) A Linguistic Guide to English Poetry. London: Longman.
- [7] Mukarovsky, J. (1933) "Standard Language and poetic Language" in P. L. Garvin (ed.) (1964) A Prague School Reader on Esthetics, Literary Structure and Style. Washington. D. C.,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pp. 17-30.
- [8] Ogden, C. K. & I. A. Richards (1932) The Meaning of Meaning. Routledge & kegan Paul.

- [9] Peirce, C. S. (1931 1958) Collected Paper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10] Saussure. F. de (1983) (1916)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ed. C. Bally, Sechehaye, with the coll of A, Riedlinger, trans. annotated R. Harris, Duckworth.
- [11] Tobin, Yishai (1990) Semiotics and Linguistics. London: Longman.
- [12] Traugott, E. C. & Pratt, M. L (1980) Linguistics for Students of Literature.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New York.

(原载《外国语》1994 年第 6 期)

评析

现代符号学的理论思想来源可分为 4 种: 自然科学、社会与人文科学、现代哲学思想和现代语言学。其中,现代语言学是现代符号学的主要来源和基础,尤其是索绪尔思想以及各种现代结构主义语言学与现代符号学在内容上的重合性、理论上的根据性、应用上的相关性方面都较前述其他 3 大来源突出。可以说,符号学和语言学密不可分,语言学研究的深入和发展推动了符号学的发展,反之,符号学思想对语言学的研究也起到了指导和促进作用。

文章作者在语言符号研究中融入了符号学的理论,并引入文体学领域的"前景化"概念,对语言符号的"前景化"问题做了一番精辟的论述,使文章颇具新意。作者首先从符号学基本理论着手,简要阐述了符号的定义、分类、符号系统的性质及语言符号系统的特征。在论及语言符号的对象时,作者指出,某些大于句子的语义单位内或之间存在的模式、逻辑关系、类比都可视为语言符号。这一观点非常新颖,对语言符号的研究具有一定的启迪作用。

作者把语言符号的"前景化"看做是多义符号的某个意义在某语境中"有动因的突出"。他认为,使多义符号的某些意义被过滤掉的机制是情景语境。因此,语言符号本身并无前景与后景之分。语言符号被前景化是因为它所代替的其他社会文化符号发生了前景化。由于前景化的意义总伴随着不同程度的对常规的变异或创新,作者把这些语言符号的突出形式归纳为"质量上的突出"和"数量上的突出"两大类,并论述了前景化与符号类型的关系。作者在结束语中强调了语言符号的前景化特征及其形成原因,并对文体学中关于前景化这一课题的研究提供了新的思路。

将符号学的理论和研究成果恰如其分地运用于语言学的研究中,使读者在理解符号特征的基础上去理解语言符号的特征及前景化,由表及里,由浅入深,不失为作者的论证特色之一。文章的

论述层层深入,结构严谨,逻辑严密。采用举例、图表等多种论证方法,并从制约社会交际的情景语境角度来探讨语言符号的前景化问题,使得文章颇具新意。文章涉及面极广,具有一定的理论深度。

词语的符号性及其命名理论

孟华

0. 引言

对于什么是词语的本质属性,传统上有两种代表性的解释:一是认为词语是观念的符号(亚里士多德)、事物的名称;二是认为词语是语言中最小的能自由运用的单位(布龙菲尔德)。显然,前者着眼于揭示词语的符号属性,后者则强调词语的语言结构单位性质。尽管更多的语言学者倾向于调和上述两种对立的词语观,但语言学界往往较多地侧重于词语的语法即语言结构单位的属性,因而对于词语的符号性问题一直是研究的薄弱环节。实际上,词语的符号性研究能揭示语言与外部世界、表达者与被表达者的关系,从动态发生、表达的角度揭示词语的本质特征,尤其对于术语学、名称学、命名学的研究,且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1. 词的结构分析

1.1 词语的意指和结构关系

善用比喻的索绪尔,曾把一个个词语符号比成一张撕成 $A \setminus B \setminus C$ 若干份的纸, $A \setminus B \setminus C$ 还若干份的纸, $A \setminus B \setminus C \setminus C_1 \cup C$ 两面即 $A \setminus A_1 \setminus B \setminus B_1 \setminus C \setminus C_1 \cup C$ 是意指关系,词语符号一般都有这两种关系。

1.1.1 意指关系

如"蜂窝煤"一词,它的字面义是"像蜂窝的煤",词汇义是"一种多孔的生活用煤球",字面义和词汇义构成了比喻关系;同时,这种由比喻关系构成的词的双重意义系统又指示、代表了客观实在的蜂窝煤。从符号学的观点看,"蜂窝煤"包括了两个层级的意指关系:1)能指(字面义)和所指(词汇义)之间的关系;2)整个词语符号与它所指示、代表的对象之间的关系。这种双重的意指词语符号

1.1.2 结构关系

结构关系指一个词语在语言符号系统内所处的地位以及与其 他符号之间的关系。它包括聚合关系和组合关系两种。

词的聚合关系指对一组词进行音、义、语法特征分析后,根据类同的原则划分出的相同、相近或相反的关系。如"蜂窝煤"与"藕煤"是同义关系,"公式"与"攻势"是同音关系,"正确"与"错误"是反义关系,"美丽"与"复杂"是同词类关系等等,它们都属于聚合关系。

词的组合关系是一种线性结构关系,主要指: 1) 在语言链条中一个词与另一个词的搭配关系,如"蜂窝煤"一词不可以被副词修饰;2) 一个词在构成更大的语言单位时所处的地位,如"蜂窝煤"在句子中可充当主语和宾语。

由此可见,以聚合、组合为内容的词的结构关系,是语言符号系统内部的联系;而词的意指关系则是语言符号系统与客观世界、与命名者之间的外部联系。任何一个普通的词语符号都处于横向的结构关系和纵向的意指关系的某一交点上,或者说同时具有这两种关系而不可分割。

1.2 词语的符号性──意指关系分析

词语的符号性就是意指关系。意指关系包括名实关系、意义 关系和对应关系三种。

1.2.1 名实关系

名实关系即语言符号与外部世界即客观实体的关系。传统哲学的唯名论与唯实论之争,就是围绕这种关系而形成的不同哲学流派。柏拉图在其《对话录》中就介绍了两派的观点:一派是唯实论,认为名称是由事物的本质决定的;一派为唯名论,认为词语符号是约定俗成的结果,是人为地给事物贴上的标签。现代语言分析哲学更是把语言符号与客观世界的意指关系看做是哲学的首要甚至是惟一的问题。英国哲学家罗素就认为语言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世界的结构,同时又常常使人们误入歧途。我们可以借助于语言符号的分析来了解世界,因为语言符号和对象世界在结构上有对应关系。如"蜂窝煤"和"藕煤",不管这两个词语的意义看上去有多大的差异,它们总是与同一个客观对象保持对应关系。

唯名论和唯实论实际上探讨的是词语符号与客观对象的分离性和依存性的问题。唯名论认为符号和对象是分离的,苹果这个东西可以吃,但"苹果"这个词不能吃,因为词和它代表的对象不是一回事。唯实论认为符号和对象是依存的、相等的。吉祥电话号码"888"意味着发财,认为结婚时吃"枣"和"栗子"就能早生孩子,这都是受唯实论影响的结果。

唯名与唯实这两种对立的理论又是互补的,它们从不同的角度揭示了词语符号名实之间的两种基本关系类型:分离性和依存性。一般的词语,其名实关系都保持一种分离性,人们能在意识中自觉地将符号和它所代表的对象分开;或者,我们在使用某个词语时它所代表的对象一般不在现场,如我们在谈论山、水、树时,这些词语所代表的事物常常不在现场出现,这也是一种分离性。但是有一些词语名实关系是依存性的。这有三类符号:第一类符号的名实是不可分割的。如感叹词"呸",该词表示人的一种憎恶的感情,这种感情状态与它的符号"呸"的声音之间有着必然的联系,或者说该符号的声音就是这种厌恶之情的本质直观,我们无法将符号的声音和它所代表的对象明确地区别开来。第二类依存性的符号,其名实之间本来是分离的,但人们在错觉中把它们当成一回

事。这就是语言崇拜或符号迷信的情况,如诅咒敌人的名字就认为他一定会遭殃。第三类依存性的符号,其名实之间具有当下性的直接联系。如一个产品的商标,它一般总是印在产品身上与产品一起出现。

上述第一、二类依存性,反映了对符号使用者的主体意识的依存性,第三类,则是一种对客体的依存。

1.2.2 意义关系

意义关系即语言符号内部能指和所指的关系。意义关系实际上是一种命名关系,它涉及到命名者是采用何种方式将能指和所指结合成为一个词语符号的问题。北方人称为"蜂窝煤"的东西,湖南人则叫做"藕煤",后者认为这种东西更像藕而不是蜂窝,因为湖南是产藕区。可见,人们是用他所熟悉的事物来为对象命名的,也就是说,人们总是以有利于自己的方式来创造一个词语单位的。在这个创造过程中,命名者面临两种选择:

- 1) 意味形式的选择。所谓意味形式指词的物质表现所具有的某种象征意味。如汉语词"马"(mǎ)和英语词"horse"(马),前者读音有声调、以元音结尾,具有"音乐感"的象征意味;"柯达"商标在听觉上"响亮、悦耳","具有舶来品色彩"的象征意味;此外,像台湾两种著名洗发精的商标"脱普 333"和"耐斯 566"中的数字,与"松松松"和"乌溜溜"谐音,这种由符号的谐音而产生的语义联想也是一种意味形式;至于"猫"、"鸭"、"蛙"之类的取动物的叫声特点来命名的拟声词,则更是一种意味形式的选择。
- 2) 内部形式的选择。词的内部形式是命名过程中利用含有意义的符号做能指时形成的,它与所指构成一种语义象征关系。"蜂窝煤"和"藕煤"就是两个内部形式不同的同义词。其实,内部形式是命名者对事物的主观理解形式在词的能指结构中的表现。

意味形式和内部形式通称为词的动机性意义关系。当然,词的能指和所指的动机性联系有强弱之分,如"鸟"这个词的能指"niǎo"和所指"飞禽"之间看不出有什么动机性,这种动机性接近

为零的关系方式一般称之为任意性。任意性也是意义关系的 一种.

如果说词语符号的名实关系主要探讨词语意指的客体性,即词语与客观对象的关系,那么词语的意义关系则通过词语自身语义结构的分析来探讨词语的主体性,即词语与命名者的关系。一般说来,术语学、词典学、语义学等主要研究语言符号与客观对象的关系,即意指关系中的名实关系;修辞学、商名学、人名学等则主要研究语言符号与主体即命名者之间的关系,也就是意指关系中的意义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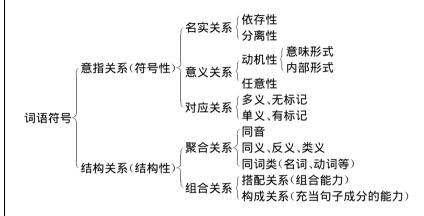
1.2.3 对应关系

对应关系即词的能指和所指的对应关系。这主要表现为单义词和多义词的划分。单义词就是一个能指对一个所指的关系,多义词和同音词就是一个能指对多个所指的关系。或许还应该把语言学中的"有标记"和"无标记"范畴纳入词语符号的对应关系之中。汉语中有一些所谓的"移位词",如"研究生、蛋、肉"等,这些词的意义经常在上下位概念中移动。"研究生"既可以包括博士生和硕士生,又可以专指硕士生;"蛋"既可以表示一切禽类的蛋,又可专指鸡蛋;"肉"也是如此。这三个词相对于另外三个词"硕士生、鸡蛋、猪肉"而言,前者意义是中性的、泛指的,是无标记成分;后者意义是狭义的、专指的,是有标记成分。"他们"和"她们"两个词也有这种对立,"他们"既可专指男人,也可包括女人;"她们"则专指女人,是有标记成分。顺便补充一句,社会语言学家认为"他们"和"她们"之间无标记与有标记的对立,反映了语言社会的性别歧视。

词语符号对应关系范畴的划分也很重要。术语学、专科词典、逻辑学、计算机语言信息处理、语言分析哲学等,更重视对应关系中的单义性、有标记性的利用和研究;修辞学、词义学、语文词典、商名学、人名学、解释哲学等更重视符号对应关系中的多义性、无标记性的利用和研究。

1.3 词语是结构性和符号性的统一体

以上我们讨论了词语符号的结构关系和意指关系,并重点探讨了词语的符号属性即意指关系的三种类型:名实关系、意义关系、对应关系。综上所述,词语的结构关系是就词的结构属性而言的;词语的意指关系,则是就它的符号性而言的。任何词语都是结构性和符号性的有机结合体,词语的这种双重属性可用下图表示:



2. 意指词语符号与命名理论

2.1 意指符号、结构符号、中性符号

一个普通词语符号同时具有意指和结构两种关系。哲学家侧重研究它的意指关系,语言学家则对意指和结构两种关系给予同等重视。我们还应注意到,在语言符号系统中,许多词语的这两种关系并非均衡地存在。例如语言中的虚词,一般认为它不表示某个客观存在的对象或概念,不具有实在的词汇意义,而只具有联系语言单位的功能,只能在语言链条的联结中表示一定的语法意义,也就是说,虚词只反映语言的结构关系。另一类词语却恰相反。例如商名(产品商标、企业名称或牌号等),就具有一般词语符号所没有的关系特征。一般词语必须到线性语言结构中去实现自己的意义,如句子、语段等等,否则它就是不自足的、不确指的。如"文凭"一词,我们只能在具体的上下文中才能确知它指的是中学

学历还是大学学历。商名的特点在于,它的意义主要来自意指关系,它对线性语言结构的依赖性不大。也就是说商名一般不在句子或篇章等大于自己的线性结构中实现自己的意义。它独立于言语链条之外,而只与客观对象(商品或企业)、使用环境发生关系。写在啤酒瓶上的"青岛"二字,代表青岛牌啤酒;而写在电视机上的"青岛"则是青岛牌电视的商标。上述两个"青岛"的区别,依赖于意指关系,依赖于名称和商品的结合。因此,商名主要反映了词语的意指关系或符号属性。我们把主要反映意指关系的词语称之为意指符号。专名和术语就是意指符号。此外,语言中大量的一般词汇,如"山、规律、美丽、进行、突然"等等,它们的意指关系和结构关系具有同样重要的作用,无所谓哪种关系更为突出,这样的词语我们称为中性符号。

2.2 意指符号特性分析

语言学界长期关注语言中结构符号(虚词)和中性符号(一般词语)的研究,而意指符号一直受到冷落,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失误。实际上,像专名、术语这类的意指符号,是词汇系统中最能产、最活跃、最丰富的部分。全中国有多少人名?有多少企业、产品名?有多少地名?有多少书名?有多少专门术语?毫无疑问,如此浩如烟海的词语世界,应该也是语言学者大有可为的研究领域。下面着重分析意指符号的特性。

2.2.1 双重品格

结构符号和中性符号的最大特点是对语言线性组合结构的依赖性,一旦它们脱离线性语言结构,其意义就是不自足的、概括的、不确定的。而意指符号的最大特点是不依赖语言的组合结构而依赖于客观对象和情景:1)它所代表的对象是独一无二的事物,如人名、地名、厂名等等;2)它和所代表的对象常常同时出现,书名写在书上、厂名挂在企业大门上、商标贴在商品上等等。上述两个特点,使得专名、术语的意义更多地对事物、情景有依赖性,而较少受线性语言结构的制约。

当然这种区别是相对的。实际上任何专名和术语都具有双重品格:一方面它们可以作为名词出现在线性语言结构中,具有自己的语法特征,这时它扮演了中性符号的角色。另一方面,它又经常脱离线性语言结构独立存在,只和事物、情景发生关系,这时它无所谓词类,不能说它是名词、形容词还是动词,它只是一个名称、一个符号,扮演了意指符号的角色。由于专名、术语经常扮演意指符号的角色,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才称它为意指符号。

2.2.2 静态结构分析

下面以商名为例,重点考察意指符号的名实、意义、对应三项 意指关系的特点。

- 1) 名实关系,即商名和它所代表的企业、产品及其质量、信誉情况的关系。名实关系代表了企业为提高质量和信誉所付出的全部努力。而假冒产品则是企业为歪曲这种名实关系所做的欺骗行为。名实关系是决定商名含金量大小的主要因素。
- 2) 意义关系,即商名符号结构的内部,其能指是如何意谓所指的命名关系。如"青岛"商标的字面义(能指)是从产地的特征去表达所指的;"熊猫"商标是用"一只憨态可掬的熊猫"的字面义(能指)去命名所指的;"柯达"商标是用"响亮、令人愉快、带有舶来品色彩"的字面义去象征所指的。意义关系起到诱导、影响客户选择动机的作用,也具有相当大的含金量。杭州一个产品的商标从"红星"牌改为"老板"牌后,效益当年就翻了一番。"别的产品广告天天做,还不如老板牌广告一次的印象深",可见商名意义关系的威力之大。在竞争激烈、产品差异逐渐缩小的现代社会,导致企业和产品差异的往往不是商名的名实关系,而是意义关系,即字面义的诱导作用。
- 3) 对应关系,即一名多指或一指多名的关系,它对商名意指 关系的上述三个方面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用价值。语 言命名理论更重视商名的意义关系和对应关系的研究。意义关系 主要探讨其字面义的含金量问题,即: 如何通过命名艺术来提高

商名的增值作用。对应关系则主要探讨商名的合理利用和保护的问题,即如何利用现有的商名使新产品迅速占领市场,以及如何保护自己的商名不被别人仿冒。

当然,我们说商名不具有语言结构关系,主要指语言的线性组合关系。作为意指符号的商名是无所谓词类的。我们不能说某个商名是名词、形容词还是动词。词类划分是线性组合关系分析的产物,既然商名是脱离线性语言结构而存在的,它自然无所谓词类。当然,这是有条件的。因为商名也可以作为陈述对象出现在句子和篇章中,这时它就变成了一个普通的名词,从而也获得了线性组合的语法特征。

此外,当商名作为一个脱离线性语言链条的孤立符号而只具有意指作用时,它还具有聚合的语言结构关系。例如,与"青岛"牌啤酒商标相近的还有"琴岛"、"翠岛"啤酒商标,在这些音义相近的商标之间就构成了聚合关系。商名要受聚合关系的制约:一切与之音义相近的其他商名,都构成了对自己区别性的威胁,而不同商名之间的差异,则使商名获得了各自的意义。

语言中的术语、专名在一定条件下都可以看做是非结构性的意指符号。如储存在计算机软盘中的术语分类库、图书馆里的书名索引,我们看到的都是脱离语言线性结构的意指符号,它们的语言结构关系仅仅是聚合关系而不具有组合关系。语言学中的命名理论重点研究的是上述的意指符号。因为对这类符号而言意指关系是最为重要的。人们为寻求一个好的术语、书名、人名、地名、商名而殚精竭虑,命名专家、命名咨询业大量涌现,都说明了意指词语符号命名理论研究的重要性和迫切性。

2.2.3 意指符号的动态发生分析

即从一个专名、术语从无到有的命名过程的角度进行分析。 意指符号的特点在于,由于它不具备组合关系特征,较少地受语言线性结构的制约,因而像术语、专名这类意指符号在产生时与一般词语有所区别。这主要表现在:

- 1) 专名、术语是少数人决定的产物
- 一个词语符号从无到有的产生过程就是命名。一般认为,词语的产生是全社会约定俗成的结果。新词新义首先以不稳定的言语形式存在,逐渐为社会承认、使用后才固定为语言符号。而术语、专名等意指符号正好相反,它们一开始就是少数人而非全社会约定俗成的产物。它来自少数人的深思熟虑,它可以不经过言语实践直接进入语言——只要父母决定,婴儿的名字便可公布于世;只要少数专家认可,就可赋予一项新技术某个名称;只要不侵权,董事会可以为新产品任意定名、改名并向大众媒体发布……显而易见,术语、专名是少数人决定的产物。
 - 2) 专名、术语具有较强的独立创造性
- 一般词语的产生往往是集体无意识的产物,它较多地受语言结构尤其是组合关系的制约,而术语、专名是一个有意识的语言创造。美国的一家石油公司为给自己的产品选择一个最佳的名称,汇集了语言学、社会学、心理学等各方面的专家花费几年的时间,才选定了一个被认为是在世界任何一个地方都不会引起反感的名字"埃克森"。杭州的一个儿童营养品的生产厂家,从一首广为流传的儿歌中选择了极具幸福、欢乐色彩的"娃哈哈"作为其产品的商标,产生了巨大的感染力;"黑妹"牙膏的商名使人联想到一位非洲黑姑娘那口洁白的牙齿……这些名称,都凝聚了命名者强烈的创造动机和艺术才华。所以,术语、专名的命名在某些方面与诗歌的创作原则、或是修辞原则是一致的。
 - 3) 专名、术语的命名遵循"概念、实体在先"的原则
- 一般词语的产生更多地来自语言系统的自身调节:有限的语言单位跟规则结合可产生无限的言语单位,这些靠组合而产生的言语单位中,只有少数才能进入语言词汇系统成为正式的语言单位。这些获得正式成员资格的词语并不是因为先有一个概念,才产生一个词语,实际上绝大多数的事物、概念根本不用通过创造语言单位的方式来解决,因为语言系统通过有限单位的无限组合即

可满足表达它们的需要。也就是说,一个概念、事物寻求表达,主要依靠言语单位,而言语单位要变成正式的语言单位,则不取决于事物或概念,而取决于语言系统的自身调节,即只有在语言系统的某个环节上出现缺链或空格时,它才有可能从无数个言语单位中选择个别成员纳入自己的体系,一个普通的词语因此而诞生了。可见,普通词语的产生是遵循"语言在先"的原则。

专名、术语的形成恰恰相反。它不经过言语阶段,无需语言系统的调节,而是一种人为的语言创造。它主要遵循的是"概念、对象优先"的原则,即一个事物或概念能否成为命名单位,不取决于语言系统而取决于命名对象自身的价值;其二,在命名过程中不是言语单位如何适应语言系统的问题,而是语言系统如何适应命名对象——概念或事物的问题:命名者首先面对一个独立的、外在的概念或事物,然后再寻求恰当的名称形式去表达它、指称它。"概念、对象在先"的原则,说明了专名、术语的非自发性、有目的的创造性。

4) 具有较独立的功能特征

专名、术语的产生具有较强的交际目的,在其命名过程中必然 具有明显的功能特征。我们仅以科学术语、人名、商名为例来说明 这个问题。

A. 科技术语 一般由专家创造。在获得了一个新的科技成果后,需要为它确定一个相应的名称。专家们一般是从概念的准确表达这一角度去创造术语的,因此往往根据对象的某个基本特征为其定名。如"三角线、交流电、超导体、臭氧层……",这些术语的名称义及其概念都有一定的自然联系。说明它们更多地采用客体化的内部形式来为对象命名,这体现了按照事物的本来面貌去组织语言的表达原则——即语言的陈述功能。

B. 人名 它也是少数人决策的结果。但命名者所面对的不是一个认识成果,而是活生生的人。命名者往往把自己美好的愿望寄寓名字之中,选取一些幸福、吉祥、美好的字眼。可见,人名的

命名不是为了揭示对象的客观特征,而是为了体现命名者的主观愿望;不是为了陈述对象是什么,而是表达命名者的主观看法。因此,人名的产生更多地受语言表现功能的支配。在创作手法上较多地采用主体式内部形式和意味形式的意义结构。

C. 商名 人们常常说商名是企业、产品的"脸谱"、"眼睛",它的主要功能是为了方便用户和消费者的识别。但我们应注意到,企业在选择商名时,并非像科技术语那样准确地表达对象的客观特征,也不单纯像人名那样表现命名者的主观意志。商名命名的最大特征是为了获得消费者、用户的注意和好感,诱导他们选择本企业、本商品,这种由经济利益所驱动的命名原则,自然表现为语言的命令功能——通过语言的力量影响人们的消费态度。尤其在当今社会,那种自我表现型的商名诸如"兴隆、昌盛、福泰"等已显得不合时宜,商名的创造正从自我表现走向对消费者接受心理的认同。

2.3 命名理论

命名理论主要研究语言符号的创造过程,即一个词从无到有的产生过程。广义的命名学的研究范围包括一般词语的产生,即所谓的"构词"、"引申"等。但是,诚如前面所述,一般词语的产生更多地受语言自身结构系统规律的支配,更多地受社会集体无意识习惯的制约,不能很好体现语言的主体——人对语言进行创造的规律。而专名、术语这些意指符号,较少地受语言结构规律的制约,较多地体现了语言的主体性、创造性,集中体现了创造过程自身的规律,提供了研究语言创造性本质的最好范本。因此,命名学主要研究意指符号——专名、术语的命名规律。

由于意指符号所具有的人为创造性特征,由于意指符号在科技、文化、经济等领域所具有的巨大作用,研究命名规律已成为时代的要求。

参考文献:

[1] 费尔迪南・徳・索绪尔. 高名凯译. 普通语言学教程. 商务印书

词语的符号性及其命名理论

馆,1980.

- 「2] 罗兰・巴尔特. 李幼蒸译. 符号学原理. 三联书店,1988.
- [3] 皮埃尔·吉罗. 怀宇译. 符号学概论. 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
- 「4] **孟华. 商名符号性质简议. 见. 东方论坛**,1995,(3).

(原载《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7年第2期)

评 析

目前,符号学研究已经在语言学、文学、哲学、美学以及人类学等领域全面展开。但就研究的深度和广度而言,符号学研究在语言学领域取得的成果最为突出。索绪尔的许多语言符号学思想不仅得到了充分的阐释,还成为语言研究中的根本原则和方法。本文即以索绪尔的语言符号学思想为依托,研究词语的符号性,重点论述了意指符号的命名规律。

文章开篇就点明了词语符号性研究的必要性及价值。作者认为,语言学界往往把词语作为语言结构单位,多侧重于研究它的语言结构单位属性,而忽略了词语符号性的研究。但是对于揭示语言与外部世界的关系,对于从动态发生和表达的角度揭示词语的本质属性,对于术语学、名称学、命名学的研究而言,词语的符号性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文章的第一部分论述了词语的结构性和符号性的辩证统一关系,着重探讨了词语的符号性(意指关系)及它的 3 种类别——名实关系、意义关系和对应关系。在第二部分的论述中,作者通过分析意指符号与结构符号、中性符号的区别,指出意指符号的最大特点是不依赖语言的组合结构而依赖于客观对象和情景,同时分析了意指符号的双重品格:一方面可作为名词出现在线性语言结构中;另一方面可脱离线性语言结构而独立存在,扮演意指符号的角色。为了加大论证力度,作者还以商名为例,重点考察了意指符号的名实、意义、对应意指关系的特点。文章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从两方面阐释了词语的符号性及其命名原理研究的重要性和迫切性,又从专名、术语命名过程的角度进行动态分析,再次论证了意指符号的特点,并揭示出语言符号的创造过程。

本文是一篇论述性文章。作者的文笔朴实,观点明晰,论证的 条理性较强,而且还能用充实、典型的实例来证明所提出的观点, 理论和实际相结合是本文的最大特色。该文在一定程度上深化了 我们对词语符号性及其价值的认识,其观点和结论对于语言研究 以及教学实践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词语的指称关系

郭聿楷

词语的指称关系指词语与它所指称的语言外对象的相对关系。需要说明的是,本文所说的词语的指称关系泛指词语与它所指称的语言外对象的相对关系的各种不同性质和类型,而不仅表示实际话语中通过说话者实现的词语与具体指称对象的关系。

一、概念与指称关系

与语言中的词语对应的思维形式是概念。概念是对客观事物、现象、关系的本质属性的概括。并非一切词皆表概念。哪些词表概念,哪些词不表概念?对此语言学家、逻辑学家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占优势的观点认为,实词表概念。然而,是否一切实词都表概念?这又是一个争论不休的问题。实词中的名词、形容词、动词、副词表概念,这大概是比较公认的观点。当然,这几种词类中的不同类型是否都表概念,又须作具体分析,区别对待。例如,名词中的专有名词是否表概念?有人认为,专有名词表概念;有人则认为,专有名词只指称对象而无意义,不表对象的特征,自然也无概念可言。等等。

如上文所说,词语的指称关系是词语与它指称的语言外对象的相对关系。所以,一切表概念的词语都具有广义的指称关系,因为它们都指称现实中的事物或现象,所表示的概念正是它们对其指称的对象的本质属性的概括。除此以外,不表概念而有指称对

象的词语(如上文中对专有名词的第二种观点)也有指称关系。而不表概念又无指称对象的词语(如感叹词),则无指称关系。

二、词语的两级称谓

词语形成时,使用语言的集体用某一语音组合(词语的发音)来称谓现实世界中人多次感知过的某事物、某现象,如用"книга"称谓"书"这种事物。词语一旦形成,它就有了内容,有了概念意义(指实词),其内容包括能指(сигнификат)和所指(денотат)两方面。形成的词语进入语言体系,此时词语与它指称的对象的关系是对同一类事物的本质属性的反映,如книга表示现实中各种"书"的本质属性,而不与具体的"书"相联系。所以,语言体系中的词语与其指称对象之间只有所指关系而无实指(референт)[®]关系。各种各样的词语在语言体系中形成错综复杂的相互关系,即聚合关系。词语形成,人赋予它意义,用它称谓现实中某类事物、现象,这是词语的"初级称谓"(первичное означивание)。奥格登一理查兹语义三角图体现的就是词语在初级称谓中词与被称谓事物的关系。因为初级称谓中词不与对象直接联系,不表实指关系,所以三角图中"符号"与"事物"之间以虚线相连,这是合理的。

在实际语言交际中,词语进入语句,使用语言的人用词语已有的意义完成多种功能。此时词语以其初级称谓中获得的"旧"意义称谓交际语境中的"新"事物、现象。这就是词语的"二级称谓"(вторичное означивание)。二级称谓中词语已不仅完成称谓功能,它构造语句,表达思想,参与思维,进行交际。词语与所指称对象的关系千变万化,与初级称谓显著不同的是,二级称谓中词语可与具体语境中的具体对象联系。

许多学者都注意到了词语的两级称谓特点,不过用了不同术语表示这种二元对立现象:或称为"称名符号与述谓符号",或称为"称名符号与表述符号",或视为两种语义类型——"意义"(значение)与"含义"(смысл)。本维尼斯特(Е. Benveniste)则看

做是两种符号称谓方式——"符号学方式"和"语义学方式",二者区别在于:符号学方式在称谓领域起作用,而语义学方式在述谓领域起作用(4.40-41)。

词语的两级称谓特点对理解词语的指称关系有重要意义,这也是人类语言这种符号体系区别于其他一切符号体系的重要特征,语言以外的各种符号皆无两级称谓特点。

三、语言体系中词语的指称关系

如上文所说,初级称谓中词语与所称谓对象之间无实指关系,只有能指、所指内容。细说起来,语言体系中不同词类、同一词类中不同类型的词的指称关系还有许多变化。

实词表概念。其中名词中的普通名词既表概念也有所指,如 книга——"书",вода——"水",идея——"思想"。语言体系中普通名词不与具体对象联系,即无实指。

名词中的专有名词只用来指称对象,无意义,不表示对象的特征,也不表概念。即使在语言体系中孤立存在,它也总是与具体对象联系。如 Poccus、 \Piekuh 、 $A.C.\Piymkuh$ 。某些逻辑学著作认为,专有名词也表概念(所谓"单独概念"),反映单一对象的基本属性(7,28—29)。语言学中对词的概念意义的理解一般指对许多同一类事物(如各种各样的"书")基本属性的抽象、概括。所以,独一无二的专有名词谈不到概念问题,它的惟一功能是指称对象(代替对象)。阿鲁丘诺娃(H. Д. Арутюнова)和帕杜切娃(E. B. \Piagyueba)在谈到语言体系中专有名词的指称关系时都用了 pepepeht 的字眼,可见专有名词即使脱离语境也有实指特点(2,81;1,327)。

形容词表概念,有能指意义。至于形容词有无所指,则是颇有争议的问题。一些学者认为,形容词表"特性",而现实世界中不存在抽象的、脱离事物而独立存在的特性,特性总是附着在"物"上。例如,不存在抽象的 теплый 特性,只存在 теплая вода, теплая

погода 等等。所以,形容词有"脱离所指"的倾向,在语言体系中它只有纯能指意义,只有与名词结合才能体现与客观事物的关系(4,201—202)。可以看出,上述对形容词所指问题的观点,其"所指"观念是以"物"为基础的,即只有客观世界中的"物"才能体现所指。形容词的意义不表示"物",而表示"特性",而"特性"只能是"某物的特性",所以形容词只有与名词结合才可与客观事物建立联系。对"所指"问题的这种理解未免过窄狭。"特性"也是客观世界中的一种实在现象。同一种特性(如 теплый)在现实世界中可有千差万别的表现。人在认识这一现象时总结、概括、抽象出其基本属性,形成 теплый 的概念意义,成为此词意义的能指方面;而现实中各种各样的"теплый"特性的表现,就是此词的所指。所以,在我们看来,语言体系中的形容词既表概念,也有所指。

动词的意义表示广义的"特性"(признак)。认为形容词无所指的学者同样认为动词只表概念,有能指意义,在语言体系中无所指,因为动词的意义不表"物"而表"运动","运动"属广义的"特性",所以动词无所指意义。动词(如идти)只有与名词结合(如человек идет)才能体现与客观事物的联系,才有所指。我们认为,动词既表概念,也有所指,道理与形容词相同。例如,现实世界中идти 有各种各样的表现: человек идет, конь идет, телега идет,часы идут……各种 идти 本质属性的抽象概括形成 идти 的概念意义,而现实世界中идти 的各种表现形式即идти 的所指。

副词的意义也表示"特性",即"特性的特性"。副词在语言体系中指称关系的特点与形容词相同。

数词的指称关系很值得探讨。数词有意义,这大概不会引起争论。但是,数词是否表概念?像один,два,треть,одна десятая 是否是对客观世界中事物、现象本质属性的抽象、概括?客观世界中不存在具体的"一"、"二"、"三分之一"、"十分之一"这些"数",数是人为计数、运算而创造的思维形式,数本身就是抽象规律,数词并不体现对具体事物、现象属性的抽象、概括。所以,数词有意义,

不表概念,也无所指。俄罗斯语言学家常把数词视为是与实词对立的词类,是有道理的。汉语语法中则常把数词归入实词。

词类中其他一些被公认为是虚词的,如连词、语气词、感叹词,不表概念,也无所指。有的学者认为,一切虚词也都表概念(6,17),这种对"概念"问题的过分宽泛的理解无益于对词语表示的概念问题进行科学界定。有人则认为,虚词中的某些词类,如连词,表概念,像"因为"、"所以"之类的连词是对客观世界中"关系"的概括。这种观点似乎也难以成立。"因为刮风,所以树摇动。""如果刮风,那么树就会摇动。"这里的"因为"、"所以"、"如果"、"那么"是人用于思维推理的逻辑联系词语,并不说明客观世界中存在"因为"、"所以"、"如果"、"那么"这些现象或关系。所以,虚词不表概念,也无所指。至于像"ax"、"oŭ"、"тьфу"、"ну"、"бы"之类的虚词,不表概念,也无所指,这该是多数学者的共识了。

代词相当特殊。代词的意义有抽象性,相对性特点。在语言

体系中代词有意义(如"я"表示"说话人称自己"之义),但并不指称客观世界中某事物、某现象,只表示某种相对关系意义(如:ты——谈话对方,это——说话人对离自己较近事物的指示)。像я,твой,это 等等在语言体系中孤立存在时无相应的指称对象,只有在实际话语中借助语境因素才能体现与对象间的指称关系。俄罗斯语言学家常把代词排除在实词之外,这是合理的。所以,语言体系中的代词有意义,但不表概念,无所指。某些学者认为,代词虽无固定的与指称对象的相应关系,但有固定的语义内容,即表示相对关系(如я表示"说话者称自己"),代词的意义即对这种相对关系的概括,所以,代词也表概念。对代词概念意义的这种理解值得商榷。词的概念意义总是对一类它所指称的相对具体的事物、现象、关系的本质属性的抽象、概括。代词无指称对象,也谈不上指称对象的本质属性问题,例如,很难说я表示的"说话者称自己"有哪些本质属性和非本质属性,这与 κημια, бегать, добрый 等显然不同。代词的意义本身已是经抽象、概括的相对关系,对这种本

已是抽象、概括的关系再抽象、概括,从中得出概念意义,这是难以理解的。

四、语句中词语的指称关系

叶尔姆斯列夫认为,语言认识论和语言描述应区分两个基本层面:内在层面(内在域)和表现层面(表现域)(5,286)。这反映的是语言体系与语言运用过程的区分问题,与索绪尔的"语言"、"言语"二元对立理论是一致的。如果说对词语在语言体系中指称关系的分析属内在层面描述,那么词语在实际交际语句中指称关系的分析则是表现层面的描述了。

19 世纪末、20 世纪初,逻辑语义学和结构主义语言学共同推动了语义研究革命性的发展。在词义研究方面,一个重要发展趋势是:系统、明确地将"所指意义"与"所指对象"加以区别。

弗雷格提出:符号既指称对象又表达意义(5,214)。人借助符号可表达符号的意义并表示符号所指称的对象。每一符号不仅有相对的指称对象,而且有一定的意义,即指称对象的方式。不同的词可能有同一个指称对象而意义不同。如"启明星"和"长庚星"都指称"金星",但二者意义不同。弗雷格用了一个几何图形来说明对象和意义的区别:

等边三角形的三个角 $a \, , b \, , c$ 各与对面一边中点连接,三线相交于一点(三角形的重心)。重心(对象)是同一个,但可用不同方式表示,赋予它不同意义:可以看做是 $a \, , b$ 二线的交点, $b \, , c$ 二线的交点或 $c \, , a$ 二线的交点。

意义与对象分开以后,可以解释那些有意义而无实在对象的东西。如一些表示神话想象中的事物的词以及某些数学术语,都只有意义而无客观指称对象,如"美人鱼"、"独角兽"、"无限小"、"负1"等等。

罗素对语义学研究的一大贡献是他提出的"描述式" (дескрипция)理论。他将名词区分为专有名词和描述式(也称作"指称短语",相当于帕杜切娃所说的 именные группы)。专有名词是对象的替代符号,一般只用作判断的主体,用于称谓对象时总有具体实指。描述式是普通名词及由普通名词及其他词构成的词组,如 человек, этот человек, нынешний король Франции 等等。

描述式区分为"确定描述式" (определенная дескрипция) 和"不确定描述式" (неопределенная дескрипция)。确定描述式在语句中指称具体对象,如: (1) Тот человек мне знаком. (2) Потерянный документ был обнаружен. (3) Очередной съезд состоится в марте。

不确定描述式在语句中无具体指称对象,如:(4) <u>Рыба</u> — позвоночное животное. (5) Он любит <u>книги</u>. (6) Иван — учитель.

不确定描述式在一定条件下可变为确定描述式,最常见的情况是加限定语(актуализатор 或 ограничительное придаточное,也译作"引导词"),如 человек、документ、съезд 本为不确定描述式,但在句(1)、(2)、(3)中借助限定语而变成有具体指称对象的确定描述式。

不确定描述式也可不加限定语而凭借上下文或语境及语用因素即可变为确定描述式,指称具体对象。如: (7) Книгу я нашел. (8) Поезд еще не пришел. (9) Старик шел с трудом: ноги болели. (10) Он хотел отпереть замок, а ключа не нашел. (11) Вдруг я увидел на углу человека. Человек был одет в пальто и шляпу (Арутюнова 例)。句(7)、(8)中 книга、поезд 在特定语境中依靠交谈双方的已有信息可指称具体对象: книга 指称双方都知道的丢失的那一本书,поезд 可指称二人正要等的那列火车。句(9)、(10)中 ноги 和 ключ 依靠上下文及逻辑关系都指称具体对象。句(11)中后一个 человек 重指上文中先行的 человек,也

变成确定描述式。

弗雷格和罗素的语义学思想为研究交际过程中词语的指称关系问题奠定了基础。

二次大战后在英国兴起的所谓"日常语言哲学",重视语言的实际运用,重视交际主体和语境对语义的影响。这对词语指称理论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60年代以后的语义学理论对指称问题的研究,往往把各种交际因素、语用因素视为指称关系的重要制约条件,将词语的指称关系置于话语中进行分析。词语指称问题的研究体现出语用化、交际化的发展趋势。

词语指称关系理论进一步发展,学者们从词语在语句中的交际功能、句法地位、词义特点、语用条件等角度观察词语的指称关系,总结出许多制约词语指称关系的规律。

交际化的语义学观点认为,语句中词语的指称关系受交际功能制约。人的思维中存在两种基本范畴:"物"与"特性"。与此相应,语句中通常存在两种基本交际功能:称谓对象(идентификация предметов)(即将对象引入语句,体现与世界的关系)和述谓(предикация)(即对对象进行陈述,体现与人的思维的关系)。语句中的词语总是适应这两种基本功能:专有名词、普通名词、代词的典型功能是称谓对象,动词、形容词则常完成述谓功能。

描述式在语句中既可完成称谓功能,也可完成述谓功能。前者为"称谓性用法"(идентифицирующее употребление 或 субстантивное употребление),相当于汉语语法中的"体词性用法",也就是逻辑学中所说的命题的"谓项"或"主目";后者为"述谓性用法"(предикатное употребление),相当于汉语语法中的"谓词性用法",也就是逻辑学中所说的命题的"谓辞"。

语句中的描述式在行使称谓和述谓两种基本功能时,受交际功能、句法地位、词义特点、语用条件等多种因素制约而表现出不同类型的指称关系。帕杜切娃称这些不同类型的指称关系为денотативный статус (2,83),阿鲁丘诺娃则称之为 типы

референции(1,199)。我们姑且采用一个中文术语——"指称值"。

描述式用于称谓功能时,既可体现为句子主体,也可体现为句子客体(作"谓项")。它可与具体对象联系,即有实指。如: (12) Мой сын еще учится,а дочь уже работает. (13) Книга, которую ты мне подарил,пропала. (14) Он случайно встретил своего друга. 也可不与具体对象联系,即无实指。如: (15) Кит — млекопитающее. (16) Кошки к месту привыкают. (17) Некоторые люди страдают одышкой. (18) Вам надо обратиться к врачу。

描述式用于述谓功能时(用"谓辞"),一般表示事物的特性,不与具体对象联系,即无实指。典型情况是名词性合成谓语中的描述式。如:(19) Иван — <u>студент</u>. (20) Спорт считается <u>лучшим</u> лекарством. (21) Язык является средством общения.

语法学中所说的"存在句"中处主语位置的描述式也用于述谓功能, 一般是表示类属意义的词语而无具体实指意义。如: (22) На улице <u>люди</u>. (23) Во дворе <u>собаки</u>. (一般不能说(24)* На улице мой отец.)(2, 105)

语句中词语因受句法地位制约在许多情况下只能表示一般特性而无实指。试举几例: (25) Он работает плотником. (26) Она умеет играть на скрипке. (27) Он любит ездить на велосипеде. (28) Волк похож на собаку. (29) Сундук служил мне кроватью. (30) Голова этого мужика имеет форму тыквы. (31) Он любит ее любовью брата. (32) Он у нее играет роль помощника.

交际语境、语用因素也会对语句中词语的指称值产生影响。如上文所说,不确定描述式借助语境因素或语用因素可变为确定描述式,获得实指含义(见句(7)—(11))。同是有实指的描述式,因为语用因素的作用也会表现出差异。如句(13)中的 книга 有实指:指称交谈双方都了解的那本具体书,即双方都有"存在那本书"的语用前提。(33) Γ Енеральный секретарь ООН приедет в

Москву. 此句中 генеральный секретарь ООН 有实指,他的存在是一般人的常识,所以对交谈双方也都有此语用前提。 (34) Принесу тебе кое-что. 此句中 кое-что 虽也有实指,但对说话人来说对象明确,对听话人来说对象不明确。 (35) Он работает в каком-то поликлинике. 此句中 какой-то поликлиник 虽有实指,但对说话人来说对象也不明确。 帕杜切娃用 определенные именные группы、слабоопределенные именные группы 和 неопределенные именные группы 来区分这些指称关系的不同特点和细微差别(2、87)。

词义特点对词语在语句中的指称值也产生影响。帕杜切娃根据维诺格拉多夫的意见认为:某些名词有一种"天生的"指称局限性,某些表评价意义的词,如 байбак, молодец等,一般只适合作谓语,因此在语句中单独使用时一般只表属性而无实指。如: (36) Вы просто молодец.而一般不说(37)* Молодец пришел. 这类词只有另加限定语才可表实指意义,如: этот байбак, какой-то негодяй, один мошенник(2, 103)。

另一些词如 собеседник, незнакомец, автор, всадник 等反映一时特点,一般只用作主语,表具体实指意义,而不作表一般特性的谓语(2, 103)。如:(38) Мой собеседник оказался молчаливым. (39) Незнакомец был одет в пальто. 而一般不说(40)* Он собеседник. (41)* Иван — незнакомец.

某些表泛时存在意义的动词,如 жить、расти、обитать、 водиться、мымирать 等,其主语一般是表类属概括意义的名词,无 实指意义(2,104)。如: (42) В пустыне растет <u>чертополох</u>. (43) <u>Ягуары</u> в Южной Америке вымирают. (44) В тихом омуте <u>черти</u> водятся. 一般不说(45)* В омуте водятся <u>его утки</u>.

某些动词,如 любить、ненавидеть、знать、понимать、разбираться,用于某些意义时其补语一般是表类属意义的名词,无实指含义(2,104)。如: (46) Он любит книги, а я — шахматы.

(47) Я в программном языке не разбираюсь. 一般不说(48)* Я люблю сегоднящний закат.

某些作谓语的短尾形容词如, пьян、здоров、голоден 等, 其主语一般只能是表具体个体、有实指的名词, 而不能是表类属、抽象意义的名词(2,104)。如: (49) Иван с утра был пьян. (50) Мойдед здоров. 而一般不说: (51)* Люди пьяны. (52)* Старики здоровы. 除非语境因素赋予 люди、старики 以具体实指意义。

动词 продолжаться、прекращаться 等的主语一般是有实指的句词(2, 105)。如. (53) Дождь прекращается. 此时 дождь 应是有具体实指的,表示一次具体的"雨"。

动词 служить чем, использовать применять в качестве чего, выполнять функцию чего 等,其作补语的名词一般表概括类属意义,无实指(2,105)。如: (54) Диван послужил мне постелью.

对指称关系问题的研究目前正不断深入。不同学科的学者对此问题进行着多方位的探索。但是,许多与此相关的重要问题,如"能指"、"所指"、"实指"的明确定义和区分问题,各种词类的指称特性问题,"指称关系"概念的科学界定问题,影响指称关系的语言内、外因素的全面概括问题,以及有关汉语术语的统一问题,等等,都有待于进一步探讨。

注释:

① сигнификат、денотат、референт 这几个术语的汉译相当混乱。对前两个术语我们仍用作为二元对立的传统汉语术语"能指"和"所指", референт 姑且用"实指"表示。

参考文献:

- [1] Арутюнова Н. Д. Предложение и его смысл. М. , 1976.
- [2] Падучева Е. В. Высказывание и его соотнесенность с действительностью. М. 1985.

- Г 3 7 Плотников Б. А. Основы семасиологии. Минск, 1984.
- [4] Уфимцева А. А. Лексическое значение. Принцип семиологического описания лексики. М., 1986.
- [5] 李幼蒸:《理论符号学导论》,北京,1993年。
- [6] 周礼全主编:《逻辑——正确思维和有效交际的理论》,北京,1994年。
- 「7] **金岳霖主编:《形式逻辑》**, 北京,1988 年。
- [8] 华劭:《名词的指称、词义和句法功能》,载《外语学刊》,1995年第1期。

(原载《中国俄语教学》1995 年第 4 期)

评 析

指称问题的研究发端于逻辑学,是当代语言学、语言哲学共同 关注的热点课题之一。目前语言学界对指称的定义仍有不同理 解:早期语言学家对指称概念采取较为笼统的理解,如罗素 (Russell)、弗雷格(Frege)的二元指称观,即词语与其外延所潜在 的可能的所指对象之间的指代关系。随着日常语言哲学的兴起, 出现了斯特劳森(Strawson)和密尔(Mill)等人的三元指称观,他 们开始把指称问题放在交际语境中进行研究,把指称看做是在实 际话语中通过说话人实现的词语与具体对象的关系。交际、语用 因素就被视为指称关系的重要制约条件,而词语指称问题的研究 向语用化、交际化的方向发展就成为了一种必然。

文章的主旨在干, 诱过词语符号的两级称谓体系来探讨各个 词类及语句的指称关系及其特点。郭聿楷教授首先对词语的指称 关系作了较宽泛的界定,并论述了词语的概念与指称对象的关系, 以及两级称谓中词语体现出的指称特点。他指出,① 一切表概念 的词语都具有广义的指称关系:② 初级称谓中词语与其指称对象 只有所指关系而无实指关系,二级称谓中的词语可以与具体语境 中的具体对象发生联系。该部分的论述清晰明确,为下面考察语 言系统及言语体系中具体词类的指称做了充分的理论铺垫。讲 而,在论述语言体系中词语的指称关系时,作者分别对实词中的名 词(包括专有名词)、形容词、动词、副词、数词的指称关系——进行 了说明,此外还就虚词和代词是否具有概念意义进行了探讨。最 后,文章又对语句(即言语体系)中词语的指称特点进行了分析。 作者首先介绍了弗雷格、罗素以及帕杜切娃(Падучева)、阿鲁丘诺 娃(Apytiohoba)等语言学家关于"意义与对象的关系"、"描述式理 论"和"指称值"(或称指称关系)的观点。接下来又在此基础上具 体讨论了描述式在行使指称和述谓两种基本功能时,受交际功能、

句法地位、词义特点、语用条件等多种因素制约而表现出的不同指 称值。

这是一篇对指称问题进行较为全面研究的文章。作者辩证、客观地分析了影响指称关系的语言内外因素,澄清了指称研究中汉译术语的混乱现象,区分了"能指"、"所指"和"实指"概念,这对于指称研究的后续发展十分重要。与此同时,作者还提出了指称问题进一步研究的设想,如该领域术语的界定与统一、各种词类的指称特性等问题。郭聿楷教授在文中所探讨的词语的指称关系不仅富有理论性,而且极富实践意义,其研究成果可对语义学和语用学的相关研究产生直接的影响。

论语言符号的象似性

王 寅

一、对象似性定义的解释

自 1988 年许国璋先生将 iconicity 首次在国内译为"象似性"后,引起了国内语言学家的普遍关注,沈家煊先生(1993)、杜文礼先生(1996)、张敏先生(1997)、严辰松先生(1997)等分别发表论文对之加以论述。笔者在《象似性与语言世界观》一文中,对iconicity的译名为什么取"象似性"阐述了自己的看法,同时也试对其下了定义,文中把语言符号象似性定义为: 语言符号在音、形或结构上与其所指之间存在映照性相似的现象。本定义从三个方面对当前语言学家在语言符号与其所表意义之间的象似性方面的研究进行了总结:

1. 在语音方面,发音与其所表意义之间存在很多自然的相似关系,如:世界各语言中的拟声词、语音象征,等。"cr-"可表示"脆"、"脆声",也具有拟声性质(Nänny,1999:327),我们只要稍微翻开词典一看,就可发现很多这样的例子:

crab (scratch) 螃蟹抓地的声音;

crack 发爆裂声;(cracker, cracked, cracking, cracky)

crackle 劈啪响,发火花;(crackling, crackly)

cracknel 脆硬的饼干

《新英汉词典》共有88个含"cra-"开始的单词,其中有44个与

"cr-"发出的声音有关,约占总数的 50%。笔者(1996)在《英语词汇速记教程》第六章"从音说义"中还列出了很多英语中音义之间存在自然关系的例证。

我国古代学者对音义之间象似性关系的认识主要反映在他们对"声训"(又叫:音训)的论述中^①。所谓声训,是指训诂学家以对音义关系的体会和认识为基础,根据语音来训释词语意义的一种训诂方法,利用训词和被训词之间所具有的音同或音近的关系来推求事物名称的由来,及指明文字通假的方法,同时可以达到明词义、知词源的目的,如刘熙的名著《释名》主要运用了声训的方法来解释词义,被认为是一部从语音角度解释意义的语源学专著。明清学者提出"欲通古义,先通古音","文字训诂,本乎声音"思想,都意在强调音义之间的象似性关系(笔者另文论述)。

- 2. 在词形方面,书写形式与意义之间也存在许多象似性现象。汉语源于象形、会意,属表意文字。中国传统的语言文字学对汉字与其意义之间的理据关系作出了大量的解释,如: 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等。即使今天,我们还常常从字形上来解析字义。英语虽是拼音文字,但其中也有类似现象,参见《英语词汇速记教程》第五章"从形说义"。
- 3. 在结构方面,语言结构在许多方面也会反映人们所经验的世界结构,直接映照着人们的概念框架。这里主要讨论语言在句法结构上的象似性,Haiman 在 1985 年先后出版了两本书"Natural Syntax"和"Iconicity in Syntax",对句法结构象似性进行了专题论述。国外诸如 Givón, Bybee, Jacobson, Chafe, Bolinger, Li & Thompson, Slobin, Verhaar 等学者对语言结构的象似性都有专门论述。汉语中语序与时序之间存在较高的象似性,往往是先发生的事先讲,后发生的事后讲,从无到有,逐步展开,这说明了汉语的语序结构直接反映了现实的时间结构,犹如对现实生活的临摹,因此汉语可称为"临摹式"绘画语言(王寅: 1990)。如汉语说:

他走进来笑着对我说了声谢谢。

该句有六个动作:"走"、"进"、"来"、"笑"、"对"、"说"。由于"走"、"进"、"来"、"对"、"说"是有严格时间顺序的,必须是先"走",才能"进","进"了才有"来",进来了再"对我",然后才"说"。汉语的语序准确地反映了现实生活中动作发生的先后顺序;这六个动作的发生顺序也就决定了汉语的语序,以"象似"的方法将其排列成句,断然不可随便更改语序,否则就可能成为错句。至于"笑"这个动作可发生在"走进来"之前,也可发生在"对我"之前,也可发生在"对我"之后,正是该动作相对时序的随意性,决定了这一句子成分排列有以下三种可能性,可表达成以下三句话:

- (1) 他笑着 走 进 来 对 我说 了声谢谢。
 - 1 2345 6
- (2) 他 走进来 笑着对 我说了声谢谢。
 - 023456
- (3) 他走进来对我笑着说了声谢谢。
 - ①②③④ ⑤

这三句话都是正确的,这是因为句中几个动词的顺序直接反映了现实生活中的"笑"这个动作与"走进来"、"对我"和"说"这三个动作的相对顺序;也正是由于"笑着走进来对我说"、"走进来笑着对我说"和"走进来对我笑着说"是完全符合现实逻辑的,与实际动作顺序相吻合,才决定了这三个汉句是正确的。

"走进来"是紧密相连贯的一连串动作,中间时间相隔很短,一 "走"就"进",接着便"来",因而表达"笑"这一相对较长的动作就不可能插入其间,汉语也就不能说:"*走笑进来",或"*走进笑来"。上面三句可译成:

- (1) He came in smiling and said thanks to me.
 - 4 3 1 6
- (2) He came in and smiled, then said thanks to me.
 - <u>3</u> 2 <u>4</u> 6 <u>5</u>

英语中"came in"就表达了汉语的"走进来"的意思,因而省译了汉句中的"走"这一动作。从这一对比可见,英汉语序是不对应的,这是由于英语的语序与实际生活中的时间顺序是不对应的。一般说来,汉语结构参照概念领域的原则多于英语;英语结构参照句法和形态范畴的原则多于汉语。英语在语序与时序上有时具有象似性,有时不具有,笔者将这种关系称为:"蒙太奇"式,就好像导演可根据剧情需要,把各组镜头按时序或不按时序加以剪接和组合而成(王寅: 1990)。语言在句法结构上还有不少其他象似性现象,如:距离象似性、顺序象似性、数量象似性。笔者根据象似性的原理还归纳出,标记象似性、话题象似性、句式象似性、篇章象似性。

二、距离象似性

本文拟重点讲述前四种象似性。

距离象似性可定义为: 语符距离象似于概念距离。

概念上的距离相近,同属一个义群或语义场,或欲述一致性较高的信息,在思维时就容易将它们放在一起思考,共现的可能性就较大,在语言表达时符号间的距离也往往靠得近。

- 1. 英语中的限制性定语从句和非限制性定语从句就很典型。 限制性定语从句与先行词靠得近,是因为它们在概念意义上相近的原因。非限制性定语从句与先行词之间用逗号隔开,从距离上来说相对远了一点,这实际上就是因为在语义上两者不很紧密所致。
- 2. 笔者再举英语中心词前的形容词的顺序来说明这种距离象似性现象: 若一个名词前有几个形容词时,越是主要的、本质的特性,越靠近中心词。一般是按照"主观形容词+客观形容词"的顺序排列,因为在这两者之间,客观特性是事物或概念的本质属性,比主观更为本质,因而它就更靠近所修饰的中心名词。当几个

377

客观形容词一起使用时,也有这个现象,越主要、越本质的形容词,也越靠近中心词。出处、材料、用途就比大小、形状、新旧、颜色更主要,因而更后置靠近中心名词。参见笔者(1989)编写的《英语语法纲要及练习》中的形容词顺序表。

- 3. 英语中 hear sb. 与 hear of sb.; know sb. 与 know of sb. 等结构中,前者表示直接关系(直接听到某人讲话,认识某人),后者表示间接关系(间接听到有人提到过某人,听说有某人)。动宾直接搭配与动作的直接关系象似;动宾的间接搭配(中间有个介词of)与动作的间接关系象似。这实际上也就是及物动词所表示的及物性直接作用于后面的宾语,而不及物动词所发出的动作不可接宾语,动作具有间接作用,就须借助其他成分(如介词)才能作用于对象。
- 4. help 后的动词不定式带 to 与不带 to 也可用来解释距离象似性原则:

(He helped me finish the meal.

He helped me to finish the meal.

第二句中 help 后的动词不定式用了带 to 的不定式,此时主语与动词不定式在距离上就相对远了,则表示主语没有直接参加动词不定式所表示的动作;反之,没有 to,则距离相对的近了,表示主语直接参加了动词不定式所表示的动作。如下两例句:

These tablets will help you to sleep.

His advice helped me to plant trees.

动词不定式带 to 的理由也是十分充足的。又例:

This book will help you improve your English.

This book will help you to improve your English.

这两句都是可以接受的句子,"书"可以直接参加或不直接参加 improve 这个动作,而下 4 句只能用带 to 的不定式:

This book will help you to use/write/speak/read English. 因为"书"只能 improve,而不能 use/write/speak/read。(例句选

自葛传椝《英语惯用法词典》1958)

5. 英语中时体在谓语动词上屈折变化的顺序,也受到概念紧密度的直接影响。当两个时体概念同时在谓语动词上屈折变化,就有先后之分,笔者通过分析发现: 时体的概念越与动词关系紧密,屈折形式就越靠近动词。例如: 完成体(形式为: have + V. ed₂)与进行体(形式为: be+V. ing),这两个概念结合使用时,笔者发现,进行体紧密靠近谓语动词,形式为: have been V. ing。一加仔细分析即知: 完成体主要表示已经完成了的概念,是已过去了的事情,而进行体表示的动作还正在进行,与完成体相比,当然是更为靠近的概念。根据距离象似性原则可知: 概念越靠近,语符距离也越靠近。因而表示进行体的谓语屈折变化形式,相对于表示完成体的屈折变化形式就更靠近谓语动词了。

语态是表示谓语动作与主语之间逻辑关系的,与表时间的时体概念相比,显得更为重要。动作的主动和被动,直接关系到语义上的逻辑关系,句义区别很大,比动作发生的时间来说,是重要得多的概念,因此语态的屈折变化形式,比时体屈折变化形式更靠近谓语动词,这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英语的时体在语态上发生屈折变化时的形式为: be being $V.\ ed_2$, have been $V.\ ed_2$ 。

笔者在《语言与文化研究》(第3期)一书中发表了题为:"英语时体语态总公式"的文章,将英语谓语部分的屈折变化总公式概括总结为:

$$S+($$
情态/助动词 $)+($ have $+$ $V.$ ed_2 $)+($ be $+$ $V.$ ing $)+($ be $+$ $V.$ ed_2 $)+ $V$$ ① ③ ④ ⑤ will/shall has am/is/are am/is/are $V.$ s would/should 等 had was/were was/were $V.$ ed_1

谓语部分可根据表达需要,从这 5 个部分中加以选择与组合。根据这个公式,可对英语时体和语态的变化形式做如下演算:

(1) 完成进行时: ②+③,即完成和进行相加而得:

(2) 完成时被动态为②+④:

(3) 进行时被动态为③+④:

英语谓语动词屈折变化形式的顺序与概念紧密度之间存在较高的 象似关系。

语言符号距离象似性现象还包括:使役象似、并列象似、引语象似、标题象似、及物象似、领属象似、社会距离象似等等现象,笔者已另文论述。

三、数量象似性

数量象似性可定义为:语言单位的数量与所表示概念的量和复杂程度成正比象似,与可测度成反比象似。概念量越大、越复杂,所用语言的单位数量也就越多;信息的可测度越低,所用语言单位也就越多。越是复杂的概念,在思维时处理起来就需要更长的时间,语言表达时所用的单位数量也就相应的多。

1. 一般说来,两个词要比一个词表达的意义要多,两个分句要比一个分句传递的信息要大。语符形式越长,其所含义也就越大。11 当然要比 1 大,也比 9 大。十一比一大,也比十大。两位

数比一位数大,三位数又要比两位数大。两句话当然比一句话所传递的信息相对要多。

- 2. 英语中的复数形式大多是在单数形式的基础上加复数标记-s 或其他形式形成的(英语中单复数同形的词很少),它总比单数形式要长,所表达的概念量也就大。用词多的结构所表达的概念相对就要复杂:"苹果树"比"苹果"和"树"的概念要相对复杂,所需语言单位也就相对多,"apple tree"比"apple"和"tree"要长,而"apple trees"又要比"apple tree"长,概念量自然也就多了。
- 3. 英语中形容词和副词的原级、比较级和最高级所指的概念程度渐升,语言形式也渐多,从零词尾,到-er(两个字母表示比较),再到-est(三个字母表示最高级)。汉语中"语文"是指一门学科,而"语和文"则可指"语言"和"文字",这也说明了语符的数量象似性现象。
- 4. Zipf于 1935 年就提出了他著名的经济原则"Principle of Least Effort":语言中语音长度与信息熟悉度和可预测度成反比。概念生疏、难以预测的信息往往要完整加以表达,很少省略。而在表达熟悉信息时,往往多用缩写形式,甚至省略形式,这是经济动因在起作用,是象似动因让位于经济动因的结果。这一结论实际上与人们的思维是一致的:人们对于已知的和熟悉的概念、信息容易预测,在句法上则可大加简化,乃至省略,当然也就没有必要对此加以注意,多费笔墨,完全不必详细说明,赘言一番。例如比较级中相同的部分,即容易预测的部分,往往可用一个代词来代替,或于脆省略,如:

The temperature in Beijing is much colder than that in Shanghai. (在这一点上汉语比英语的象似性更明显,在英语中that 是不可省的,而汉语中却可省:北京的气候比上海要冷得多。)

完全可预测的信息在语言中常常用缩写形式或省略形式(即:零形式)。例如绝大部分语言中的祈使句,已知的,在场主语 you

- 一般都是省略不用的。在汉语中对于那些已知的、可预测的主语,往往会省去,因此汉语的无主句特别多,这不管是在古汉语,还是在现代汉语,例句可谓俯拾即是,例略。
- 5. 被动句的结构实际上也正是顺应了这一象似原则,点出动作对象,至于动作的发出者因有较高的可预测性,则往往被省略,如. It is said that...据说,是被谁说的,不言而喻,是被"人们"说的,因而在这种结构中 by people 则根本就不出现。

四、顺序象似性

顺序象似性可定义为:语言单位排列的顺序与思维的顺序象似。

- 1. 英语的基本句序与汉语基本一样,以"主—谓—宾"为主要结构,这实际上也反映了一个思维上的顺序,从施事者开始,发出动作,再到动作所及对象。而在日语中宾语是置于谓语之前的,因此从英汉民族的角度看,在这一点上日语的顺序象似性较低,但或许日本人在认知上对于动作的对象要先于动作本身。
- 2. 正如本文开头所述,汉语中的语序与时序存在较高的象似性,其间的关系犹如"临摹式"的绘画一样,语序直接反映现实生活。英语中有些句子的语序与时序有些有象似性,有些没有,语序与时序之间的关系可称为"蒙太奇"现象。
- 3. 汉文化中"先上后下,先尊后卑"的思维定势决定了汉语"上下大小,天地高低,老少长幼"的表达结构(笔者将之称为 PN集: positive-negative)。这种观念及说法还反映在其他很多表达之中,诸如:上上下下;大大小小;前前后后;一先一后;高不成,低不就;左顾右盼;天时,地利,人和;大中型企业;中小学……等等。这种"先上后下,先尊后卑"的观念不仅反映在词汇层,而且也反映在句法层。汉语中的语序一般是:先大后小,先主后次,呈倒三角(▽)形状(王寅:1990,1992)。例如,汉语说:救死扶伤。在"快要死的病人"与"受伤的病人"两者间谁更为紧急?当然是前者,因而

383

汉语把较重要的"救死"放在"扶伤"之前。又例:打击、排斥和轻视,也遵循着"先重后轻"的原则。

英民族文化重视"自我精神",并由此反映出"由近及远,由小到大"的思维方法,这在语序上得到了充分体现:"从小到大,从轻到重,从已知信息到新信息"的正三角结构(△)规律,往往是先从自己说起,先近后远,然后逐步展开。在表达多个空间单位时,由近及远,从小到大。时间概念的表达往往是空间概念表达的比喻。英语在时间表达顺序上也是由近及远,从小到大,逐步延伸出去,例略。

英语中这种"由近及远,从小到大"的观念不仅决定了在时间和空间上先小后大的语序排列顺序,而且还渗透到语言单位从小到大的排列顺序。一般说来英语中较大的、较重要的、较复杂的单位多排在句后,也就是我们常说的英语语序呈正三角形状,即先小后大,先轻后重,先简单后复杂,因为英民族认为语句末端是传递重要信息的地方(参见王寅: 1990,1992)。例如:

There is no one <u>in our class</u> <u>interested in this kind of</u> experiment.

两个后置定语同修饰 one,短的在前,长的在后。上述汉语的例句: 救死扶伤,应按英语从轻到重的原则译为:

Cure the wounded and save the dying.

五、标记象似性

标记象似性可定义为:标记特征象似于额外意义,标记性从 无到有象似于认知的自然程序。无标记项比有标记项具有更一般 化的意义,用于更广泛的语言环境中。在传统语法中叫"倒装句" 就是一种有标记性特征的句子,与正常语序比,传递了更多的信息,因而可使人们获得特殊的含义。

1. 复数相对于单数而言是有标记形式,它表达了额外的意义。比较级和最高级相对于原级是有标记形式,也表达了额外的

意义。

- 2. 常接反身代词作宾语的动词是无标记现象,如换成其他词就是有标记现象,如: He shaved (himself). shave 为内向性动词 (introverted verb),其后的反身代词是回指主语本身的,可将 himself 省去,如说成 He shaved the barber.则是有标记,表示着不可预测的信息,象似于额外的不寻常的意义。
- 3. 大写字母相对于小写字母是有标记形式,在许多拼音文字中,句子开头用大写字母,标记一个句子的起始。专有名词第一个字母要大写,为有标记项,表示特指意义。请看下一例句: The blast was big,Big,BIG. (blast 指美国华盛顿州 Mount St. Helens 火山发生的大爆炸)。3 个 big,先全部小写,然后 B 大写,然后 3 个字母全大写,3 个 big 书写上逐步升级,表明其语义的程度逐步升高。
- 4. 疑问句相对于陈述句,否定句相对于肯定句,虚拟语气相对于陈述语气,被动句相对于主动句,复合句相对于简单句,过去时相对于现在时,完成体相对于一般体……等,都是有标记性结构。不管是在母语习得中,还是在外语学习中,一般都是先学后者,再学前者。标记性从无到有象似于人们的认知程序。

六、结语

象似性对于了解语言和思维的关系有着重大的意义。笔者在《语言世界观多元论和滤减现象》一文中首次提出了语言世界观多元论的观点,也能用来解释跨语言间的象似性问题。正是由于不同民族在思维和认知上存在差异,才导致了语言表达形式的不同,导致了不同语言的象似度及象似方式的不同,对象似点的选择也就不同。反之亦然,不同语言之间的象似度及象似方式的不同也反映了操不同语言民族在思维与认知上的差异。文中所论述的英语中象似性现象对于我们英语的教与学,特别是对于记忆英语单词,掌握句法结构规律有着较为重要的指导意义。

语言符号与其所指意义之间,既有象似性的一面,也有非象似性的一面,多彩的世界,复杂的认知,必然会有丰富的语言表达形式。甲语言有的象似性在乙语言中可能有,也可能没有。表音文字与表意文字所表现出的象似性有很大区别。语言符号象似性还有一个程度问题,不同语言的象似度也有很大的不同。英汉两语言句法结构的不同,体现了不同的认知概念结构,也反映着不同的象似方式。近年来语言学家,特别是认知语言学家对语言符号象似性的研究从词语的音形平面发展到句法平面,并认为在语言符号与所表意义之间存在大量的象似性现象,而不像索绪尔所说的那样"任意性原则支配着整个语言的语言学"。语言符号象似性对流行了近一个世纪之久的"任意说"既是最大的挑战,也是一个有力的补充。

注释:

① 我国古代训诂学对词语意义的解释主要被归纳为三种方法:声训、形训、义训。所谓形训就是从文字的形体结构出发来解释词语意义的方法。所谓义训就是直接从词义角度出发确定被训词的含义的方法。

参考文献:

- [1] Haiman, J. 1985a. Natural Syntax. Cambridge: CUP.
- [2] Haiman, J. 1985b. *Iconicity in Syntax*. TSL6,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3] Nänny, M & O. Fisher, 1999. Form Miming Meaning Iconicity in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4] Zipf, George K. 1935. *The Psychobiology of Language*. New York: Houghton Mifflin.
- [5] 杜文礼,"语言的象似性探微",载《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996年第1期。
- 「6 〕 沈家煊,"句法的象似性问题",载《外语教学与研究》1993 年第 1 期。
- [7] 王寅,《英语句法系统纲要及练习》,北京,学术书刊出版社。1989。
- [8] 王寅,"英汉语言宏观区别特征",载《外国语》1990年第6期。

- [9] 王寅,"英汉语言宏观区别特征(续)"载《外国语》1992年第5期。
- [10] 王寅、《英语词汇速记教程》,北京:科学普及出版社。1996。
- [11] 王寅,"论象似性于语言世界观"、"英语时体语态总公式",分别载《语言与文化研究》(第一卷,第三卷),毕研韬、李闻海主编。北京:人民中国出版社。1998。
- [12] 许国璋,"语言符号的任意性",载《外语教学与研究》1988年第3期。
- [13] 严辰松,"语言临摹性概说",载《国外语言学》1997年第3期。
- [14] 张敏,"从类型学和认知语法的角度看汉语重叠现象",载《国外语言学》 1997 年第 2 期。

(原载《外语与外语教学》1999年第5期)

语言符号象似性对流行了近一个世纪之久的"任意说"既是最大的挑战,也是一个有益的补充。长期以来,任意性一直是公认的语言基本特征之一。索绪尔、萨丕尔(Edward Sapir)及霍基特等语言学家在他们的力作《普通语言学》、《语言》、《语言的起源》中分别肯定了语言的任意性是一条普遍规律。虽然他们所用的术语不尽相同("不同论证性"、"非理据的"、"约定俗成的"、"非象似性"等),但其基本思想却在于,能指和所指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不存在任何逻辑证明。1965年,雅各布森在《Quest for the Essence of Language》中第一次对语言的任意性提出了质疑。接着,许多学者就语言各方面的象似性做了进一步研究。目前语言学界对语言的象似性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两方面:一是映象象似,二是拟象象似。近年来语言学家对符号象似性的研究从词语的音形平面发展到了句法平面,使得符号象似性的研究逐步形成了一个较为完整的体系。

王寅先生将语言符号象似性定义为"语言符号在音、形或结构上与其所指之间映照性的相似现象"。作者首先比较详细地阐释了什么是语言的象似性,这一部分有助于读者全面了解象似性概念,为下文的深入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文章主要考察了英语在句法结构上体现出来的象似现象:距离象似性、数量象似性、顺序象似性和标记象似性。论述中作者通过大量的实例充分论证了自己的观点,使结论具有较强的说服力。作者还提出了一些新的课题,如话题象似、句式象似、篇章象似。此外,作者在谈及英语的象似性现象时常常以汉语为对照,既加深了对母语的认识,也使我们看到不同语言在象似性方面的差异和进行对比研究的可能。由于语言的象似性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操不同语言的民族在思维和认知上的差异,因此,作者在结尾处还特别强调了象似性对于了

387

解语言和思维关系的意义。

文中所论述的象似性现象对于外语教学,尤其是记忆单词、理解某些句式结构的规律提供了理论依据,具有很强的现实指导意义。理论与实际相结合、论证充分是本文的特色。语言的象似性是一个开放性问题,它主要体现在词汇和句法层次上,它在其他方面如语言变化、语篇、修辞等方面也有所体现。随着语言学及边缘学科如心理语言学、认知语言学的进一步发展,越来越多的语言象似性现象将得到发现和研究。

语码选择的语用机制。

刘承宇

语码即语言代码,在社会语言学中常用作语言和地区方言、社会方言等语言变体的总称。语码选择指的是说话人(在书面交际时则为写话人——下同)或言语社团在交际过程中对所使用的语码所进行的选择。作为一种语言接触现象,语码选择既可以是使用两种或两种以上语码的说话人的个人行为,也可以是存在或使用两种或两种以上语码的言语社团的群体行为。和世界上其他许多语言现象一样,语码选择常给人一种纷繁复杂、漫无头绪的印象,被作为语言符号系统任意性特征的重要例证。本文拟从皮尔斯的符号学理论和标记理论出发,从语用学的角度对这种语言现象进行探讨,以揭示其语用机制,并藉以阐释宏观语码选择和微观语码选择的成因、形式和发展趋势。

1. 皮尔斯的符号学理论与语言的基本功能

美国符号学家皮尔斯(Charles Peirce,1955)认为,在语言符号和其所指之间存在三种关系:(1) 象征关系(symbolic),即语言符号代表其指,如英语用"man"代表"人"、"人类"、"成年男子"等概念;(2) 象似关系(iconic),即某些语言符号能在使用者心目中产生其所指的图像,如英语中有人用"buz"来表示较短的嗡嗡声(buzz),而用"buzzz"来表示较长的嗡嗡声;(3) 指示关系(indexical),即某些语言符号能指示其所指,如在现代英语中,

ain't 这一用法常指示其使用者要么来自某些方言区、所受教育不多、社会地位较低,要么在引用或模仿古人或操方言者的用法。在这三种关系中,指示关系不如象似关系具体,但又没有象征关系抽象。

推而广之,一种语码作为一个语言符号系统,就具有两种基本 功能,一方面,它通过将一系列表示象征关系、象似关系或指示关 系的语言符号按照一定的语法规则组合起来,并按照一定的语用 规则运用于具体语言环境,表达一定的语义信息,成为人们交际和 思维的主要工具:另一方面,它又通过其使用本身指示说话人及其 言语社团的社会文化特点,在具体语言环境中则指示说话人的社 会身份及其与其他话语参与者之间的相互关系,或者用美国社会 语言学家迈尔斯—斯科腾(Myers-Scotton, 1993a)的话来说,就是 它可以指示说话人与听话人之间的权利义务集(the set of rights and obligations),因而具有社会文化指示功能(social-cultural indexicality)。如使用美国英语常指示说话人作为美国人的社会 身份,或认同于与使用美国英语相关的社会语言规范。语言的这 两种基本功能在一般情况下是调谐一致的,说话人通过使用某种 语码既实现了交际目的,又指示了社会文化特点。但在语言接触 中,它们之间有时也会发生冲突,正如鲁讯先生在《阿 Ω 正传》中 所描写的那样,"假洋鬼子"在同阿Q等人说话时,明知"这是洋 话,你们不懂的",但为了显示自己高人一等的社会身份,仍然要 "No"、"No"不离口。

2. 标记理论与语码选择的语用机制

讨论语码选择必然要涉及到语言使用的标记性问题。标记理论最初是由布拉格学派提出,用于研究音位学中存在的同一范畴内的不对称现象。雅各布森(Jacobson,1962)认为,这种不对称现象是一种二元对立(binary opposition)。他把那些发音更简单、有更多的音位变体因而在分布范围上所受限制更少、出现频率更高

的因素(如[p])定义为无标记的,反之为有标记的(如[b])。特鲁别茨柯依则认为,在音位学中存在着三种标记现象。(1)有无对立(privative opposition),即某一特征甲有而乙无,如[p]有[+清辅音]的特征而[b]没有;(2)程度对立(gradual opposition),即某些音素具有某种特征的程序不等,如英语中[i:][i][e][æ]等前元音在开口度上的差别;(3)均等对立(equivalent opposition),即相对立的音位有各自的区别性特征,如[i:]为前元音,而[α :]为后元音。这实际上是把"模糊性"的概念引入了标记理论中,承认某些标记现象并非总是可以划分为明晰的范畴,而是一个连续体(continuum)。后来的语言学家们将标记理论扩展到词汇学、句法学、语义学等语言学领域,成为类型学研究的重要工具。

第一个把标记理论引入语码选择研究的语言学家是迈尔斯—斯科腾(见 Scotton, 1983, 1988; Myers-Scotton, 1992, 1993a 等)。她认为,语码选择是说话人用以协调与听话人的权利义务集的手段,因而把语码选择的标记性定义为是否符合制约语码使用的社会规范,并据此将语码转换分为无标记语码选择、有标记语码选择和试探性语码选择,以阐释语码转换的社会动机。(见祝畹瑾,1994)

迈尔斯一斯科腾的语码转换标记模式显然是以说话人为中心的(speaker-centered),但正如冈德尔等人(Gundel et al, 1987)所指出,尽管人类语言是为说话人和听话人两者服务的,但比起说话人的编码任务来,听话人的解码任务从根本上说要更困难些,因为从一定意义上讲,说话人"知道"将要说什么及怎么说,而听话人则不然。从这个角度上说,两者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称性。为了交际成功,理想的(optimal)、无标记的交际形式应是适应听话人的(hearer-oriented);而有标记的交际形式则是适应说话人的(speaker-oriented),因而具有更大的语境依赖性,分布上受到更多的限制,常表达某种会话含义。

据此,我们认为语码选择现象不管怎样纷繁复杂,从本质上说

均受语言的两种基本功能的制约。这样,我们就可以把语码选择的标记性定义为是否符合"适应听话人原则"(The Hearer-Orientation Principle):

理想的、无标记的语码选择应是适应听话人的。①

具体地讲,就语言的交际和思维工具功能而言,无标记的语码选择应符合"效率原则"(The Efficiency Principle):

理想的语码选择应是有效率的,即在向听话人提供最大强度的语义信息时,应将其解码任务降至最低限度。[参见Levinson(1987)的"量原则"和"方式原则"]

而就说话人的编码任务而言,理想的语码选择应符合"经济原则"(The Economy Principle):

理想的语码选择应是经济的,即在向听话人提供最大强度的语义信息时应将说话人的编码任务降至最低限度。[参见 Levinsion(1987)的"信息原则"]

显然,这是以说话人为中心,因而是有标记的。

另一方面,就语言的社会文化指示功能而言,无标记的语码选择应符合"言语顺应原则"(The Speech Convergence Principle):

理想的语码选择应是听话人及其言语社团所具有的社会 文化特点的无标记指示。[参见 Giles et al(1987)的"言语调 整理论"(The Speech Accommodation Theory)]

反之,则为有标记的偏离型语码选择。

但如前所述,在语言接触中,语言的两种基本功能并非总是处于和谐状态;相反,它们之间有时也会发生冲突;说话人的编码任务和听话人的解码任务之间也是如此。这在说话人和听话人的个人语库不相一致(即说话人所用语码不为听话人所掌握)或说话人与听话人及其言语社团所具有的社会文化特点之间存在相对优势

时尤其如此。这时,说话人及其言语社团的无标记语码选择应符合"利益原则"(The Benefit Principle):

理想的语码选择应保证说话人以最小的代价获得最大的 利益。

这里所谓"代价"、"利益"均为抽象概念,前者指的是说话人编码任务是否增加、说话人及其言语社团和听话人及其言语社团之间的相互关系是否受到损害,后者指交际是否成功、听话人及其言语社团的社会文化特点是否得到有效的体现。

这样,根据语码选择是否减少了听话人的解码任务、听话人及 其言语社团的社会文化特点是否得到了有效的指示,语码选择的 标记性就构成了一个呈程度对立的连续体:

遵循"效率原则"的顺应型语码选择〉遵循"经济原则"的顺应型语码选择〉遵循"效率原则"的偏离型语码选择〉遵循"经济原则"的偏离型语码选择

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看到,"利益原则"从本质上说是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状况和说话人及其言语社团对这种状况的认识和态度的反映。因此,语码选择的标记性具有社会文化规约性特征。同时,由于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状况具有可变性,因此从历时的角度看,语码选择的标记性又是一个动态的范畴,是语言符号系统的社会文化规约性与任意性的统一。

3. 几种语码选择现象的语用学阐释

语码选择根据其规模和所涉及的语言层次,可分为宏观语码选择和微观语码选择两种类型。宏观语码选择涉及到整个语言或语言变体之间的选择,如标准语和官方语言的确定、推广与方言的使用、国际性语言的形成、世界语等人造语言的创制与推广、皮钦语和克里奥尔语的形成与使用、外语教育中目标语(target language)的选择等。微观语码选择只涉及语言或语言变体的某

个或某些层面,如语码转换、借词等。在这一小节,我们将运用上述语码选择的语用机制探讨以下几种常见的语码选择现象,以阐释其成因、形式和发展趋势。

3.1 标准语和官方语言的确定、推广与方言的使用

在存在或使用两种或两种以上方言的国家和地区,为了维护 国家统一和独立,政府常将其中某种方言确定为"恰当的语言",作 为行政管理、大众传媒、学校教育等领域的通用交际语,并在全社 会推广,这种语言变体即为标准语。同样,在存在或使用两种或两 种以上语言的国家和地区,政府往往选择某种或某些语言作为行 政管理、大众传媒、学校教育等领域的工作语言,这种语言即为官 方语言。根据豪根(Haugen 1966)的研究,典型的标准语一般要经 过挑选、规范、功能扩展和接受等四个过程(转引自 Hudson 1985: 33)。官方语言作为一种现存的语言,一般不需要经过规范的过 程。这是二者的主要区别。作为标准语的基础方言和官方语言一 般为居统治地位的言语社团所使用的语码,一旦选定,在有关国家 和地区就会获得显性社会声望(overt prestige),其确定和推广充 分体现了语言符号系统的社会文化规约性特征。对于标准语和官 方语言,母语为其他语言或语言变体的言语社团会采取不同的态 度,因而产生不同的语码选择。承认其社会声望的言语社团,一般 会遵循"言语顺应原则"和"效率原则",接受与标准语或官方语言 相关的语言规范的制约,在言语交际中选用标准语或官方语言,从 而做出无论对宏观语境还是当前语境而言都是无标记的顺应型语 码选择:甚至在当前语境与使用标准语或官方语言的语言规范无 关时也会选用标准语或官方语言,从而做出就当前语境而言是有 标记的偏离型语码选择。而对标准语或官方语言持敌视或抵制态 度的言语社团,往往赋予作为母语的非标准语或非官方语言以隐 性社会声望(covert prestige),不仅在言语社团内部选用母语作为 语言忠诚以及种族或群体身份的标志,而且即使当前语境与标准 语或官方语言相关时,也坚持使用母语,从而做出有标记的偏离型

语码选择。不仅如此,有时为了缩短与操非标准语或非官方语言 的听话人及其言语社团的心理距离,母语为标准语或官方语言的 说话人也会"纡尊降贵",故意选用非标准语或非官方语言,从而做 出就宏观语境而言是有标记的偏离型语码选择,但这种语码选择 对于当前语境而言却是遵循"言语顺应原则"和"效率原则"的,因 而是无标记的。最近二十来年人们对粤语的态度可以作为这方面 的最好例证。作为汉语主要的地域方言之一,粤语主要分布在广 东省中部和东南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部、香港和澳门地区,同时 也是不少海外华侨的母语。尽管我国从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一直 在大力推广普通话,但由于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经济的飞速发展和 港、澳的巨大影响,粤语获得了一定的隐性社会声望。在某些言语 社团,粤语俨然成了一种堪与普通话抗衡的地区性标准方言,不仅 成为包括广州等大都市在内的当地人群体内部交际的日常语码, 也是越秀、珠汀等当地电台的播音语言。不仅如此,为了便利和广 东本地人和港澳人的交往,内地许多地方一度掀起了学习粤语热, 粤语教材十分畅销,中央电视台、四川电视台等纷纷推出粤语教学 节目,粤语影视节目风靡一时,来自粤语的不少词汇(如"中巴"、 "打的"等)风行全国,有的已被吸收入普通话词汇。

3.2 国际性语言的形成和世界语等人造语言的创制与推广随着世界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交通和通讯手段不断改进,国际交流日趋频繁,国际性语言应运而生。在当前国际交往中,英语以其特殊地位在众多国际性语言中占据着"领头羊"的地位,有些语言学家甚至预测它终将成为一种"世界性语言"(world language)。这种现象事实上仍是语言的两种基本功能共同作用的结果,亦即世界各国遵循"适应听话人原则"和"利益原则",承认工业革命以来英国和战后美国在世界政治、经济、军事、科技、文化、外交等方面的领先地位所赋予英语的显性社会声望的结果。

为了克服英语在拼写、读音、语法等方面存在的种种弊端,同时也为了给世界各民族掌握世界性语言提供"平等"的机会,波兰

医生柴门霍夫在 1887 年创造了世界语(Esperanto)。在此前后,人们还创造了众多"普世语言"(universal language)。和现有的自然语言相比,这些人造语言一般都更为简单,更符合"经济原则"。但由于至今尚无以这些人造语言为母语的言语社团,也缺乏以这些人造语言为基础的深厚的文化积累,也就是说,由于在社会文化指示功能上先天不足,因此无论其倡导者怎样奔走呼吁,在可预见的将来,它们根本无法获得英语在当前国际交往中的特殊地位,更遑论成为其创造者们所期望的"世界性语言"。

近年来国内汉语学界有人认为汉语作为一种主要使用表意文字的语言,从认知的角度讲较之西方语言那样主要使用表音文字的语言有一定的优越性,因而得出结论认为"21世纪是汉语发挥威力的世纪"。这种说法显然是违背语言学常识的。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综合国力不断增强,中国在国际政治、经济、军事、外交事务中的地位不断提高,汉语的国际影响必然会不断扩大。但这反映的主要是语言作为社会文化指示而获得的相对优势,而不是其作为交际和思维工具的优越性。

3.3 借词

词汇的借用长期以来都被看做是说话人及其言语社团用以填补其语言符号系统中的词汇缺陷的一种言语策略。但根据迈尔斯—斯科腾(Myers-Scotton, 1993b)的观点,借词可分为文化借词和核心借词两种类型。文化借词在借入语中没有对应词项,所指称的一般是对借入语文化来说新奇的事物或概念,如"雷达"、"蒙太奇"、"嬉皮士"等。核心借词在借入语中有对应词项,这种借词借入后,原有的词项仍在使用,只是二者使用的语境有所区别,如"拜拜"和"再见"等。我们认为,借词和其他语码选择现象一样,也受语言的两种基本功能的制约。文化借词之所以产生,是因为语言的交际和思维工具功能要求借入语社团必须创造或引进新的词汇形式来指称那些新奇的事物或概念,而源语中现成的词项给说话人及其言语社团提供了最经济的语言形式。核心借词的产生则

397

是由于借入词项可以把它们所指示的社会文化特点从源语文化引入到借入语文化中来,给后者增添某种异族情调,并与借入语中原有的词项并行不悖。这两种借词在符合"适应听话人原则"和"利益原则"时最容易发生和流行。

语言的两种基本功能还可以说明借词的归化(nativization)程序问题。一方面,就语言的交际和思维工具功能而言,说话人为了减少自身的编码努力,就应该做出有标记的语码选择,使借词尽可能少归化;为了减少操本族语的听话人及其言语社团的解码努力,又必须做出无标记的语码选择,使借词尽量归化;作为妥协,只能遵循"利益原则",将借词归化到宏观语境和当前语境所允许的程度。另一方面,就语言的社会文化指示功能而言,说话人的无标记语码选择要求使借词尽量归化,有标记语码选择要求使借词尽量少归化;作为妥协,只能遵循"利益原则",接受宏观语境和当前语境的制约。汉语中来自英语的借词有三种类型:

- (1) 音译借词,包括经过转写的音译借词如"雷达"(radar)、 "克隆"(clone) 等和未经转写的借词如 FORTRAN(= formula translation,一种计算机语言)、VCD 等:
- (2) 意译借词,包括转移借词如"激光"(laser)、"激素"(hormone)等和翻译借词如"试管婴儿"(=test-tube baby)、"水门事件"(=the Watergate Scandal)等;
- (3) 混成借词,如"迷你裙"(= miniskirt)、"艾滋病"(= AIDS)等。

根据其归化程度,它们呈以下级阶:

意译借词 混成借词 经过转写的音译借词 未经转写的音译借词 高 低

由于汉语主要采用表意文字,英语主要采用表音文字,受语言的两重基本功能的制约,汉语中来自英语的借词主要采用意译借词和混成借词的形式。即使当初译者为了遵循"经济原则"而采用

音译形式的借词,如果违背了"效率原则"(如太长或念起来拗口等)和"言语顺应原则"(如异族色彩太浓、不符合汉语表达习惯等),也逐渐过渡到意译形式。如:

赛恩斯(=science)→科学 士敏士(=cement)→水泥 德谟克里西(democracy)→民主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国人对西方国家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的西方科学技术和产品被引入我国,人们对异质文化的心态越来越开放,借词中采用音译形式的越来越多,同时还出现了"固特异轮胎"(Good Year)、"金利来"(Gold Lion)等来自西方国家或港澳地区的音译与意译相结合的借词,甚至出现了"得力斯"(Delicious,一种食品的商标名)、"林河 XO"(一种白酒的商标名)等来自国内的"假借词"(pseudo-loans)。

综上所述,语码选择的标记性是语言作为人类思维和交际的主要工具和社会文化的指示这两种基本功能的反映,具有一定的模糊性和可变性,是语言符号系统的社会文化规约性和任意性特征相互作用的结果。通过探讨其语用机制,可以更好地了解各种语码选择现象的成因、形式和发展趋势,加深对语言符号系统的认识。

注释:

① 笔者认为,该原则和下文将讨论的"利益原则"应为制约语码选择乃至语言使用的最根本的语用原则,而"合作原则"、"礼貌原则"及下文将讨论的"效率原则"、"经济原则"和"言语顺应原则"等则是"适应听话人原则"的具体体现形式,因而是次一级的语用原则。限于篇幅,本文对此不详加讨论。

参考文献:

[1] Giles, H. and P. M. Smith. 1979. Accommodation theory; optimal levels of divergence [A]. In H. Giles and S. C. Roberts (eds.). Language and Social Psychology[C], 45-65.

- [2] Gundel, J. K., K, Houlihan and G. Sanders. 1988. On the function of marked and unmarked terms [A]. In M. Hammond et al. (eds.). Studies in Syntactic Typology [C].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3] Jakobson, R. 1962. Selected Papers [C]. The Hague: Mouton.
- [4] Hudson, R. A. 1980. Sociolinguis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5] Levinson, S. C. 1983. *Pragma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6] Levinson, S. C. 1987. Pragmatics and the grammar of anaphora: a practical grammatical reduction of Binding and Control phenomena [J]. In *Journal of Linguistics* 23:379 - 434.
- [7] Myers-Scotton, C. 1992. Comparing codeswitching and borrowing [A]. In C. M. Eastman (ed.). *Codeswitching* [C]. Cleveton: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 [8] Myers-Scotton, C. 1993a. Social Motivations for Codeswitching: Evidence from Africa [M]. Oxford: Clareton Press.
- [9] Myers-Scotton, C. 1993b. Dwelling Languages. Grammatical structure in codeswitching [M]. Oxford; Clareton Press.
- [10] Peirce, C. S. 1955. Logic as semiotic: the theory of signs [A]. In C. Hartshome and P. Weiss (eds.).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C].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11] Scotton, C. M. 1983. The negotiation of identities in conversation: a theory of markedness and code choice [J]. I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44:115-136.
- [12] Scotton, C. M. 1988. Codeswitching as an indexical of social negotiations [A]. In M. Heller (ed.). Codeswitching: Anthropological and Sociolinguistic Perspectives [C].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 [13] 何安平. 1992. 中英混合语码的语言特点及文化功能[J].《现代外语》第 5 期.
- [14] 胡壮麟等. 1988. 《语言学教程》[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5] 黄长著. 1991. 语言借用需要考虑的一些问题[J]. 《现代外语》第1期.
- [15] 黄长著. 1991. 语言盲用需要考虑的一些问题[J]. 《现代外语》第 1 ; [16] 黄长著. 1992. 探讨两种主要的借词类型[J]. 《现代外语》第 3 期.

- [17] 刘承宇. 1988.《查特莱夫人的情人》中的语码转换[J].《福建外语》第1期.
- [18] 黄国文. 1995. 粤—英语码转换与方式原则[J]. 《现代外语》第 3 期.
- [19] 祝畹瑾. 1994. 语码转换与标记模式——《语码转换的社会动机》评价 [J]. 《国外语言学》第 2 期.

(原载《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1999,收入本书时文字上略有改动)

评 析

语码转换问题的研究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语码研究既可以被理解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也可以看做是与社会语言学、语用学、应用语言学及传播语言学相关的、多学科交叉的一个研究领域。语码的运用与社会语境的关系是社会语言学研究的中心课题之一,其中语码的选择和语码间的转换构成其重要内容。本文从皮尔斯的符号学理论和标记理论出发,重点从语用学的角度对语码选择现象进行了分析论证。

全文论述的出发点是皮尔斯的符号分类思想,以及语言符号 系统的基本功能——充当思维和交际工具及指示社会文化这两项 基本功能。在简要介绍标记理论观点的基础上,作者指出,语码选 择现象从本质上说受到了上述语言基本功能的制约。因此,他把 语码选择的标记性定义为是否符合"适应听话人原则",即理想的、 无标记的语码选择应是适应听话人的。作者还强调指出,"适应听 话人原则"和"利益原则"是制约语码选择乃至语言使用的最根本 的语用原则。依据语码选择是否减少了听话人的解码任务、听话 人及其言语社团的社会文化特点是否得到了有效的指示,语码选 择是在从无标记到有标记的连续体上作出的,存在程度上的差异。 这一部分是作者推陈出新的理论论述部分。最后,作者又运用上 述语码选择应用机制对标准语、官方语的确定、推广与方言的使用 问题,国际性语言的形成和世界语等人造语言的创制与推广问题, 借词问题等三种常见的语码选择现象进行了探讨,具体分析了"利 益原则"、"效率原则"以及"言语顺应原则"的规约作用和实施 效果。

通观全文,作者从描述、解释和应用三个层次上对语码转换进行了论述,从不同的角度拓宽了研究视野,深化了对语码转换的认识。本文主要有两大特色:第一,全面吸收了语码选择研究的历

史成果,理论底蕴深厚,从高处着眼对许多理论进行了评述。第二,注重应用性的开发创新,理论与实际紧密相结合,以"听话人为中心"的语码选择标记性定义可以看成是对斯科腾(Scotton, C. M.)的标记模式的一种发展与修正;而运用新的理论对语码选择现象进行分析也是本文的新意所在。全文结构紧凑,观点鲜明,论述详实,对符号与交际的研究思考发人深思,将会对符号语言学的研究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关于标记理论

王立非

标记理论(Markedness Theory)是结构主义语言学中重要的理论之一,由布拉格语言学派首先创立于本世纪 30 年代初。现已广泛运用于语音、语法、语义、语用、心理语言学以及应用语言学等诸语言学科的研究之中。标记(markedness)的概念最初是由音位学家特鲁别茨柯依(Trubetzkoy, N. S.)在他所著的《音位学原理》(The Principles of Phonology)一书中提出的,"一对音位对立中其中一个成分的特点是具有标记(mark)而另一个成分则没有这种标记。"^①标记理论发展到今天已经形成了一套较完整的理论体系。本文试图介绍三种不同标记,形式标记(formal markedness),分布标记(distributional markedness)和语义标记(semantic markedness),并对三种标记进行概略的比较,目的在于深入地理解标记理论的本质和它在语言研究中所起的积极作用。

403

一、形式标记

形式标记,顾名思义,是根据是否具有某种特定的外部特征或标记而下定义的。在音位学中,形式标记根据是否存在某种区别性特征而表现出来,例如/t/为无浊音标记(unmarked for voice),/d/为有浊音标记(marked for voice);在词汇系统中,含有外部标记的词为有形式标记(formally marked),无外部标记的词为无形式标记(formally unmarked),例如,在 host/hostess,heir/

heiress,happy/unhappy中,每对反义词中都有一个词(hostess,heiress,unhappy)包含后缀或前缀,在形式标记中这种前后缀是表示相反意义的形式标记。英语中形式标记通常表现为派生(derivation)与屈折(inflection)。派生是一种添加词缀的构词法,屈折则通过名词变格或动词变位表示某些语法特征(例如,性、数、格与时态等)。英语中的屈折是用后缀来表示的,派生是用前缀或后缀来表示的。例如:

(1) 屈折

名词变格: man — man's; boy — boys

动词变位: sing — sings; work — worked walk —walking(现在分词)

(2) 派生

前缀: lucky/unlucky: like/dislike

后缀: host/hostess; happy/happiness

这里应该指出形式标记仅仅是标记理论在语言各个层次的初步运用,因为它只从外部形态的角度描写语言结构,一般只局限于形式相关的对立关系中,但在词汇系统中并非所有的对立在词形上都相关,例如 good/bad,long/short等,每对词的两个反义词之间词形上毫无关系。另一方面,即使在词形相关的反义词中也并不总是一个词有形式标记,另一个词无形式标记,例如,hopeful/hopeless,valuable/valueless. 因此,探讨标记理论仅仅局限在形式标记的范围内是远远不够的,所以我们有必要讨论一下分布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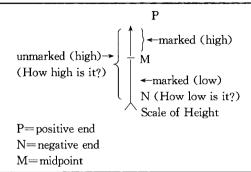
二、分布标记

语言学家在研究中发现一对对立中的有标记项与无标记项并不完全等量 $^{\circ}$ 。通常有标记项在分布范围上要比无标记项受限制。例如,在音位学上,有标记音素/d/,/g/在分布上要比无标记音素/t/,/k/受限制。/t//k/可以超音位(archiphoneme)出现在

/s-/开头的词之中,但/d/,/g/则不行。英语中有 stop, sketch,但没有* sdop,* sgetch 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在语义学中,无标记成分在意义上具有泛指性(general in meaning),比有标记成分使用范围广,这种现象是由于有标记成分与无标记成分之间的对立在某些情况下得到中和(neutralization)的结果。如上所述,音位学中,/t/与/d/之间的对立在/s/后中和因而导致/t/比/d/出现的语境更广。在词汇对立中,old/young 之间的对立在"How old is that baby?"这句话中中和了,显然,这句问话并不含有 The baby is old 的预设,此处 old 不再是 young 的反义词,而是含有中性意义。"How old is that baby?"在意义上就等于 What is the age of the baby is young 的预设。对立中和与无标记项分布范围较广是分布标记的两大特点,由于中和这个重要概念的创立,形式标记便从分布角度扩展到与形式无关的对立关系中去。

在日常生活中,当我们想要知道一个物体的长度和高度或是婴儿的岁数时,一般都会这样发问: 1. How long is that rope? 2. How high is that building? 3. How old is that baby?因为long, high, old 在上面三句中都含有中性或普遍(neutral or general)意义,不带任何预设。因此 long, high 和 old 均为无标记。即使绳子只有2厘米长,楼房很矮,婴儿才满月,问句仍用long, high 和 old,在这种情况下,long/short, high/low, old/young 三对反义词之间原有的对立已被中和了,How long (high, old) is X?在语义上可以等同于 What is the length (height, age) of X?或 Is X long or short (high or low, old or young)?尽管在实际生活中也可能听到带有 short, low 和 young 的问句,如: 4. How short is the rope? 5. How low is that building? 6. How young is that baby?但含义却大不相同,问句的预设是十分肯定的,即 the rope is short, the building is low, the baby is young.

形容词 high/low 对立中和图解



图中十分明显,无标记 high 可以指代高度尺上的任意一点,而有标记 low 只限在高度尺的负极,最高也不能超过中点。

此外,让我们再看下列三组句型结构以进一步说明无标记与 有标记的对立中和。

(1) 中性对非中性(neutral vs non-neutral)

中性: This movie is more interesting than that one.

非中性: This movie is more boring than that one.

在以上二个例句中 interesting 为无标记形容词,因为 interesting 这个词既可以表示"有趣"的概念(This book is interesting),同时也可以表示中性概念,如果在刻度尺上表示的话,即 interesting 既可指正极一端,也可以指刻度尺上的任意一点。在 A is more interesting than B 中, interesting 是中性的,这句话的意思并不一定指 A 与 B 都十分有趣,两者也可能很枯燥,只不过是 A 比 B 稍有趣一点罢了。但是 A is more boring than B 的预设就十分清楚,A 和 B 都很枯燥。在上述语境中其他可能性很小。

(2) 足尺与半尺(Full vs Half)

如果在刻度尺上表示 wide/narrow 的对立中和的话,那么:

406

足尺: What is the width of the river?

半尺: What is the narrowness of the river?

毫无疑问, width 可指代从正极至负极的整个刻度尺上的任意一点,而 narrowness 只能表示中点至负极一段。width 像 wide 一样是无标记的, narrowness 像 narrow 一样是有标记的, wide 与 narrow 的对立在名词形式 width 与 narrowness 中同样得到中和。

(3) 可能与不可能(possible vs impossible)

可能: two minutes long;

不可能: two minutes short。

第一个词组具有中性意义不带任何预设, two minutes long 与中性词组 two minutes in length 相等, two minutes short 是错误的, short 根本不像 long 那样可中和, 语义学家莱昂斯(J. Lyons)指出:"有标记成分总是被排斥在可中和语境之外, 这是一个语言事实。"³ 那么, 究竟是什么原因使得无标记词汇可以不带任何预设地用在下列语境之中, 而有标记词汇却不能呢?

How old are you?

What is the *height* of the river?

That meeting is two hours long.

莱昂斯指出:"在某些句法位置反义词之间的对立得到中和这一事实,无疑是由于我们都觉得一个反义词有肯定极向性(positive polarity),而另一个则有否定极向性(negative polarity)。我们常会说较小物体不太大(lack size),而不说较大物体不太小(lack smallness),通常会用无标记反义词表示'大于'某标准(more than)而不是'小于'某标准(less than)的概念。"[®]有些心理语言学家(Boucher & Osgood)甚至提出一种"波丽安娜假设"(Pollyanna Hypothesis)^⑤。假设认为人们通常倾向于只注重生活中美好的一面,因此倾向于把具有肯定值的词当做无标记,把具有否定值的词当做有标记^⑥。尽管语言学家竭力寻找进一步的答案,但种种解释都不尽如人意,难以令人信服,正如萨丕尔(Sapir)

407

所说: "Every rule leaks"(任何规则都有例外),尽管英国人说"厚度"(thickness gauge),但日本人却说"薄度"(thinness gauge)。再以 hot/cold 为例,很难断定这对反义词中哪一个具有肯定含义或为无标记,哪一个为否定含义或为有标记,实际上两个词所能产生的联想都是"否定"的,不存在语义中和。How cold (hot) is it today?这样的问题完全是有标记的,必须根据一年四季气候而定,如果冬天问 How hot is it today?夏天问 How cold is it today?听起来就会显得荒唐可笑。

三、语义标记

从表面看来,分布标记与语义标记相似,而且在许多情况下似乎可以说分布标记就是由语义标记所决定的。然而在语义研究中,语义标记具有特殊意义。语义标记是指"一个语义有标记词在词义上比语义无标记词较具体"。例如,lioness 在语义上要比lion 具体,bitch 要比 dog 具体,因为 lioness 和 bitch 只能专指雌性,但 lion,dog 却既可指雄性,也可指雌性。例如:

It is a lovely dog (fearful lion).

Is it a he or she?

按照语义标记,lioness 和 bitch 是有标记的,lion 和 dog 是无标记的,运用语义标记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像 male dog/lion 和 female dog/lion 这类的搭配用法在语言中完全能够为人们所接受。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语义有标记词汇无一例外地在分布上都有标记,语义范围较窄具有专指性,语义无标记词的语义范围一般要比有标记词宽,但在分布上通常无标记。但这也不是绝对的,在特定的上下文中,语义无标记词也可能会有较具体的意义,例如:1. Is it a dog or bitch ? 2. It is a dog, not a bitch。我们能否认为以上例句中的 dog 是分布无标记或语义比 bitch 更广泛些呢?回答是否定的,从语义学的观点来看,上句中的 dog 与 bitch 在语义上同样具体。由此,我们有把握地推断 dog 具有两个

截然不同的意义 $dog(M_1)$ 与 $dog(M_2)$, $dog(M_1)$ 是 $dog(M_2)$ 和 bitch 的上座标词, dog(M₂)不仅与 bitch 同为下义词,而且还是

dog(m₁)的下义词。

"Is that dog a dog or bitch?"尽管有 点别扭,但完全讲得诵。坎普逊 (Kempson)用一个公式来解释语言 词汇系统中这种有趣现象®,

设: (a)有两个词 W₁ 与 W₂ 含有 意义 M_1 与 M_2 , M_2 与 M_1 的区别在于 M_0 包含另外一个特征 $-X(\mathcal{E},X)$



又设.(b)现有第三个词 W_a 含有意义 M_a , M_a 与 M_b 的区别 在于 M_3 包含了另外一个特征+X(有 X)

那么 $.(c)W_1$ 还另外包含 M_3 (解释 $.M_2$ 与 M_3 为 M_1 的共同 下义词,W₁为无标记词)。

举例: W₁=lion

 $W_9 = lioness$

 $M_1 = +$ species $M_2 = +$ species - Male

英语中不存在具有 M_s 的专门词语(=+species+male),因此 lion 既指 M₃(=+species+male),也指 M₁(=+species),lion 为无标 记词,这条普遍规则在英语词汇系统和其他语言中广泛存在。

man/woman

duck/drake

food/drink

line/corve

这是语义标记的结果,而不是一词多义(polysemy),语义标记能区 分标记程度的不同,语义无标记词与词之间在分布范围上并不绝 对相等,一个无标记词常常会出现比另一个无标记词分布较广的 现象,如 dog 在语义上完全无标记,dog 可不受任何限制地作为 bitch 的上座标词使用。(cf. That dog is a bitch.)但是 cow/bull 却有所不同,虽然 cow 也为无标记,bull 为有标记,但 cow 的无标 记程度要比 dog 弱,或者说,cow 的分布范围与 dog 相比要小一 些。我们可以泛指一群牛为"those cows over there"而不指明牛 409

群中是否包括 bull(公牛),这证明 cow 是无标记的,但我们一般不能用 cow 专指一群公牛,或者说 That cow is a bull(That dog is a bitch 却符合逻辑),这说明 cow 的无标记程度受到一定的限制。让我们再看一个例子: male 与 female 都可修饰 dog(lion), male dog(lion)和 female dog(lion)是完全可接受的表达法,但 male 和 female 却不能修饰 cow, male cow 自相矛盾, female cow 画蛇添足。

man 的无标记程度比 cow 更弱,man 是一个普通英语可数名词,既可用作单数,也可用作复数,表示总称(generic),例如:1. It is man that is responsible for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2. Men have lived on this island for ten thousand years; 二句中的 man 和 men 都为无标记,表示总称,很显然包括 women 在内,但 woman (women)有明确的标记,专指女性,不能用于表示总称。虽然 man 或 men 是无标记的,但我们不能把它看成 woman 的上座标词,* That man is a woman 是不合逻辑的错句,此外,我们不能用"those men over there"来指其中有妇女在内的一群人,更不能用来专指一群妇女,正确的说法应该是 those people over there. 如果说 man 是无标记的,必须承认 man 的无标记程度与其他无标记词相比更弱。

四、三种标记的比较

前面讨论了三种不同标记,这三种标记之间有什么区别与联系呢?如果把三种标记进行比较,我们会发现每种标记都是从一个不同角度对语言结构进行描写。形式标记与分布标记的区别在于当这二种标记同时出现时,二者常常是互相吻合的。例如,在lion/lioness, happy/unhappy中,两对反义词中的第二个词既有形式标记同时也有分布标记,但分布标记与形式标记并不总是同时出现,分布标记不一定始终与形式标记相符合(例如 long/short, high/low 尽管有分布标记却无形式标记),另一方面,有些

形式无标记词分布上却有标记,例如 count 与 prince 虽然形式无标记,但在语境分布上丝毫不比 countess 和 princess 广。语义标记与形式标记的关系是形式有标记词。一般说来在语义上也是有标记的,但不是绝对的,因为语言中的确存在形式有标记词在语义上却是无标记的(e.g. impartial)。此外,语义有标记词形式上不一定有标记,在某些情况下,二种标记毫无关系。语义标记与分布标记有关,语义标记像分布标记一样也是根据分布范围进行定义的,只不过语义标记专门研究词义之间的差别,即一词在意义上比另一个词更具体,而不是研究语用范围(sphere of use)的分布,这属于分布标记的任务之一。语义标记与分布标记相关还表现在所有语义有标记词在分布上都有标记,语义标记与分布标记不同之处还在于前者可以区分语义标记程度不同,其他二种标记对此则无能为力,这也是语义标记与其他标记之间显著的区别之一。

五、结束语

近年来,标记理论不断发展,越来越受到西方语言学界的重视,许多语言研究者都设法运用标记理论对语言各个领域的问题进行研究,例如运用标记理论对模糊的语义进行区分等,取得了可喜的成果。布拉格学派创立标记理论的确是对语言学的一个巨大贡献,但不可否认,标记理论还存在不够完善之处,对语言成分之间的关系进行二项切分有一定的局限性,标记理论在其他领域的运用还有待进一步探讨。

注释:

- ① Trubetzkoy, N. S., *Principles of Phonology*, *English* ed.,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Berkelev and Los Angeles), 1969, p. 67.
- 2 Leech, G. N., Semantics, 2nd, ed., Penguin book 1974, p. 113.
- ③ Lyons, J., Seman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p. 306.
- ① Lyons, J., Introduction to Theoretical Linguistic Cambridge University

符号语言学

Press, 1968, p. 467.

- (5) Clark, H. H. & Clark, E. V., Psychology and Language Harcourt Brace Hovanovich, New York, 1977, p. 95.
- 6 ibid.
- ⑦ ibid 3, p. 307.
- ® ibid 2, p. 114.

(原载《外国语》1991 年第 4 期)

评析

标记理论是结构主义语言学的重要理论之一,是由布拉格学派于 20 世纪 30 年代初创立的,当时标记理论仅应用在音位学中。时至今日,标记理论已经发展成为一套相对完整的理论体系,不仅广泛运用于语言学诸学科的研究(语音、语法、语义、语用、心理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作为一种分析方法,还可以对人类学、历史学、跨文化交际中的某些不对称现象进行分析。任何语言符号系统中都存在着两极对称现象,即有标记与无标记的对立,这种对立在语言分析的所有层次上都发挥着作用。

本文是一篇介绍和阐释性的文章,作者力求用比较浅显的语言、生动的例子向读者阐释 3 种较为常见的标记现象:形式标记、分布标记、语义标记。文章的论述基本上是以特鲁别茨柯依(Trubetzkoy, N. S.)和莱昂斯(Lyons, J.)的观点为出发点,其主旨在于深入地理解标记理论的本质和它在语言研究中的作用。作者指出:① 形式标记一般只局限于形式相关的对立关系中;② 分布标记的两大特点是"对立中和"与"分布范围相异",这里作者特别强调了"中和"概念的重要意义,因为它使形式标记从分布角度扩展到与形式无关的对立关系中去;③ 分布标记在很多情况下是由语义标记决定的,有语义标记的词汇大都有分布标记,语义标记能够区分标记的程度。为了凸显 3 种标记各自的特点,作者还对它们分别进行了比较。我们看到,标记这一概念从最初的二元对立已扩展到表示普遍的和罕见的,正常的和非正常之间的对立。

本文写于 1991 年,是我国语言学界较早介绍标记理论的一篇文章。作为入门篇,作者并未把标记理论在所有语言层面上的应用全部扩展开来进行论述,他只是有选择地介绍了 3 种典型的标记形式。这种做法无疑是正确的,可以使我国语言工作者初步了解了标记理论,引发了他们做更深一步研究的兴趣。本文思路清晰,论述有条不紊,论证充分,对读者客观认识标记理论大有裨益。

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及其 对语义理论的影响

徐海铭 王文琴

1.0 引言

二十世纪语言学研究的序幕由索绪尔拉开。他所倡导的"日内瓦学派"的语言观与当时处于显学地位的"青年语法学派"的理论相互对立。索氏及其理论追随者所提倡的共时研究代表了学术发展的主流方向,即摆脱具体的原子般的实证而进入整体系统的本质规律的探索,因此,《普通语言学教程》的问世使得语言学研究不再囿于历史比较语文学的窠臼,而是沿着索绪尔开拓的结构主义方向发展起来。从此,语言学领域流派纷呈,学术思想空前活跃,呈多元化格局。

国内学术界有关索绪尔理论对现代语言学影响方面的文献并不少见。(参见徐志民,1990;许国璋,1991;索振羽,1994;史存直,1993;赵世开,1989;乐眉云,1994)然而,这方面的论述大多是围绕着索氏的语言系统观对音位、句法结构等方面的影响展开的,鲜有涉及索氏理论对语义研究影响的探讨。那么,索氏理论对语义理论有无影响呢?如果有,又具体表现在哪些方面呢?本文拟从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入手,对上述两个问题加以分析。

2.0 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

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主要包括下列两个思想。

2.1 存在于系统中的语符密切相关

索氏在他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指出,语言学是符号学的一个分支。语言是一个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在此符号系统中,各个要素之间是彼此关联、互相联系的,而绝不是孤立存在、毫不相干的。"……在语言状态中,一切都是以关系为基础的;……"(索绪尔,1980:170)

语符要素之间的关系有两种:一是线性的按照序列排列的组合关系(亦作句段关系);它存在于话语之中,是同现的;二是存在于大脑中的不是即时的而是潜在的联想关系;它顺序不定,数目不限。联想是多维的,可以从词根、词缀、词意等方面展开。"因此,有时是意义和形式都有共同性,有时是只有形式或意义有共同性。任何一个词都可以在人们的记忆里唤起一切可能跟它有这种或那种联系的词。"(索绪尔,1980:174—175)

2.2 存在干系统中的语符价值源自对立

索绪尔说,"语言的特征就在于它是一种完全以具体单位的对立为基础的系统。"(1980:151)具体单位之间的差异或对立导致价值的产生,或者说,每一单位的自身价值生发于它与其他语言单位的不同。索氏之所以强调对立就在于他认为对立"可以使我们对其中每一类的性质有更好的了解"。(1980:170)索氏借助于对立生发价值这一观点,试图从语符系统中界定语言的构成单位,讨论每一单位的关系,再进而论述整个语言的系统性和整体性。他认为,语言是一个由相互依赖的词组组成的系统。在这个系统中,一个词的价值只能由其他词的同时存在而获得,孤立地看一个词是不可能获得这个词的价值或意义的。没有对立,很难确定一个词语的身份特征,很难知道一个词语的价值或意义。然而,这种对立不是绝对的对立,而是一种关系系统中的对立。

简言之,索氏的语符关系观既强调语符要素的相互依存又强调要素之间的对立,因为只有对立或差异才能使我们分清不同的

要素,从而更好地理解它们的意义。对立是关系系统中的对立。价值源自对立。

3.0 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对语义理论的影响

3.1 对语义场理论的影响

语义场理论是本世纪 30 年代发展起来的语义理论,归纳起来有三点:

- (1) "一个词的价值由它相邻的或相对立的词的价值所限定后才能确定。正因为它是整体中的一部分,它才有意义,因为只有存在于此场之中,才有意义。"(Lyons, 1977:251)
- (2) 语言中的词汇是个在意义上相互联系的综合系统。该系统不断变动。以前的一些词汇消失了,新的词汇补充进来。词义有的扩大,有的缩小。
- (3) 场是个处于个别词汇和整个词汇总体之间的活生生的实体。作为部分与整体的关系,单个词汇和词汇系统共享一个大的语言结构的特征;作为整体与部分的关系,词汇系统和单个词汇共享一个小的语言结构的特征。

从上述语义场理论的三个要点可见索氏语符关系观对语义场理论的影响: 既强调语符间个别与个别之间的关系、部分与整体的关系,又强调个别与个别之间的对立,从而在整个关系系统(场)中考察个别词汇的意义或价值。不同的是,语义场理论开始强调对词义变化的研究(即对词义的历时研究)了。

3.2 对帕默、莱昂斯和艾伦语义理论的影响

语义学界比较有影响的著作有帕默(Palmer, 1976)的《语义学》、莱昂斯(Lyons, 1977)的《语义学》(上下卷)和艾伦(Allan, 1986)的《语言意义》(上下卷)等。后两本书被视为"迄今为止内容最齐全的语义学著作。"(徐烈炯,1990:2)对照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比较这三本著作,我们发现它们都辟有下列章节(个别不相关章节略)。

帕 默	莱昂斯	艾 伦
4 词汇语记	8 结构主义 语义为 8.1 结构主义 8.2 索绪尔两分法 8.4 索统公司汇关系 9.5 组合的主义系 9.1 对文义和 9.1 对文义和 9.4 下词汇 13.4 同一词多义	3 意义特征和语义 关系 3.3.2 一词多义 3.3.3 同音同形异 义词 3.6 同义关系 3.8 反义关系和下义 关系

显然,这三位学者在讨论词汇意义时,都没有离开"关系"这一参照框架。同义、反义、下义、同音同形异义、一词多义其实都是讲一个语符要素与周围要素之间的关系。有的关系是以对立形式体现;有的关系是以包含(部分与整体)形式体现;有的是以对应关系体现;有的是以联想或聚合关系体现。凡此种种,都说明了语言系统中的诸多关系,诸多价值。这里,我们非常明晰地看到他们的语义理论受到了索绪尔语符关系观的影响。

3.3 对利奇意义理论的影响

利奇(1983)在《语义学》中提出了意义的七种类型,即理性意义、内涵意义、社会意义、情感意义、反映意义、搭配意义和主题意义。利奇用"联想意义"来涵盖其中的反映意义、搭配意义、情感意义和社会意义,因为他认为"它们都具有同样的不限定、可变化的特性"。(1983:25)单从"联想"这一术语的使用,我们便发现它与索绪尔"联想关系"的相似之处。值得注意的是,利奇在定义搭配意义、反映意义时都使用了"联想"这个词。

利奇的这本书正文中没有提及索绪尔。但是,从"联想"一词

的使用,从组合、聚合(p. 15)和符号任意性(p. 134)等术语的使用,以及将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列入参考书目,我们推测,在此书的创作过程中,他是受到索氏语符关系观的影响的。而且他在书中还这样写道:"对比和成分结构这两条原则分别说明了语言是如何在被语言学家称作语言结构的聚合(即选择性的)轴和组合(即组合性的)轴上组织起来的。在本书的后面部分(第6—17章)我的主要目的将是尽力探索如何把这些原则应用于语义分析……。"(p. 15)语符关系对利奇的语义理论的影响由此可见一斑。

3.4 对语义成分分析和选择性限制的影响

语义学上经常采用的一种分析词汇意义的办法就是"成分分析法"(Componential Analysis)。成分分析法被看做是一个把词义分解成最终处于对立状态的过程。它的最主要特征就是意义的每一平面本身被看做是语义上的对立。表示对立的语义特征(semantic features)是相互限定相互作用的。通常用"二项对立"来表示具有(十)或不具有(一)某种特征。这里,以对立来说明某一词与其他词的不同,正是索绪尔一贯强调的价值或意义源自对立的观点。

像成分分析法一样,选择性限制(selectional restrictions)也是语义描述和分析的一种手段。该分析法常用于生成语法理论。在1965年的"标准理论"中,乔姆斯基试图用此分析法进行语义结构分析,因为没有语义限制就会生成出"Colorless green ideas sleep furiously"这样的句子。那么,乔氏又是如何对语义进行限制说明的呢?

乔氏的做法是,先从分析动词的语法特征入手,使之子语类化(subcategorization),然后对名词作出必要的分类说明。他给名词分类的做法仍是采用对立性或差异性描述,即具有〔十〕或不具有〔一〕某一语义特征。如 sincerity 标为〔十N,+Abstract〕等。同时,他对每个动词词语下面注明了其主语特征、宾语特征(如果是及物动词的话)。这样,他规定了哪一类动词该选用哪一类名词作

主语、哪一类名词作宾语。如 buy [+V, +[+ human]——[-Abstract]](徐烈炯, 1988: 105)。选择性限制采用的原则仍是对立原则。

4.0 结语

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只是他语言理论中的一个部分。但是,他的语符关系观对现代音位学、现代语义学、现代人类学等方面的影响是显著的。关系系统、关系原则、对立原则等理论已被语言学及语言学之外的诸多学科所采用。许国璋先生对此现象作了最精辟的概括,"从语言学发展着眼,立说也许是更为重要的。愈是概括的学说,普遍意义也越大,解释力也越强,一时只有学说而缺乏实证,后人可以补充,也可以修改。索绪尔就是一个例子。"(许国璋,1991,144)

参考文献:

- [1] 杰弗里·利奇(1983)《语义学》,李瑞华等译,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2] 史存直(1993)从索绪尔到布龙菲尔德,《华东师大学报(哲社版)》No. 3.
- 「3 → 索绪尔(1980)《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 「4 〕索振羽(1994)索绪尔及其《普通语言学教程》,《外语教学与研究》No. 2.
- 「5 〕 许国璋(1991)《许国璋论语言》,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6 〕徐烈炯(1988)《生成语法理论》,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1990)《语义学》,北京: 语文出版社.
- [7]徐志民(1990)《欧美语言学简史》,上海:学林出版社.
- [8]姚小平(1993)索绪尔语言理论的德国根源,《外语教学与研究》No. 3.
- [9] 乐眉云(1994)索绪尔的符号学语言观,《外国语》No. 6.
- [10] 赵世开(1989)《美国语言学简史》,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11] Allan, Keith (1986) Linguistic Meaning.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 [12] Chomsky, N. (1957) Syntactic Structures. The Hague: Mouton.

419

符号语言学

- [13] Chomsky, N. (1965) Aspects of the Theory of Syntax. Cambridge, Mass: M. I. T. Press.
- [14] Greiman, A. J. (ed.)(1970) Sign, Language, Culture. The Hague: Mouton.
- [15] Katz, J. J. & Fodor (1963) The Structure of a Semantic Theory, Language 39, 170-210.
- [16] Lyons, John (1977) Semantics. Cambride: CUP.
- [17] Nida, Eugene (1975) Exploring Semantic Structures. Munich: Fink.
- [18] Palmer, F. R. (1976) Semantics. Cambridge: CUP.
- [19] Pottier, B. (1974) Linguistique Generale. Paris: Klincksieck.
- [20] Ullmann, Stephen (1975) *The Principles of Semantic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原载《外语研究》1998 年第 3 期)

评析

结构主义语言学创始人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是现代语言学的奠基之作,对后来的语言研究及理论的形成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关于索绪尔理论在音位、句法结构等方面的影响,国内学术界已有诸多论述,但关于它对语义研究的影响探讨得较少。本文作者另辟蹊径,从索绪尔的语符关系观入手,研究了它对语义理论的影响。

本文的两位作者是在深刻理解索氏思想和现代语义学理论的基础上写成此文的。作者首先阐释了索绪尔语符关系观的两个性质:①存在于系统中的语符密切相关;②存在于系统中的语符价值源自对立。由此展开了语符关系观对语义理论影响的讨论,作者分别就语义场理论,帕默(Palmer)、莱昂斯(Lyons, J.)和艾伦(Allan)的语义理论、利奇(Leech, G. N.)的意义理论及语义成分分析和选择性限制等理论与索绪尔思想之间的渊源关系做了客观的对比分析。文章认为,索氏的语符关系观,特别是其中的关系原则和对立原则,对现代语义学的影响是显著的。如语义场理论要求从"整个关系系统中考察个别词汇的意义和价值"的思想,帕默、莱昂斯和艾伦用索氏"关系"原则研究词汇意义的做法,利奇对意义分类时所用术语等,都能使我们感受到索绪尔影响的存在。

索绪尔给我们留下了丰富的语言学遗产。时至今日,他的学术思想并没有过时,依然是新世纪学术繁荣中不可缺少的原动力。索绪尔和他所提出的理论、术语在许多学科的研究中随处可见,对索绪尔理论的深入挖掘以及再发现工作仍在进行。语符关系观仅是索氏语言理论中的一个部分,本文作者从它对语义理论的影响这个角度对索氏理论进行了再认识,对语言学的研究工作必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从符号学角度看转喻

华 劭

这里说的转喻指西方语言中的 trope(俄语为 троп),是诗学和修辞学中的概念。传统的定义是:"用于改变原义的词叫做转喻。" 转喻的研究已有很长的历史,但一段时间以来,其主要内容只限于对转喻的分类(隐喻、换喻、提喻、明喻、讽喻等等)、比喻的要素剖析(喻依、喻旨、比喻基础、连词使用等等)以及对诗篇中转喻运作的分析。诚如许多专家所言,"由于对构成转喻创造性方面失去兴趣以及与文艺创作新的经验脱节,转喻理论到 20 世纪中叶……从纯语言的观点来看,已成为诗学和修辞学最停滞、最公式化的部分。似乎转喻理论的价值不过是列出一个项目清单,以用于——而且往往是大致准确地用于——对诗篇的'操作性'分析。能对转喻重新恢复兴趣,把旧的问题纳入新的视野,起决定性作用的是一般符号理论的观念和方法、结构语言学、篇章语言学和神经语言学……" 本文就试图从符号学的角度来考察转喻。

一、语言符号的语义三角与转喻

由于符号的能指与所指之间没有必然联系,就使两者中的一个方面可能发生变化,从而使作为整体的符号发生变化。语言符号与其他人工符号的区别在于这种变化是历史形成的,而不是人为修订得出的。在交际过程中,不同的人在不同的场合下使用同一词语难免产生一些变异,但这些变异并不一定导致破坏这些语

言符号的同一性。根据索绪尔的理论,符号在体系内的同一是相对的,是关系上的同一,而不是绝对的,不是能指上的物质同一,或所指上的内容的同一;是有着区分不开的差异,但不涉及符号间关系的同一,而不是无差异的同一。变异是绝对的,同一是相对的。但变异总有一定限度,超出这一限度,词语就变成另外的词语。这里介绍一下 Ю. С. Степанов 对这一问题的观点。^③ 所谓语义三角理论,指词语符号有三个组成部分:一、语音物质部分,他用的术语是语音词(фонетическое слово),如俄语公鸡一词的语音外壳为петух[п'з"тух];二、意义部分(смысл или сигнификат),如公鸡一词的意义可能包括以下内容:家禽、雄性、红冠、足距等等;三、实指部分(предмет, денотат, референт),如公鸡一词在交际中所实际指称的鸡。Ю. С. Степанов 认为词语在交际过程中产生以下三种变化:

А 当语音外壳发生变化,而意义和实际所指不变时,就产生词的各种语音变体和形态变体。前者如俄语中的 энергия (н 有硬、软两种读法), ноль 或 нуль (均表示"零"), 汉语中的机械 (读 jixiè 或 jijiè); 后者如俄语中的 лиса 和 лисица, лов 与 ловля, 以及汉语中的"厨子"和"厨师","步话机"和"步谈机",它们在词素构成上的差异,并不表示语义和实指事物的区别。变异达到极限时,就由语音变体转为同义词,由一个符号变成两个符号。如 угаснуть 和 загаснуть,безграничный 和 бесконечный。

Б 当语音外壳和实际所指不变,而意义可能产生变化。Ю. С. Степанов 所说的语义变化,特指那样一些变异,它们促使由对简单日常生活概念的认识,转化为对其内涵发展、充实的理解。 А. А. Потебня 曾把意义分作近点的和远点的(ближайщее и дальнейшее значения),前者属于语言学范围,后者则应由其他相关的专门学科来研究。例如 луна 的近点义为"夜间星体,月亮",远点义为"地球的天然卫星",对后者的进一步发展将形成有关月亮符合科学定义的概念。远点意义以近点意义为发展变化基础,

最终成为与近点意义不同的专门术语意义。如 капитал 一词在日常生活中被理解为"本钱"、"资本",而在政治经济学中被解释为"用以剥削工人、取得剩余价值的生产资料和货币"。同样,日常生活中把国家当做"一定疆域内的民族聚集地区和行政管理组织",而政治学中它定义为"阶级斗争的工具"。当把一个词理解为专门术语时,它已是不同于原来符号的同音词。

В 语音外壳和意义不变,而词所指称的事物却发生变化。这是交际过程中最常见的,也是与本文有关的一种变异。由于追求生动、新颖、简练而经常出现这种变异。如 Не забудь свой блин (指帽子),серая зима (指覆盖着雪的冬季)。日常生活中听到的"披金挂银"(指得金银牌),"他满脸的旧社会"都属于这一类生动的、有表现力的用法。这里的 блин、серая、金、银、旧社会等词都改变了原来的所指,这种转用达到极限,就会产生转喻。 Ю. С. Степанов 用的术语是 метафора,但他强调这个术语用于广义,包括换喻(метонимия)、提喻(синекдоха)等等,实际上就等于通常所说的转喻。当一个词在未失去与原来所指事物联系的条件下,又产生了与新事物的稳定联系,那就由一般的生动用法进而成为语言现象的转喻。许多学者,包括 Ю. С. Степанов,В. А. Звегинцев 都认为此时的转喻已不是原来的词。如俄语中的 память 表示计算机的"储存器",英语中的 mouse 指计算机的"鼠标",都是近年来形成的转喻。

这样,根据符号学理论,转喻是改换所指实物的生动用法所产生的终极变异结果。在不增加物质符号的条件下,它丰富发展了词汇体系,造成同一语音物质表达两种以上不同,但相关的意义,使语言符号出现能指与所指的非对称性。转喻成了与词素一类手段同样重要的构词方法。以上更多是从语言系统来考察转喻的。

二、从符号的运作过程中看转喻

从符号学角度来看,言语中运用转喻的本质在于: 从在现场

的、实际使用的符号向不在场的、未使用符号的语义转移。这种语义转移的过程也就是符号对受话人作用的过程。它体现为以下几个步骤:

А 在现实的话语中一些词语符号之间的搭配异常,或与情景不能协调。这种在微观语境中的异常、偏离、悖谬,应在更大范围的宏观语境中得到排除。如 Иль скажет сын, Что сердце у меня обросло мохом, Что я не знал желаний, что меня И совесть никогда не грызла, совесть, Когнистый зверь, скребущий сердце...(Пушкин, Скупой рыцарь)把"良知"当做"尖甲利爪的野兽","心上布满青苔"都是异常的,这种在微观语境中看来有悖常识的现象,促使读者在更大的宏观语境中寻求对转喻词的理解,从在现场的符号转向不在现场的符号,以对作者的话语做出正确解释。

Б 受话人通过思索、想象甚至是直觉去把握用于转喻的词语,赋予它另外的意义,以从宏观整体上理解作者的意图。"挠心的尖甲利爪的野兽"是指"良知"为克服过分的欲念和放纵的感情,而具有的使人痛苦不堪、坐立不安的特征。由此啮咬(грызть)表示"折磨"也是顺理成章的事,"布满青苔"也转而表示"心(进而指人)灰意冷、了无生趣"的状态。用这些行文中没有的、引申出来的词语意义,就可以大体解释这段诗歌的意义,然而如果果真改换成这些不在现场的符号,就失去许多附加意义和生动形象。把话说白了,也就丢掉了诗歌的精华。

В 当交际过程中在符号两种所指现象之间建立起的合理联系,逐渐被大多数受话人所接受,于是符号就形成两种意义: 直义和转义,而上述联系就变成解释从直义到转义的理据 (мотивированность)。这种理据可以建立在事物的相似特征上: 如俄语中以鹅(гусь)表示体态臃肿,行动迟缓的人;公鸡(петух) 表示爱吵好斗的男子;或者以具体事物作为抽象概念的象征,如以 鸽子(голубь)表示和平,以铸剑为犁(перековать мечи на орала)表 示放弃战争,铸造和平,以植物的根、果表示抽象的因果,如祸根 (корень зла)、劳动成果(плод труда);也可以建立在部分与整体的关系上:如以炉灶代替家园(вернуться к родному очагу),以肢体代替整个的人(рабочих рук не хватает, шуба с барского плеча);也可能建立在事物相交、相邻的关系上,如以杯盏代替所盛的东西(съесть два блюда, выпить рюмку);以动作代替与之相关的结果和处所(объявление 表示布告;остановка 表车站)等等。理据的类型是很多的,并且还可能变化革新。由于有了大家接受的理据,就产生转义、成语,而用于转喻的用法就变成语言现象而被纳入辞书,如前面例子中的 обрасти мохом, грызть,但更多的转喻只是特定人在特定情景下的生动用法,由于是短暂的言语现象而被遗忘。

三、从符号学角度来看转喻系统

符号学把不同类型的转喻,看成一个系统。它们既有不同、相异的一面,也有接近、相通的一面。在对转喻、甚至辞格的研究中"处于注意焦点的是对转喻,首先是对隐喻和换喻进行语言学的语义分析问题。这两种转喻已经获得语言学的论据,这种论据同时与词语的运作配置原则密切相关,这些原则对确定诗学功能是十分重要的"。^①现在我们把各种转喻看做既有差异,又互相关联的连续系统,作为连续统两极的隐喻(即暗喻)和换喻(即旁喻),在某些方面互相区别,甚至彼此对立。

A 基于相似性的隐喻理据具有相当大的主观因素,而基于相关性的换喻理据却有比较客观的性质。前者往往带有个人想象、民族文化、社会价值诸方面的因素。例如 ишак(骡子、驴)在许多语言中都表示"蠢人","倔犟的人",但在中亚的某些语言中却表示"吃苦耐劳的人";俄语词 заяц 当做"胆小的人",似乎能被许多外国人接受,而转义为"不买票的人"、"太阳射出的光点"时,接受起来就要费些思索和想象。至于汉语中红豆表示"爱情",梅花表示"气节",其理据都包含有文化因素,这正是目前国情语言学所讨

论的内容。除了理据的虚拟性质,即 x(似乎, κак если бы) = v,隐 喻往往还包含感情评价因素(如 ишак, заяц),并产生生动形象,这 在诗歌创作中表现得最为明显。Осужден я на каторге чувств Вертеть жернова поэм(Есенин)。叶赛宁在诗中自喻为服感情苦 役的囚徒,被判处去推转诗歌的磨盘。这些隐喻把诗人沉思苦想、 反复推敲、情煎之迫、诗作之苦的形象表现得栩栩如生。 与此相对 立,换喻的理据建立在两种意义所指事物或现象的实有联系上,如 一个词兼表树与果实(chuba: 李树与李子),居住地点与居民 (деревня: 村庄与村民),材料与其制成品(бронза: 青铜与铜器或 铜牌),学科及其研究对象(грамматика: 语法学与语法现象)等等, 即由 $x(aa, y) \rightarrow y$,基于 $x \in y$ 有着实在的联系 (действительно наличня связь),换喻虽然可能有表现力,却没有 什么感情评价和形象性;但产生换喻的词的语义变化却可能有一 定的规律性,如果把"语义规律"理解为某些词汇语义类别相同的、 "有组织的"语义变化。⑤如 слива、груша、абрикос、персик……都 兼表树与果实,而 деревня、город、институт、аудитория、класс、 кафедра······都由处所或机构转而表示它所包括的成员,关于这样 的"规律"(当然不是没有例外)在词汇学中都有不少记载。表示隐 喻却很难有什么规律,因为虚构的想象和生动的形象一般和规律、 习惯是互相排斥的。总的说,创造和理解隐喻要靠想象、直觉,甚 至灵感:而构成和解释换喻则需要生活经验、科学知识和逻辑推 理。在实际中前者追求表达生动、形象的目的,后者则遵循节约、 经济的原则(如用 деревня 代替 жители деревни)。

Б 从符号的功能及功能作用的范围来看,隐喻与换喻在很大程度上也是相互对立的。以名词为例,用作隐喻的名词主要用于描述功能,通过用于转喻的特征意义去描述另一名词所表示的事物。因此从句法功能上来看,它往往用作谓语,表示述语性特征,也可用作定语或同位语以表示修饰性特征。 Н. Д. Арутюнова 曾举一个例子[®]: Эта женщина — настоящая свинья. Она оставила после себя

ужасную грязь. 这里的隐喻 свинья 表示"不爱干净的人",一旦出 现于主语位置上,如在第二句中,则往往指已经提过或事先知道的 人。这时,起证同指称作用的主语还保留描述功能。当事先不知 道转喻所指时,则往往产生疑问:所指是谁?是什么?Hy, a что медведь наш сидит?— Кто это, Яков Петрович?— Ну, медведь-то, будто не знаете, кого медведем зовут? (Достосвский)或者把 свинья, мелвель 理解为本义,指现实中可能出现的"猪"或"熊"。某些起源 干隐喻用法而经常起称名作用的名词,如 антютины глазки(三色 堇), ножки стола 已模糊了,甚至失去了与原来本义的联系,丧失 了形象性。与此相反,换喻的基本功能是起称名作用,以一个名词 称谓与其所指相关的另一事物,从而代替另一名词。一般地说,这 并不增加表情和形象的因素,也不指出新表示事物自身的特征。 这就形成它以表示题元(aktaht)为主的功能,在句法上通常用作 主语和补语: Весь класс пошёл в кино; Наливайте мне ещё DIOMKY. 用汉语语法学的说法, 隐喻侧重用作谓词, 而换喻则主要 用作体词。此外,"隐喻语义的两重性使其不符合句子主要要 素——主体与述语性特征的基本功能,对证同言语中所指事物来 说,隐喻过于主观,对表示述语体特征来说,隐喻又有歧义。发挥 隐喻作用的天然场合是诗歌艺术言语,在那里它服务干美学的(而 不是纯信息的)功能"。♡当然,诗歌中也不乏换喻,像"履薄临深谅 无几,且将余日付残编"。Брега Невы руками плещут (Лермонтов)(圣彼得堡人拍手鼓掌)。但它主要用于传达信息,而 在创造形象、发挥美学功能方面,却作用有限,因此不构成诗歌的 特点。隐喻正由于有上述的特点,不适于用在公文事物、科技语体 中。然而在科学著作中为了增加生动性和形象性,也出现一些隐 喻,下面我们引上述论断的作者 Н. Д. Арутюнова 在语言学著作 中一段含有隐喻的话: "Максимум контекстной зависимости делает оценку одним из наиболее трудно определимых типов прагматических значения. Это твердый орешек, хотя в нем нет семантического ядра. "这里的 орешек (坚果), ядро (內核)都是隐喻分别置换"难啃的问题"和"语义内涵"。 当然,在科技作品中,隐喻只能偶一为之,否则就会使其失去准确真实的性质。但话又说回来,就是在诗歌中,各种转喻也不能用得过分频繁,诚如刘熙载论诗所说:"诗中固须得微妙语,然语语微妙,便不微妙,须是一路坦易中忽然触着,乃是令人神远"。从总体上说诗歌、艺术言语是隐喻发挥作用的天然场合是不错的。

从符号与两轴关系上来看,隐喻与换喻也完全不同。前者 是有聚合关系的两符号中,一符号置换另一符号,后者是有组合关 系的两符号的精简(以"杯"代替"杯中"的东西),前者是选择轴上 词语推敲的成果,后者是配置轴上词语凝练的产物。这就是 P. Якобсон 对转喻解释所做贡献的核心思想。隐喻来自明喻紧缩 (сокращение сравнения)的说法滥觞于亚里士多德,从"这女人美 丽得像朵花"进而说"这女人是一朵花",而换喻来源于连贯话语 (特别是词组)紧缩(сокращение текста)的观点,则盛兴于当代。 波兰语言学家库里罗维奇更进一步指出,隐喻是出现在同一句法 位置的词语互换,如上例中"花"代替"美丽";而换喻则当词语代替 另一符号的同时,往往已改变了原来的句法位置。如"奥运会第一 天我国便获得一金、二银"这个句子中,金、银在表示奖牌时,也由 修饰成分变成宾语。按照传统的结构主义观点,换喻所代替的词, 是本来应在现场的、与其有组合关系的词,一般说换喻是所谓偏正 结构中的以偏代正,进而改变自己的句法位置;而隐喻所代替的词 与其执行相同的句法功能,它们本来都可在同一位置上出现,因而 是互相排斥的。这样,就没有改换句法地位的问题。

这样,我们从三个角度分析了隐喻和换喻的区别:一、用于转喻的词与被置换词之间的联系性质是虚拟的抑或真实的,以及由此派生的感情、评价、形象的有无,理据的主观创造性或客观规律性;二、隐喻和转喻在语义功能、句法地位和使用语体范围方面的不同;三、两者在来源上、与两轴关系上、在词语代换前后句法关

系有无变化上,均有区别。这样可以看出,是根据不同参数找出两 者的对立。而转喻的其他类型往往是根据某一参数划定的类别, 有的接近隐喻,有的接近换喻,某些兼有两者特点,某些与两者保 持一定距离。近年来,除了研究不同类型的转喻的关系,许多法国 和比利时学者还从历时角度去考察它们。事实证明,不同的转喻 无论从历时上,还是从共时上看,它们都是一个连续统,再加上作 为一种修辞性手段,转喻的精华就在于创新变化,要根据一两个概 念把它们分别纳入离散的类型,难免会产生一些困难。现在有人 把转喻分成几十种,甚至上百种,形成大量的交叉分类,不仅在科 学上站不住脚,在实践上也无指导意义,用这种琐细枯燥的学究方 法来处理给人美感享受的修辞手段,自然使人厌倦,望而却步了。 与其如此,不如根据某些参数,包括我们上面举的那些参数,对具 体的转喻作具体的分析。举个例子来说,比如,以表示身上穿着的 词转而指人,如 черные ботинки 称呼"穿黑皮鞋的人", старая шляпа 指"戴旧草帽的人",这是所谓以部分替代全体的一种提喻, 其理据建立在实际联系上,而且只能用作语义题元,经常出现在主 语和补语的位置上,在这类位置上用于转喻的词已改变了原来句 法功能,上述转喻是由 человек в черных ботинках, человек в старой шляпе 转变而来的。这一切都使它接近换喻,许多教科书 和大型辞书也是这样处理的。每个人的穿戴都是变换的,因而这 种理据往往具有暂时性、偶然性,用于特定的可见情景中,如 черные ботинки угрозили револьвером, a старая вздрогнула(注意: 句中复数和阴性的词却可能均指单个的男人)。 由干说话人除衣着这一特征外,往往对所涉及对象别无所知,因此 广泛用它作呼语。如 Эй старая шляпа, постой!这些特点都与换 喻不同。而另一些用"衣着表人"的词语,却可稳定地表示一类人, 从而更接近语言现象。如 Лапоть забунтовалась (农民暴动了), Сарафан за кафтаном не бегает (女的不会追逐男的)。汉语中的 "布衣","白领","四个兜"等也分别表示"平民","管理阶层"和"军

队干部"。还有一些"衣着表人"的词语,如 шляпа (窝囊废),калоша (衰朽的人),синий чулок (女学究),则应该看做隐喻。它们主要用作谓语,表示述语性特征,如果其前面有修饰成分,也应该是描述所指人的。如Он — старая шляпа (他是老废物),Эта женщина уже дряхая калоша (这个女人已老弱衰朽),Она — строгий синий чулок (她是严肃的女学究)。前面讲的以临时性衣着表人的词,其修饰成分则是描述衣物的,черные,старая 分别修饰 ботинки 和 шляпа 而与所指的人无关。同是以"衣着表人",第一类临时性、言语性转喻词广泛用于呼语,第二类语言性转喻词则较少用于呼语来称呼整个群体,而第三类隐喻性词语在日常用语中基本上不用做呼语。通过这个例子说明,也许对转喻词语的具体全面分析比硬性的机械划类更为重要。

四、从更高的层次和更大的范围看转喻

近几十年来对转喻的研究趋势,是由低层次向高层次转移,用作转喻的单位已不仅是词语,而且是句子,甚至是整段的连贯话语;与此同时更注意转喻中的创造性因素,联系语境来理解转喻的创造性;最后,在追求表现生动的辞格创造过程中,聚合成分与组合成分相互影响、渗透,甚至转化,从而使组合段与聚合体之间的区别变得模糊。这几种趋势是互相关联的,现在我们分别简述如下.

А 在本文一开头就指出,传统上把转喻定义在词级单位的变义上。近几十年来,许多学者把整个句子看成相应情景或事件的符号。[®] 这样,用于改变原义的整个句子也可看做转喻,从而使转喻完全跳出词汇学的框架,很多学者都力主使"隐喻功能"从词级过渡到句级和话语级。[®] 下面我们看下面两个句子:① Не бросай слова на ветер. ② Нельзя подрубать сука, на котором сидишь. 这里,句中所有的词都用于直义,然而作为整体,这两个句子却别有意义,另有所指:"不要言而无信","不能跟自己过不去"。当这些句子逐渐变成谚语后,在直义与转义的关系上,它们

也和一般的多义词差不多。但在更多的情况下,句子用于转喻是"一次性"的。下面看一首唐诗:"剑客":"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试。今日把示君,谁有不平事?"作者贾岛素以诗风朴实著称,有"郊寒岛瘦"之说,通篇诗中除"霜刃"中的"霜"之外,也没什么转义词。然而读者却感到以剑客自称的贾岛"十年苦读,锋芒未露,渴求明主,一展抱负"的豪情壮志,其跃跃欲试的形象,栩栩如生。读者看到的不是乞求赐予机会的文人,而是勇斫不平的义士。这种迂回表达的方法,在诗歌中是屡见不鲜的。

从修辞学的观点看,转喻的灵魂就在它的创造性。缺少 创造成分,就使转喻失去魅力。而直正创造性的场合是活的话语, 活的句子。转喻一旦成为词的转义,就会不同程度地削弱其生动、 形象一类的性质,最后甚至变成"死喻"。很多鲜明的转喻都首先 出现在个人的语句中,特别是诗句中。"易逝的光阴",在李白那里 是"百代的过客",在 С. А. Есенин 的诗里,是"插上翅膀的风车" (Время — мельница с крылом)。有些转喻就只能产生在特定语 境句子中,特定的上下文中。这里我想强调一下所谓的复杂的链 条式的转喻。我们再引 Н. Д. Арутюнова 上述著作中的一段 话[®]。 Волна логических идей, захлеснувшая в последние два десятилетия лингвистику, не вынесла связки на её берега(近二十 年来冲击语言学的逻辑思想浪潮,并未能把系词推上语言学的河 岸)。把学术思想的影响喻为浪潮是常见的,由此生发出"冲击"语 言学,"推上河岸",用这一系列链条式的转喻表示逻辑学对语言学 的影响,并未导致后者认同系词的功能和价值。脱离这个链条和 相关的上文, вынести на берега 是不会有上述转义的。这里既有 生动的形象,又有逻辑的推理,是用活泼的语言叙说科学的事实。 下面我再转引Б. В. Томашевский "Стилистика и стихосложение"书 中的一个例子。[®] 俄国诗人 E. A. Баратынский 1825 年写的诗-«Дорога жизни»: В дорогу жизни снаряжая Своих сынов, безумцев нас, Снов золотых судьба благая Дает известный нам запас: Нас быстро годы почтовые С корчимы довозят до корчимы, И снами теми путевые Прогоны жизни платим мы. (美好的命运,金子似的梦幻/送自己子弟,我们这些张狂的少年/踏上人生的旅程/赠给一些备用的积攒:/驿路上岁月匆匆流转,/由一个客栈到另一个客栈,/我们支付旅费的盘缠/正是那些金子般的梦幻)。这首诗的基本转喻是"生活——道路"。在此基础上,запас(盘缠),почтовые годы(驿路岁月),корчима(客栈),путевые прогоны(路费),платим(花费)均获得在该诗之外所没有的意义,表明转喻对语境的敏感反应。加上诗的前半段中的庄严用语(благая судьба, снаряжая в дорогу, сынов)与后半段中的日常生活用语(почтовый, корчима, прогоны)的对照,暗示充满幻想的张狂少年,经过人生周折、岁月流逝,梦幻破灭跌落现实之后惘然若失的心态。这些转喻的效果是无法脱离语境在词语的范围内获得的。

许多用于转喻的佳句,由于其生动形象从而广泛流传,并 被人们反复引用,有的甚至成为名言、警句、谚语。这样,人们在表 示相关的情景、事件时,除了临时造句外,又多了一种选择,把用 干转喻的现成句子,即整个组合段纳入考虑范围,这样,它们就成 为聚合体的构成部分。例如在 Не бросай слова на ветер 和 Держите свои слова 之间, Не подрубай сука, на котором ты сидишь 与 Не делайте глупости во вред самому себе 之间,可以根 据语体、语境和说话人的愿望进行抉择。当然,是否想要受话人复 现转喻中包含的形象,也是重要的选择依据。有些名言警句甚至 要诉诸受话人的直觉,使之产生异化形象(диафора),暗示其中别 有内蕴。如 Бог дал два уха, а язык один; (谚语)Весь мир театр, и мы его актёры(名言),刀鞘保护刀的锋利,自己则满足于它的迟 钝(泰戈尔),鹪鹩巢于深林,不过一枝,偃鼠饮河,不过满腹(庄 子)。人们常常用这类传世名言,来表示它们所包含的、自己所理 解并认同的思想。这样,组合段向聚合体的转变就不限于词组的 紧缩、简单的词语换喻了。层出不穷的创新转喻(从词语到句子,

一方面把有聚合关系的单位加以巧妙的配置,形成引起人们遐想 的组合单位,从而形成辞格的另一重要组成部分,有人把它们叫做 关系性的句法辞格,以与实体性语义辞格,即转喻对立。比较简单 的关系性辞格, 如节律、韵脚、平仄等都是把语音上相同或相异的 词语有规律地排列起来,以产生音响和谐或对照的效果。当然,更 重要的是把意义上有各种联系的符号从聚合轴投射到组合轴上,从 而形成各种关系性的修辞格。把一些语义上、形象上、褒贬评价及 语体属性方面相同、相近、相异或相反的词语,按一定方式配置起 来,它们或者毗邻相接,或骈比对仗,或前后呼应,或镜像反置,或按 轻重缓急递次鱼贯排列,逐渐形成各种修辞格式。这些格式和转喻 一样,在成为常见的定式之后,不免失去鲜明生动性质,因而作家们 又力图打破定式,以偏离所谓"零度风格",从而增加新的表现手法, 出现新的风格流派。这里只想举两个例子表明如何利用词语配置 作为生动修辞手段。Федор хоть и начальник. но все-таки сосед, хотя с другой стороны, хоть и сосед, новсе-таки начальник (Л. Жуховицкий). В Италии никогда не перестанут созревать апельсины и художники (К. Паустовский). 两句话中都没有形 象转喻的词语。前一句话中, начальник 与 сосел 均两次重现,但 位置相反,侧重各异,这种镜像式词序反映出对"邻居兼首长"反复 掂量的疑虑心态, 既想利用近邻关系以攀附,又因慑服领导威严 而畏缩。后一句子中把 апельсины 与 художнчки 两个表示不同 领域事物的词语同等并列,并说两者"都源源不断地成熟"。不难 领会其中的妙趣雅谑。描述这类关系性辞格不是本文的任务。我 们只想强调,组合段和聚合体的区分可能因修辞目的而变得模糊。 借用法国学者巴尔特的话来说:"也许正是由于这种违反二者区分 规则的情况才导致大量创造性现象的出现"。③ 从符号学三个组成 部分来看修辞手段,其语义部分还要研究意义改变的符号——转 喻(实体语义性辞格),而句法学部分也应延伸到超乎语法关系之

甚至段落)通过筛选,源源不断地为语言提供生动的修辞手段。另

注释:

- ⑤ Б. В. Томашевский "Стилистика и стихосложение", стр. 199. изд. «Учпедгиз», Ленинград, 1959.
- ② Лингвистический энциклопедический словарь. Статья "Тропы", стр. 520, изд. «Советская энциклопедия», Москва, 1990.
- ③ Ю. С. Степанов "Основы общего язкознания", глава І, стр. 7 26, изд. «Просвещение», Москва, 1975.
- ④ 同②,Статья "Фигуры речи", стр. 543.
- ⑤ В. А. Звегинцев "Семасиология", стр. 289,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Московского университета», 1957.
- ⑥ Н. Д. Арутюнова "Предложение и его смысл", стр. 349, изд. «Наука», Москва, 1976.
- ⑦ 同②, Статья "Метафора", стр. 296 297.
- 8 Н. Д. Арутюнова "Типы языковых значений. Оценка Событие Факт", стр. 7, изд. «Наука» Москва, 1988.
- ⑨ 同⑥, стр. 6.
- ⑩ 李幼蒸:《论符号学导论》,343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 ① 同⑧,crp. 151.
- ② 同①,crp. 226.
- ⑬ 同⑪,347页.

(原载《外语学刊》1996 年第 4 期)

435

评 析

转喻是一个复杂的研究课题,作为修辞学、诗学和语言学的传统课题之一,其研究历史可以追溯到古希腊时期,并一直延续至今。但正如作者所述,"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对转喻的研究只限于对转喻的分类,比喻的要素剖析以及对诗篇中转喻运作的分析",以至于"已成为诗学和修辞学最停滞、最公式化的部分"。为了改变这种状况,重新恢复对转喻的兴趣,华劭教授认为,只有符号学、结构语言学、篇章语言学和神经语言学等学科的理论和方法,才能为转喻的研究注入新的活力。本文即是作者从符号学角度考察转喻研究的一篇佳作。

全篇的理论出发点是索绪尔关于"语言符号在体系内的同一是相对的"观点以及斯捷潘诺夫(CTETIAHOB)的语义三角理论。文章首先通过对语言符号变异限度的阐释揭示了转喻发生的根本原因,分别从语言符号的三个组成部分(语音物质部分、意义部分和实指部分)发生变异时所产生的不同结果展开论述,揭示出转喻的形成机制,即在语音外壳和意义不变的情况下,当所指发生变化达到极限时,就会产生转喻。作者进而从符号运用的过程考察了转喻的形成过程,并对整个转喻系统从符号学角度进行了较为全面的研究,其结论是:转喻的本质在于"从在现场的、实际使用的符号向不在场的、未使用符号的语义转移,这种语义转移的过程也就是符号对受话人作用的过程"。最后,作者对位于转喻两极的换喻和隐喻进行了对比分析,指出二者在理据、符号功能及功能作用的范围,符号与两轴关系上的差异,使读者对这对概念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此文可谓是我国关于转喻研究的一篇力作。作者在文中恰当地运用了符号学的理论和方法,思想深刻,运笔独到,其中所体现的观点显然是深思熟虑的结果,达到了特有的理论高度。该文不仅为中国的修辞学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也为普通语言学的研究探索了新的路子。

从符号学角度谈翻译

温洪瑞

长期以来,对于什么是翻译以及翻译应该坚持什么标准,翻译界众说纷纭,看法不一。翻译理论中这些带根本性的问题得不到更好的解决,无疑会影响翻译质量的提高。本文拟从符号学的角度对翻译的定义与标准加以探讨,以期对翻译做出更为恰当、全面的界定,并提出更为恰当、合理、统管各类翻译的总标准。为了便于讨论,让我们首先对符号学作一简介,然后从符号学的角度对翻译加以界定,并提出翻译应坚持的标准。

一、符号学(Semiotics)

符号学是当代社会科学领域内一门新兴的边缘学科。它的奠基人是瑞士著名语言学家费迪南·德·索绪尔和美国逻辑学家查尔斯·桑德斯·皮尔斯。他们几乎是在同一时期,在大西洋两岸分别从语言学和逻辑学两个领域的研究中提出符号学概念的。在其《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索绪尔把符号学界定为"一门研究社会中符号生命的科学,是社会心理学的一部分,因而也是整个心理学的一部分"。①他同时指出,语言学是符号学这门总的学科的一部分。皮尔斯则认为,"逻辑学在一般意义上只是符号学带有必然性的或形式的学说"②。

符号学作为一门新兴学科和最新方法论之一,尽管仍不完善,但是,从它诞生之日起就表现出强大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437

它打破科学界限,统览各种社会、文化现象,是社会学、心理学、逻辑学、语言学,以及文学、艺术等各学科的分析手段。正如朱利亚·克利斯特瓦所说的:"符号学所发现的……支配任何社会实践的主要强制力在,它具有指示能力,即它是像语言那样表述的。"⑤克利斯特万这里所说的显然是指符号。

按照索绪尔的观点,符号具有能指(signifier)和所指 (signified),两者之间关系的结合便产生了符号的意义。符号「包 括图像(icon)、标志(index)、象征(symbol) 具有指示功能,对此, 我们早已司空见惯,习以为常了。诚然,语言是人类交流的主要手 段,但是,人类交流还借助于非语言手段。在人类相互交流的过程 中,没有人只是说话,任何言语行为的发生都伴有手势、体态、体动 等非言语行为。它们都发挥着传达或至少是帮助传达信息的作 用。除了这些非言语行为外,说话人的社会地位、年龄、与受话人 的关系、服饰、发型、口音、香味等也都在某些情况下有系统地表达 某种意义。甚至在我们不对别人讲话或别人也不对我们讲话时, 我们也会感觉到或接受着各类符号系统传达的各种信息, 节日里 的美味佳肴、礼服盛装,花园里的清风拂柳、鸟语花香,街道上的广 告、招牌、红灯、绿灯,战场上的硝烟弥漫、炮声降降,天空中的乌云 密布、闪电雷鸣等等,无不竞相向我们指示或说明着什么。 这就是 符号的指示功能。因此,皮尔斯把符号界定为"某种对某人来说在 某一方面或以某种能力代表某一事物的东西"。④

从上述索绪尔对符号学和皮尔斯对符号的界定可见,人类生活在一个符号的王国,并通过包括语言在内的各类符号系统传递信息、交流思想,尽管语言在其中居主导地位,发挥着主导作用。

既然语言也是符号,那么,作为人们所公认的语言活动的翻译, 是否可以从符号学的角度加以界定?我们认为,这应该是可以的。

二、对翻译的界定

古今中外,对翻译有过多种界定。我国唐代贾公彦在《义疏》

中对翻译做过这样的界定:"译即易,谓换易言语使相解也。"宋代法云在《翻译名义集自序》中写道:"夫翻译者,谓翻梵天之语转成汉地之言。音虽似别,义则大同。"英国 18 世纪著名学者约翰逊博士(Dr. Samuel Johnson)对翻译作过如下界说:To translate is "to change into another language,retaining the sense."(翻译就是"将一种语言换成另一种语言,保持原文意思不变。"——笔者译)美国著名翻译理论家尤金·奈达(Eugene A. Nida)在本世纪60年代说:"Translation consists in reproducing in the receptor language the closest natural equivalent of the source language,first in terms of meaning and secondly in terms of style."(所谓翻译,是在译语中用切近而又最自然的对等语再现原语的信息,首先是意义,其次是文体。)⑤

从上述对翻译的种种界定,从贾公彦的"换易言语"到奈达的用译语的"对等语再现原语的信息",不难看出,翻译界对于什么是翻译,翻译本质的认识是在不断深化与完善的。范仲英在其《实用翻译教程》中对翻译做过更为全面的界定.

"翻译是人类交流思想过程中沟通不同语言的桥梁,使通晓不同语言的人能够通过原文的重新表达而进行思想交流。翻译是把一种语言(即原语)的信息用另一种语言(即译语)表达出来,使译文读者能得到原文作者所表达的思想,得到与原文读者大致相同的感受。"

这一定义,不但揭示了翻译的实质,还包括了翻译的功能与目的,并提出了以译文读者是否能获得与原文读者大致相同的感受作为衡量翻译质量的尺度或标准的观点。也就是说,从人类交流的角度,把交流的效果作为翻译的标准。

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对翻译的各种界定的覆盖范围问题。上述 定义的一个共同点是将翻译局限在不同语际之间的转换。从符号 学的角度看,这只是一般意义上翻译的一个类别——语际翻译。 正如在第一部分中所提到的那样,实际上,人类的交流并不纯依靠 语言,有时也靠其他符号系统,如旗语、密码、暗语等。对于不懂这些符号系统的信息接受者来说,交流也遇到了障碍,因此,翻译也就成为必要。这就是我们平日所说的符际翻译。另外,在人类实际交流的过程中,不仅存在着不同语言之间的障碍,而且还存在着同一种语言中不同方言之间的障碍以及不同地域与社会的文化差异所形成的交流障碍。这一切,都使翻译成为必要。这就是所谓的语内翻译。

即使同是语际翻译,也还有口、笔译之分。因为语言有两种形式:言语与文字。上述对翻译所做的界定中,"原文"、"原作者"以及"读者"等字眼显然将翻译只限定在语际翻译的笔译的范围之内。

从符号学的角度看,上述对翻译的界定可能存在如下两方面的问题.

- 1. 将翻译只限定在语际翻译的范围下,不足以概括一般意义上的各类翻译:
- 2. 有的翻译定义只片面强调笔译,容易使学生造成翻译就是笔译的错觉,从而产生重笔译而轻口译的倾向。这种倾向不利于翻译人才的培养。因为我们的四化建设不仅需要大批笔译工作者,而且更需要大批优秀的口译工作者。

现在让我们分析一下人类信息传递的大体过程,看翻译的过程和作用。假如甲方为信息发送者 S(Sender),乙方为信息接受者 R(Recepter)。甲乙双方都通晓信息传递的符号系统(包括语言及其代码),交流便成为可能。否则就需要既懂甲方符号系统 SS(Source System)又懂乙方符号系统 TS(Target System)的丙来充当译者。整个交流过程大致分为如下四步进行:

- 1. 甲按 SS 的规则编码(encoding),将其原始思想 To (Original Thought)变成信息 M(Message),并发送信息;
- 2. 丙(译者)接受甲方信息并按 SS 规则解码(decoding),从而获得 与 原 始 思 想 To 大 致 相 同 的 获 得 思 想 Ta (Acquired

Thought);

- 3. 丙按 TS 的规则编码,使 Ta 变成再现信息 Mr (Reproduced Message),并发出信息;
- 4. 乙接受 Mr,按 Ts 的规则解码,从而形成与丙的获得思想 Ta 大致相同的再现思想 Tr(Reproduced Thought)。

因此,翻译似乎可被界定为:"为消除不同符号系统间交流的障碍而将一个符号系统的信息变为另一符号系统相应形式的再现信息表达出来的过程。"

定义中的"再现信息"本身就意味着与原出系统信息的对等。"相应形式"是指如文体、风格与艺术等形式。信息对等(即 Mr=M)是使交流成功(即 Tr=To)的必备条件,但如上文所述,并非惟一的条件。因为从 Mr 到 Tr 还存在着信息接受者对再现信息的理解问题,这不是翻译的责任。因此,不能将交流的成败作为衡量翻译是否合格的惟一标准。我们这样界定翻译有客观、全面的优点。它不仅客观地揭示了翻译的本质,而且拓宽了翻译这一概念的覆盖范围,使之包括语际、语内和符际翻译,也能囊括口译与笔译。这样界定翻译也便于提出翻译标准。

441

三、翻译标准

翻译标准是衡量翻译质量的尺度,它应该是翻译所能达到的最高境界。把标准定得太笼统,虽简单明了,但如同虚设,定得太繁杂,又往往令人难得其主旨要领。

我国清代著名翻译家严复为翻译提出的"信、达、雅"的三字标准,在翻译界至今影响很大。我们现在所通用的"忠实、通顺"的标准在实际上不过是"信、达"的不同说法而已。

18 世纪英国学者亚历山大・F・泰特勒(Alexander Fraser Tytler)提出的翻译三条基本原则与严复的三字标准相比,大同小异:

1. 译文应完全复写出原作的思想;

- 2. 译文的风格和笔调应与原文的性质相同;
- 3. 译文应和原作同样流畅。

在实践中,我们目前所通用的标准"信、达"或"忠实、通顺"往 往产生如下几方面的问题。

- 1. 标准过低。应该说,"信、达"是一般翻译的标准,是翻译的最低标准,离开"信、达"的翻译就不称其为翻译。坚持这种最低标准,不利于翻译质量的提高。对有些文体,如文学作品,特别是诗歌的翻译,只做到内容忠实、语言通顺,而诗的要素,如韵律、节奏与寓意等在译文中得不到相应的体现,译文就不称其为诗。这样的译文不能算是合格的译文。因此,在文学翻译中,只讲"信、达"是远远不够的。
- 2. "信、达"或"忠实、通顺"本应是有机的整体标准;译文不"达",必定会影响内容的表达,令人费解,何以言"信"?反之,不"信"的译文,再"达"又有何用?但是,在翻译的实际过程中,由于语言习惯的不同,常常会出现似乎是"信"而不"达",或"达"而不"信"的矛盾情况。于是,在两者不可兼顾的情况下,有人提出宁顺而不信,也有人坚持宁信而不顺。明显将"信、达"割裂开来,对立起来。把本来就不算高的翻译标准又降低了半截。为数不少的人对现行的翻译标准产生这样的错觉,不能不让人怀疑这一标准在提法上是否恰当。
- 3. 对于"信"或"忠实"的理解不一致。有人一味追求对原文形式上的"信",认为原文用什么词,译文也该用什么词;原文用什么句型,译文也该用什么句型;原文用什么比喻,译文也该照此办理。否则,即为不"信"。有人则强调内容上的"信",认为只要内容上"忠实"于原文即为"信"。这两种倾向都是片面的。前者往往重形忘义,忽视语言习惯和文化背景的差异,犯死抠字眼、照搬句型的毛病;后者往往会忽视原文的风格、笔调与情趣,自认为"信",其实非完全"信"。因为,作为符号,作者的风格与笔调无不以其能指与所指关系的结合而产生某种意义,向读者转达某种信息。正如

443

特伦斯·霍克斯在《结构主义和符号学》(p. 59)中所说的"形式是自主的,自我表达的,能够借助词义范围。"由此可见,翻译的重形忘义或重义忘形都不为"信"。

从符号学角度看,翻译的总的最高标准应该是"信息再现"。 所谓"再现",就是以相应形式使译入符号系统的信息与原符号 系统的全部信息对等,即 Mr = M。"再现"本身就意味着"全 部",译者不能有任何的篡改、歪曲、遗漏、阉割或随意增删。"再 现"还意味着信息形式的对应;译者必须对新信息、已知信息、主 要信息和次要信息做出区分,以相应或相似形式加以再现。所 谓全部信息,是指原符号系统符号的能指与所指关系的结合所 产生的意义的总和, 既包括意义, 也包括形式; 既包括第一性指 示系统的符号的所指意义,也包括以第一性指示系统符号的能 指与所指作为能指的第二性指示系统的符号的所指意义,即我 们通常所说的外延与内涵。如果信息量可以用信息单位表示, 信息量的传达是可以用百分比加以量化的。那么,坚持翻译的 这一高标准,不但可以消除理解上的分歧,还便于在实践中把它 作为衡量翻译的尺度,更有利于质量的提高。翻译如同绘画中 的临摹。临摹的质量与两幅画的近似度成正比。同样,翻译的 质量也取决于"信息再现"的程度。至于"使译文读者能得到原 文读者大致相同的感受",严格说来,不宜作为衡量翻译的标准, 因为"感受"可因人而异。

翻译有各种各样,即使语际翻译也还有文体之别。对翻译的要求各异,如科技翻译就不同于文学翻译,它要求的是数字、概念的准确和语言表达的简练。而文学则不同,它是语言的艺术。它不单单是故事情节的堆砌;它具有吸引读者的艺术形象和艺术意境。一部好的文学作品,不但具有认知作用、教育作用,还具有美学作用。文学作品的翻译不仅要用通达的语言再现原文的思想内容,还要再现原作的艺术意境,尽可能地保留原作的美学价值。同样道理,"倒金字塔式"的新闻报道的翻译也不同于观点鲜明、深入

有人或许会说,把"再现原符号系统的全部信息"作为翻译的总标准,要求过高,难以达到。我们认为,要提高翻译质量和翻译水平,还是以高标准、严要求为好。既然临摹可以达到"神似"和以假乱真的境地,翻译又有何不可?许多翻译家不辞艰辛、大胆探索,在翻译方面为我们积累了大量行之有效的经验,留下了一部部再现原文信息的译作,只要我们认真借鉴他们的经验,并在此基础上大胆创新、勇干实践,翻译的最高标准是能够达到或接近达到的。

注释:

- ①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英译本,第16页。
- ② 皮尔斯:《论文集》第2卷,第227页。
- ③ 转引自特伦斯·霍克斯·《结构主义和符号学》,第 128 页。
- ④《皮尔斯选集》,第2卷,第228页。
- ⑤ 王治奎等、《大学英汉翻译教程》、第2页。

参考文献:

- [1] 特伦斯·霍克斯:《结构主义和符号学》,瞿铁鹏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年。
- [2] **罗兰・巴特《符号学原理》,黄天源译,广西民族出版社,1992年**。
- [3] 范仲英:《实用翻译教程》,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4年。
- $\lceil 4 \rceil$ 王治奎等:《大学英汉翻译教程》,山东大学出版社,1995 年。

444

评 析

从贾公彦的"译即易,谓换易言语使相解也"到奈达的"对等语再现原语的信息",古今中外对于翻译有着众多的界定。尽管翻译研究的方法纷呈不一,但近年来可以说有两大派别占据了主导地位:一派以广义上的语言学(尤其是语篇语言学和话语分析)为基础,致力于建构和发展经验性质的翻译科学;另一派则从历史的角度通过描写的方式来研究翻译问题,意在揭示翻译实践与研究中蕴含的文化与政治因素。(参见 Venuti,1997)温洪瑞教授则从符号学角度对翻译的界定、翻译标准及符号学与翻译的关系这三个方面阐述了自己对于翻译理论的独到见解。

语言符号的主要作用在于表达和传递意义,从而最终实现交际。既然语言是一种用于交际和传达信息的符号,并且翻译中的非语言因素是大量且普遍存在的,因此温洪瑞教授在文中创造性地将符号学理论引入翻译理论,这对丰富翻译理论具有重大意义。从符号学角度考察翻译的界定,作者认为已有的定义似乎不够全面,没有将"符际翻译"和"语内翻译"包括在内。他将符号学中的"再现信息"确定为翻译的最高标准,并将翻译界定为"为消除不同符号系统间交流的障碍而将一个符号系统的信息变为另一符号系统相应形式的再现信息表达出来的过程。"定义中的"再现信息"本身就意味着与原出系统信息的对等;"相应形式"是指文体、风格与艺术形式等。这样的界定十分客观,而且拓宽了翻译所覆盖的范围。

目前,越来越多的研究者开始认识到,追求惟一的、万能的标准是不现实的,因此提出了"翻译标准多元互补论"、"翻译不确定性理论"及"条件论"等诸多理论。这些翻译标准各有所长。作者的可贵之处就在于另辟蹊径,从符号学的角度来界定翻译标准。必须看到,尽管"符号活动"在人与文化之间架起了桥梁,但语言学

理论难以驾驭翻译的全过程,因而把翻译理论建立在纯语言学的基础之上是不全面的。作者的理论对翻译研究具有很大影响,但本文给我们最大的启示则在于,使我们认识到翻译理论的研究是开放式的;同时,理论研究不能拘泥于一家一派的观点,要从多个角度进行全方位的考察,这样才能使我们的理论研究不断进步,不断向前发展。

符号类型及其在英语广告中的运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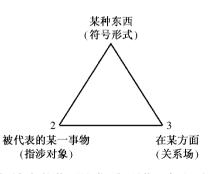
李经伟

1. 符号定义

美国哲学家查尔斯·皮尔斯(Charles Peirce)在其创立的符号学理论中把符号定义为"某种对某人而言在某一方面或以某种能力代表某一事物的东西"(Peirce, 1995;99,引自 Hanks,1996:40)。

对这一定义我们也可以用一个三角形来表示:

从右图可以看出,符号由三个要素构成.符号形式、指涉对象和关系场(ground),皮尔斯所说的"符号"和"对象"大致相当于索绪尔使用的"能指"和"所指"这两个概念。但"关系场"这一概念在索绪尔的



理论中却是没有的,因为索绪尔认为能指(形式)和所指(意义)的关系是任意的、约定俗成的。皮尔斯所说的"在某方面或以某种能力"指的是符号形式和指涉对象之间的关系场。皮尔斯说:"符号(sign)代表某物,即它的对象(object)。但它并不是在所有方面都代表这个对象,而是同某种概念(idea)相关联。我有时将此称作代表体(representamen)的场(ground)。"(Peirce,1955:99,引自

447

Hanks,1996,42)皮尔斯对"场"的概念的界定为符号类型的划分提供了必要的理论基础。

2. 符号类型

皮尔斯根据符号与其所指对象之间的关系将符号分为许多种类型,其中最主要的有三种:拟象符号(icon)、标志符号(index)和象征符号(symbol)。

拟象符号是指符号与对象之间具有某种相似性。例如,一幅 画、一张照片就是所指对象的拟象符号。同样,一张地图是某个地 区的拟象符号、一张建筑设计图是某一建筑物的拟象符号。拟象 符号不但可以描摹所指对象,而且还可展示指称对象。例如,一小 块样品布可展示整匹布的花色、图案和质量等,一个摆在货架上的 空壳样机可展示某一品牌和型号的机器。但正如皮尔斯所指出的 那样,"符号不是在所有方面都代表其对象"。例如,身份证上的人 物照片只能反映出持有者的脸部相貌,但并不能提供其体重、身高 等其他信息,同样,一个摆在货架上的空调样机可以展示同一机型 的外观,但无法证明机器制冷的情况。拟象符号的界定是建立在 符号与对象之间存在某种相似性关系这一基础之上的。但是人们 对拟象符号的认识是有差异的,因为人的社会文化背景和生活经 历不同,在使用拟象符号指称对象时,就会作出不同的选择。例 如,对狗叫声的模仿英语用"bowwow",而汉语却用"汪汪",鸭子 的叫声英语用"quack"拟声,而汉语用"呱呱"。另外,对于某些拟 象符号的使用和理解还需要具备专业知识。如,绘制和看懂设计 图纸就需要专门的知识,因为人们必须遵循某种图纸设计标准,这 便是一种社会规约。因此,我们可以说拟象符号除了具备自然属 性之外,还有其一定的规约性。有时,人们只是在懂得了符号所表 示的意义之后才看出它与所指对象之间的相似关系。比如,中国 人只有学了英语之后才懂得英语象声词 crash, whack, splash, screech 的意思。俄语中的象声词如 puknut,pyornut,只有懂俄语

449

的人才明白其义。人们在认识上和选择上存在的差异决定了拟象 符号一定程度的规约性。

此外,拟象符号既可以反映对象的真实面貌,也可以掩盖其真相。因此,拟象符号可被用作蒙蔽人和欺骗人的工具。例如,一个脸上长满雀斑或麻点的人,从他的照片上可能根本看不出这样的缺陷。日常生活中,或许我们常听到这样的评论:照片上的某某比她本人漂亮或某某人比照片上的她好看。购物时,我们也会遇到上当受骗买上假货的时候,这是因为我们一时被假货的外表所迷惑,没有注意到假货与直货内在质量上的差别。

标志符号的界定是建立在符号与所指对象的相邻性 (contiguity)或同现性(cooccurrence)基础之上的。有时,它们表 现为一种因果关系或部分与整体的关系,例如表示自然现象的符 号,烟是火的标志符号:电闪雷鸣是下雨的标志符号:咳嗽、打喷嚏 是感冒的标志符号。当然还有人为的符号。例如,敲门声(门铃 响)是有人来的标志符号:门把手上的指纹和地板上的脚印是小偷 入室行窃的标志符号:隔壁房门里的说话声是房间里有人的标志 符号:深夜房间里仍亮着灯是房主人未就寝的标志符号:开豪华 车,戴高级手表、钻石金戒、名贵首饰,穿高档服装是富有或奢侈 的标志符号:举止彬彬有礼、谈叶文雅大方是有文化、有教养的 标志符号。但对于有些标志符号,不同的人会作出不同的理解。 譬如,脸面发红、手心出汗可能是兴奋激动的表现,也可能是某 种病征,还可能是因为服用某种药物刺激的结果。因此,对于标 志符号的理解还须依赖于背景知识。如同拟象符号一样,标志 符号可以代表真实事物或反映指称对象的真实面貌,也可以标 志虚假的东西或提供不真实的信息。譬如,王子可以用衣衫褴 褛的打扮把自己装扮成乞丐。社会上,流氓恶棍穿警服冒充警 察拦路抢劫、行凶作恶的事人们也常有所闻。 市场上,包装华丽 的商品也不一定都是好货。生活中,我们也常会遇见笑面虎或 口密腹剑的人。

象征符号与指称对象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规约性的。例如, 对于同样一个客体,"树",英语用 tree 来指称,法语用 arbre,而德 语则用 Baum 这个词。总体来讲,人类使用的语言都具有象征性, 语言形式与意义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它们之间的关系是约定俗 成的。例如,阿拉伯数字 8 就是一个象征符号,它代表"8"的概念。 世界上许多不同民族的人都把它用作计算符号,是因为这些民族 都接受了这个符号并使之固定,一直沿用下去。另外,人人皆知, 城市十字路口的象征符号"红灯停、绿灯行"是人为规定的,是每个 行人都必须遵守的交通规则。与拟象符号和标志符号一样,象征 符号也具有两面性,它可以用来讲真话,也可以用来撒谎。例如, 玫瑰花可作为爱情的象征符号,某男子送给某女子一束玫瑰,可以 表示他真心的爱,但也可能他并不爱对方,送玫瑰只是他用作骗取 对方爱情的一种手段。来自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不同地区的人对 客观事物的认识也不尽相同,因此,人们有时对同一个符号会作出 完全不同的理解。譬如,"龙"在汉文化中历来是权力、力量、吉祥 的象征,而在西方文化中,龙(dragon)则是恐怖、凶恶、魔鬼的象 征,猫头鹰在西方文化中是智慧的象征,而在汉文化中,它则象征 厄运和死亡。从颜色的象征意义也可以看出不同民族和不同文化 之间的差异。例如,白色在西方文化中象征纯洁、美丽,如新娘的 结婚礼服全是白色的,而中国传统的新娘礼服却是红色的,象征喜 庆、吉祥。 与西方文化不同,白色在汉文化中象征灾难、悲伤和 死亡。

其实,以上三种符号类型的划分是皮尔斯对符号与对象之间存在的不同关系的分类,我们从中可以看出:拟象符号、标志符号都具有很强的非任意性,但是这两种符号同时又都具有一定程度的规约性;象征符号尽管是任意性的符号,然而一旦经过使用被规约化之后,它便逐步失去了任意性。正是因为这三种符号之间存在一定的共性,有时,人们很难作出明确的区分。譬如,情侣之间相互赠送的定婚戒指可以是定婚的标志符号,也可以是爱情的象

451

征符号,同时戒指的形状"♥"还可以是个拟象符号。再譬如,连在一起的 888 作为车牌号码或电话号码是富有的标志,因为在中国要申请到这样的号码费用是很昂贵的,这样的号码甚至还可以拍卖,888 还可以是个象征符号,表示财运亨通,另外,它又是个拟象符号,是广东话"发发发"的谐音。可见,一个符号可以"身兼数职",与指称对象之间同时存在几种关系。

以上是我们对符号的几点认识,下面让我们来看符号在英语 广告中的运用。

3. 符号在英语广告中的运用

广告是对商品或服务的公开宣传活动,是一种有意识地、创造 性地运用符号进行商品信息传播的行为。广告的目的就是借助各 种符号的潜在功能,引起观众的注意,激发他们的兴趣和购买欲 望、促使他们消费。广告按照其传播媒介可分为视觉的和听觉的 两种。譬如,通过报刊杂志、广告牌、张贴画、广播和电视等途径传 播的各种广告,其中电视广告两者都兼备。广告还可依照其制作 材料,分为语言文字型的(verbal)和非语言文字型的(nonverbal) 两种。前者指使用语言的形式,如声音、文字制作的广告;后者指 使用各种非语言的形式,如画面、图像、造型等制作的广告。 从广 告策略来说,广告又可分为硬销(hardsell)和软销(softsell)两类。 所谓硬销就是使用明白直露的语言,鼓动、催促观众采取购买行 动:而所谓软销则是诉诸于人的情感,使用含蓄间接的语言,感染 和诱导观众,以唤起他们的购买欲望,从而最终达到推销商品的目 的。在许多情况下,广告商还会通过各种途径,采用各种手段,制 作出视听兼备、图文并茂、软硬兼施的广告文本。 当然,成功的广 告总是建立在广泛深入的调查基础之上,选择恰当有效的形式,迎 合消费者的心理,满足他们的需求。

按照皮尔斯的符号学观点,广告也是一种符号。每个广告都是由符号(或一组符号)、指涉对象(即所宣传的商品或提供的服

务)和关系场(即实现符号指代商品的概念)三个要素构成,广告的 出现意味着某个商品或某种服务的存在,而且这种商品和服务对 某些消费者来说,应当是有用、有价值的东西。当然,也存在虚假 和欺骗性的广告,这说明符号具有双重功能,人们既可用它来说真 话,也可用它来撒谎。有时,消费者在没有接触到商品或服务之 前,是通过广告符号来建立对商品的认识的。换句话说,广告商通 讨广告符号在消费者心目中建立起一个相等或相似的商品符号。 但是从观众的角度来看,这个符号有可能是个等值的符号,也有可 能是个被减值或被增值的符号。这是因为人们的社会背景、生活 经历和文化水平不同,造成了人们对客观事物认识上的差异。笔 者曾经对一则英语广告作过一次调查。是刊登在美国《时代周刊》 (Time, June 1,1998)上的一个荷兰 Heineken 啤酒广告,广告画 面是一个啤酒瓶颈,酒瓶盖子反盖在瓶口上,犹如一顶皇冠。这正 是广告制作者意图要达到的视觉效果。但笔者对英语专业三年级 的学生作了一个测试,结果发现 28 个受试者中只有一人看出这个 东西像皇冠,其余的人对它的解释竟有 19 种之多,如有人说它像 玉、水晶柱、帽子、印第安人的头饰、国际象棋的棋子,还有人说它 像城堡、烟囱、炮筒、火山、木桩、铁块等等,这说明同一个广告符号 在接收者那里会变成不同的符号。这就意味着广告商必须对消费 者的情况了如指堂,从而防止或减少广告信息被减值、被改变的可 能性。对不同的商品和不同的消费群体(譬如,男性、女性、老年 人、年轻人、儿童、白领阶层、蓝领阶层等等),广告商会选用不同的 符号类型来制作广告。例如,日常生活用品诸如服装、食品、洒、饮 料、汽车之类,广告商一般都偏重于使用拟象符号,以图画、照片等 形式展示其物,给人以直观的、似乎是唾手可得的感觉。对有些高 档商品如首饰、名贵手表、香水等,广告展示的画面更加逼真,给人 呼之欲出的感觉。笔者曾对美国《生活》杂志 1992 年 1—12 期上 刊登的广告做了一个统计,发现上述商品的拟象符号的出现率达 到百分之百。美国《生活》杂志的读者对象是那些中产阶层以上的

人,他们的收入颇丰,具有较强的购买能力和消费意识。因此,对 干这些人来说,商品广告除了必要的产品质量介绍之外,更重要的 是突出商品的外观,以此来吸引住读者的注意力。在美国这样一 个十分忙碌、信息充斥的社会,人们读书看报都只是浏览标题,根 本无暇去仔细品味、认直研读广告的内容。所以拟象符号在这些 广告中便能充分发挥其特殊的作用。有些广告商还利用社会名 流,如科学家、艺术家、影视和体育明星来作广告,把他们的照片或 图像与商品的拟象符号组合在一起,以此来感召潜在的消费者。 例如,近几年,在美国《时代周刊》和《新闻周刊》上刊登的劳力十和 欧米加手表广告中,常伴有名人的照片和图像,并且还有他们的手 书和签名。这样做的目的是给消费者造成一种"名人的选择总是 明智的,一定不会错"的印象。另外,名人的形象和声誉不但可以 增强商品的可信度,而且还可以提高商品的品位。如果说广告中 名人和商品的拟象符号组合在一起仍构成一个拟象符号的话,美 丽的自然风光和商品的拟象符号组合在一起却构成象征符号,因 为后者不像前者那样,符号与所指之间具有一定的理据性。譬如, 广告中名人对商品的选择,可以说是对现实生活的临摹(人会选择 物品,也就是说,广告符号与现实生活具有某种相似性)。但是,自 然风光和商品的拟象符号组合在一起,情况就不一样了。 自然风 光不可能具有选择商品的能力,美国《时代周刊》(Time, June 8, 1998)上刊登了一则这样的广告,在湍流的溪水汇成的湖中荡漾 着一只小船,船上有一人正挥动着双桨,奋力前进。远方是蓝天 白云衬托下的雪山,近处是翠绿的森林。画面的右上角是一盒 柔和七星 牌香 烟 (Mild Seven), 旁 边 还 有 一 行 英 文 字 : The Moment You've Waited For(你等待的这一时刻)。这则广告中的 山水与香烟被硬性组合在一起,它们既没有相似关系,又无必然 的联系,只是任意的关系。在这则广告里它们组成了一个象征 符号,即吸柔和七星牌香烟能使你产生水上行舟、悠悠荡荡的感 觉,犹如置身干美丽的大自然之中,你可以尽情享受那里的宁静

和清新的空气,陶醉于那种休闲的运动之中。美国《生活》杂志(Life,March,1992)上刊登的另一则广告,也是把商品拟象符号同自然风景画面组合在一起,构成一个象征符号。广告的画面是飞流直下的尼亚加拉大瀑布,右下角则是一枚 Duracell 牌电池。瀑布与电池本无任何关系,但永不停息的流水和气势磅礴的尼亚加拉瀑布却被用来象征 Duracell 牌电池电力充足、经久耐用。可见,就像词汇在语篇中可以超常搭配以产生特殊的修辞效果一样,具有表义功能的拟象符号在广告语篇中也可以进行这样的搭配。

如果说上述两例的拟象符号是一种非自然性组合,下面两 例广告中的似象符号却是自然性的组合。例如,美国《时代周 刊》(Time, March 30, 1998)刊登的一则 Carlsberg 啤酒广告。画 面是世界著名水城威尼斯,河上行驶着一艘小货船,即将靠岸。 画面上看不到啤酒,只有在绿色的船身上写着 Carlsberg Beer 的 字样。这里装载啤酒的小船是个拟象符号,小船本身又是 Carlsberg 啤酒的标志符号(船舱里装有啤酒);拟象符号威尼斯 水城又是意大利乃至欧洲的标志符号。"小船"和"水城"两个拟 象符号自然地组合在一起构成一个象征符号,即 Carlsberg 啤酒 已占领意大利(或欧洲)市场。Carlsberg 啤酒在《时代周刊》 (Time, June 29,1998)刊登的另一则广告的画面是,巍峨雄伟的 中国古长城,山脚下,在蜿蜒盘旋的山路上行驶着一辆装载啤酒 的货车,绿色的车身上标有: Carlsberg 的字样。长城标志中国, 货车标志啤酒。这两个符号组合在一起构成一个象征符号,即 Carlsberg 啤酒已打入中国市场。在这两个广告里,商品符号和 谐地与美丽的风景画面组合在一起,构成一个完美的整体,使人 容易产生联想,极富有诗意。

以上我们讨论的是以图像、照片和画面符号构成的广告,下面 让我们来看语言文字符号在广告中的运用,用语言文字直接进行 商品宣传是广告常用的手段之一。英文是拼音文字,没有象形词,

每一个词都是象征符号。但是在广告中,广告商可以选用不同的 英文字体,再经过特殊的版面设计和字母造型,就能达到描摹物品 形状的效果,文字经过这样处理就变成了拟象符号。它可以激发 人的兴趣,使人产生联想,并且能够造成消费者对商品或服务的良 好印象。例如,美国《读者文摘》杂志(Reader's Digest, December, 1997)上刊登的雀巢咖啡广告。广告词经过精心的编 排,构成一个像咖啡在杯中被搅动而形成的漩涡状,给人以很强的 动感。英国航空公司(British Airways)在《时代周刊》(Time, March 23, 1998) 上刊登了一则广告。画面是一产妇怀抱新生的 小宝宝,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广告商为了突出人物的面部表情 而没有展示出产妇躺着的飞机座椅,但是,画面右边的广告词却是 按飞机座椅的形状编排的,它给人以宽敞舒适的感觉,起到了烘托 广告上的人物的目的。除此之外,广告商有时还可以利用商品品 牌上的文字,创造出一个新的符号。譬如,有一种名叫 Stolichnava 的俄罗斯伏特加酒。在刊出的广告上(Life, June, 1992),这种酒 变成了 Stolar Energy,这是仿拟 Solar Energy(太阳能)。这样,这 种伏特加酒便成了象征维系万物生长的生命能源。还有一种瑞典 产的名叫 Absolut 的伏特加酒,它的名称在广告上($US\ News\ \&$ World Report, June 15,1998)被写成了 Absolut Appeal(意思是 这种酒很纯,它绝对诱人。"Absolut"英文的拼写是 absolute, 意 思是绝对的,纯粹的)。美国有一种名叫 Life Savers 的水果糖,广 告词是这样写的: Isn't life delicious?(难道生活不甜美吗? Life, June, 1992)。在这个广告里,这个糖果品名中的第二个词 Savers 被省略了,这样,食用这种糖果就成了甜蜜生活的象征。

4. 结束语

广告在现代商业社会中几乎无时不有、无处不在。从某种意义来讲,广告构成了对人们生活的一种侵扰,成为人们所厌恶甚至憎恨的东西。在广告里,符号得到了充分的利用和发挥,有时甚至

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有许多人认为广告是一种极端的艺术,因为它总是使用过分和夸张的语言或图像,大肆渲染商品的功用和价值,鼓动和诱惑消费者购买。有时,广告甚至误导消费者,使其作出错误的选择和决定,以至蒙受经济上的损失。所以,许多人对广告持否定态度,这是可以理解的,但是我们也应当看到,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广告活动会变得更加频繁。其实,社会的生产和消费确实需要,而且也离不开广告这个信息传播媒介。事实上,人们不是不需要广告,而是期盼那些提供的商品信息真实可靠、制作精美的广告,因为这种广告不但能为消费者提供他们所需要的商品信息,而且也能给人美的享受。总而言之,在当今社会里,人们总要同广告打交道。因此,了解广告、认识广告、研究广告也是我们语息,而且也能给人美的享受。总而言之,在当今社会里,人们总要同广告打交道。因此,了解广告、认识广告、研究广告也是我们语言工作者的任务。我们认为,对广告中的符号现象进行研究能够加深我们对符号本质和符号类型的认识,并且有助于我们掌握使用符号的规律,提高我们准确、恰当、有效使用符号的能力。

参考文献:

- [1] Cook, G. The Discourse of Advertising.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 [2] Fiske, J. Introduction to Communication Stud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 [3] Hanks, W. F. Language and Communicative Practices. Westview Press, 1996.
- [4] Kim, K. L. Caged in Our Own Signs: A Book About Semiotics. Ablex Publishing Corporation, 1996.
- [5] Lyons, J. Semantics vol. 1.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6] 侯维瑞. 英语语体.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8.

(原载《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论文集),1999)

时至今日,符号学的研究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纪元。符号学的科学体系逐渐走向明晰并得到进一步的细分,符号学对其他学科领域产生着越来越重要和深远的影响。李经伟教授的《符号类型及其在英语广告中的运用》一文对符号学在广告领域的应用进行了深入的探讨。通过考察三种类型的符号在英语广告中的应用及其特点,以加深对符号本质和符号类型的认识。

全文的出发点是皮尔斯对符号的定义及其符号分类思想。作 者在阐释皮尔斯的符号定义时指出,皮尔斯符号三要素的思想,尤 其是"关系场"概念的提出,不但是对索绪尔符号理论的创新和突 破,同时也为符号类型的划分和判定提供了必要的理论基础。接 下来,作者以生活中耳熟能详的实例对拟象符号(icon)、标志符号 (index)和象征符号(symbol)进行了诱彻和详细的说明,并分别指 出了各自的特点。基于皮尔斯的符号观,作者把广告视为一个特 殊符号,认为每个广告同时且备"符号形式(或一组符号)、指涉对 象(即所宣传的对象)和关系场(实现符号指代商品的概念)"这三 个要素。这一观点具有突出的新意。作者指出,广告商通过广告 符号希望在消费者心目中建立起一个相等或象似的商品符号。由 于上述三类符号含有或多或少的规约性,因此不同民族、不同文 化、不同地区的人们对同一符号的认识就可能存在差异。这就要 求广告商在选择广告符号时必须对消费者的情况做细致的分析。 作者分别论述了图像类及语言文字类符号在广告中的运用。分析 表明,不同类型符号的巧妙搭配能够产生极佳的效果。文章认为, 当代社会中,符号在广告中得到了充分的利用和发挥,成为广告艺 术表现的主要动力和源泉。广告已成为我们生活的一部分,因此 认识和研究广告符号是每一语言工作者的责任。

符号学是一门新兴学科,每一个进步都离不开探索者的努力

457

和贡献。中国的符号学研究目前仍处于发展和上升阶段,广告符号的研究是符号学的一个全新领域。本文以详实的例证,化解了艰涩隐晦的理论,在英语广告符号研究方面做出了有益的尝试和探索,为广告语言、广告策略的研究开辟了新的思路,值得我们学习和思考。

文学言语行为的符号功能

姜可立

1. 文学作品的性质定位

索绪尔关于语言和言语的区分,把人的言语活动分成了两个部分。但语言作为只是供给人们使用的客观存在,是社会的,只在离开个人的社会"集体智慧"中存在。人们只是使用语言说话——言语及产生言语作品。言语才是个人现象,是语言活动的个人部分。因此,文学作为作家使用语言的结果,是作家的言语——以文字形式记录的言语。文学创作则是作家使用语言说话或言语。

但创作是人类行为,是作家以语言创作做事。所以,文学创作是作家以言语做事,即奥斯汀所说的言语行为。俄国形式主义者雅各布森早在本世纪初就说过:"诗学研究的主要对象是语言艺术与其他艺术及其他语言行为之间的特殊关系",已有把诗歌和文学创作看成言语行为之意。以美国诗人弗罗斯特《补墙》为例,其创作就是一次言语行为。弗罗斯特写这首诗所做之事,就是确定自己对墙和修墙的世俗态度,该诗即他如此做事所用言语的记录。

2. 文学作品信息的言语行为单位

使用中的言语和语言一样需要进行切分。但语言单位的切分是为了研究语言体系结构;而言语的切分,目的之一却是为了研究言语单位所传的信息。这是因为言语单位(特别是小单位)的信息

常有歧义性:文学言语还因常常是常规言语的变异,词语和意义分离("能指指向自身"),其中的词、短语、句子、段落和章节,信息有明确的时候,但更多的情况是不确定的。

一般而言,小单位意义的确定需要大单位作语境坐标。但坐标本身必须大小适当而致意义明确。坐标太小不足以充当此任,太大又难免失去准确性。词是较小的言语单位,又往往有多义性(为了确定词义,英美形式主义评论法曾主张了解词的一切意义以作选取和组合。但非一般人可行,即使可行也只增加意义组合的复杂性)。短语在多数情况下亦是如此。句子有完整的意思,但有时也意义不定。段落或章节则时而太大,时而太小。

言语行为是一次完整的行为,做事内容(反映于行为)完整,做事目的(反映于言外行为)明确,是一个意义完全和确定的信息单位,所形成的语境也明确完整,也足以成为其中所含词、短语、句子,甚至段落和章节的意义的定位坐标。奥斯汀的言语行为理论以言语行为为单位切分言语。言语行为的单位可以等于词(这时的词已成句子),等于、大于或小于短语、句子、段落和章节。

文学创作既然是作家的言语行为,那么就可按其对作品进行切分和分析。一部作品的创作就是作家一个或若干具体言语行为组成的一个综合言语行为,作品即是一个或若干言语片段组成的言语综合体。具体的言语行为即作家对一件事情的表述,如马克·吐温在《哈克贝里·芬历险记》中讲述哈克和吉姆在华尔脱·司各特号船上的冒险,虽跨越两章,却是一次言语行为。《西游记》讲述的唐僧一行的每一难都是一次言语行为,虽然不一定都在一回或一段内完成。一个具体言语行为即一个信息单位。单言语行为作品只有一个信息单位,复言语行为作品则有若干信息单位。

3. 文学言语行为的符号功能

言语行为是信息单位,即是信息的载体或符号。文学言语行为除了通过言内行为,传达用于言语行为的语言表层和深层的命

题意义,还通过言外行为传达作品言语的又一深层信息——作家言语行为的意图。如果综合言语行为传达整个作品的创作动机,作品中各具体言语行为则传达作家创作做事过程中每一举动的意图及其演变组合。有什么样的行为组合——符号编码,就传达什么样的意图组合,反映什么样的做事考虑和步骤。作为符号的物质载体,文学言语行为起着索绪尔"能指"的作用。

文学信息的深层取向,使之在实际上游离所使用语言符号的本来意义("能指成为所指"),造成信息和符号脱节,剥夺了语言符号作为文学信息直接符号的功能。这就迫使词——个别的元符号组成以言语行为为单位的符号群,将语言高级、抽象和约定的符号(普通信息的直接载体),转化为言语行为物性、具体和可感知的文学符号,成为作家传递文学信息个性化的独特媒介。文学言语正是在两种符号互渗互转和共存中将日常言语异化而存在的。

4. 文学言语行为理论的价值

文学言语行为的主体是作家。其言语所传命题意义(无论表层和深层)及作品的创作动作,已为人们关注。对文学作言语行为的分析,则可揭示作品的又一信息(作家创作过程中每一举动的意图)及其符号(作品中各具体言语行为)的体系。随着具体言语行为的依序进行,作品构成了作家以创作做事的言语行为链(如马克·吐温在《哈克贝里·芬历险记》中对哈克和吉姆沿密西西比而下所经历的各种事件的一连串讲述),及其相应的意图信息链,就像本世纪以来雄踞文学语言研究的形式主义和结构主义及以后崛起的艺术符号学,从词语或符号的艺术组合发现文学信息及文学语言的"文学性"一样,链上各具体言语行为的演变组合,形成符号的艺术编码,不仅是作家做事的步骤考虑、行为策略、创作主旨等内涵及艺术风格的重要反映,也是作品文学性和艺术性之所在。它为文学研究另辟蹊径,具有重要意义。

弗罗斯特《补墙》是复言语行为作品。其述说人(speaker)

"我"是弗罗斯特的代言人(persona)。这首诗的创作可以切分成"我"的七个言语行为,其言内和言外行为分解如下:言内行为: 1) 1—4 行(命题意义是:世上有东西——如照射在冻土上的阳光——要毁灭墙);2) 5—9 行(猎人为满足获得猎物之己欲,也要毁灭墙);3) 9—11 行("我"所关心的问题是修补无人知觉中坍塌的墙);4) 12—22 行(和邻居一起修补需要的墙,犹如打网球般快乐);5) 22—27 行(告诉邻居不要修补不需要的墙。但邻居援引古训,坚持要修);6) 28—38 行(修补不需要的墙等于防范和冒犯友人,令人痛苦);7) 38—45 行(看见邻居执迷于遵从祖训之后,只得请心地跟着修补象征互相敌视的墙)。

言外行为:确认(不要墙的)事实——确认又一(不要墙的)事实——确认(需要思考的)问题——确认该修(需要的)墙——认定不该修(不需要的)墙——说明原因和忧虑——诉说无可奈何的心情。"我"(即弗罗斯特)的上述言外行为链反映了他的综合言语行为意图:反思修墙的经历,清理和确定自己是否要墙和对修墙世俗的态度及原因,感叹两种价值的冲突和无可奈何的世事。这样,他通过心中要墙与不要墙的事实和原因的一一确认,表述了自己对墙应持区分的态度及独特的理由,得出邻里间既要又不该要墙的结论。但深感世人对绝对化的古训(现代已沦为"善意的恶意")盲目执着,使他年年诉说无效,陷入无可奈何的从俗、内心深感说不出又摆不脱的痛苦和巨大煎熬。这就揭示出诗的深层内涵及其内心步步体认、层进心声的言语或写作艺术。评论家对弗罗斯特是否主张要墙之争,亦迎刃而解。

弗罗斯特的另一首诗《爱和一个问题》通过述说人讲述一对在偏远独屋欢度新婚之夜的年轻夫妇,巧遇穷苦忧愁的旅人黄昏求宿的故事,出现了诗的述说人和诗中人物的双重言语行为。诗中人物之一的新郎有两次言语行为。旅人求宿时,他说:"让我们看看天空,/并弄清已到晚上何时"。当证明天色尚未全黑时,他愤愤地说:"陌生人,但愿我知已是晚间。"他的言内行为表明的是天色

尚早,求宿无理;言外行为则表明不需要帮助,推走旅人。诗的述说人(可理解为弗罗斯特)则有四次言语行为。其具体的言内行为按诗节依次是:陈述旅人的苦楚,请求帮助——陈述新郎不认为已到黄昏而冷拒——陈述新郎满目只见新娘的事实——陈述新郎从未考虑对旅人施舍或祝福,却怨天尤人。相应的言外行为传达的意图则是:说明旅人理应得到帮助——说明新郎拒助的理由是指鹿为马的借口——说明新郎人欲炽盛,不考虑他人的疾苦——谴责新郎的自私和冷漠。从综合言语行为看,弗罗斯特的做事意图是:让现代人面对他人之需,看他人欲先于仁爱的表现,表达现代人起码的爱都难以实施是残酷现实的感触和对世间冷漠的义愤谴责。创作主旨立即显现,言语或写作技巧(诉诸急需与欲望的尖锐冲突和情思处理事实描写化)一下昭然。

参考文献:

- [1] Austin, J. L.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2] de Saussure, F.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New York: McGraw-Hill, 1966.
- [3] Levinson, Stephen C. *Pragma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原载《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论文集),1999)

463

评 析

符号学理论作为一门新的方法论和研究视角,在许多学科的研究中具有较强的指导意义和广阔的应用前景。特别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符号学的研究明显地上了一个台阶,它的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大,符号学开始向文学、文化、艺术、传播学以及民俗学等领域渗透。整体上看,文学领域的符号学研究有两个方向,一方面是对文学符号学理论的研究和探讨,另一方面则是运用符号学理论对具体的文学作品进行符号学分析和解读。本文的研究兼顾两个方向,作者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将文学作品视为作家的言语行为,结合具体实例,从符号学角度研究其意义和功能。

文章从索绪尔关于语言和言语的区分这一角度入手,首先把文学作品作了一个定位——即把文学作品看做是作家的言语行为,文学创作就是作家在以言做事。这一观点是整篇文章的立足点。在此基础上,作者明确划分了文学作品的言语行为单位。他根据奥斯汀的观点把作品中对某件事情的表述看做是一个言语行为。这样文学作品的言语行为单位就跨越了短语、句子、段落甚至章节的界限,有时一部作品即是一个言语行为。在基本理论铺垫之后,作者重点论述了言语行为的符号功能及其价值;同时指出,言语行为就是文学符号,是信息的物质载体,起着能指的作用。在创作过程中,作家实际上是在把语言符号转化为文学符号。可以说,文学作品中这两种符号处于互相渗透、转化和共存的状态下。文学言语行为同时具有言内行为和言外行为,通过言内行为来传达语言表层和深层的命题意义,而通过言外行为传达作家的创作意图。

关于文学语言行为的理论价值,作者认为,它是文学研究的一条道路。如果说文学言语行为是文学符号,那么文学作品就是由

若干这样的符号构成的符号体系——言语行为链,也可视作信息链。通过分析链上各符号的编码——言语行为的组合情况,能够揭示出作家的创作主旨。

本文的突出之处在于作者在文学领域的研究中选取了全新的视角,把文学作品看做是由若干文学符号(即文学言语行为)构成的符号体系,进而在符号理论的指导下深究作品的深层含义。文章几个部分的论述由表及里层层深入,论据充分。文章的观点对文学研究如何创新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同时也从另一个侧面证明了符号学理论作为方法论的重要作用。

能指与所指: 诗歌语言的 符号学特性初探

任裕海

从语用功能的角度,我们可以将人类语言的功用大致分为以下三类:第一类,也是最常见的一类,是用来传递交流信息。我们说现在是早上七点,说某某喜欢一本书,说乔治·华盛顿是美国第一任总统,这些可以分属此类,我们亦可称其为语言的实用功能,它帮助我们处理日常事务。第二类是将语言作为一种工具,例如广告、宣传布告、宣教、政治宣言等均属此类,可称为语言的工具功能。语言的第三类功用存在于小说、戏剧、诗歌等文学作品中,这些文学形式能够加深并拓展我们对生活的感受,这是语言的文学功能。

由于语言具有文学的功能,因此它能够对人类的经验进行浓缩组织,使之产生出新的意义,并通过文学作品传达这种意义。文学语言不仅能够将别人的经验传达给我们,而且能够让我们通过想象参与其中。文学语言能够让人们通过想象而获得对生活更加完全、更加深切的感知和体会。

诗歌语言作为文学语言的一种,不仅具有文学语言的一般性质,而且还具有其他文学形式所没有的特征。其中最突出的是诗歌语言乃是文学语言中最浓缩最精炼的一种,它可以用最少的语词表达最多的含义。

467

关于诗歌语言的神奇特性,人们在欣赏赞叹之余却无法做出 科学精确的解释。这一难题只有到了索绪尔创立现代语言学以后 才获得解答。

对于文学语言的结构主义和符号学研究始于 19 世纪 60 年 代,该研究试图将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运用于文学语言性质和功 能的分析上。在索绪尔看来,一个语符的组成包括能指(signifier) 和所指(signified)两个部分。能指即该语符的音像或书写形式,所 指则是该语符意义或概念上的对应物。例如英语中 d-o-g 这三个 字母的书写形式是能指,而它在一个懂英语的人头脑中唤起的狗 的形象是所指。索绪尔进而指出能指与所指之间的联系是任意 的, 二者之间并没有内在必然的关联。例如汉语用"狗"这一形式 表达同样的含义。不仅如此,整个语符(包括能指和所指)与该语 符在现实中的对应物之间的联系也是任意的。例如狗这个语符与 现实中那个真正的有毛四足动物之间的联系是人为的和任意的。 索绪尔认为语符的意义并不存在于它自己之内,而是存在于该语 符同其他语符的差别之中。dog 这一语符之所以具有意义,是因 为它不是 dot,也不是 log 或 dig。不论一个语符的能指如何变化, 只要它仍然保留与其他语符相区别的特征,其所指意义仍旧不变。 索绪尔的结构主义语言理论对人们认识语言的本质且有极大的启 发意义。虽然后来的理论家对索绪尔的语言观褒贬不一,如有学 者提出索绪尔语言学只注重语言内部结构的研究,忽略了语言与 思维(思维表象、想象、直觉、形象思维)之间的联系,但是索绪尔对 语言本质的独到见地和精辟阐释至今仍且有重大的价值,其理论 研究的方法也被包括文学研究在内的许多领域所采用。以下我们 运用索绪尔理论中有关能指与所指的观点,对诗歌语言的符号学 特性及其功能机制试做分析。

_

首先,索绪尔提出的结构主义语符理论使人们增加了对语言

符号本身而不是符号同对应物之间关系的关注。在诗歌研究领 域,研究者们已突破了传统美学理论对诗歌语言研究的束缚,转而 对诗歌语言的符号学特性更加重视。俄国形式主义文学批评家雅 各布森(Takobson)认为,诗歌语言的特性首先在于语言自我意识 的突出。他指出,诗歌语言的功能在于增强了语符的可触知性,使 人们更加关注语符的物质特性而不是仅仅注意它们在传递交流信 息中的作用和意义。在诗歌语言中,语符能够脱离对应物而独立 存在, 语符与对应物之间的诵常联系被打破, 语符从而获得了自 身独立存在的价值。布拉格语言学派的理论家 Mukarovsky, Vodicka 等人从索绪尔的理论出发,对形式主义的诗歌语言观点 进行了更为系统的阐发。他们认为,对诗歌语符的研究应当着眼 干它们自身的价值(语符的内部特性和结构),而不是它们反映现 实(语符与对应物之间的关系)的功能。由此可见,索绪尔对符 号与对应物、语词与事物之间联系任意性的观点深深影响了诗 歌语言的研究,诗歌文本也因此成为能够脱离外部现实而独立 存在的自足的系统。然而这种自我意识的突出并非完全隔断了 语言与外部世界的联系,形式主义诗歌语言理论认为语言依然 通过陌生化的作用与外部世界相联系,诗歌语言打破了日常语 言符号系统的常规,通过陌生化使读者将其注意力集中到语言 的物质特性本身,因而能够更新读者的感受。俄国符号学家劳 特曼(Lotman)指出,每一种诗歌文本都是由一定数量的"系统" 构成的:这些系统包括,词汇系统、词形系统、格律系统、语音系 统等。诗歌作品的艺术效果正是通过这些系统之间的不断碰撞 产生的。现以下诗为例:

SOUL: Oh, who shall from this dungeon raise

A soul enslaved so many ways?
With bolts of bones, that fettered stands.
In feet, and manacled in hands.
Here blinded with an eye; and there

Deaf with the drumming of an ear; A soul hung up ,as'twere, in chains Of nerves, and arteries, and veins; Tortured, besides each other part, In a vain head and double heart.

BODY: O, who shall me deliver whole
From bonds of this tyrannic soul?
Which, stretched upright, impales me so
That my own precipice I go;
And warms and moves this needless frame
(A fever could do but the same),
And, wanting where its spite to try,
Has made me to live to let me die.
A body that could never rest.
Since this ill spirit it possessed.

O

该诗是 17 世纪英国玄学派代表诗人安德鲁·马维尔的诗《灵魂与肉体的对话》中的第一、二两节。为便于分析,我们先将该诗的内容大意介绍如下:在马维尔诗作的各类主题中,宗教占据了极其重要的地位,该诗便是一首重要的代表作。这首诗通过灵魂与肉体对话的形式,生动逼真地表现了西方传统文化中灵魂肉体相分而冲突的观念。

诗的第一节显然是描述了灵魂被囚禁于肉体中的痛苦情状,诗的前两行是一问句,这里诗人使用了"dungeon"(地牢)和"enslaved"(奴役)等词,生动逼真地描绘出灵魂被囚受困而欲挣脱获得自由的图景。这一问句在下面的叙述中并未立即予以解答,而是直到最后一节读者方可找到答案。随后的描述看似怪诞离奇,实则寓意深刻;骨骼何以成为枷锁?手脚何以成为桎梏?有眼反成盲人?有耳反至失聪?神经、血管何以竟成锁链?此间意蕴

非假作者之宗教背景不能辨明。从基督教的信仰来看,人由灵、魂、体三部分组成。其中灵乃出于上帝,《圣经·创世记》记载上帝"将生气吹在他(亚当)的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灵乃无形亦无限,体为有形亦有限。灵与体的矛盾永远难以调和,只有等到基督再来,众生得救,才可以得着复活后天上"灵性的身体"。再者,基督教认为,人自乐园堕落以后,肉体之中便有了罪性;诸多罪性,如"眼目的情欲、肉体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等不仅使灵眼闭塞,灵体麻木,而且引人耽于罪中之乐,走向堕落与毁灭。此外"vain head"和"double heart"也使人自然联想到《旧约·诗篇》中有关罪人特征的描述:They utter lies to each other; with flattering lips and a double heart they speak. (人人向邻舍说谎;他们说话,是嘴唇油滑,心口不一。)

在诗的第二节中,肉体对灵魂的回应同样是希求解脱的呼唤。如此看来,灵魂与肉体同样皆处于无能为力的境地,而二者彼此成为对方的桎梏。在这里,"precipice"(悬崖)一词寓意深刻,其比喻象征之涵义惟出于基督教之教训:人异于草木禽兽,乃缘于人具有灵魂;然正因人具有灵魂,才有堕落沉沦的危险;灵魂因而成为人里面的悬崖。进一步看,肉体对灵魂的怨尤同时反映出肉体的罪性及动物的本能:如果肉体因灵魂离去而失去任何约束("stretched upright"),则其以后的景况不言而喻。恰恰因为灵魂的约束,肉体之本能不能肆意张狂,于是它抱怨说"making me live to let me die"。与第一节相类似,作者在该节末尾引用《圣经》的教训;"ill spirit"说明基督教对罪(sin)的解释:罪的危害首先是灵魂,而非肉体。奥古斯丁在他的著作《上帝之城》中说:"肉体的堕落,及其对灵魂的侵蚀,乃是人首次犯罪的惩罚,而非其犯罪的起因;并非堕落的肉体使灵魂负罪,而是负罪的灵魂使肉体堕落"。

通过仔细阅读我们就能发现,上述的各类语言系统都处在不断的相互冲撞的状态中。例如,格律形成的系统不断地被句法系

统所冲撞和跨越。在这两节中,每节都是押 aaaabbccdd 尾韵,产生一定的韵律效果。然而每一行并不都是一个完整的句子,而是经由作者有意分割而成的句段。例如在首节的第一、二行,这样的分割就产生了特殊的艺术效果:它不仅在第一行的末尾制造了悬念,而且在第二行的开头形成强调和突出。我们对语法结构和韵律的感受在这样一种冲撞中无疑加深了对该诗主题意蕴的认识。在其后诸行中,这种系统间的相互作用也是很明显的。词与词之间可以通过谐音相联系,如"chain"和"veins";可以通过句法位置相联系,如"dungcon"和"me";可以通过词形对应相联系,如"manacled"和"hands"("man"为一拉丁词根,意为 hand);还可以通过头韵相联系,如"bolts"和"bones","fettered"和"feet"等。这些作用和联系无疑加深了读者对诗歌思想意蕴的体会,使作品的主题得以更为充分表达。

Ξ

其次,诗歌语言的符号学特性还表现在,在语符内部的能指与所指之间存在一种非对称的关系。根据布拉格语言学派的观点,诗歌语言可被视为一种"功能结构"。诗歌文本经由"语义渗透"而比任何其他的语篇包涵更多的信息。诗歌语言将普通语言的"冗余性"减至最低限度,即在尽量减少那些仅仅是便于交流进行而非真正传达信息的语符的同时,最大限度地产生信息。在这一点上,没有任何其他的语言形式能够同诗歌语言相媲美。诗歌语言激活了整个能指的系统,使语词在诗歌语境的强大压力场中最大限度地发挥其潜力。现举实例分析如下:

The Sick Rose
O Rose, thou art sick!
The invisible worm
That flies in the night,

In the howling storm,
Has found out thy bed
Of crimson joy,
And his dark secret love
Does thy life destroy.

这首由英国诗人威廉・布莱克创作的短诗具有极其丰富的内 涵。在这首诗中,能指与所指间的非对称关系首先表现在"rose" (玫瑰)和"worm"(蠕虫)这两个语词的涵义上。这里的 rose 和 worm 从所指涵义上讲绝不仅仅局限于一种花卉和一种昆虫。这 里的 rose 是大写的并且是拟人化的。从植物美学和文化学的角 度来看, rose 具有指涉女性美、爱情, 以及肉体快感等象征意义。 诗中的"bed"(床)既可以指花床,也可以指女人的床榻。"crimson iov"(绯红的喜悦)既可以指红色花朵的鲜艳美丽,又可以指充满 激情的性爱所带来的强烈快感。"invisible worm"(隐身的蠕虫) 和"dark secret love"(黑色的秘密的爱)当然可以指蠕虫对植物的 悄悄啮食,但是指一种隐蔽的或不为常理所接受的爱情似平更为 恰当。当然,这些语词的所指范围还可以更广。对于该诗的主题, 历来存在众多不同的解释,如.爱情受害于嫉妒和猜疑:天真受害 干经验:人类受害干撒日:想象受害干理性:生命受害干死亡:等 等。我们无法准确地说出诗人所指的究竟是什么,事实上这也并 无必要。就诗歌语言的表现功能来讲,一篇诗作往往并不着意描 绘现实生活中的事物,却更多地在干表现和传达某种经验。诗歌 中语符的能指也往往不只对应一个或几个所指,而是对应凡适合 其象征范围的众多所指。诗歌语言的这一符号学特性是日常一般 语言所不具备的。

注释:

① M. H. Abrams, et al. The Norton Anthology of English Literature, Vol 1.5th ed.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86, p. 1383.

② Laurence, Perrine, Sound and Sense: An Introduction to Poetry,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Publishers, 1987, p. 81.

(原载《外国文学研究》1997年第2期)

评 析

语言学与文学的关系是现代文学理论中探讨得最多的问题 之一。本文作者运用索绪尔的符号语言学理论中有关能指和所 指的思想,对诗歌语言的符号学特性及其功能机制进行了分析, 尝试性地从符号学角度探讨了表层形式与深层意义间的对应 关系。

诗歌语言作为文学语言的一种,具有其他文学形式所没有的特征——精炼,它可以用最少的语词表达最多的含义。但是对于这一特性,人们往往无法对其做出科学精确的解释。作者认为,索绪尔的语言符号学理论为揭示诗歌语言的特性提供了重要的启示。也正是在索绪尔思想的影响下,诗歌研究者们已摆脱了传统美学理论的束缚,转而对诗歌语言的符号学特性更加重视。如雅各布森、劳特曼(JIOTMAH)及布拉格语言学派的一些学者纷纷提出以下观点:①诗歌语言中的语符能够脱离对应物而独立存在,诗歌文本也因此成为独立存在的自足的系统;②诗歌语言与外部世界的联系通过"陌生化"来实现;③每一种诗歌文本都是由一定数量的"系统"构成的,包括词汇系统、词形系统、格律系统、语音系统等,诗歌作品的艺术效果正是通过这些系统之间的不断碰撞产生的。这些观点的提出对于揭示诗歌语言的特性具有重要意义。

此外,作者还论证了诗歌语言的符号学特性的另一个重要表现,即语符内部的能指和所指之间存在着一种非对称的关系。根据布拉格学派的观点,诗歌语言可以看做一种"功能结构",即诗歌语言将普通语言的"冗余性"减至最低限度,而同时却能最大限度地产生信息。这样一来,诗歌中语言的能指系统被激活,使语词在诗歌语境的强大压力场中最大限度地发挥其潜力。

这是一篇分析诗歌语言符号学特性的文章。作者对诗歌语言

的研究视角独特,观点鲜明,分析透彻。文章不仅在诗歌语言的研究中开拓了一条新的路子,同时也拓宽了符号学理论的应用范围,值得研究和借鉴。

意象符号化与文化逻辑

齐效斌

对于意象的功能表现以及与之相关问题的讨论,虽然有了 较为明确的定义和结论,但是在笔者看来,也许还未穷尽其义。 这就是心理学家和思维科学家一向关心的意象如何物化的问 题。但是以代码为基础的意义作用并不希望简单地对意象实行 机械的"再现",即它并不是要造成这样一个印象,仿佛意象的建 构过程乃至向符号化过渡应该是一个纯技术性的操作,因此关 干意象符号化程度的高低实质上属干语言运用能力高低的问 题,除此而外的任何问题都不重要。然而事实并非如此,意象的 建构及其符号化过程决不仅仅是一个将酝酿成熟的意象意识转 化为语言符号,或者是一个将内部语言翻译成外部语言的纯编 码过程,而是个体心理意识集体化,或个体意识被社会意识整合 的过程。尽管语言学家一再强调,人类言语的直实本性与人类 心灵的生成和发展密切相关,只有结合人类心灵的生成和发展 的知识,才能彻底地充分地洞察人类言语的直实本性,进而了解 语言的人文价值,但是,忽视或者抹煞意象和言语的社会意义和 社会价值同样是不可取的。这样,意象的物化过程与物化的哲 学意义同时摆在了我们的面前,而后一个问题的讨论显得尤为 必要。所以说意象的建构并非是意义的完成:意象只完成意义 的一半,另一半靠符号去完成。

一、从发生学的角度看,意象的语符化过程是语言的文化选择 过程

如前所述,意象作为一种内部语言是对客观对象认识的结果, 是主体的本质力量对象化的产物。它所包含的主体的情感,气质,

风格自不待言。但是,意象应该表现的意义是十分宽泛的,除了主 体的情感内容而外,还有其社会内容。这从语言形成的初期就可 以看出。这里我们无意再作回顾,只想强调指出,语言是实践的 产物。在原始社会,最基本的实践就是生产劳动。因此人类语言 的形成与发展总是与生产劳动的形式、内容以及参与实践人数的 多寡密切相关。换言之,在两个人的世界里,语言的音节、音位就 比较简单,而在两个人以上的群体中,语言的音节,音位就比较复 杂。不用说,简单的语言只能表现单一的意义,而复杂的语言表现 的则是较为复杂的意义。究其原因,概出于社会生活内容的复杂 与否。即使在生产实践中诞生出抒情性的言语,那也是带有实用 性的语言,即是话应生产劳动的形式与内容的需要而形成的并不 特殊的语言。因此,语言一开始就具有社会的功利性,即便坚持认 为人类早期的语言包含着最原始情感因素进而哀叹由于语言的高 度符号化使原本鲜活的情感、意绪流失,也无法否认语言符号为传 **达确定社会意识的这种基本的功能。这种外部语言的性质肯定影** 响内部语言的性质与"范式"。作为认知和反映客观事物的初级形 式的意象无法脱离这一规定性。例如在原始人那里,看到硬的东 西便想到石头,看到圆的东西便想到月亮,也就是说"硬的"文化规 约性使他们想到的只能是石头,"圆的"社会规约性使他们想到的 只能是月亮,而石头和月亮首先关乎到的是他们的经济生活,其次 才关平到精神领域的生活。所以石头所表现的硬的意义、月亮所 表现的圆的意义就是原始人的意识形态。这一现象足以证明意象 的社会意义、文化意义是意象的应有之义,而这种社会意义、文化 意义也是意象主体依照语言的社会意义、文化意义选择的结果。

至于在文明人的社会生活中依据不同的文化语境做出的不同的选 择就更不足为怪了。举例来说,希腊语和拉丁语的月亮,虽然指的 是同一个对象,但不表示同一个意义或概念。希腊语的月亮是作 为衡量时间的功能看待的,而拉丁语的月亮则是指月亮的明亮状 况,因此,月亭尽管可以表现为事物属性的一种代表物,而日确实 能够成为这一对象的实际属性, 当某人心中已有一个关于月亮的 意象时,"月亮"这个词就自然而然十分恰当地表现出来了,但是作 为月亮的意象意识却是迥然有别的。这种差异在中国等国的图像 式文字中尤为明显。"男"、"女"这两个字,在甲骨文、金文中,"男" 字从田从力,其构形表示男子已成为生产的主力,经济地位逐渐确 立。"女"字的形象却是敛手屈身作行礼状,处于一种服从的地位。 古埃及象形文字中的"男"、"女"均是人头,区别在干"女"的头发 长。可见,不同的民族意识,不同的文化背景,必然滋生出不同的 文化语境,形成不同的言语特性,也必然规范着意象意识的文化内 涵。然而这一差异性又显示意象转化为语符活动的一致性。卡西 尔认为:"一个对象的名字并没有权利要求成为该对象的本质,它 不打算成为'存在者',并不打算给我们以一事物的本来面貌。一 个名字的作用永远只限于强调一事物的一个特殊方面,而这个名 字的价值恰恰在干这种限定与限制。一个名字的功能并不在干详 尽无遗地指称一个情景,而仅仅在干选择和详述某一方面。"因此, 无论这种语言多么模糊不定和定义不确,但只要代表一个方面的 文化意义,仍然不失为一种概念的符号。"正是运用这些日常语 词,我们形成了对于世界的最初视域或理论视域。这样的视域不 是单纯的'给予',而是建设性的智慧努力的结果。"(卡西尔,1985, 171) 这说明,语言符号的运用,有时或许是习惯的、无意识的,但它 毫无疑义是一种选择。阿恩海姆说过,语言在取代知觉意象时的 确能够提供稳定的"标签",但语言的作用决不仅仅如此。那些为 事物命名的词语还能起一种"种类"或"范畴"的作用。我们把一只 猫叫约茜,就不能说是随意的抽绎而是在特定情景所需要的普遍

479

需要的水平上抽象出来的。如果房子进来一只老鼠,需要一只猫来捉,这里所说的猫并没有专指哪一只,但只要选择了约茜就证明 其他的猫不行。(鲁道夫·阿恩海姆,1987:350)

现实生活是如此,文学创作更是如此。据说,李季在创作长篇叙事诗《王贵与李香香》时,男主人公的名字就是在极其偶然的情况下以他身边的警卫员的名字命名的。从此王贵就成了带有浓郁的陕北文化色彩、极富于个性化的名字。再如"阿尔巴尼亚"这个名词,不过是个国名,但在文革中却是一个特定的术语。使得这段历史的人都知道它是"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式的亲密朋友的符号。当时的普通老百姓似乎都知道"阿尔巴尼亚",于是在《透明的红萝卜》中,就出现了一句很普通而又具有文化色彩的问话:你他妈的是不是跑到(很远)阿尔巴尼亚去了?其隐含的意思是:你去的时间太长了,肯定到最爱玩的地方玩去!这句话今天的读者就不甚理解。总之,在主体面前,哪怕最不标准的、经受不住逻辑分析的语言,甚至语音一俟成为表意的符号,就具有了文化的涵义,从而限定了本身的意义而摒弃了其他的意义,成了特殊的个体意象意识之家、人类心灵的归附。

二、意象的语符化过程是一个以意象意识理解符号涵义的过程

由以上可以看出,内部语言依靠外部语言,个人意识依靠语言符号,产生于符号,其自身反映出符号的逻辑和规律性。然而意象并不是永远处于被动地位,不是活生生地受语言符号宰割的奴仆。意象符号变成语言符号并不是一个简单的移译过程,而是一个"反复地理解和被理解的过程"(巴赫金语)。以笔者之见,这种理解一方面表现为符号的理解即巴赫金所说的以熟悉的符号弄清不熟悉的符号(意象符号);另一方面又表现为以不熟悉的意象符号理解、解释熟悉的符号。所以,意象的语符化不仅仅是一个文化选择、被符号化的文化涵义所规范的过程,同时也是一个意象意识对于符号的文化涵义再理解、再解释的过程。

素以描写童年记忆见长的莫言在叙述故事的过程中,常借助色彩性很强的语词表现特殊的感觉效果,从而完成语义的表达。那么,对于我们来说,紧紧抓住小说语词的意象特征进行分析,无疑是解读莫言的切入点,极为有趣的是这些语词也并不像一般小说语言那样严正规范,具有写实性,相反倒是具有以视觉化的思维统贯起来的象征性。于是,在进入这种意象空间的时候不免引发过多的想象和联想。究其原因恐怕在于他的创作总是以深刻的意象底蕴改造着旧有的语词涵义,赋予语词新的意义。譬如"透明的红萝卜"。红萝卜本来无所谓透明与否,但在荒诞的年代它象征着人性。透明者就是美好的人性,不透明便是丑恶的人性。因此红萝卜就成了衡量人性的一个标志。由此"透明的红萝卜"就有了一种新的语义,新的阅读方法。这就是以潜在的"精神语法"、"精神概念"为核心的意象呼唤出来的新的语词系统。

其实,意象从来就不是消极地、被动地等候着作家给它穿上词 语的外衣便心满意足了,而语言符号也从来不是意象的忠实替代。 意象或意象意识,从根本上说是一种属于个体的想象性的意识。 话又说回来,想象性的意识首先不是指向意识本身而是指向意象 的对象的。它是对对象的一种想象式的建构。正因为如此,它才 是最为活跃的意识,是一种接近话语的内部符号。所以有时我们 无法用有着明确意义的而非想象式的语词来理解意象,反而要用 意象来理解、解释一般的语言符号。 当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的负责 人冯雪峰问杜鹏程《保卫延安》手稿上的一句话"无定河呜呜地向 东流去"是什么意思?杜鹏程无言以对。因为"呜呜"是对一种特 殊氛围的想象式描写,是一种见之干作者内心的意象意识。作者 虽然讲不出来是"什么"却能在自己的脑海里浮现出一幅意象,一 幅接近现实生活的无法用现成词语描写的意象。这一意象无意中 剪裁了冯雪峰可能信口拈来的诸如"哗哗"、"滚滚"等流行的文学 性语言,成为具有新鲜意味的言语。而冯雪峰也未必意识到这一 点,因为他是用现成的语词理解、解释"呜呜"的,而杜鹏程却是用

心中意象解释"滚滚"等语词的。说到这里,我想起了前苏联著名心理学家维果茨基讲过的道理:意思可以改变词,或者,观念也往往改变其名称。所以,"内部语言是一种自主的言语功能(autonomous speech function)。我们可以充满信心地说它是言语思维的一个独特层面(distinct plane)。很显然,从内部言语向外部言语的过渡并不是简单地把一种语言翻译成另一种语言。它不可能仅仅通过使无声言语有声化来达到"。(列夫·维果茨基,1997:160—162)明乎此,对巴赫金那句"意义是符号的功能,所以不能想象意义是存在于符号之外作为某种特殊的、独立的东西"的名言就有一个辩证的理解了。很显然,意象的功能被他遗忘了,而语言的功能也不是如他想象的那样美妙:最为完美的语言也只能是意象的相似对应物,充其量对意象作点延伸或扩充,绝不可能忠实地充当意象的替身,更不可能对意象实施标准化的复制。质言之,意象与语言任何时候都不是对等的;言可以尽意只是相对的,而言不尽意却是绝对的。

三、意象的语符化过程是语言由共时性变为历时性的过程

无论把意象的功能强调到何种程度,意象的意义最终是通过符号表现出来的(虽然有类象作为中介);同时也是在符号的相互影响、相互渗透中使其意义更加明确、更加稳定的。这是意象很不情愿看到的事实,但却是无可争辩的规律。这种规律性从总体上讲就是一个由共时性变为历时性的过程。

1. 意象思维属于发散式,而语言的表达属于线性结构式

笔者曾经说过,语言的思维和语言的表达是一种接近于理性思维和外在形式化的操作。其做法就是将酝酿成熟的意象(或类象)按照一定的意图予以编排,使其能够体现出应有的秩序或系列,完成意义的表达。故"直线式结构"或"线性结构"就是铁的规律。这正像人一生下便置于一个由时间和空间组成的四维世界一样,一方面人的思维活动是在极为自由、极为浪漫的甚至极为直觉

的把握中展开,另一方面又必须遵循一定的路线理性地叙述整个 空间的"画面"。"理性思维将整个同时性的空间结构和所有线性 关系都变形为一个方向延伸的连续"(苏珊·朗格,1983,361)。 语言之所以以直线的序列呈现,是因为每一个词或每一个句子都 代表一个或多个观念,要想使得每一个概念有意义,就需要按昭一 定的语法逻辑顺序予以组装。类似"天上布满星星"这样的陈述 句,如若只从三个概念——"天上"、"布满"、"星星"上理解,而不从 应有的逻辑联系上加以考虑,是永远不可能探究出它的正确意义 的。而意象之所以和语言不一样,是因为它在作者或读者的心中 整个儿地分散式地呈现。当我误把某个人认作自己的朋友(仅仅 从背后看他与某人相像)时,在我的心中显现的就是那位朋友的整 体意象,而不单单是个称谓:假使那个陌生人问及何以这样,我就 会把朋友的意象分别用"标签"式的语言加以描述,如此如此直到 他深信不疑我确实不是恶作剧为止。这就证明,在讲话者的心中 意象和意象思维是立即呈现的,但在言语中,却必须一个概念一个 概念地相继展开。在文学创作中,为了增强语言的可感性,作家不 得不有意破坏语言这种铁的秩序,尽量模糊词与词之间的逻辑关 系,增加感觉的长度与深度,通过暗示尽可能地把一个多面体、多 维度的艺术意象"还原"给读者。请看下列的句子:

- a. 西风中,古道上行来一匹瘦马/古道西风瘦马
- b. 激烈的思想斗争终于停止了/无色的绿色的思想疯狂地睡着了

可以看出,前一个句子无论如何都比后一个句子意义明确。但是与后一个句子比较,我们却发现前一个句子缺乏后一个句子所具有的空白、暗示和意义的张力。后一个句子尽管不大合乎语法规则,甚至概念相距甚远,但由于采用了一般作家不十分习惯的平行式的蒙太奇组合,或者是非逻辑性的直接拼接,反而更能唤起另一类概念、意义,或者一种人生的感悟。这就是前人所谓的峰隔云连,词断意属。换言之,在后一个句子中,"象"好像是非连续的,

而"意"却有着内在的一致性,故而造成令人一唱三叹、涵咏不尽的艺术效果。这正是意象创造不愿就范语言"囚所"之关键。同时也尝试性地向我们指出如何在同一个维度上展开不同维度画面的前景:只要我们坚持不懈地在创作中将意象像歌剧的作者那样安排二重唱或四重唱,或者像电影导演那样组织蒙太奇式的画面,被放逐已久的意象语言就会重新归来!意象概念与语言概念之间的鸿沟就有希望填平!

2. 意象创造是共时性的,而言语的表达是历时性的

意象最终将由言语来表现。由于意象所认识到的意义在心理过程中无一附丽,因此从意象到言语必须首先使意义对象化。然而言语也并不是单纯的工具或符号,如前所述,它是一个将内部意识社会意识形态化的过程。这就像我们在听某个政府官员的讲演,并不是在听他的"说话"——而是在听真诚或虚假,善良或丑恶,等等。故而,主体对语词的选择正相似于意象对语词的文化选择。或者它们本身就是一回事。但这两套语码系统并不可能直接对应,有时是一种相似性的对应,有时还可能是一种相异性的"对应",皆视其具体情况而言,不能一概论之。

例如"春风又绿江南岸",根据诗人自己的经验对"绿"的意象可作出如下猜度:"春风又清江南岸","春风又到江南岸","春风又回江南岸","春风又返江南岸"等。由于"满"、"到"概念相近,故上例属于相似造型式。

再如,"二月春风似剪刀",根据读者自己的感受亦可对"剪刀"的意象作出如下的猜测:"二月春风似柔水","二月春风似流云","二月春风似利剑"等。这里,不但"柔水","利剑"的概念相去较远,即使"剪刀"与"利剑"也不在同一个意义范畴——前一个意谓:能剪出最美丽的东西;后一个则将春风比喻为杀人的工具。故属于相异性的造型。当然我们的分析仅仅属于一种读者的阅读,还不是充分实证主义的分析,因而不免带有理想主义的色彩。实际上,作为创作主体的作家,通常情况下往往是在不自觉、非理性的

视域中完成艺术意象的创造的。

总而言之,意象与意象思维的内涵极为丰富,在一定的范围内为语言选择准备了充足的"潜台词",成为文学语言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资源,因此它远远超出了言语的功能。这正好体现了意象作为共时性即联想的选择的组合特点。可信的是,任何有意义的意象,都不可能无一遗漏地被主体保留下来,不管创作者如何努力,都难以避免"言不尽意"的缺憾,故"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表现的就不仅仅是陶潜一个人的感慨!苏珊·朗格也有同感,她说:"对于(意象)这样一些内在的东西,一般的论述——对词语的一般性运用——无论如何是呈现不出来的。即使谈及,也只能是一种一般的或肤浅的描绘。那些真实的生命感受,那些互相交织和不时地改变其强弱程度的张力,那些一会儿流动、一会儿凝固的东西,那些时而爆发、时而消失的欲望,那些有节奏的自我连续,都是推论性的符号无法表达的。主观世界呈现出来的无数形式以及那无限多变的感性生活,是无法用语言符号加以描写或论述的"。

与意象相比,言语无论如何自由而又富于变化终归是"符号性"的,它必须依据已有的甚至是法定的秩序表达意象。所以尽管我们已知言语的生命就在于能否保持意象的鲜活性,无奈言语既要做作者与文本之间的桥梁,又要做文本与读者之间的桥梁,因而它必然按照人人皆知的语言的逻辑性强迫意象服从。于是,虽然意象可以呈现出言语不能直接描绘出来的"行为",但在此时仍然要以线性的,即一个接一个的方式呈示。所以言语的表达永远是历时性的。这是上帝的安排,我们人人都得听从这一理性的指导和制约;但果真听命于逻辑理性的安排,语言不仅不能成为表达人类思想感情的有效工具,而且还不可避免地造成语言与人的情绪生活、情感活动某种程度的分离,这对于文学艺术本身的发展显然是不利的。长此以往,人类艺术将逐渐萎缩,甚至根本无艺术可言了.为了解决感性与理性、意象与语言(形象)之间的矛盾,作家、理论家希望找到一种特殊语言和创造这种语言的方法。于是,苏

珊·朗格提出了艺术符号的理论,乔姆斯基提出了转换生成语法。 其目的就是通过各自的努力,挖掘出潜藏在语言或形象深层的意义,即"言外之意"。其实质就是将文学的语言学研究变成"超语言学"的研究。其结果就有可能弥补而且拓展作者本来赋予文本的原创涵义,可望扭转语言由传达情感等多种功能变为传达概念惟一功能的褊狭现象。

参考文献:

- 「1] 卡西尔. 人论.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
- [2] 列夫·维果茨基. 思维与语言. 杭州: 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
- [3] 鲁道夫・阿恩海姆. 视觉思维.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1987.
- 「4] 苏珊・朗格. 艺术问题.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原载《符号学研究》,2001)

评 析

意象是主观地产生和存在于人的脑海中的一种形态或意识。由意象转化成语言符号,即意象的符号化过程,是以人的主观意识将其对象化的结果。在这一过程中,意象并不是一一对应地生成语言符号。也就是说,不是机械的"再现",而是个体心理集体化,或个体意识被社会整合的过程。语言学家早已指出,要探究人类言语的真实性,进而了解语言的人文价值,就必须重视意象和言语的社会意义及价值。

本文作者认为,对于意象的功能表现以及与之相关的问题的 讨论虽已有了较明确的定论,但仍不完整。他指出,如果站在发生 学的角度上看意象的符号化,可提出以下观点:1) 意象的语符化 过程是语言文化意义选择的结果:2) 意象的语符化过程是一个意 象意识对于符号的文化涵义再理解、再解释的过程:3) 意象的语 符化过程是语言共时性转变为历时性的过程。全篇的论述就是针 对这 3 个观点——展开的。文章的第一部分强调了意象本身的社 会文化意义。第二部分主要论证了意象对于语言符号的主动性问 题。作者认为,在语符化过程中意象符号变成语言符号不是一个 简单的移译过程,而是像巴赫金所说的那样,是一个"反复地理解 与被理解的讨程"。作者还论述了意象与语言符号之间的不对等 性,即言可以尽意只是相对的,而言不尽意却是绝对的。意象与符 号的这种特殊关系,也使我们认识到,文学作品有更好的解读方 法,即根据语词的意象特征来解读作家的创作意图。关于意象语 符化过程是语言共时性变为历时性的过程问题,作者从意象思维 与语言的表达方式以及意象创造与言语表达的两个层面进行了论 证,其中着重论述了意象思维的发散性结构与语言的线性之间的 冲突。

本文从三方面发掘了意象与语言符号之间所包含的文化逻

辑。全篇行文流畅、层次清晰、环环相扣,并且以中国古代文化及 诗词为例进行了充分的阐释。意象问题的研究使我们对语言与思 维的关系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该领域的研究空间还非常广阔。 文中的一些观点,如意象意识的文化内涵、意象之于语符的主动性 等对文学作品研究和语言与文化研究都有相当的启发意义。特别 值得一提的是,关于文化对意象与语言符号转换的影响这一观点, 不仅从整体上提升了语言与文化研究的作用和意义,同时也为有 关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

主要文献索引

- [1] 蔡健. 论语言是一种符号系统——国外语言学若干问题述评[J]. 外语研究,1988,(4).
- [2] 蔡金亭. Jakobson 的语言学标记理论——成就与不足[A]. 符号学研究 [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3] 曹聪孙. 语言的任意性和词语的理据揭示[J]. 天津师范大学学报, 1998,(5).
- [4] 岑麒祥. 瑞士著名语言学家索绪尔和他的名著《普通语言学教程》[J]. 国外语言学,1980,(1).
- [5] 岑麒祥.雅各布森和他对语言学的贡献[J].国外语言学,1983,(2).
- [6] 车晓燕. 歧义句的符号学问题[1]. 大庆高等专科学校学报,1998,(3).
- [7] 陈建生, 语篇的自动词性附码[I], 当代语言学,1998,(1),
- [8] 陈建中. 在阐释和模仿之间[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9] 陈平. 描写与解释:论西方现代语言学研究的目的与方法[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87,(1).
- [10] 陈学祖,曾晓峰. 稼轩词典故之符号学阐释: [辛弃疾][J]. 湖北大学学报,哲社版,1998,(3).
- [11] 陈勇. 继承与创新——俄罗斯符号学理论的历史流变[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2] 陈治安,刘承宇. 语言符号的社会文化规约性与借词的归化程度[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13] 陈忠华. 话语序列的符号学含义[J]. 外语研究,1994,(4).
- [14] 程琪龙. 论符号关系的认知可行性[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5] 程琪龙. 方位小句的语符关系[A]. 功能语言学在中国的进展 [C]. 1997.
- [16] 程琪龙. 义词语符关系框架[J]. 福建外语,1999,(1).

- [17] **邓生庆. 传统文化典籍的符号学特征与典籍阐释**[J]. 哲学研究,1993, (1).
- [18] 丁尔苏. 论皮尔斯的符号三分法[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994,(3).
- [19] 丁和根. 论大众传播研究的符号学方法[A]. 新闻传播论坛(第七辑) [C]. 南京大学出版社,2000.
- [20] 董友宁(译). 时枝城记与索绪尔之争[J]. 外国语言教学资料报道, 1983,(3).
- [21] **杜桂枝. 莫斯科—塔尔图符号学派**[J]. 外语学刊,2002,(1).
- [22] 杜青钢. 符号学、汉字、测字法与诗歌批评[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 1996,(1).
- [23] 杜文礼. 语言的象似性探微[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996,(1).
- [24] 方成. 试论拉康的符号学心理分析理论[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997, (3).
- [25] 付有杰. 词的理据性及其文化内涵[J]. 齐齐哈尔师范学院学报,1997, (6).
- [26] **高锡九. 学点符号学——关于符号**[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88,(3).
- [27] **高锡九.** 学点符号学——关于交际[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91,(6).
- [28] **苟志效. 论符号学方法在广告语言创意设计中的运用**[J]. 东方论坛, 1994,(3).
- [29] **苟志效. 呼唤火凤凰的重生:** [《理论符号学导论》][J]. 中国社会科学, 1994,(4).
- [30] 苟志效. 论先秦哲学的符号学致思趋向[J]. 学术论坛,1995,(2).
- [31] 苟志效. 论 AI 符号学的认识论问题[J]. 岭南学刊,1997,(4).
- [32] **苟志效, 论张载的易学符号学思想[J]. 岭南学刊**,1999,(5).
- [33] 辜同清. 委婉语的符号学分析[J]. 外语教学,1999,(1).
- [34] 顾嘉祖.文化符号学与文化结构分析[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35] 关胜渝. 语言的符号、意义与信息以及语篇的文体风格[J]. 山东外语教学、1996、(1).
- [36] 桂诗春,宁春岩.语言学研究方法[J].外语教学与研究,1997,(3).
- [37] **郭谷兮. 语言符号的价值**[J]. 外语教学,1985,(3).
- [38] **郭聿楷. 符号关系与词义**[J]. 中国俄语教学,1996,(4).

- [39] **郭鸿. 符号学使语言学成为一门科学**[J]. 外语研究,1998,(3).
- [40] 郭鸿. 符号学是现代语言学和现代文体学的理论基础 [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 [C].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41] 郭鸿. 论符号学的性质、范围和方法——对符号学的回顾和展望[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 [42] 郭鸿. 索绪尔的语言符号任意性原则是否成立——与王寅教授商榷 [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43] 韩湖初. "诗无达诂"论与现代符号学理论[N]. 广州日报,1992. 12. 25. [44] 何家驹. 社会・意义・功能——社会符号翻译法的核心[J]. 嘉应大学
 - 学报,1999,(2).
- [45] 何英玉. 词语的指称特性(博士论文)[D]. 北京,2000. [46] 何自然,于国栋. 语码转换研究述评[J]. 现代外语,2001,(1).
- [47] 胡建次,邱美琼. 庄子的言意论与符号学的能所观[J]. 抚州师专学报,
- [48] 胡壮麟: 韩礼德的语言观[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84,(1).
- [49] 胡壮麟. 计算符号学[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50] 户晓辉. 西方符号学的诞生及发展述略: 兼评科尔蒂的《文学符号学导论》[J]. 喀什师院学报,1991,(2).
- [51] 黄晖. 符号学综述——评《符号学诸方面》[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88, (2).
- [52] **黄晓敏. 漫谈法国叙述符号学**[J]. 外国文学,1995,(3).
- [53] 黄亚平. 语言研究的系统性原则——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述评「JT. 社科纵横,1996,(1).

「54〕黄自由. 语符对语符翻译法──双向语符驱动机译系统「」〕. 江苏教育

- 学院学报,1996,(4).
- [55] **侯敞. 也谈语码模式和推理模式的关系**[J]. 外语学刊,1997,(3).
- [56] 季国清. 语言研究的后现代化迫在眉睫[J]. 外语学刊,1999,(1).
- [57] 金华,张芃. 对聚合关系的再认识[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 社,2002.
- [58] 金基石. 论语言符号的论证性特征[A]. 全国优秀英语学术论文集 98 (中卷)[C]. 1998.
- [59] 巨芸. 从言语系统看语言结构与体系[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 1999,(3).
- [60] 柯平. 翻译研究的符号学语义模式[J]. 北京大学学报,1990 专刊.
- [61] 兰江. 索绪尔语言——言语理论评析[J]. 淮北煤炭师范院学学报, 1983.(3).
- [62] 李葆嘉,安华林.元语言符号与语言基因图谱分析工程[A].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2002,05
- [63] 李葆嘉. 索绪尔符号任意性原则的失误和复归[J]. 语言文字应用, 1994,(3).
- [64] 李兵. 音系标记理论的产生和发展[J]. 新疆师范大学学报,1990,(3).
- [65] 李传伟. 索绪尔语言学理论评介[J]. 国际关系学院学报,1997,(3).
- [66] 李刚. 语码转换研究述评[J]. 徐州师范大学学报,1998,(1).
- [67] 李广荣. 论翻译中的等值: 一种社会符号学的方法[J]. 中国科技翻译, 1994.(1).
- [68] 李杰. 符号·文化与外语教学[J]. 汕头大学学报,1995,(1).
- [69] 李经伟. 索绪尔语言学理论评介[J]. 国际关系学院学报,1997,(3).
- [70] 李经伟. 语码转换与称呼语的标记作用[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1999,(2).
- [71] 李经伟. 从 Scotton 的标记模式看语码转换研究的新进展[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72] 李兰生,张少雄. 诗歌翻译及其符号学问题刍议[J]. 益阳师范专科学校学报,1995,(4).
- [73] 李民. 论句法、语义、语用三者之间的关系[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0,(2).
- [74] 李明. 社会符号学的历史渊源及其翻译原则[J]. 上海科技翻译,1997, (4).
- [75] 李生春. 论语言单位的标记性[J]. 中国俄语教学, 1997, (2).
- [76] 李天贤,汪顺玉. 文化符号的标记阐释[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77] 李永生,王扬. 英语标记主位的多种功能[J]. 山东外语教学,1997,(4).
- [78] 李肃. 洛特曼文化符号学思想发展概述[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2,(3).
- [79] 李先焜. 什么是符号和符号学[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88,(6).

- [80] 李先焜. 意义的意义[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89,(3).
- [81] 李先焜. 内涵,外延与定义[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89,(4).
- [82] 李先焜, 符号过程与符号的分类[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90,(4),
- [83] 李先焜.《墨经》中的符号学思想[J]. 湖北大学学报(哲社版),1996,
- (3). 「84〕李显卿. 中国古代诗歌声律美发微: 艺术符号学的解析「J]. 锦州师范学
- 院学报: 哲社版,1993,(4). [85] 李延福. 符号分类概观与人类语言特征——兼谈语言个体发生对语言
- 学习优生的启示[J]. 山东外语教学,1994,(3—4). [86] 李幼蒸. 从符号学看中国传统文化[J]. 史学理论研究,1995,(3).
- [87] 梁志学. 什么是符号学[1]. 百科知识,1983,(6).
- [88] 廖秋忠. 语言理据思考[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91,(4).
- [89] 廖胜. 符号与交际. 社会文化因素的作用[J]. 福建外语,1990,(1).
- [90] **廖**益清,丁建新,也谈语言的约定俗成性[J],外语教学,1997,(3).
- [91] 林笳. 现代西方符号学理论初探[J]. 外语研究,2000,(1).
- [92] 林铭钧,曾祥云. 以符号学析"白马非马之辩"[J]. 学术研究,1996,(2).
- [93] 林肖瑜. 隐喻的抽象思维功能[J]. 现代外语,1994,(4).
 [94] 林璇菲. 以弗莱的象征理论符号学解读看 The Sorrow of Love[J]. 泉州
- 师专学报: 社科版,1999.17,(1).
- [95] 刘福长. 语言学中的对象语言和元语言[J]. 现代外语,1989,(3).
- [96] **刘辉. 文化符号**[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2002,05.
- [98] 刘润清. 索绪尔的语言理论[J]. 外语教学资料通讯,1992,(1).
- [99] 刘英凯. 符号学与翻译札记[J]. 深圳大学学报,1989,(1).
- [100] 刘英凯. 符号学与跨文化交际[A]. 全国优秀英语学术论文集 95(上卷)[C]. 1995.

「97〕刘家荣. 语言的社会符号性「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 [101] 刘宗棠. "言,意,象"新论: "言意之辩"与符号学[J]. 贵阳师专学报: 社科版,1993,(4).
- [102] 刘耀武. 论索绪尔的语言哲学[J]. 外语论丛,1981,(1).
- [103] 刘耀武. 索绪尔对乔姆斯基的影响[J]. 外语论丛, 1984, (1).
- [104] **刘耀武. 论索绪尔在语言学中的比喻**[J]. 外语学刊,1991,(1).

- [105] 刘佐艳. 从符号学角度看俄汉词义的分化及组合[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增刊).
- [106] 刘佐艳. 试论民族文化语义与两级符号系统[J]. 外语研究,1999,(1).
- [107] 卢丹怀. 试论索绪尔对传统语法的批评[J]. 现代外语,1983,(3).
- [108] 卢德平. 论符号的本质特征[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09] 卢德平. 论符号的分类问题——皮尔斯研究札记[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10] 卢德平. 索绪尔符号观再评价[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 社. 2002.
- [111] 卢巧丹. 从符号学角度看解释对等[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12] 鲁苓. 语言・符号・结构——索绪尔结构语言观探析[J]. 湖北大学学 报,1996,(4).
- [113] **罗进德. 略论符号学的翻译观**[J]. 中国翻译,1988,(1).
- [114] 罗良功. 从社会符号学角度解读兰斯顿-休斯的诗歌形式[J]. 辽宁大学学报. 哲社版,1999,(5).
- [115] 马爱德,曾立诚. 语言的文化视角与社会符号功能——系统功能理论 对申小龙的语法理论的解释[J]. 外语与翻译,1998,(3).
- [116] 毛翊. 分析比较索绪尔 semiology 与皮尔斯的 semiotics[J]. 北京大学研究生学刊,1993,(3).
- [117] 卯西丁. "大语言学"与索绪尔的"符号学"[J]. 汉字文化,1997,(2).
- [118] 孟东红. 饮食文化·语言·符号阐释[J]. 江苏外语教学研究,2000, (1).
- [119] 孟华. 意象符号和摹本符号——试谈汉字与拉丁字母的文化差异 [A]. 南京,第五届全国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2002,05.
- [120] **孟华.** 汉字"象"的表达方式[J].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21] 孟建钢. 文化・翻译・语用等值:兼谈符号学理论在翻译中的运用 [J]. 中国科技翻译,2000,(1).
- [122] 苗兴伟. 从标记理论看英语中的性别歧视[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 1995(3).

- [123] 聂志平. 异质中的同质区分——论索绪尔语言理论中言语、语言的区分——论索绪尔语言理论中言语、语言的区分及正确理解[1]. 苏州大学学报,1987,(4).
- [124] 聂志平. 语言: 语法系统,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索绪尔语法思想初探[1]. 齐齐哈尔师院学报,1990,(5).
- [125] **聂志平. 有关《普通语言学教程》的三个问题**[J]. 大庆高等专科学校学报,1998,(3).
- [126] 潘攀. 共时、历时的对立原则与汉语语法研究的比较方法[J]. 武汉教育学院学报、1986、(4).
- [127] 彭宣维. 知识、策略和编码——与语言使用相关的三个侧面[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97,(5).
- [128] 皮鸿鸣. 索绪尔语言观的理论层次[I]. 武汉大学学报,1992,(2).
- [129] 戚雨村. 语言层次和语言单位[J]. 外国语,1983,(2).
- [130] **戚雨村. 索绪尔研究的新发现**[J]. **外国语**,1995,(6).
- [131] 齐效斌.《史记》人物传记的符号学特征与阐释[J]. 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4,(1).
- [132] 齐效斌. 巴赫金意识形态符号学初探[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33] 齐效斌. 符号意义研究的开放性与适切性——从"符号的概念是概念群"谈起[J]. 陕西师大学报,1995,(3).
- [134] 钱冠连, 语言符号的局限和语用学[J], 外语研究, 1991, (4).
- [135] **钱军.** 共时与历时——布拉格学派理论研究之一[J]. 外语学刊,1996, (2).
- [136] **钱军. 系统和结构——布拉格学派理论研究之二**[J]. 外语学刊,1997, (1).
- [137] 任小波. 现代索绪尔语言学理论的重要资料——介绍《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手稿来源》「门. 外国语言教学资料报道. 1983.(2).
- [138] 沈家煊. 句法的象似性问题[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93,(1).
- [139] 沈家煊. 类型学中的标记模式[J].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97,(1).
- [140] 沈洁明. 韩礼德的功能语法理论及其语言观[J]. 外国语,1991,(3).
- [141] 沈三山. 也谈所指关系[J]. 现代外语,1996,(2).
- [142] **施建军.** 语言学研究中的对立原则[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7, (2).

- [143] 施国全. 从语言符号学的角度看模糊语言[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44] 史存直. 从索绪尔到布龙菲尔德[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1993,(3).
- [145] **司联合.** 语音变化的符号动力学解释[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46] 宋常立.《红楼梦》符号学分析小引[J]. 红楼梦学刊,1999,(2).
- [147] 隋然. 符号学翻译观与文化翻译学[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94(增刊).
- [148] 孙秀娟,成方志.英语语篇标记初探[J].山东外语教学,1996,(1).
- [149] 索振羽. 德·索绪尔的语言价值理论[J]. 新疆大学学报,1983,(2).
- [150] **索振羽. 索绪尔的语言符号任意性原则是正确的**[J]. 语言文字应用, 1995,(2).
- [151] **镡冬玲**. 试论索绪尔的语言符号观[J]. 学术交流,1999,(3).
- [152] **镡冬玲.** 语码转换的心理语言学分析[J]. 外语学刊, 2000, (2).
- [153] **唐国全. 符号学的意义对翻译的启示**[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995, (4).
- [154] **唐迎春,徐梅. 论新闻传受的不对等性. 从符号学角度的解读**[J]. **国际** 新闻界,1997,(6).
- [155] 唐振华. 符号学与"颜色词"的跨文化交际中的运用[J]. 深圳大学学报. 人文社科版,1996,(3).
- [156] 涂德钧. 试论符号的功能[J]. 天府新论,1996,(4).
- [157] 涂德钧,陈文刚,王红阳. 对"理解"的理解[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158] **王斌,王晋瑞. 从信息论和符号学看翻译对等**[J]. 上海科技翻译, 2000,(2).
- [159] 王斌华. 语言和言语. 语言学整体性研究的符号学范式[A]. 南京,第 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160] 王得杏. 语码转换述评[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87,(2).
- [161] **王德春**. 语义的组合和聚合[J]. 山东外语教学,1987,(4).
- [162] 王德胜. 科学符号学初探[J]. 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1994,(1).
- [163] 王电健. 从符号学角度看词汇意义及其教学启示[J]. 四川师范学院学报,2000,(3).
- [164] 王刚. 符号性・语言单位・意义[J]. 现代外语,1988,(1).

- [165] 王建军. 传统进化的文化符号学意义[J]. 社会科学研究,1993,(5). [166] 王金巴. 语言符号的特性及其语际转换的符号学原理和文化机制
- [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167] 王克非. 追寻索绪尔语言学思想——读《索绪尔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T]. 外国语,1997,(4).
- [168] 王立非. 布拉格学派与标记理论[J]. 外语研究,1991,(1).
- [169] 王立非. 语言标记性的诠释与扩展[J]. 南京,第五届全国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2002. 05.
 - [170] **王论跃. 格雷马斯与符义学**[J]. **外国语**,1990,(6).
- [171] 王论跃. 从《理论符号学导论》谈起[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5,
 - [172] 王铭玉. 符号学理论在象征词语分析中的应用[J]. 外国语,1989,(6).
 - [173] 王铭玉. 符号学・语言・语言文化的肖像性[J]. 外语研究,1994,(4).
 - [174] 王铭玉. 对俄语主体的再认识[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5,(4). [175] 王铭玉. 语言符号的可逆关系[J]. 外国语,1997a,(2).
 - [176] 王铭玉. 语言符号的层次及其相互关系[J]. 中国俄语教学,1997b,
 - [177] 王铭玉. 语言纵横关系的制约原则[J]. 外语学刊,1998,(3).
 - [178] 王铭玉. 隐喻与换喻[J]. 外语与外语教学,2000,(1).
 - [179] 王铭玉,宋尧. 中国符号学研究二十年[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 [180] 王铭玉. 语言符号的意义[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 社,2002.
 - [181] 王宁. 走向文学的符号学研究[J]. 文学自由谈,1995,(3).
 - [182] 王齐洲. 中国文学观念的符号学探原[J]. 中国社会科学,1999,(1).
 - [183] **王全智. 再读索绪尔**[J]. 外语学刊,1998,(4).
 - [184] **王湘云. 索绪尔对结构主义文学批评的影响**[J]. 山东外语教学,1998, (3).
 - [185] **王少琳. 符号学与广告语言**[J]. 外国语,1994,(6).
 - [186] 王少琳. 符号学与外语课堂教学模式的构建[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187] 王维贤. 语形学与形式语言学的语形学[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89,

(1).

- [188] 王文宇. 浅析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关系性与社会性[J]. 山东外语教学, 1997,(4).
- [189] 王霞. 试析语言的系统性[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93,(6).
- [190] **王相锋. 否定句的标记特征**[J]. **外国语**,1997,(4).
- [191] **王湘云. 索绪尔对结构主义文学批评的影响**[J]. 山东外语教学,1998, (3).
- [192] 王寅. 标记象似性[J]. 外语学刊,1998,(3).
- [193] 王寅. 滤减象似性与语言符号象似性[J]. 外语学刊,1999,(2).
- [194] 王寅. 语言符号象似性研究简史[J]. 山东外语教学,2000,(3).
- [195] **王寅. 再论语言符号的象似性. 象似性的理据**[J]. 外语与外语教学, 2000,(6).
- [196] 王寅. 象似说与任意说的哲学基础与辩证关系[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 [197] **王扬.** 标记主位及其语用功能[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2000,(1).
- [198] 王治江. 我国传统翻译标准的符号学探讨[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 [199] 文旭. 论语言符号的拟象性[J].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200] 文旭. 论语言符号的距离拟象性[J]. 外语学刊,2000,(2).
- [201] 文旭. 隐喻的符号学解读[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202] 魏育邻. 丸山圭三郎对索绪尔语言学手稿等原始资料的研究[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4).
- [203] 温洪瑞. 语言符号任意性与象似性之我见[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 谊文出版社,2002.
- [204] 翁义. 美国言语符号的新进展[J]. 齐齐哈尔师范学院学报,1990,(3).
- [205] **吴峤.** 人类符号系统的演进: 文字的符号学探源[J]. 江汉大学学报, 1997,(5).
- [206] 伍铁平. 论词义、词的客观所指和构词理据——词义学中命名理论的 一章[J]. 现代外语,1994,(1).
- [207] 吴贻翼. 试谈俄语意符语法[J]. 中国俄语教学, 1994, (2).

1999.(3).

1993.(4).

[208] 夏日光. 视觉诗艺术符号的三度根据性[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209] 向德珍, 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及其思路[J]. 贵阳师范专科学校学报,

[211] 信德麟 索绪尔《普诵语言学札记》(俄文本)评介[1] 国外语言学,

2002.05.

[210] 向明友, 索绪尔语言理论的经济学基础[1], 外国语, 2000, (2),

2002.05. [213] 徐畅.从认知视角看皮尔斯符号学理论[A].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212] 能学亮, 论所指的能指域[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 [214] 徐贲. 尤里・洛特曼的电影符号学和曼纽埃尔・普伊格的《蜘蛛女之吻》[J]. 外国文学评论,1996,(3).
- [215] 徐恒醇. 立象尽意: 当代产品造型及其规范的符号学阐释[J]. 理论与现代化,1996,(1).
 [216] 徐继宁. 文化比较和符号学理论在翻译实践中的运用[J]. 山东外语教
- 学,1999,(1). 「217」徐继宁,语言符号的语用功能「J].外语与外语教学,1999,(6).
 - [218] 徐盛桓. 语言的生成性[]]. 华南师大学报,1984,(4).
- [219] 徐盛桓, 语言的"有标记"和"无标记"[]]. 山东外语教学,1985,(4).
- [219] 徐盛桓. 语言的"有标记"和"无标记"[J]. 山东外语教字,1985,(4)
- [220] 徐思益,辛创. 语言科学的基础理论及其发展的趋势[J]. 外语教学, 1982,(1).
- [221] 许艾琼. 荀子正名理论的符号学意义[J]. 湖北大学学报(哲社版),
 - 1993,(6). [222] 许艾琼. 论符号学的研究对象[J]. 湖北大学学报(哲社版),1994,(6).
- [223] 许高渝. 俄汉词语理据比较[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97,(1).
- [224] 许朝阳. 语码转换的社会功能与心理[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999, (2).
- [225] 许国璋. 关于索绪尔的两本书[J]. 国外语言学,1983,(1).
- [226] 许国璋. 语言符号的任意性问题——语言哲学探索之一[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88,(3).
- [227] **许国璋:《布龙菲尔德和索绪尔》**[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89,(2).

- [228] 许宁云. 符号学的对话论思考[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229] **严辰松. 语言理据探究**[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2000,(6).
- [230] 颜棣生. 符号 Language and Code[J]. 外国语,1982,(2).
- [231] 杨炳钧. 新"符号学三角形"及其在英汉词汇层中的体现[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232] 杨婧岚. 符号学横组合/纵聚合理论及其对广告的运用[J]. 西南民族学院学报(哲社版),2000,(8).
- [233] **杨茂勋.** 索绪尔的共时语言理论(上、下)[J]. 集美师范专科学校学报, 1986,(2;3).
- [234] **杨甦.** 语境与符号场[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92,(6).
- [235] 杨希正, H. C. Семчинская. 俄汉语中时间意义的周期性及线性特征 [J]. 中国俄语教学, 1995, (1).
- [236] 杨喜昌. 句子意义整合描写(博士论文)[D]. 北京,2000.
- [237] **杨喜昌. 巴赫金语言哲学思想分析**[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 (2).
- [238] **杨信彰. 索绪尔的"语言"和"言语"理论[J]. 山东外语教学**,1996,(3).
- [239] **杨信彰. 评索绪尔的语言符号任意观[J]. 外国语**,1994,(6).
- [240] **杨永林. 色彩语码研究**: 进化论与相对论之争[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0,(3).
- [241] 阳志清. 语码转换述评[J]. 湖南大学学报,1990,(6).
- [242] 阳志清. 论书面语语码转换[J]. 现代外语,1992,(1).
- [243] 姚小平. 索绪尔语言理论的德国根源[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93,(3).
- [244] 朱仁邦. 语言与对立[J]. 外语教学,1989,(3).
- [245] 叶南. 论索绪尔二元对立的语言哲学思想[J]. 西南民族学院学报, 1997,(3).
- [246] **叶建军."标记"概念刍议**[J]. 福建外语,1999,(4).
- [247] 叶起昌. 符号化过程与阅读空间[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 社,2002.
- [248] 易江. 罗兰·巴尔特的语言哲学[J]. 法国研究,1990,(12).
- [249] 易绵竹. 构筑通用语义码模式的符号学基础[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 [250] 易绵竹,薛恩奎. 语义信息代码化的操作原理[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251] 于海江. 符号的任意性与词的理据性[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1994,(5).
- [252] 于鑫. 从符号的层级理论看语言符号的任意性与理据性[J]. 福建外语,1998,(3).
- [253] **俞如珍.** 聚合关系和组合关系的神经心理基础[J]. 山东外语教学, 1992,(3).
- [254] **俞思义.** 浅谈语言符号与思维的关系[J]. 南京社会科学,1995,(4). [255] 袁毓林. 语言信息的编码和生物信息的编码之比较[J]. 当代语言学,
- 1998,(2).
 [256] 袁正校,何向东. 得意忘言与言意之辩: 兼论中国文化的符号学特征[1]. 西南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9,(2).
- [257] **越洋. 论汉字符号的隐喻性特征**[J]. 逻辑与语言学习,1993,(6). [258] 曾祥云,刘志生. 名学与符号学[J]. 长沙电力学院学报(社科版),
- [236] 首件云,刘志王. 名字与何亏字[J]. 农沙电刀字院字报(私科版) 1999,(1).
- [259] 张安德,郭熙煌. 社会符号学的理论基础与应用[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260] 张德禄. 论符号语言的本体[A]. 语言与符号学在中国的进展[C]. 四
- 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261] 张德禄. 论以语言符号为语言研究的基本单位[J]. 外国语,1997,(4). [262] 张凤. 标记理论的再评价[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6).
 - [262] 张风. 标记理论的再评预[J]. 解放车外国语字院字报,1999,(6).
 [263] 张光芒. 符号学阐释. 周作人散文小品的语言艺术[J]. 山东师范大学
- 学报(社科版),1993,(2). [264] 张光明,关于中外符号学研究现状的思考[J],外语与外语教学,1995,
- [264] 张光明. 天于中外符号字研究现状的思考[J]. 外语与外语教字,1995, (5).
 [265] 张辉,孙明智, S. Shaumyan 的语言符号学理论述评[J]. 渭南师范专科
- 学校学报: 社科版,1998,(6).
 - [266] 张家骅. 布拉格学派标记理论管窥[J]. 外国语,1992,(4).
- [267] **张建理. 标记性和反义词**[J]. 外国语,1999,(3).
- [268] 张克定. 语言符号衍生义理据探索[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269] 张良林. 皮尔斯的符号学观述评[J]. 扬州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 1999,(1).
- [270] 张绍杰. 索绪尔研究在中国[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99,(3).
- [271] 张卫江. 符号学的研究及作用[J]. 渭南师范专科学校学报(社科版), 1995,(3).
- [272] 张维鼎. 语言之文化编码[A]. 南京,第五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05.
- [273] 张翔. 索绪尔所指及其认识效用[J]. 外语学刊,2000,(1).
- [274] 张新木. 符号在今日社会中的运用[J]. 南京大学学报(外国语言文学版)增刊,1992.
- [275] 张新木. 从符号学角度看翻译[J]. 外语与外语教学,1998,(5).
- [276] 张亚非. 符号结构・文化差异・语际翻译[J]. 中国翻译,1988,(1).
- [277] 张亚非. 语篇及其符号解释过程[J]. 外国语,1993,(5).
- [278] 张亚非. 论符号意义的非确定性[A]. 苏州,第一届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1994.
- [279] 张云鹏,胡艺珊.从符号学角度看陌生化理论[J]. 昌潍师范专科学校学报,1997,(3).
- [280] 张正举,李淑芬. 西方语言学界关于语码选择和语码转换的静态和动态研究[J]. 外国语,1990,(4).
- [281] 张志毅. 词的理据[J]. 语言教学与研究,1990,(3).
- [282] 张士河,孙建成. 语言符号象似性与英语词汇象似性关系[A]. 第五届全国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2002.05.
- [283] 章志萍. 符号学与文学作品的理解[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284] 赵亮. 文与质: 符号学解读和移植评价[J]. 盐城师范专科学校学报(哲社版),1999,(2).
- [285] 赵明. 论语言符号、语言情景及语言功能[J]. 徐州师范大学学报, 1999,(2).
- [286] 赵蓉晖. 劳特曼及其文化符号学理论[A]. 南京,第五届全国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 2002. 05.
- [287] 赵霞,邢昭. 译事中的符号学意义[J]. 西南民族学院学报(哲社版), 2000,(5).

- [288] 赵彦春. 符号象似性与任意性问题的辨析[A]. 南京,第五届全国语言与符号学研讨会,2002.05.
- [289] 郑伟波. 从符号学角度看翻译等值的限度[J]. 中国翻译,1988,(1).
- [290] 郑伟波. 翻译等值限度的符号学探讨[J]. 南京大学学报,1989(专辑).
- [291] 周光亚. 征兆是语言符号还是话语信号[A]. 符号学研究[C]. 军事谊文出版社,2002.
- [292] **周红红. 从符号学的角度看隐喻的生成**[J]. 福建外语,2000,(2).
- [293] **周建设. 亚里士多德论符号、指称与语义解释**[J]. 湘潭师范学院学报, 1996,(1).
- [294] 周琴. 关于索绪尔符号任意性原则的争鸣与启迪[J]. 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9,(1).
- [295] 周忆宁. 班威尼斯特对发展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所做的贡献[J]. 现代外语,1985,(3).
- [296] 周文英.《易》的符号学的性质[J]. 哲学动态,1994(增刊).
- [297] **周祯祥, 现代符号学理论源流浅探[J], 现代哲学**, 1999, (3).
- [298] 朱前鸿, 以符号学析公孙龙子的《指物论》[J], 学术研究, 1997, (2).
- [299] 朱仁邦. 语言与对立[J]. 外语教学,1989,(3).
- [300] **庄和诚, 论身势语及其符号功能**[1], 外语与外语教学, 1995, (5),